

圖片索引

依圖片搜尋

安全及防盜

請務必閱讀此內容

(主要章節：兒童座椅、防盜系統)

1

車輛狀態資訊與 指示燈

閱讀行駛相關資訊

(主要章節：儀表、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2

行車前

開啟及關閉車門及車窗，行車前調整

(主要章節：鑰匙、車門、座椅、電動窗)

3

行駛時

行車時必要的操作及建議

(主要章節：啟動引擎、加油)

4

車內功能

使用內部功能

(主要章節：空調、儲藏功能)

5

保養與照料

照料您的車輛及保養程序

(主要章節：內裝及外觀、燈泡)

6

緊急狀況處理

如果發生故障及緊急情況要怎麼辦

(主要章節：電瓶沒電、輪胎沒氣)

7

車輛規格

車輛規格、可個人化的功能

(主要章節：燃油、機油、胎壓)

8

索引

如果 ... 怎麼辦

重要參考資訊	6
使用本手冊	10
如何搜尋	11
圖片索引	12

1 安全及防盜

1-1. 安全使用	
行車前	24
安全行駛	25
安全帶	26
SRS 氣囊	29
廢氣注意事項	35
1-2. 兒童安全	
兒童搭乘	36
兒童安全座椅	36
1-3. 48V 系統	
48V 系統功能	49
48V 系統注意事項	51
1-4. 防盜系統	
引擎晶片防盜系統	55
警報	56

2 車輛狀態資訊與指示燈

2-1. 儀表板	
警示燈及指示燈	62
量表及儀表	67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71
HUD 抬頭顯示器	81
燃油資訊	85

3 行車前

3-1. 鑰匙資訊	
鑰匙	88
3-2. 開啟、關閉及上鎖車門	
車門	91
尾門	96
尾門玻璃	110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 ..	113
3-3. 調整座椅	
前座座椅	118
後座座椅	119
頭枕	125
3-4. 調整方向盤及後視鏡	
方向盤	128
車內後視鏡	129
電子後視鏡	130
車外後視鏡	138
3-5. 開啟、關閉車窗及天窗	
電動窗	141
天窗	143
全景式天窗	146
3-6. 我的最愛設定	
駕駛位置記憶	150
我的設定	154

4 行駛時

4-1. 行車前

- 駕駛車輛157
- 貨物及行李163

4-2. 駕駛程序

- 引擎 (點火) 開關165
- 自排變速箱169
- 方向燈控制桿172
- 駐車煞車173
-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
輔助系統176

4-3. 操作燈光和雨刷

- 頭燈開關179
- AHS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
遮蔽系統181
-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
切換系統184
- 霧燈開關187
- 擋風玻璃雨刷及噴水器187
- 後擋風玻璃雨刷及噴水器 ..189
- 頭燈清洗器開關191

4-4. 加油時

- 開啟油箱蓋192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 TSS 智動駕駛輔助系統194
-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200
-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210
-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 ...214
- RSA 速限辨識輔助系統219
-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
定速系統 (含 Stop &Go).....220
- 定速系統230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

- 系統233
- 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 ...239
- SEA 安全離座警示系統243
- 停車輔助雷達247
- RCTA 後方車側警示系統
功能253
- RCD 後方攝影機偵測258
-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261
-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車輛前後方靜止物體).....265
-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車輛後方行人).....267
- 智慧型越野地形顯示幕269
- 行駛模式選擇開關334
- 4 輪驅動系統336
- 後軸差速器鎖定系統338
- 緩進控制340
- 智慧型越野地形選擇343
- 下坡輔助控制系統345
- DPF (柴油微粒濾清器)
系統347
- 行車輔助系統350

4-6. 駕駛技巧

- 越野行駛注意事項354
- 冬季行車要領356

1

2

3

4

5

6

7

8

5 車內功能

5-1. 使用空調系統和除霧器

前座恆溫空調系統 360

後座恆溫空調系統 367

加熱式方向盤 / 座椅加熱器 /
座椅通風裝置 369

5-2. 使用室內燈

室內燈光明細 372

5-3. 使用儲藏功能

儲藏功能明細 375

行李廂功能 378

5-4. 使用其他車內設備

其他內部功能 382

6 保養與照料

6-1. 保養與照料

清潔與保護車輛外觀 398

清潔與保護車輛內裝 401

6-2. 保養

保養須知 404

定期保養 406

6-3. 自行保養

自行保養注意事項 412

引擎蓋 414

引擎室 416

洩放燃油濾清器的水 424

AdBlue™ 425

輪胎 430

輪胎胎壓 439

輪圈 440

空調濾芯 441

清潔 48 V 電池進氣口 443

智慧型鑰匙電池 446

檢查及更換保險絲 448

燈泡 450

7 緊急狀況處理

7-1. 基本資訊

緊急警示燈 452

如果車輛必須緊急停止 452

如果車輛泡水或路面淹水
升高 453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如果車輛需要拖吊 455

如果您認為情況有些異常 458

如果警示燈亮起或蜂鳴器
響起 459

如果警示訊息顯示 469

如果輪胎洩氣 476

如果引擎無法啟動 486

如果遺失鑰匙 487

如果智慧型鑰匙無法正常
作用 487

如果 12 V 電瓶沒電 489

如果車輛過熱 493

若燃油耗盡且引擎熄火 495

如果車輛陷住 496

8 車輛規格**8-1. 規格**保養資料 (燃油、油位等) **498**燃油資訊 **505****8-2. 個人化**個人化功能 **506****8-3. 初始化**初始化項目 **524****索引**如果 ... 怎麼辦
(緊急狀況處理) **526**

1

2

3

4

5

6

7

8

重要參考資訊

警告

■ 行車時一般注意事項

請勿在以下情況駕駛：絕不可在酒精和藥物影響下駕駛車輛，這樣會降低您操控車輛的能力。酒精和某些藥物會使反應遲緩、判斷能力減弱及協調能力降低，因而非常容易導致意外，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謹慎駕駛：開車時永遠要謹慎小心。請提防其他駕駛者或行人的失誤，以避免意外事故的發生。

專心駕駛：開車時請務必全神貫注。任何使駕駛者分心的事，如調整某項控制鍵、使用行動電話或閱讀等都會導致意外事故，造成您及車內乘客或其他人死亡或嚴重傷害。

■ 關於兒童安全的一般注意事項

絕不可在無人照顧的情況下將兒童留置於車內，且不可讓兒童持有或使用鑰匙。

兒童有可能會發動車輛或將車輛排入空檔，也可能因玩弄車窗、天窗（若有此配備）或全景式天窗（若有此配備）或者其他車上功能而有讓兒童自身受傷的危險。此外，車內悶熱或溫度極低也可能對兒童造成致命的危險。

車主使用手冊

本手冊適用全球所有車型及解說所有配備，包括選擇配備在內。因此，您可能會發現某些有說明

的配備並未安裝在您的愛車。

本手冊所列規格以付印時資料為準。然而因 Toyota 有不斷改進產品的政策，因此本公司將保留隨時變更的權利並將不定期於官網公布變更後資料而不另行通知。

由於規格的差異，圖示車輛的顏色及配備可能與您的愛車不同。

本手冊所載法規為付印時之規定，僅供參考。

Toyota 的配件、零件及改裝

目前市場上有許多非 Toyota 正廠的零件及配件。如果使用這些非 Toyota 正廠的零件和配件，即使這些零件獲得國家正式的品質認證，仍可能會影響車輛的安全。對於這些非正廠的零件和配件，Toyota 汽車不接受對這些零配件的任何保證或免費服務，也不會提供更換或安裝這些零件的服務。

本車不應使用任何非 Toyota 正廠產品進行改裝。使用非 Toyota 正廠產品改裝可能會影響性能、安全或耐用性，甚至違反政府所訂的相關法規。此外，因改裝所造成的損壞或性能問題也將無法列入保固範圍。

這樣的重新改裝同樣會影響如 TSS 智動駕駛輔助系統等高科技

安全配備，並且存在無法正常運作的危險性，或是在不應運作時也會有無預警運作的危險性。

網路攻擊風險

安裝電子設備和音響會增加透過安裝零件受到網絡攻擊的風險，可能會導致意外事故和個人資訊洩露。對於因安裝非正廠 Toyota 產品而引起的問題，Toyota 均不予以保證。

安裝雙向無線電系統

在車上安裝雙向無線電系統可能會影響下列電子系統：

- 48V 系統
- 多點式燃油噴射系統 / 序列式多點燃油噴射系統
- TSS 智動駕駛輔助系統
- ABS 防鎖定煞車系統
- SRS 氣囊系統
- 安全帶緊縮器系統

請您於安裝 RF 無線射頻傳輸系統前先與 Toyota 保養廠洽詢有關安裝的注意事項的措施或特別指示。

有關 RF 無線射頻傳輸系統的頻寬、功率等級、天線位置和安裝規定等更進一步的資訊，請向 Toyota 保養廠洽詢。

儘管 48V 系統車輛的 48 V 電壓零件和纜線都裝有電磁遮罩，但發出的電磁波量與一般汽油動力車輛或家用電器幾乎相同。

在無線射頻 (RF 無線射頻傳輸系統) 的接收上可能會產生不必要的雜訊。

車輛資料記錄器

本車輛配備精密電腦，用以記錄有關車輛控制及操作的各項資料。

■ 電腦記錄的資料

根據各功能的操作時機與狀態，電腦會記錄如下所列的各項資料。

- 引擎轉速 / 電動馬達轉速 (驅動馬達轉速)
- 油門狀態
- 煞車狀態
- 車速
- 行車輔助系統的作動狀態
- 來自攝影機的影像

您的車配備攝影機。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確認記錄用攝影機的位置。

所記錄的資料會隨車輛等級、選購配備和目的地而有所不同。

電腦不會記錄對話或聲音，僅在部份情況下記錄車外的影像。

■ 資料使用

Toyota 可能會使用這些電腦記錄的資料來進行故障診斷、產品研究和開發、及品質改善。

Toyota 不會把記錄資料揭露給第三方，除非：

- 車主同意或承租人同意（車輛為租用車時）
- 警方、法院或政府機構的正式請求
- Toyota 在法律訴訟中的使用
- 資訊研究目的，並非僅針對某特定車輛或車主

車輛錄製的影像資訊可由 Toyota 保養廠消除。

影像記錄功能可停用。然而，若停用此功能，就無法提供系統作動時的資料。

若您希望 Toyota 伺服器停止針對研發和提供個人服務來收集 TSS 智動駕駛輔助系統數據，請與 Toyota 保養廠聯繫。

事件資料記錄器

本車配備事件資料記錄器 (EDR)。EDR 的主要目的為記錄在某些撞擊或近似撞擊時的情況（例如：氣囊觸發或撞擊障礙物），資料將協助了解車輛的系統運作。EDR 被設計以每 30 秒鐘或更短的時間為循環週期來記錄車

輛動態和安全系統的相關資料。然而，依據撞擊事故的嚴重性和類型，有可能不會記錄資料。車上的 EDR 是設計用來記錄下列資料，如：

本車的 EDR 是設計用來記錄下列資料：

- 車上各項系統如何運作；
- 駕駛人踩油門和 / 或煞車踏板的程度；以及，
- 車輛行駛速度有多快。

這些資料能夠協助更容易了解車輛撞擊和傷害發生的情形。

註：EDR 僅在車輛發生撞擊事故時才會記錄資料；在正常行駛過程中 EDR 不會記錄任何資料；此外也不會記錄個人資料（例如：姓名、身份、年紀及撞擊位置）。但是，其他單位，如：執法機關在撞擊事故調查期間，能夠定期請求結合 EDR 資料和個人辨識資料的型式。

要讀取 EDR 的記錄資料，需要特殊的設備，且需要連接車輛或 EDR。除了車輛製造廠外，其它單位如執法機關等，也需要有特殊的設備，並且需連接到車上或 EDR 才能讀取資料。

● EDR 資料的揭露

Toyota 不會把記錄在 EDR 資料揭露給第三方，除非：

- 獲得車主同意或承租人同意（車輛

為租用車時)

- 警方、法院或政府機構的正式請求
 - Toyota 在法律訴訟中的使用
- 然而，如果有必要 Toyota 可能會：
- 使用此資料來研究車輛安全性能
 - 在不揭露特定車輛資料或車主資料下，將此資料揭露給以研究為目的的第三單位。

報廢您的 Toyota 車輛

您車上的 SRS 氣囊及安全帶緊縮器含有爆炸性化學品。車輛報廢時，若 SRS 氣囊及安全帶緊縮器沒有妥善處理，則可能引發如火災等意外。請務必於車輛報廢前，交由合格的保養廠或 Toyota 保養廠拆除 SRS 氣囊及安全帶緊縮器。

「QR 碼」

「QR 碼」一詞為 DENSO WAVE INCORPORATED 於日本和其他國家的註冊商標。

高壓電組件上貼有警告標籤



例如動力控制單元等高壓電組件，可能貼有必須小心的標籤。各警告標籤所代表的意義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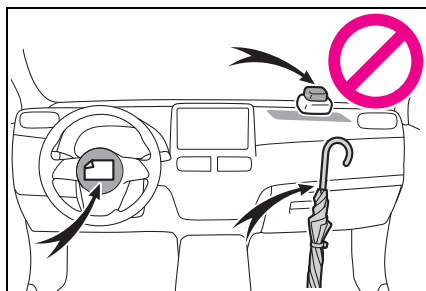
符號	說明
	表示危險
	表示高電壓零件
	表示不可觸摸
	表示高溫零件



使用本手冊

本手冊使用之說明符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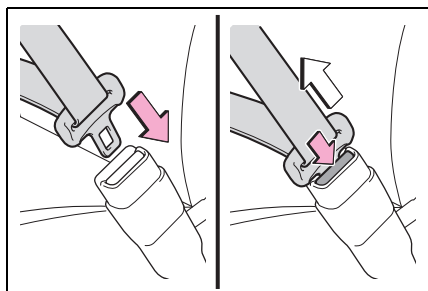
本手冊使用之符號



符號	說明
	警告： 如果忽略此警告時，可能會造成人員死亡或嚴重傷害。
	注意： 如果忽略此注意時，可能會造成車輛或配備損壞。
1 2 3...	指示操作或工作程序。請依步驟號碼順序執行。



符號	說明
	指示說明的組件或位置。
	表示 不可、不可這樣做或 不可讓此情況發生。

圖示內的符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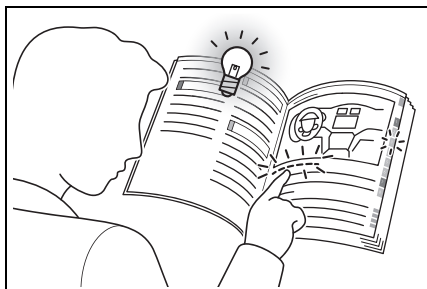


符號	說明
	指示該動作 (按下、轉動等) 用於操作開關和其他裝置。
	指示操作的結果 (如蓋子開啟)。

如何搜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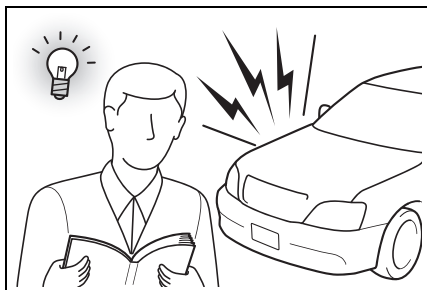
■ 依安裝位置搜尋

- 圖片索引：→P.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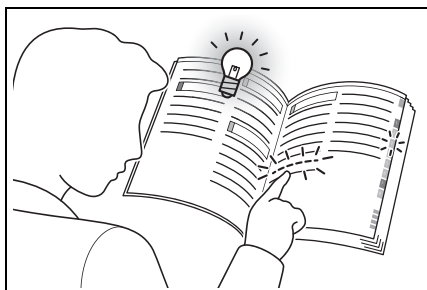
■ 依徵狀或聲音搜尋

- 如果 ... 怎麼辦
(緊急狀況處理)：→P.5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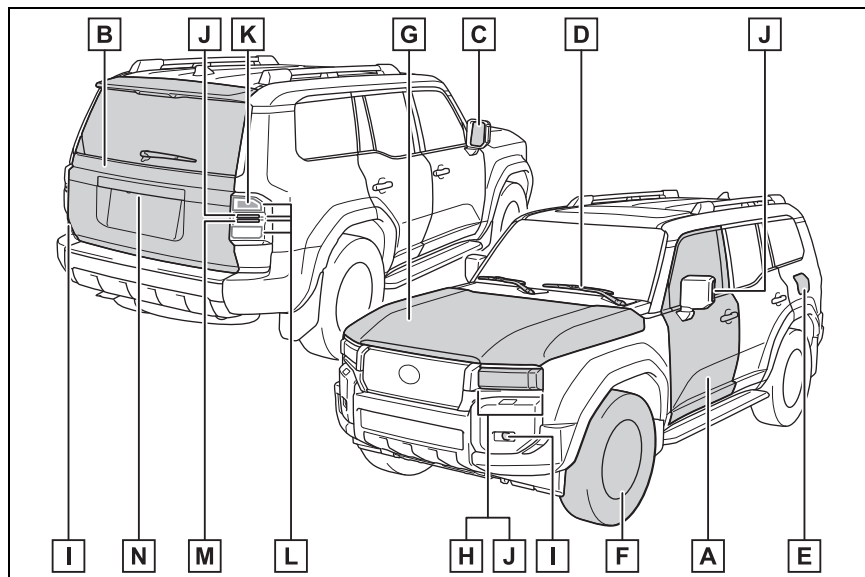
■ 藉由標題搜尋

- 目錄：→P.2



圖片索引

■ 外觀



- A 車門** **P.91**
 上鎖 / 解鎖 P.91,94
 開啟 / 關閉車窗 P.141
 使用機械式鑰匙上鎖 / 解鎖 P.488
 警示訊息 P.469
- B 尾門** **P.96**
 上鎖 / 解鎖 P.97
 開啟 / 關閉尾門 P.97
 電動尾門 P.97
 尾門玻璃 P.110
 警示訊息 P.469
- C 車外後視鏡** **P.138**
 調整後視鏡角度 P.138
 收摺後視鏡 P.139

駕駛位置記憶 *	P.151
後視鏡除霧	P.362
D 擋風玻璃雨刷	P.187
冬季注意事項	P.356
洗車注意事項	P.399
E 加油蓋 (包括 AdBlue™ 儲液筒蓋)	P.192
加油方法	P.193
充填 AdBlue™ 方法	P.427
燃油種類 / 油箱容量	P.499
F 輪胎	P.430
輪胎尺寸 / 輪胎胎壓	P.504
冬季輪胎 / 雪鏈	P.356
檢查 / 調胎 /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	P.430
輪胎洩氣的處理	P.476
G 引擎蓋	P.414
開啟	P.414
引擎機油	P.500
過熱的處理	P.493
警示訊息	P.469

外部燈光

(更換 : P.450)

H 頭燈 / 前定位燈 / 日間行車燈	P.179
I 前霧燈 / 後霧燈	P.187
J 方向燈	P.172
K 煞車燈	
指示燈	P.64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P.222

二次碰撞煞車系統P.350

下坡輔助控制系統P.345

L 尾燈P.1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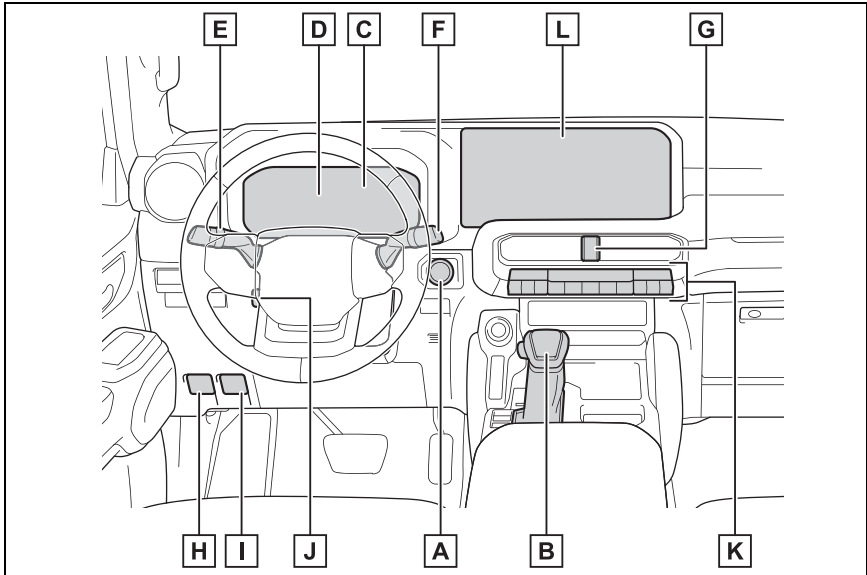
M 倒車燈

將排檔桿排至 R 檔位P.170

N 牌照燈P.179

*: 若有此配備

■ 儀表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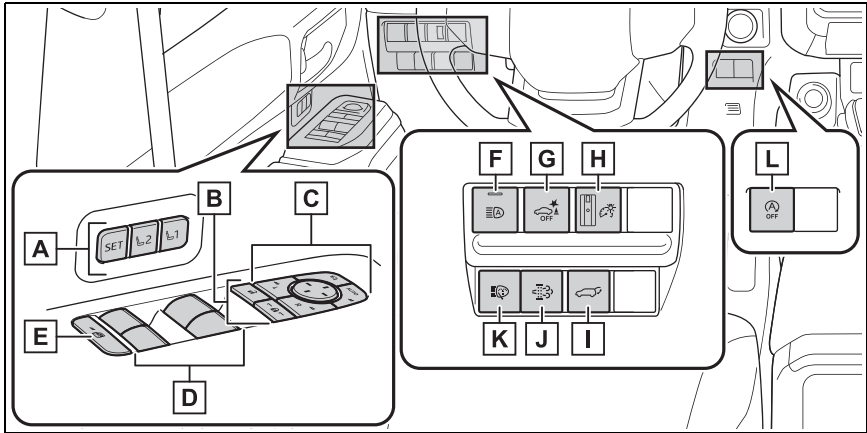
A	引擎開關	P.165
	啟動引擎 / 切換模式	P.165
	引擎緊急熄火	P.452
	如果引擎無法啟動	P.486
	警示訊息	P.469
B	排檔桿	P.169
	變換檔位	P.170
	拖吊注意事項	P.455
	無法移動排檔桿時	P.170
C	儀表	P.67
	讀取儀表 / 調整儀表板亮度	P.67
	警示燈 / 指示燈	P.62
	警示燈亮起時	P.459

D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P.71
	顯示	P.71
	顯示警示訊息時	P.469
E	方向燈控制桿	P.172
	頭燈開關	P.179
	頭燈 / 前定位燈 / 尾燈 / LED 日間行車燈	P.179
	前霧燈 / 後霧燈	P.187
F	擋風玻璃雨刷和噴水器開關	P.187
	後擋風玻璃雨刷和噴水器開關	P.189
	使用	P.187, 189
	添加噴水器清洗液	P.423
	頭燈清洗器	P.187
	警示訊息	P.423
G	緊急警示燈開關	P.452
H	加油蓋開啟器 (包括 AdBlue™ 儲液筒蓋)	P.193
I	引擎蓋鎖定釋放桿	P.414
J	傾斜及伸縮方向盤控制開關	P.128
	調整	P.128
	駕駛位置記憶 *1	P.151
K	空調系統	P.360
	使用方式	P.360
	後擋除霧器	P.362
L	音響系統 *2	

*1: 若有此配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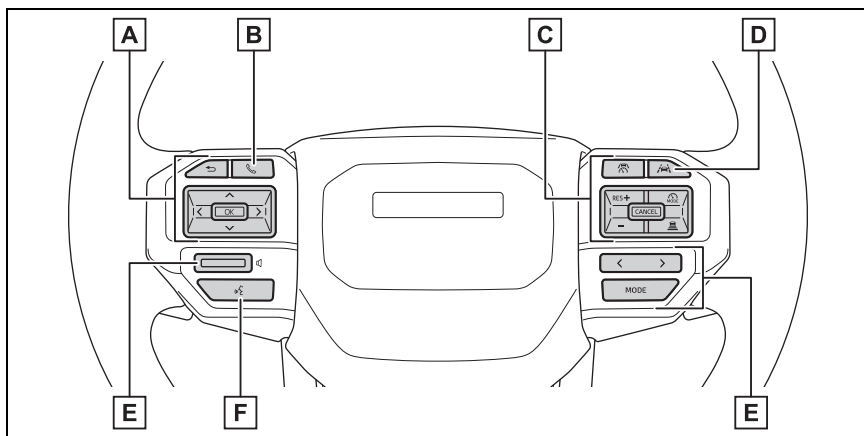
*2: 請參閱「多媒體車主使用手冊」。

■ 開關



A	駕駛位置記憶按鈕 *	P.151
B	車門鎖開關	P.94
C	車外後視鏡開關	P.138
D	電動窗開關	P.141
E	車窗鎖定開關	P.143
F	AHS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遮蔽系統開關 *	P.182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開關	P.184
G	PKSB 開關	P.262
H	儀表板燈光控制旋鈕	P.70
I	電動尾門開關	P.97
J	DPF 系統開關	P.348
K	頭燈清洗器開關	P.191
L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取消開關	P.234

*: 若有此配備



A 儀表控制開關P.72

B 電話控制鍵 *

C 定速控制開關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P.2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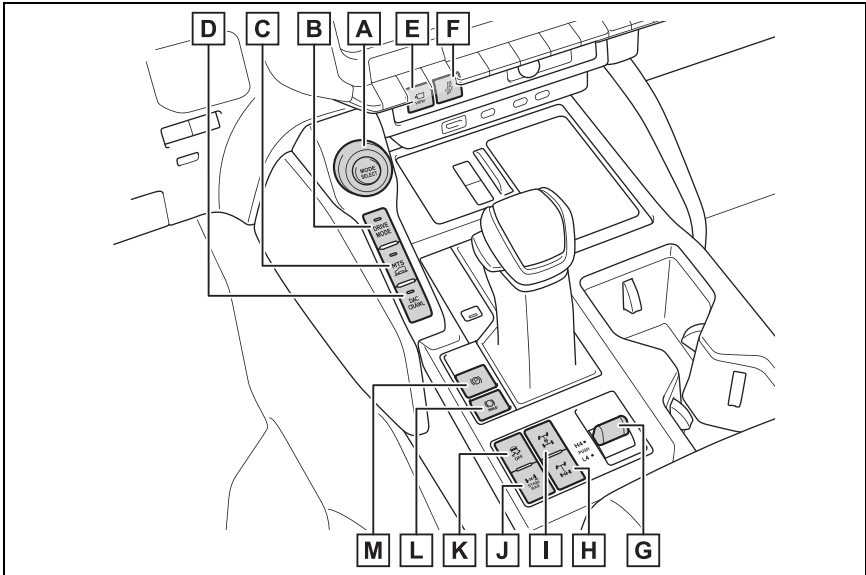
定速系統P.230

D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開關P.212

E 音響控制鍵 *

F 語音控制鍵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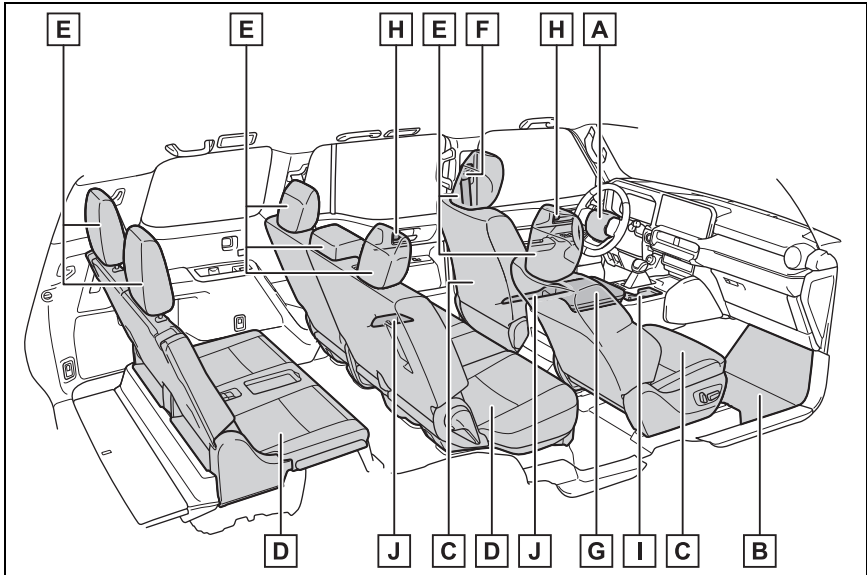
*: 請參閱「多媒體車主使用手冊」。



- A** MODE SELECT 開關P.334, 340, 343, 346
- B** DRIVE MODE 開關 P.334
- C** MTS 開關 P.343
- D** DAC/CRAWL 開關P.340, 345
- E** 攝影機開關 P.273
- F** 暖氣怠速提升開關 P.364
- G** 4 輪驅動控制開關 P.336
- H** 後軸差速器鎖定開關P.338
- I** 中央差速器鎖定開關 P.336
- J** 未配備
- K** VSC OFF 開關 P.351
- L**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輔助系統開關P.176
- M** EPB 電子駐車煞車開關P.173

使用 / 釋放	P.173
冬季注意事項	P.357
警示蜂鳴器 / 訊息	P.174, 4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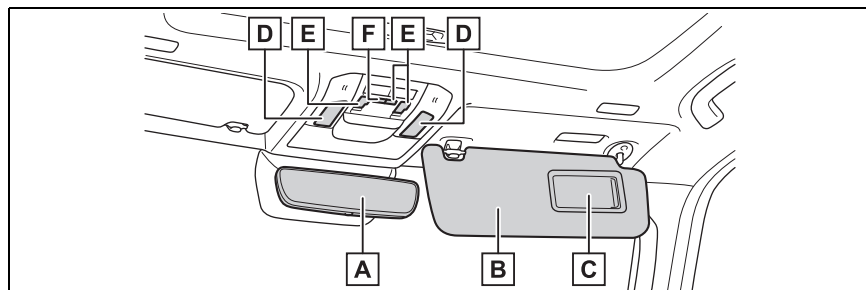
■ 內部



A	SRS 氣囊	P.29
B	腳踏墊	P.24
C	前座座椅	P.118
D	後座座椅	P.119
	第二排座椅	P.119
	第三排座椅 *	P.119
E	頭枕	P.125
F	安全帶	P.26
G	冷藏箱	P.382
H	車內門鎖旋鈕	P.94
I	置杯架	P.376
J	置瓶架	P.377

*: 若有此配備

■ 車頂



- A** 車內後視鏡 *1 P.129
電子式車內後視鏡 *1 P.130
- B** 遮陽板 *2 P.382
- C** 化妝鏡 P.383
- D** 室內燈 *3 P.373
閱讀燈 P.374
- E** 天窗開關 *1 P.143
全景式天窗開關 *1 P.146
- F** 侵入感知器和傾斜感知器取消開關 *1 P.57

*1: 若有此配備

*2: 依規定前排座椅禁止乘載嬰兒、幼童及兒童。除了前乘客座椅之外，若此座位裝備有可作動之前方空氣囊，則切勿使用後向式兒童保護裝置，其可能導致兒童死亡或嚴重傷害。(→P.38)



*3: 本圖顯示為前座，但後座也有配備。

1-1. 安全使用

行車前 24

安全行駛..... 25

安全帶 26

SRS 氣囊..... 29

廢氣注意事項 35

1-2. 兒童安全

兒童搭乘..... 36

兒童安全座椅 36

1-3. 48V 系統

48V 系統功能 49

48V 系統注意事項..... 51

1-4. 防盜系統

引擎晶片防盜系統..... 55

警報 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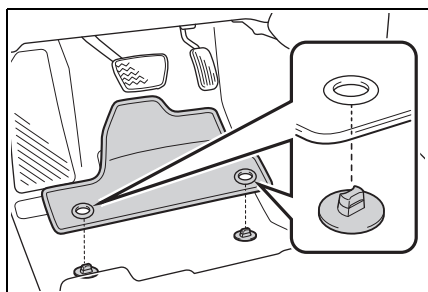
行車前

行車前請遵守以下事項，確保行車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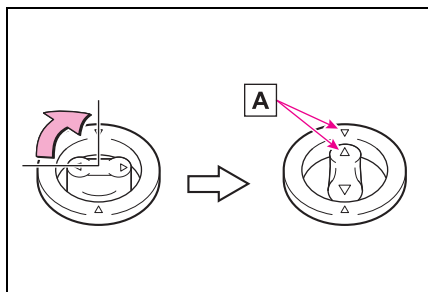
安裝腳踏墊

僅可使用相同車型與年份的專用腳踏墊。並將腳踏墊確實固定在地毯上。

- 1 插入固定鉤（扣）至腳踏墊的固定孔中。



- 2 旋轉每個固定鉤（扣）的上方旋鈕來固定腳踏墊的位置。



請務必對準 △ 記號 **A**。

固定鉤（扣）形狀可能與圖示的有所不同。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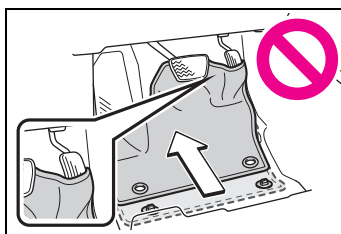
否則，可能會導致駕駛座的腳踏墊滑動，而在行駛時會阻礙到踏板，造成非預期的加速或難以煞車，而發生意外事故，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安裝駕駛座的腳踏墊時

- 不可使用其它車型所設計的腳踏墊或與您愛車不同年份的腳踏墊，即使它是 Toyota 正廠的腳踏墊也不可以。
- 僅可使用駕駛座專用的腳踏墊。
- 請務必使用提供的固定鉤（扣）確實安裝腳踏墊。
- 不可使用雙層或以上的腳踏墊。
- 不可將腳踏墊上下顛倒置放。

■ 行車前

- 檢查是否使用提供的所有固定鉤（扣）將腳踏墊固定在正確位置。尤其在清潔地板之後，應特別仔細檢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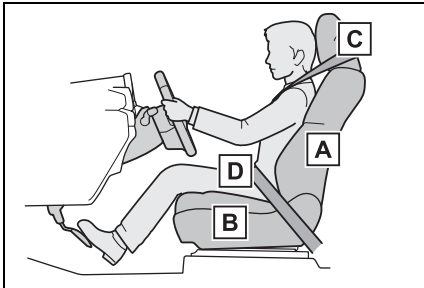


- 在引擎熄火且排檔桿在 P 檔位時，將每個踏板踩到底來確定其不會受到腳踏墊的干擾。

安全行駛

為了安全行駛，行車前請調整座椅及後視鏡至適當位置。

正確的駕駛姿勢



- A** 調整椅背角度使您坐直且不需往前傾即可轉動方向盤。
(→P.118)
- B** 調整座椅來讓您在手臂微彎握住方向盤時可以完全踩下踏板。(→P.118)
- C** 將頭枕鎖至定位，讓頭枕的中央與您耳朵的上緣齊平。
(→P.125)
- D** 正確地繫妥安全帶。(→P.27)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不可在行車時調整駕駛座椅的位置。
否則，可能會造成駕駛失控。

- 不可在駕駛人或乘客與椅背之間放置靠墊。靠墊可能會妨礙正確的坐姿並降低安全帶及頭枕的防護效果。
- 不可在前座座椅下放置任何東西。
放在座椅底下的東西可能會卡住座椅滑軌並使座椅無法鎖定到定位，如此可能會造成意外且調整機構也可能損壞。
- 行駛於公路時，務必遵守道路速限。
- 當長途駕駛時，在您感到疲倦前應定時休息。
此外，若您在駕駛時感到疲倦或昏昏欲睡時，不可勉強繼續駕駛並應立即休息。

安全帶正確使用方法

行車前，請確保所有的乘客都已繫妥安全帶。(→P.27)

在兒童成長到可以正確繫緊車上的安全帶之前，請使用兒童適用的兒童安全座椅。(→P.36)

調整鏡面

藉由正確調整車內後視鏡 (若有此配備)、電子後視鏡 (若有此配備) 以及車外後視鏡確認您能清楚看到車後情況。
(→P.129, 130, 138)

安全帶

行車前，請確保所有的乘客都已繫妥安全帶。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以降低在緊急煞車、突然轉向或遭遇意外事件時受傷的風險。

否則，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繫妥安全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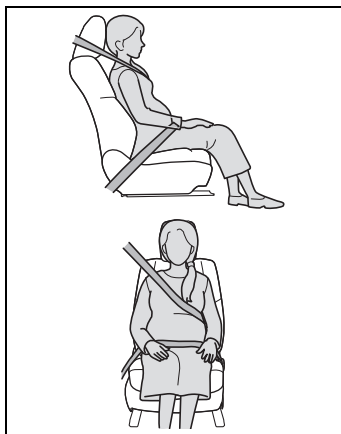
- 請確定所有乘客都已繫妥安全帶。
- 請隨時正確地繫妥安全帶。
- 每條安全帶只限一個人使用。不可一條安全帶同時多人使用，包括兒童在內。
- 建議讓兒童乘坐於後座，並使用安全帶。然而，若兒童尚未成長到可以正確繫用車上的安全帶，請確定兒童乘坐於後座，並使用合適的兒童安全座椅。
- 為使乘坐的位置正確，不可過度傾斜座椅。端正坐直並向後坐貼緊椅背，可使安全帶發揮最大功效。
- 不可將安全帶肩帶穿過腋下。
- 隨時保持安全帶放低且服貼地橫跨臀部。
- 配備第三排座椅車型：使用第三排座椅安全帶時，確認已從固定鉤拆卸安全帶。(→P.124)

■ 懷孕婦女

應詢問醫師的專業意見並以正確的方式繫妥安全帶。(→P.27)

孕婦如同其他乘客一樣要將腰部安全帶橫跨臀部且越低越好，拉伸肩部安全帶使其完全跨過肩膀，避免安全帶跨過突出的腹部。

如果未正確繫妥安全帶，緊急煞車或發生碰撞時，不僅是孕婦本人，包括胎兒都可能受到死亡或嚴重傷害。



■ 病患

應詢問醫師的專業意見並以正確的方式繫妥安全帶。(→P.27)

■ 車內有兒童時

→P.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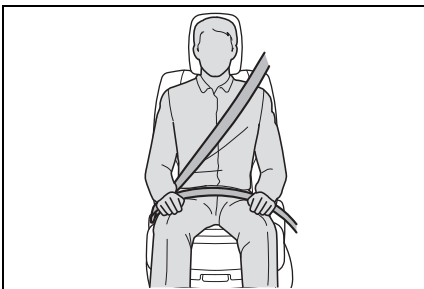
■ 安全帶損壞及磨損

- 不可讓安全帶、接片或帶扣被車門夾住而造成損壞。

警告

- 定期檢查安全帶系統。檢查是否有割傷、磨損及零件鬆脫。損壞的安全帶在未更換前不可使用。損壞的安全帶將無法保護乘客不受傷害甚至死亡。
- 確定安全帶及接片已鎖定，且安全帶未扭曲。
如果安全帶無法正常作動，請立即聯絡 Toyota 保養廠。
- 如果遭遇嚴重的意外事故，即使沒有明顯損壞也應更換包括安全帶在內的座椅總成。
- 不可試圖自行安裝、拆除、改裝、拆解或棄置安全帶。請由 Toyota 保養廠進行所有必要的維修。處理不當可能會導致不正確的作動。
- 依照中華民國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八十九條之第五款規定：「駕駛人、前座及小型車後座乘客均應繫妥安全帶」。

安全帶正確使用方法



- 將肩部安全帶拉出並完全跨過肩膀，但不可與頸部接觸或滑落肩膀。

- 腰部安全帶的位置應盡量放低跨過臀部。
- 調整椅背位置。
端正坐直並儘量貼住椅背乘坐。
- 不可扭曲安全帶。

兒童安全帶的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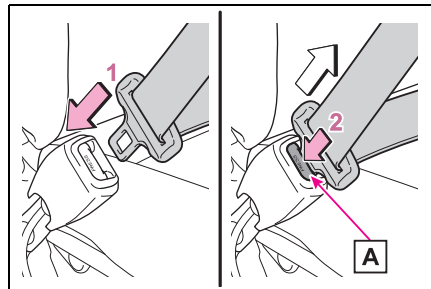
車內配備的安全帶主要是為成人的體型所設計。

- 在兒童成長到可以正確繫妥車上的安全帶之前，請使用兒童適用的兒童安全座椅。(→P.36)
- 當兒童成長到可以正確繫妥車內安全帶時，請依說明使用安全帶。(→P.26)

安全帶法規

如果您居住的國家有安全帶規定，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有關安全帶更換或安裝的相關規定。

繫上及解開安全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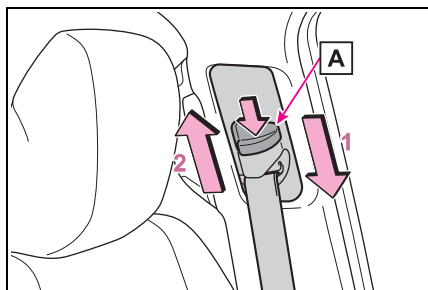
- 1 要繫上安全帶，請將接片推入帶扣內，直到聽到卡嗒聲。
- 2 要解除安全帶，請按下安全帶

釋放按鈕 **A**。

■全車三點式 ELR 安全帶

緊急煞車或遭遇撞擊時，回縮器會鎖住安全帶。若您突然向前傾安全帶也可能會鎖住。在緩慢輕鬆的動作下，安全帶不會被鎖定，您也可以完全自由地移動。

調整肩部安全帶固定座高度 (前座座椅)



- 1 按住釋放按鈕 **A**，再將肩部安全帶固定座往下推。
- 2 按住釋放按鈕 **A**，再將肩部安全帶固定座往上推。

將肩部安全帶固定座依所需高度上下移動，直到聽到卡嗒聲。

⚠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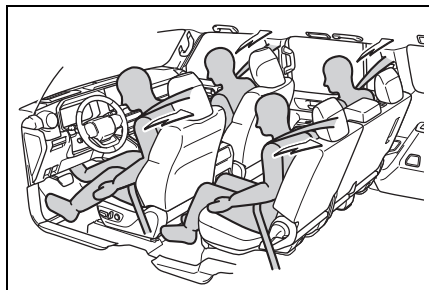
■可調式肩部固定座

務必隨時保持肩部安全帶跨過您肩膀的中央位置。肩部安全帶應遠離頸部，但不可自肩膀滑落。未能這樣做，在緊急煞車、突然轉彎或發生意外事故時，可能會降低保護效果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安全帶緊縮器

當車輛受到嚴重正面或側面撞擊時，安全帶緊縮器會縮回前座椅和第二排外側座椅安全帶，以安全地限制乘客。

安全帶緊縮器不會在輕微正面或側面撞擊、後方撞擊或車輛側翻時作動。



■安全帶緊縮器作動後，請立即更換安全帶

若車輛遭受多次撞擊，安全帶緊縮器僅能在第一次撞擊時作用，而無法在第二次或後續的撞擊時繼續作動。

■PCS 連動控制

如果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判斷極可能發生碰撞，預縮式束力限制安全帶會做好作動準備。

⚠ 警告

■安全帶緊縮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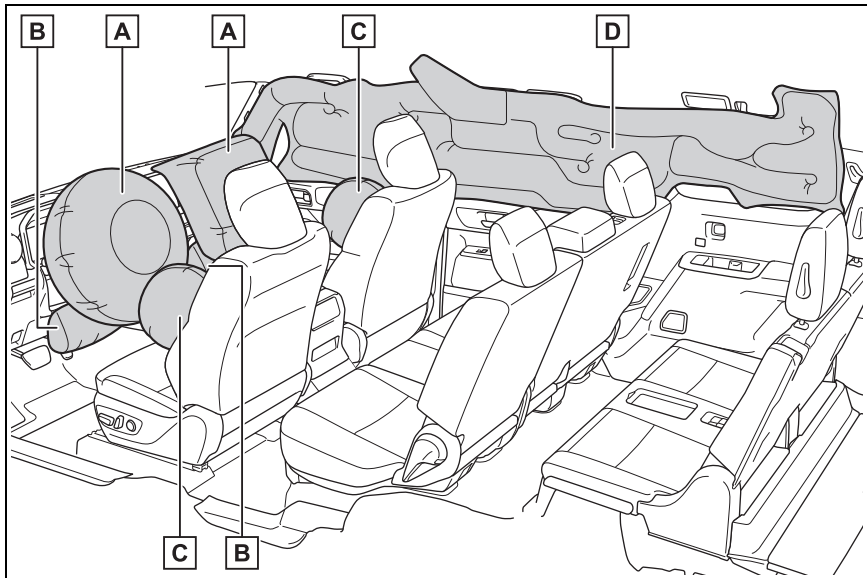
如果緊縮器曾作動，SRS 警示燈會亮起。此時，安全帶無法再使用，必須到 Toyota 保養廠更換。否則，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SRS 氣囊

車輛遭受某些可能會造成乘客傷害的嚴重撞擊時，SRS 氣囊便會充氣。氣囊搭配安全帶一起使用，以協助降低死亡或嚴重傷害的風險。

SRS 氣囊系統

■ SRS 氣囊的位置



A SRS 前氣囊 (SRS 駕駛座氣囊 / SRS 前乘客座氣囊)

有助於減少駕駛人及前座乘員的頭部和胸部所受到的衝擊

B SRS 膝部氣囊

有助於降低駕駛人和前座乘客受到的衝擊

C SRS 側氣囊

有助於減少前座乘員的胸部所受到的衝擊

D 車側簾式 SRS 氣囊

有助於減少前座椅及後座外側座椅乘員的頭部所受到的衝擊

SRS 氣囊系統主要的組件如上圖所示。SRS 氣囊系統由氣囊感知器

總成控制，氣囊充氣時，化學反應會迅速將無毒的氣體注入氣囊，以協助限制乘客的移動。

■ 如果 SRS 氣囊觸發 (充氣)

- 由於高溫氣體以高速展開 (充氣) SRS 氣囊，因此可能發生輕微擦傷、灼傷、瘀傷等。
- 會發出巨響並散發出白色粉末。
- 部分氣囊組件 (方向盤護蓋、氣囊蓋和充氣裝置) 以及氣囊周圍零件可能會變燙數分鐘。氣囊本身也可能發燙。
- 擋風玻璃可能會破裂。
- 48V 系統會關閉。(→P.54)
- 會解鎖所有車門。(→P.92)
- 會自動控制煞車和煞車燈。(→P.350)
- 室內燈會自動亮起。(→P.373)
- 緊急警示燈會自動亮起。(→P.452)

■ SRS 氣囊發生前方撞擊的展開時機

- 當前方撞擊的強度超過設計限度時 (此限度值大約是車輛以 20 - 30 km/h 的車速正面撞擊不會變形或移動的固定物)，下列 SRS 氣囊即會觸發：
 - 前座 SRS 氣囊
 - SRS 膝部氣囊
- 在下列情況下，SRS 氣囊觸發的限度將會比平常更高：
 - 車輛撞擊到會移動或變形的物體時，如：停著的車輛或號誌桿。
 - 如果車輛發生前端「潛入」或鑽進卡車下方等的潛入式撞擊。
- 根據撞擊的類型，可能僅觸發下列

氣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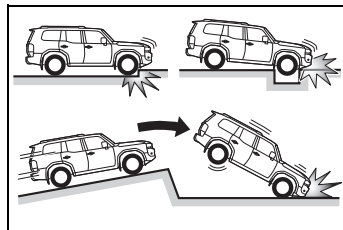
- 安全帶緊縮器
- 發生特別嚴重的正面撞擊時，左側及右側 SRS 車側簾式氣囊也會觸發。

■ SRS 氣囊發生側方撞擊的展開時機

- 當側面撞擊的強度超過設計限度時 (此力量大小相當於約被 1,500 kg 的車輛以約 20 至 30 km/h 的速度垂直撞擊客艙側所產生的力量)，下列 SRS 氣囊將會觸發：
 - SRS 側氣囊
 - 車側簾式 SRS 氣囊

■ SRS 氣囊在遭受底部撞擊時觸發的情況

- 如果車輛底部撞擊到硬物，下列氣囊可能觸發：
 - 前座 SRS 氣囊
 - SRS 膝部氣囊
 - SRS 側氣囊
 - 車側簾式 SRS 氣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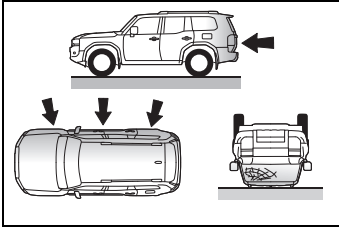


■ SRS 氣囊不會展開的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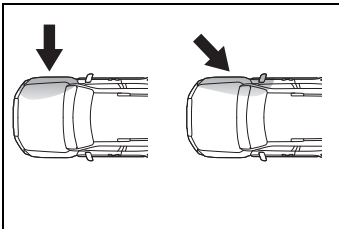
- 在遭受側面或後方撞擊、車輛翻滾或低速的正面撞擊時，下列 SRS 氣囊通常不會觸發。不過，如果這類撞擊造成驟然的急減速，則 SRS 氣

囊可能觸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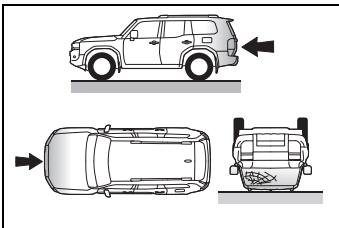
- 前座 SRS 氣囊
- SRS 膝部氣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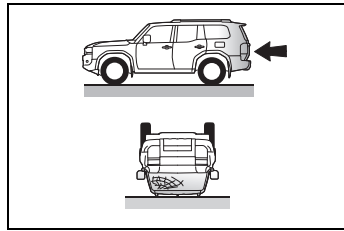
- 如果車輛遭受特定角度撞擊、或是遭到撞擊的部位是除了乘客艙以外的其他側邊部位時，下列 SRS 氣囊可能不會觸發：
- SRS 側氣囊
- 車側簾式 SRS 氣囊



- 在遭受正面或後方撞擊、車輛翻滾或低速的側面撞擊時，下列 SRS 氣囊通常不會觸發：
- SRS 側氣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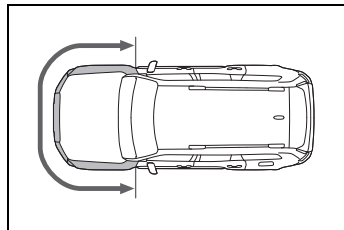
- 以下 SRS 氣囊在發生後方撞擊、車輛翻滾或低速正面或側面撞擊時通常不會觸發：
- 車側簾式 SRS 氣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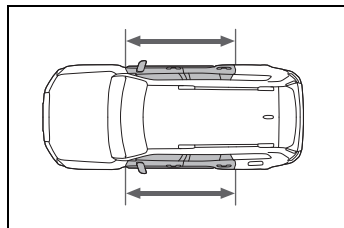
■ 何時該聯絡 Toyota 保養廠

發生下列情況時，表示車輛需要修理及 / 或檢查。請盡快聯絡 Toyota 保養廠。

- 任何一個 SRS 氣囊充氣時
- 車輛的前方損壞、變形或是所遭遇的撞擊還沒有嚴重到使下列任何 SRS 氣囊觸發時：
- 前座 SRS 氣囊
- SRS 膝部氣囊



- 車門或其周圍區域損壞、變形、有挖洞或所遭遇的撞擊還沒有嚴重到使下列任何 SRS 氣囊觸發時：
- SRS 側氣囊
- 車側簾式 SRS 氣囊



- 當方向盤的氣囊飾蓋或前乘客座氣囊周邊或儀表板下半部有刮傷、裂開或有其他損壞時。
- 當配備 SRS 側氣囊的座椅表面有刮痕、龜裂或任何損傷時。
- 當前門柱、後門柱或車頂邊緣裝有車側簾式 SRS 氣囊 (填充部分) 的部分有刮傷、裂痕或有其他損壞時。

警告

■ SRS 氣囊注意事項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駕駛人及所有乘客都必須正確繫妥安全帶。
SRS 氣囊為必須配合安全帶使用的輔助裝置。
- SRS 駕駛座氣囊會以相當強的力量充氣，如果駕駛者太接近氣囊，充氣的力量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的傷害。

駕駛座氣囊的危險範圍是充氣處的前方 50-75 mm，因此請與氣囊保持 250 mm 以上的安全距離。此為方向盤中央到您的胸骨所測得的距離。若您的駕駛位置與駕駛座氣囊的距離少於 250 mm，可用幾種方式改變駕駛位置：

- 將座椅在仍可舒適地踩到踏板的範圍內儘量往後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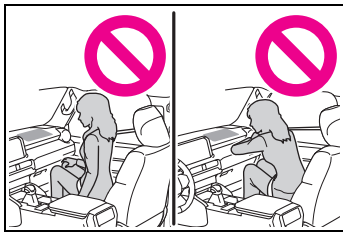
- 將椅背略為往後傾。雖然車輛設計各自不同，但多數駕駛人都可以達到 250 mm 的距離，即使座椅是在最前面的位置，只需將椅背略為往後傾即可。如果椅背往後傾斜會造成視線不良，請使用較硬且不會滑動的椅墊，或將座椅提高 (若您的愛車配備有此功能) 來將您自己墊高。
- 如果方向盤可以調整，請將其向下傾斜。如此可使氣囊朝向胸部而非頭部和頸部。

座椅需依上述建議調整，但先決條件是仍能保持對腳踏板和方向盤的控制，以及保持儀表板各項控制有良好的視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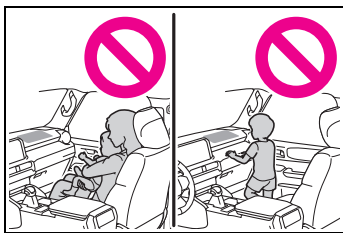
- SRS 前乘客座氣囊會以相當大的力量充氣，如果前座乘客太靠近氣囊也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的傷害。前乘客座椅也應儘可能遠離氣囊，椅背則應調整到乘客端坐的姿勢。
- 未能正確乘坐及 / 或防護的嬰兒和兒童，可能會因氣囊充氣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嬰兒或兒童太小以致無法使用安全帶，應使用兒童安全座椅正確固定。強烈建議應將所有嬰兒和兒童安置在車輛後座，並加以正確防護。與前座相較，後座對嬰兒和兒童來說較為安全。(→P.36)

警告

- 不可坐在座椅邊緣或靠在儀表板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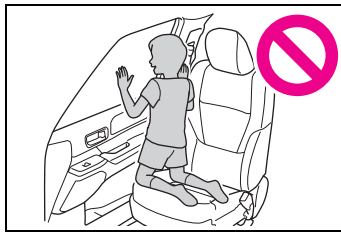
- 不可讓孩童站立在前乘客座 SRS 氣囊的前面或坐在前座乘客的腿上。
- 前座乘客絕對不可在腿上放置東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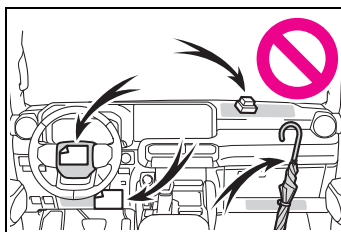
- 不可倚靠在車門、車頂蓬邊條或前、側或後門柱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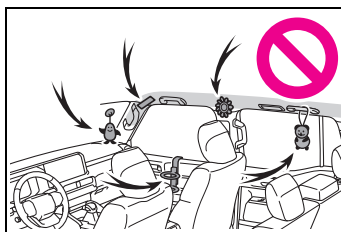
- 不允許任何人面朝車門跪坐在前座椅上或將頭手伸出車外。



- 不可將任何東西安裝或靠在儀表板、方向盤襯墊和儀表板下方部位。



- 不可黏貼任何物品於車門、擋風玻璃、車窗玻璃、側車窗、前或後門柱、車頂蓬邊條和輔助握把上。



- 不可將衣架或其他堅硬物品掛在掛衣鉤上。這些物品在車側簾式 SRS 氣囊充氣時，全都變成投射物，可能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如果有膠膜覆蓋於 SRS 膝部氣囊充氣的區域，請務必將其撕除。

警告

- 不可使用任何會遮掩住 SRS 氣囊充氣部分的座椅配件，它們可能會干擾到 SRS 氣囊的充氣。這些物品可能會妨礙 SRS 氣囊的正確觸發、使系統無法作用或導致 SRS 氣囊意外充氣，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不可對 SRS 氣囊組件、前門或其周圍區域敲擊或用力過度。否則，可能會造成 SRS 氣囊故障。
 - 在 SRS 氣囊充氣後，不可立即觸摸 SRS 氣囊的任何組件，因為它們可能很燙。
 - 在 SRS 氣囊充氣後如果呼吸困難，請開啟車門或車窗讓新鮮空氣進入車內，或在安全許可的情況下離開車內。盡速清洗掉任何殘餘物以免造成皮膚過敏。
 - 若 SRS 氣囊存放的位置受損或裂開，請透過 Toyota 保養廠將其更換。
- 改裝或棄置 SRS 氣囊系統組件**
- 不可在未諮詢 Toyota 保養廠的情況下棄置車輛或作下列任何改裝。SRS 氣囊可能故障或意外觸發，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拆卸、安裝、分解和維修 SRS 氣囊
 - 維修、拆卸或改裝下列零件或其周圍部位
 - 方向盤
 - 儀表板

- 中控台
- 座椅
- 座椅裝潢
- 前門柱
- 側門柱
- 後門柱
- 車頂篷邊條
- 前車門板
- 前車門飾板
- 前車門揚聲器
- 改裝前車門板 (例如穿孔)
- 維修或改裝下列零件或其周圍部位
 - 前葉子板
 - 前保險桿
 - 車輛內部
- 安裝下列零件或配件
 - 防撞桿或防護桿
 - 雪鏟
 - 絞盤
- 改裝車輛懸吊
- 安裝移動式雙向無線電 (RF 發射器) 及 CD 播放機等電子裝置

廢氣注意事項

廢氣含有對人體有害的物質。

警告

廢氣包含無色無味有害的一氧化碳 (CO)。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可能會使廢氣進入車內引起頭暈而造成意外事故，或是導致死亡或嚴重危害身體健康。

■ 行車要點

- 尾門保持關閉。
- 當尾門關閉時，如果您在車內聞到廢氣，請打開車窗並將車輛儘速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停車時

- 如果車輛停在車庫等通風不良或密閉區域，請將引擎熄火。
- 不可使車輛長時間保持在引擎運轉的情況下。
如果此情況無法避免，請將車輛停放於開放空間並確保廢氣不會進入車內。
- 不可在積雪地區或正在下雪的地方使引擎持續運轉。如果引擎運轉時車輛四周的雪堆變高，廢氣可能會聚集並進入車內。

■ 排氣管

排氣系統需定期檢查。如果是因腐蝕而有小孔或裂縫、接頭損壞或異常排氣聲，請將車輛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和修理。

兒童搭乘

兒童在車內時，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在幼童成長到可以正確繫用車內的安全帶之前，請使用兒童適用的兒童安全座椅。

- 建議兒童坐在後座以避免意外接觸排檔桿、雨刷開關等。
- 使用後車門兒童安全鎖或電動窗鎖定開關避免行車時兒童開啟車門或意外操作電動窗。(→P.95, 143)
- 不可讓兒童操作設備如車窗、引擎蓋、尾門、座椅等，如此可能會撞到或夾住身體各部位。

警告

■ 車內有兒童時

絕不可在無人照顧的情況下將兒童留置於車內，且不可讓兒童持有或使用鑰匙。

兒童有可能會發動車輛或將車輛排入空檔，亦可能因玩弄電動窗、天窗(若有此配備)、或其他車上功能而受傷。此外，車內悶熱或溫度極低也可能對兒童造成致命的危險。

兒童安全座椅

在車內安裝兒童安全座椅前，必須遵守的注意事項、不同類型的兒童安全座椅以及安裝方式等，在本手冊中都有詳細說明。

- 不適合使用安全帶的兒童搭乘時，必須使用兒童安全座椅。基於兒童安全考量，請將兒童安全座椅安裝在後座。請務必遵守兒童安全座椅使用手冊所述的安裝方式。
- 建議使用 Toyota 正廠兒童安全座椅，因為在此車輛中使用會較為安全。Toyota 正廠兒童安全座椅是專門為 Toyota 車款而製造。您可向 Toyota 保養廠購買。

目錄

須牢記的要點：P.37

使用兒童安全座椅時 P.38

適合兒童安全座椅安裝的座位：P.40

兒童安全座椅的安裝方式：P.44

- 使用安全帶固定：P.45
- 使用 ISOFIX 下固定器固定：P.46
- 使用上固定帶固定器：P.47

請記住下列要點

- 如果居住的國家有兒童安全座椅規定，安裝兒童安全座椅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 在兒童成長到可以正確繫妥車上的安全帶之前，請使用兒童適用的兒童安全座椅。
- 選擇適合兒童年齡及體型的兒童安全座椅。
- 請注意，並非所有兒童安全座椅均可用於所有車輛。
使用或購買兒童安全座椅前，請檢查兒童安全座椅與座椅位置的相容性。(→P.40)

警告

■ 兒童搭乘時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為在車禍意外及緊急煞車時提供有效保護，必須使用正確安裝的安全帶或兒童安全座椅來適當地保護兒童。相關安裝細節，請參閱兒童安全座椅隨附的使用手冊。本手冊僅提供一般適用的安裝指示。
- Toyota 強烈建議您使用正確且適合兒童體重和體型並安裝在後座的兒童安全座椅。根據意外事故的統計資料，兒童正確地安置在後座的兒童安全座椅中比在前座安全。

- 不可將兒童抱在手上來取代兒童安全座椅。意外發生時，兒童可能直接撞擊到擋風玻璃或被壓擠在您和車輛內裝之間。

■ 處置兒童安全座椅

如果兒童安全座椅未能正確安裝到定位，發生緊急煞車、急轉彎或意外事故時，可能導致兒童或其他乘客嚴重傷害甚至死亡。

- 若車輛因為意外事故等原因而遭受強烈撞擊，兒童安全座椅可能會有目視無法看出的損傷。此時請勿繼續使用安全座椅。

- 視兒童安全座椅而定，有可能難以安裝或完全無法安裝。此時請確認兒童安全座椅是否適合安裝於您的愛車上(→P.40)。在您詳閱本手冊和兒童安全座椅隨附之說明手冊中，關於兒童安全座椅的固定方式後，請務必遵守其安裝和使用規定。

- 即使未使用也應將兒童安全座椅正確地固定在座椅上。不可將兒童安全座椅未經固定就放置於車廂內。

- 如有需要，可解開兒童安全座椅、將其拆下或將其固定在行李廂內。

- 依照中華民國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八十九條之第四款規定：「兒童須乘座於小客車之後座」。故所有兒童安全座椅請安裝於後座椅來使用。

警告

- 「依規定前排座椅禁止乘載嬰兒、幼童及兒童」；而第一排以外之其他座椅：
「若此座位裝備有可作動之前方空氣囊，則切勿使用後向式兒童保護裝置，其可能導致兒童死亡或嚴重傷害」。
- 依照「小型車附載幼童安全乘坐實施及宣導辦法」第 4 條規定，年齡在二歲以下者，應安置於車輛後座之攜帶式嬰兒床或後向幼童用座椅，予以束縛或定位。年齡逾二歲至四歲以下且體重在十八公斤以下者，應坐於車輛後座之幼童用座椅，予以束縛或定位，並優先選用後向幼童用座椅為宜。詳細內容請參閱「小型車附載幼童安全乘坐實施及宣導辦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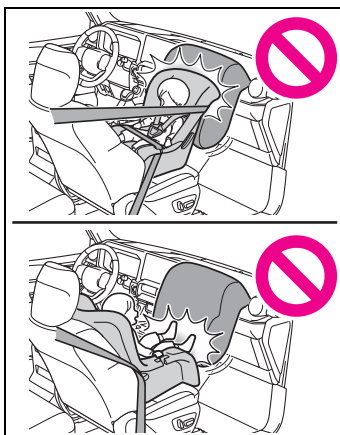
使用兒童安全座椅時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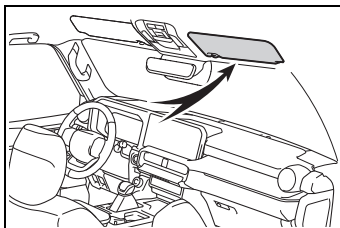
■ 使用兒童安全座椅時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絕不可將兒童安全座椅安裝在前乘客座椅上。
SRS 前乘客座氣囊急遽充氣的力量，可能導致兒童在意外事故中死亡或造成嚴重傷害。



- 乘客側遮陽板有指示禁止將兒童安全座椅安裝在前乘客座椅的標籤。
乘客側遮陽板標籤內容如下圖所示。



警告



警告

■ 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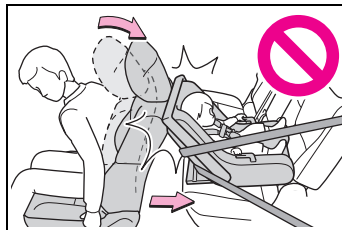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即使兒童已乘坐在兒童安全座椅中，仍不可讓兒童的頭部或身體任何部位斜倚在車門上或座椅、前 / 後門柱或車頂蓬邊條上的雙前座椅側 SRS 氣囊或 SRS 車側簾式氣囊部位。如果雙前座椅側 SRS 氣囊和 SRS 車側簾式氣囊充氣展開將會非常危險，衝擊力可能會導致兒童死亡或嚴重傷害。



- 安裝幼童座椅 (加高椅) 時,務必確保肩部安全帶是通過兒童肩膀的中心點。安全帶應遠離兒童的頸部,但也不可滑落肩膀。
- 使用適合幼童年齡及體型的兒童安全座椅,並且安裝於後座。
- 如果駕駛座椅干擾到兒童安全座椅正確地安裝,將兒童安全座椅安裝到第二排座椅的右側。



- 調整前乘客座椅使兒童安全座椅不會受到干涉。

警告

- 在第二排中央座椅 (若有此配備) 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時, 請將兩側座椅的椅墊調整到相同高度並將椅背調整到相同角度。椅背必須調整至相同的角度。否則, 兒童安全座椅無法發揮保護功能, 且在緊急煞車、突然轉向或意外事故時, 可能會造成死亡或重傷。
- 安裝在第三排座椅 (若有此配備) 的兒童安全座椅絕不能碰觸到第二排座椅的椅背。

兒童安全座椅與各乘坐位置的相容性

■ 兒童安全座椅與各乘坐位置的相容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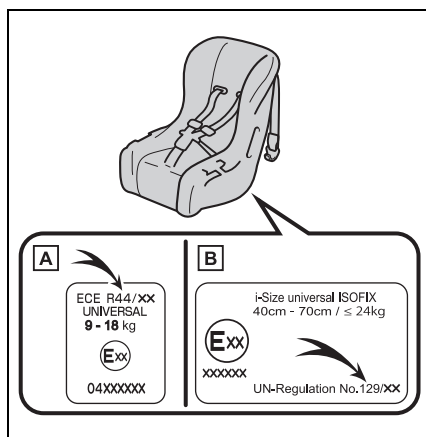
各乘坐位置與兒童安全座椅的相容性 (→P.41) 會以符號顯示可使用的兒童安全座椅類型, 以及可以安裝的乘坐位置。

同時參考以下的 [確認各乘坐位置與兒童安全座椅的相容性之前], 檢查所選的兒童安全座椅。

■ 確認各乘坐位置與兒童安全座椅的相容性之前

- 1 檢查兒童安全座椅標準。
- 1 使用符合 UN(ECE) R44*¹ 或 UN(ECE) R129*^{1, 2} 的兒童安全座椅。
以下許可標誌標示於符合規範的兒童安全座椅上。

檢查兒童安全座椅的許可標誌。



認證編號顯示範例

A UN(ECE) R44 許可標誌*³

適合 UN (ECE) R44 許可標誌上所列之體重範圍內的兒童使用。

B UN(ECE) R129 許可標誌*³

適合 UN(ECE) R129 許可標誌上所列之身高與體重範圍內的兒童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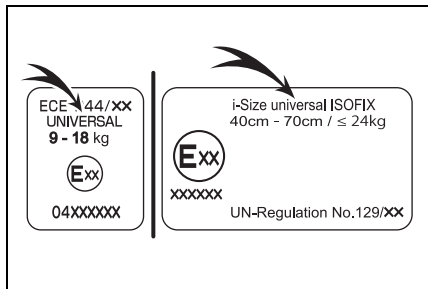
2 檢查兒童安全座椅類別。

檢查兒童安全座椅的許可標誌, 並瞭解兒童安全座椅屬於以下哪個類別。

此外, 如有任何不確定之處, 請查看兒童安全座椅隨附的使用指南或聯絡兒童安全座椅的零售商。

- 「universal」(通用型)
- 「semi-universal」(半通用型)
- 「restricted」(限定條件)

• 「vehicle specific」(特定車型) ▶ 7 人座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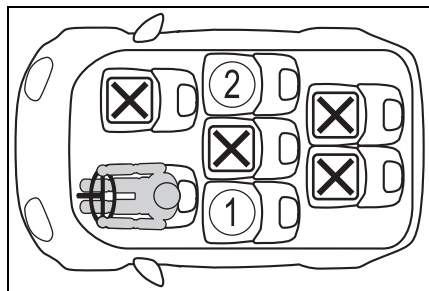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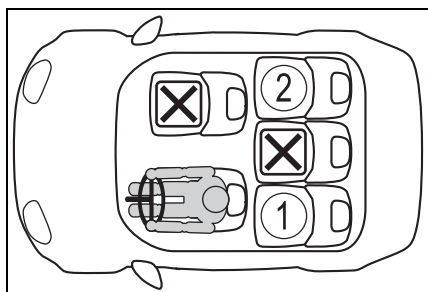
*1: UN(ECE) R44 及 UN(ECE) R129 為聯合國針對兒童安全座椅所制定的規範。


*2: 表中所提到的兒童安全座椅可能無法用於 EU(歐盟) 以外的區域。

*3: 視個別產品而定, 顯示標誌可能不盡相同。

■ 各乘坐位置與兒童安全座椅的相容性


▶ 5 人座車型



① *1, 2	 
② *1, 2	 

U 適合使用安全帶固定的「通用型」兒童安全座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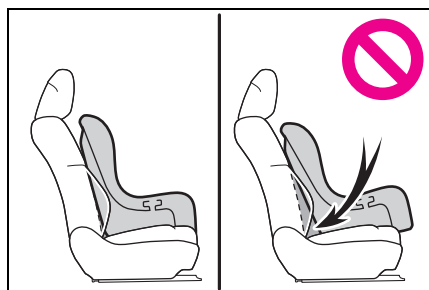
L 適合建議的兒童安全座椅及相容性表格提供的兒童安全座椅。(→P.43)

 適合 i-Size 及 ISOFIX 兒童安全座椅。

 內含上固定帶固定點。

X 不適合兒童安全座椅。

*1: 將椅背調到最直立位置。安裝面朝前的兒童安全座椅時, 如果兒童安全座椅和椅背之間有空隙, 請將椅背角度調整至完全接觸。



安裝，且頭枕為可拆式，請拆下頭枕。

否則，請將頭枕調整到最高位置。

*2: 如果頭枕會妨礙兒童安全座椅的

■ 兒童安全座椅安裝詳細資訊

乘坐位置		
座椅位置編號	①	②
適合通用型安全帶固定的乘坐位置 (是 / 否)	是	是
i-Size 乘坐位置 (是 / 否)	是	是
適合橫向固定裝置的乘坐位置 (L1 / L2 / 否)	否	否
適合面朝後固定裝置 (R1 / R2X / R2 / R3 / 否)	R1、R2X、R2、R3	R1、R2X、R2、R3
適合面朝前固定裝置 (F2X / F2 / F3 / 否)	F2X、F2、F3	F2X、F2、F3
適合幼童椅固定裝置 (B2 / B3 / 否)	B2、B3	B2、B3

ISOFIX 兒童安全座椅分成不同的「固定裝置」。兒童安全座椅可用於具有上表所述「固定裝置」的乘坐位置。關於「固定裝置」相關的種類，請參考下表。

若您的兒童安全座椅無「固定裝置」(若無法在下表中找到資訊)，請參閱兒童安全座椅「車輛清單」查看相容性資訊，或洽詢兒童座椅的零售商。

固定裝置	說明
F3	完整高度、面朝前的兒童安全座椅
F2	降低高度、面朝前的兒童安全座椅

固定裝置	說明
F2X	降低高度、面朝前的兒童安全座椅
R3	完整尺寸、面朝後的兒童安全座椅
R2	縮小尺寸、面朝後的兒童安全座椅
R2X	縮小尺寸、面朝後的兒童安全座椅
R1	面朝後的嬰兒椅
L1	面朝左的 (臥式兒童座椅) 嬰兒椅
L2	面朝右的 (臥式兒童座椅) 嬰兒椅
B2	幼童椅
B3	幼童椅

■ 建議的兒童安全座椅及相容性表格

	建議的兒童安全座椅	乘坐位置	
		①	②
面朝後 40 cm - 105 cm 最大至 18 kg	Nuna PRYM (是 / 否)	是	是
面朝前 76 cm - 105 cm 最大至 18 kg			
II、III 15 到 36 kg	TOYOTA JUNIOR SEAT 2 (是 / 否)	是	是

表中所提到的兒童安全座椅可能未提供台灣以外的區域。

將某些類型的兒童安全座椅固定在後座座椅時，若要正常使用兒童安全座椅旁座位的安全帶，則會妨礙此兒童安全座椅，或影響安全帶的防護效果。請務必保持安全帶橫跨肩膀，且放低、服貼地橫跨臀部。如果沒有繫好或妨礙到兒童安全系統，請移至其他

位置。否則，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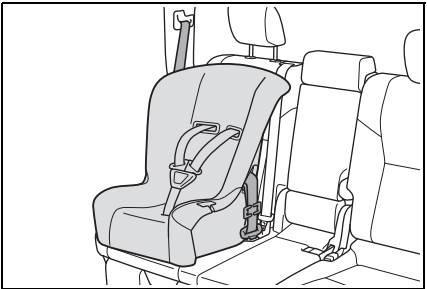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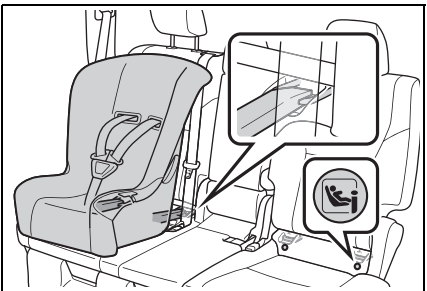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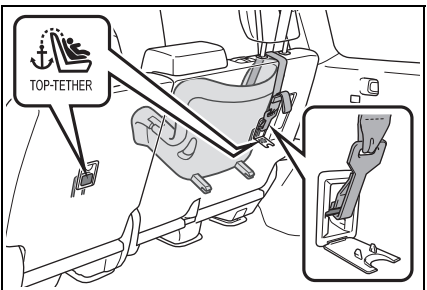
- 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於後座時，請調整前座椅使其不會妨礙到兒童或兒童安全座椅。
- 使用支撐底座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時，如果將兒童安全座椅扣

入支撐底座時會妨礙到椅背，請將椅背向後調整直到不再有妨礙情形。

- 安裝幼童椅時，如果坐在兒童安全座椅內的兒童坐姿太直，請將椅背角度調整到最舒適的位置。

兒童安全座椅的安裝方式

確認兒童安全座椅隨附說明手冊內關於兒童安全座椅的安裝方法。

	安裝方法	頁次
安全帶固定		P.45
ISOFIX 下固定裝置 固定		P.46
上固定帶固定裝置固定		P.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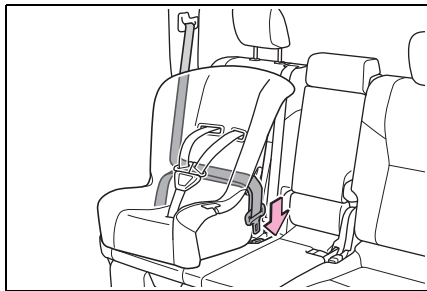
使用安全帶固定的兒童安全座椅

■ 使用安全帶安裝兒童安全座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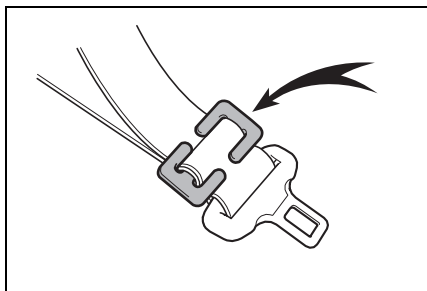
請依照兒童安全座椅隨附使用手冊的說明安裝兒童安全座椅。如果手邊的兒童安全座椅不屬於「通用型」類別(或必要資訊不在表格內),請參閱兒童安全座椅製造商提供的「車輛清單」以瞭解可能的安裝位置,或在詢問兒童安全座椅的零售商後查看相容性。(→P.40)

- 1 將椅背調到最直立位置。安裝面朝前的兒童安全座椅時,如果兒童安全座椅和椅背之間有空隙,請將椅背角度調整至完全接觸。
- 2 假如頭枕妨礙到兒童安全座椅,請將其拆下。否則,請將頭枕調至最高位置。(→P.125)
- 3 將安全帶穿過兒童安全座椅後再將接片插入安全帶扣,確定安全帶沒有扭曲。請依照兒童安全座椅隨附使用手冊的說明

將安全帶固定至兒童安全座椅。



- 4 如果您的兒童安全座椅沒有配備鎖定功能(安全帶鎖定功能),則使用固定夾來固定兒童安全座椅。



- 5 安裝兒童安全座椅後,前後搖動兒童安全座椅確認已安裝牢固。(→P.46)

■ 拆下使用安全帶安裝的兒童安全座椅

按下帶扣釋放按鈕並讓安全帶完全收回。

釋放帶扣時,兒童安全座椅有可能會因為椅墊回彈而跳起。釋放帶扣時請將兒童安全座椅往下壓住。

安全帶會自動收回,因此請讓安全帶緩緩收回至存放位置。

■ 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時

您可能會需要一個鎖定固定夾來安裝兒童安全座椅。請遵守系統製造廠商提供的說明。如果您的兒童安全座椅未提供鎖定固定夾，可向 Toyota 保養廠訂購以下品項：兒童安全座椅鎖定固定夾

(零件號碼：73119-22010)

⚠ 警告

■ 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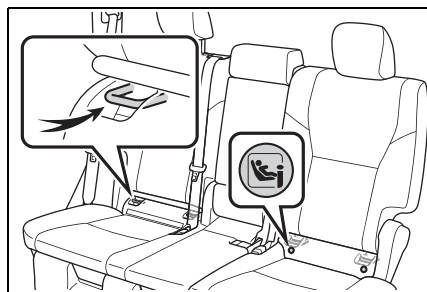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不可讓兒童玩弄安全帶。如果安全帶不慎纏繞到兒童的頸部，則可能造成窒息或其他嚴重傷害，甚至導致死亡。若發生此狀況且無法解開安全帶扣，應使用剪刀剪斷安全帶。
- 確定安全帶和接片已牢牢鎖定且安全帶未扭曲。
- 將兒童安全座椅向左/右、前/後搖晃來確定是否已確實安裝。
- 在安裝兒童安全座椅後，不可再調整座椅。
- 安裝幼童座椅（加高椅）時，務必確保肩部安全帶是通過兒童肩膀的中心點。安全帶應遠離兒童的頸部，但也不可滑落肩膀。
- 請遵守兒童安全座椅廠商所提供的安裝說明進行安裝。

使用 ISOFIX 下固定器固定兒童安全座椅

■ ISOFIX 下固定器 (ISOFIX 兒童安全座椅)

第二排外側座椅有提供下固定器。(座椅上黏貼著顯示固定器位置的標誌。)



■ 使用 ISOFIX 下固定器 (ISOFIX 兒童安全座椅)

請依照兒童安全座椅隨附使用手冊的說明安裝兒童安全座椅。如果手邊的兒童安全座椅不屬於「通用型」類別（或必要資訊不在表格內），請參閱兒童安全座椅製造商提供的「車輛清單」以瞭解可能的安裝位置，或在詢問兒童安全座椅的零售商後查看相容性。(→P.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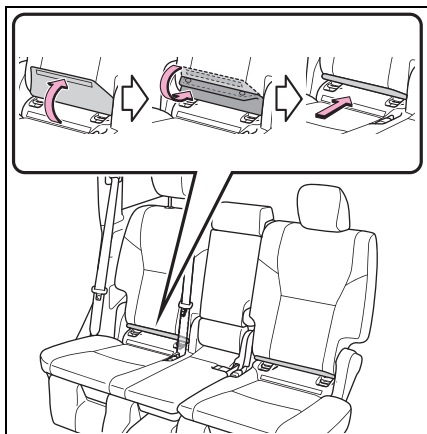
1 將椅背調到最直立位置。

安裝面朝前的兒童安全座椅時，如果兒童安全座椅和椅背之間有空隙，請將椅背角度調整至完全接觸。

2 假如頭枕妨礙到兒童安全座椅，請將其拆下。否則，請將頭枕調至最高位置。(→P.1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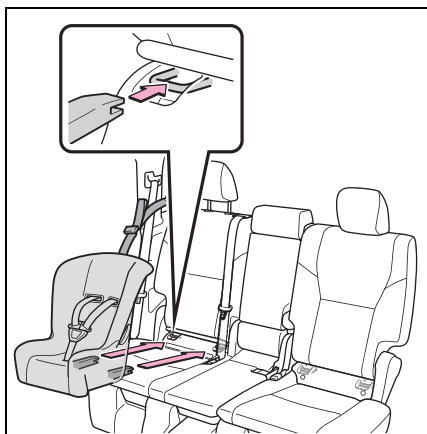
3 開啟護蓋。

在椅墊和椅背之間放置護蓋。



4 確認專用固定桿的位置，然後將兒童安全座椅安裝於後座座椅上。

固定桿安裝於椅墊與椅背之間。



5 安裝兒童安全座椅後，前後搖動兒童安全座椅確認已安裝牢固。(→P.46)

警告

■ 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時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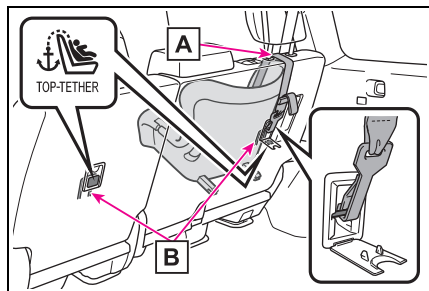
- 在安裝兒童安全座椅後，不可再調整座椅。
- 使用下固定器時，確保固定器四周無任何異物，同時安全帶也未夾在兒童安全座椅的後面。
- 請遵守兒童安全座椅廠商所提供的安裝說明進行安裝。

使用上固定帶固定器

■ 上固定帶固定器

第二排外側座椅有提供上固定帶固定器。

固定上固定帶時，請使用上固定帶固定器。



A 上固定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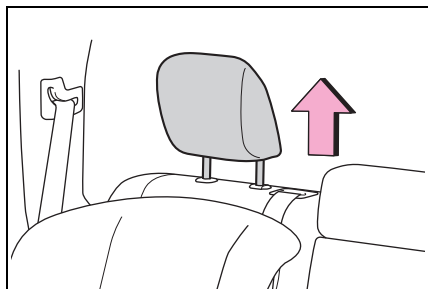
B 上固定帶固定器

■ 將上固定帶繫至上固定帶固定器

請依照兒童安全座椅隨附使用手冊的說明安裝兒童安全座椅。

1 調整頭枕至最高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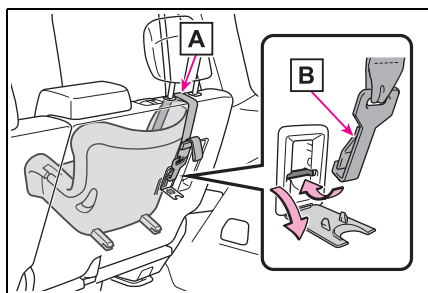
假如頭枕妨礙到兒童安全座椅或上固定帶安裝，請將其拆下。(→P.125)



2 開啟上固定帶固定器飾蓋，將固定鉤扣在上固定帶固定器上，再拉緊上固定帶。

確定上固定帶已穩固地扣住。
(→P.46)

在頭枕拉起狀態下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時，請務必將上固定帶穿過頭枕下方。



A 上固定帶

B 固定鉤

⚠ 警告

■ 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時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確定上固定帶有確實扣住，且安全帶未扭曲。
- 不可將上固定帶繫至上固定帶固定器以外的地方。
- 在安裝兒童安全座椅後，不可再調整座椅。
- 請遵守兒童安全座椅廠商所提供的安裝說明進行安裝。
- 於頭枕往上升起狀態下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時，在頭枕升起且上固定帶固定器確實固定後，請勿再將頭枕降下。

⚠ 注意

■ 上固定帶固定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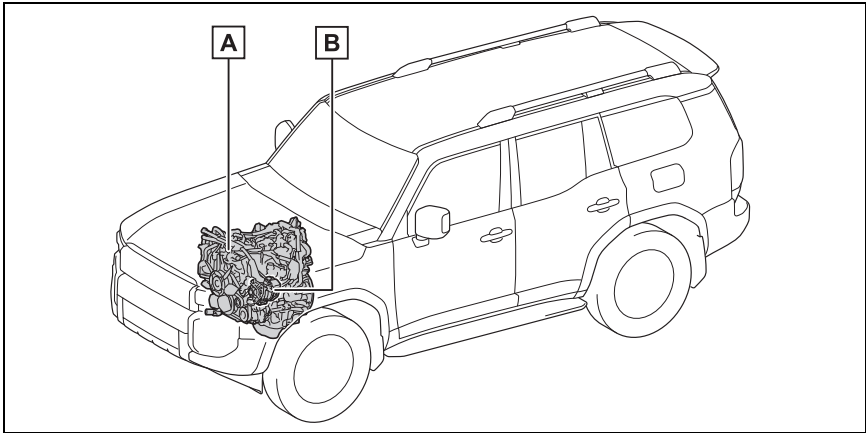
不使用時，確認已將外蓋關上。若不關上，外蓋恐會損壞。

48V 系統功能

您的愛車配備 **48V 系統**。它的特性將有別於傳統車輛。您必須十分熟悉您愛車的特性並小心的操作。

48V 系統會依據行駛情況結合柴油引擎和電動馬達的使用。

系統組件



圖像只是一些範例，與實體會有些差異。

A 柴油引擎

B 電動馬達

■ 停止 / 起步時

車輛停止時，柴油引擎即熄火*。

*: 48 V 電池需要充電或引擎正暖機等時，柴油引擎不會自動熄火。
(→P.50)

■ 一般行駛期間

主要使用柴油引擎。電動馬達會視需要替 48 V 電池充電。

■ 急加速時

輕踩一下油門踏板時，48 V 電池

的電力會透過電動馬達增加到柴油引擎的動力。

■ 減速時 (再生煞車)

釋放油門踏板時，電動馬達會作為發電機作動，並對 48 V 電池充電。

■ 再生煞車

在下列狀況，車輛的動能被轉換成電能，且可隨著 48 V 電池的電力回充獲得減速力。

- 行駛時將排檔桿排入 D 或 M 檔位且釋放油門踏板時。

■ 柴油引擎可能不會熄火的情況

柴油引擎會自動啟動和熄火。但在某些情況下，可能不會自動熄火。

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 P.234。

■ 替 48 V 電池充電

因為柴油引擎會替 48 V 電池充電，因此電池不需要外接電源充電。然而，若車輛長時間停放，48 V 電池就會慢慢放電。因此，務必每隔幾個月至少行駛一次，每次至少 30 分鐘。若 48 V 電池電量完全耗盡且無法啟動 48 V 系統，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 12 V 電瓶充電

→P.491

■ 在 12 V 電瓶電力耗盡後，或是在更換等過程中拆裝樁頭時。

柴油引擎可能不會熄火。若此情況持續幾天，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 配備 48 V 系統車型的特有聲響與振動

即使車輛可以移動，也可能不會有引擎聲響或振動。基於安全，駐車時請使用駐車煞車並務必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

當 48 V 系統作動時可能會有下列聲響和振動，但並不表示有故障：

- 電動馬達控制車輛的起步、停止和充電時，可能會從引擎室聽到馬達聲。
- 柴油引擎啟動或熄火時，可能會聽到聲響。

- 釋放油門踏板時，可能會因再生煞車而聽到聲響。

- 柴油引擎啟動或熄火時可能會感覺到振動。

- 從進風口可能會聽到來自冷卻風扇的聲響。(→P.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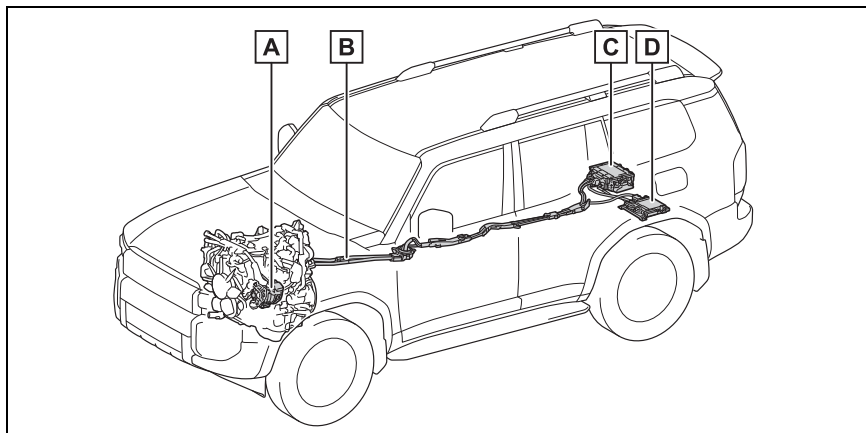
■ 保養、修理、回收和報廢

有關定期保養、修理、回收和報廢，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不可自行棄置車輛。

48V 系統注意事項

處理 48V 系統時請小心，因為其中含有系統運作時會變得極高溫的零件。

系統組件



圖像只是一些範例，與實體會有些差異。

- A** 電動馬達
- B** 48 V 電壓纜線 (琥珀色)
- C** 48 V 電池
- D** 48 V DC-DC 變壓器

■ 燃油用盡

車輛耗盡燃油且引擎無法啟動時，至少以充足柴油替車輛加油，使低燃油油位警示燈 (→P.465) 熄滅。若只有少量的燃油，引擎可能無法啟動。(車輛停放在平坦地面時，使低燃油油位警示燈熄滅的燃油添加量至少約需 19.3 L，當車輛位於斜坡時，此數值會有所不同，車輛傾斜時請增加燃油添加量。)

■ 電磁波

- 48 V 系統車輛的 48 V 電壓零件和纜線均整合電磁屏蔽，因此放射電磁波的量幾乎與傳統柴油動力車或家用電器相同。
- 車上可能會對某些第三方生產的無線電組件造成聲音干擾。

■ 48 V 電池

48 V 電池有一定的壽命。48 V 電池的使用壽命可能會隨著行駛風格和行

駛情況而改變。

■ 在極冷環境下啟動 48V 系統

48 V 電池受車外溫度影響而極低溫 (約低於 -25°C) 時，可能無法啟動 48V 系統。此時，請在 48 V 電池溫度因車外溫度上升等而提高後，試著再次啟動 48V 系統。

■ 合格聲明

本型式電池氫氣排放量符合 ECE100 的規範 (電池電動車安全性)。

警告

■ 48 V 電池注意事項

請遵守下列事項以減少死亡或嚴重傷害的風險：

- 切勿觸摸、拆解、拆卸或更換 48 V 電壓零件、纜線或其接頭。
- 48V 系統使用 48 V 電壓，所以在啟動之後會變熱。請小心 48 V 電壓和高溫，並務必遵守黏貼於車上警告標籤的指示。
- 您的車輛配有一顆密封式鋰離子電池。
- 切勿轉售、送出或改裝 48 V 電池。為避免意外發生，報廢車輛的 48 V 電池應交由 Toyota 保養廠回收。不可自行處置電池。

除非電池妥善的回收，否則可能發生下述事項，而導致死亡或嚴重的傷害：

- 48 V 電池可能會被非法處理或棄置，不僅對環境有害，也有可能使他人碰觸到 48 V 電壓零件而導致觸電。

- 48 V 電池是設計專門用於您的愛車上。若 48 V 電池使用於您愛車以外或以任何方式改裝，則可能會發生電擊、熱與煙的產生、爆炸及電解液洩漏。

在轉售或移交您的愛車時，因接手車輛的人可能未留意到這些危險，而極可能導致意外事故。

- 若您報廢車輛時未先拆卸 48 V 電池，可能會因觸碰 48 V 電壓零件、纜線與其接頭而有嚴重的觸電危險性。如果您的愛車必須報廢，必須由您的 Toyota 保養廠或合格的維修廠回收 48 V 電池。若 48 V 電池並未處置妥當，則可能會發生電擊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道路意外事故注意事項

請遵守下列事項以減少死亡或嚴重傷害的風險：

- 將車輛停靠路邊，作動駐車煞車，移動排檔桿到 P 檔位並將引擎熄火 (48 V 系統停止)。
- 請勿觸碰 48 V 電壓零件、纜線和接頭。
- 如果車內或車外有裸露電線，則可能會觸電。絕不可碰觸裸露的電纜線。

⚠ 警告

- 若有液體洩漏或附著，請勿觸碰電池。

若 48 V 電池的電解液（碳基有機電解液）接觸到眼睛或皮膚，可能會造成失明或皮膚傷疤。若不慎被電解液潑濺到眼睛或皮膚，立即以大量清水沖洗患部並立刻就醫。

- 若 48 V 電池的電解液洩漏，請勿靠近車輛。

即使發生 48 V 電池損壞的罕見情況，電池的內部結構也能防止大量電解液洩漏。不過，洩漏的電解液會散發蒸氣。此蒸氣對眼睛及皮膚有刺激性，如果吸入會導致急性中毒。

- 不可將燃燒中或高溫物品靠近電解液。

電解液可能燃燒而導致起火。

- 如果車輛起火，請儘速離開車輛。絕不可使用非電氣類火災的滅火器，就算僅使用少量的水也將會十分危險。
- 請仔細檢查車輛底下之地面。如果您發現有液體洩漏於地面上，則可能是燃油系統損壞，請儘速離開車輛。

⚠ 注意

■ 48 V 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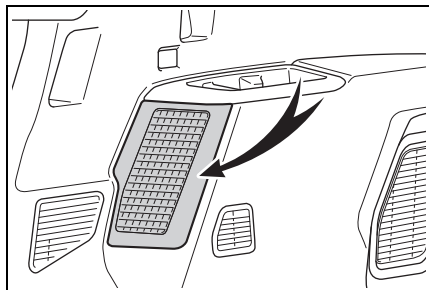
不可於車內攜帶大量的水，如大桶瓶裝水。若有水濺到 48 V 電池，可能會造成電池損壞。請將車輛開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48 V 電池進氣口

在右後側飾板上有進氣口，用於冷卻 48 V 電池。

若進氣口被擋住，可能會影響 48 V 電池的冷卻。

若 48 V 電池的輸入 / 輸出電力受限，燃油經濟性可能會降低。



⚠ 注意

■ 48 V 電池進氣口

- 確認切勿讓任何物品，例如椅套、塑膠罩或行李等擋住進氣口。
- 48 V 電池的輸入 / 輸出電力可能會受限，導致 48 V 電池的輸出電力降低及故障。
- 定期清潔進風口以避免阻塞。（→P.443）
 - 請勿讓水或異物進入進氣口，因為這樣可能會造成短路和 48 V 電池的損壞。
 - 若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出現「動力電池冷卻零件 需要保養 請參閱車主手冊」，表示進氣口及濾芯可能阻塞。請參閱 P.443 了解如何清潔進氣口的相關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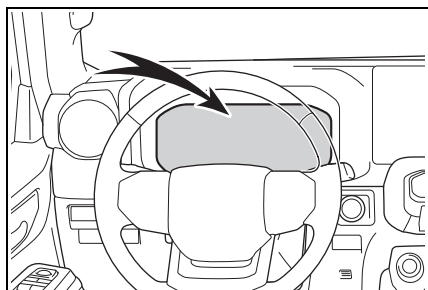
緊急關閉系統

撞擊感知器偵測到一定程度的撞擊力道時，緊急關閉系統會切斷 48V 系統，將觸電傷亡的風險降到最低。若緊急關閉系統作動，48V 系統就不會重新啟動。若要重新啟動 48V 系統，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48V 系統警示訊息

48 V 系統發生故障或操作不當時，訊息會自動顯示。

如果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顯示警示訊息，請讀取訊息並遵照指示操作。



■ 如果警示燈亮起或顯示警示訊息，或 12 V 電瓶被拆開

48V 系統可能不會啟動。此時，請試著再次啟動系統，若充電系統警示燈亮起，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引擎晶片防盜系統

車輛的鑰匙中內建有收發晶片，如果鑰匙未先登錄到車上的電腦，將無法啟動引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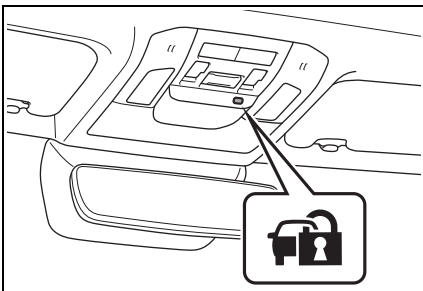
在您離開車輛時，絕不可將鑰匙留在車內。

本系統是設計用來防止車輛失竊，但無法保證車輛絕對安全足以防範所有車輛竊盜。

操作系統

此指示燈會在引擎開關切換到 OFF 後閃爍，以指示系統正在作動。

指示燈會在引擎開關切換到 ACC 或 ON 後停止閃爍，以指示系統已解除。



■ 系統保養

車輛配備免保養式的引擎禁制啟動防盜系統。

■ 下列情況可能會導致系統故障

- 若鑰匙與金屬物體接觸
- 若鑰匙接近或碰觸到另一輛車之防

盜系統 (內建收發晶片) 的鑰匙

 注意

■ 為了確保系統正確作動

不可改裝或拆卸系統。如果改裝或拆卸，則無法確保系統能正確的作動。

警報*

*: 若有此配備

偵測到入侵時，即會使用燈光和聲響來發出警報。當設定警報後，會在下列狀況觸發：

- 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功能或遙控器以外的任何方式解鎖或開啟上鎖的車門、尾門或尾門玻璃時。(所有車門將再次自動上鎖)。
- 引擎蓋被打開時。
- 侵入感知器偵測到車內有東西移動。(範例：入侵者擊破車窗並進入車輛。)
- 傾斜感知器偵測到車輛傾斜度改變。

設定 / 取消 / 停止警報系統

■ 車輛上鎖前必須檢查的項目

為了預防意外觸發警報及車輛失竊，請確認下列事項：

- 無人在車內。
- 在設定警報之前，車窗、天窗(若有此配備)以及全景式天窗(若有此配備)皆已關閉。
- 無貴重物品或其他個人物品留置於車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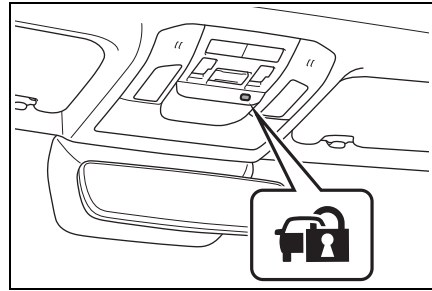
■ 設定

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功能或遙控器關閉車門、尾門和尾門玻璃。

系統 30 秒後會自動設定。

系統設定後，指示燈會從持續亮起變為閃爍。



■ 解除或停止

執行下列任一步驟來解除或停止警報。

- 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功能或遙控器將車門解鎖或開啟尾門。
- 啟動引擎。(經過幾秒後警報便會解除或停止)。

■ 設定警報

只要所有車門都關閉，即使引擎蓋打開也能設定警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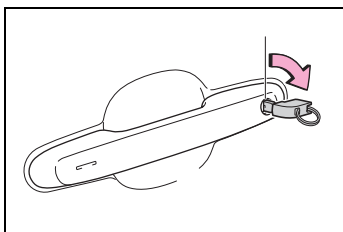
■ 系統保養

車輛配備免保養式的警報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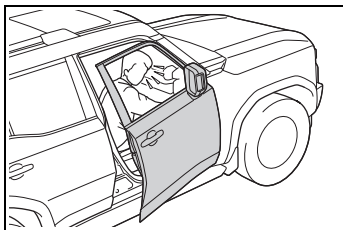
■ 觸發警報

下列情況可能會觸發警報：(要停止警報，請解除警報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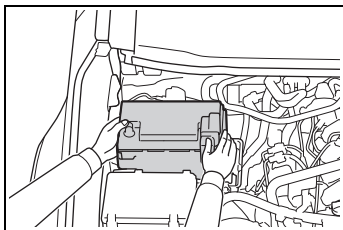
- 使用機械式鑰匙來將車門解鎖。



- 有人由車門內開啟車門、尾門或引擎蓋，或將車輛解鎖。



- 車輛上鎖時，更換 12 V 電瓶或充電。(→P.489)



■ 警報連動門鎖

在下列情況下，車門可能會視情況自動上鎖以防止用不當的方式進入車輛：

- 當仍在車內的人將車門解鎖且警報作動時。
- 當警報作動時，仍在車內的人將車門解鎖。
- 當 12 V 電瓶充電或更換時。

■ 個人化

某些功能可以個人化設定。(→P.506)

⚠ 注意

■ 為了確保系統正確作動

不可改裝或拆卸系統。如果改裝或拆卸，則無法確保系統能正確的作動。

侵入感知器和傾斜感知器

■ 侵入感知器和傾斜感知器偵測

- 侵入感知器偵測到車內有闖入者或東西移動。
- 傾斜感知器會偵測車輛傾斜度的改變，例如車輛被拖曳時。

本系統是設計來嚇阻或防止車輛被竊但並無法保證車輛絕對安全。

■ 設定侵入感知器和傾斜感知器

警報已設定時，即會自動設定侵入感知器和傾斜感知器。(→P.56)

■ 取消侵入感知器和傾斜感知器

若您將寵物或其他會移動的物品留在車內，在設定警報之前務必解除侵入感知器和傾斜感知器，因為這些感知器會對車內的移動有反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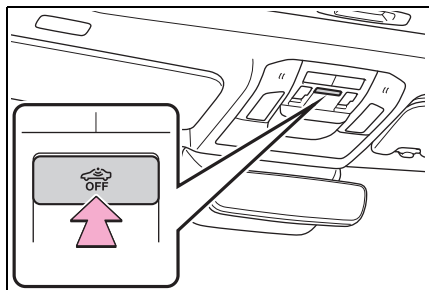
- 1 請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OFF。
- 2 按下侵入感知器和傾斜感知器取消開關。

再次按下開關可重新啟用侵入感知器和傾斜感知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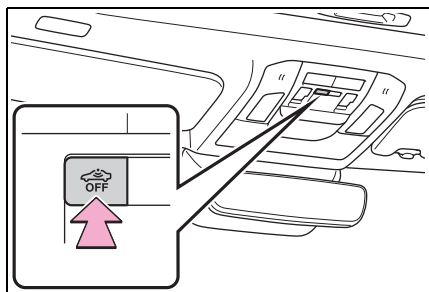
訊息會顯示在儀表板的多功能顯示幕上。

每次將引擎開關切換到 ON，侵入感知器和傾斜感知器就會回復到 ON。

▶ 未配備全景式天窗車型



▶ 配備全景式天窗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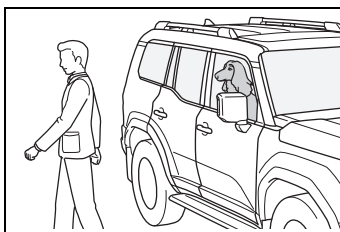
■ 侵入感知器和傾斜感知器的取消與自動重新啟用

- 即使已取消侵入感知器和傾斜感知器，警報仍會設定。
- 侵入感知器和傾斜感知器已取消之後，按下引擎開關或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功能或遙控器將車門解鎖，會重新啟用侵入感知器和傾斜感知器。
- 警報系統停用時，侵入感知器和傾斜感知器會自動重新啟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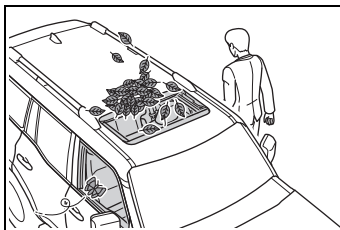
■ 侵入感知器偵測須知

感知器在下列狀況可能會被觸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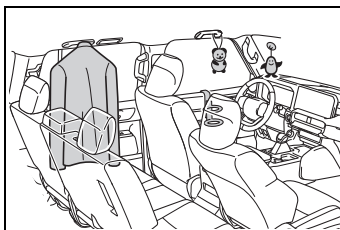
- 有人或寵物在車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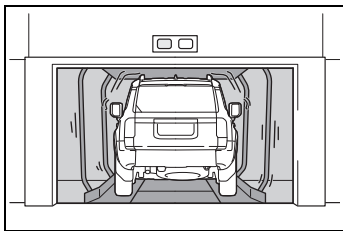
- 車窗、天窗（若有此配備）或全景式天窗（若有此配備）已開啟。在這種情況下，感知器可能偵測到以下情況：
 - 風或是車內物體的移動，如樹葉和昆蟲等
 - 其他車輛的侵入感知器等裝置發出的超聲波
 - 車外人員的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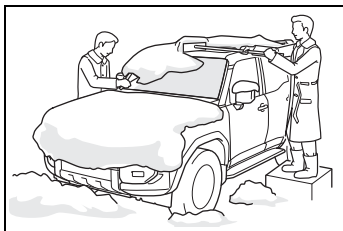
- 車內有蛾或蒼蠅等的小昆蟲。
- 不穩定的東西，如吊飾或掛於掛衣鉤或車內之衣物。



- 車輛停放於極度振動或噪音發生的場所，如停車場。



- 從車上移除冰或積雪，造成車輛受到撞擊或振動。



- 車輛位於自動或高壓洗車機內。
- 車輛受到衝擊，如歡呼聲、閃電雷擊含其他重複性的撞擊或振動等。

■ 傾斜感知器偵測須知

感知器在下列狀況可能會被觸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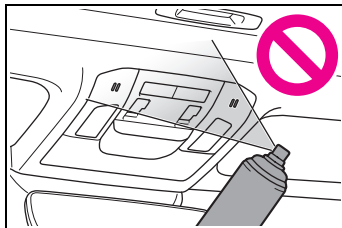
- 車輛以渡輪、拖車、火車等運送
- 車輛停放在室內停車場。
- 車輛在會將車輛移動的自動洗車機內。
- 任一輪胎失去胎壓。
- 車輛已頂高。
- 發生地震或道路坍塌。
- 貨物裝載到車頂置物架或從車頂置物架卸下。

⚠ 注意

- 為確保侵入感知器功能正常
- 為確保感知器作用正常，不可觸摸或將它遮住。



- 不可對感知器孔直接噴空氣清新劑或其他產品。



- 安裝 Toyota 正廠以外的配件，或在駕駛座椅和前乘客座椅之間放置物品可能會減少偵測效果。

2-1. 儀表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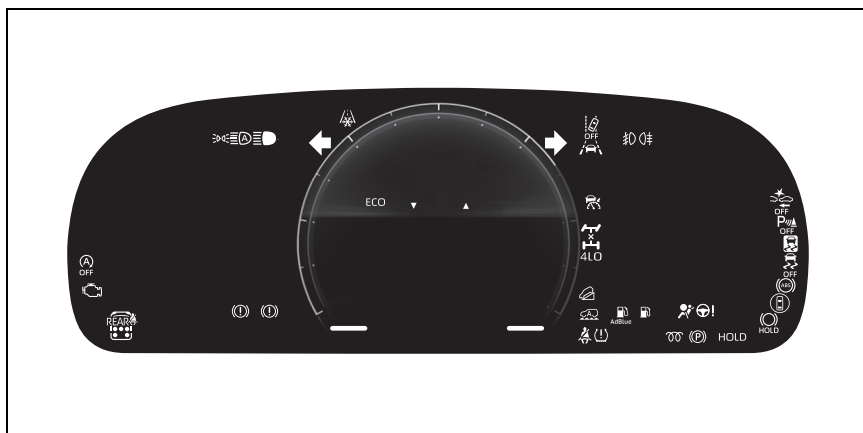
警示燈及指示燈	62
量表及儀表	67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	71
HUD 抬頭顯示器	81
燃油資訊	85

警示燈及指示燈

儀表板、車頂中控台面板及車外後視鏡上的警示燈及指示燈，會告知駕駛人車上各種系統的狀態。

儀表板上顯示的警示燈及指示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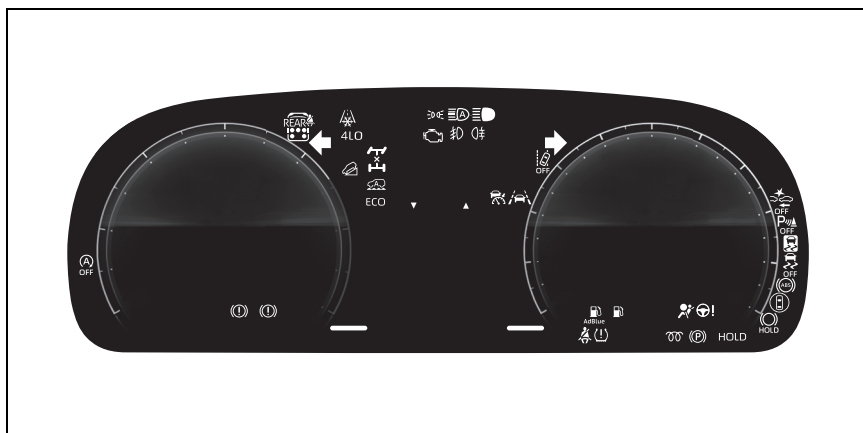
► 型式 1



警示燈及指示燈位置可能會依車輛所處地區而有所不同。

圖像可能與實際狀況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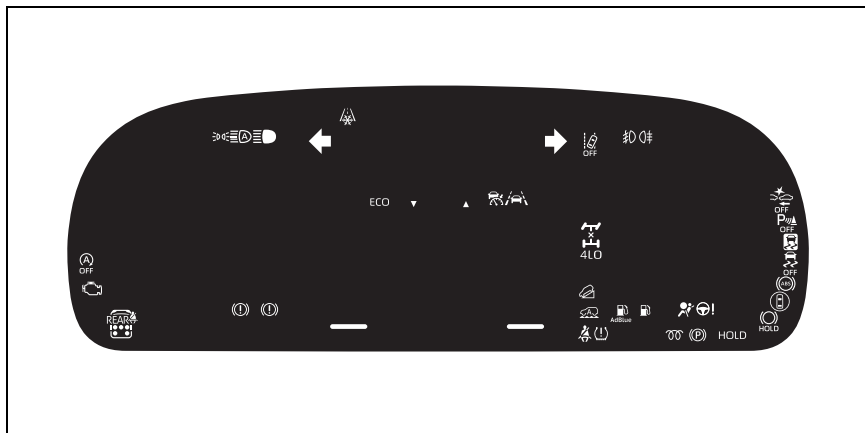
► 型式 2



警示燈及指示燈位置可能會依車輛所處地區而有所不同。

圖像可能與實際狀況不同。

► 型式 3



警示燈及指示燈位置可能會依車輛所處地區而有所不同。

圖像可能與實際狀況不同。

警示燈

警示燈可告知指示的車上系統發生故障。



煞車系統警示燈 *1
(→P.459)

(紅色)



煞車系統警示燈 *1
(→P.459)

(黃色)



充電系統警示燈 *2
(→P.459)



引擎機油壓力過低警示燈 *2
(→P.460)



冷卻液溫度過高警示燈 *2
(→P.460)



故障警示燈 *1 (→P.460)



SRS 警示燈 *1 (→P.460)



ABS 警示燈 *1 (→P.461)



EPS 電動輔助方向盤系統
警示燈 *1 (→P.461)

(紅色)



EPS 電動輔助方向盤系統
警示燈 *1 (→P.461)

(黃色)



PCS 警示燈 *1 (→P.461)




LTA 指示燈 (→P.461)


(黃色)





LDA 指示燈 (→P.462)


(黃色)


 定速系統指示燈 (→P.462)
(黃色)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指示燈 (→P.462)


 駕駛輔助資訊指示燈 *1
(若有配備) (→P.462)


 停車輔助雷達 OFF 指示燈 *1 (→P.463)


 踏板操作不當警示燈 *2 (→P.463)


 怠速熄火取消指示燈 *1 (→P.463)


 打滑指示燈 *1 (→P.464)


 4LO 低速 4 輪驅動指示燈 (→P.464)
(閃爍)


 中央差速器鎖定指示燈 (→P.464)
(閃爍)


 後軸差速器鎖定指示燈 (若有此配備) (→P.464)
(閃爍)


 駐車煞車指示燈 (→P.465)
(閃爍)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輔助系統作動指示燈 *1 (→P.465)
(閃爍)

 燃油油位不足警示燈 (→P.465)

 AdBlue™ 液位過低警示燈 (→P.465)

 胎壓警示燈 *1 (→P.466)

 駕駛座和前座乘客座安全帶警示燈 (→P.466)

 後乘客座安全帶警示燈 (→P.466)

*1: 當引擎開關切換至 ON 時, 這些燈會亮起以表示正在執行系統檢查。引擎啟動或數秒鐘後, 這些燈即會熄滅。如果某一指示燈未亮起或未熄滅, 即表示該系統可能有故障, 請將車輛開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2: 此燈會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亮起並顯示訊息。


警告


■ 如果某一安全系統警示燈未亮起當您啟動引擎時, 如果 ABS 及 SRS 警示燈等安全系統的燈號未亮起, 可能表示這些系統無法在意外事故中保護您的安全, 而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若發生此情形, 請立即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查。


指示燈


指示燈會告知駕駛人車上各種系統的作動狀態。

 方向燈指示燈 (→P.1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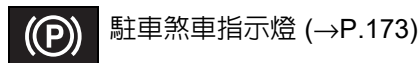
 尾燈指示燈 (→P.179)

 頭燈遠光指示燈 (→P.180)

 AHS 指示燈 (→P.181)

 AHB 指示燈 (→P.184)

-  前霧燈指示燈 (→P.187)
-  後霧燈指示燈 (→P.187)
-  檔位變換指示燈 (→P.171)
-  PCS 警示燈 *1,2 (→P.200)
-  LTA 指示燈 (→P.213)
(白色)
-  LTA 指示燈 (→P.213)
(綠色)
-  LTA 指示燈 (→P.213)
(黃色)
-  LTA 指示燈 (→P.213)
(閃爍)
-  LDA 指示燈 (→P.217)
(綠色)
-  LDA 指示燈 (→P.217)
(黃色)
-  LDA 指示燈 (→P.217)
(閃爍)
-  LDA OFF 指示燈 *2
(→P.217)
-  定速系統指示燈 (→P.232)
(綠色)
-  定速系統指示燈 (→P.232)
(白色)
-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指示燈 (→P.228)
(綠色)
-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指示燈 (→P.228)
(白色)
-  駕駛輔助資訊指示燈 *1, 2
(若有此配備)
(→P.239, 243, 253)
-  車外後視鏡指示燈 *3
(若有此配備)
(→P.239, 243, 253)
-  停車輔助雷達 OFF 指示燈 *1,2 (→P.248)
-  停車輔助雷達偵測指示燈 *7 (若有此配備)
(→P.247)
-  怠速熄火指示燈 *1
(→P.233)
-  怠速熄火取消指示燈 *1, 2
(→P.234)
-  引擎預熱指示燈 (→P.165)
-  打滑指示燈 *1 (→P.350)
(閃爍)
-  VSC OFF 指示燈 *1, 2
(→P.351)
-  下坡輔助控制系統指示燈 *1 (→P.345)
-  緩進控制指示燈 *1
(→P.340)
-  低速 4 輪驅動指示燈
(→P.336)
-  中央差速器鎖定指示燈
(→P.336)
-  後軸差速器鎖定指示燈
(若有此配備) (→P.338)
(閃爍)



駐車煞車指示燈 (→P.173)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輔助系統待命指示燈 *1
(→P.176)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輔助系統作動指示燈 *1
(→P.176)



防盜指示燈 *4 (→P.55, 56)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指示燈 *5 (→P.165)



車外溫度低指示燈 *6
(→P.70)



停車燈顯示 (→P.66)



ECO 節能行駛模式指示燈
(→P.334)



舒適模式指示燈 (→P.334)



SPORT S 模式指示燈
(→P.334)



SPORT S+ 模式指示燈
(→P.334)



個人化模式指示燈
(→P.334)



AUTO 模式指示燈
(→P.343)



DIRT 模式指示燈
(→P.343)



SAND 模式指示燈
(→P.343)



MUD 模式指示燈
(→P.343)



DEEP SNOW 模式指示燈
(→P.343)



ROCK 模式指示燈
(→P.343)

*1: 當引擎開關切換至 ON 時, 這些燈會亮起以表示正在執行系統檢查。引擎啟動或數秒鐘後, 這些燈即會熄滅。如果有指示燈未亮起或未熄滅, 即表示該系統可能有故障, 請將車輛開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2: 指示燈亮起表示系統關閉。

*3: 此指示燈位於車外後視鏡上。

*4: 此指示燈會在車頂中控台面板上亮起。

*5: 此燈會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亮起並顯示訊息。

*6: 當車外溫度在約 3°C 或以下時, 此指示燈會閃爍約 10 秒, 然後維持恆亮。

*7: 未配備多媒體顯示幕或後方攝影機車型

■ 停車輔助雷達 OFF 指示燈

未配備多媒體顯示幕車型：無論停車輔助雷達開啟或關閉, 當檔位切換至 R 檔時, 指示燈會熄滅。

■ 停車燈顯示

當操作煞車踏板或駕駛輔助系統使煞車燈亮起時, 此燈會亮起。

量表及儀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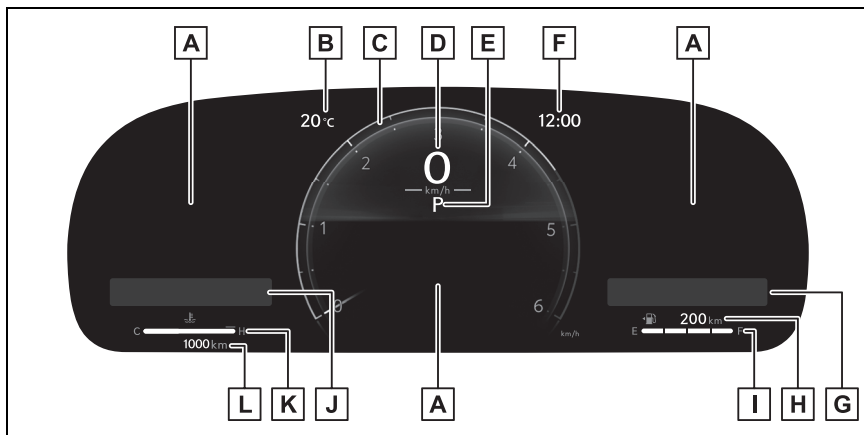
儀表顯示各種行程資訊。

儀表顯示

■ 量表及儀表的位置

可以變更儀表顯示型式設定。(→P.77)

▶ 型式 1 / 型式 3



某些顯示項目的位置及測量單位根據車輛的所處地區而有不同。

A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提供駕駛者車輛的各種資訊 (→P.71)

顯示故障發生時的警示訊息 (→P.469)

B 車外溫度 (→P.70)

C 類比儀表 (僅型式 1)

類比儀表可在設定中變更。(→P.77)

轉速表：

顯示引擎每分鐘的轉速

類比式速率表：

顯示車速

D 數位速率表

顯示車速

E 排檔桿位置和排檔範圍 / 檔位 (→P.169)

F 時鐘

使用 GPS 時間資訊 (GPS 時鐘) 時自動調整時間。

詳情請參閱「多媒體車主使用手冊」。

G 小工具 (音響系統連動顯示)

在儀表上顯示所選擇的音源或音軌。(→P.74)

當內容顯示區域 (→P.73) 顯示項目清單時，不會顯示小工具。

H 剩餘行駛距離

顯示剩餘燃油可行駛的里程 (→P.69)

I 燃油表

顯示油箱內剩餘的燃油量。

J 小工具 (油耗)

顯示油耗資訊。(→P.74)

當內容顯示區域 (→P.73) 顯示項目清單時，不會顯示小工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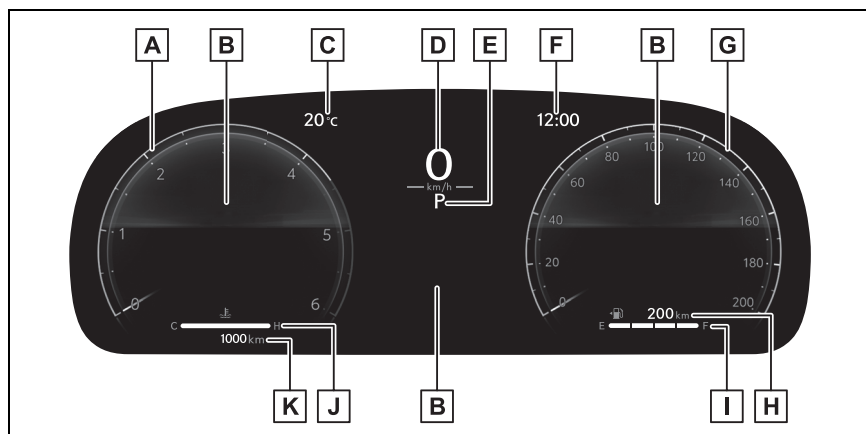
K 引擎冷卻液溫度表

顯示引擎冷卻液溫度

L 里程表

顯示車輛所行駛的總里程

▶ 型式 2



某些顯示項目的位置及測量單位根據車輛的所處地區而有不同。

A 轉速表

顯示引擎每分鐘的轉速

B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提供駕駛者車輛的各種資訊 (→P.71)

若發生故障，顯示警示訊息 (→P.469)

C 車外溫度 (→P.70)

D 數位速率表

顯示車速

E 排檔桿位置和排檔範圍 / 檔位 (→P.169)

F 時鐘

使用 GPS 時間資訊 (GPS 時鐘) 時自動調整時間。

詳情請參閱「多媒體車主使用手冊」。

G 類比速率表

顯示車速

H 剩餘行駛距離

顯示剩餘燃油可行駛的里程 (→P.69)

I 燃油表

顯示油箱內剩餘的燃油量。

J 引擎冷卻液溫度表

顯示引擎冷卻液溫度

K 里程表

顯示車輛所行駛的總里程

■ 何時儀表和顯示幕會亮起

當引擎開關在 ON 時。

■ 剩餘行駛距離


- 此距離是以您的平均油耗計算，因此，實際行駛距離可能會與顯示的不同。

- 只添加少量燃油至油箱內時，此顯示可能不會馬上更新。加油時，請關閉引擎開關。如果車輛加油時未關閉引擎開關，此顯示可能不會更新。

- 顯示「請加油」時，表示剩餘燃油量很低且無法利用剩餘燃油計算可

連續行駛的距離。請立即加油。

■ 車外溫度顯示

- 在 -40°C 到 60°C 範圍內顯示車外溫度
- 當車外溫度在約 3°C 以下時，指示燈  會閃爍約 10 秒，並維持恆亮。
- 在下列狀況，車外溫度可能不會正確顯示或可能需要較久的時間才會改變顯示：
 - 當車輛停止或低速行駛（低於 20 km/h）時
 - 車外溫度突然改變（進出車庫或隧道等）時
- 顯示「--」或「E」時，系統可能發生故障。請立即將車輛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液晶顯示幕


→P.72

■ 免費 / 開放原始碼軟體資訊

本產品含有免費 / 開放原始碼軟體 (FOSS)。這類 FOSS 的許可證資訊及 / 或原始碼可在以下 URL 網址找到。

<https://www.yazaki-group.com/rdtech/oss/880>

■ 個人化

量表及儀表可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的  上加以個人化。(→P.77)

⚠ 警告

■ 低溫下的資訊顯示幕

請在車內溫度變暖後，再使用液晶資訊顯示幕。溫度過低時，資訊顯示幕可能會反應緩慢，且可能延遲顯示資訊變化。

例如在駕駛人操作排檔桿與顯示幕上出現新檔位數之間會有延遲。此延遲可能誤導駕駛人再次降檔，造成急遽且過大的引擎煞車而發生意外事故，導致死亡或受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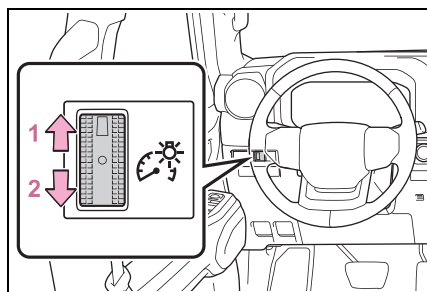
⚠ 注意

■ 避免引擎及其組件受損

- 不可讓轉速表指針進入引擎紅色區域的最高轉速位置。
- 如果引擎冷卻液溫度表在紅色區域 (H) 表示引擎可能過熱。在此情況下，請立即將車輛停至安全的地方，並在引擎完全冷卻後加以檢查。(→P.493)

變更儀表板燈亮度

儀表板的燈光亮度可以調整。



1 調亮

2 調暗

■ 儀表燈光亮度 (日間模式及夜間模式)

儀表燈光亮度可以單獨調整。

在下列情況下，儀表可在日間模式及夜間模式之間切換。

- 日間模式：尾燈熄滅時，或尾燈亮起但周圍環境明亮時
- 夜間模式：尾燈亮起且周圍環境昏暗時

■ 儀表板燈光調暗控制

引擎開關在 ACC，或者引擎開關在 ON 且周圍區域昏暗狀態下，將尾燈切換至 ON 時，儀表會變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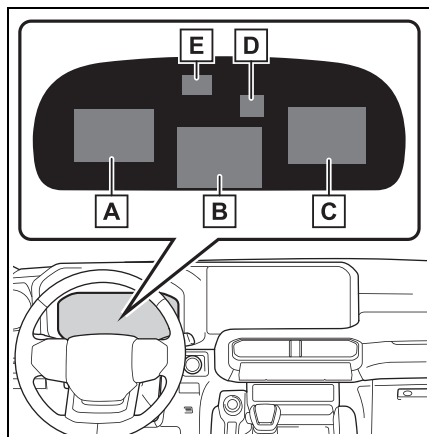
不過，若引擎開關在 ON 狀態下將儀表板燈光控制旋鈕設定到最亮位置，儀表就不會變暗。此時，多媒體顯示幕會切換成夜間模式。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會顯示燃油效率的相關資訊和各類行駛相關資訊。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也可以用來變更顯示設定及其他設定。

顯示內容

以下為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各區域的顯示資訊。



- A** 內容顯示區域 (左側)
- B** 內容顯示區域 (中央)
- C** 內容顯示區域 (右側)
- D** 行車輔助系統資訊顯示區域
當內容顯示區域顯示行車資訊輔助系統時，此區域不會顯示系統運作狀態。
- E** RSA 速限辨識輔助系統顯示區域 (→P.219)

■ 內容顯示區域 (中央)

- 空白 (→P.77)
- 行車輔助系統資訊顯示 (→P.74)
- 地圖顯示 (若有此配備) (→P.74)

- 設定顯示 (→P.77)

- 警示訊息顯示

■ 內容顯示區域 (左側 / 右側)

- 空白 (→P.77)
- 油耗 (→P.74)
- 行車輔助系統資訊顯示 (→P.74)
- 衛星導航系統連動資訊顯示 (→P.74)
- 音響系統連動顯示 (→P.74)
- 行車資訊顯示 (→P.74)
- 胎壓 (→P.75)
- 循跡防滑監視器 (→P.75)
- 俯仰與側傾 (測斜儀顯示) (→P.75)
- 電壓表 (→P.75)
- 變速箱油溫度 (→P.76)
- 48V 馬達功率顯示 (→P.76)
- AdBlue™ 顯示 (→P.77)

■ 液晶顯示幕

顯示幕上可能會出現暗點或亮點。此種現象係為液晶顯示幕的特性，繼續

使用顯示幕不會發生問題。

■ 變換行駛模式時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的背景顏色會依據所選行駛模式而改變。(→P.334)

▲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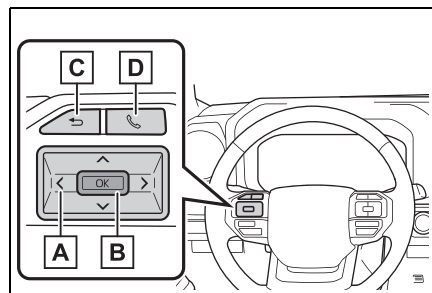
■ 行車時使用注意事項

- 若在行車過程中操作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請特別注意車輛周圍區域的安全。
- 不可在行車過程中一直注視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這樣可能會看不到車輛前方行人、道路上的物體等。

■ 低溫下的資訊顯示幕

→P.70

儀表控制開關



A </> : 變更畫面然後上 / 下移動游標

^ / v : 變更顯示內容然後向上 / 下捲動畫面

B 按下 : 進入 / 設定
按住 : 重置


C 回到前一個畫面**D** 撥打 / 接聽及顯示紀錄

顯示與藍牙行動通訊系統的連結、撥打或接聽電話。如需藍牙行動通訊系統的詳細資訊，請參閱「多媒體使用手冊」。

切換顯示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是以儀表控制開關來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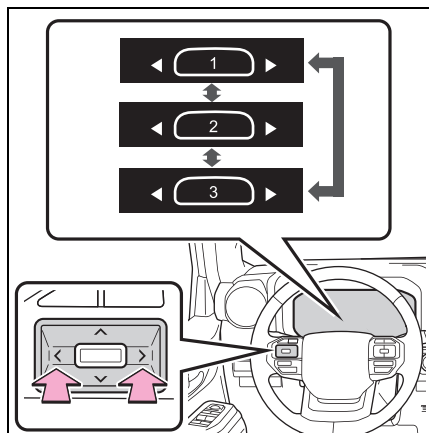
■ 變更儀表顯示型式設定

可以在  變更儀表顯示型式設定。(→P.77)

■ 變更畫面

從 3 個畫面的綜合選項中選取 3 個內容顯示區域個別要顯示的項目。

按下儀表控制開關的 **<** 或 **>** 以捲動畫面。

**■ 變更顯示內容**

切換各內容顯示區域 (左側 / 中央 / 右側) 中要顯示的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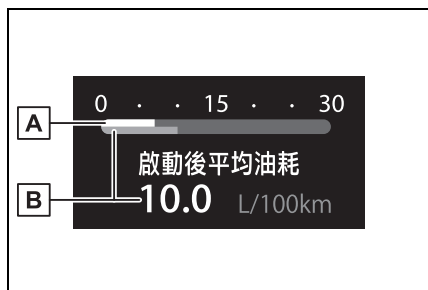
- 1 按住 **OK** 以顯示內容顯示區域 (中央) 的游標。
- 2 按下 **<** 或 **>** 以移動游標，然後選擇內容顯示區域。
- 3 按下 **^** 或 **v** 以選取項目。

■ 內容顯示區域顯示的項目

選擇以啟用 / 停用內容顯示區域 (左側 / 右側) 上的項目。

- 1 按住 **OK** 以顯示內容顯示區域 (中央) 的游標。
- 2 按下 **<** 或 **>** 以移動游標，然後選擇內容顯示區域。
- 3 內容顯示區域 (左側) : 按下 **<** 以顯示內容清單。
內容顯示區域 (右側) : 按下 **>** 以顯示內容清單。
- 4 按下 **^** 或 **v** 以選取項目。
- 5 按下 **OK** 以選擇啟用 / 停用項目。

油耗




A 目前油耗

顯示剩餘燃油可行駛的里程。

B 平均油耗

顯示自功能重設後的平均油耗或者啟動或加油後的平均油耗。*1,2,3

顯示  畫面上的「油耗表」選取的平均油耗。

*1: 顯示的油耗僅供參考。

*2: 啟動後的平均油耗會在每次引擎熄火時歸零。

*3: 按住 OK 可將自功能重置後的平均油耗歸零。

行車輔助系統資訊顯示

選取可顯示以下系統的作動狀態：

-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
(→P.210)
-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
(→P.214)
-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
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P.220)

- 定速系統 (→P.230)

地圖顯示

依據衛星導航系統顯示地圖資料。

點選 OK 來切換地圖顯示尺寸。

衛星導航系統連動顯示

選擇來顯示下列各種衛星導航系統連結資訊。

- 目的地的路徑引導
- 羅盤顯示

音響系統連動顯示

音響系統的操作狀況可以顯示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行車資訊顯示

■ 行車資訊

可垂直顯示使用「選擇行駛資訊項目」設定所選擇的 2 個項目 (平均速度和距離)。

顯示的資訊僅供參考。

- 「平均速度」：顯示引擎啟動後的平均車速 *
- 「行駛距離」：顯示引擎啟動後的行駛距離 *
- 「行駛時間」：顯示自引擎啟動後經過的時間 *

*: 這些項目會在每次引擎熄火後重設。

■ 行程資訊

可垂直顯示使用「TRIP A 項目」或「TRIP B 項目」設定所選擇的 2 個項目 (平均速度和距離)。

顯示的資訊僅供參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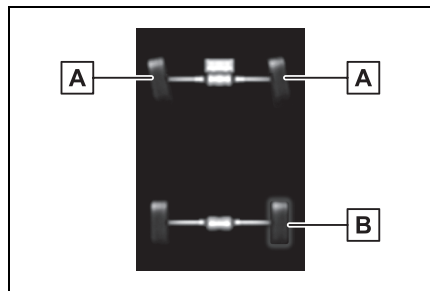
- 「平均速度」: 顯示上一次歸零後的平均車速*
- 「行駛距離」: 顯示上一次歸零後的行駛距離*
- 「行駛時間」: 顯示上一次歸零後經過的時間*

*: 若要歸零, 顯示想要的項目並按住 OK 即可。

輪胎胎壓

→P.431

循跡防滑監視器



A 前輪胎方向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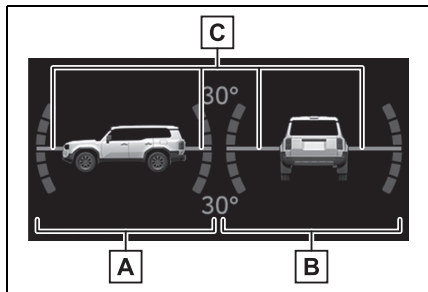
透過前輪胎的變化在顯示幕上顯示方向盤的操作量和方向。

B 車輪打滑顯示

有輪胎打滑時, 其在顯示幕上的圖示會出現顏色變化並閃爍。

俯仰與側傾 (測斜儀顯示)

顯示車輛的垂直和水平傾斜角度。



A 前方和後方的傾斜度標記

指示車輛向前和向後的傾斜度。

B 左側和右側的傾斜度標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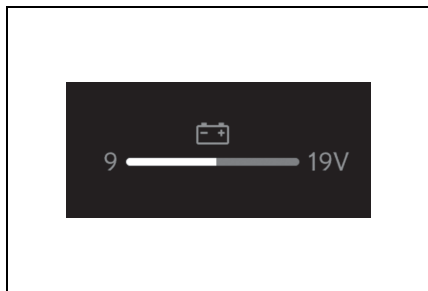
指示車輛向左和向右的傾斜度。

C 指示線

指示車輛相較於水平線的傾斜度。

電壓表

顯示充電狀態。



此顯示內容是指標性的用途。顯示內容可能會因為例如路面情形、溫度及車速等因素，而無法出現真正的車輛情形。

 注意

■ 電壓表

引擎運轉狀態下，電壓表指示 19 V 或以上或者 9 V 或以下的數值時，表示電池或充電系統可能故障。請將車輛送到 Toyota 保養廠檢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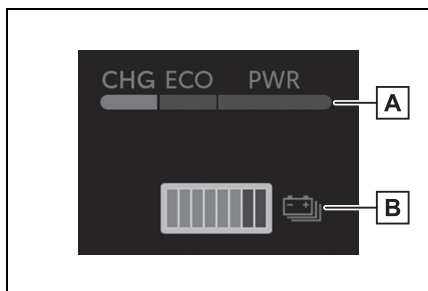
變速箱油溫度表

顯示變速箱油溫度。



48 V 馬達功率顯示

▶ 顯示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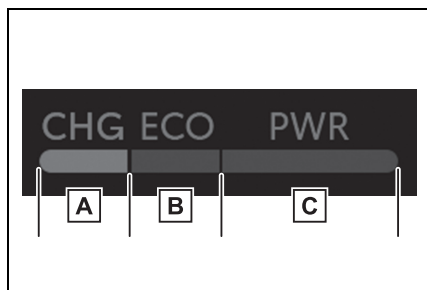


A 馬達功率表

B SOC (電量狀態) 量表

顯示 48 V 電池目前剩餘電量。

▶ 馬達功率表



A 充電區

顯示再生 * 狀態。再生能源會用來替 48 V 電池充電。

B ECO 節能區

顯示為提高燃油效率的馬達輔助狀態。

C 動力區

顯示馬達輔助引擎時的功率。

選擇 ECO 節能行駛模式時，動力區就不會作動。

*: 本手冊所提到的再生是指將車輛移動產生的能量轉換成電能。

■ 馬達功率表在以下情況時不會作動

- 在以下情況時，48V 系統指示器不會作動。
- 排檔桿位置在 D 或 M 以外的檔位。
- 48 V 電池溫度很低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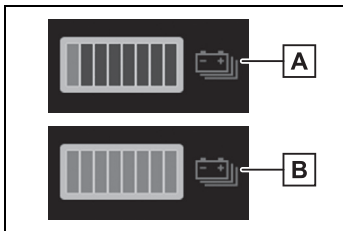
■ 48 V 電池狀態

顯示會隨 48 V 電池剩餘電量出現 8 段變化。

- 圖例以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做為

說明範例。

- 圖像僅為範例，與實際情形會有些差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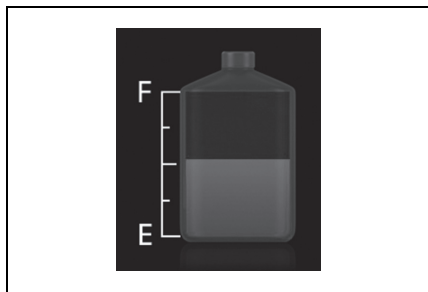


A 低

B 高

AdBlue™ 表

顯示儲液筒內剩餘的 AdBlue™ 量。(→P.425)



空白 (無項目)

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不顯示駕駛信息內容。

設定顯示

利用儀表控制開關就能變更畫面上顯示的車輛設定和內容。

■ 設定程序

- 1 按下 OK 以顯示內容顯示區域 (中央) 的游標。
- 2 按下 ^ 或 v 以使用內容顯示區域 (中央) 的游標，然後選取 ⚙️。
- 3 按下儀表控制開關的 ^ 或 v，然後移動游標以選擇變更設定的項目。

若在設定畫面已將功能開啟和關閉或例如改變音量，每次按下 OK 都會改變設定。

當選擇提供操作內容、顯示內容等的功能時，按住 OK 以顯示設定畫面。

設定畫面顯示時，請按下 OK 以選擇設定或想要的數值 (時間等)。

- 4 變更設定之後，按下儀表控制開關的 ↵。

■ HUD 抬頭顯示器 (若有此配備) (→P.81)

點選以更改 HUD 抬頭顯示器設定。

■ 🚗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 (→P.214)

點選以設定下列項目。

-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開啟 / 關閉

選擇可啟用 / 停用車道偏離警示系統。

- 「警示選項」

選擇可設定警示類型。

- 「警示時機」

選擇以設定警示靈敏度。

-  **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
(→P.239)

點選以設定下列項目。

- 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開啟 / 關閉

選擇可啟用 / 停用 BSM 系統。

- 「支援時機」


選擇可更改接近中車輛的警示時機。

- 「亮度」

選擇可切換車外後視鏡指示燈的亮度。(→P.239)

- 「蜂鳴器警示」

選擇以啟用 / 停用 BSM 系統作動時的蜂鳴器警示。

-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
(→P.200)


點選以設定下列項目。

- PCS 開啟 / 關閉

選擇可啟用 / 停用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

- 「警告時機」

選擇可更改 PCS 警示的時機。

-  **停車輔助雷達 (→P.247)**


點選以設定下列項目。

- 停車輔助雷達開啟 / 關閉

選擇可啟用 / 停用停車輔助雷達。

- 「音量」

同時改變停車輔助雷達、RCTA 和 RCD 的蜂鳴器音量。

-  **RCTA 後方車側警示系統**
(→P.253)


點選以設定下列項目。

- RCTA 後方車側警示系統開啟 / 關閉


選擇可啟用 / 停用 RCTA 系統。

- 「音量」

選擇以設定蜂鳴器在 RCTA、RCD 和停車輔助雷達作動時響起的音量。

-  **RCD 後方攝影機偵測功能**
(→P.258)

點選以啟用 / 停用後方攝影機偵測功能。

-  **SEA 安全離座警示系統**
(→P.243)

點選以設定下列項目。

- SEA 安全離座警示系統開啟 / 關閉

選擇可啟用 / 停用 SEA 安全離座警示系統。

- 「敏感度」

選擇可更改車輛或自行車的警示時機。

- 後視鏡指示 ON / OFF

選擇可啟用 / 停用車外後視鏡顯示。

■ RSA 速限辨識輔助系統 (→P.219)

● 開啟 / 關閉速限辨識輔助系統

點選以啟用 / 停用 RSA 速限辨識輔助系統。

● 「通知方式」

點選以變更當系統辨識出超速和禁止進入標誌時，用於通知駕駛人的個別通知方式。

● 「超速警示等級」

點選以變更當系統辨識出速限標誌時，用於通知駕駛人的個別通知等級。

■ 車輛設定

● 駕駛休息建議 (→P.216)

選擇可啟用 / 停用駕駛休息建議。

● DRCC (→P.220)

點選以設定下列項目。

• DRCC (RSA)

選擇可啟用 / 停用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與速限辨識輔助系統功能。

• 「限速偏移」

選擇可更改偵測到速限標誌時的設定車速。

• 「加速設定」

選擇可更改車輛加速到設定車速時的設定。

• 「車速設定」

選擇可更改設定車速的調整幅度。

• 「導引訊息」

選擇可啟用 / 停用導引訊息顯示。

• 「彎道減速」

選擇可更改彎道減速功能的設定。

● PBD (電動尾門) (→P.96)

點選以設定下列項目。

• 系統設定

選擇可啟用 / 停用電動尾門系統。

• 「免持開關」*

選擇以啟用 / 停用感應式電動尾門。

• 「開啟位置調整」

選擇電動尾門完全開啟時的開啟位置。

• 「音量」

選擇可設定電動尾門系統作動時發出的蜂鳴器音量。

*: 配備感應式電動尾門車型。

● 「TPWS 設定」(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 (→P.431)

• 「輪胎組切換」

選擇以變更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的感知器 ID 碼設定。要啟用此功能，必須由 Toyota 保養廠登錄第二組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感知器 ID 碼。更多關於更換登錄 ID 碼組的資訊，請洽詢您的 Toyota 保養廠。

• 「輪胎對調」


登錄各輪位置。(→P.433)

• 「胎壓設定」

點選以設定規定的輪胎胎壓。(→P.434)

• 「壓力單位設定」

選擇可變更顯示的測量單位。

-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 (→P.233)

選擇以設定空調系統「A/C」開關為 ON 時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會作動的時間長度。

- 停車燈顯示

選擇以啟用 / 停用煞車燈指示燈。(→P.66)

■ 設定

- 語言

選擇可變更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語言。

- 單位

選擇以改變油耗的測量單位。

- 儀表模式

選擇可變更儀表類型設定。

- 儀表風格

選擇來變更儀表風格。

- 指針表型式

選擇可變更指針類型。(→P.67)

- 油耗

選擇可變更燃油經濟性顯示。(→P.74)

- 駕駛資訊

選擇可變更行車資訊顯示畫面的顯示項目。(→P.74)

- 彈出式顯示

選擇可啟用 / 停用某些情況下可能出現的彈出式顯示。

- 出廠設定

可以來重設儀表顯示設定。

■ 設定顯示畫面會中止

- 某些設定無法在行駛時變更。變更設定時，請將車輛停於在安全地點。
- 如果顯示警示訊息，將會暫停設定顯示的操作。

警告

■ 設定顯示時的注意事項

設定顯示時需啟動引擎系統，所以請先確定車輛停在通風良好的地方。在車庫等密閉區域，內含有害之一氧化碳 (CO) 的廢氣可能會聚集並進入車內，這樣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危害身體健康。

注意

■ 設定顯示時

為防止 12 V 電瓶沒電，確保在設定顯示功能時引擎正在運轉。

便利服務

在下列情況下顯示提供給駕駛的建議。若要選擇顯示建議的回應，請使用儀表控制開關。

■ 關閉頭燈建議

引擎開關關閉之後，若頭燈持續亮起一段時間，就會顯示建議訊息。

■ 關閉電動窗建議 (連結至擋風玻璃雨刷作動)

如果擋風玻璃雨刷在電動窗開啟

時作動，將會顯示詢問您是否要關閉電動窗的建議訊息。若要關閉所有電動窗，請選擇「是」。

■ 關閉電動窗建議 (高速行駛)

如果車輛在電動窗開啟時超過特定車速，將會顯示詢問您是否要關閉電動窗的建議訊息。若要關閉所有電動窗，請選擇「是」。

■ 個人化

某些功能可以個人化設定。(→P.506)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 資訊彈出式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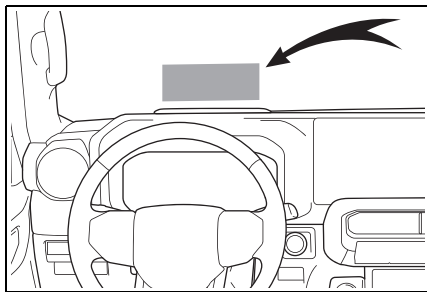
視情況而定，會顯示目前因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作動而使引擎熄火的時間或者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狀態的彈出式顯示。(→P.236)

HUD 抬頭顯示器*

*: 若有此配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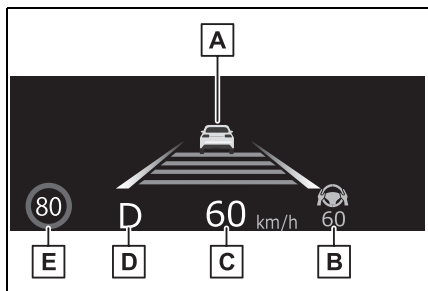
HUD 抬頭顯示器可在擋風玻璃上投影各項行駛相關資料及行車輔助系統運作資訊。

系統組件



可以變更 HUD 抬頭顯示器的儀表顯示型式設定。(→P.77)
顯示的內容會視行車狀況以及 HUD 抬頭顯示器的顯示模式而不同。視情況而定，也會顯示彈出式顯示。

■ 全螢幕



此文字使用的圖示僅為範例，可能會與實際顯示在 HUD 抬頭顯示器上的圖示有所不同。

A 行車輔助系統顯示區域
(→P.84) / 衛星導航系統連動
顯示區域 (若有此配備) 轉速表
顯示區域 (→P.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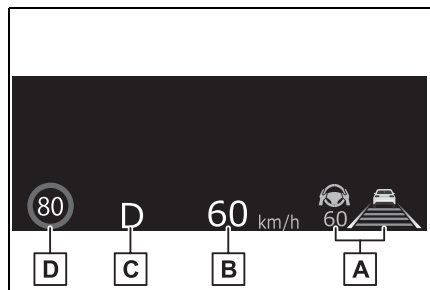
B 行車輔助系統顯示區域
(→P.84)

C 速率表

D 排檔桿位置 / 排檔範圍 / 檔位
(→P.169)

E RSA 速限辨識輔助系統顯示
(→P.219)

■ 標準



此文字使用的圖示僅為範例，可能會與實際顯示在 HUD 抬頭顯示器上的圖示有所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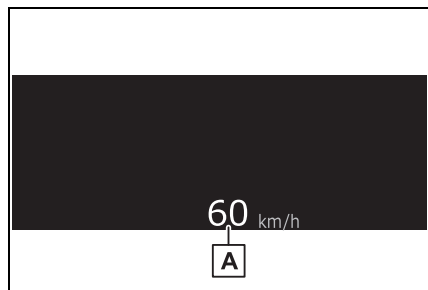
A 行車輔助系統顯示區域
(→P.84)

B 速率表

C 排檔桿位置 / 排檔範圍 / 檔位
(→P.169)

D RSA 速限辨識輔助系統顯示
(→P.219)

■ 最小



A 速率表

■ HUD 抬頭顯示器的作動時機

當引擎開關在 ON 時。

■ 使用 HUD 抬頭顯示器時

當透過太陽眼鏡觀看時，HUD 抬頭顯示器可能會變得較暗或較難看得清楚，尤其是偏光太陽眼鏡。請調整 HUD 抬頭顯示器的亮度或摘下太陽眼鏡。

■ 街道名稱顯示

只會顯示地圖資料包含的街道名稱。

⚠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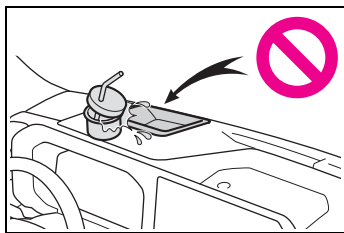
■ 使用 HUD 抬頭顯示器時

- 確認 HUD 抬頭顯示器圖像的顯示位置或亮度不會影響到行車安全。圖像的位置或亮度調整不當可能會阻礙駕駛者的視線，進而導致嚴重傷害或死亡的意外事故。
- 不可在行車過程中一直注視 HUD 抬頭顯示器，因為這樣可能會看不到車輛前方的行人、道路物體等。

⚠ 注意

■ HUD 抬頭顯示器投影機

- 不可放置任何飲料至 HUD 抬頭顯示器投影機附近。若投影機變濕，可能會導致電器故障。



- 不可放置任何東西至 HUD 抬頭顯示器投影機，或在此處貼上貼紙。否則可能中斷 HUD 抬頭顯示器的指示。
- 不可碰觸 HUD 抬頭顯示器投影機的內部，或將銳利邊緣或相似物體插入投影機。否則可能導致機械故障。

使用 HUD 抬頭顯示器

■ 變更 HUD 抬頭顯示器的設定

可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 ⚙ 更改以下設定。(→P.71)

- 啟用 / 停用 HUD 抬頭顯示器
點選以啟用 / 停用 HUD 抬頭顯示器。
- HUD 抬頭顯示器型式
點選以更改 HUD 抬頭顯示器型式。(→P.81)
- HUD 抬頭顯示器的亮度及垂直位置

選擇可調整 HUD 抬頭顯示器的亮度及垂直位置。

● 顯示角度

點選以調整 HUD 抬頭顯示器。

■ 啟用 / 停用 HUD 抬頭顯示器

HUD 抬頭顯示器停用時，在引擎開關關閉並轉回至 ON 模式之前，皆會保持停用。

■ 顯示亮度

可透過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器上的 ⚙ 來調整儀表板 HUD 抬頭顯示器亮度。同時也會依環境亮度自動調整。

■ HUD 抬頭顯示器自動位置調整功能 (若有此配備)

如果顯示幕位置已記錄在記憶中，則 HUD 抬頭顯示器會自動調整至想要的位置。(→P.150)

■ 12 V 電瓶被拆開時

HUD 抬頭顯示器的個人化設定將會重設。

⚠ 警告

■ 變更 HUD 抬頭顯示器設定的注意事項

變更 HUD 抬頭顯示器設定期間需啟動引擎，所以請先確定車輛停在通風良好的地方。在車庫等密閉區域，內含有害之一氧化碳 (CO) 的廢氣可能會聚集並進入車內，這樣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危害身體健康。



注意

■ **變更 HUD 抬頭顯示器的設定時**
為防止 12 V 電瓶沒電，設定 HUD 抬頭顯示器請確保引擎在運轉中。

行車輔助系統顯示區域

顯示下列系統的作動狀態：

-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 (→P.210)
-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 (→P.214)
-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P.220)
- 定速系統 (→P.230)

HUD 抬頭顯示器上顯示的詳細內容可能會與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的內容不同。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各系統相關說明。

衛星導航系統連動顯示區域

顯示以下與衛星導航系統連動的項目：

- 街道名稱
- 目的地的路徑引導
- 羅盤

彈出式顯示

下述系統會依需彈出顯示。

■ 行車輔助系統

顯示警示/建議訊息或相關系統的作動狀態。

- LTA 車道循跡警示系統 (→P.210)
-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 (→P.214)
-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P.220)
-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 (→P.200)
- RSA 速限辨識輔助系統 (→P.219)

HUD 抬頭顯示器上顯示的詳細內容可能會與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的內容不同。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各系統相關說明。

■ 警示訊息

根據特定狀況，某些警示訊息會在需要時顯示。

HUD 抬頭顯示器上顯示的詳細內容可能會與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的內容不同。

■ 藍牙行動通訊系統狀態

當操作藍牙行動通訊系統時顯示。

■ 彈出式顯示出現時

當彈出式顯示出現時，目前顯示內容可能不再顯示。在彈出式顯示消失後，顯示內容會恢復顯示。

轉速表顯示區域

顯示引擎每分鐘的轉速。

■ HUD 抬頭顯示器顯示的時機

當引擎開關在 ON 時。

■ 轉速表會在以下情況時顯示


轉速表會在符合以下所有條件時顯示：

-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和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切換至 OFF 時。
- 選擇完整模式 (→P.81) 做為 HUD 抬頭顯示器型式。
- 選擇 ECO 節能行駛模式以外的模式時。

燃油資訊

油耗資訊可在多媒體顯示幕上顯示。

顯示程序

點選主選單上的 ，然後點選子選單上的「行程資訊」。

關於多媒體顯示幕的詳細資訊，請參閱「多媒體使用手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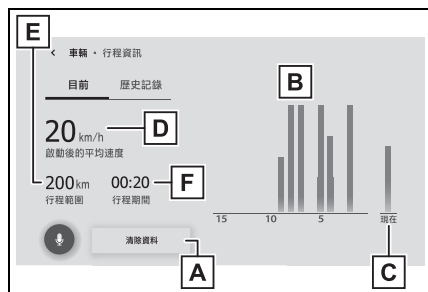
■ 目前耗油量畫面

若顯示目前油耗畫面以外的畫面，請點選「目前」。

顯示的平均油耗僅供參考。

某些畫面可能會因多媒體顯示幕的類型而有所不同。

圖像只是一些範例，與實際情形會有些差異。



A 將油耗資料重設

B 過去 15 分鐘的油耗

C 目前油耗

D 引擎啟動後的平均速度。

E 行程範圍

F 引擎啟動後的行駛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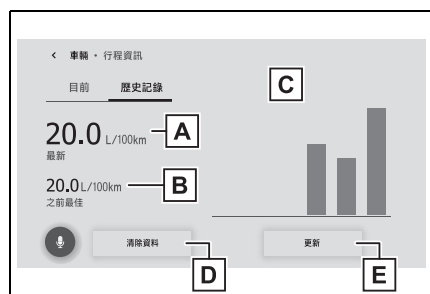
■ 歷史記錄畫面

若顯示歷史記錄畫面以外的畫面，請點選「歷史記錄」。

顯示的平均油耗僅供參考。

某些畫面可能會因多媒體顯示幕的類型而有所不同。

圖像只是一些範例，與實際情形會有些差異。



A 最新油耗

B 最佳油耗記錄

C 過往油耗記錄

D 將歷史記錄資料歸零

E 更新最新油耗資料

■ 更新歷程記錄

藉由點選「更新」以再次測量目前油耗來更新最新油耗。

■ 清除資料

點選「清除資料」可以刪除油耗資料。

■ 行程範圍

顯示剩餘燃油量可行駛的最遠距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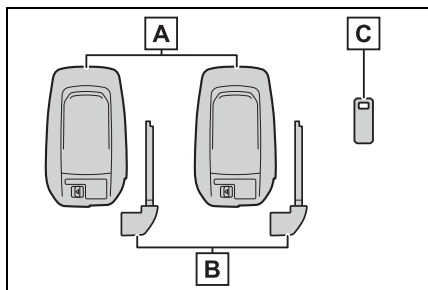
此距離是以您的平均油耗計算，因此，實際行駛距離可能會與顯示的不同。

- 3-1. 鑰匙資訊**
 鑰匙 88
- 3-2. 開啟、關閉及上鎖車門**
 車門 91
 尾門 96
 尾門玻璃 110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
 113
- 3-3. 調整座椅**
 前座座椅 118
 後座座椅 119
 頭枕 125
- 3-4. 調整方向盤及後視鏡**
 方向盤 128
 車內後視鏡 129
 電子後視鏡 130
 車外後視鏡 138
- 3-5. 開啟、關閉車窗及天窗**
 電動窗 141
 天窗 143
 全景式天窗 146
- 3-6. 我的最愛設定**
 駕駛位置記憶 150
 我的設定 154

鑰匙

鑰匙類型

本車配備有下列鑰匙。



A 智慧型鑰匙

- 操作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 (→P.113)
- 操作遙控器功能 (→P.90)

B 機械式鑰匙

C 鑰匙號碼牌

■ 搭乘飛機時

攜帶配有遙控功能的鑰匙搭乘飛機時，在座艙內務必確保不會按下鑰匙上的任何按鈕。若將鑰匙放在您的包包內等時，請確保不會因意外而按下按鈕。按到某個按鈕會發送無線電波，可能會影響到飛機的操作。

■ 智慧型鑰匙電池沒電

- 電池的標準壽命是 1 至 2 年。
- 如果電池的電力變低，在引擎熄火時車內會響起警報聲。

- 長時間不使用智慧型鑰匙時，為減少發生智慧型鑰匙電池沒電的情形，請將智慧型鑰匙設為省電模式。(→P.114)
- 因為智慧型鑰匙會隨時接收無線電波，即使智慧型鑰匙未使用，電池也會消耗電力。下列現象表示智慧型鑰匙電池電力可能耗竭，必要時請更換電池。
 -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或遙控器無作用。
 - 偵測區域變小。
 - 鑰匙表面之 LED 指示燈無法亮起。
- 您能自行更換電池 (→P.446)。然而，因為智慧型鑰匙有損壞的風險，建議交由 Toyota 保養廠更換。
- 為避免電力嚴重的耗損，不可將智慧型鑰匙留置在下列會產生磁場的電器用品 1 m 的範圍內：
 - 電視機
 - 個人電腦
 - 充電中的行動電話或無線電話
 - 檯燈
 - 電磁爐
- 若智慧型鑰匙靠近車輛的時間超過所需時間，即使未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鑰匙電池電力也可能會較一般情況更快耗盡。未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時，建議智慧型鑰匙靠近車輛的時間勿超過所需時間。

■ 若出現與智慧型鑰匙或引擎開關模式等狀態有關的訊息

為防止將智慧型鑰匙反鎖在車內、未將引擎開關轉至 OFF 就攜帶智慧型鑰匙下車或有其他乘客不小心將鑰匙帶出車外等情形發生，促使駕駛人確認智慧型鑰匙或引擎開關模式狀態的訊息會出現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在這些情況下，請立即遵照顯示幕上的指示。在這些情況下，請立即遵照顯示幕上的指示。

■ 如果「鑰匙電池電力不足 請更換鑰匙電池」顯示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智慧型鑰匙電池電量過低。更換智慧型鑰匙電池。(→P.446)

■ 更換鑰匙電池

→P.446

■ 確認鑰匙註冊數量

您愛車的鑰匙註冊數量可以確認。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 如果「新鑰匙已登錄 詳情請聯絡經銷商」顯示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新的智慧型鑰匙登錄後大約 10 天時間，若從車外將車門解鎖，每次開啟駕駛側車門時都會顯示此訊息。

若出現此訊息但是您並未登錄新的智慧型鑰匙，請詢問 Toyota 保養廠是否有登錄未知的智慧型鑰匙 (非您所持有)。

注意

■ 避免鑰匙損壞

- 不可讓鑰匙掉落、受到強烈撞擊或彎曲。
- 不可將鑰匙長時間曝露於高溫下。
- 不可弄濕鑰匙或以超音波清洗器等清洗。
- 不可在鑰匙上黏貼金屬或有磁性的物質或將鑰匙放在這類物品附近。
- 不可拆解智慧型鑰匙。
- 不可黏貼貼紙或任何物品於智慧型鑰匙表面。
- 不可將鑰匙放在會產生磁場的物品附近，如電視機、音響系統及電磁爐。
- 不可將鑰匙放在醫療電子設備附近，例如：低頻率醫療設備或微波醫療設備，且接受醫療照顧時不可將鑰匙帶在身上。

■ 攜帶智慧型鑰匙在您身上

保持智慧型鑰匙遠離開啟的電器設備 10 cm 或以上。智慧型鑰匙在電器設備 10 cm 以內，從電器設備發出的無線電波可能會干擾鑰匙，導致鑰匙功能不正常。

■ 如遇到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故障或鑰匙相關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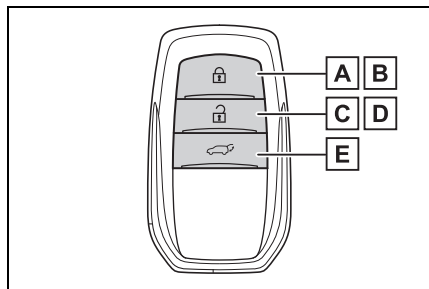
→P.487

■ 當智慧型鑰匙遺失

→P.487

遙控器

鑰匙配備以下遙控功能：



- A** 車門上鎖 (→P.91)
- B** 關閉車窗和天窗 *1,2 (→P.91)
- C** 車門解鎖 (→P.91)
- D** 開啟車窗和天窗 *1, 2 (→P.91)
- E** 開啟和關閉電動尾門 *2 (→P.97)

*1: 這些個人化設定必須在 Toyota 保養廠進行。

*2: 若有此配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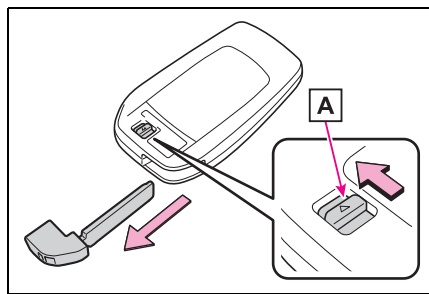
使用機械式鑰匙

取出機械式鑰匙時，請滑動釋放按鈕 **A** 並取出鑰匙。

機械式鑰匙只有一側有溝槽，故僅能以單一方向插入。若鑰匙無法插入鑰匙孔中，則將其翻面並重新插入即可。

機械式鑰匙使用後，請將其收藏到智慧型鑰匙內。一起攜帶機械式鑰匙和智慧型鑰匙。如果智慧型鑰匙電池沒電或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無

法正常操作時，即需要用到機械式鑰匙。(→P.487)



■ 影響操作的情況

→P.114

■ 要將鑰匙交給泊車人員時

視狀況將手套箱上鎖。(→P.376)

取出機械式鑰匙放在身上，只讓泊車人員使用智慧型鑰匙。

■ 如果遺失鑰匙

→P.48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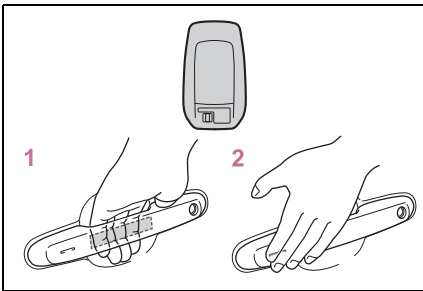
車門

車輛可以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功能、遙控器、車門鎖開關或車內門鎖按鈕來上鎖及解鎖。

從車外解鎖及上鎖車門

■ 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只要攜帶智慧型鑰匙下列各種功能都可以操作。



1 握住前門把手即可使車門解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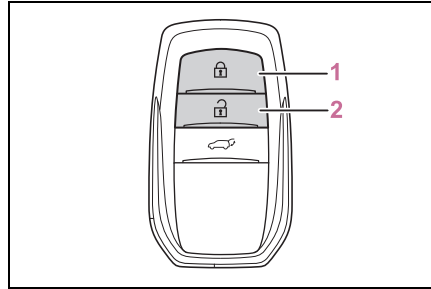
確定有碰觸到車門外把手內側的感知器。

車門剛上鎖的 3 秒鐘內無法再解鎖。

2 碰觸上鎖感知器 (門把表面凹陷處) 來上鎖車門。

檢查車門是否確實上鎖。

■ 使用遙控器



1 所有車門上鎖

檢查車門是否確實上鎖。

按住以關閉側車窗和天窗 (若有此配備) 或全景式天窗 (若有此配備)。^{*}

2 所有車門解鎖

按住以開啟側車窗和天窗 (若有此配備) 或全景式天窗 (若有此配備)。^{*}

^{*}: 這些個人化設定必須在 Toyota 保養廠進行。

■ 切換車門解鎖的功能

使用遙控器設定哪些車門可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解鎖。請在車上或距離車輛約 1 m 範圍內執行切換操作。

1 引擎開關切換至關閉。


2 配備侵入感知器和傾斜感知器車型: 取消警報系統的侵入感知器和傾斜感知器, 以防在變更設定時誤觸警報。(→P.57)

3 當智慧型鑰匙上的 LED 指示燈未亮時, 按住  或  約 5 秒 (同時按住 )。

每操作一次, 設定就會如下圖所示改變。(要持續改變設定時, 請放開按鈕, 等待至少 5 秒後再重複步驟 3。)

MID 多功能資訊 顯示幕 / 嗶聲	解鎖功能
 車外：嗶三聲	握住駕駛座車門外把手，只會將駕駛座的車門解鎖。
 車外：嗶二聲	握住前乘客座門把，可解鎖所有車門。
 車外：嗶二聲	握住任何一個前車門外把手，可解鎖所有車門。

配備警報器車型：防止意外觸發警報：設定變更後使用遙控器將車門解鎖並開啟及關閉車門一次。(若在按下

 後的 30 秒內未開啟車門或尾門玻璃，車門會再次上鎖且警報會自動設定。)

觸發警報時，請立刻停止警報。
(→P.56)

■ 撞擊偵測車門解鎖系統

在車輛遭遇嚴重撞擊時，所有車門均會解鎖。依照撞擊的力量或意外的類型而定，系統也有可能不會作用。

■ 操作信號

車門：蜂鳴器會響起且緊急警示燈會閃爍，代表車門已利用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功能或遙控器上鎖 / 解鎖。(上鎖：一次；解鎖：兩次)

車窗和天窗 (若有此配備) 或全景式天窗 (若有此配備)：蜂鳴器會響起，表示已使用遙控器操作車窗和天窗或者全景式天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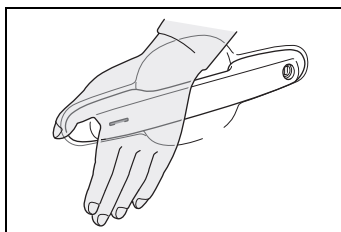
■ 防盜功能

若在車輛解鎖後約 30 秒內未開啟車門或尾門玻璃，則防盜功能會將車輛再次自動上鎖。(但是，視智慧型鑰匙的位置而定，可能會偵測出鑰匙在車內。此時，車輛會解鎖。)

■ 車門無法藉由車門外把手表面的上鎖感知器上鎖時

即使以手指碰觸車門外把手表面的上鎖感知器也無法將車門上鎖時，請以手掌碰觸上鎖感知器。

若戴著手套，請脫下手套。



■ 車門鎖蜂鳴器

蜂鳴器會在以下情況持續響起 5 秒。完全關閉所有車門和尾門玻璃，並再次將車輛上鎖。

- 若嘗試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將開啟的車門 (除了您正在上鎖的車門或尾門玻璃外) 上鎖時。
- 若在車門或尾門玻璃開啟的狀態下，嘗試使用遙控器將車門上鎖時。

■ 設定警報 (若有此配備)

上鎖車門時會同時設定警報系統。
(→P.56)

■影響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或遙控器操作的情況

→P.114

■若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或遙控器無法正確作動

- 使用機械式鑰匙來上鎖及解鎖車門。(→P.488)
- 如果電池沒電，請更換電池。(→P.446)

■如果 12 V 電瓶沒電

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或遙控器無法將車門上鎖或解鎖。使用機械式鑰匙將車門上鎖及解鎖。(→P.488)

■後座提醒功能

為提醒您不要將行李等遺忘在後座時，符合以下任何一項條件下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OFF 時，蜂鳴器會鳴響，且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會顯示訊息大約 6 秒鐘，這是第一次提醒。另外，當車門上鎖時，蜂鳴器將會鳴響且緊急警示燈將會閃爍幾秒，且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會顯示訊息，這是第二次提醒。

- 在開啟及關閉後車門後大約 10 分鐘內將引擎啟動。
- 引擎啟動後，後車門已開啟及關閉。如果後車門在車門上鎖前打開，將不會啟動第二次提醒。

不過，如果後車門在大約 2 秒內打開後關上，後座提醒功能可能不會作動。後座提醒功能會根據後車門開啟及關閉來判斷後座座椅上是否放置行李等物品。因此，根據實際情況，後座提醒功能有可能不會作動，您還是有可能遺忘後座座椅上的行李等物，或可能無謂地作動。

■個人化

設定 (例如使用鑰匙解鎖功能) 可以變更。

(個人化功能：→P.506)

警告

■避免發生意外

行車時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可能導致車門突然開啟而使乘員跌出車外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確定車門均已關妥並上鎖。
- 行車時，不可拉動車門內把手。特別小心前車門，因為即使車內門鎖按鈕是在上鎖位置，前車門也有可被開啟。
- 當有兒童坐在後座時，務必設定後車門兒童安全鎖在上鎖位置。

■當開啟或上鎖車門時

檢查車輛四周例如車輛是否停在斜坡、是否有足夠的空間可開啟車門及是否有強風吹襲。開啟或關閉車門時，握緊車門把手以準備任何不預期的移動。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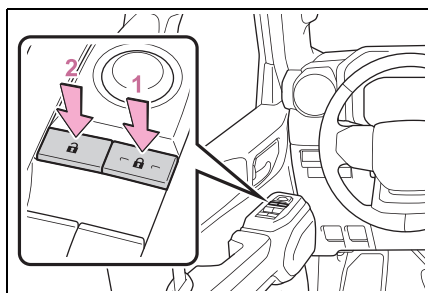
- 使用遙控器和操作電動窗、天窗 (若有此配備) 或全景式天窗 (若有此配備) 時

請先檢查再操作電動窗、天窗或全景式天窗，以確認所有乘客的任何身體部位不會被車窗、天窗或全景式天窗夾到。此外，請勿讓兒童操作遙控器、鑰匙或機械式鑰匙。兒童和其他乘客可能會被車窗、天窗或全景式天窗夾到。

- 依中華民國「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一百十二條第一項第十五款規定：「停車向外開啟車門時，應注意行人、車輛，並讓其先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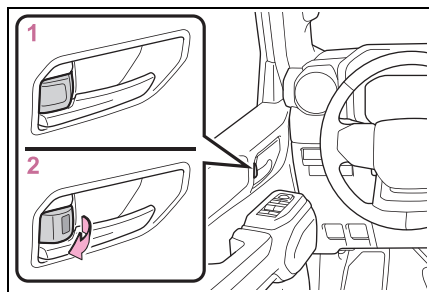
從車內解鎖及上鎖車門

■ 使用車門鎖開關



- 1 所有車門上鎖
- 2 所有車門解鎖

■ 使用車內門鎖旋鈕



- 1 車門上鎖
- 2 車門解鎖

即使門鎖旋鈕在上鎖位置，仍可藉由拉動車門內把手開啟前車門。

■ 不用鑰匙從車外將前車門上鎖

- 1 將車內門鎖按鈕移至上鎖位置。
- 2 拉起車門外把手的同時關閉車門。

如果引擎開關在 ACC 或 ON，或是智慧型鑰匙被留在車內時，車門將無法上鎖。

無法正常偵測到鑰匙時，車門可能會上鎖。

■ 車門開啟警示蜂鳴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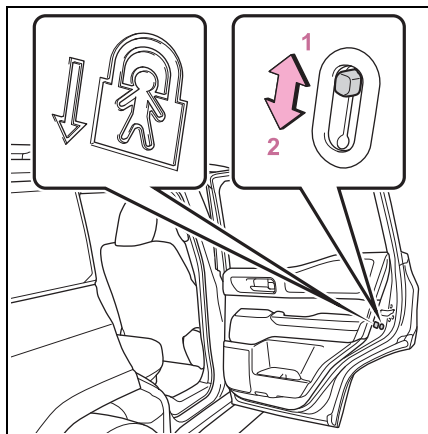
如果車速達到 5 km/h，蜂鳴器會發出聲音，指示車門或引擎蓋未完全關閉。打開的車門或引擎蓋會顯示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 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功能或遙控器將所有車門上鎖時

- 車門不能用車門鎖開關解鎖。
- 可以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功能或遙控器解鎖所有車門來重新設定車門鎖開關。

後車門兒童安全鎖

後車門安全鎖被設定時，該車門無法自車內開啟。



1 解鎖

2 上鎖

設定此鎖可以防止兒童開啟後車門。將每一個後車門的開關往下撥，即可設定該車門兒童安全鎖到上鎖位置。

自動車門上鎖及解鎖系統

可以設定或取消下列功能：

有關個人化的說明，請參閱 P.506。

功能	作動
速度連結車門上鎖功能	車速約在 20 km/h 或以上時，所有車門自動上鎖。
排檔桿位置連結車門上鎖功能	排檔桿排入 P 以外的檔位時，所有車門自動上鎖。

功能	作動
排檔桿位置連結車門解鎖功能	排檔桿排入 P 檔位時，所有車門便自動解鎖。
駕駛座車門連結車門解鎖功能	當引擎開關切換至 OFF 後，約 45 秒鐘內開啟駕駛座車門，所有車門會自動解鎖。

尾門

尾門可藉由下列程序來上鎖 / 解鎖及開啟 / 關閉。

⚠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行車前

- 務必確認尾門完全關閉。
如果尾門未完全關閉，在行駛中可能會意外開啟及撞擊到周圍的物體或行李也可能會被甩出車外而造成意外。
- 不可讓兒童進入行李廂內。
如果兒童意外鎖在行李廂內，可能會造成熱衰竭、窒息或其他傷害。
- 不可讓兒童開啟或關閉尾門。
否則可能會使尾門不預期作動，導致兒童的手部、頭部或頸部被關閉中的尾門夾傷。

■ 行車要點

- 請在行駛時保持尾門關閉。
如果尾門保持開啟，可能會撞到周圍的物品或行李也可能被甩出車外，因而造成意外。
- 絕不可讓任何人乘坐在行李廂內。
在緊急煞車、閃避或撞擊時，他們可能會死亡或受到嚴重傷害。

■ 操作尾門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造成身體部分被夾住而造成嚴重傷害。

- 在開啟尾門前，清除尾門上所有重物（例如：雪和冰）。否則，可能會造成尾門開啟後再度落下關閉。
- 當開啟或關閉尾門時，徹底檢查周圍區域以確保安全。
- 如果有任何人在車輛附近，請確保其安全並讓他們知道尾門要開啟或關閉。
- 在風大的天候下開啟或關閉尾門時，請小心！因強風可能會突然將尾門關閉。
- 停在陡坡上時，如果尾門未完全開啟，則可能會突然關閉。在使用行李廂之前，確認尾門已固定。
- 關閉尾門時，請特別小心以免手指等被夾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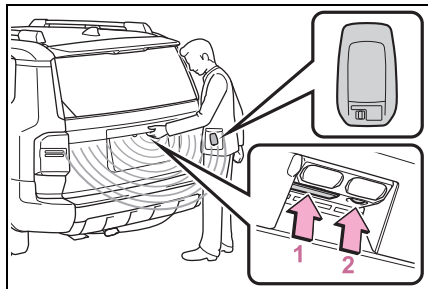


- 不可拉扯尾門軸（→P.107）來關閉尾門，且不可吊掛在尾門軸上。否則，可能會造成手被夾傷或尾門軸斷裂而造成意外。

從車外解鎖及上鎖尾門

■ 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只要攜帶智慧型鑰匙下列各種功能都可以操作。



1 所有車門解鎖

車門剛上鎖的 3 秒鐘內無法再解鎖。

2 所有車門上鎖

檢查車門是否確實上鎖。

■ 使用遙控器

→P.90

■ 操作信號

→P.92

■ 防盜功能

→P.92

從車內解鎖及上鎖尾門

■ 使用車門鎖開關

→P.94

開啟 / 關閉尾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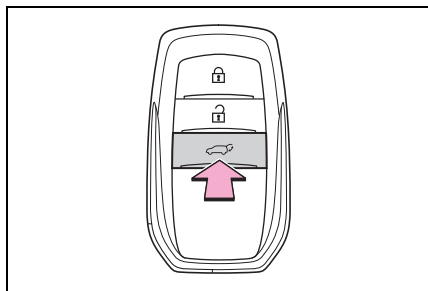
■ 使用遙控器

按住此按鈕。

電動尾門自動開啟 / 關閉

操作前先解鎖尾門。

於電動尾門開啟 / 關閉時按下開關，會停止作動。在暫停操作期間再次按住開關時，尾門將會執行反向作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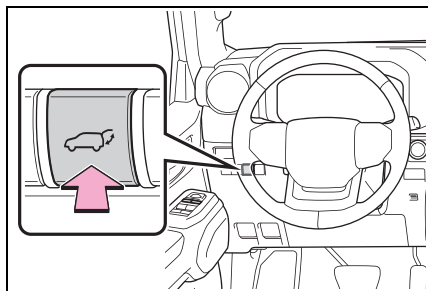
■ 使用儀表板上的電動尾門開關

按住此按鈕。

電動尾門自動開啟 / 關閉

操作前先解鎖尾門。

於電動尾門開啟 / 關閉時按下開關，會停止作動。在暫停操作期間再次按住開關時，尾門將會執行反向作動。



■ 使用尾門上的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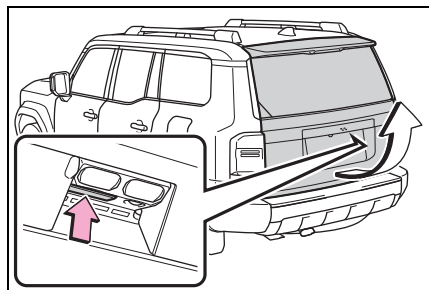
● 開啟

解鎖尾門時：按下尾門開啟器開關。

尾門上鎖時：隨身攜帶智慧型鑰匙時，按住尾門開啟器開關。

電動尾門自動開啟。



於電動尾門開啟 / 關閉時按下開關，會停止作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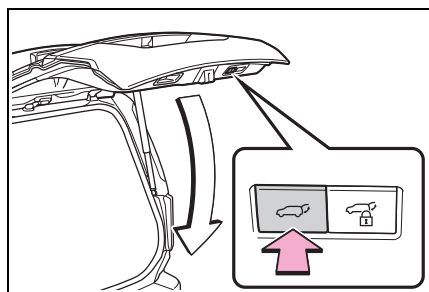


● 關閉


按下尾門下部的  開關。

電動尾門自動關閉。


於電動尾門作動時按下  開關會停止作動。在暫停操作期間再次按下  開關時，尾門將會執行反向作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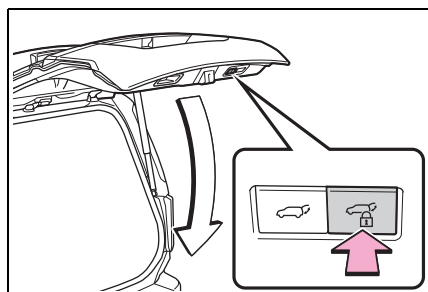


● 關好尾門後再上鎖所有車門 (關閉及鎖定功能)

關閉尾門外的所有車門，攜帶智慧型鑰匙並按下尾門下部的  開關。


蜂鳴器將會發出不同於一般的聲響，且尾門將會自動關閉。除尾門以外的所有車門都會保持上鎖，而尾門也會在關閉時上鎖。操作信號會指示所有車門已關閉並上鎖。(→P.92)

於尾門作動時按下  開關會停止作動。在暫停操作期間再次按下開關時，尾門會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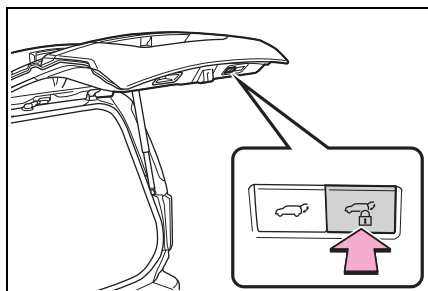


● 離開尾門後關閉尾門並上鎖所有車門 (關閉 & 上鎖 [離車] 功能)*

*: 此設定必須在 Toyota 保養廠執行個人化。

- 1 關閉尾門外的所有車門，攜帶智慧型鑰匙並按下尾門下部的  開關。

與正常蜂鳴器不同的蜂鳴器會響起，並且關閉和上鎖 (離車) 功能會進入待機狀態。




2 當蜂鳴器響起時，請離開尾門。

當感知器偵測到您遠離尾門時，緊急閃光燈會閃爍，蜂鳴器會響起。根據離開尾門的方向、位置及握持智慧型鑰匙的方式或環境，可能無法正確地偵測。

除尾門外的所有車門都會上鎖，而在尾門關閉後，尾門也會上鎖。當所有車門皆已關閉及上鎖時，蜂鳴器會響起且緊急閃光燈會閃爍。

如果您在 30 秒內沒有離開尾門，待機狀態會取消。要再次操作此功能，請從頭開始重新執行此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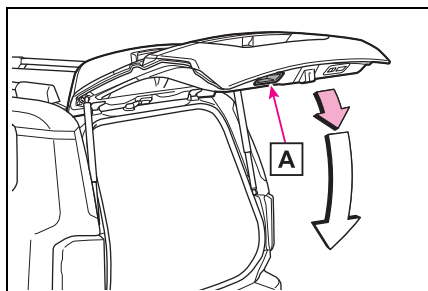
如果攜帶智慧型鑰匙接近尾門，尾門操作會停止，所有車門會解鎖，蜂鳴器鳴響，緊急閃光燈閃爍。

如果在尾門操作停止後按下  開關，關閉和上鎖（離車）功能將再次進入待機狀態。

■ 使用尾門把手

使用尾門把手降下尾門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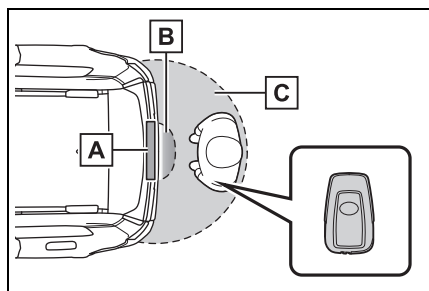
尾門關閉輔助 (→P.102) 會啟動，電動尾門會自動完全關閉。



■ 使用感應式電動尾門（配備感應式電動尾門車型）

感應式電動尾門可藉由將腳部放在靠近後保險桿下方中央部位並將其移開後保險桿，來自動開啟和關閉電動尾門。作動足踢感應式電動啟閉尾門時，請確認引擎開關在 OFF，足踢感應式電動啟閉尾門操作已啟用並隨身攜帶智慧型鑰匙。

1 攜帶智慧型鑰匙時，請站在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的作動範圍內，距離後保險桿大約 30 至 50 cm。



A 足踢感知器

B 感應式電動尾門作動偵測區域

C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的作動偵測區域 (→P.1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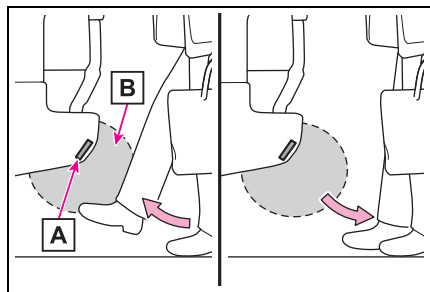
2 將腳移動至距離後保險桿不到 10 cm 處執行足踢操作，接著將腳縮回。

在 1 秒鐘內執行整個踢腳動作。

偵測到後保險桿下方有腳部時，尾門不會開始作動。

請以腳不會接觸到後保險桿的方式操作感應式電動尾門。

如果座艙內或行李廂內有另一把智慧型鑰匙，開始作動的時間可能較正常時間略長。



A 足踢感知器

B 感應式電動尾門作動偵測區域

3 當足踢感知器偵測到你的腳部縮回時，警告音將會響起且尾門將會自動完全開啟 / 關閉。

如果在尾門開啟 / 關閉時在後保險桿下方移動腳，尾門會停止移動。

在暫停操作期間若腳再次移動至後保險桿下方，尾門將會執行反向作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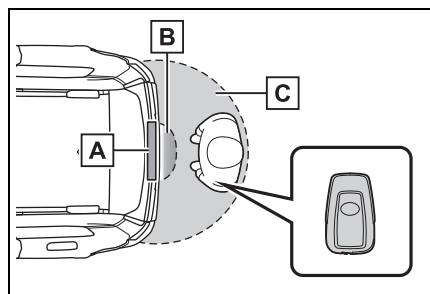
■ 離開尾門之後使用足踢感知器將尾門關閉並上鎖 (感應式關閉和上鎖 [離車] 功能) *1, 2

*1: 若有此配備

*2: 此設定必須在 Toyota 保養廠執行個人化。

藉由將您的腳靠近後保險桿右下方後移開，並遠離尾門，感應式電動尾門就能將電動尾門自動關閉與上鎖。操作感應式電動尾門時，確認引擎開關在 OFF、感應式電動尾門 (足踢感知器) 作動已啟用且隨身攜帶智慧型鑰匙。

1 攜帶智慧型鑰匙時，請站在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的作動範圍內，距離後保險桿大約 30 至 50 cm。



A 足踢感知器

B 感應式電動尾門作動偵測區域

C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的作動偵測區域 (→P.113)

- 將腳移動至距離後保險桿約 10 cm 處進行足踢動作，並在蜂鳴器響起後將腳收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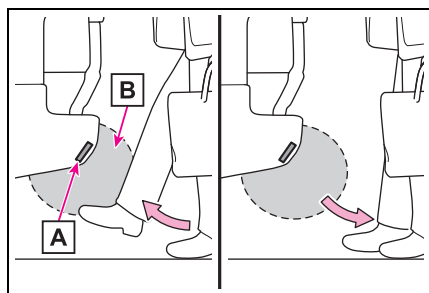
在 1 秒鐘內執行整個踢腳動作。

偵測到後保險桿下方有腳部時，尾門不會開始作動。

請以腳不會接觸到後保險桿的方式操作感應式電動尾門。

如果座艙內或行李廂內有另一把智慧型鑰匙，開始作動的時間可能較正常時間略長。

若蜂鳴器響起兩次，請再次進行足踢動作。



A 足踢感知器

B 感應式電動尾門作動偵測區域

- 足踢感知器偵測到您的腳收回時，會響起不同於一般的蜂鳴聲，且感應式關閉和上鎖（離車）功能會進入待機狀態。

- 當蜂鳴器響起時，請離開尾門。

感知器偵測到您遠離尾門時，緊急警示燈會閃爍（部分車型上）且蜂鳴器會響起。根據離開尾門的方向、位置及握持智慧型鑰匙的方式或環境，可能無法正確地偵測。

除尾門外的所有車門都會上鎖，而在尾門關閉後，尾門也會上鎖。當所有車門皆已關閉及上鎖時，蜂鳴器（若有此配備）會響起且緊急閃光燈會閃爍。

如果您在 30 秒內沒有離開尾門，待機狀態會取消。要再次操作此功能，請從頭開始重新執行此程序。

如果攜帶智慧型鑰匙接近尾門，尾門操作會停止，所有車門會解鎖，蜂鳴器鳴響（某些車型），緊急閃光燈閃爍。

若在尾門作動停止之後操作電動尾門，感應式關閉和上鎖（離車）功能會再次進入待機狀態。

■ 行李廂燈

- 尾門開啟時，行李廂燈會亮起。
- 當引擎開關切換至 OFF 時，燈光會在 20 分鐘後自動熄滅。

■ 尾門閉合器

若尾門些微開啟，尾門閉合器會自動將它關閉至全關位置。

無論引擎開關的狀態，尾門閉合器都會作動。

■ 電動尾門作動條件

電動尾門在以下條件可以自動開啟及關閉：

- 尾門玻璃已關閉時。
- 電動尾門系統啟用時。（→P.77）
- 解鎖尾門時。

但是，若在隨身攜帶智慧型鑰匙時按下尾門開啟器開關，即使電動尾門已上鎖，其仍會作動。（→P.98）

●引擎開關在 ON 時，除了上述的開啟條件外，尾門可在下列任何條件中作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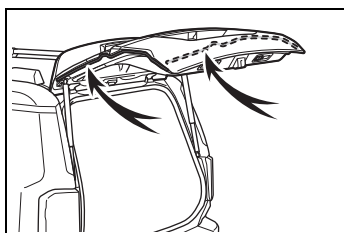
- 駐車煞車作動時
- 踩下煞車踏板時
- 排檔桿位於 P 檔位。

■ 電動尾門作動

- 蜂鳴器會響起以表示尾門正開啟 / 關閉。
- 當電動尾門系統停用時，電動尾門不會作動，但可以手動開啟及關閉。
- 電動尾門自動開啟時，如果偵測到因人為或物體造成的異常，操作會立即停止。

■ 防夾保護功能

電動尾門兩側均配備有感知器。若在電動尾門關閉時有任何阻礙，尾門將會自動朝反方向作動或停止。



■ 落下保護功能

電動尾門自動開啟時，施以額外力量將使其停止開啟作動以避免電動尾門突然關上。

■ 尾門關閉輔助

尾門停在開啟位置時，若手動降低尾門，尾門將會自動完全關閉。

■ 尾門保持鎖定功能

此功能可在電動尾門開啟時，使所有車門保持上鎖。

當執行下列程序時，除電動尾門以外的所有車門都會保持上鎖，而電動尾門也會在關閉時上鎖。

- 1 除電動尾門外，將所有車門關閉（不上鎖）。
- 2 在電動尾門正在關閉時，以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 (→P.91) 或遙控器將車門上鎖。(→P.91)

操作信號會指示所有車門已關閉並上鎖。(→P.92)

- 如果滑門預備上鎖功能作動而開始關閉車門後，將智慧型鑰匙放置在車內，智慧型鑰匙可能會鎖在車內。
- 執行預備上鎖功能後尾門自動關閉期間，如果尾門因防夾功能作動而無法完全關閉時，預備上鎖功能將會取消，且所有車門不會上鎖。
- 離開車輛前，務必確認所有車門已經關閉並上鎖。


■ 關閉和上鎖功能作動條件


此功能可在符合以下所有條件時作動：


- 車內未偵測到智慧型鑰匙。
- 關閉除了電動尾門外的所有車門。
- 當引擎開關在 OFF 時。

■ 關閉及上鎖功能可能無法正常作動的狀況

在下列情況中，關閉及上鎖功能可能無法正常作動：

- 如果電動尾門下方的  開關由拿著智慧型鑰匙的手按住時

●如果在智慧型鑰匙放在包包內等處且放置於地上時按住電動尾門下方的  開關

●如果在智慧型鑰匙不在車輛附近時按下電動尾門下方的  開關時。

■關閉和上鎖 (離車) 功能* 操作條件

*: 此設定必須在 Toyota 保養廠執行個人化。

此功能可在符合以下所有條件時作動：

- 關閉和上鎖 (離車) 功能已啟用。
- 車內未偵測到智慧型鑰匙。
- 尾門以外的所有車門已關閉。
- 未踩下煞車踏板。
- 當引擎開關在 OFF 時。
- 智慧型鑰匙在有效範圍內 (偵測區域)。

■關閉和上鎖 (離車) 功能* 可能無法正常作動的情況

*: 此設定必須在 Toyota 保養廠執行個人化。

在以下情況中，此功能可能不會正確作動：

- 當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無法正常作動時。
- 關閉和上鎖功能無法正常作動時。
- 在關閉和上鎖 (離車) 功能處於待機狀態下離開尾門時。
- 登錄到車輛的智慧型鑰匙數量增加時。

■足踢感應式電動啟閉尾門作動條件 (配備足踢感應式電動啟閉尾門車型)

感應式電動尾門將會在符合以下條件時自動開啟 / 關閉：

- 感應式電動尾門 (足踢感知器) 作動已啟用 (→P.77)
- 引擎開關在 OFF 或 ON，且排檔桿在 P 檔。
- 智慧型鑰匙在作動範圍內。(→P.113)
- 將一隻腳放在靠近後保險桿右下方部位並將其移開後保險桿。
電動尾門也能藉由將一隻手、手肘或膝蓋等放在靠近後保險桿右下方部位並將其移開後保險桿來作動。確認其夠靠近後保險桿右下方部位。

■足踢感應式電動啟閉尾門可能無法正常作動的情況 (配備足踢感應式電動啟閉尾門車型)

下述情況中，感應式電動尾門可能無法正常作動：

- 腳部停留在後保險桿下方時
- 如果後保險桿受到腳部強烈撞擊或碰觸一段時間

如果後保險桿被碰觸一段時間，請稍待一會再試圖操作感應式電動尾門。

- 在有人太靠近後保險桿時操作
- 車輛與智慧型鑰匙之間的通訊受到外部無線電波來源干擾時 (→P.114)
- 車輛停放於會影響感應式電動尾門的電子雜訊來源 (如付費停車場、加油站、電加熱道路或日光燈) 附近時

- 當車輛接近電視塔、發電廠、廣播電台、大型顯示器、機場或其他產生強力無線電波或電子雜訊的場所時
- 有水弄濕後保險桿時，例如洗車或遇到大雨時
- 後保險桿出現泥濘、積雪或結冰等情況
- 車輛已停放在靠近可能會移動且碰觸後保險桿的物體（如草地）附近一段時間時
- 配件安裝於後保險桿時

如果有安裝配件，請關閉感應式電動尾門（PBD）（足踢感知器）作動設定。

■ 防止足踢感應式電動啟閉尾門意外作動（配備足踢感應式電動啟閉尾門車型）

當智慧型鑰匙位在操作範圍內時，感應式電動尾門可能會在無意間作動，所以請留意下列情況。

為避免意外作動，請關閉感應式電動尾門（PBD）（足踢感知器）作動設定。（→P.77）

- 有水弄濕後保險桿時，例如洗車或遇到大雨時
- 擦去後保險桿的灰塵時
- 小型動物或小型物體（如球類）在後保險桿下方移動時
- 物體從後保險桿下方移動時
- 如果有人坐在後保險桿上擺動雙腿
- 如果有人經過車輛時，雙腿或身體的其他部位碰觸到後保險桿
- 車輛停放於會影響感應式電動尾門的電子雜訊來源（如付費停車場、

加油站、電加熱道路或日光燈）附近時

- 當車輛接近電視塔、發電廠、廣播電台、大型顯示器、機場或其他產生強力無線電波或電子雜訊的場所時
- 車輛停放於物體（如植物）會靠近後保險桿的場所時
- 如果行李等物體放置於後保險桿附近
- 如果在後保險桿附近安裝 / 拆卸配件或車罩
- 當車輛被拖吊時

■ 感應式關閉和上鎖（離車）功能*1作動條件

此功能可在符合以下所有條件時作動：

- 感應式關閉和上鎖（離車）功能已啟用*2。
- 感應式電動尾門*1已啟用。
- 車內未偵測到智慧型鑰匙。
- 尾門以外的所有車門已關閉。
- 當引擎開關在 OFF 時。
- 智慧型鑰匙在有效範圍內（偵測區域）。

*1:若有此配備

*2:這些個人化設定必須在 Toyota 保養廠進行。

■ 感應式關閉和上鎖（離車）功能*1,2可能無法正常作動的情況

在以下情況中，此功能可能不會正確作動：

- 當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無法正常作動時。
- 關閉和上鎖功能無法正常作動時。
- 在感應式關閉和上鎖（離車）功能處於待機狀態下離開尾門時。
- 登錄到車輛的智慧型鑰匙數量增加時。
- 感應式電動尾門未正常作動時。^{*1}

^{*1}:若有此配備

^{*2}:這些個人化設定必須在 Toyota 保養廠進行。

■裝回 12 V 電瓶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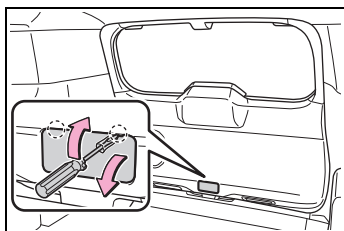
為使電動尾門正常作動，請手動關閉尾門。

■若尾門開啟器不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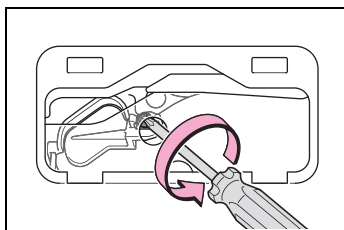
尾門可從車輛內側開啟。

1 拆下飾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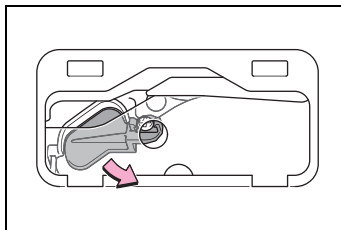
為了防止損傷，請將平口螺絲起子的末端用布包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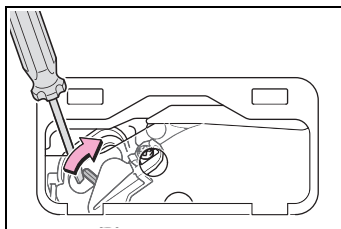
2 鬆開螺絲。



3 轉動護蓋。



4 移動控制桿。



5 安裝時，依拆卸的相反步驟裝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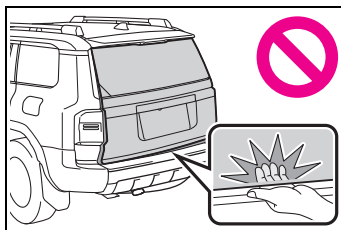
■個人化

可以更改設定（例如電動尾門開啟角度）。（個人化功能：→P.506）

⚠ 警告

■尾門閉合器

- 若尾門些微開啟，尾門閉合器會自動將它關閉至全關位置。在尾門閉合器開始作動前需花費幾秒鐘的時間。請小心不要被尾門夾到手指或任何部位，因為可能會造成骨折或其他嚴重的傷害。



警告

- 使用尾門閉合器仍需特別謹慎，因為在電動尾門系統取消時，它仍會作動。

■ 電動尾門

當操作電動尾門時，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未能遵守以下事項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檢查周遭區域的安全，確保沒有任何阻礙或任何可能導致您的任何隨身物品被夾到。
- 如果有任何人在車輛附近，請確保其安全並讓他們知道尾門要開啟或關閉。
- 如果在尾門自動操作時關閉電動尾門系統，自動操作將會停止。此時尾門必須以手動方式操作。在斜坡時要特別注意，因為尾門可能會意外開啟或關閉。
- 若不再符合電動尾門的作動條件時，蜂鳴器可能會響起而尾門會停止開啟或關閉。此時尾門必須以手動方式操作。在斜坡時要特別注意，因為尾門可能會突然開啟或關閉。
- 在斜坡上，尾門可能會在開啟後突然落下關閉。請確定尾門已完全開啟並確實固定。
- 在下列狀況，電動尾門可能會偵測到異常而自動操作可能會被停止。在此狀況下，尾門必須以手動方式操作。在斜坡時要特別注意，因為尾門可能會突然開啟或關閉。

- 尾門觸及障礙物時。
- 12 V 電瓶電壓突然下降時，例如引擎開關切換至 ON 或引擎在自動操作期間啟動。

- 如果尾門附掛自行車拖架或類似重物時，電動尾門可能無法作用而造成故障，或尾門剛開啟後又突然關閉，而造成人員的手、頭或頸部被夾傷。若要加裝配件至尾門時，建議使用 Toyota 正廠配件。

■ 防夾保護功能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未能遵守以下事項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絕不可試圖用身體的任何部位來測試防夾保護功能。
- 如果任何物體在尾門即將完全關閉之前被夾到，防夾保護功能可能不會作用。請注意不可夾到手指或任何物體。
- 依據夾到物體的形狀，防夾保護功能可能不會作動，請注意不可夾到手指或任何物體。

■ 足踢感應式電動啟閉尾門（若有此配備）

操作足踢感應式電動啟閉尾門時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檢查周遭區域的安全，確保沒有任何阻礙或任何可能導致您的任何隨身物品被夾到。

警告

● 將腳伸到後保險桿下方並移開時，請小心不要觸碰未充分冷卻的排氣管，觸碰高溫排氣管可能會造成燙傷。

● 不可將智慧型鑰匙留置在行李廂內的有效範圍（偵測區域）。

■ 關閉和上鎖（離車）功能*1和感應式關閉和上鎖（離車）功能*1,2

*1: 此設定必須在 Toyota 保養廠執行個人化。

*2: 若有此配備

離開尾門時，尾門會開始自動關閉。檢查周遭區域的安全，確保沒有任何阻礙或任何可能導致您的任何隨身物品被夾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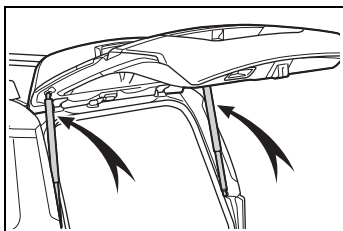
注意

■ 尾門軸

尾門配備著可將其固定在定位的轉軸。

請遵守以下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造成尾門軸損壞而造成故障。



● 不可在軸桿上黏貼如貼紙、塑膠膜或黏膠等任何異物。

● 不可加裝任何 Toyota 正廠以外的配件到尾門上。

● 不可將手放在尾門軸上或對其施加橫向力。

■ 為防止尾門閉合器故障

不可在尾門閉合器正在操作時，在尾門上施加額外的力量。施加過大力量可能導致尾門閉合器故障。

■ 為防止電動尾門損壞

● 確定尾門和門框之間沒有會妨礙尾門移動的結冰。尾門存在過大負荷時操作電動尾門，可能會造成尾門故障。

● 不可在電動尾門正在作動時施加過大的力量。

● 小心不可使小刀或其他尖銳的物品損傷感知器（安裝於電動尾門左右側邊緣）。如果感知器未連接，電動尾門將不會自動關閉。


■ 關閉及上鎖功能

使用關閉及上鎖功能關閉電動尾門時，與平常不同的蜂鳴器會在運作開始前響起。

若要確認運作是否正確啟動，請確認與平常不同的蜂鳴器是否響起。

此外，當電動尾門完全關閉且鎖上時，操作信號會表示所有車門皆上鎖。（→P.92）

離開車輛前，請確定操作信號已作動，且所有車門皆已上鎖。

 注意

■ 足踢感應式電動啟閉尾門注意事項 (若有此配備)

足踢感知器位於後保險桿下方中央部位的後方。請遵守下列事項，以確保感應式電動尾門正確作動：

- 後保險桿下方中央部位請隨時保持清潔。

若後保險桿下方中央部位髒污或被積雪覆蓋，感應式電動尾門可能不會作動。在此情況下，請清除髒污或積雪，將車輛從目前位置移開，並檢查感應式電動尾門是否作動。若未作動，請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 不可將具有防潑水 (親水) 效果的塗層或其他塗層，塗至後保險桿右下方部位。

- 不可將車輛停放在靠近可能會移動且碰觸後保險桿右下方部位的物體，如草地或樹木。

若車輛已停放在附近物體 (如草地或樹木) 可能會移動並碰觸後保險桿右下方部位的位置一段時間，則感應式電動尾門可能不會作動。在此情況下，請將車輛從目前位置移開，然後檢查感應式電動尾門是否作動。如果無法作動，請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修。

- 不要讓後保險桿或其周圍區域受到強烈衝擊力。

若後保險桿或其周圍區域受到強烈衝擊力，感應式電動尾門可能無法正常作動。若感應式電動尾門未能在以下情況作動，請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 足踢感知器或其周圍區域曾受到強烈撞擊。

- 後保險桿下方中間部位有刮傷或損壞。




- 不可拆解後保險桿。


- 不可將貼紙黏貼在後保險桿上。

- 不可在後保險桿上烤漆。

- 若自行車架或類似重物安裝在電動尾門，請停用感應式電動尾門 (足踢感知器)。(→P.77)


更改電動尾門系統的設定

電動尾門系統的設定，可從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的  上的  「車輛設定」將  「PBD」顯示出來加以變更。(→P.77)

變更的電動尾門設定不會因引擎開關切換至 OFF 而重設。如果要回復原始設定，則需要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的  上改回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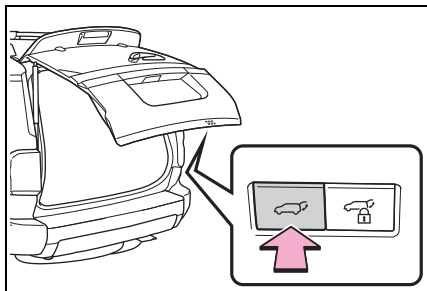
調整尾門的開啟位置

電動尾門的開啟位置可進行調整。


- 1 在想要的位置停止尾門作動。
(→P.97)
- 2 按住尾門下部的  開關大約 2 秒鐘。

設定完成時，蜂鳴器會響 4 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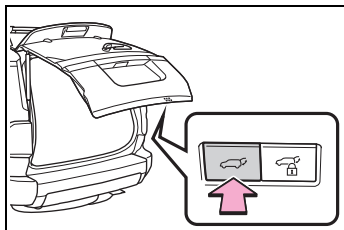
下次開啟尾門時，尾門會停在設定位置。



取消尾門調整後的開啟位置


按住尾門下部的  開關大約 7 秒鐘。

蜂鳴器響 4 聲後，會再響兩聲。當電動尾門下次開啟時，會停在初始設定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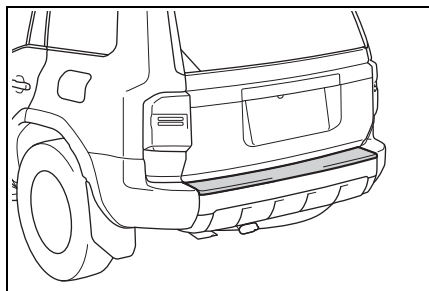
個人化

開啟位置可以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進行設定。(→P.77)

停止位置的優先操作為最近一次由尾門下部的  開關或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所設定的位置。

後腳踏式保險桿

後腳踏式保險桿提供了後端保護及易於裝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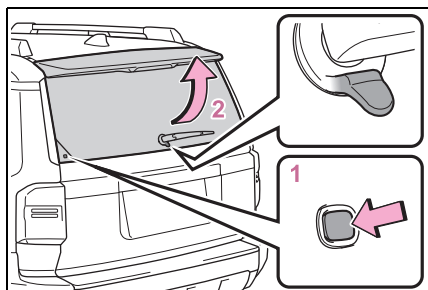


尾門玻璃

可以使用尾門玻璃開啟裝置開啟尾門玻璃。

開啟尾門玻璃

■ 尾門玻璃開啟裝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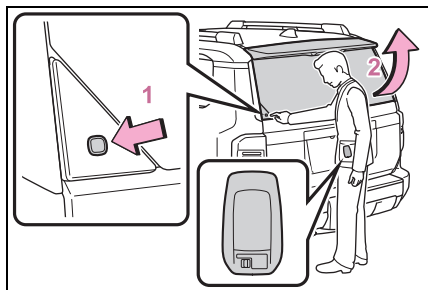
1 按壓按鈕以開啟尾門玻璃。

2 升高

尾門玻璃無法在尾門上鎖時開啟。
將尾門解鎖以開啟尾門玻璃。

(→P.97)

■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



1 攜帶智慧型鑰匙，按下按鈕以開啟尾門玻璃。

2 升高

即使尾門已上鎖，仍可開啟尾門玻璃。

■ 當開啟尾門玻璃時

- 緩慢並小心地開啟尾門玻璃。
- 當尾門關閉時，請使用尾門玻璃開啟裝置。

■ 當後擋雨刷作動時開啟尾門玻璃

後擋雨刷作動會停止作動。後窗雨刷會在尾門玻璃關閉後再次作動。

■ 車門鎖蜂鳴器

→P.92

■ 防止智慧型鑰匙留在車內時將尾門玻璃上鎖的功能

- 當所有車門都已上鎖，而關閉尾門玻璃時若有智慧型鑰匙留置在行李廂內就會響起警報聲。此情況下，可以使用進入功能將尾門玻璃開啟。
- 即使備用智慧型鑰匙放置在行李廂且所有車門都已上鎖，鑰匙反鎖防止功能將會啟動使尾門玻璃可以被開啟。為避免遭竊，當離開車輛時請將所有的智慧型鑰匙隨身攜帶。
- 即使智慧型鑰匙放置在行李廂且所有車門都已上鎖，視放置的位置及周圍無線電波的狀況，智慧型鑰匙可能無法被偵測到。在此情況下，鑰匙反鎖防止功能將不會啟動，因此當尾門玻璃關閉時所有車門即上鎖。在關閉尾門玻璃之前，請務必檢查鑰匙的位置。

- 若您想要將備用智慧型鑰匙鎖在車內，將所有車門上鎖之後，請勿開啟或關閉尾門玻璃。否則，尾門玻璃可能會因鑰匙反鎖防止功能而開啟，且車輛失竊的風險會大幅增加。

■ 在關閉尾門玻璃之後

請檢查尾門玻璃是否已確實關閉。若未關緊，電動尾門、後擋風玻璃雨刷和噴水器會無法正確作動。

⚠ 警告

■ 行駛時

- 行駛中務必保持尾門玻璃關閉。若行駛中放任尾門玻璃開啟，開啟的尾門玻璃可能會撞及到周圍的物體且行李也可能會被甩出而造成意外。

此外，廢氣可能會進入車內造成死亡或嚴重危害健康。行車前務必關閉尾門玻璃。

- 車輛行駛前，務必確認尾門玻璃已經完全關閉。若尾門玻璃未完全關閉，行駛中可能會突然開啟而造成意外。

■ 車內有兒童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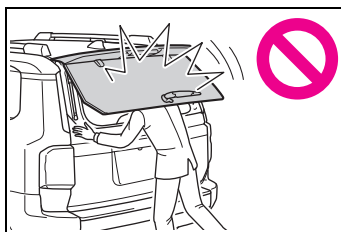
不可讓孩童開啟或關閉尾門玻璃。若如此，可能造成尾門玻璃意外移動或導致兒童的手、頭或頸部被關閉的尾門玻璃夾到。

■ 操作尾門玻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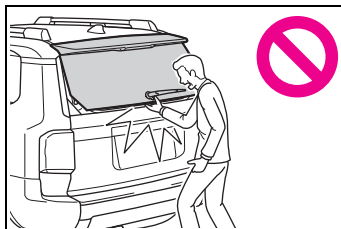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造成身體部分被夾住而造成嚴重傷害。

- 在開啟尾門玻璃前，清除尾門玻璃上所有的重物如雪和冰。未能這樣做可能會造成尾門玻璃在開啟後又突然關閉。
- 開啟或關閉尾門玻璃時徹底檢查以確保周圍區域的安全。
- 若有任何人在車輛附近，確保其安全並讓他們知道尾門玻璃將要開啟或關閉。
- 在多風的氣候開啟或關閉尾門玻璃時請謹慎，因為強風下尾門玻璃可能會突然移動。
- 尾門玻璃若未完全開啟，可能會關閉。在傾斜地面尾門玻璃會比在水平地面難開或難關，所以要知道尾門玻璃本身可能會突然地開啟或關閉。在使用行李廂前，確認尾門玻璃已經完全開啟並固定。



- 在關閉尾門玻璃時請特別小心以免手指等被夾傷。



警告

- 關閉尾門玻璃時務必輕壓尾門玻璃外部表面。
- 不可拉尾門玻璃緩衝支撐桿來關閉尾門玻璃，且不可在尾門玻璃緩衝支撐桿上掛東西。

這樣做會造成手被夾傷或尾門玻璃緩衝支撐桿損壞而造成意外。

- 請勿加裝 Toyota 正廠以外的任何配件到尾門玻璃上。這些在尾門玻璃上的額外重量可能會造成尾門玻璃在開啟後突然再次關閉。

- 請勿加裝 Toyota 正廠以外的任何配件到尾門玻璃上。
- 不可將手或腳放在緩衝支撐桿上或對其施加橫向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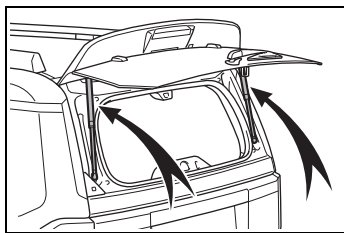
注意

■ 尾門玻璃緩衝支撐桿

尾門玻璃配備有用於支撐尾門玻璃到定位的緩衝支撐桿。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未能這樣做可能會造成尾門玻璃緩衝支撐桿損壞而造成故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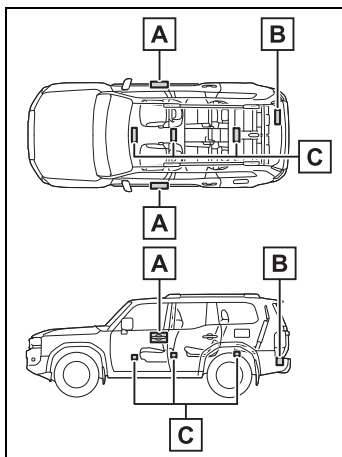
- 不可黏貼任何外來物 (例如，貼紙、塑膠膜或黏膠) 到緩衝支撐桿。
- 不可用手套或其他布料製成的東西接觸緩衝支撐桿。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

只要攜帶智慧型鑰匙 (例如, 放在口袋中) 即可輕易地執行下列各項功能。駕駛人請隨身攜帶智慧型鑰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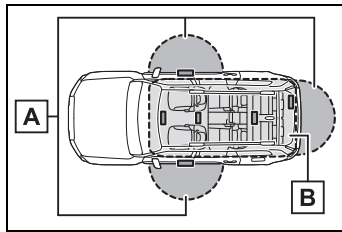
- 車門上鎖及解鎖 (→P.91)
- 尾門上鎖及解鎖 (→P.97)
- 啟動引擎 (→P.165)

■ 天線位置



- A** 位在車外的天線
- B** 行李廂外的天線
- C** 位在車內的天線

- 有效範圍 (智慧型鑰匙可以被偵測到區域)



- A** 車門上鎖或解鎖時

智慧型鑰匙在距離前車門把手及尾門開啟器開關 0.7 m 以內時, 系統可以作動。(只有偵測到鑰匙的車門可以作用。)

- B** 啟動引擎或變換引擎開關模式時

當智慧型鑰匙在車內時, 系統即可作用。

- 如果警報響起或顯示警示訊息

結合車外和車內警報及顯示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的警示訊息, 以防止車輛被竊及因誤操作造成的意外。當顯示警示訊息, 依據訊息採取適當的措施。

當僅有警報聲, 其狀況及修正程序如下:

- 車外警報聲持續響 5 秒時

情況	修正程序
車門開啟時, 試圖上鎖車輛。	請關妥所有車門後再上鎖一次。

● 車內警報聲連續響起時

情況	修正程序
在駕駛座車門開啟時，引擎開關切換至 ACC (或當引擎開關在 ACC 時，開啟駕駛座車門)。	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OFF，並關上駕駛座車門。

■ 電瓶省電功能

省電功能將啟動以防止智慧型鑰匙電池及 12 V 電瓶於車輛長時間未使用時沒電。

- 在下列情況，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可能需要花一些時間來將車門解鎖。此外，進入照明系統可能無法正確作動。
- 智慧型鑰匙已在車外附近放置一段時間。
- 5 天或以上未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
- 如果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 14 天或以上未使用，除了駕駛座車門外把手，其他車門外把手將無法使車門解鎖。在此情況，握住駕駛座車門外把手或使用遙控器或機械式鑰匙來將車門解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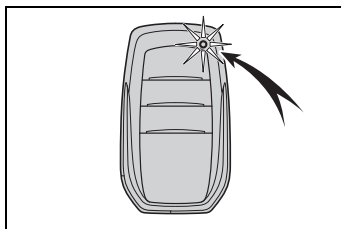
■ 將智慧型鑰匙切換至省電模式

- 設定省電模式時，藉由停止接收無線電波來使電池損耗最小化。

按兩下  同時按住  。

確認智慧型鑰匙上的指示燈有閃爍 4 次。

設定省電模式時，無法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要取消此功能，按下任一智慧型鑰匙按鈕即可。



- 長時間不使用的智慧型鑰匙，可預先設定為電池 - 省電模式。

■ 智慧型鑰匙功能停止時

若智慧型鑰匙的位置已一段時間未變動，例如將其留在某處，智慧型鑰匙的功能就會停止以減緩電池電量耗盡。在此情況下，可藉由移動鑰匙的位置，例如拿高鑰匙，就可將功能自動恢復。

■ 影響操作的各種情況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使用微弱的無線電波。下列情況下，智慧型鑰匙和車輛之間的通訊可能會受影響，阻礙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遙控器和引擎晶片防盜系統正常作動。

- 智慧型鑰匙沒電時
- 接近電視塔、發電廠、加油站、無線電台、大型螢幕、機場或其他產生強力無線電波或電子雜訊的場所時

- 智慧型鑰匙與下列金屬物接觸或被覆蓋時
 - 黏貼鋁箔紙的卡片
 - 內有鋁箔紙的香菸盒
 - 金屬材質的皮夾或背包
 - 硬幣
 - 用金屬製成的隨身懷爐
 - CD 和 DVD 等媒體
- 當附近有無線鑰匙 (有發送無線電波者) 正在使用時。
- 智慧型鑰匙和下列會發射無線電波的裝置一起攜帶時
 - 攜帶式收音機、行動電話、無線電話或其他無線通訊器材。
 - 其他智慧型鑰匙或會發射無線電波的遙控鑰匙
 - 個人電腦或個人數位助理 (PDA)
 - 數位音響播放機
 - 攜帶式遊樂器
- 如果車窗隔熱紙含有金屬成分或金屬物質黏貼在後擋時
- 智慧型鑰匙放在靠近電池充電器或電子裝置附近
- 車輛停放於會發射無線電波的付費停車場時

如果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無法將車門上鎖 / 解鎖，請執行下列任何操作將車門上鎖 / 解鎖：

- 將智慧型鑰匙靠近任一側前車門把手並操作進入功能。
- 操作遙控器。

若利用上述方式無法將車門上鎖 / 解鎖，請使用機械式鑰匙。(→P.90)

若無法利用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啟動

引擎，請參考 P.488。

■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的注意事項

- 即使智慧型鑰匙在有效範圍內 (偵測區域)，此系統在下列情況可能仍然無法正常作用：
 - 車門上鎖或解鎖時，智慧型鑰匙太接近車窗或車門外把手、地面附近或在高處。
 - 在引擎啟動或引擎開關模式變更時，智慧型鑰匙位在儀表板上、行李廂隔板 (若有此配備) 或地板、車門置物盒內或手套箱內。
 - 車門解鎖時，有人擋在車輛和智慧型鑰匙之間，阻擋了無線電波。
 - 離開車輛時不可將智慧型鑰匙放在儀表板上方或靠近車門置物盒。依據電波接收情況，可能會被車外天線偵測到而車門將變成可以從車外上鎖，使鑰匙反鎖在車內。
 - 只要智慧型鑰匙在有效範圍內，任何人均可以將車門上鎖或解鎖。但是只有偵測到智慧型鑰匙的車門可以用來解鎖。
 - 即使智慧型鑰匙不在車內，只要它在車窗附近也可能可以啟動引擎。
 - 當智慧型鑰匙在有效範圍內，如果大量的水沖到車門外把手 (如，下雨或洗車時) 車門可能會解鎖。(如果車門沒有開啟及關閉，大約 30 秒後車門會自動再上鎖。)
 - 智慧型鑰匙在車輛附近時，如果使用遙控器來上鎖車門，則車門可能無法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來解鎖。(使用遙控器將車門解鎖。)

- 穿戴手套觸按車門上鎖感知器可能會延遲或妨礙上鎖操作。請脫掉手套並再次觸按上鎖感知器。
- 當使用上鎖感知器上鎖時，確認信號會連續顯示兩次。之後，將不會再有任何確認信號。(若有此配備)
- 如果車門外把手變濕且智慧型鑰匙在有效範圍內，車門可能會重複上鎖及解鎖。在此情況，請依下列正確程序來清洗車輛：
 - 將智慧型鑰匙置於離車輛 2 m 或以上的位罝。(小心鑰匙不要被偷)
 - 設定智慧型鑰匙至省電模式來解除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P.114)
- 洗車期間若智慧型鑰匙在車內而車門外把手潮濕，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可能會顯示訊息且車外蜂鳴器可能會響起。要關閉警報聲，請將所有車門上鎖。
- 上鎖感知器若接觸到冰、雪或泥濘等可能無法正常作用。請清理乾淨並試著再操作一次。
- 突然接近有效範圍或車門外把手時，可能會無法解鎖。在此狀況下，可將車門外把手恢復到原來位罝並於再次拉起車門外把手前檢查車門是否已經解鎖。
- 若有另一把智慧型鑰匙在偵測區域內，在拉起車門外把手後可能需要稍微久一點的時間才能將車門解鎖。
- 車輛長期未行駛時
 - 避免車輛遭竊，絕不可將智慧型鑰匙留置在距離車輛 2 m 的範圍內。

-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可以事先解除。(→P.510)

- 電池 - 省電模式可減少智慧型鑰匙的耗電量。(→P.114)

■ 請正確地操作系統

操作系統時，務必攜帶智慧型鑰匙。當從車外操作系統時，請不要將智慧型鑰匙拿得太靠近車輛。

依照智慧型鑰匙的位罝及握持的方式，鑰匙可能無法被正確地偵測而系統也可能無法正常作用。(可能會意外觸發警報，或車門上鎖防止的功能可能無法作用。)

■ 若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無法正常操作

- 車門上鎖及解鎖：請使用機械式鑰匙。(→P.488)

- 啟動引擎：→P.488

■ 個人化

可以變更設定 (例如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

(個人化功能：→P.510)

如果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已在個人化設定中關閉，請參閱以下操作說明。

- 車門上鎖和解鎖：
使用遙控器或機械式鑰匙。
(→P.91, 488)

- 啟動引擎和變更引擎開關模式：
→P.488

- 將引擎熄火：→P.166

 **警告****■ 電子設備干擾警告**

- 裝有心律調節器或心臟除顫器的人，需要和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天線保持適當的距離。

(→P.113)

無線電波可能影響上述裝置。若需要可以解除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有關無線電波頻率和無線電波發射時機的詳細資訊，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並請洽詢您的醫師是否需要解除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若有使用心律調節器、心臟再同步節律器或心律除顫器以外的任何電子醫療裝置，應該洽詢裝置製造商，查詢該項裝置在無線電波影響下的運作相關資訊。無線電波可能會對這些醫療裝置的運作產生無法預期的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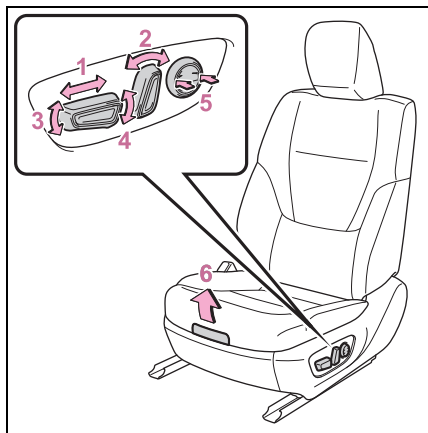
有關停用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之詳情，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前座座椅

座椅可調整 (高度或垂直度等)。
調整座椅以確保正確的駕駛姿勢。

調整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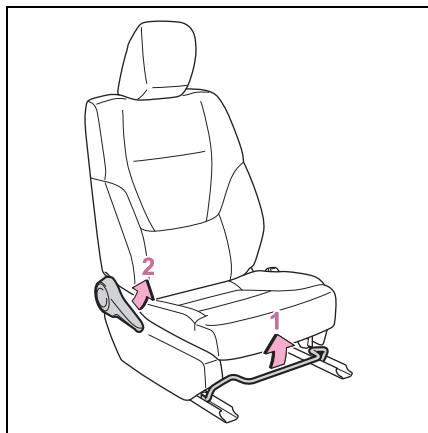
▶ 電動座椅



- 1 座椅位置控制開關
- 2 椅背角度控制開關
- 3 椅墊 (前) 角度控制開關 (僅駕駛側)
- 4 垂直高度控制開關 (僅駕駛側)
- 5 腰部支撐控制開關 (僅駕駛側)
- 6 椅墊長度調整桿 (僅駕駛側)
(若有此配備)

拉起調整桿的同時滑動椅墊。

▶ 手動式座椅



- 1 座椅位置調整桿
- 2 椅背角度調整桿

■ 調整座椅時

- 確認四周乘客或物體不會碰到座椅。
- 調整座椅時要小心不要讓頭枕接觸到車頂。

■ 電動易進系統 (若有此配備)

駕駛座椅和方向盤會依照引擎開關模式和駕駛座安全帶的狀態而移動。
(→P.150)

⚠ 警告

■ 當調整座椅位置時

- 調整座椅的過程中請注意其他乘客是否會被移動的座椅夾傷。

⚠ 警告

- 不可將手放在座椅下面或靠近移動的部位以免受傷。
手或手指有可能會卡在座椅機件中。
- 請預留足夠的空間給腿部，不至於卡住而進出困難。
- 僅手動座椅：座椅調整後，務必確認座椅已鎖定至定位。

■ 座椅調整

為了降低碰撞時滑出腰部安全帶的危險，不可過度傾斜座椅。

如果座椅過度傾斜，您的腰部安全帶可能會越過臀部而直接施力到腹部，或造成頸部直接接觸肩部安全帶，而增加意外時死亡或嚴重傷害的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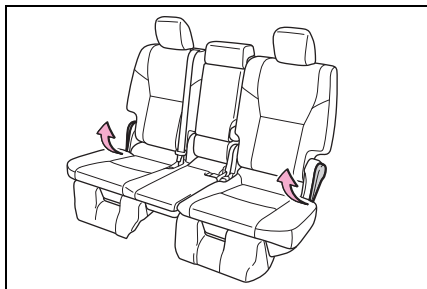
行車中不可調整，否則座椅可能會意外滑動，導致駕駛人失去車輛控制。

後座座椅

調整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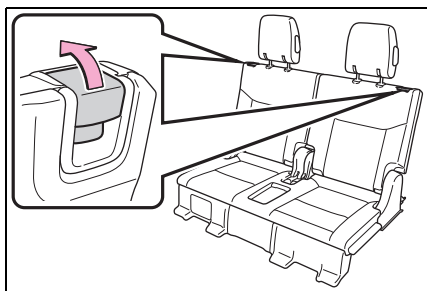
■ 第二排座椅

拉動調整桿並調整椅背角度。



■ 第三排座椅 (若有此配備)

拉動調整桿並調整椅背角度。



⚠ 警告

■ 操作椅背時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未能遵守以下事項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防止其他乘客遭到椅背碰撞。
- 不可讓您的雙手靠近移動的部位或放於座椅之間，亦不可讓身體任何部位被夾到。

警告

● 座椅調整後，務必確認座椅已鎖定至定位。

■ 調整後傾角度

請勿過度摺疊椅背。碰撞期間，您的身體可能會滑到安全帶下方，導致您的腹部受到極大壓力，或者肩部安全帶可能會纏繞您的頸部，進而導致死亡或重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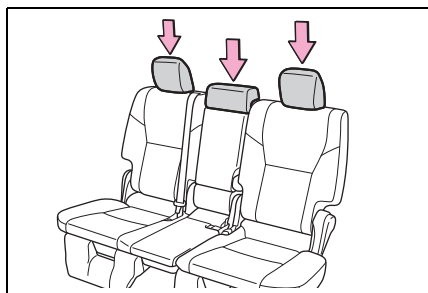
進出第三排座椅 (若有此配備) 時

為了能輕鬆進入第三排座椅，請執行「收摺第二排座椅」中的步驟 1。(→P.1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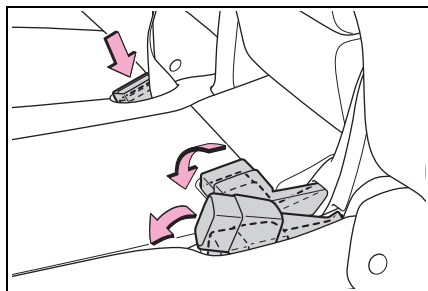
收摺第二排座椅時

■ 在折疊第二排座椅前

1 將頭枕降至最低位置。



2 收起第二排座椅安全帶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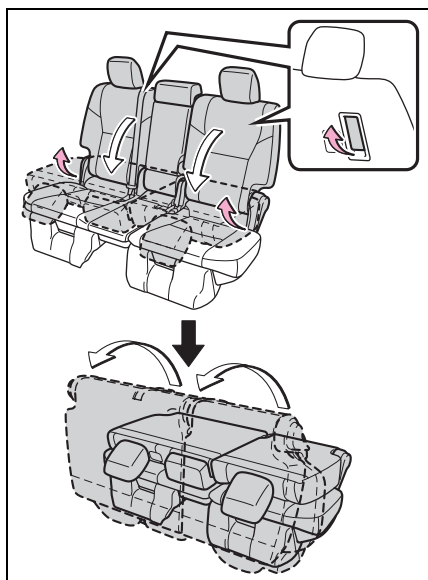
3 收起扶手。(→P.392)

4 調整前座座椅，使其不會與第二排座椅產生干涉。(→P.118)

■ 折疊第二排座椅

1 拉動第二排座椅的椅背調整桿或椅背上的收摺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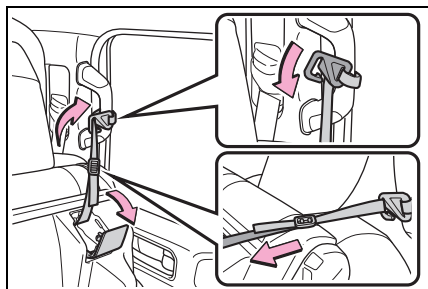
椅背會向前摺疊且座椅會彈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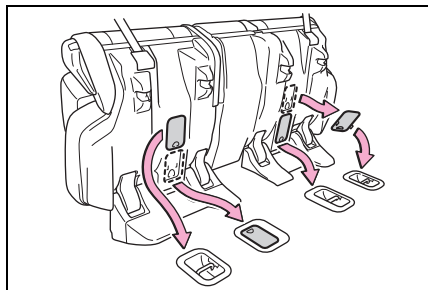
- 2 打開椅墊背面的蓋板，取出收摺帶並將收摺帶綁到輔助握把上。

將鉤子穿過輔助握把，使鉤子鉤到收摺帶並繃緊收摺帶。

固定好座椅之後，關上收摺帶蓋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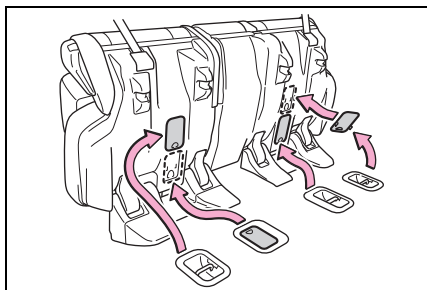


- 3 從椅墊背面拆卸座椅固定鉤蓋板，並安裝蓋板到座椅固定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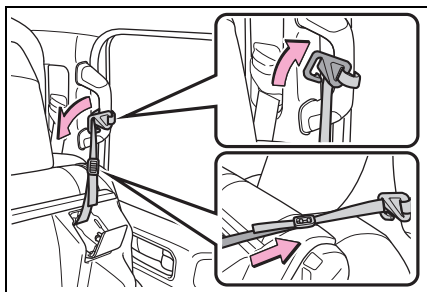
■ 恢復第二排座椅到其原本位置

- 1 從座椅固定鉤拆卸座椅固定鉤蓋板，並將蓋板裝回其原本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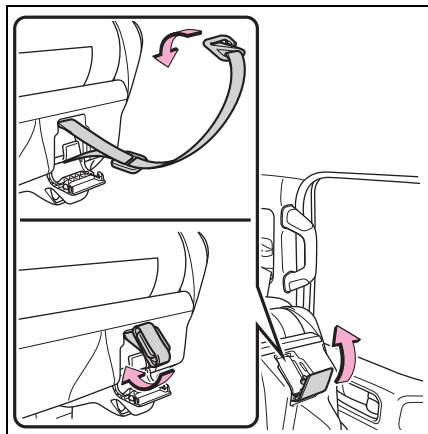


- 2 從輔助握把取下收摺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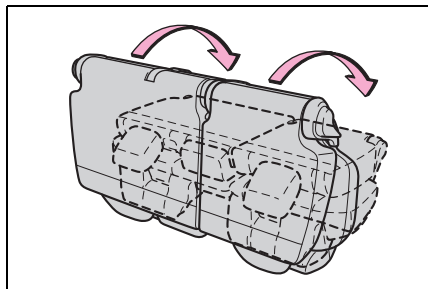
若難以從輔助握把取下，則鬆開收摺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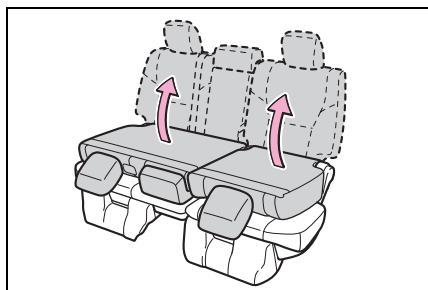
- 3 將收摺帶收回到其原本位置，然後關上蓋板。



- 4 恢復座椅到其原本位置。
推動座椅直到其鎖定。



- 5 確實恢復椅背到鎖定位置。



警告

■ 收摺第二排座椅時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請勿在行車時收摺座椅。
- 將車輛停放在水平地面，設定駐車煞車並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
- 在折疊座椅前，請先檢查座椅周圍確實沒有行李和其他人。
- 不可將手或腳插入正在移動的座椅內。
- 不可讓兒童操作座椅。
- 請勿在任何電器裝置連接至中央置物盒後方電源插座或 USB Type-C 充電埠的狀態下收摺第二排座椅。第二排座椅可能會撞到電器裝置並使其損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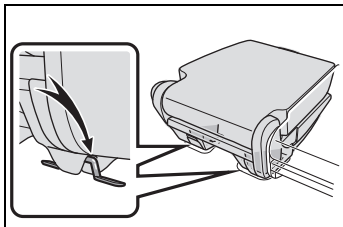
■ 收摺第二排座椅之後

- 行車時不可讓任何人坐在折疊的椅背上或行李廂內。
- 不可讓兒童進入行李廂。
- 收摺第二排座椅之後，務必使用收摺帶固定座椅。若未固定座椅，座椅可能會在行駛時回復，導致重傷。
- 務必安裝座椅固定鉤蓋板到座椅固定鉤，否則固定鉤變熱時可能會使您燙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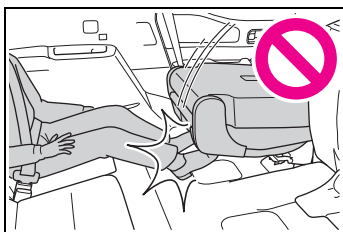
警告

■ 恢復第二排座椅到其原本位置時

- 放回座椅時，確認椅腳有確實扣至底板。



- 恢復第二排座椅到其原本位置時，請小心不要讓手、腳或任何行李夾在第二排座椅和底板之間。



■ 恢復第二排座椅到其原本位置之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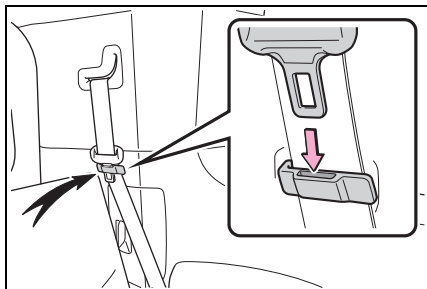
- 將第二排座椅輕輕地前後搖晃，並確認其已固定住。
- 請勿夾住安全帶。

向下摺疊第三排椅背 (若有此配備) 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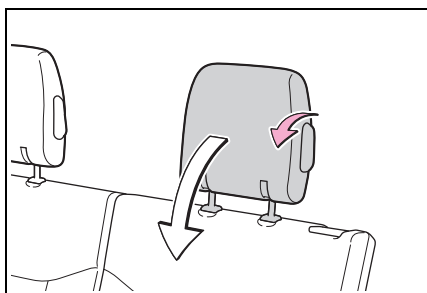
■ 向下摺疊第三排椅背之前

- 1 將安全帶穿過安全帶固定鉤，並固定安全帶接片。

這樣能預防肩部安全帶損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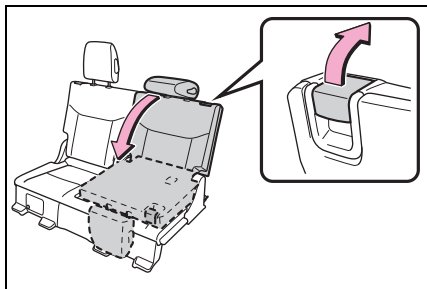
- 2 操作控制桿並摺疊頭枕。



- 3 調整第二排座椅的椅背，使其不會干涉到第三排座椅。(→P.1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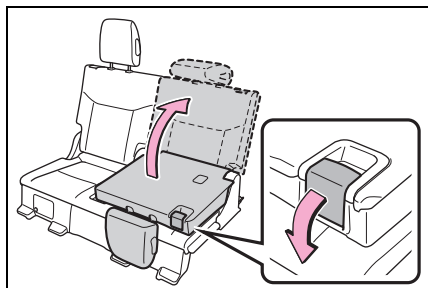
■ 摺疊第三排椅背

拉起椅背角度調整桿，同時將椅背摺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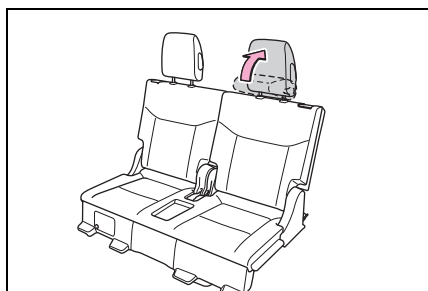


■ 回復第三排椅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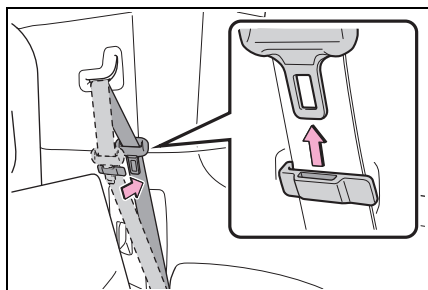
- 1 扳動椅背角度調整桿時，抬起椅背並使其確實回到鎖定位置。



- 2 掀起頭枕。



- 3 使用第三排座椅之前，從安全帶固定鉤取出安全帶。



⚠ 警告

■ 向下摺疊第三排椅背時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在收摺座椅前，請先檢查座椅周圍確實沒有行李和其他人。
- 小心且慢慢地執行程序。
- 不可將手或腳插入正在移動的座椅內。
- 不可讓兒童操作座椅。

■ 恢復第三排椅背到其原本位置之後

- 將第三排椅背和頭枕輕輕地前後搖晃，並確認都已固定。
- 請勿夾住安全帶。
- 確認安全帶像之前一樣已從固定鉤取下。

⚠ 注意

■ 向下摺疊第三排椅背 (配備行李廂隔板車型) 時

若車輛有安裝行李廂隔板，請拆卸行李廂隔板。(→P.381)

第三排座椅可能會撞到行李廂隔板並使其損壞。

頭枕

所有座椅都有提供頭枕。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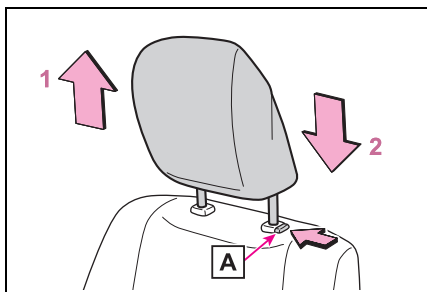
■ 頭枕注意事項

請遵守下列有關頭枕的注意事項。否則，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使用專為每個座椅所設計的頭枕。
- 隨時將頭枕調整到正確的位置。
- 頭枕調整後，將頭枕往下壓以確認已經鎖定到定位。
- 不可在未安裝頭枕的情況下行駛車輛。
- 配備第三排座椅車型：坐在第三排座椅上時，確認頭枕未摺疊。

高度調整

■ 前座座椅和第二排外側座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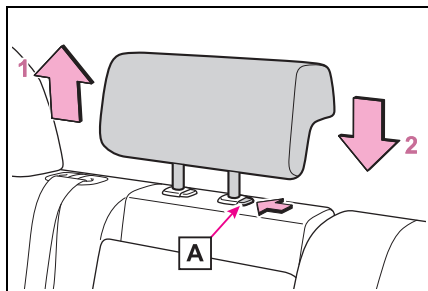


1 向上

2 向下

按下鎖定釋放按鈕 **A** 的同時，請將頭枕向下壓。

■ 第二排中央座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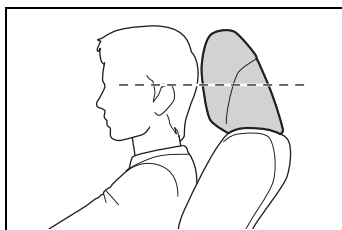
1 向上

2 向下

按下鎖定釋放按鈕 **A** 的同時，請將頭枕向下壓。

■ 調整頭枕高度 (前座座椅和第二排外側座椅)

務必調整頭枕中心點接近您耳朵的上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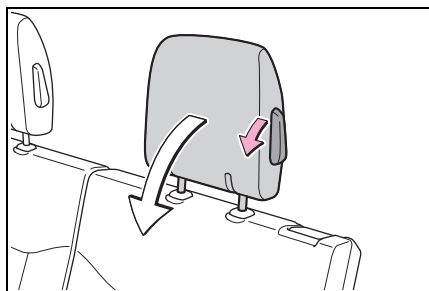
■ 使用第二排中央座椅頭枕

當使用頭枕時，務必將頭枕自收藏位置調高一段。

翻摺頭枕 (第三排座椅) (若有此配備)

操作頭枕角度控制桿以翻摺頭枕。

若要使頭枕恢復原位，請將其向上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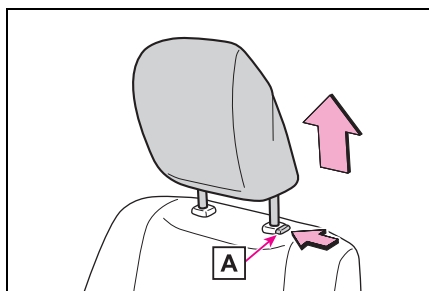
拆下頭枕

■ 前座座椅和第二排外側座椅

按下鎖定釋放按鈕 **A** 的同時，請將頭枕向上拉出。

如果頭枕接觸到車頂導致無法拆下，請調整座椅高度或角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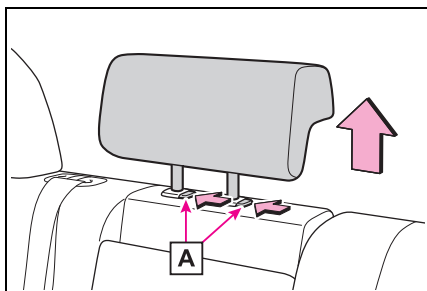
(→P.118, 119)



■ 第二排中央座椅

按下鎖定釋放按鈕 **A** 的同時，請將頭枕向上拉出。

如果頭枕接觸到頂蓬導致難以拆下，請調整座椅的角度。(→P.119)



■ 第三排座椅 (若有此配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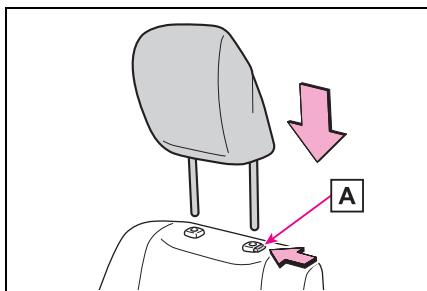
無法拆下頭枕。

安裝頭枕

■ 前座座椅和第二排外側座椅

將頭枕對正安裝孔並壓下至鎖定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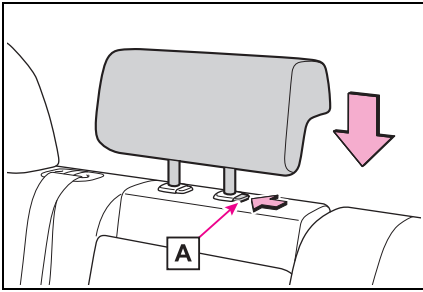
按住鎖定釋放按鈕 **A** 以降低頭枕。



■ 第二排中央座椅

將頭枕對正安裝孔並壓下至鎖定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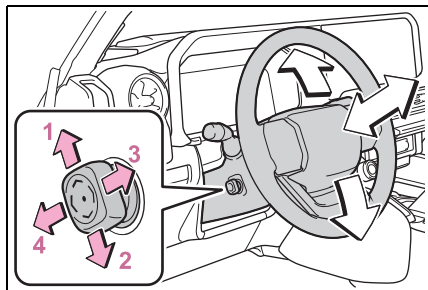
按住鎖定釋放按鈕 **A** 以降低頭枕。



方向盤

調整程序

操作開關即可以下列方向調整方向盤：



- 1 向上
- 2 向下
- 3 靠近駕駛者
- 4 遠離駕駛者

■ 方向盤可在以下情況進行調整
引擎開關在 ACC 或 ON*。

*: 若已繫上駕駛座安全帶，不論引擎開關模式為何，皆可調整方向盤。

■ 電動易進系統
(配備駕駛位置記憶車型)

方向盤和駕駛座會依據引擎開關模式和駕駛座安全帶狀況進行移動。
(→P.1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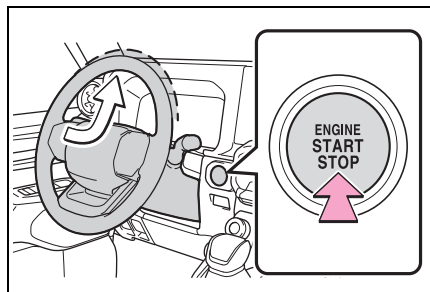
■ 方向盤位置自動調整 (配備駕駛位置記憶車型)

可藉由駕駛位置記憶系統來儲存和自動回復到想要的方向盤位置。
(→P.151)

■ 自動傾斜遠離 (未配備駕駛位置記憶車型)

當引擎開關切換至 OFF 時，方向盤會向上並縮回到預設的收起位置，以讓駕駛人容易進出。

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ACC 或 ON，會使方向盤回到原本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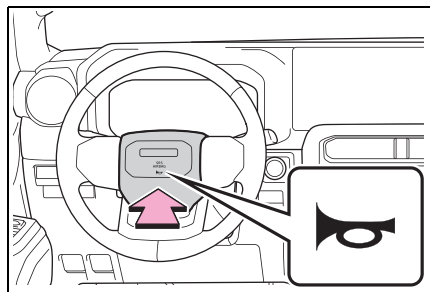
警告

■ 行車時注意事項

不可在行車時調整方向盤。
否則，可能會造成車輛失控而發生意外，進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鳴響喇叭

要鳴響喇叭，請按下  符號附近的位置。



車內後視鏡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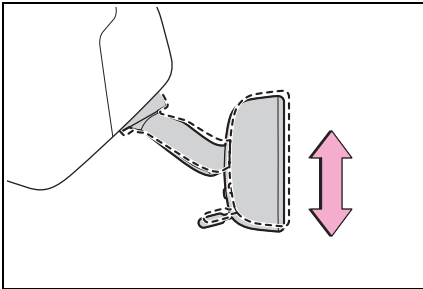
*: 若有此配備

後視鏡的位置可以調整，以便充分掌握後方視線。

調整後視鏡高度

後視鏡的高度可以調整以符合您的駕駛姿勢。

向上或向下移動來調整後視鏡。



警告

■ 行車時注意事項

不可在行車時調整後視鏡。
可能會造成車輛失控而發生意外，
並造成嚴重的傷害或死亡。

防眩功能

針對後方車輛頭燈的亮度等級，
自動降低反射的眩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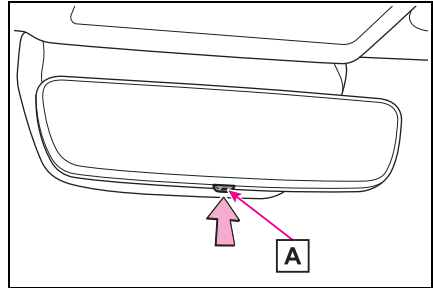
將自動防眩功能模式切換至開啟 /
關閉

自動防眩功能模式開啟時，指示燈

A 會亮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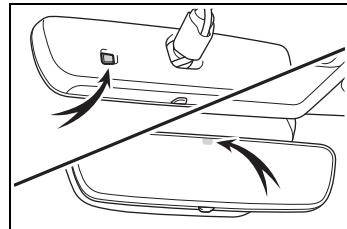
每次引擎開關切換至 ON 時，本功能
將設定至 ON 模式。

按下按鈕即可切換到 OFF 模式。(指
示燈 **A** 會熄滅。)



■ 避免感知器錯誤

為確保感知器作用正常，不可觸摸或
將它遮住。



電子後視鏡*

*: 若有此配備

電子後視鏡是使用車輛後方的攝影機並在電子後視鏡的顯示幕上顯示影像的系統。

藉由操作控制桿，就能將電子後視鏡在後視鏡模式和電子後視鏡模式之間切換。

儘管有頭枕或行李等的障礙物，電子後視鏡仍能讓駕駛人看到車後情況，確保車後視野。

另外，不會顯示出後座椅且乘客的隱私也獲得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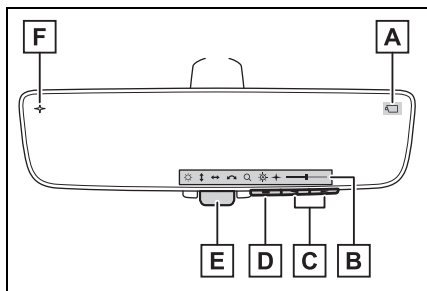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使用電子後視鏡之前

- 行車之前務必調整後視鏡。
(→P.132)
- 切換到後視鏡模式並調整電子後視鏡的位置，以便能看清楚車輛後方的區域。
- 變更為電子後視鏡模式並調整顯示設定。
- 因為電子後視鏡顯示的影像範圍與後視鏡的範圍不一樣，在行車之前務必確認其差異。

系統組件



A 攝影機指示燈

會指示攝影機正常作動中。

B 圖示顯示區

顯示圖示、調整表等 (→P.132)

C 選擇 / 調整按鈕

按下以變更您想調整之項目的設定。

D 選單按鈕

按下以顯示圖示顯示區域並且選擇您想要調整的項目。

E 控制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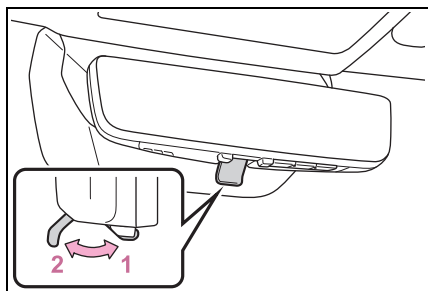
可操作以在電子後視鏡模式與後視鏡模式之間切換。

F 數位防眩模式指示燈

於電子後視鏡模式中，這表示防眩功能開啟。(→P.132)


變更模式

可操作控制桿可在電子後視鏡模式和後視鏡模式之間切換。



1 電子後視鏡模式

會顯示車後區域的影像。

 在此模式下會亮起。

2 後視鏡模式

關閉電子後視鏡的顯示幕就能將顯示幕作為後視鏡使用。

■ 電子後視鏡模式作動條件

引擎開關切換至 ON。

引擎啟動開關從 ON 切換到 OFF 或 ACC 時，影像會在數秒之後消失。

■ 在電子後視鏡模式下使用電子後視鏡時

- 若因為電子後視鏡反射的光線、攝影機髒污或被水珠或灰塵覆蓋等原因而難以看清楚顯示的影像，或者後車的光線或顯示的影像對您造成干擾，可以切換為後視鏡模式。
- 雨天時，如果因為後擋風玻璃上的水珠而導致影像不清楚，請操作後雨刷。
- 尾門開啟時，電子後視鏡影像會無法正常顯示。行車前，確認尾門已關閉。
- 若因反光而難以看清楚顯示，請關閉天窗（若有此配備）遮陽板或全景式天窗（若有此配備）的電動遮

陽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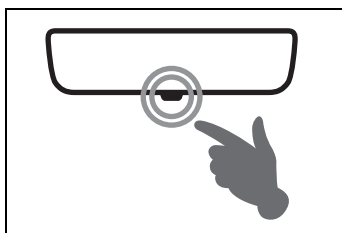
- 在夜間等的昏暗條件下行駛時，會發生以下任何一種情況。這些情況都不表示發生了故障。
- 顯示影像內的物體顏色和實際顏色有差異。
- 依據後方車輛的光線高度，車輛周圍區域可能會看起來白色且模糊。
- 提供較亮周圍影像的自動影像調整可能會造成閃爍情形。

如果難以看清楚顯示的影像或閃爍情況使您困擾，請切換成後視鏡模式。

- 電子後視鏡的溫度在電子後視鏡模式下可能會變高。這並非表示故障。
- 依據您的身體狀況及年齡，可能需要比平常更久的時間專注於顯示的影像。此時，請切換成後視鏡模式。
- 在行車期間請不要讓乘客盯著顯示的影像，這樣可能會造成暈車。

■ 系統故障時

若以電子後視鏡模式使用電子後視鏡時出現圖示的符號，表示系統可能故障。符號會在數秒後消失。操作撥桿，切換至後視鏡模式然後將您的愛車開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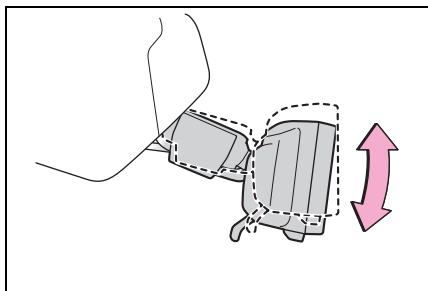


調整鏡面

■ 調整後視鏡高度

後視鏡的高度可以調整以符合您的駕駛姿勢。

切換成後視鏡模式，以上、下移動的方式調整後視鏡高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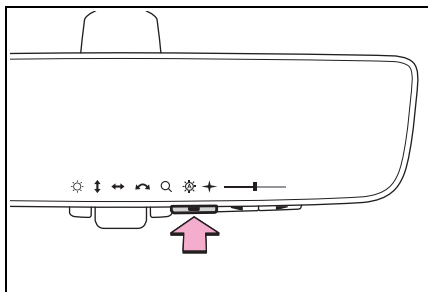


■ 顯示幕設定 (電子後視鏡模式)



可以變更電子後視鏡模式的顯示設定、自動防眩功能的 ON / OFF 操作等。

1 按下選單按鈕。










圖示就會顯示。



2 反覆按下選單按鈕並且選擇您想要調整的項目。

3 按下  或  以變更設定。

若大約 5 秒以上的時間未操作按鈕，此圖示就會消失。

圖示	設定
	選擇以調整顯示幕亮度。
	選擇以調整顯示區域向上 / 向下。
	選擇以調整顯示區域向左 / 向右。
	選擇以調整顯示影像的角度。  : 按 1 下可讓區域順時針移動一段  : 按 1 下可讓區域逆時針移動一段
	選擇可將顯示的影像放大 / 縮小。
	選擇可啟用 / 停用自動防眩功能。 [*] 因應後方車輛頭燈的亮度，會自動調整反射的光線。 每一次引擎啟動開關切換到 ON 時，自動防眩功能就會啟用。
	可以開啟和關閉數位防眩模式。 啟用時，顯示幕會在夜間減弱亮度以降低後方車輛頭燈照射所產生的眩光。

^{*}: 這是後視鏡模式的一項功能，但是在使用數位後視模式時仍可變更設定。

■ 啟用 / 停用自動防眩功能 (後視鏡模式)

後視鏡模式中的自動防眩功能可以啟用 / 解除。設定部分在電子後視鏡模式和後視鏡模式中都可以變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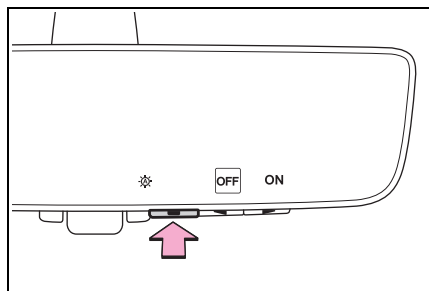
▶ 使用光學後視鏡模式時

→P.132

▶ 使用後視鏡模式時

1 按下選單按鈕。

圖示就會顯示。



2 按下 或 可啟用 (ON) / 停用 (OFF) 自動防眩功能。

若大約 5 秒以上的時間未操作按鈕，此圖示就會消失。

■ 調整顯示幕 (電子後視鏡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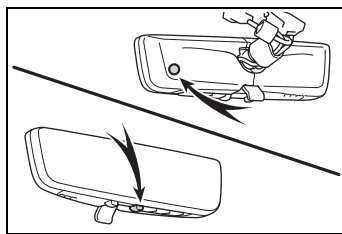
- 若大約 5 秒以上的時間未操作按鈕，此圖示就會消失。
- 若已調整顯示的影像，該影像就會扭曲。這並非表示故障。
- 如果電子後視鏡的亮度設定得太高，可能會造成眼睛疲勞。調整電

子後視鏡到適當的亮度。若雙眼感到疲勞，請切換至後視鏡模式。

- 電子後視鏡的亮度會依據您車輛前方區域的亮度自動變換。
- 數位防眩模式僅會在四周昏暗的地方作動。視周圍的照明環境而定，影像可能不會變暗而因此無法減少後方車輛頭燈照射造成的眩光。

■ 為避免光線感知器故障

為防止燈光感知器故障，不可觸碰或遮住燈光感知器。



⚠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行駛時

- 不可在行車中調整電子後視鏡的位置或調整顯示幕設定。請停車後再操作電子後視鏡控制開關。否則，可能會導致方向盤操作錯誤，而導致意外事故。

警告

- 請隨時注意車輛周圍情況。

在電子後視鏡模式和後視鏡模式中看到的車輛及其他物體的尺寸可能不同。

倒車時，務必直接確認車輛周圍區域的安全，尤其是車輛後方。

此外，若在夜晚等黑暗中有一輛車從後方接近，周圍區域有可能會變暗。

為避免引發火災

若駕駛人在後視鏡冒出煙霧或異味時持續使用電子後視鏡，可能會引發火災。立即停止使用系統並聯絡 Toyota 保養廠。

清潔電子後視鏡

清潔鏡面

若鏡面髒污，顯示幕上的畫面可能會看不清楚。

請用柔軟的乾布清潔鏡面。

攝影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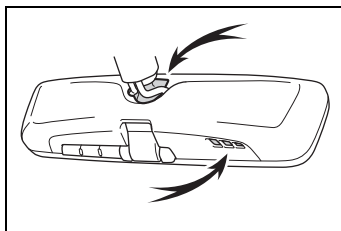
電子後視鏡的攝影機位置如圖示。



注意

為防止電子後視鏡故障

不要擋住後視鏡的通氣孔。否則，後視鏡可能變熱，而導致故障或起火。



為防止攝影機故障

● 請遵守以下注意事項，否則電子後視鏡可能無法正常作用。

- 不可敲擊或撞擊攝影機或者使其承受強烈碰撞，因為會改變攝影機的安裝位置與角度。
- 不可拆除、拆解或改裝攝影機。
- 不可讓有機溶劑、車蠟、玻璃清潔劑或玻璃塗層附著至攝影機。如果發生此情形，應立即擦拭乾淨。
- 清潔攝影機鏡頭時，請以柔軟的濕布擦拭攝影機鏡頭。用布難以清潔時，請使用棉花棒。請勿用力擦拭攝影機鏡頭，因為這樣可能會使鏡頭刮傷且會無法傳送清晰的影像。
- 在後擋風玻璃上貼有色隔熱紙(包括透明隔熱紙)時，請勿貼在攝影機的前方區域。若隔熱紙貼在攝影機的前方區域，可能會無法正常顯示攝影機的影像。



 注意

- 不可使攝影機受強烈撞擊，這樣可能會造成故障。
- 如果發生此情況，請盡速將車輛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修。

如果您發現到任何問題

如果您發現下列任何一種徵狀，請參閱下表了解可能原因和處置方式。如果解決方式無法將異常現象排除，請將您的愛車開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徵狀	可能原因	處置方式
很難看到影像。	鏡面髒汙。	使用柔軟乾布輕輕地清潔鏡面。
	陽光或頭燈直接照射到電子後視鏡內。	切換成後視鏡模式。 (若光線透過天窗 [若有此配備] 或全景式天窗 [若有此配備] 照射進來，請關閉遮陽板或電動遮陽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車輛在昏暗區域。 • 車輛接近電視塔、廣播電台、發電廠或其他產生強力無線電波或電子雜訊的場所時。 • 攝影機周圍的溫度極高 / 極低。 • 環境溫度極低。 • 下雨或潮溼。 • 陽光或頭燈直接照射到攝影機鏡頭內。 • 車輛在日光燈、鈉燈或水銀燈下。 • 廢氣擋到了攝影機。 	切換至後視鏡模式。 (於情況改善時再切換回電子後視鏡模式。)

徵狀	可能原因	處置方式
很難看到影像。	攝影機鏡頭上有水珠或灰塵等異物。	請將車輛開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行李廂內的行李倒映在後擋風玻璃上並且阻礙攝影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切換成後視鏡模式。 • 將行李移動至不會阻礙攝影機的地方或者用黑布蓋住以減少倒映在後擋風玻璃上的程度。
	後擋風玻璃起霧。	切換成後視鏡模式。 使用後擋除霧器 (→P.362) 將後擋風玻璃除霧後，再次使用電子後視鏡模式。
	後擋風玻璃外側髒污。	利用後擋風玻璃雨刷清除灰塵。
	後擋風玻璃內側髒污。	請將車輛開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影像未對正。	尾門未完全關閉。	將尾門完全關閉。
	攝影機或周圍區域受到強烈衝擊。	切換至後視鏡模式然後將您的愛車開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顯示幕變暗並且出現  。	系統可能有故障。	切換至後視鏡模式然後將您的愛車開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熄滅。		

徵狀	可能原因	處置方式
 顯示。	電子後視鏡溫度過高。 (顯示幕會逐漸變暗。如果溫度持續升高，電子後視鏡就會關閉。)	建議降低車室溫度以降低後視鏡溫度。 ( 會在後視鏡冷卻時消失。) 若即使後視鏡已冷卻，  仍未消失，請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無法正常操作控制桿。	控制桿可能故障。	切換至後視鏡模式並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修。 (要切換至後視鏡模式，請按住選單按鈕約 10 秒。)

車外後視鏡

後視鏡的位置可以調整，以便充分掌握後方視線。

■ 後視鏡除霧

車外後視鏡可使用除霧器除霧。開啟後擋除霧器時，車外後視鏡除霧器也會同時作用。(→P.362)

■ 在嚴寒的天氣使用車外後視鏡時

天氣寒冷且車外後視鏡結冰時，可能會無法收摺 / 展開後視鏡或調整鏡面。清除覆蓋在車外後視鏡上的冰、雪等。

▲ 警告

■ 行車要點

行車時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導致車輛失控而發生意外事故，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不可在行車時調整後視鏡。
- 不可在後視鏡收摺的情況下駕駛車輛。
- 行車前，駕駛側和乘客側的後視鏡都應該完全展開並正確地調整。

■ 後視鏡除霧器作用時

不可觸摸車外後視鏡鏡面，因為鏡面會變燙可能造成燙傷。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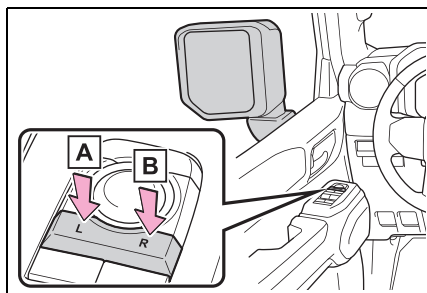
■ 若後視鏡結冰卡住

不可操作後視鏡或刮除鏡面結冰。應以除冰劑噴灑解凍。

調整程序

- 1 按下開關選擇要調整的後視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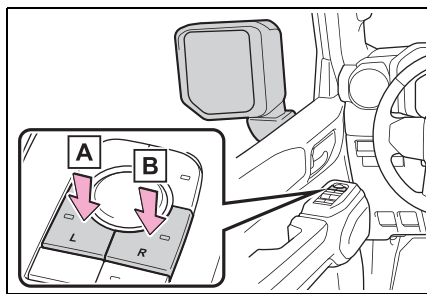
▶ 型式 A



A 向左

B 向右

▶ 型式 B



A 向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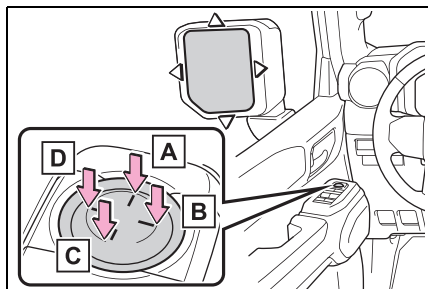
B 向右

選擇後視鏡進行調整時，開關上的指示燈會亮起。

再次按下開關將使開關回到中間位置。

2 按下開關來調整後視鏡。

▶ 型式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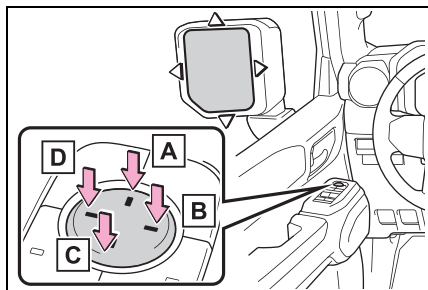
A 向上

B 向右

C 向下

D 向左

▶ 型式 B



A 向上

B 向右

C 向下

D 向左

■ 後視鏡角度只可在下列狀況調整
引擎開關在 ACC 或 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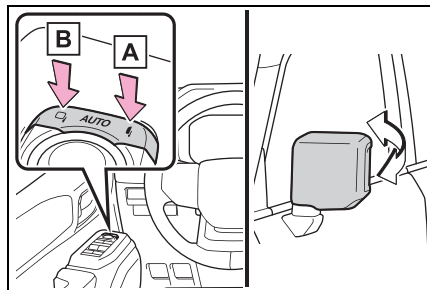
■ 後視鏡角度自動調整 (若有此配備)

可藉由駕駛位置記憶來儲存和自動回復到想要的鏡面角度。(→P.151)

收摺和展開後視鏡

■ 使用開關

▶ 型式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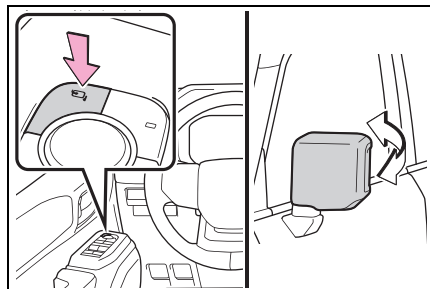
A 收摺後視鏡

B 展開後視鏡

▶ 型式 B

按下開關即可摺疊後視鏡。

再按下開關即可將後視鏡展開到原來的位置。



■ 設定自動模式

▶ 型式 A

將車外後視鏡收摺開關切換至中

間位置，即可將後視鏡設定在自動模式。

自動模式允許後視鏡收折及展開連結至車門上鎖 / 解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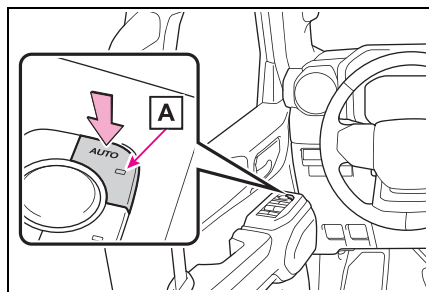
► 型式 B

按下「AUTO」開關來設定自動模式。

處於自動模式時，指示燈 **A** 會亮起。

自動模式允許後視鏡收折及展開連結至車門上鎖 / 解鎖。

要回到手動模式，請再次按下開關。



■ 拆開和接回 12 V 電瓶樁頭 (B 型) 時

視鏡自動收摺與展開功能會依預設恢復至 OFF 狀態。欲將該功能切換至 ON，請再次按下開關選擇 ON。

■ 個人化

自動收摺及展開後視鏡操作可以變更。(個人化功能：→P.506)

⚠ 警告

■ 後視鏡移動時

為了避免人員受傷和後視鏡故障，請小心不要被移動中的後視鏡夾到。

倒車連動後視鏡功能

當後視鏡選擇開關在「L」或「R」位置，在車輛倒車時，車外後視鏡將自動向下調整角度以提供較佳的地面視野。

要取消此功能，請將開關選擇至「L」或「R」以外的位置。

■ 調整倒車時的鏡面角度

於排檔桿排入 R 檔時，將後視鏡調整至理想位置。調整位置將會記憶，並且在下次排檔桿排入 R 檔時，鏡面就會自動傾斜至記憶角度。

由於記憶的鏡面向下傾斜位置是與正常位置連動 (排檔桿在 R 檔以外檔位時調整的角度)。因此若正常位置在調整後有所變動，傾斜位置也會改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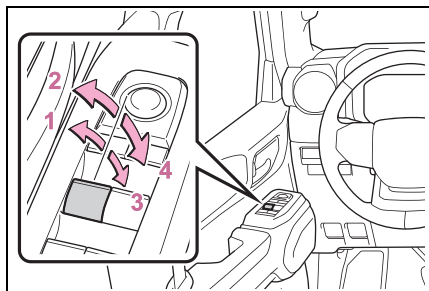
若有變更正常位置角度，請重新調整倒車時的鏡面角度。

電動窗

開啟及關閉電動窗

電動窗可以使用下列開關來開啟和關閉。

請如下操作開關來作動電動窗：



- 1 關閉
- 2 單觸關閉*
- 3 開啟
- 4 單觸開啟*

*: 將開關反方向按下，即可於中途停止車窗移動。

■ 電動窗只可在下列情況操作

當引擎開關在 ON 時。

■ 引擎關閉後操作電動窗

即使在引擎開關已經切換至 ACC 或 OFF，電動窗仍可作動約 45 秒鐘，但是當有前門被開啟時，電動窗即無法再操作。

■ 防夾保護功能

如果有物體在電動窗及窗框之間，電動窗即會停止作動並會略微開啟。

■ 防卡保護功能

當車窗開啟中若有物體卡在車門和車窗之間，車窗的移動將會停止。

■ 車窗無法開啟或關閉時

如果防夾保護功能或防卡保護功能作動時，側車窗無法開啟和關閉，請利用該車門的電動窗開關執行以下操作。

- 停止車輛。引擎開關位於開啟模式時，在防夾保護功能或防卡保護功能作動的 4 秒內，朝單觸關閉方向或單觸開啟方向持續操作電動窗開關，以便開啟與關閉車窗。
- 如果執行上述操作仍無法開啟或關閉側車窗，請執行以下程序以初始化側車窗功能。

- 1 引擎開關切換至 ON。
- 2 以單觸關閉位置拉住電動窗開關，將側車窗完全關閉。
- 3 放開電動窗開關一下，再將電動窗開關拉住，在單觸關閉位置，並保持 6 秒或以上。
- 4 將電動窗開關拉住，在單觸開啟位置，在側車窗完全開啟後繼續按住開關 1 秒以上。
- 5 放開電動窗開關一下，再將電動窗開關按在單觸開啟位置，並保持 4 秒或以上。
- 6 拉住電動窗開關在單觸開啟方向，在側車窗完全關閉後持續按住 1 秒或以上。

如果在車窗動作時放開開關，請重新開始。

如果正確執行上述程序後，車窗仍關閉又稍微開啟，請將車輛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修。

■ 車門鎖連結電動窗操作

- 電動窗可以使用機械式鑰匙來開啟和關閉。*(→P.488)
- 電動窗可以用遙控器開啟和關閉。*(→P.91)
- 配備警報器車型：若已設定警報並使用車門鎖連動電動窗操作功能來關閉電動窗，可能會觸發警報。(→P.56)

*：這些個人化設定必須在 Toyota 保養廠進行。

■ 電動窗開啟提醒功能

當引擎開關轉至 OFF 且在電動窗開啟的情況下打開駕駛座車門時，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會顯示一則訊息。

■ 個人化

設定 (例如車門鎖連結操作) 可以變更。(個人化功能：→P.5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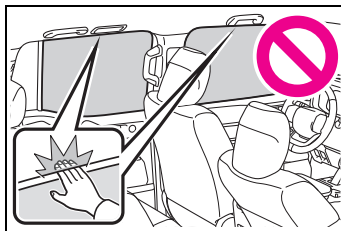
⚠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可能會造成嚴重的傷害或死亡。

■ 關閉車窗

- 駕駛人必須對全車電動窗的運作負責，包括乘客的操作行為。為了避免意外作動，尤其是兒童，不可讓兒童操作電動窗。兒童和其他乘客的身體部位可能會被電動窗夾到。此外當兒童搭乘時，建議使用電動窗鎖定開關。(→P.143)

- 需確定所有乘客身體的任何部位都不會被作動中的車窗夾到。



- 使用遙控器或機械式鑰匙操作電動窗前，請先確認所有乘客身體的任何部位不會被作動中的車窗夾到。同時也避免讓兒童使用遙控器或機械式鑰匙操作電動窗。兒童和其他乘客可能會被電動窗夾到。
- 離開車輛時，請將引擎開關關閉，隨身攜帶鑰匙並讓兒童一起下車。有可能因為兒童貪玩而意外作動，導致意外事故。
- 防夾保護功能
 - 絕不可試圖用身體的任何部位來測試防夾保護功能。
 - 如果任何物體在車窗即將完全關閉之前被夾到，防夾保護功能可能不會作用。請小心，不可讓身體任何部位被車窗夾住。
- 防卡保護功能
 - 絕不可故意用身體的任何部位或衣物來測試防卡保護功能。
 - 車窗完全開啟前，若有物體被卡住，防卡保護功能可能不會作用，請小心，不可讓身體任何部位被車窗卡住。

警告

- 依照中華民國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一百三十六條第一項第六款規定：「乘車時頭手不得伸出車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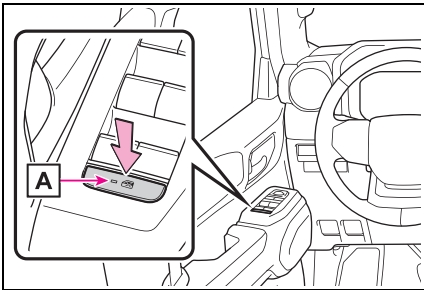
避免意外作動 (車窗鎖定開關)

此功能可用於防止兒童在無意間開啟或關閉乘客側電動窗。

按下開關。

指示燈 **A** 將亮起，且乘客座車窗將會上鎖。

即使鎖定開關已經鎖定，乘客座電動窗仍可以使用駕駛座開關開啟和關閉。



- 車窗鎖定開關可在下列情況操作當引擎開關在 ON 時。

■ 12 V 電瓶被拆開時

電動窗鎖定功能將解除。必要時，在連接 12 V 電瓶後按下電動窗鎖定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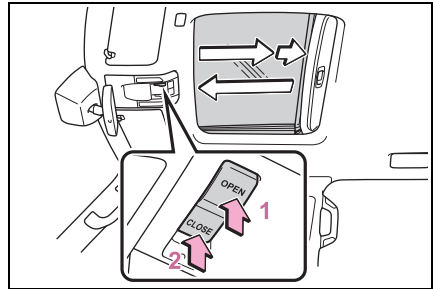
天窗*

*: 若有此配備

使用頭頂上的開關來開啟、關閉天窗和向上、向下傾斜天窗。

操作天窗

■ 開啟和關閉



1 開啟天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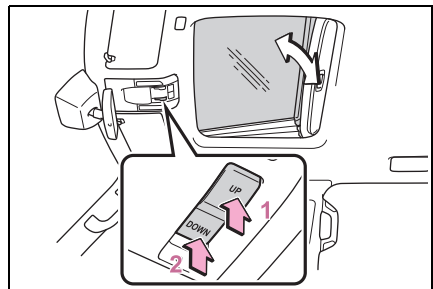
天窗會停止在全開前的位置以減少風切聲。

再按一下開關即可完全打開。

2 關閉電動天窗*

*: 輕按天窗開關任一端，可中途停止天窗。

■ 向上和向下傾斜



1 天窗向上傾斜*

2 天窗向下傾斜*

*: 輕按天窗開關任一端，可中途停止天窗。

■ 天窗只會在下列情形運作

當引擎開關在 ON 時。

■ 關閉引擎後操作天窗

引擎開關切換到 ACC 或切換至 OFF 後，仍可操作天窗約 45 秒。當任一前門被開啟後，即無法再操作電動天窗。

■ 防夾保護功能

如果在天窗關閉或下傾過程中偵測有物件在天窗和其窗框之間，天窗會立即停止作動，並保持部份開啟。

■ 遮陽板

您可以手動方式開啟和關閉遮陽板。但當天窗開啟時，遮陽板也會自動開啟。

■ 車門鎖連結電動天窗操作

● 電動天窗可以使用機械式鑰匙來開啟和關閉。*(→P.488)

● 天窗可使用遙控器開啟和關閉。*(→P.91)

● 配備警報器車型：如果已設定警報並使用車門上鎖連動電動天窗操作功能來關閉電動天窗，可能會觸發警報。(→P.56)

*: 這些個人化設定必須在 Toyota 保養廠進行。

■ 電動天窗無法正常關閉時

執行以下程序：

● 如果電動天窗關閉卻隨後稍微開啟

1 停止車輛。

2 按住「CLOSE」開關。*1
天窗會關閉、再開啟並暫停約 10 秒。*2 接著會再次關閉，向上傾斜並暫停約 1 秒。最後，電動天窗會向下傾斜、開啟並關閉。

3 檢查以確定電動天窗是否完全關閉然後放開開關。

● 如果電動天窗向下傾斜卻隨後向上傾斜

1 停止車輛。

2 按住「UP」開關*1 直到天窗移動到向上傾斜位置並停止。

3 釋放「UP」開關一次，然後再次按住「UP」開關。*1

電動天窗會暫停在向上傾斜的位置約 10 秒。*2 然後電動天窗會微調並暫停約 1 秒。

最後，電動天窗會向下傾斜、開啟並關閉。

4 檢查以確定電動天窗是否完全關閉然後放開開關。

*1: 如果開關放開的時間點不對，則需再次實施此程序。

*2: 如果在所提及的 10 秒暫停時間後放開開關，則會取消自動操作。在此情況下，按住「CLOSE」或「UP」開關，且天窗會向上傾斜並暫停約 1 秒。然後電動天窗會向下傾斜、開啟並關閉。檢查以確定電動天窗是否完全關閉然後放開開關。

如果在正確地執行上述步驟後電動天窗仍無法完全關閉，請將您的愛車交由 Toyota 經銷商檢查。

■ 電動天窗開啟提醒功能

當引擎開關轉至 OFF 且在電動天窗開啟的情況下打開駕駛座車門時，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會顯示一則訊息。

■ 個人化

設定 (例如車門鎖連結操作) 可以變更。(個人化功能：→P.506)

⚠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造成嚴重的傷害或死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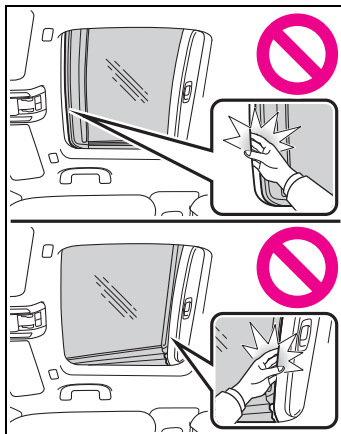
■ 開啟電動天窗

- 行車中不可允許任何乘客將頭手伸出車外。
- 不要坐在電動天窗上。

■ 開啟和關閉電動天窗

- 駕駛人應負責天窗的開啟和關閉操作。
為了防止意外操作，尤其是兒童，不可讓兒童操作天窗。兒童和其他乘客的身體部位可能會被電動天窗夾到。

- 請確定所有乘客身體的任一部分不會在電動天窗操作過程中被夾到。



- 使用遙控器或機械式鑰匙操作電動天窗前，請先確認所有乘客身體的任何部位不會被作動中的電動天窗夾到。同時也避免讓兒童使用遙控器或機械式鑰匙操作電動天窗。兒童和其他乘客可能會被電動天窗夾到。
 - 離開車輛時，請將引擎開關關閉，隨身攜帶鑰匙並讓兒童一起下車。有可能因為兒童貪玩而意外作動，導致意外事故。
- #### ■ 防夾保護功能
- 絕不可試圖用身體的任何部位來測試防夾保護功能。
 - 如果有任何物件在電動天窗即將完全關閉之前被夾到，防夾保護功能可能無法作用。
- #### ■ 依照中華民國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一百三十六條第一項第六款規定：「乘車時頭手不得伸出車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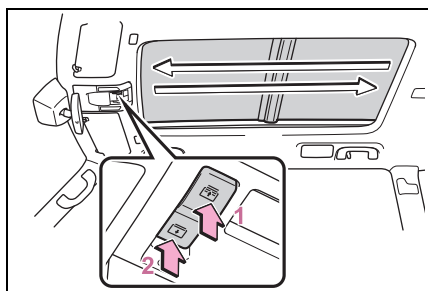
全景式天窗*

*: 若有此配備

使用頂置開關來操作全景式天窗和電動遮陽板。

操作電動遮陽板和全景式天窗

■ 開啟和關閉電動遮陽板



1 開啟電動遮陽板*

按住此按鈕 。電動遮陽板會自動完全開啟。

2 關閉電動遮陽板*

按住此按鈕 。電動遮陽板會自動完全關閉。

若全景式天窗未完全關閉，其會在電動遮陽板關閉之前完全關閉。

*: 輕按電動遮陽板開關任一端，可中途停止電動遮陽板。

■ 向上和向下傾斜全景式天窗

按下 開關可向上傾斜全景式天窗。*

全景式天窗向上傾斜時，電動遮陽板會開啟到天窗的半開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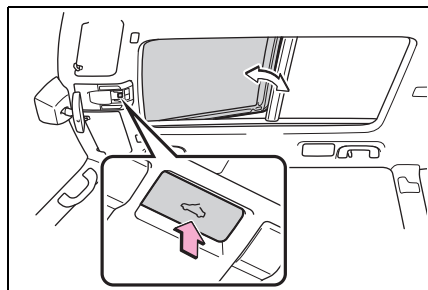
*: 再次輕按 開關可中途停止全

景式天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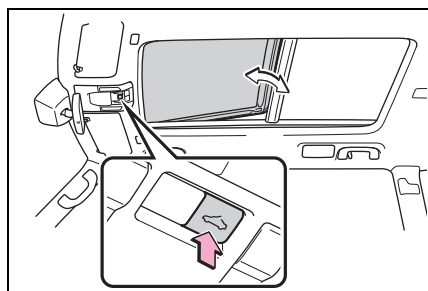
按住 開關可向下傾斜全景式天窗。

全景式天窗只有在其處於向上傾斜位置時才能向下傾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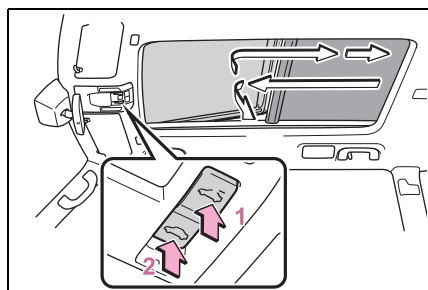
▶ 未配備侵入感知器和傾斜感知器車型




▶ 配備侵入感知器和傾斜感知器車型



■ 開啟和關閉全景式天窗




1 開啟全景式天窗*

按住此按鈕 。全景式天窗和電動遮陽板會自動開啟。

全景式天窗可從向上傾斜位置開啟。

*: 輕按全景式天窗開關任一端，可中途停止全景式天窗。

2 關閉全景式天窗

按住此按鈕 。全景式天窗會停在向上傾斜位置。再次按住開關可完全關閉全景式天窗。

■ 在以下情況可操作全景式天窗

當引擎開關在 ON 時。

■ 將引擎熄火之後操作全景式天窗


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ACC 或 OFF 之後，可操作全景式天窗和電動遮陽板約 45 秒。但是當有前門被開啟時，電動窗即無法再操作。

■ 防夾保護功能

若在以下情況偵測到全景式天窗與窗框之間有物體，天窗行程即停止且全景式天窗會稍微開啟。

● 全景式天窗正在關閉或向下傾斜。

● 電動遮陽板正在關閉。

■ 將全景式天窗和電動遮陽板都關閉
按下  開關。

電動遮陽板會關閉到半開位置並暫停。接著，全景式天窗會完全關閉。然後電動遮陽板會完全關閉。

■ 車門鎖連動全景式天窗操作

● 全景式天窗可使用機械鑰匙開啟和關閉。*(→P.488)

● 全景式天窗可使用遙控器開啟和關閉。*(→P.91)

● 配備警報器車型：如果已設定警報並使用車門上鎖連動全景式天窗操作功能來關閉全景式天窗，可能會觸發警報。(→P.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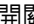
*: 這些個人化設定必須在 Toyota 保養廠進行。

■ 全景式天窗或電動遮陽板未正常關閉時

執行以下程序：

1 停止車輛。

2 引擎開關切換至 ON。

3 按住  開關或  開關。

全景式天窗或電動遮陽板關閉並重新開啟之後，持續按住開關約 10 秒。全景式天窗和電動遮陽板會開始關閉。*

4 確認全景式天窗和電動遮陽板完全關閉並釋放開關。

*: 如果開關放開的時間點不對，則需再次實施此程序。

若即使正確執行上述步驟後，全景式天窗或電動遮陽板仍未完全關閉，請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 全景式天窗開啟提醒功能

全景式天窗開啟狀態下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OFF 且開啟駕駛側車門時，蜂鳴器會響起且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會出現訊息。

■ 個人化

設定 (例如車門鎖連結操作) 可以變更。(個人化功能：→P.5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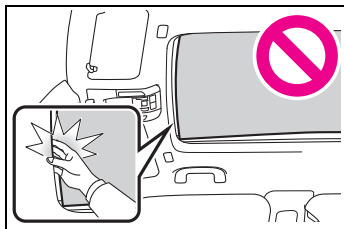
⚠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開啟和關閉電動遮陽板

- 請確定所有乘客身體的任一部份不會在電動遮陽板操作過程中被夾到。



- 切勿讓孩童操作電動遮陽板。如果在電動遮陽板關閉時被夾到，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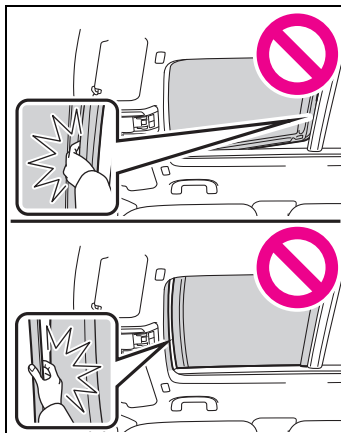
■ 開啟全景式天窗

- 行車中不可允許任何乘客將頭手伸出車外。
- 請勿坐在全景式天窗上方。

■ 開啟和關閉全景式天窗

- 駕駛人應負責全景式天窗的開啟和關閉操作。
為了防止意外操作，尤其是兒童，不可讓兒童操作全景式天窗。兒童和其他乘客的身體部位可能會被全景式天窗夾到。


- 請確定所有乘客身體的任一部份不會在全景式天窗操作過程中被夾到。



- 使用遙控器或機械式鑰匙操作全景式天窗前，請先確認所有乘客身體的任何部位不會被作動中的全景式天窗夾到。同時也避免讓兒童使用遙控器或機械式鑰匙操作全景式天窗。兒童和其他乘客可能會被全景式天窗夾到。
- 離開車輛時，請將引擎開關關閉，隨身攜帶鑰匙並讓兒童一起下車。有可能因為兒童貪玩而意外作動，導致意外事故。
- 防夾保護功能
 - 絕不可試圖用身體的任何部位來測試防夾保護功能。
 - 若有物體在全景式天窗或電動遮陽板即將完全關閉之前被夾到，防夾保護功能可能無法作用。另外，防夾保護功能並非設計於按下開關時發揮作用。請多加小心，才不會讓您的手指等被夾到。

 **警告****■ 避免燙傷或受傷**

請勿碰觸全景式天窗底面與電動遮陽板之間的區域。您的手可能會被夾住而受傷。且若車輛長時間受到日照直射，全景式天窗下面可能會非常熱並造成燙傷。

■ 依照中華民國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一百三十六條第一項第六款規定：「乘車時頭手不得伸出車外」。 **注意****■ 為防止全景式天窗損壞**

- 開啟全景式天窗之前，確認開口周圍沒有例如石頭或冰等異物。
- 請勿讓堅硬物體碰撞到全景式天窗的表面或邊緣。

■ 車輛已清洗或淋雨之後

開啟全景式天窗之前，擦乾全景式天窗的水分。否則，水分可能會在全景式天窗開啟時進入車室。

駕駛位置記憶*

*: 若有此配備

此功能可依您的喜好自動調整駕駛座、方向盤及車外後視鏡及 HUD 抬頭顯示器 (若有此配備) 的位置, 使上、下車更方便。

當我的設定開啟時:

我的設定能夠記錄已登錄駕駛 (3 種配置) 和訪客 (1 種配置) 的駕駛位置。

當智慧型鑰匙指定已登錄至我的設定, 便能夠喚回 (記憶喚回功能) 各駕駛人的駕駛位置。

當我的設定關閉時:

最多可記憶 2 種不同的駕駛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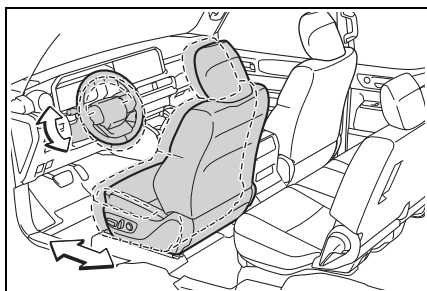
每支智慧型鑰匙都能夠登錄來喚回您偏好的駕駛位置 (記憶喚回功能)。

關於我的設定的詳細資訊, 請參閱 P.154。

讓駕駛人進出更容易 (電動易進系統)

當以下條件均符合時, 駕駛座椅和方向盤就會自動調整至方便駕駛人輕鬆上下車的位置。

- 排檔桿排至 P 檔位。
- 引擎開關已切換至 OFF。
- 駕駛座安全帶已解開。



有執行以下動作時, 駕駛座椅和方向盤就會自動返回其原來位置。

- 引擎開關已切換至 ACC 或 ON。
- 駕駛座安全帶已繫上。

■ 電動易進系統的操作

- 下車時, 若座椅已接近最後方位置, 則可能無法操作電動易進系統。
- 若於電動易進系統作動期間調整座椅位置, 會停止自動操作。(座椅將會變更為手動操作。)
- 若當駕駛人離開車輛且於電動易進系統作動期間調整座椅位置, 當進入車輛時, 電動易進系統將不會作動。

■ 防夾保護功能

若座椅自動移動時受到人或物體的干擾, 則會停止操作。

■ 個人化

設定 (例如電動易進系統的座椅移動量設定) 可進行定制。

(個人化功能: →P.506)

警告

■ 當電動易進系統作動且方向盤和座椅正在移動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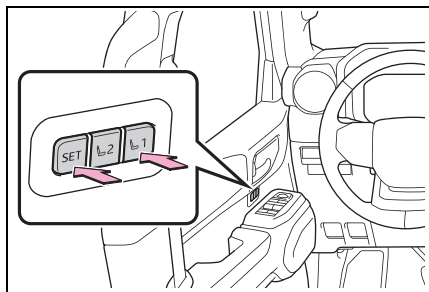
請注意避免夾到身體部位或行李。否則，可能會造成受傷或行李損壞。

記錄 / 喚回駕駛位置

■ 記錄程序

- 1 檢查排檔桿是否在 P 檔位。
- 2 引擎開關切換至 ON。
- 3 調整駕駛座椅、方向盤、車外後視鏡及 HUD 抬頭顯示器 (若有此配備) 到想要的位置。
- 4 按下「SET」按鈕時，或按下「SET」按鈕後的 3 秒內，按下「1」或「2」直到蜂鳴器響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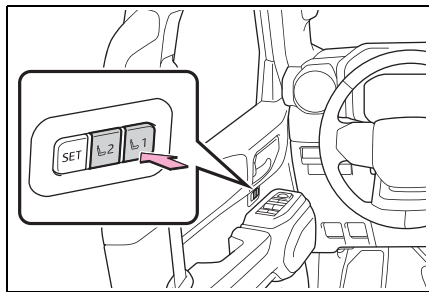
如果選擇的按鈕已經設定過，則先前所設定的位置會被取代。



■ 喚回程序

- 1 檢查排檔桿是否在 P 檔位。
- 2 引擎開關切換至 ON。

- 3 按住任一個您想要喚回的駕駛位置按鈕，直到蜂鳴器響起。



■ 要中途停止位置記憶喚回操作

執行下列任何一項操作：

- 按下「設定」按鈕。
- 按下按鈕「1」或「2」。
- 操作任何一個座椅調整開關 (僅取消座椅位置喚回)。
- 操作傾斜及伸縮方向盤控制開關 (僅取消方向盤位置喚回)。

■ 防夾保護功能

若座椅自動移動時受到人或物體的干擾，則會停止操作。

■ 可被記憶的座椅位置 (→P.118)

除了腰部支撐開關及椅墊長度調整桿 (若有此配備) 所調整的位置外，其餘調整位置可以被記錄下來。

■ 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OFF 後，操作駕駛位置記憶

駕駛位置記憶可在車門開啟後 180 秒內作動及車門關閉後的 60 秒內作動。

■ 如何正確使用駕駛位置記憶功能

假如座椅位置已經在可調整的最大位置仍往同方向操作座椅，喚回時記錄的位置可能會稍有不同。

■ 喚回駕駛位置時

喚回駕駛位置時要小心不要讓頭枕接觸到車頂。

■ 無法喚回記錄的座椅位置時

座椅位置記錄於一定範圍時，某些情況下可能無法喚回座椅位置。詳情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警告

■ 座椅調整注意事項

調整座椅位置期間，請小心不可撞到後座的乘客或讓自己被方向盤擠壓住。

進入車內時自動喚回駕駛位置 (記憶喚回功能)

■ 當我的設定開啟時 (辨別攜帶智慧型鑰匙的個人)

透過將智慧型鑰匙指定登錄至我的設定，能夠為各登錄的駕駛人自動喚回駕駛位置。

● 登錄程序

在車輛行駛完後將檔位排至 P 檔位時，將會記錄目前的駕駛位置。

● 喚回程序

- 1 僅攜帶已指定並登錄至我的設定的智慧型鑰匙，然後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或遙控器解鎖並開啟駕駛座車門。

方向盤及 HUD 抬頭顯示器 (若有此配備) 以外的駕駛位置會移動至記錄

的位置。但是，座椅會移到比記錄的位置稍微更後方的位置，以方便上車。

若駕駛位置已在記錄的位置上，駕駛位置便不會移動。

2 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ACC 或 ON。

座椅、方向盤及 HUD 抬頭顯示器 (若有此配備) (僅限引擎開關在 ON 時) 會移動至記錄的位置。

● 取消程序

在我的設定中初始化已登錄駕駛人設定 (→P.154)。

■ 當我的設定關閉時：

● 登錄程序

在執行下列程序前，請先將駕駛位置載入按鈕「1」或「2」內：

只攜帶您想要登錄的智慧型鑰匙，然後關上駕駛座車門。

若車內有 2 把以上的智慧型鑰匙，則駕駛位置將無法正確記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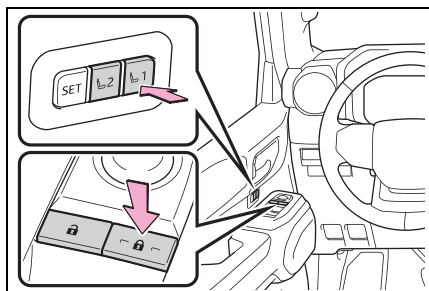
1 檢查排檔桿是否在 P 檔位。

2 引擎開關切換至 ON。

3 喚回想要記錄的駕駛位置。

4 按下喚回按鈕的同時，按住車門鎖開關或遙控器開關 (上鎖或解鎖)，直到蜂鳴器響起。

若按鈕無法登錄，蜂鳴器會連續響起約 3 秒鐘。



● 喚回程序

- 1 於喚回駕駛位置之前，請先確認所有車門均已上鎖。攜帶已登錄駕駛位置的智慧型鑰匙，然後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或遙控器將車門解鎖並開啟駕駛座車門。

方向盤及 HUD 抬頭顯示器 (若有此配備) 以外的駕駛位置會移動至記錄的位置。但是，座椅會移到比記錄的位置稍微更後方的位置，以方便上車。

若駕駛位置已在記錄的位置上，駕駛位置便不會移動。

- 2 將引擎開關切換到 ACC / ON，或繫上安全帶。

座椅、方向盤及 HUD 抬頭顯示器 (若有此配備) (僅限引擎開關在 ON 時) 會移動至記錄的位置。

● 取消程序

- 1 僅攜帶您要取消的鑰匙，然後關閉駕駛側車門。

若車內有 2 把以上的鑰匙，則駕駛位置將無法正確地取消。

- 2 檢查排檔桿是否在 P 檔位。
- 3 引擎開關切換至 ON。
- 4 按下「SET」按鈕的同時，按住車門鎖按鈕或遙控器開關 (上鎖或解鎖)，直到蜂鳴器響起兩次。

假如此按鈕無法被取消，蜂鳴器會連續響約 3 秒鐘。

■ 使用記憶喚回功能喚回駕駛位置 (我的設定切換至 OFF 時)

若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將駕駛座以外的車門解鎖，就無法喚回駕駛位置。此時，請按下曾設定的駕駛位置按鈕。

■ 防夾保護功能

若座椅自動移動時受到人或物體的干擾，則會停止操作。

■ 個人化

某些功能可以個人化設定。(個人化功能：→P.506)

我的設定

藉由智慧型鑰匙等裝置識別個人時，可在進入車輛時喚回該駕駛人的駕駛位置和記錄的車輛設定。

藉由事先指定授權裝置給駕駛者，進入車輛時便是該駕駛者的個人喜好設定。

我的設定最多可儲存 3 位駕駛人的設定。

有關如何指定 / 刪除智慧型鑰匙、設定駕駛者名稱、執行初始化、手動變更駕駛者或刪除駕駛者的詳細資訊，請參閱「多媒體使用手冊」。

已指派驗證裝置的類型

使用下列授權裝置可以用來識別個人。

● 智慧型鑰匙

當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偵測到智慧型鑰匙時，則會識別駕駛人。
(→P.113)

● 藍牙® 裝置

如果上次進入車輛時作為免持電話使用的同一藍牙® 裝置連接至音響系統，則會識別駕駛人。

如果以透過偵測智慧型鑰匙的方式識別駕駛人，就不會透過藍牙® 裝置執行識別。

藍牙® 是 Bluetooth SIG, Inc. 的註冊商標。

喚回的功能

從授權裝置辨識出個人時，下列功能的設定會被喚回。

● 駕駛位置 (記憶喚回功能)*1

識別個人之後，當執行以下操作時，會喚回上次完成行駛時設定 (排檔桿排至 P 檔位時) 的駕駛位置。

- 透過智慧型鑰匙辨別出個人時：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或遙控器解鎖車門。
- 儀表顯示 *2 與 HUD 抬頭顯示器資訊 *1,2

識別出個人後，就會喚回上次引擎開關關閉時使用的顯示設定。

● 多媒體設定 *2

識別出個人時，會喚回前一次引擎開關切換至 OFF 時，使用的多媒體系統設定。

● 安全行車輔助功能 *1,2

識別出個人後，就會喚回上次引擎開關關閉時使用的車輛設定。

● 可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和多媒體系統上操作的車輛設定 *2

識別出個人後，就會喚回上次引擎開關關閉時使用的車輛設定。

*1:若有此配備

*2:不包括部分設定

4-1. 行車前

- 駕駛車輛..... **157**
 貨物及行李..... **163**

4-2. 駕駛程序

- 引擎 (點火) 開關..... **165**
 自排變速箱..... **169**
 方向燈控制桿..... **172**
 駐車煞車..... **173**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輔助系統..... **176**

4-3. 操作燈光和雨刷

- 頭燈開關..... **179**
 AHS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遮蔽系統..... **181**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 **184**
 霧燈開關..... **187**
 擋風玻璃雨刷及噴水器..... **187**
 後擋風玻璃雨刷及噴水器..... **189**
 頭燈清洗器開關..... **191**

4-4. 加油時

- 開啟油箱蓋..... **192**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 TSS 智動駕駛輔助系統 **194**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 **200**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 **210**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 **214**
 RSA 速限辨識輔助系統 **219**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220**
 定速系統..... **230**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 **233**
 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 **239**
 SEA 安全離座警示系統 **243**
 停車輔助雷達..... **247**
 RCTA 後方車側警示系統功能..... **253**
 RCD 後方攝影機偵測..... **258**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261**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車輛前後方靜止物體).... **265**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車輛後方行人)..... **267**
 智慧型越野地形顯示幕 **269**
 行駛模式選擇開關..... **334**

4 輪驅動系統.....	336
後軸差速器鎖定系統....	338
緩進控制.....	340
智慧型越野地形選擇....	343
下坡輔助控制系統.....	345
DPF (柴油微粒濾清器) 系統	347
行車輔助系統	350
4-6. 駕駛技巧	
越野行駛注意事項.....	354
冬季行車要領	356

駕駛車輛

請務必遵守下列程序以確保安全行車：

行駛程序

■ 啟動引擎

→P.165

■ 行駛時

- 1 踩住煞車踏板，將排檔桿排入 D 檔位。(→P.170)
- 2 釋放駐車煞車。(→P.173)

如果駐車煞車處於自動模式，駐車煞車會自動釋放。(→P.174)

- 3 慢慢放開煞車踏板並輕踩油門踏板使車輛加速。

■ 車輛停止時

- 1 排檔桿位於 D 檔位時，踩下煞車踏板。
- 2 必要時，使用駐車煞車。(→P.173)

若車輛要停一段時間，請將排檔桿排入 P 或 N 檔位。(→P.170)

■ 駐車

- 1 排檔桿位於 D 檔位時，踩下煞車踏板。
- 2 作動駐車煞車 (→P.173)，並將排檔桿排入 P 檔。(→P.170)

確認駐車煞車指示燈亮起。

- 3 按下引擎開關將引擎熄火。

- 4 鎖上車門，請確定智慧型鑰匙有隨身攜帶。

車輛停放於斜坡時，若有需要，請放置止擋塊擋住車輪。

■ 上坡起步

- 1 踩住煞車踏板，將排檔桿排入 D 檔位。(→P.170)
- 2 拉起駐車煞車開關，手動作動駐車煞車。(→P.173)
- 3 放開煞車踏板並輕踩油門踏板使車輛加速。
- 4 按下駐車煞車開關並手動釋放駐車煞車。

■ 當上坡起步時

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會作動。(→P.350)

■ 雨中行駛

- 下雨時能見度會降低、玻璃可能起霧，而且路面會變的濕滑，因此需小心駕駛車輛。
- 開始下雨時，因為路面會變得特別濕滑，請小心駕駛車輛。
- 雨中行駛在高速公路時，要節制行駛的速度，因為在輪胎及路面之間的水會無法排出，而產生輪胎飄浮現象，如此會妨礙轉向及煞車的正常作用。

■ 行駛時的引擎轉速

在下列情況，行駛時引擎轉速可能變高，這是由於自動升檔控制或執行降檔以符合行駛情況，並不表示突然加速。

- 車輛判斷上坡或下坡行駛時
- 油門踏板釋放時
- 已選擇 SPORT S 模式或 SPORT S+ 模式下踩下煞車踏板時 (→P.334)
- 限制引擎的輸出 (BOS 煞車優先系統)
- 同時踩下油門和煞車踏板時，引擎的輸出會受限制。
- 系統運作時，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會顯示警示訊息。

■ 您的 Toyota 新車磨合

為增加車輛使用壽命，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 最初 300 km : 避免突然停止。
- 最初 1000 km :
 - 不可以極速行駛。
 - 避免突然加速。
 - 不可以低速檔持續行駛。
 - 不可長時間以固定速度行駛。

■ 在極冷環境下行駛時

在極低溫環境下，請於啟動引擎之後讓引擎怠速運轉超過 30 秒。不可在怠速運轉期間拉高引擎轉速。

■ 將引擎熄火之前的怠速運轉時間

為了避免渦輪增壓器損壞，請在剛進行高速行駛或攀爬陡坡後，使引擎怠速空轉。

若要讓引擎在車輛停止時怠速運轉，請停用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取消開關。(→P.234)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啟用狀態下，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會在車輛停止時將引擎熄火。)

行駛狀況	怠速時間
一般市區行駛或高速行駛 (在高速公路速限或建議速限下)	不需要
陡坡行駛或連續行駛 (賽道行駛等)	約 1 分鐘

■ 車輛在國外使用時

請遵守當地有關的車輛監理法規並確認有可用之燃油。(→P.499)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啟動車輛時

在引擎運轉的情況下停車時，請務必踩住煞車踏板。以避免車輛滑動。

■ 行車時

- 如果不熟悉煞車及油門踏板的位置，不可駕駛車輛以避免踩錯踏板。
- 意外踩下油門踏板而不是煞車踏板，將導致突然加速，可能造成意外事故。
- 倒車時，您可能會因為轉身而造成較難以操作踏板，請務必確認您可以正確地操作踏板。

警告

- 即使只是稍微移動一下車輛，也務必保持正確的駕駛姿勢。這樣可讓您正確地操作煞車或油門踏板。
- 使用右腳踩放煞車踏板，在緊急情況下若使用左腳踩下煞車踏板可能會反應延遲而導致意外事故。
- 不可將車輛駛過或停放在易燃物品旁。
排氣系統和廢氣的溫度可能極高。如果附近有任何易燃物，這些高溫部件可能會引發火災。
- 正常行駛期間，不可將引擎熄火。行駛時關閉引擎不會導致轉向或煞車失控，但電動輔助的轉向系統會失效。如此將會使轉向更加困難，所以應該握住方向盤並在安全的狀況下儘速靠邊停車。在緊急事故中，如果無法使用正常方式停止車輛：→P.452
- 在下坡路段使用引擎煞車（降檔），以維持安全車速。連續使用煞車可能會因過熱而降低煞車效能。（→P.169）
- 請勿在行車中調整方向盤、座椅、車內後視鏡（若有配備）、電子後視鏡（若有配備）或車外後視鏡的位置。
否則可能會導致車輛失控。
- 隨時檢查所有乘客的頭、手或身體的其他部位不可伸出車外。

■ 行駛在濕滑路面時

- 突然的煞車、加速和轉向可能會導致輪胎打滑和車輛失控。
- 突然加速，因檔位改變或引擎轉速改變的引擎煞車可能導致車輛打滑。
- 行經水坑後，請輕踩煞車踏板以確認煞車功能是正常的。煞車塊潮濕會妨礙煞車之正常功能。若煞車僅有單側潮濕及功能不正常，轉向控制可能會受到影響。

■ 操作排檔桿時

- 不可在前進檔位時，讓車輛向後滑動，或在 R 檔位時，讓車輛向前滑動。
否則，可能造成關閉引擎或導致煞車及轉向性能變差，而造成意外事故或損壞車輛。
- 車輛在移動時，不可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
否則，會損壞變速箱並且可能導致車輛失控。
- 車輛向前移動時，不可將排檔桿排入 R 檔位。
否則，會損壞變速箱並且可能導致車輛失控。
- 車輛倒車時，不可將排檔桿排入前進檔位。
否則，會損壞變速箱並且可能導致車輛失控。
- 當車輛移動時，移動排檔桿至 N 檔位將隔離引擎傳至變速箱的動力。選擇 N 檔位時，會沒有引擎煞車。

警告

- 請小心不要在油門踏板踩下時移動排檔桿。
移動排檔桿至 P 或 N 以外的檔位可能會使車輛無預期急加速，這樣可能會造成意外事故並導致死亡或重傷。
- 如果聽到尖銳磨擦聲 (煞車塊磨耗指示器)
請儘快前往 Toyota 保養廠檢查及更換煞車塊。
如未及時更換煞車塊，將造成煞車圓盤損壞。
駕駛煞車塊及 / 或煞車圓盤磨耗至極限的車輛會非常危險。

■ 車輛停止時

- 不可使引擎高速空轉。
如果排檔桿在 P 或 N 以外的檔位，則車輛可能會突然急遽加速而導致意外事故。
- 引擎運轉時，隨時踩住煞車踏板並且於必要時作動駐車煞車，以免車輛移動而造成意外事故。
- 如果車輛停在陡坡，為避免因車輛向前或向後滑動所造成的意外，請隨時踩住煞車踏板並於必要時設定駐車煞車。
- 避免引擎空轉或急遽加速。
在車輛停止時讓引擎高速運轉，可能會導致排氣系統過熱，此時，如果附近有可燃物質，則可能會導致火災。

■ 車輛停駐時

- 不可將眼鏡、打火機、噴霧罐或飲料罐放在車內任由陽光曝曬。否則，可能導致下列結果：
 - 瓦斯氣體可能自打火機或噴霧罐漏出，而造成火災。
 - 車內高溫可能會使眼鏡的塑膠鏡片及鏡架變形或裂開。
 - 飲料罐可能會破裂而使所裝液體噴灑至車內，這可能會造成車輛電子零組件短路。
- 不可將打火機留置於車內，如果打火機放在手套箱或地板上，放置行李或調整座椅時，可能會意外地引起火花造成火災。
- 不可黏貼光碟片在擋風玻璃或車窗上。不可放置如空氣清潔劑的罐子在儀表板上。黏貼的光碟片或罐子猶如透鏡，會造成車輛火災。
- 不可讓車門或車窗打開。如果彎曲的玻璃上鍍上如銀色的金屬薄膜，反射的陽光會使玻璃如同透鏡，造成火災。
- 應隨時使用駐車煞車，並將排檔桿排入 P 檔、將引擎熄火並上鎖車輛。
不可在無人看管車輛的情況下任由引擎空轉。
如果車輛使用 P 檔位停車未施加駐車煞車，車輛可能會開始移動，可能導致意外發生。

警告

- 若在低速 4 輪驅動控制開關開啟或關閉前移動排檔桿，加力箱模式有可能會切換不完全。加力箱模式將前後傳動軸從傳動系統脫離，並讓車輛能夠移動，不論檔位為何。(此時指示燈閃爍、蜂鳴器也會響起。)因此，即使排檔桿在 P 檔位，車輛也能自動滑動。所以您或他人仍可能會受重傷。您必須完成加力箱模式的切換。(→P.336)
- 不可在引擎運轉時或剛熄火後觸摸排氣管。否則，可能會造成燙傷。

■ 在車內休息時

務必將引擎熄火。否則，可能會在無意間觸動排檔桿或踩到油門踏板而導致意外或引擎過熱而引發火災。此外，如果車輛停放在通風不良的場所，廢氣可能會聚集並進入車內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危害身體健康。

■ 煞車時

- 當煞車潮濕的時候，必須更小心駕駛。當煞車潮濕時，煞車距離會增加，且車輛兩側的煞車力也可能不同，而且駐車煞車也可能無法煞住車輛。

- 若煞車增壓器裝置無法作用，行駛時不要太近地尾隨其他車輛，並應避開需要使用煞車的下坡路段或急轉彎。在此種情況下，煞車仍可作用，但踩煞車踏板會比平常吃力。同時煞車停止距離也會增加。請立即檢修煞車。
- 如果引擎熄火，不可重複腳踏煞車踏板。每次腳踏煞車踏板都會使用到所保留的動力輔助煞車。
- 煞車系統由 2 個獨立的液壓系統組成，如果其中一個故障，另一個仍可作用。在此情況下，踩煞車踏板會比較吃力，而且煞車距離也會增加。請立即檢修煞車。

■ 如果車輛陷住

當任何一輪懸空、陷入沙坑及泥濘等處時，不可過度空轉車輪或前後移動車輛，這樣可能會損壞動力系統組件或造成意外事故。

注意

■ 行車時

- 行駛中不可同時踩油門與煞車踏板，因為這樣可能會限制引擎輸出。
- 在斜坡時，不可以踩油門或以同時踩下油門及煞車踏板的方式停住車輛。

■ 避免損壞車輛零件

- 不可長時間將方向盤打到底。否則，可能會使電動輔助轉向系統損壞。

注意

- 行經顛簸路段時應減速慢行，以避免車輪、車底等部位損壞。
- 剛進行重負載行駛後，務必使引擎怠速空轉。只有在渦輪增壓器冷卻後，才能將引擎熄火。否則，可能會造成渦輪增壓器損壞。

■ 如果行駛中輪胎洩氣

輪胎洩氣或損壞可能導致以下狀況。此時請緊握方向盤並慢慢踩下煞車踏板以降低車速。

- 車輛可能難以控制。
- 車輛會發出異常聲音或振動。
- 車輛異常傾斜。

詳情請參閱「如果輪胎洩氣時，怎麼辦」的資訊 (→P.476)

■ 遇到淹水道路

不可駛過豪雨過後之淹水道路，如此可能會導致車輛受到下列嚴重損壞：

- 引擎熄火
- 電子組件短路
- 引擎進水而導致損壞

如果駛過淹水道路及車輛泡水時，務必將車輛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下列項目：

- 煞車功能
- 引擎、變速箱、加力箱、差速器等等的油量和油質
- 傳動軸、軸承和懸吊接頭 (可能入水處) 的潤滑狀況及所有接頭和軸承的功能

- 因水箱阻塞或冷卻風扇作動故障等造成的冷卻失效。

■ 車輛停放時

務必施加駐車煞車和排入 P 檔位，否則，可能會造成車輛滑動，或誤踩油門踏板而發生車輛突然加速的意外。

避免急遽起步系統 (DSC 檔位誤入動力限制系統)

踩下油門踏板執行以下異常操作時，引擎輸出可能受限制。

- 排檔桿排入 R* 檔時。
- 檔位從 P 或 R 切換至 D* 等前進檔位時。

系統作動時，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會出現訊息。請詳讀訊息並依照指示。

*: 視情況而定，檔位可能不會改變。

■ DSC 檔位誤入動力限制系統

- Active TRC 關閉 (→P.351) 時，急遽起步限制控制也不會作動。若您的車輛因作動急遽起步限制控制而無法順利從泥濘或初雪中脫困，請解除 Active TRC (→P.351) 讓車輛能順利從泥濘或初雪中脫困。

此外，突然起步限制控制不會在以下情況作動：

- 4 輪驅動控制開關位於「L4」位置時
- 中央差速器鎖定時
- 選取智慧型越野地形選擇時

貨物及行李

請注意下列有關貨物裝載、容量及荷重的資訊：

警告

■ 不可放置在行李廂內的物品

行李廂內放置下列物品可能會造成火災：

- 儲存汽油的容器
- 噴霧罐

■ 存放注意事項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妨礙正確地踩下踏板而阻擋駕駛的視野或導致物品擊中駕駛或乘客，可能造成意外事故。

- 盡可能將物品及行李放置在行李廂內。
- 不可在行李廂內放置高度超過椅背的任何物品。
- 當折疊後座椅時，長形的物品不可直接放在前座椅的後面。
- 絕不可讓任何人乘坐在行李廂內。他不是設計用來乘坐乘客。他們應坐在座椅上並繫妥安全帶。否則，很可能在緊急煞車、突然轉彎或意外事故時受到嚴重的傷害或死亡。
- 不可將貨物或行李放置在下列位置：
 - 在駕駛者腳邊
 - 放在前後乘客座位上 (疊放物品)
 - 行李廂遮物簾上 (若有此配備)

- 儀表板上
- 中央面板上
- 輔助置物盒或沒有蓋子的置物盤上

- 固定所有在乘客車廂內的物品。

■ 裝載及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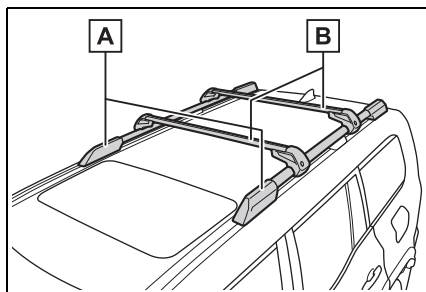
- 車輛不可超載。
- 不可使負載不平均。

不適當的裝載可能會造成轉向或煞車控制性能變差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車頂置物架 (若有此配備)*

*: 車頂置物架視車型而定會有所不同。

■ 車頂置物架組件




A 車頂直軌

B 橫軌

 警告**■ 在車頂置物架上裝載貨物時 (配備天窗或全景式天窗車型)**

要使用車頂直軌當作車頂置物架時，必須安裝 2 個或以上的 Toyota 正廠橫軌或同級品。當您將貨物裝載在車頂置物架上時，請遵守下列指示：

- 放置貨物要使重量平均分配於前、後軸之間。
- 裝載寬大或長條物品時，切勿超過車輛全寬或全長。(→P.498)
- 行駛前，確認貨物已穩當的固定在車頂置物架上。
- 在車頂置物架裝載貨物會使車輛重心變高。避免高速、急起步、急轉彎、緊急煞車或突然轉動方向盤，否則可能會因為未能正確操控車輛而導致車輛失控或翻覆並導致嚴重的傷害或死亡。
- 長途行駛、粗糙路面或高速行車時，在旅途中應經常停車檢查行李是否仍然穩固。
- 在車頂置物架上裝載貨物的重量不可超過 100 kg。放置貨物要使重量平均分配於兩支橫軌之間。

 注意**■ 裝載貨物時 (配備天窗或全景式天窗車型)**

請小心不要刮傷天窗或全景式天窗的表面。

引擎 (點火) 開關

攜帶智慧型鑰匙啟動引擎或變更引擎開關模式時，請執行下列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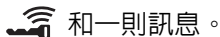
啟動引擎

- 1 拉起 EPB 電子駐車煞車開關，以確認已設定 EPB 電子駐車煞車。(→P.173)

駐車煞車指示燈會亮起。

- 2 確認排檔桿位於 P 檔位。
- 3 踩住煞車踏板。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會顯示




如果未顯示，引擎將無法啟動。

- 4 快速且完全按下引擎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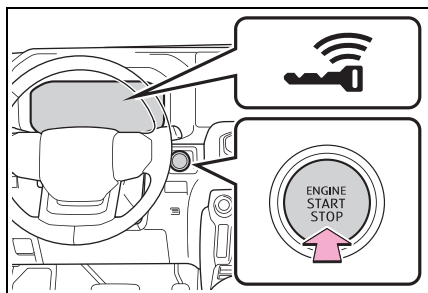
操作引擎開關時，請確實按下。不需一直按住開關。

引擎將被搖轉直到啟動為止或最多搖轉 30 秒，一般都低於此時間。

繼續踩住煞車踏板，直到引擎啟動。

 (引擎預熱指示燈) 亮起。引擎發動後此指示燈即會熄滅。

引擎可在引擎開關任何模式下啟動。



■引擎開關燈

依據情況，引擎開關照明的運作方式如下：

- 當駕駛座車門或前乘客座車門開啟時，引擎開關照明會亮起。
- 引擎開關在 OFF 模式且隨身攜帶智慧型鑰匙並踩下煞車踏板時，引擎開關照明會閃爍。
- 引擎開關在 ACC 或 ON 模式時，引擎開關照明會亮起。
- 引擎開關模式從 ACC 或 ON 模式變為 OFF 模式時，引擎開關照明會亮起一段時間。之後，引擎開關照明會熄滅。

■如果引擎無法啟動

- 可能是引擎禁制啟動防盜系統尚未停用。(→P.55) 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 如果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顯示啟動訊息，請讀取相關訊息並遵照指示操作。
- 若使用機械式鑰匙將車門解鎖，就無法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啟動引擎。請參閱 P.488 以啟動引擎。然而若將智慧型鑰匙隨身攜入車內

並且將車門上鎖 (→P.94)，就可啟動引擎。

■ 如果 12 V 電瓶沒電

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無法啟動引擎。請參閱 P.489 以重新啟動引擎。

■ 智慧型鑰匙電池沒電

→P.88

■ 影響操作的各種情況

→P.114

■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的注意事項

→P.115

■ 「智慧型車門啟閉及引擎啟動系統故障 請參閱車主手冊」顯示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時

系統可能有故障。請立即將車輛送到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智慧型鑰匙電池

→P.446

■ 操作引擎開關

● 如果開關按壓方式不對，引擎開關模式可能無法切換或引擎可能不會啟動。

● 如果試圖在引擎開關關閉後，立即重新啟動引擎，有時候引擎可能不會啟動。在引擎開關關閉後，請等待數秒後再重新啟動引擎。

■ 個人化

如果已於個人化設定中停用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請參閱 P.488。

警告

■ 啟動引擎時

務必坐在駕駛座上啟動引擎。啟動引擎時，無論如何都不可踩下油門踏板。

否則可能會造成意外事故，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注意

■ 啟動引擎時

如果引擎變得難以啟動或經常熄火，請立即將車輛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引擎開關故障的徵狀

如果引擎開關操作與平時稍有不同，例如：開關稍微卡住，表示可能有故障。請立即洽詢 Toyota 保養廠。

引擎熄火

- 1 車輛完全停止。
- 2 如果 EPB 電子駐車煞車在手動模式，則設定 EPB 電子駐車煞車。(→P.173)

確認駐車煞車指示燈是否亮起。

- 3 將排檔桿排入 P 檔。(→P.170)

在將排檔桿排入 P 檔後，請勿按下排檔釋放按鈕。

- 4 短暫確實地按下引擎開關。

引擎會熄火，且儀表顯示會熄滅。

- 5 釋放煞車踏板並確認「配件」或「電源開啟」未顯示於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警告

■ 在緊急狀況下，將引擎熄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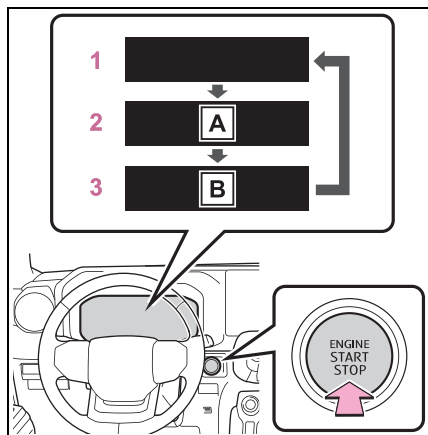
- 車輛行駛時，如果要在緊急狀況下停止引擎，按住引擎開關 2 秒或以上或連續快按 3 次或以上。(→P.452)

然而，除非緊急狀況，否則行車時不可碰觸引擎開關。行駛時將引擎熄火不會造成轉向或煞車控制失效。但是，視 12 V 電瓶的剩餘電力或使用情況而定，車輛停止前可能會失去這些系統的動力輔助而難以轉向或煞車。此時應在安全情況下儘速靠邊停車。

- 若在車輛行駛時操作引擎開關，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顯示警示訊息且蜂鳴器響起。
- 在執行緊急關閉後若要重新啟動引擎，請將排檔桿排至 N 檔位，然後按下引擎開關。

切換引擎開關模式

在未踩下煞車踏板時，按下引擎開關即可切換模式。(每按一次開關，模式即會切換一次)。



A 「配件」

B 「電源開啟」

1 OFF*1

可以使用緊急警示燈。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不會顯示。

2 ACC*2

可使用音響系統等部分電器組件。「配件」將會顯示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3 ON

所有電器組件皆可使用。

「電源開啟」會顯示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1: 將引擎熄火時若排檔桿在 P 以外的檔位或按下排檔釋放按鈕，引擎開關會保持在 ON，而不會切換到 OFF。

*2: ACC 模式可在定制選單上啟用 / 停用。(→P.514)

■ ACC 定制關閉時

- 當引擎開關關閉時，多媒體系統在電瓶省電功能開始運作之前仍可使用一段時間。
- SEA 安全離座警示系統作動時，蜂鳴器將會響起並輸出語音導引。

■ 自動電源關閉功能

- 排檔桿在 P 檔或未按下排檔釋放按鈕狀態下，若車輛處於 ACC 或 ON 模式 (引擎未運轉) 超過 20 分鐘，則引擎開關會自動切換至 OFF 模式。
- 如果 12 V 電瓶電量過低，且排檔桿在 P 或未按下排檔釋放按鈕，引擎開關在 ACC 或 ON 模式 (引擎未運轉)，蜂鳴器會響起，且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會顯示一則訊息。若此情況持續，引擎開關會自動切換至 OFF。

然而，此功能無法完全避免 12 V 電瓶沒電。引擎未運轉時，不可在長時間將車輛的引擎開關留置在 ACC 或 ON。

注意

■ 避免 12 V 電瓶沒電

- 不可在引擎未運轉時，長時間將引擎開關留置在 ACC 或 ON。
- 若「配件」或「電源開啟」出現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表示引擎開關不在 OFF。請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OFF 後再離開車輛。

排檔桿在 P 以外的檔位將引擎關閉時

若排檔桿在 P 檔以外的位置或者按下排檔釋放按鈕時將引擎熄火，引擎開關不會切換至 OFF。執行下列程序來將開關切換至 OFF：

- 1 檢查駐車煞車已經設定。
- 2 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

在將排檔桿排入 P 檔後，請勿按下排檔釋放按鈕。

- 3 確認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有顯示「電源開啟」，然後短暫且確實地按下引擎開關。
- 4 確認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配件」或「電源開啟」已消失。

注意

■ 避免 12 V 電瓶沒電

排檔桿在 P 檔以外的位置或按下排檔釋放按鈕的狀態下，請勿將引擎熄火。若在排檔桿於 P 以外的檔位或按下排檔釋放按鈕狀態下將引擎熄火，引擎開關不會切換至 OFF，而是保持在 ON。如果車輛留在 ON，12 V 電瓶電力可能會耗盡。

自排變速箱

根據您的目的與狀況選擇檔位。

檔位用途及功能

檔位	目的或功能
P	駐車 / 啟動引擎
R	倒車
N	空檔 (此時動力沒有傳輸)
D	一般行駛 *1
M	M 模式行駛 *2 (→P.171)

*1: 排入 D 檔位時，系統會依行駛的條件選擇適當的檔數行駛。一般行駛狀況，建議排到 D 檔位。

*2: 使用 M 檔來選擇檔位，可藉由操作排檔桿實現合適的引擎煞車力。

■ 下坡行駛

在下坡時，可能會發生車輛自動降檔以取得引擎煞車的情形。由於降檔，引擎轉速可能會上升。

■ 為了保護自排變速箱

● 如果輪胎在車輛陷入泥濘、爛泥或積雪位置時持續打滑、或假如在行車時反覆踩下及釋放油門踏板，自排變速箱溫度會變得過高且自排變速箱可能會損壞。

為了避免損壞自排變速箱，系統會暫時鎖定檔數。

若自排變速箱溫度下降，齒輪鎖定狀態即取消且自排變速箱會恢復正

常作動。

● 若自排變速箱油溫度很高，「變速箱油高溫 停在安全的地方並請參閱車主手冊」會出現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請立即將車輛停在安全地點，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並等待至警示訊息消失。若警示訊息消失，您可以再次啟動車輛。若警示訊息未消失，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 在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或定速控制啟用時行駛。

即使以 D 檔位 (→P.334) 行駛下，為了啟用引擎煞車而將行駛模式切換至 SPORT S 模式或 SPORT S+ 模式時，因為不會取消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或定速控制，所以引擎煞車仍不會作動。

■ 限制突然起步 (檔位誤入動力限制系統)

→P.162

■ AI-SHIFT

AI-SHIFT 會依據駕駛人的表現和行駛情形自動選擇適合的檔位。

排檔桿在 D 檔位時，AI-SHIFT 會自動作動。(將排檔桿排入 M 檔位會取消此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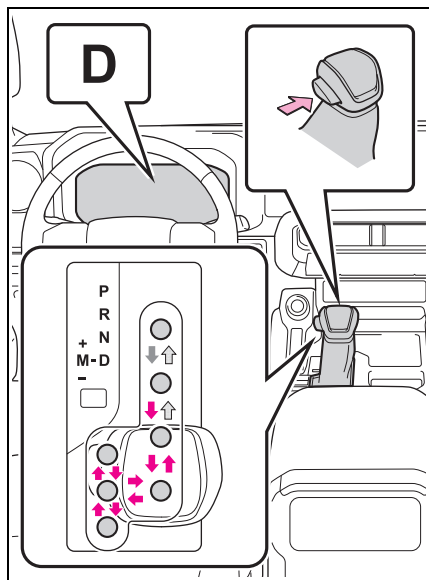
⚠ 警告

■ 行駛在濕滑路面時

不可突然加速或換檔。

突然改變引擎煞車力將可能造成車輛側滑或打滑，而導致意外事故。

變換排檔桿



← 當引擎開關在 ON 並且

煞車踏板踩下時*，按住排檔頭排檔釋放按鈕的同時移動排檔桿。

← 按住排檔頭排檔釋放按

鈕的同時移動排檔桿。

← 正常移動排檔桿。

排檔桿在 P 與 D 檔位之間切換時，請務必確認車輛已完全停止。

*: 為了使車輛可以排離 P 檔，必須先踩下煞車踏板再按下排檔釋放按鈕。如果先按下排檔釋放按鈕，將無法釋放排檔桿鎖定。

■ 排檔桿鎖系統

排檔桿鎖系統是防止車輛啟動時意外操作排檔桿的安全系統。

當引擎開關在 ON 時，並踩下煞車踏板及按下排檔釋放按鈕，才能將排檔桿排離 P 檔。

■ 如果排檔桿無法排出 P 檔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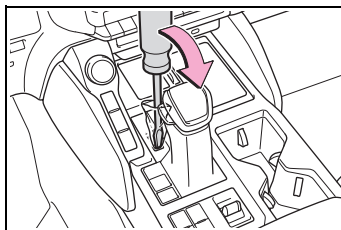
首先，檢查煞車踏板是否踩下。

如果排檔桿無法在踩下煞車踏板且按下排檔釋放按鈕後移動，排檔桿鎖系統可能故障。請立即將車輛送到 Toyota 保養廠檢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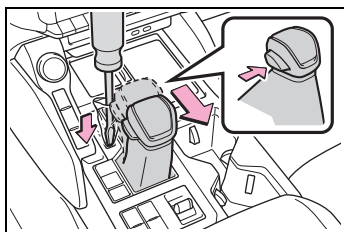
下列步驟可作為排檔桿能否操作的緊急處置。

解除排檔桿鎖：

- 1 設定駐車煞車。
- 2 請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OFF。
- 3 踩下煞車踏板。
- 4 用一字螺絲起子或類似工具撬開蓋板。
為了防止蓋板損壞，請用碎布纏繞一字螺絲起子頭。



- 5 按住排檔桿鎖解除按鈕，接著按下排檔頭上的按鈕。
排檔桿可在兩個按鈕都按下時移動。



警告

■ 為避免解除排檔桿鎖時發生意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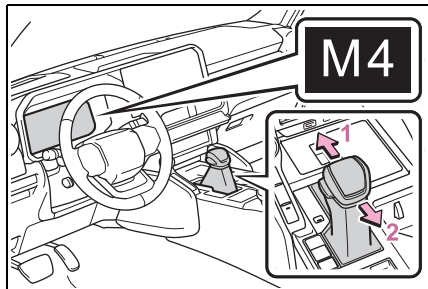
在壓下排檔桿鎖解除按鈕前，務必先作動駐車煞車並踩下煞車踏板。當壓下排檔桿鎖解除按鈕並將排檔桿排離 P 檔位時，如果意外踩下油門踏板而不是煞車踏板，車輛可能突然啟動，可能導致意外事故，進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選擇行駛模式

→P.334

在 M 模式下選擇檔位

若要進入 M 模式，將排檔桿排入 M 檔。檔位可藉由操作排檔桿來選擇，使您能以選擇的檔位來行駛。



1 升檔

2 降檔

每操作一下排檔桿可變換一次檔位。從 M1 至 M8 中選擇的檔位會固定並顯示在儀表上。

處於 M 檔位時，除非操作排檔桿，否則檔位不會改變。

但是，即使在 M 檔位時，檔位仍會在以下情況自動變換：

- 當車輛速度下降 (僅降檔) 。
- 用力踩下油門踏板時。
- 引擎冷卻液溫度過低、變速箱油溫度過高或過低或是有其他因素而必須保護引擎或變速箱時。

此外，即使已執行升檔操作，車速很低時，檔位仍不會改變。

■ 降檔限制警示蜂鳴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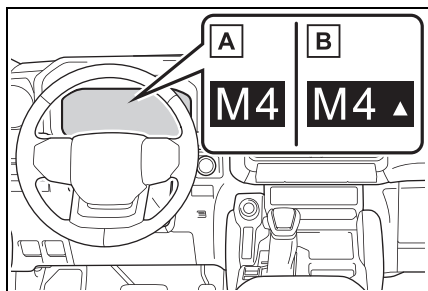
為協助確保安全及行駛性能，降檔操作有時會受到限制。在某些狀況下，即使是操作排檔桿也無法降檔。(蜂鳴器會響兩聲)

■ 若即使將排檔桿排至 M 檔位，「M」指示燈仍未亮起

這表示自排變速箱系統可能發生故障。請立即將車輛送到 Toyota 保養廠檢查。

檔位變換指示燈

檔位變換指示燈顯示幕可協助駕駛人在引擎性能範圍內達到省油且降低廢氣排放的效果。



A 未作動時

B 升檔指示燈

■ 換檔指示燈功能

- 此功能會在 M 模式期間自動作動。
- 依循升檔指示燈並相應地升檔，就可以實現較佳的燃油經濟性並降低廢氣排放。
- 換檔指示燈沒有用於降檔的類似功能。
- 視行駛情況而定，以 M 模式行駛時，換檔指示燈可能不會顯示升檔指示燈。

▲ 警告

■ 檔位變換指示燈顯示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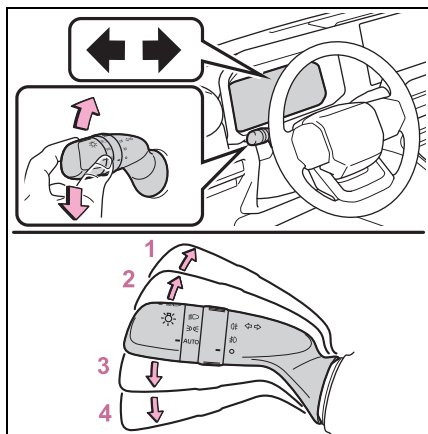
為了安全起見，駕駛人不應只看顯示幕。請考慮實際交通情況和道路條件，在可安全執行時參考顯示幕指示。

未確實遵守可能會導致意外發生。

方向燈控制桿

操作說明

方向燈控制桿可以用來顯示下列駕駛人的意圖：



1 右轉

2 向右變換車道 (將控制桿撥動並放開)

右側方向燈將會閃爍 3 次。

3 向左變換車道 (將控制桿撥動並放開)

左側方向燈將會閃爍 3 次。

4 左轉

■ 方向燈只可以在下列情況作用

當引擎開關在 ON 時。

■ 若指示燈閃爍得比平常快

請將車輛開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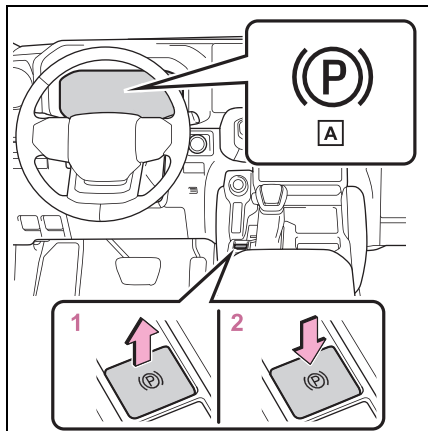
駐車煞車

EPB 電子駐車煞車系統可自動或手動啟用或解除。在自動模式中，駐車煞車會依照排檔桿的操作自動啟用或解除。此外，即使位於自動模式，也可以手動啟用或解除 EPB 電子駐車煞車。

操作說明

■ 使用手動模式

EPB 電子駐車煞車系統可手動啟用和解除。



A EPB 電子駐車煞車指示燈

1 拉起開關來啟用 EPB 電子駐車煞車。

EPB 電子駐車煞車指示燈會點亮。行駛時如果出現緊急狀況，且需要作動 EPB 電子駐車煞車系統時，請拉住 EPB 電子駐車煞車系統開關。

2 按下開關來解除 EPB 電子駐車煞車。

- 踩住煞車踏板時操作 EPB 電子駐車煞車開關。
- 使用 EPB 電子駐車煞車自動解除功能，踩下油門踏板即可解除 EPB 電子駐車煞車。使用此功能時，請慢慢踩下油門踏板。(→P.174)

確認駐車煞車指示燈已經熄滅。

若 EPB 電子駐車煞車指示燈閃爍，請再次操作開關。(→P.465)

■ 開啟自動模式

車輛停止時，拉住 EPB 電子駐車煞車開關直到蜂鳴器響起且訊息出現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開啟自動模式時，EPB 電子駐車煞車會以下列方式作動。

- 當排檔桿排出 P 檔位時，駐車煞車將會解除，駐車煞車指示燈會熄滅。
- 當排檔桿排入 P 檔位時，駐車煞車將會啟用，駐車煞車指示燈會亮起。

請在車輛停止且踩住煞車踏板時再操作排檔桿。

如果排檔桿移動得非常快或未確實踩下煞車踏板，自動功能可能不會作動。在此情況下，請手動制動 EPB 電子駐車煞車。

(→P.173)

■ 關閉自動模式

車輛停止並踩下煞車踏板時，按

住 EPB 電子駐車煞車開關直到蜂鳴器響起且訊息出現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 操作 EPB 電子駐車煞車

- 引擎開關不在 ON 模式時，駐車煞車無法使用，駐車煞車開關解除。
- 引擎開關不在 ON 模式時，自動模式 (自動煞車啟用及解除) 無法使用。

■ EPB 電子駐車煞車自動解除功能

符合以下所有條件時，踩下油門踏板可以釋放 EPB 電子駐車煞車。

- 駕駛座車門關閉
- 駕駛人繫上安全帶
- 檔位處於前進檔位或倒車檔位
- 故障警示燈或煞車系統警示燈未亮起。

踩下油門踏板時，請慢慢踩下。若在踩下油門踏板時，駐車煞車未釋放，請手動釋放駐車煞車。將排檔桿排出 P 檔位時，駐車煞車會自動釋放。

■ EPB 電子駐車煞車自動鎖定功能

在下列情況下，EPB 電子駐車煞車將會自動設定：

- 未踩下煞車踏板
- 駕駛座車門開啟
- 駕駛座安全帶未繫上
- 排檔桿在 N 以外的位置
- 故障警示燈和煞車系統警示燈未亮起

■ 如果「由於 EPB 連續操作，請稍待片刻」顯示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如果 EPB 電子駐車煞車在短時間內重複操作，系統可能會限制操作以避免過熱。如果發生此情況，請避免操作 EPB 電子駐車煞車。約 1 分鐘後即會恢復正常操作。

■ 如果「EPB 現在無法使用」顯示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操作 EPB 電子駐車煞車開關。如果操作開關多次後沒有顯示訊息，表示系統可能發生故障。請將車輛開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操作 EPB 電子駐車煞車的聲音

操作 EPB 電子駐車煞車時，可能會聽到馬達聲 (呼呼聲)，這並非表示故障。

■ EPB 電子駐車煞車指示燈

- 視引擎開關模式而定，駐車煞車指示燈會如下所述亮起並持續亮著：
ON：保持亮起直到 EPB 電子駐車煞車釋放。
不在 ON：亮起約 15 秒。

- 於駐車煞車啟用狀態下關閉引擎開關時，駐車煞車指示燈會亮起約 15 秒鐘。這並非表示故障。

■ 當 EPB 電子駐車煞車開關故障時

自動模式 (自動啟用和釋放煞車) 將自動開啟。

■ 駐車

→P.157

■ EPB 電子駐車煞車作動警示蜂鳴器
車輛行駛時如果 EPB 電子駐車煞車

仍作動，蜂鳴器將會響起。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會出現「EPB 未解除」（當車速達到 5 km/h 時）。

■ 如果煞車系統警示燈亮時

→P.459

■ 在冬季使用時

→P.357

 警告

■ 車輛停放時

不可將兒童單獨留在車內。EPB 電子駐車煞車系統可能被兒童意外釋放，並且可能會造成車輛突然移動，進而導致意外事故並造成嚴重的傷害或死亡。

■ EPB 電子駐車煞車開關

切勿在駐車煞車開關附近放置任何物品。否則該物可能會干涉開關並導致意外操作駐車煞車。

■ EPB 電子駐車煞車自動鎖定功能

切勿使用自動 EPB 電子駐車煞車作動功能來取代正常駐車煞車操作。此功能是設計用來降低因駕駛人忘記作動 EPB 電子駐車煞車而發生碰撞的危險。過度依賴這項功能安全停車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注意

■ 車輛停放時

離開車輛前，請將排檔桿排至 P 檔位、作動駐車煞車並確認車輛不會移動。

■ 系統故障時

將車輛停在安全地方並確認警示訊息。

■ 車輛 12 V 電瓶沒電時

EPB 電子駐車煞車系統無法啟動。
(→P.489)

■ EPB 電子駐車煞車因故障無法釋放時

若在駐車煞車未釋放的情況下行駛車輛，將會導致煞車組件過熱，進而影響煞車性能並增加煞車磨損。若發生此情形，請立即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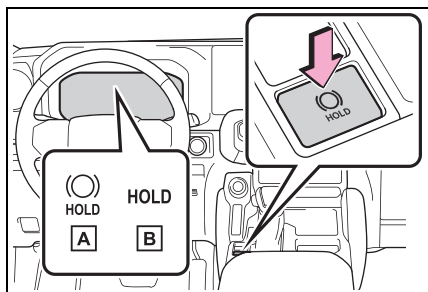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輔助系統

系統開啟並踩下煞車踏板以停止車輛時，若檔位位於 **D**、**M**、**N** 或 **P** 檔位，**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輔助系統就會持續保持煞車作用。在排檔桿排入 **D** 或 **M** 檔的情況下踩下油門踏板時，系統會解除煞車，使車輛平順起步。

啟用系統

開啟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輔助系統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輔助系統待命指示燈 **A** (綠色) 亮起。當系統鎖定煞車時，**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輔助系統作動指示燈 **B** (黃色) 亮起。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輔助系統作動條件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輔助系統在下列條件會無法作用：

- 駕駛座車門未關閉。
- 駕駛人未繫安全帶。
- 「EPB 現在無法使用」或「EPB 故障 請至經銷商檢查」會顯示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在系統待命作用時，若發生上述任一狀況，則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輔助系統會關閉，且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輔助系統待命指示燈也會熄滅。此外，若在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輔助功能作用時發生其中一個狀況，則警示蜂鳴器會響起，警示訊息也會顯示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EPB** 電子駐車煞車將會自動作動。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輔助系統功能

-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功能作用時，如果煞車踏板釋放約 3 分鐘，**EPB** 電子駐車煞車將會自動作動。在此情況下，警示蜂鳴器會響起且警示訊息會顯示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 要在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功能作用時關閉系統，請確實踩下煞車踏板後再按一次按鈕即可。
- 車輛在陡坡時，**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輔助系統功能可能會無法煞住車輛。在此情況下，可能需要靠駕駛人煞車，警示蜂鳴器會響起且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也會通知駕駛人此情況。如果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顯示警示訊息，請讀取訊息並遵照指示操作。
- 不想要駐車煞車自動啟用時，請按

住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系統開關直到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輔助系統待命指示燈 (綠色) 熄滅, 然後關閉引擎開關。

■於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輔助系統作用時, 自動作動 EPB 電子駐車煞車

執行下列任何一項操作以釋放駐車煞車:

- 踩下油門踏板。(如果安全帶未繫上, EPB 電子駐車煞車不會自動釋放。)
- 踩住煞車踏板時操作駐車煞車開關。

確認駐車煞車指示燈有熄滅。
(→P.173)

■需要前往 Toyota 保養廠檢查時

在符合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輔助系統作動條件下按下定車煞車輔助開關,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輔助系統待命指示燈 (綠色) 仍未亮起, 表示系統可能發生故障。請將車輛送到 Toyota 保養廠檢查。

■若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出現「Brake Hold 故障 請踩煞車解除並至經銷商檢查」或「BrakeHold 故障 請至經銷商檢查」

系統可能有故障。請將車輛開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警示訊息及蜂鳴器

警示訊息及蜂鳴器是用來指示系統故障或通知駕駛人有關的注意事項。如果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顯示警示訊息, 請讀取訊息並遵照指示操作。

■另一項控制與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輔助系統作動時

在以下任一情況下,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會顯示訊息。

- 「Brake Hold 無法使用 請參閱車主手冊」
- 下坡輔助控制系統作動狀態下, 按下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輔助系統開關時。
- 在 4 輪驅動控制開關切換到 L4 模式, 並按下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輔助系統開關。
- 「Brake Hold 無法使用 踩煞車以停用」
-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輔助系統作動狀態下操作 DAC/CRAWL 開關時。
-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輔助系統作動狀態下將 4 輪驅動控制開關切換到 L4 模式時。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輔助系統和下坡輔助控制系統或加力箱 L4 模式無法同時作動。

請在踩下煞車踏板狀態下按下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輔助系統開關, 以關閉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輔助系統。

■若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輔助系統作用指示燈閃爍

→P.465

**警告****■ 車輛在陡坡時**

在陡坡上使用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輔助系統時，務必小心。因為在此情況下，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輔助系統可能無法煞住車輛。

此外，視斜坡的角度而定，系統可能不會啟動。

■ 車輛停在濕滑的路面上

因車輪抓地力的關係，系統會無法使車輛停駐。所以在濕滑路面上不可使用此系統。


**注意****■ 車輛停放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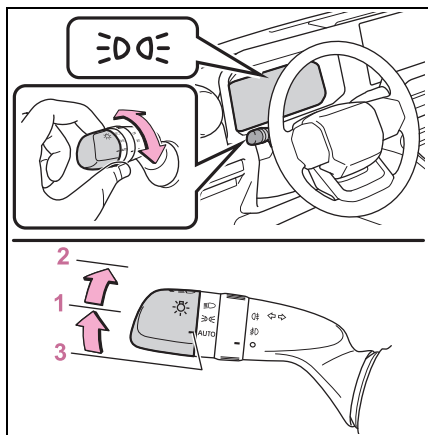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輔助系統並非設計用於長時間的停駐車輛。系統鎖定車輛功能作動時，將引擎開關關閉，可能會釋放煞車並導致車輛移動。操作引擎開關時，請踩下煞車踏板、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並作動駐車煞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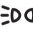

頭燈開關

頭燈可以手動或自動方式操作。

開啟頭燈

依照下列方式操作  開關開啟車燈：



- 1  前位置燈、尾燈、牌照燈及儀表燈開啟。
- 2  頭燈及上列各燈亮起。
- 3 AUTO 頭燈、LED 日間行車燈 (→P.179) 及上述各燈自動開啟和熄滅。

■ **AUTO** 模式在下列狀況時可以使用當引擎開關在 ON 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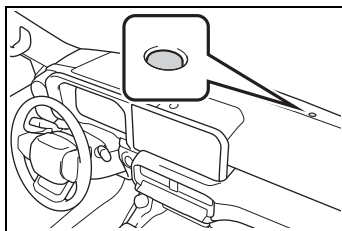
■ LED 日間行車燈

為了讓您的車輛在日間行駛期間更容易被其他駕駛人看見，LED 日間行車燈會在頭燈位於 AUTO 位置的狀態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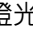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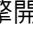
於引擎啟動及釋放駐車煞車時自動開啟。(較前位置燈亮)。LED 日行燈系統並非為夜間使用而設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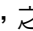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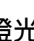
■ 頭燈控制感知器

如果有異物附著在感知器上或感知器被擋風玻璃上附著的物體遮蓋時，感知器可能無法正常作用。這樣會使感知器在偵測車外燈光的亮度時受到干擾，並可能造成自動頭燈系統功能不正常。



■ 自動燈光關閉系統

- 燈光開關在  或  位置時：引擎開關切換至 ACC 或 OFF 時，頭燈及前霧燈會關閉。
- 當燈光開關在 AUTO 位置時：引擎開關切換到 ACC 或 OFF 時，頭燈及所有車燈會關閉。

若要再次開啟車燈，請將引擎開關轉到 ON，或將車燈開關先轉至 AUTO 位置，之後再轉回  或  位置。

■ 燈光提示蜂鳴器

燈光開啟時，如果將引擎開關切換到 ACC 或 OFF 並開啟駕駛座車門，蜂鳴器會響起。

■ 自動頭燈水平調整系統

頭燈自動水平高度會根據車輛的搭乘人員數和負載情形來自動調整，以確

保頭燈不會妨礙其他用路人。

■ 12 V 電瓶省電功能

為防止車輛的 12 V 電瓶電力耗竭，若在引擎開關切換到 OFF 時頭燈及 / 或尾燈亮起，12 V 電瓶省電功能會作動，並在約 20 分鐘後關閉所有燈光。引擎開關切換至 ON 時，12 V 電瓶省電功能會停用。

執行以下任一動作時，12 V 電瓶省電功能就會取消一次，然後重新啟用。在 12 V 電瓶省電功能重新啟用後，所有照明就會在大約 20 分鐘後自動關閉：

- 操作燈光控制開關時
- 車門開啟或關閉時

■ 車門解鎖時 (迎賓燈)

如果燈光開關在 AUTO 位置，當環境亮度變暗並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或遙控器將車門解鎖時，前位置燈將會自動亮起。

■ 個人化

設定 (例如：燈光感知器靈敏度) 可以變更。

(個人化功能：→P.5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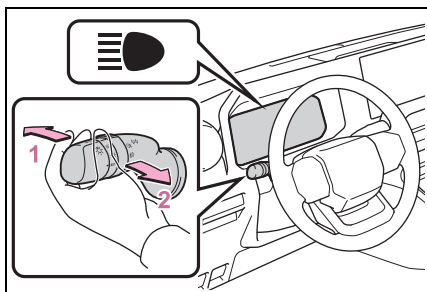


注意

■ 避免 12 V 電瓶沒電

當引擎未運轉時，不可讓燈光長時間亮著。

開啟遠光燈



- 1 頭燈亮起狀態下，將控制桿向前撥可開啟遠光燈。

將控制桿扳回到中央位置，可關閉遠光燈。

- 2 將控制桿拉向自己並放開即可閃亮遠光燈一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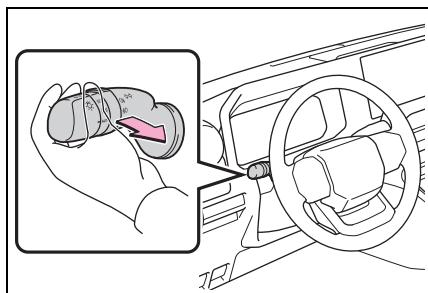
不論頭燈開啟或關閉，遠光燈均可閃亮。

延長頭燈照明

此系統能讓頭燈在引擎開關關閉後維持亮起 30 秒。

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OFF 後，燈光控制開關位在 AUTO 位置時將控制桿拉向自己並放開。

再次將控制桿往您自身方向拉，然後放開就能關閉照明。



AHS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遮蔽系統*

*: 若有此配備

AHS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遮蔽系統利用位於前擋風玻璃上半部的前識別攝影機來偵測車輛前方燈光、街道燈光等的亮度，並於自動控制頭燈照射方向。

⚠ 警告

■ 安全使用

請勿過度依賴 AHS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遮蔽系統，請小心駕駛，注意觀察周遭，若有需要時，請手動開啟或關閉遠光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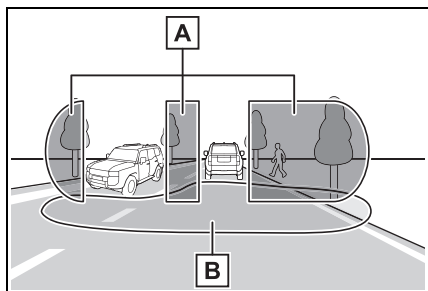
■ 避免 AHS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遮蔽系統意外作動

● 需要停用系統時：→P.194

系統控制

- 根據車速，系統會調整遠光燈的亮度與照明區域。
- 行經彎道時，系統會使用遠光燈提高車輛行駛方向的照明亮度。
- 遠光燈照明時，前方車輛的周圍區域會被遮蔽。(遮蔽遠光燈)

遮蔽遠光燈有助於確保最佳的前進能見度，同時避免前方車輛駕駛目光暈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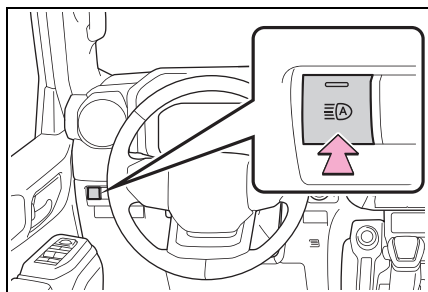
A 遠光燈照亮範圍


B 近光燈照亮範圍

- 根據前車的距離，近光燈的照明區域會予以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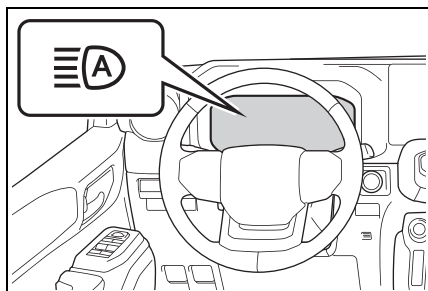
使用 AHS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遮蔽系統

- 1 按下 AHS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遮蔽系統開關。



- 2 將頭燈開關切換至 AUTO 或  位置。

頭燈開關控制桿在近光燈位置時，就會啟用 AHS 且 AHS 指示燈會亮起。



■ 系統作動條件

- 下列所有狀況都符合時，遠光燈將會照明且系統將會作動：

- 車速約在 15 km/h 以上*。
- 車前區域昏暗。

*: 以大約 30 km/h 或以上的車速行駛於彎道上時，車輛的行駛方向將會變得 brighter。

- 當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頭燈將會根據前車位置切換為遮蔽遠光燈：

- 車速約在 15 km/h 以上。
- 車前區域昏暗。
- 前車有開啟車燈。
- 前方的道路上只有零星的路燈或其他燈光。

- 如果符合以下任一條件，系統將會切換為近光燈：

- 車速約 12 km/h 或以下。
- 車前區域不昏暗。
- 前方車輛過多。
- 前方的道路上有許多的路燈或其他燈光。

■ 前識別攝影機偵測

- 在下列狀況下，遠光燈可能不會自動變更為遮蔽遠光燈：

- 其他車輛從您的車輛前方切入時
- 其他車輛穿越車輛前方時

- 前方車輛因連續彎道、分隔島或路樹而反覆出現又消失時
- 前方車輛從遠處車道接近時
- 前方車輛距離遠時
- 前方車輛沒有開啟車燈時
- 前方車輛的車燈昏暗時
- 前方車輛反射強光時，如您車輛的頭燈燈光
- 感知器可能無法正確作動的狀況：→P.198
- 如果偵測到前方車輛使用霧燈且沒有開啟頭燈，遠光燈可能變更為遮蔽遠光燈。
- 房屋照明、路燈、交通信號、廣告或標誌照明以及其他反射物體，可能會導致遠光燈變更為遮蔽遠光燈、導致遠光燈沒有變更為遮蔽遠光燈，或變更未照明的區域。
- 下列情況可能改變遮蔽區域的切換速度或頭燈切換為近光燈的時機：
 - 前方車輛的車燈亮度
 - 前方車輛的移動及方向
 - 本車與前車之間的距離
 - 前方車輛僅單側車燈亮起時
 - 前方車輛為兩輪車時
 - 路況（坡度、彎道、路面狀況等）
 - 乘客數及行李數量
- 頭燈的照射方向控制可能不符合駕駛人的意向
- 自行車或其他小型車輛可能不會偵測到。
- 在下列情況中，系統可能無法正確偵測周圍亮度。這可能導致近光燈保持開啟，或使行人或前方車輛被遠光燈閃到或造成目眩。在這類情況下，必須手動切換遠光燈及近光

燈。

- 周圍區域有近似於頭燈或尾燈的燈光時
- 前方車輛的頭燈或尾燈關閉、骯髒、改變了顏色或未對準時
- 頭燈在遠光燈與近光燈之間反覆切換時。
- 遠光燈使用不當或行人或其他駕駛可能被遠光燈閃到或造成目眩時。
- 將車輛使用在規定車輛靠相反側行駛的國家時，例如將靠右行駛的車輛用在靠左行駛的地區，反之亦然
- 需要停用系統時：→P.194
- 感知器可能無法正確作動的狀況：→P.198

■ 個人化

部分功能的設定可變更。(→P.5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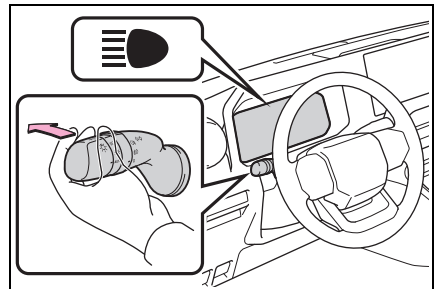
手動開啟 / 關閉遠光燈

■ 切換至遠光燈

將控制桿往前推。

AHS 指示燈將會熄滅且遠光指示燈會亮起。

將控制桿拉回原來位置可再次啟動 AHS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遮蔽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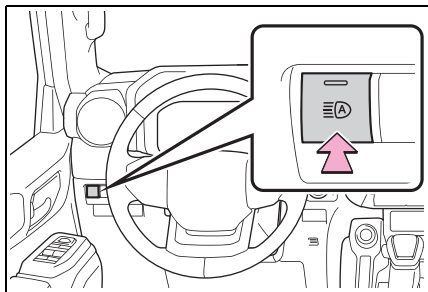


■ 切換至近光燈

按下 AHS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遮蔽系統開關。

AHS 指示燈會熄滅。

按下開關以再次作動 AHS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遮蔽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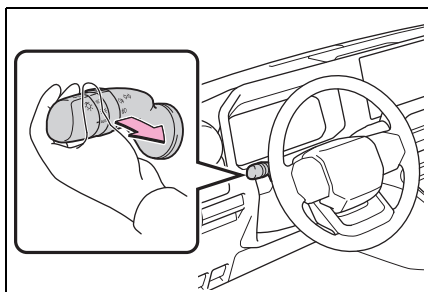


■ 暫時切換至近光燈

當遠光燈使用不當或遠光燈可能造成其他駕駛或行人困擾時，建議切換至近光燈。

將控制桿往後扳，然後將其返回至原來位置。

扳動控制桿時遠光燈會開啟。但是當控制桿回到原位後，近光燈會開啟一段特定時間。之後，AHS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遮蔽系統將會作動。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

*: 若有此配備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使用擋風玻璃上半部的前方攝影機來偵測車輛前方的車燈、路燈等的亮度，並會在遠光燈和近光燈之間自動切換頭燈。

▲ 警告

■ 安全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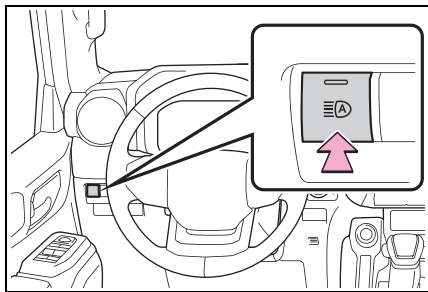
不可過度依賴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請小心駕駛，注意觀察周遭，若有需要時，請手動開啟或關閉遠光燈。

■ 為避免不小心操作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

● 需要停用系統時：→P.1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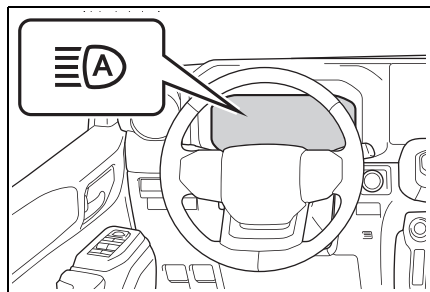
使用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

1 按下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開關。



2 將頭燈開關切換至 AUTO 或 位置。

頭燈開關控制桿在近光燈位置時，就會啟用 AHB 系統且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指示燈會亮起。



■ 遠光燈的自動作動條件

● 當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遠光燈將自動亮起：

- 車速約在 30 km/h 或以上。
- 車前區域昏暗。
- 前方沒有開啟車燈的車輛。
- 前方的道路上只有零星的路燈或其他燈光。

● 如果符合以下任何條件，車燈將會自動切換成近光燈：

- 車速降至約 25 km/h 以下。
- 車前區域不昏暗。
- 前車有開啟車燈。
- 前方的道路上有許多的路燈或其他燈光。

■ 前識別攝影機偵測

● 在下列情況下，遠光燈可能不會自動切換成近光燈：

- 其他車輛從您的車輛前方切入時
- 其他車輛穿越車輛前方時
- 前方車輛因連續彎道、分隔島或路樹而反覆出現又消失時

- 前方車輛從遠處車道接近時
- 前方車輛距離遠時
- 前方車輛沒有開啟車燈時
- 前方車輛的車燈昏暗時
- 前車反射強光時，例如自己的頭燈
- 感知器可能無法正確作動的狀況：→P.198

● 若偵測到前車在未開啟頭燈的狀態下使用霧燈，頭燈可能會切換至近光燈。

● 房屋照明、路燈、交通訊號及廣告或標誌照明可能會導致遠光燈切換至近光燈，或近光燈仍然開啟。

● 以下情況可能會改變頭燈切換至近光燈的時機：

- 前方車輛的車燈亮度
- 前方車輛的移動及方向
- 本車與前車之間的距離
- 前方車輛僅單側車燈亮起時
- 前方車輛為兩輪車時
- 路況（坡度、彎道、路面狀況等）
- 乘客數及行李數量

● 頭燈可能會在遠光燈和近光燈之間意外切換。

● 自行車或其他小型車輛可能不會偵測到。

● 在下列情況中，系統可能無法正確偵測周圍亮度。這可能導致近光燈保持開啟，或使行人或前方車輛被遠光燈閃到或造成目眩。在這類情況下，必須手動切換遠光燈及近光燈。

- 周圍區域有近似於頭燈或尾燈的燈光時
- 前方車輛的頭燈或尾燈關閉、骯髒、改變了顏色或未對準時

- 頭燈在遠光燈與近光燈之間反覆切換時。
- 遠光燈使用不當或行人或其他駕駛可能被遠光燈閃到或造成目眩時。
- 將車輛使用在規定車輛靠相反側行駛的國家時，例如將靠右行駛的車輛用在靠左行駛的地區，反之亦然
- 需要停用系統時：→P.194
- 感知器可能無法正確作動的狀況：→P.19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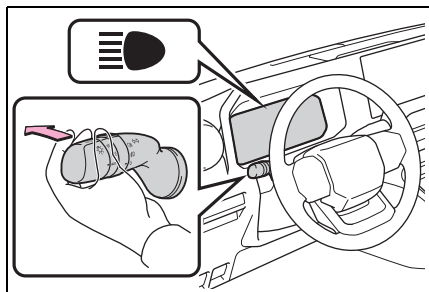
手動開啟 / 關閉遠光燈

■ 切換至遠光燈

將控制桿往前推。

AHB 指示燈將會熄滅且遠光指示燈會亮起。

將控制桿拉回原來位置以再次作動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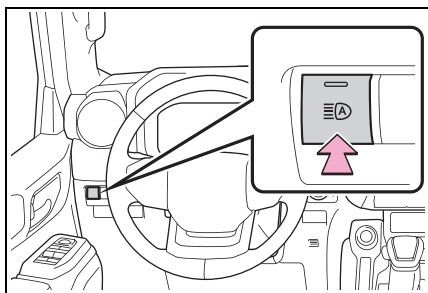


■ 切換至近光燈

按下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開關。

AHB 指示燈會熄滅。

再次按下開關可作動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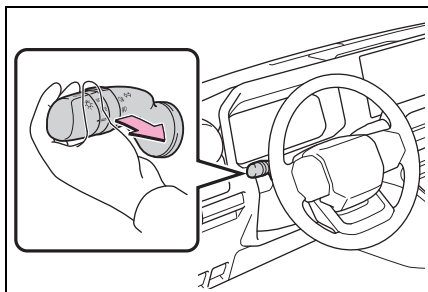


暫時切換至近光燈

當遠光燈使用不當或遠光燈可能造成其他駕駛或行人困擾時，建議切換至近光燈。

將控制桿往後扳，然後將其返回至原來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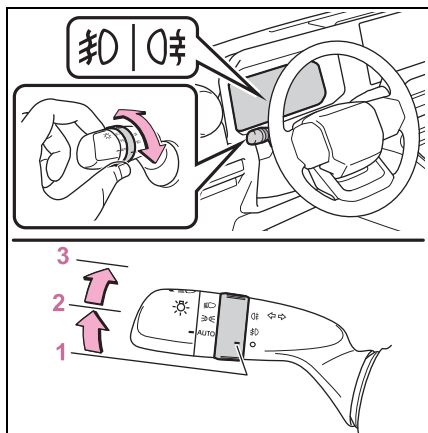
扳動控制桿時遠光燈會開啟。但是當控制桿回到原位後，近光燈會開啟一段特定時間。在此之後，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將會作動。



霧燈開關

霧燈可以改善惡劣行駛狀況 (如: 下雨或起霧時) 的能見度。

操作程序



- 1 ○ Off
- 2 霧 前霧燈 ON
- 3 霧 前與後霧燈 ON

放開開關轉環會回到 霧。
再次操作轉環僅會關閉後霧燈。

■ 霧燈只能在下列狀況使用：

前霧燈：前定位燈開啟時。

後霧燈：前霧燈開啟時。

擋風玻璃雨刷及噴水器


操作控制桿可切換自動作動及手動作動，或使用噴水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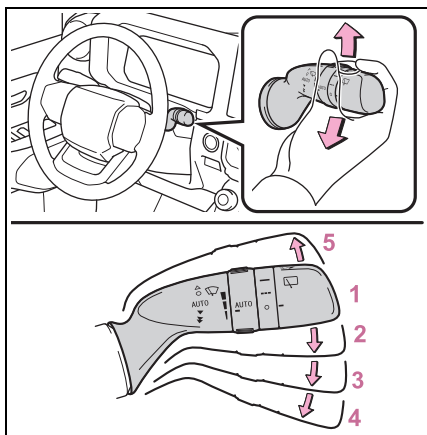
 注意

■ 擋風玻璃乾燥時

不可使用雨刷，以免刮傷擋風玻璃。

操作雨刷控制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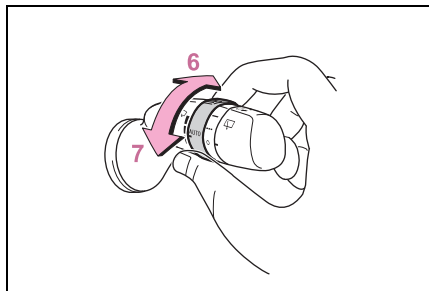
以  控制桿操作雨刷或噴水器的方法如下所列：



- 1 ○ Off
- 2 AUTO 雨滴感應作動
- 3 ▼ 低速作動
- 4 ▼ 高速作動
- 5 ▲ 暫時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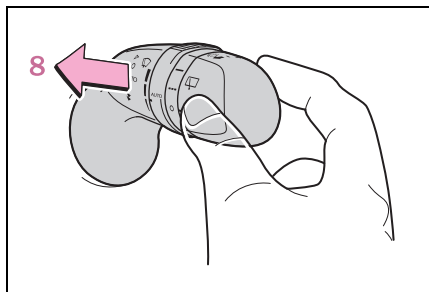
當選擇「AUTO」時，若感知器偵測到下雨時，雨刷會自動作動。系統會根據雨量及車速自動調整雨刷掃動間隔時間。

當選擇「AUTO」時，感知器的靈敏度可被調整。



6 提高敏感度

7 降低敏感度



8  噴水器 / 雨刷都作動

拉控制桿可操作雨刷及噴水器。

在作動數次後，雨刷會暫停一下，然後再作動一次以防止垂流。

當引擎開關為 ON 且頭燈開啟時，若拉動控制桿，頭燈清洗器會作動一次。之後，頭燈清洗器會在每操作控制桿五次時作動一次。

■ 擋風玻璃雨刷及噴水器能在下列情況作動

當引擎開關在 ON 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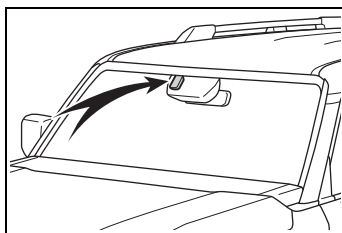
■ 車速對雨刷作動的影響

選擇擋風玻璃雨刷低速作動且車輛靜止不動時，雨刷將會由低速作動切換成間歇作動。(但是當感知器敏感度調整到最高時，此模式即不會切換。)

■ 雨滴感知器

● 雨滴感知器能偵測雨滴數量。

採用光學的感知器。當太陽剛升起或落下、陽光間歇地照射在擋風玻璃上或昆蟲等停在擋風玻璃上時，雨滴感知器可能無法正確的作動。



● 當引擎開關在 ON 時，若雨刷開關切換到「AUTO」位置，雨刷會作動一次以表示「AUTO」模式已啟動。

● 如果雨滴感知器的溫度高於 85°C 或低於 -30°C，則可能無法正常自動作動。此時，應以「AUTO」以外的模式作動雨刷。

■ 如果擋風玻璃噴水器無法噴灑清洗液

如果噴水器儲水筒內仍有清洗液，請檢查噴水器噴嘴是否堵塞。

警告

■ 在 AUTO 模式下使用擋風玻璃雨刷的注意事項

如果感知器被觸碰或擋風玻璃在 AUTO 模式下受到振動時，擋風玻璃雨刷可能會突然作動。請小心手指或其他物品，以免被擋風玻璃雨刷夾住。

■ 清洗液使用注意事項

天氣嚴寒時，不可在擋風玻璃變暖之前使用清洗液。清洗液可能會在擋風玻璃上結冰而造成視線不良。這樣可能會導致意外事故，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注意

■ 沒有擋風玻璃清洗液自噴嘴射出時

持續的拉推控制桿可能會使清洗液幫浦損壞。

■ 噴嘴阻塞時

此時，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不可嘗試用大頭針或其他東西清潔噴嘴，否則噴嘴會損壞。

■ 避免 12 V 電瓶沒電

引擎熄火時，不可長時間使雨刷處於 ON 狀態。

後擋風玻璃雨刷及噴水器


操作控制桿可使用後擋雨刷及噴水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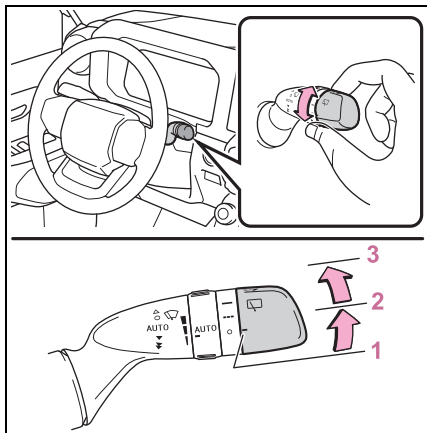
注意

■ 後擋玻璃乾燥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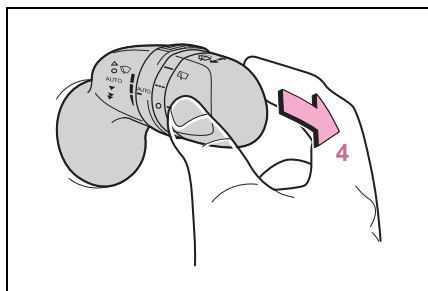
不可使用雨刷，以免刮傷後擋玻璃。

操作雨刷控制桿

操作  開關可如下作動後擋風玻璃雨刷：



- 1 ○ Off
- 2 --- 間歇作動
- 3 — 一般作動



4 噴水器 / 雨刷都作動

推控制桿可操作雨刷及噴水器。噴水器會自動作動並清潔以下攝影機。

- 智慧型越野地形顯示幕的攝影機 (→P.323)

■ 後擋雨刷及噴水器可在下列情況作動

符合以下所有條件時，後擋風玻璃雨刷及噴水器會作動：

- 當引擎開關在 ON 時。
- 尾門玻璃已關閉。

■ 如果噴水器沒有噴灑清洗液時

如果噴水器儲液筒內仍有清洗液，請確認噴水器噴嘴是否堵塞。

■ 防垂流雨刷掃動

噴水器作動時，雨刷會在短暫延遲之後再作動一次以防止垂流。

■ 尾門開啟連動後擋雨刷停止功能

當後擋雨刷作動時，如果在停車時開啟尾門，後擋雨刷的作動會停止，以免雨刷水噴濺到車輛附近的人。當尾門關上時，則會恢復雨刷作動。

■ 倒檔連動後擋雨刷功能

當排檔桿在前雨刷作動時排入 R 檔位時，後擋雨刷會刷一下。

注意

■ 噴水器儲液筒無清洗液時

不可持續操作開關，否則噴水器泵浦會過熱損壞。

■ 噴嘴阻塞時

此時，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不可嘗試用大頭針或其他東西清潔噴嘴，否則噴嘴會損壞。

■ 避免 12 V 電瓶沒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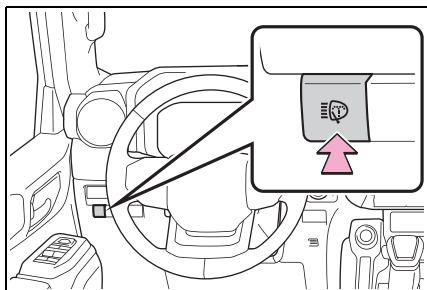
引擎熄火時，不可長時間使雨刷處於 ON 狀態。

頭燈清洗器開關

清洗液可噴灑在頭燈上。

操作程序

按下開關清洗頭燈



■ 在以下情況可操作頭燈清洗器

引擎開關在 ON 且頭燈開關切換至 ON。

■ 擋風玻璃噴水器連動作用

於引擎開關在 ON 且頭燈亮起狀態下，操作擋風玻璃噴水器時，頭燈清洗器會作動一次。之後，每操作雨刷控制桿五次，頭燈清洗器會作動一次。(→P.187)

⚠ 注意

■ 噴水器儲液筒無清洗液時

不可持續按住開關，否則噴水器泵浦會過熱損壞。

開啟油箱蓋

請按照下列步驟開啟油箱蓋：

車輛加油前

- 將引擎開關轉至關閉並確定所有的車門和車窗皆已關妥。
- 確認燃油種類。

■ 燃油種類

→P.505

警告

■ 車輛加油時

車輛加油時請務必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離開車內要開啟加油蓋前，請先觸摸未噴漆的金屬表面以釋放靜電。加油前釋放靜電是很重要的，因為靜電引起的火花會引燃加油時產生的油氣。
- 務必握住油箱蓋的握把再慢慢將其轉開取下。
當油箱蓋旋鬆時，可能會聽到嘶嘶聲。等到沒有聲音時，再完全轉開油箱蓋。天氣炎熱時，加壓的燃油可能會自加油口噴出而造成傷害。
- 不可讓任何未釋放身上靜電的人接近開啟的油箱。
- 不可吸入油氣。
若吸入油氣，燃油所含物質可能會造成傷害。

- 加油時不可吸煙。
否則可能會引燃燃油而釀成火災。
- 不可回到車上或碰觸任何可能附著靜電的人或物。否則可能會使靜電累積而造成引燃的危險。

■ 加油時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以防止燃油從油箱溢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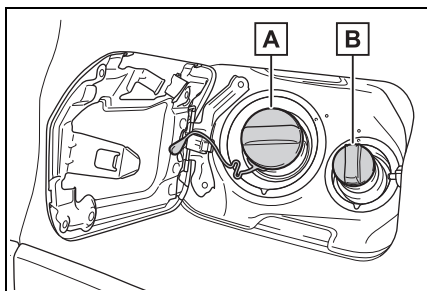
- 務必確實將加油槍置入加油口內。
- 在油槍自動跳停後停止加油。
- 不可讓油箱溢滿。

注意

■ 加油時

- 加油時不可讓燃油溢出。
否則，可能造成車輛損壞，例如廢氣控制系統無法正常運作、燃油系統零組件損壞或車輛漆面受損。
- 請使用特定的燃油。若使用了非規定的其他燃油，再生濾清器期間排氣管會不斷冒出白煙。
(→P.347)

油箱蓋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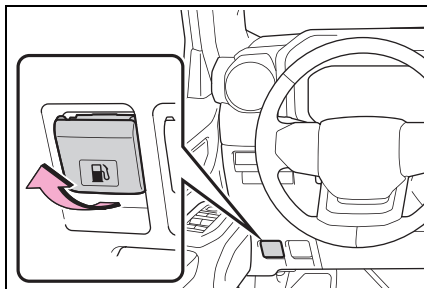


A 油箱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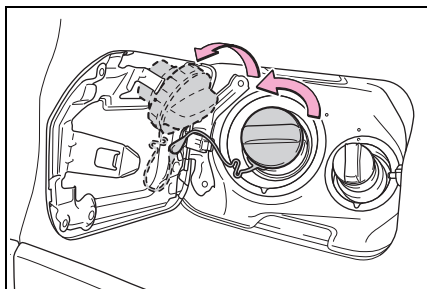
B AdBlue™ 儲液筒蓋 (→P.425)

開啟油箱蓋

1 拉起控制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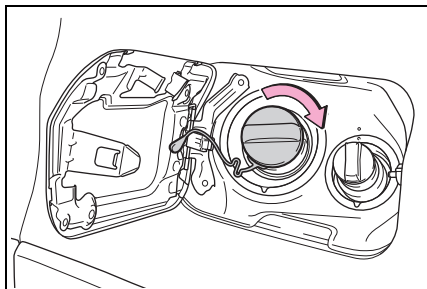


2 慢慢轉開拆下加油蓋並將其掛放在油箱蓋的背面。



關閉油箱蓋

加油後以順時鐘方向轉動油箱蓋直到聽到卡嗒聲為止。在放開油箱蓋後，可能會往反方向略為轉動。



警告

■ 更換油箱蓋時

務必使用專為您愛車設計的 Toyota 正廠油箱蓋。否則，可能會導致火災或其他可能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的意外。

TSS 智動駕駛輔助系統

TSS 智動駕駛輔助系統包含駕駛輔助系統，致力於提供安全且舒適的行車體驗：

警告

■ TSS 智動駕駛輔助系統

TSS 智動駕駛輔助系統以駕駛人會安全地行駛的前提下運作，其設計有助於減少乘客在碰撞時所受到的撞擊，並在正常行駛狀況下協助駕駛。

由於此系統能提供的辨識準確性及操控性能仍有其極限，因此不可過度依賴此系統。駕駛必須留意車輛周圍並對安全駕駛負完全責任。

■ 安全使用

- 不可過度依賴此系統，駕駛必須留意車輛周圍並對安全駕駛負完全責任。本系統可能無法在所有情況下作動，其輔助可能受限。過度依賴此系統安全行駛車輛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不可自行測試系統的作動，系統可能無法正常作動而導致意外事故。
- 如果行駛時出現需要注意的狀況或發生系統故障，警示訊息或警示蜂鳴器將會作動。如果警示訊息顯示在顯示幕上，請遵守顯示的指示。

- 視車外噪音、音響系統音量等，可能聽不清楚警示蜂鳴器。此外，根據路況，可能難以辨識系統的作動。

■ 當需要停用系統時

在下列情況下，務必停用系統。

未能遵守可能導致系統無法正常作動，進而可能導致死亡或重傷的意外事故。

- 車輛因為超載或輪胎洩氣而傾斜時
- 以極高車速行駛時
- 拖曳其他車輛時
- 車輛由卡車、船運、火車等運輸時
- 當車輛被頂車機頂高且輪胎可自由轉動時
- 當使用滾筒試驗器（例如底盤動力計或速率表試驗器）或車輪平衡機檢查車輛時
- 當以運動化或越野風格駕駛車輛時
- 使用自動洗車機時
- 感知器或感知器周圍區域遭受強力撞擊而偏移或變形時
- 將會擋住感知器或燈光的配件暫時裝到車輛時
- 縮小型備胎或雪鏈安裝至車輛或已使用緊急補胎工具包時
- 輪胎嚴重磨損或胎壓不足時
- 安裝了非製造商規定尺寸的輪胎時

警告

- 車輛因撞擊、故障等而無法穩定行駛時

行車輔助系統

■ AHS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遮蔽系統*

→P.181

■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

→P.184

■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

→P.200

■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

→P.210

■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

→P.214

■ RSA 速限辨識輔助系統

→P.219

■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P.220

■ 定速系統

→P.2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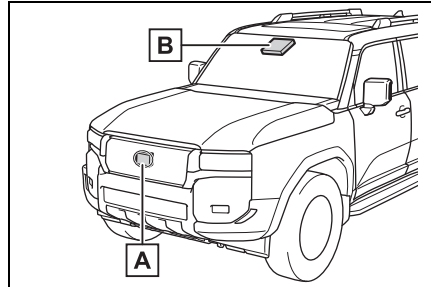
*: 若有此配備

TSS 智動駕駛輔助系統使用的感知器

系統使用各種感知器來取得系統作用的必要資訊。

■ 偵測周遭狀況的感知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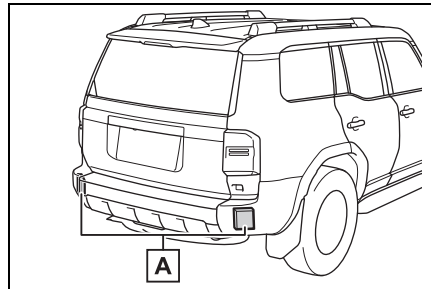
▶ 前



A 前方雷達感知器

B 前攝影機感知器

▶ 後



A 後側雷達感知器

警告

■ 為避免雷達感知器故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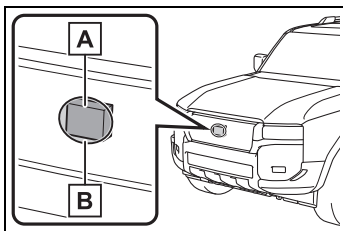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未能遵守可能導致雷達感知器無法正常作動，進而可能導致死亡或重傷的意外事故。

- 隨時保持雷達感知器及雷達感知器護蓋的清潔。

若雷達感知器前方或是雷達感知器護蓋前方或後方髒汙或被水滴、雪等覆蓋，請加以清除。

清潔雷達感知器和雷達感知器護蓋時，請用軟布清除髒汙以免使其損傷。



A 雷達感知器

B 雷達感知器護蓋

- 不可將配件、貼紙（包括透明貼紙）、鋁質束帶等黏裝於雷達感知器或雷達感知器護蓋及其周圍區域。
- 不可使雷達感知器或其周遭區域受到撞擊。

如果雷達感知器、水箱護罩或前保險桿受到撞擊，請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修。

- 不可分解雷達感知器。

- 不可修改或將雷達感知器或雷達感知器外蓋烤漆，或用任何非 Toyota 正廠零件加以替換。

- 在下列情況下，必須重新校正雷達感知器。詳情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 拆卸、安裝或更換雷達感知器時
- 更換前保險桿或前方水箱護罩廠徽飾蓋時

■ 為避免前識別攝影機故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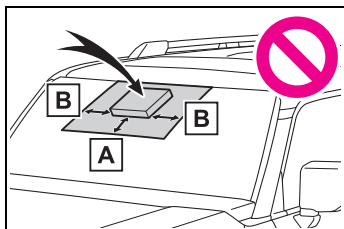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未能遵守可能導致前識別攝影機無法正常作動，進而可能導致死亡或重傷的意外事故。

- 請隨時保持擋風玻璃乾淨。
- 如果擋風玻璃髒汙或被油膜、水滴、積雪等覆蓋，請清潔擋風玻璃。
- 若擋風玻璃有使用玻璃鍍膜，就需要使用雨刷將前識別攝影機前方擋風玻璃區域的水滴去除。
- 若安裝前攝影機的擋風玻璃內側髒汙，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 警告

- 不可安裝貼紙 (包括透明貼紙) 或其他物品於前識別攝影機前方的擋風玻璃區域 (圖中的陰影區域)。



A 約 4 cm

B 約 4 cm

- 如果前識別攝影機前方的擋風玻璃區域起霧或被凝結水或結冰覆蓋，請使用擋風玻璃除霧器清除濃霧、凝結水或結冰。
 - 若無法使用擋風玻璃雨刷，從前攝影機前方的擋風玻璃區域正確清除水滴，請更換雨刷膠條或雨刷片。
 - 不可黏貼有色隔熱紙至擋風玻璃。
 - 更換受損或破裂的擋風玻璃。
- 若更換擋風玻璃，則需要重新校正前攝影機。詳情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 不可讓液體接觸到前攝影機。
 - 不可讓明亮光線照射前攝影機。

- 不可讓前攝影機鏡頭受損或沾染髒污。

在清潔擋風玻璃內側時，不可讓玻璃清潔劑沾到前攝影機的鏡頭。不可碰觸前攝影機鏡頭。

若前攝影機的鏡頭髒污或受損，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 不可使前攝影機受到強烈的撞擊。
- 不可變更前識別攝影機的安裝位置或方向，或將其拆卸。
- 不可分解前攝影機。
- 不可改裝前攝影機周圍的任何零件，例如車內後視鏡或車頂。
- 請勿加裝任何會阻礙前識別攝影機的配件至引擎蓋、前方水箱護罩廠徽飾蓋或前保險桿。詳情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 如果在車頂安裝沖浪板或其他大型物體，請確定不會遮擋前攝影機。
- 請勿改造或改動頭燈或其他車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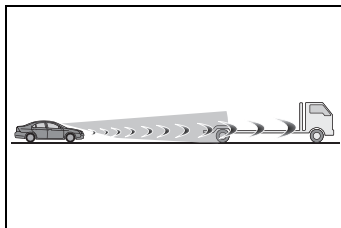
■ 擋風玻璃的前識別攝影機安裝區域

如果系統判斷擋風玻璃可能起霧，其會自動操作加熱器為前識別攝影機周圍的擋風玻璃部分除霧。進行清潔等操作時，請注意在擋風玻璃充分冷卻前不要觸摸前識別攝影機周圍區域，因為觸摸可能會導致燙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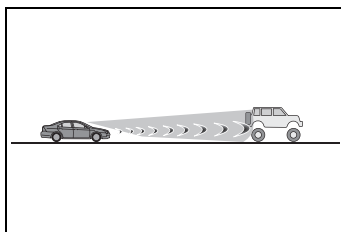
■ 感知器與系統可能無法正確作動的情況

- 車輛高度或傾斜度因改裝而改變時
- 擋風玻璃髒汙、起霧、龜裂或損壞時
- 車外溫度過高或過低時
- 泥土、水、積雪、蟲屍、異物等附著在感知器的前方時
- 在惡劣天氣下時 (下大雨、起霧、下雪或沙塵暴)
- 車輛前方被水、雪、灰塵等擊中或行駛通過霧氣或煙霧時
- 行駛於黑暗環境下頭燈沒有亮起時，例如夜晚或在隧道內
- 頭燈的鏡頭骯髒或照明微弱時
- 頭燈光束偏移時
- 頭燈故障時
- 其他車輛的頭燈燈光、陽光、反射光等直接射入前識別攝影機時
- 周圍區域的亮度突然改變時
- 行經接近電視塔、廣播電台、發電廠、配備雷達的車輛等或其他產生強力無線電波或電子雜訊的場所時
- 雨刷片擋到前識別攝影機時
- 所在地點或附近有物體具有強烈無線電波時，例如：
 - 隧道
 - 構架橋
 - 礫石道路
 - 佈滿車轍、被積雪覆蓋的路面
 - 牆壁
 - 大型卡車
 - 人孔蓋
 - 護欄

- 金屬板
- 接近階梯或凸出物時
- 可偵測的車輛很窄，如小型車輛
- 可偵測車輛的車頭或車尾較小時，如未載貨的卡車
- 可偵測車輛的車頭或車尾較低時，如低平板拖車



- 可偵測車輛底盤距地面過高時



- 可偵測車輛裝運的貨物超過其載貨區時
- 可偵測車輛有部分金屬裸露時，例如部分車身用布蓋住
- 可偵測車輛的形狀不規則時，如牽引機或邊車等
- 本車與可偵測車輛之間的距離極近時
- 可偵測車輛傾斜時
- 有雪、泥土等附著在可偵測車輛上時
- 行駛於以下類型的道路時：
 - 急轉的彎道或蜿蜒的道路

- 有坡度變化的道路，例如陡峭的斜坡或下坡
- 左傾或右傾的道路
- 車轍痕跡深的道路
- 崎嶇、沒有維護的道路
- 高低起伏或顛簸的道路
- 頻繁或突然轉動方向盤時
- 車輛沒有保持在車道內的固定位置時
- 此系統的相關零件（例如煞車）溫度過低、過熱或潮濕時
- 車輪定位不準確時
- 行駛於滑溜路面上時，例如結冰、積雪、碎石等
- 車輛行進線與彎道的樣態不同
- 車輛在過彎時車速過高
- 進入 / 駛離停車場、車庫、汽車升降機時
- 車輛在停車場行駛時
- 行經障礙物可能接觸到車輛的區域時，例如長草區、樹枝、簾幕等
- 在強風下行駛時
- 可能無法偵測到車道的情況
- 車道太寬或太窄時
- 剛變換車道或通過交叉路口後
- 行駛在臨時車道或因施工而管制的車道時
- 附近有類似於車道線的結構、圖案或陰影時
- 當車道線有多條白線時
- 車道線不清楚，或車輛行駛在潮濕路面時
- 車道線在路邊時
- 行駛在明亮、反光的路面時，如水泥路面
- 系統部分或全部功能無法作動的情況
- 偵測到此系統或相關系統（例如煞車或方向盤）故障時
- VSC、Active TRC 或其他安全相關系統正作動時
- VSC、Active TRC 或其他安全相關系統為 OFF 時
- 煞車作動聲及踏板反應改變
- 當煞車作動時，可能會聽到煞車作動聲，且煞車踏板的反應可能會改變，但這不是故障現象。
- 當系統正在作動時，煞車踏板的腳感可能變硬或下沉。在任一情況下，煞車踏板都可進一步地踩下。請於必要時進一步踩下煞車踏板。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使用感知器來偵測車輛路線中的物體 (→P.200)。當系統判定很有可能會正面撞擊到可偵測物體時，便會發出警示敦促駕駛人採取閃避動作，並增加可能的煞車壓力，以協助駕駛人避開撞擊。若是系統判定碰撞的可能性極高時，則煞車會自動地作用以協助避開碰撞或降低碰撞的衝擊。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可加以啟動 / 停用，並可變更警示時機。(→P.209)

警告

■ 安全使用

- 駕駛人應負起安全駕駛的唯一責任。請隨時掌握周遭狀況，確保安全行駛。

切勿使用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來取代正常煞車操作。此系統無法在所有情況下協助避開撞擊或減輕撞擊的衝擊力道。過度依賴此系統安全行駛車輛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雖然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的設計可協助避開撞擊或減輕撞擊的衝擊力道，但其效能可能會根據各種條件改變。因此，其可能無法持續達到相同的性能水準。

請仔細閱讀下列項目。不可過度倚賴本系統，請務必小心駕駛。

- 安全使用：→P.194
- 解除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的時機
- 需要停用系統時：→P.194

可偵測的物體

系統可偵測到以下可偵測的物體。(可偵測的物體視功能而有不同。)

- 車輛
- 自行車*
- 行人
- 摩托車*
- 牆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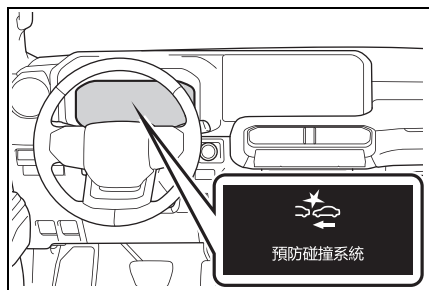
*: 只有在騎乘時才會被偵測為可偵測的物體。

系統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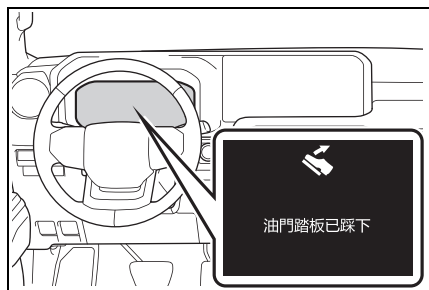
■ PCS 警示功能

當系統判定有高度撞擊的可能性時，蜂鳴器會響起且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會顯示圖示和警示訊息，以促使駕駛採取避開動作。

如果可偵測物體為車輛，將會在顯示警示的同時執行適度的煞車。



如果系統判定有用力踩下油門踏板，下列圖示和訊息將會顯示於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 PCS 煞車力道輔助

如果系統判定很有可能會發生撞擊且駕駛人的煞車力道不足，將會提高煞車力道。

■ 主動煞車輔助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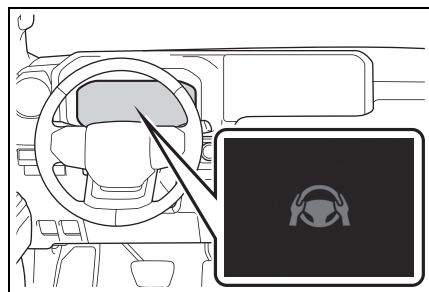
若是系統判定碰撞的可能性極高時，則煞車會自動作動以協助避開碰撞或降低碰撞的衝擊。

■ 緊急閃避轉向輔助

如果系統判定符合以下條件，則會提供輔助以協助提高車輛穩定性和防止車道偏離。輔助時，除了預警式防護警示外，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還會顯示以下圖示。

- 發生碰撞的可能性很高
- 車道內有足夠的空間來執行閃避轉向操作
- 駕駛人正在操作方向盤

在輔助期間，預警式防護警示將會作動並顯示訊息來提醒駕駛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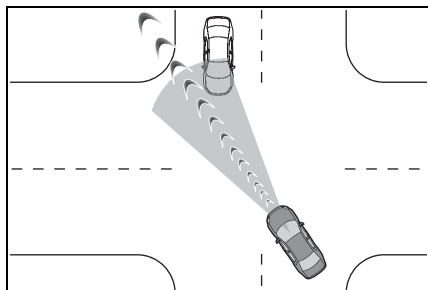


■ 交叉路口左 / 右轉彎輔助 (左 / 右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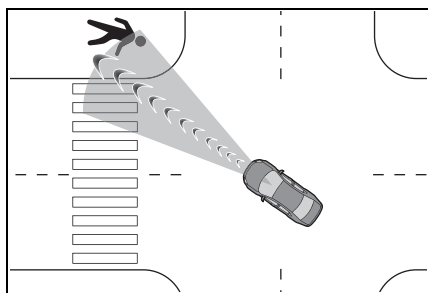
在以下情況下，如果系統判定碰撞的可能性很高，則預警式防護警示和主動煞車輔助控制將會作動。

根據交叉路口的不同，輔助可能無法正常作動。

- 在十字路口左 / 右轉並穿過對向來車的路徑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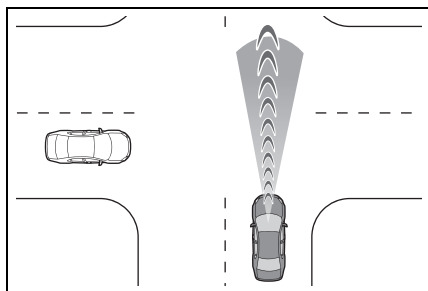
- 左 / 右轉並偵測到行人或自行車時



■ 交叉路口左 / 右轉彎輔助 (穿越車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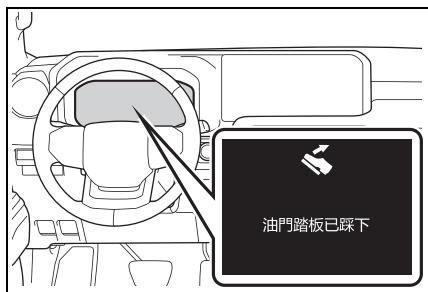
在交叉路口等，如果系統判定與接近的車輛或摩托車發生碰撞的可能性很高，則預警式防護警示和主動煞車輔助將會作動。

根據交叉路口的不同，輔助可能無法正常作動。



■ 低速加速抑制輔助功能

低速行駛時，如果用力踩下油門踏板且系統判定可能會撞擊，則會限制引擎輸出或是稍微作動煞車以限制加速。在作動過程中，蜂鳴器會響起，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會出現以下圖示和訊息。



■ 懸吊控制

當系統判定極有可能發生碰撞時，AVS (若有此配備) (→P.350) 會控制避震器阻尼強度，以幫助車輛維持合適的姿態。

▲ 警告

■ 煞車力道輔助

- 當煞車力道輔助功能作動時，會施加大量的的煞車力。

 **警告**

- 主動煞車輔助功能並非設計用來讓車輛保持停止。如果車輛以主動煞車輔助控制停止，駕駛人應在必要時立即作動煞車。
- 若駕駛人執行某些操作，煞車力道輔助功能可能不會作動。若正在用力踩下油門踏板或轉動方向盤，系統可能會判定駕駛人正在採取閃避動作，並防止煞車力道輔助功能作動。
- 若是踩下煞車踏板，則系統可能會判定駕駛人正在採取閃避動作並且可能還會延遲主動煞車輔助控制的作動時機。

■ 低速加速抑制輔助功能

如果正在轉動方向盤，系統可能判定駕駛人採取閃避動作，並可能導致低速加速抑制輔助功能不會作動或取消作動。

■ 緊急閃避轉向輔助

- 當系統確定車道偏離預防控制已完成時，會取消緊急閃避轉向輔助。
- 根據駕駛人員執行的操作，緊急閃避轉向輔助可能不會作動或是會取消作動。
- 如果用力踩下油門踏板、用力轉動方向盤、踩下煞車踏板或操作方向燈控制桿，系統可能會判定駕駛人正在採取閃避動作，而緊急閃避轉向輔助可能不會作動。

- 當緊急閃避轉向輔助正在作動時，如果用力踩下油門踏板、用力轉動方向盤或踩下煞車踏板，系統可能會判定駕駛人正在採取閃避動作，而緊急閃避轉向輔助可能取消。
- 緊急閃避轉向輔助作動時，若握住方向盤或將方向盤往系統作用的反方向轉動，緊急閃避轉向輔助作動將會被取消。

■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各功能作動條件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啟動，且系統判定很有可能會正面撞擊偵測到的物體。

但是，系統在以下的情況中不會作動：

- 當 12 V 電瓶樁頭拆開和接回後，經過一段時間未行駛車輛
- 排擋桿在 R 檔位
- 當 VSC OFF 指示燈亮起時 (僅 PCS 警示功能會作動)

以下為各功能的作動及取消條件：

● PCS 警示功能

可偵測的物體	車速	您的車輛與物體之間的相對速度
前方車輛、靜止車輛	大約 5 至 180 km/h	大約 5 至 180 km/h
對向來車	大約 30 至 180 km/h	大約 80 至 220 km/h
自行車	大約 5 至 80 km/h	大約 5 至 80 km/h
行人	大約 5 至 80 km/h	大約 5 至 80 km/h
前方的摩托車、 停止的摩托車	大約 5 至 180 km/h	大約 5 至 80 km/h
對向摩托車	大約 30 至 180 km/h	大約 30 至 180 km/h

預警式防護警示作動時，若猛烈或突然轉動方向盤，預警式防護警示功能可能會取消。

● PCS 煞車力道輔助

可偵測的物體	車速	您的車輛與物體之間的相對速度
前方車輛、靜止車輛	大約 30 至 180 km/h	大約 10 至 180 km/h
自行車	大約 30 至 80 km/h	大約 30 至 80 km/h
行人	大約 30 至 80 km/h	大約 30 至 80 km/h
前方的摩托車、 停止的摩托車	大約 30 至 180 km/h	大約 10 至 80 km/h

● 煞車力道輔助

可偵測的物體	車速	您的車輛與物體之間的相對速度
前方車輛、靜止車輛	大約 5 至 180 km/h	大約 5 至 180 km/h
對向來車	大約 30 至 180 km/h	大約 80 至 220 km/h
自行車	大約 5 至 80 km/h	大約 5 至 80 km/h
行人	大約 5 至 80 km/h	大約 5 至 80 km/h
前方的摩托車、 停止的摩托車	大約 5 至 180 km/h	大約 5 至 80 km/h
對向摩托車	大約 30 至 180 km/h	大約 30 至 180 km/h

當煞車力道輔助功能作動時，若發生下列任一情況，將會取消此功能：

- 用力踩下油門踏板
- 猛烈或突然轉動方向盤

● 緊急閃避轉向輔助

當方向燈閃爍時，緊急閃避轉向輔助不會作動。

可偵測的物體	車速	您的車輛與物體之間的相對速度
前方車輛、靜止車輛、 自行車、行人、摩托車	大約 40 至 80 km/h	大約 40 至 80 km/h

當緊急閃避轉向輔助作動時，如果執行下列任何操作，緊急閃避轉向輔助作動可能被取消：

- 用力踩下油門踏板
- 猛烈或突然轉動方向盤
- 踩下煞車踏板時
- 交叉路口左 / 右轉彎輔助 (左 / 右轉)

當方向燈不閃爍時，交叉路口左 / 右轉彎輔助 (用於左 / 右轉車輛) 將不會作動。

可偵測的物體	車速	對向來車速度	您的車輛與物體之間的相對速度
對向來車	大約 5 至 40 km/h	大約 5 至 75 km/h	大約 10 至 115 km/h
行人	大約 5 至 30 km/h	-	大約 5 至 40 km/h
自行車	大約 5 至 30 km/h	-	大約 5 至 50 km/h
對向摩托車	大約 5 至 40 km/h	大約 5 至 75 km/h	大約 10 至 115 km/h

● 交叉路口左 / 右轉彎輔助 (穿越車輛)

可偵測的物體	車速	穿越車輛車速	您的車輛與物體之間的相對速度
車輛、摩托車 (側邊)	大約 5 至 60 km/h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您的車速或更低 約 40 km/h 或以下 	大約 5 至 60 km/h

● 低速加速抑制輔助功能

當方向燈閃爍時，低速加速抑制輔助功能將不會作動。

可偵測的物體	車速	您的車輛與物體之間的相對速度
前方車輛、停止車輛、行人、自行車、牆壁	大約 0 至 15 km/h	大約 0 至 15 km/h

在低速加速抑制功能作動期間，如果執行以下任一操作，將取消低速突然加速抑制功能作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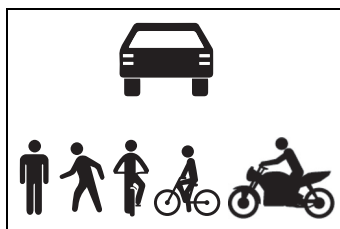
- 放開油門踏板。
- 猛烈或突然轉動方向盤

■ 偵測可偵測的物體

根據物體的大小、形狀和動作加以偵測。

根據可偵測物體的環境亮度、動作、姿態和方向，可能無法偵測到並且系統可能無法正常作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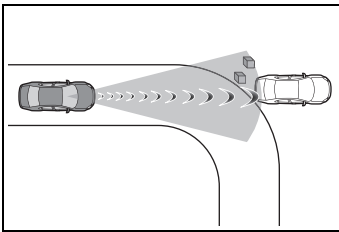
系統可偵測如下形狀的可偵測物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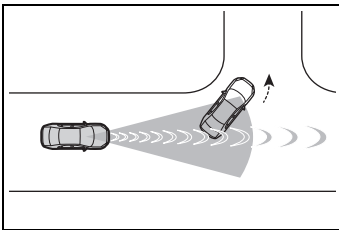
■ 即使發生碰撞的可能性不高，系統仍可能作動的情況

● 在以下所列的特定情況下，系統可能判定很有可能發生撞擊並作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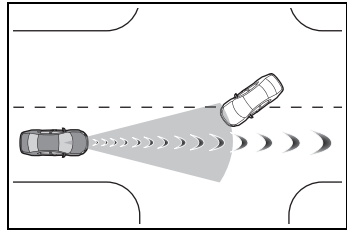
- 通過可偵測的物體時
- 超越可偵測的物體時變換車道
- 突然接近可偵測的物體時
- 接近路邊可偵測物體或護欄、電線桿、路樹牆壁等其他物體時
- 在彎道入口處路邊有偵測到的物體或其他物體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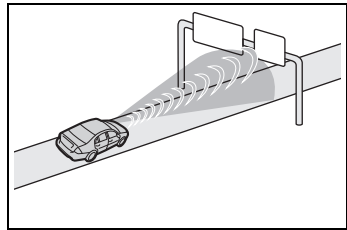
- 車輛前方的圖案或油漆可能被誤認為是可偵測物體時
- 通過正在變換車道或左轉 / 右轉的可偵測物體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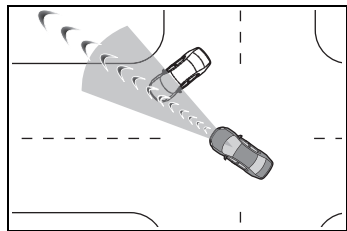
- 通過停下並準備左轉 / 右轉的可偵測物體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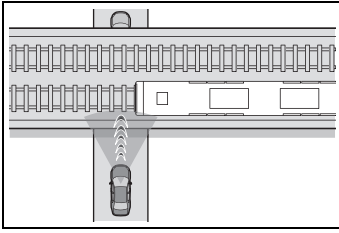
- 當可偵測物體在快要進入車輛路徑前即時停止時
- 行經道路上有結構物的地點（交通號誌、佈告欄等）時



- 接近電子收費閘門、停車場閘門或其他開關閘門時
- 左 / 右轉且對向來車、對向摩托車、行人或自行車橫跨車輛前方時
- 試圖在對向來車、對向摩托車、行人或自行車前方左 / 右轉時
- 左 / 右轉且對向來車、對向摩托車、行人或自行車在快要進入車輛路徑前即時停止或改變行進線時
- 左 / 右轉且對向來車在車輛前方左 / 右轉時



- 方向盤轉向對向來車的路徑時
- 物體在路面上方或下方移動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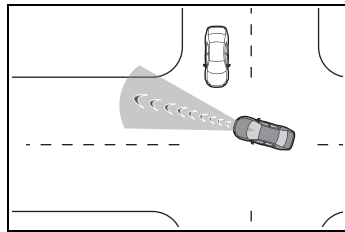


■ 系統可能無法正確作動的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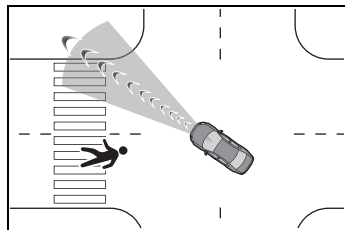
● 在如下的某些情況中，前感知器可能無法偵測到物體，而導致系統無法正常作動：



- 可偵測的物體接近您的車輛時
- 您的車輛或可偵測的物體晃動時
- 可偵測的物體突然移動（如突然的轉向、加速或減速）時
- 突然接近可偵測的物體時
- 當可偵測的物體十分接近道路上的牆面、圍籬、護欄、人孔蓋、鋼板或其他車輛時
- 可偵測的物體上方有結構物時
- 可偵測物體一部分被另一物體遮蔽時（例如大件行李、雨傘、護欄等）
- 多個可偵測物體彼此重疊時
- 明亮光線（如太陽）從可偵測物體上反射時
- 當可偵測的物體是白色且看起來非常光亮時
- 可偵測物體的顏色或亮度使其融入周圍環境時
- 可偵測的物體切入或突然在車輛前方出現時
- 斜向接近車輛時
- 如果自行車為兒童尺寸的自行車、承載著大型物品、載有其他人、騎士身體前傾或形狀異常（裝有兒童座椅的自行車、協力車等）

- 如果行人或自行車的高度不到 1 m 或超過 2 m。
- 行人或自行車的輪廓不清楚時（例如穿著雨衣、長裙等時）
- 行人向前彎或蹲坐時
- 行人或自行車快速移動時
- 行人正推著嬰兒車、輪椅、自行車或其他車輛時
- 可偵測物體融入周圍區域時，例如天色昏暗（黎明或黃昏）或黑暗（在夜間或隧道內）
- 引擎啟動後車輛一段時間未行駛時
- 左轉 / 右轉時或左轉 / 右轉後經過數秒時
- 行駛在蜿蜒道路時，以及行駛在蜿蜒道路後的幾秒
- 左 / 右轉且對向來車在距離本車 3 個以上的車道行駛時
- 左 / 右轉且車輛方向與對向車道的車流方向有很大差異時



- 左轉 / 右轉時，車輛後方的行人或自行車出現在前方，就像是超車一樣



- 在十字路口時，接近中的橫越車輛總長度較長，如大貨車、拖車等
- 除了前述情況以外，例如以下的某些情況，緊急閃避轉向輔助可能無法正常作動：
 - 可偵測物體太過接近車輛時
 - 沒有足夠的空間可執行閃避轉向操作或閃避方向有障礙物時
 - 對向有來車時
- 除了前述情況以外，在如下的某些情況中，牆壁可能不會被偵測為目標物體且低速加速抑制輔助功能可能無法正常作動：
 - 當可看見牆壁後的景象時，如玻璃門、格狀柵欄等
 - 牆壁呈現傾斜或低矮外觀時
 - 牆壁呈現細窄外觀時，如樺柱等
 - 牆壁由植物構成時，如灌木叢等
 - 當道路等景象反射在牆上時
 - 當車輛以斜角接近牆壁時
- 當預警式防護警示時機改變時，緊急閃避轉向輔助的時機也會改變。
 - 當選擇  (延後) 時，在大多數情況下，緊急閃避轉向輔助不會作動。
-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作動時，無論使用者設定為何，PCS 警示都會  (較早) 作動。

更改預警式防護設定

-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可利用定制功能啟用 / 停用。
(→P.506)
- 每當引擎開關切換到 ON 模式時，系統就會自動啟用。
- 當系統停用時，PCS 警示燈將會亮起，且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會顯示訊息。
 -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的設定可利用定制設定進行變更。
(→P.506)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

LTA 功能

- 在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作動下行駛於車道線清楚的道路時，會使用前識別攝影機和雷達感知器偵測車道線及周圍車輛，並操作方向盤來保持車輛的車道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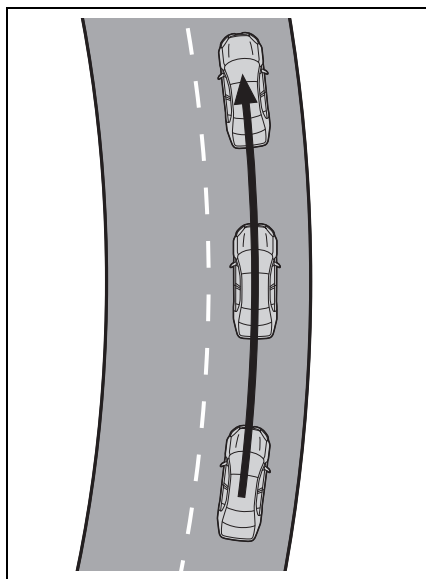
請在高速公路和快速道路上使用此功能。

如果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未作動，此功能將不會作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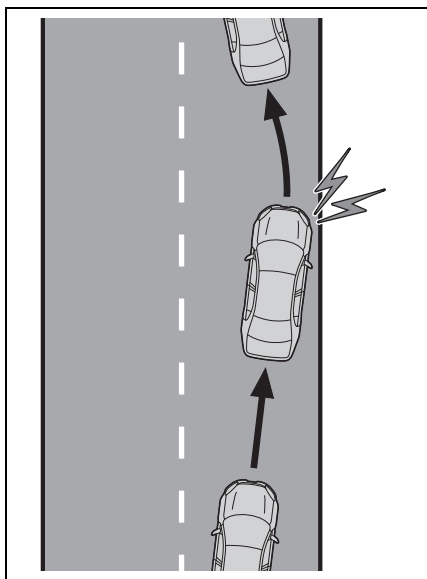
在車道線不易看見或無法看見的情況下 (例如塞車時)，將會以前車和周圍車輛的路線提供輔助。

如果系統判定方向盤在一定的時間內沒有作動，或沒有緊握方向盤，將會警示駕駛人並暫時取消此功能。

如果有緊握方向盤，功能將會重新開始作動。



- 當功能正在作動時，如果車輛有可能偏離車道，將會透過顯示幕和蜂鳴器來警示駕駛人。當蜂鳴器響起時，請檢查車輛四周，並謹慎操作方向盤，將車輛開回車道的正中央。



⚠ 警告

■ 使用 LTA 系統前

- 請勿過度依賴 LTA 系統，LTA 系統並非自動駕駛輔助系統，亦不是可讓您降低安全駕駛所要付出的注意力的系統。駕駛人務必負責注意車輛周圍狀況並視需要操作方向盤，確保行車安全。此外，駕駛人在感到疲勞時務必要適度休息，例如在長時間開車後。
- 未能遵守適當的駕駛操作並保持專注，可能導致發生意外事故。
- 不使用 LTA 系統時，請使用 LTA 開關將其關閉。

■ 功能的作動條件

當符合以下所有條件時，此功能會作動：

- LTA 系統偵測到車道線或前車 / 周圍車輛的路線。

-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作動中。
- 車道寬度約 3 到 4 m。
- 方向燈控制桿未作動。
- 車輛未行駛於急彎附近。
- 車輛加減速未超過一定程度。
- 未大力轉動方向盤。
- 雙手離開方向盤警示 (→P.211) 未作動。
- 車輛正行駛在車道中央。

■ 暫時取消功能

- 不再符合作動條件時，功能可能暫時取消。不過只要再次符合作動條件，就會自動恢復功能的運作。(→P.211)
- 如果在功能作動期間不再符合功能的作動條件，蜂鳴器可能響起，指示功能已暫時取消。
- 駕駛人操作方向盤可解除此功能的轉向輔助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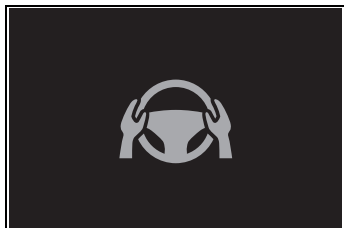
■ LTA 作動時的車道偏離警示功能

- 即使 LDA 警示方式變更為方向盤振動，如果車輛在 LTA 作動時偏離車道，警示蜂鳴器也會響起以提醒駕駛人。
- 如果偵測到相當於變換車道所需的的方向盤操作，系統將會判定車輛不會偏離車道，警示也不會作動。

■ 雙手離開方向盤警示操作

- 當系統判定駕駛人沒有握住方向盤時，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會顯示敦促駕駛人握住方向盤的訊息以及圖例所示的圖示，以警告駕駛人。

如果系統偵測到握住方向盤，警示會取消。使用系統時，請務必牢牢握住方向盤，無論警示是否作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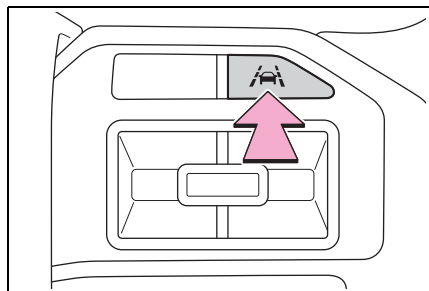


- 如果在一定時間內未偵測到任何操作，警示將會作動且功能將會暫時取消。如果駕駛人僅連續少量操作方向盤，此警示也可能會作動。
- 雙手離開方向盤警示可能無法正常作動的情況
- 根據車況、操控情況及路況而定，警示功能可能不會作動。

啟用 / 停用系統

每次按下 LTA 開關，LTA 就會在 ON 和 OFF 之間切換。

LTA 開啟時，LTA 指示燈會亮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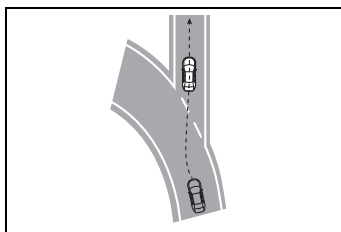


警告

■ 功能可能無法正確作動的狀況

在下列情況中，功能可能不正常作動且車輛可能會偏離其車道。請勿過度依賴這些功能。駕駛人務必負責注意車輛周圍狀況並視需要操作方向盤，確保行車安全。

- 當前車或周圍車輛變換車道時 (本車可能跟隨前車或周圍車輛並同時變換車道)



- 當前車或周圍車輛左右搖晃時 (本車可能跟著左右搖晃而偏離車道)
- 當前車或周圍車輛偏離車道時 (本車可能跟隨前車或周圍車輛並同時偏離車道)
- 當前車或周圍車輛行駛在極接近左 / 右側車道線時 (本車可能跟隨前車或周圍車輛並偏離車道)
- 當周圍區域有移動物體或結構物時 (根據移動物體或結構物與本車的相對位置，本車可能左右搖晃)
- 當車輛受到側風或其他鄰近車輛的擾流時
- 感知器可能無法正確作動的狀況：→P.198
- 可能無法偵測車道的情況：→P.199
- 需要停用系統時：→P.194

方向盤操作輔助的作動畫面

LTA 系統的作動狀態會顯示。

指示燈	車道顯示	轉向圖示	情況
 白色	 灰色 / 白色	 灰色	LTA 待命中
 綠色	 綠色	 綠色	LTA 作動
 黃色 閃爍	 黃色 閃爍	 綠色	車輛正偏向車道 顯示閃爍的一側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

基本功能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會在車輛可能偏離目前車道或行進線*時向駕駛人發出警告，還可以輕微操作方向盤以幫助避免偏離車道或行進線*。

前識別攝影機用於偵測車道線或行進線*。

*: 瀝青和草地、土壤或結構物 (例如路緣石、護欄等) 之間的界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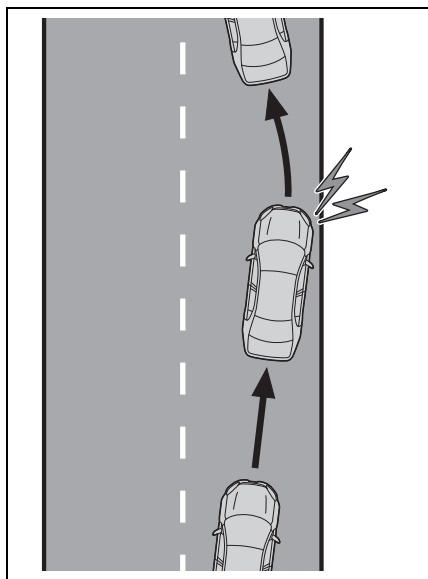
■ LDA 車道偏離警示功能

系統判定車輛可能偏離車道或行進線*時，顯示幕上會顯示警示，且警示蜂鳴器會響起或方向盤會振動，以提醒駕駛。

請檢查車輛周圍區域，並謹慎操作方向盤將車輛開回車道或路線中央*。

如果系統判定車輛可能與相鄰車道上的車輛發生碰撞，即使方向燈作動，車道偏離警示功能也會作動。

*: 瀝青和草地、土壤或結構物 (例如路緣石、護欄等) 之間的界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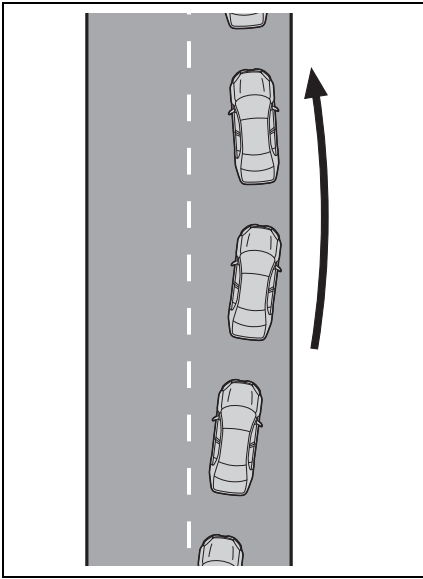
■ 車道偏離預防功能

如果系統判定車輛可能偏離其車道或路線*，它會通過方向盤操作提供輔助，以協助避免偏離車道或路線。

假如系統偵測到有一段時間沒有操作方向盤或沒有緊握方向盤，警示訊息可能顯示且警示蜂鳴器會響起以提醒駕駛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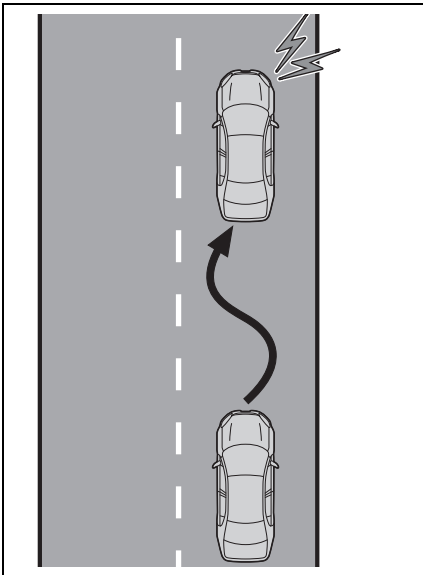
如果系統確定車輛可能與相鄰車道上的車輛發生碰撞，即使方向燈作動，車道偏離預防功能也會作動。

*: 瀝青和草地、土壤或結構物 (例如路緣石、護欄等) 之間的界線



■ 休息提示功能

如果車輛發生搖晃，訊息將會顯示且蜂鳴器會響起以提醒駕駛人休息。



⚠ 警告

■ 使用 LDA 系統前

- 請勿過度依賴 LDA 系統，LDA 系統並非自動駕駛輔助系統，亦不是可讓您降低安全駕駛所要付出的注意力的系統。駕駛人務必負責注意車輛周圍狀況並視需要操作方向盤，確保行車安全。此外，駕駛人在感到疲勞時務必要適度休息，例如在長時間開車後。
- 未能遵守適當的駕駛操作並保持專注，可能導致發生意外事故。

■ 各項功能的作動條件

● 車道偏離警示 / 預防功能

當符合以下所有條件時，此功能會作動：

- 車速約在 50 km/h 以上。
- 當車速約為 40 km/h 以上時如果在車道附近偵測到車輛、摩托車、自行車或行人，即可能作動。
- 系統辨識出車道或行進線*。(只在單側辨識出時，系統就只會在已辨識側作動。)
- 車道寬度大約 3 m 或以上。
- 方向燈控制桿未作動。(在撥打方向燈控制桿的方向偵測到車輛時除外。)
- 車輛未行駛於急彎附近。
- 車輛加減速未超過一定程度。
- 方向盤未轉動到足以執行車道變換的程度。
- VSC 或 Active TRC 系統未切換至 OFF 時

*: 瀝青和草地、土壤或結構物(例如路緣石、護欄等)之間的界線

■ 功能暫時取消

不再符合作動條件時，功能可能暫時取消。不過只要再次符合作動條件，就會自動恢復功能的運作。(→P.2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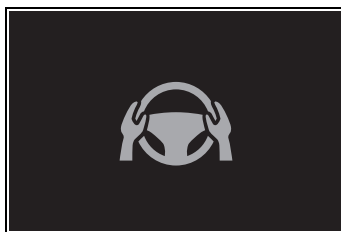
■ 車道偏離警示功能 / 車道偏離預防功能的作動

- 視車輛速度、路況和車道偏離角度的不同，可能無法感覺到車道偏離預防功能的運作，或者功能可能不作動。
- 根據情況而定，即使透過定制設定選擇振動，警示蜂鳴器也有可能作動。
- 如果行進線* 不明顯或不是直線，車道偏離警示功能或車道偏離預防功能可能不會作動。
- 如果系統判定刻意轉向以閃避行人或停駐的車輛，車道偏離警示功能或車道偏離預防功能可能不會作動。
- 系統可能無法判定是否有碰撞相鄰車道之車輛的危險。
- 駕駛人操作方向盤可解除車道偏離預防功能的轉向輔助操作。

*: 瀝青和草地、土壤或結構物 (例如路緣石、護欄等) 之間的界線

■ 雙手離開方向盤警示操作

在以下情況下，將會顯示敦促駕駛人操作方向盤的訊息和圖示，且蜂鳴器將會響起以提醒駕駛人。使用系統時，請務必牢牢握住方向盤，無論警示是否作動。



- 當系統判定駕駛人沒有緊握方向盤時，或當車道偏離預防功能的轉向輔助操作正在作動時沒有操作方向盤

當轉向輔助操作的作動頻率提高時，警示蜂鳴器的作動時間將會變長。即使系統判定已操作方向盤，警示蜂鳴器仍會響起一段時間。

■ 休息提示功能

當符合以下所有條件時，此功能會作動：

- 車速約在 50 km/h 以上。
- 車道寬度大約 3 m 或以上。

根據車況及路況而定，休息提示功能可能不會作用。



變更 LDA 設定

-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可利用定制設定啟用 / 停用。
(→P.506)

- LDA 的設定可利用定制設定進行變更。(→P.506)

警告

■ 系統可能無法正確作動的狀況

在下列情況中，系統可能不正常作動且車輛可能會偏離其車道。請勿過度依賴這些功能。駕駛人務必負責注意車輛周圍狀況並視需要操作方向盤，確保行車安全。

- 當瀝青和草地、土壤或結構物 (例如路緣石、護欄等) 之間的界線不明顯或不是直線時

- 當車輛受到側風或其他鄰近車輛的擾流時
- 可能無法偵測車道的情況：→P.199
- 感知器可能無法正確作動的狀況：→P.198
- 系統部分或所有功能無法作動的情況：→P.199
- 需要停用系統時：→P.194

顯示和系統操作

車道偏離警示功能的作動狀態及車道偏離預防功能的轉向輔助操作會顯示。

指示燈	車道顯示	轉向圖示	情況
 黃色 亮起	不亮	不亮	系統已停用
不亮	 灰色	不亮	系統沒有偵測到車道線
不亮	 白色	不亮	系統偵測到車道線
 黃色 閃爍	 黃色 閃爍	不亮	車道偏離警示功能正作動於車道顯示閃爍的一側

指示燈	車道顯示	轉向圖示	情況
 綠色	 綠色	 綠色	車道偏離預防功能正作動於車道顯示亮起的一側
 黃色 閃爍	 黃色 閃爍	 綠色	車道偏離警示功能 / 車道偏離預防功能正作動於車道顯示閃爍的一側

RSA 速限辨識輔助系統

RSA 系統利用前識別攝影機偵測特定的道路標誌，並透過顯示幕和蜂鳴器來提醒駕駛人。

警告

■ 安全使用

- 駕駛人應負起安全駕駛的唯一責任。請隨時掌握周遭狀況，確保安全行駛。
- 不可完全依賴 RSA。RSA 是藉由提供道路標誌資訊來給予駕駛人支援的系統，但不能取代駕駛人自己的視線和警覺性。駕駛人應負起安全駕駛的唯一責任。請隨時掌握周遭狀況，確保安全行駛。

■ 不應使用 RSA 的情況

需要停用系統時：→P.194

■ 系統可能無法正確作動的狀況

感知器可能無法正確作動的狀況：→P.198

顯示功能

- 當前識別攝影機偵測到標誌時，標誌將會顯示於顯示幕。

■ 道路標誌顯示的作動條件

當符合下列條件時，將會顯示標誌：

- 系統偵測到一個標誌

在以下情況下，目前顯示的標誌會停止顯示：

- 經過一段距離沒有偵測到新的標誌時

- 當系統確定正在行駛的道路發生變化時，例如左轉或右轉後

■ 顯示功能可能無法正確作動的狀況
在下列情況下，RSA 系統可能無法正確作動，並可能無法偵測標誌或顯示錯誤的標誌。這並不代表故障。

- 標誌骯髒、褪色、傾斜或彎曲時
- 電子標誌對比度低時
- 整個或部分標誌遭樹葉、電線桿等遮蔽
- 前識別攝影機短暫偵測標誌時
- 駕駛狀況 (轉彎、變換車道等) 判斷錯誤時
- 標誌緊鄰在高速公路匝道之後或位在匯流前的相鄰車道
- 有貼紙貼在前車後方時
- 將類似於系統相容標誌的標誌偵測為系統相容標誌時
- 銜接道路的速限標誌在前識別攝影機的偵測範圍內時
- 行駛於圓環附近時
- 偵測到卡車等專用的標誌時

通知功能

在下列情況下，RSA 系統將會輸出警告以通知駕駛人。

- 如果車速超過顯示的速限標誌速度警示門檻，標誌將會加強顯示，並使蜂鳴器發出聲響。

■ 通知功能的作動條件

- 超速通知功能

當符合以下條件時，此功能將會作動：

- 系統辨識出速限道路標誌。

支援的道路標誌類型

- 可能顯示以下類型的道路標誌。

不過，非標準或近期採用的交通標誌可能無法顯示。



速限

變更 RSA 設定

可透過個人化設定更改 RSA 的以下設定。(→P.506)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此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會偵測前方的車輛、判定目前的兩車間距，以及與前車維持合適的跟車距離。可藉由兩車間距開關來設定想要的兩車間距。

僅限在高速公路和快速道路上使用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警告

■ 安全使用

- 駕駛人應負起安全駕駛的唯一責任。請勿過度倚賴本系統，請隨時掌握周遭狀況，確保安全行駛。
-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提供可減輕駕駛人負擔的行車輔助。不過，系統提供的輔助有其限制。

請仔細閱讀下列項目。不可過度倚賴本系統，請務必小心駕駛。

系統可能無法正確作動的狀況：
→P.226

- 請依速限、車流量、路況及天候狀況等設定適當的車速。駕駛人有責任確認設定之車速。

警告

- 即使系統正確作動，駕駛人察覺到與系統偵測到的前車狀況也可能不同。因此，駕駛人務必保持專注、評估風險並確保行車安全。過度依賴此系統安全行駛車輛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駕駛輔助系統的注意事項

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因為系統提供的輔助仍有極限。過度依賴這項系統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駕駛人視覺輔助的詳細資訊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僅用來協助駕駛判斷本車輛與指定前車之間的距離。這並非可讓您不專心或分心駕駛的系統，也不是能夠在視線不良的情況下協助駕駛的系統。

即使車輛停止時，駕駛者也必須注意周圍的環境。

● 駕駛人判斷輔助的詳細資訊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會判斷駕駛人的車輛與指定之前車之間的距離是否在設定的範圍內。本系統不能用來進行任何其他形式的判斷。因此，駕駛人一定要保持警覺，小心判斷是否有發生危險的可能性。

● 駕駛人操作輔助的詳細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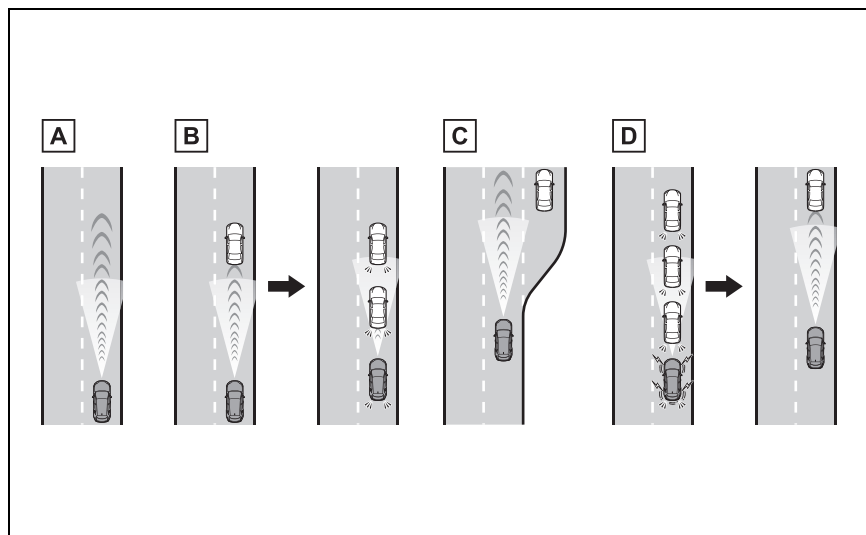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不包含防止或避免與前車發生碰撞的功能。因此，如果發生任何可能的危險情形，駕駛應立即直接控制車輛並採取適當措施，以確保行車安全。

■ 不應使用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的情況

在下列情況下，不可使用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由於系統將無法提供適當的控制，因此使用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有行人、單車騎士的路段。
- 行駛於高速公路或快速道路出入口時
- 接近警示頻繁響起時
- 感知器可能無法正確作動的狀況：→P.198
- 可能無法偵測車道的情況：→P.199

基本功能



A 定速巡航

前方無車輛時

車輛依照駕駛人所設定的車速行駛。

如果在下坡路段超過設定的車速，設定的車速顯示將會閃爍且蜂鳴器將會響起。

B 減速和跟車定速

偵測到前車行駛速度低於設定的車速時

當偵測到前方有車輛時，本車會自動減速，如果需要再降低車速，則會作動煞車（此時煞車燈將會亮起）。根據前車的車速變化，系統會控制車輛並保持在駕駛人設定的車距。如果車輛減速度不足且車輛接近前車，接近警示將會響起。

C 加速

前方無車輛以低於設定車速行駛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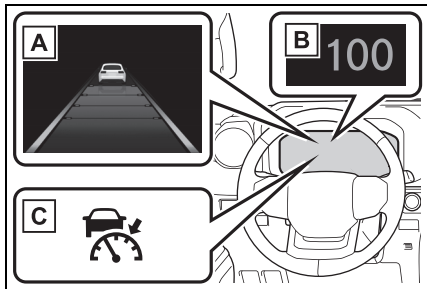
車輛會持續加速到設定的車速，然後恢復定速巡航。

D 起步

如果前車停止，車輛也會停止（受控停止）。前車起步後，按下「RES」開關或踩下油門踏板可恢復跟車巡航（起步操作）。如果沒有執行起步操作，將會保持受控停止。

系統組件

■ 儀表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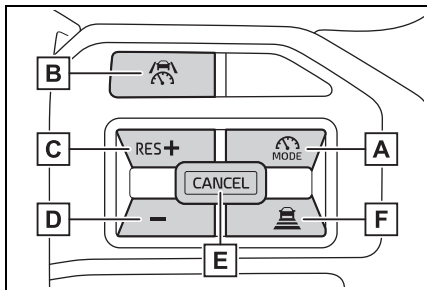


A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B 設定車速

C 指示燈

■ 開關



A 駕駛輔助模式選擇開關

B 駕駛輔助開關

C 「+」開關 / 「RES」開關

D 「-」開關

E 取消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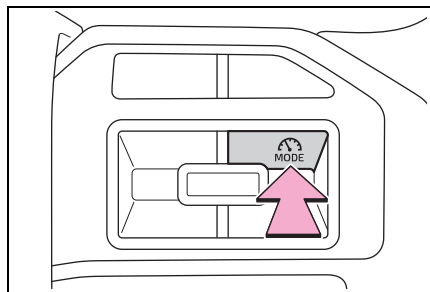
F 車距調整開關

使用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 設定車速

1 按下駕駛輔助模式選擇開關，選擇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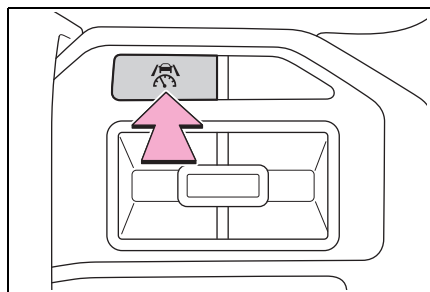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指示燈將會亮起。



2 使用油門踏板加速或減速至所需的車速 (約 30 km/h 或以上)，然後按下駕駛輔助開關即可設為設定的車速。

設定的車速將會顯示於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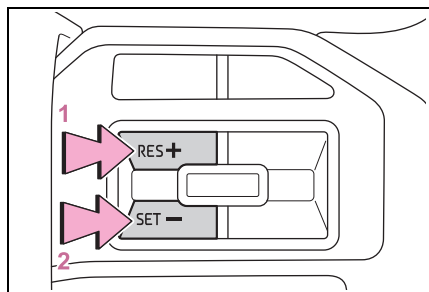
開關放開瞬間的車速將會是設定的車速。



■ 調整設定車速

● 使用控制鍵調整設定車速

若要改變設定的車速，請按下「+」開關或「-」開關直到顯示想要的車速。



1 提高設定車速

2 降低設定車速

短按調整：按下控制鍵

長按調整：按住控制鍵，直到達到所需的設定車速。

設定車速將依下列方式提高或降低：

短按調整：每按一次控制鍵，車速改變 1 km/h

長按調整：按住控制鍵時，以 5 km/h 為單位持續增加或減少

設定車速的調整增值可透過定制設定進行變更。

● 使用油門踏板增加設定車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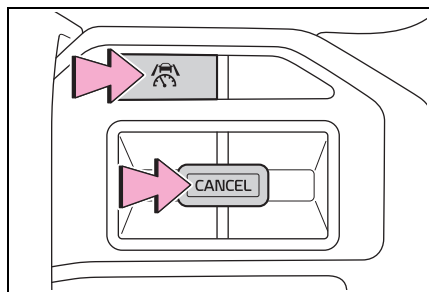
1 踩下油門踏板，將車輛加速至所需的車速。

2 按下「+」開關。

■ 取消 / 恢復控制

1 按下取消控制鍵或駕駛輔助開關可取消控制。

若踩下煞車踏板，也會取消控制。(如果系統控制使車輛停止，踩下煞車踏板並不會取消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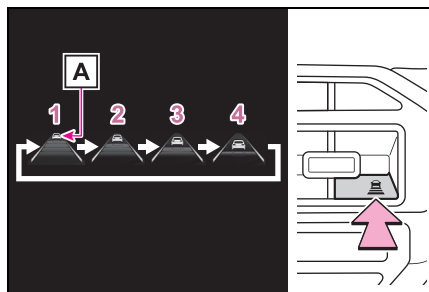


2 按下「RES」開關以恢復控制。

■ 變更兩車間距

每次按下控制鍵時，兩車間距設定將變更如下：

如果偵測到前車，會出現前車標記 A。



圖例 數字	兩車間距	大約距離 (車速：100 km/h)
1	超長	約 70 m
2	長	約 60 m
3	中	約 45 m
4	短	約 30 m

實際的兩車間距會根據車速而變化。此外，當系統控制使車輛停止時，無論設定為何，車輛會視情況與前車保持一定的距離停下。

■ 作動條件

- 排檔桿排入 D 檔位。
- 當車速大約 30 km/h 或以上時，可設定所需的車速。
- 若在車速約 30km/h 以下時設定車速，車速將會設定為大約 30 km/h。
- 如果在以超過系統上限的速度行駛時設定車速，設定的車速將會是系統的上限。

■ 設定車速後的加速

如同正常駕駛一樣，踩下油門踏板可執行加速。加速後，車輛將會恢復設定的車速。然而，於兩車間距控制模式時，車速可能會減速至低於設定車速以維持跟車距離。

■ 在跟隨巡航期間系統控制使車輛停止時

- 在車輛透過系統控制停止時按下「RES」開關，若前車在約 3 秒內起步，則會恢復跟車巡航。
- 若系統控制使本車停止後約 3 秒內前車起步，則會恢復跟隨巡航。

■ 兩車間距控制模式自動取消

在下列情況下，兩車間距控制模式將會自動取消：

- 當行車輔助系統的煞車控制或輸出限制控制作動時
(例如：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檔位誤入動力限制系統)
- EPB 電子駐車煞車已作動時
- 行車期間未繫上駕駛座安全帶時
-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停用時
- 系統控制將車輛停在陡坡上時
- 系統控制將車輛停下時偵測到下列任何狀況：
 - 駕駛座安全帶已解開
 - 駕駛座車門開啟
 - 車輛停止後經過了約 3 分鐘

EPB 電子駐車煞車可能自動作動。

- 系統部分或所有功能無法作動的情況：→P.199

■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警示訊息和蜂鳴器

安全使用：→P.194

■ 感知器可能無法正確偵測的前車

在下列情況下，根據狀況而定，如果系統無法提供足夠的減速度或需要加速，請作動煞車踏板或油門踏板。

由於感知器可能無法正確偵測這些車輛，因此接近警示 (→P.226) 可能不會作動。

- 車輛以極慢或極快的速度從您的車輛前方切入，或變換車道遠離您的車輛時

- 變換車道時
- 前方車輛慢速行駛時
- 當同一車道的車輛停止時
- 摩托車在同一車道行駛時

■ 系統可能無法正確作動的情況

在下列情況下，請視需要踩下煞車踏板（或根據情況踩下油門踏板）。

由於感知器可能無法正確偵測車輛，因此系統可能無法正常作動。

- 當前車突然煞車時或前方車輛靜止（如緩撞車）
- 以低速變換車道時，例如交通壅塞

接近警示

若本車接近前車且系統無法提供足夠的減速度，例如有車輛切入本車前方，警示顯示將會閃爍且蜂鳴器將會響起以提醒駕駛人。踩下煞車踏板以確保適當的兩車間距。

■ 以下情況可能不會發出警示

在下列情況中，即使兩車間距變近，也有可能不會發出警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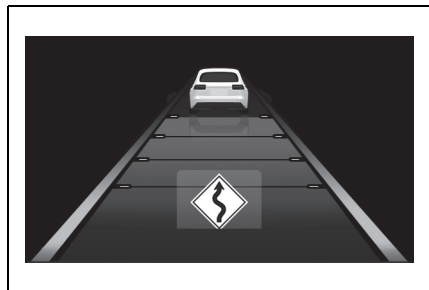
- 前方車輛以相同或更快的速度行駛時
- 當前方車輛以極慢的車速行駛時或前方車輛靜止（如緩撞車）
- 剛完成車速設定
- 踩下油門踏板時

彎道車速降低功能

偵測到彎道時，車速會開始降低。通過彎道後，將會停止降低車速。

視情況而定，車速將會恢復設定的車速。

需要作動兩車間距控制的情況下，例如有前車切入到您車輛前方時，彎道車速降低功能就會取消。



■ 彎道車速降低功能可能不會作動的情況

在例如以下的情況中，彎道車速降低功能可能不會作動：

- 車輛行駛於平緩彎道上
- 正踩住油門踏板
- 車輛行駛於距離極短的彎道上

變換車道輔助

如果您的車輛以大約 80 km/h 或以上車速行駛並變換車道至超車道，當撥打方向燈控制桿並變換車道時，車輛將會加速至設定的車速，協助您超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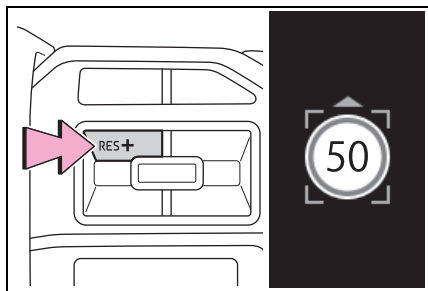
系統主要是根據車輛方向盤的位置來識別哪個車道為超車道（左駕車輛 / 右駕車輛）。如果車輛行駛的超車道與車輛原銷售地點的超車道位於相反側，當往超車道的反方向撥打方向燈控制桿時，車輛可能會加速。（例如車輛專為在右駕車輛的道路上行駛而製造 [其以右側超車]，但卻用於左駕車輛的道路上 [其以左側超車]。在此情形下，向右撥動方向燈控制桿時，車輛可能會加速。）

如果本車以大約 80 km/h 或以上的車速行駛並變換到行駛速度比本車慢的車道，則撥打方向燈控制桿時，車輛將會逐漸減速，協助駕駛人變換車道。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與速限辨識輔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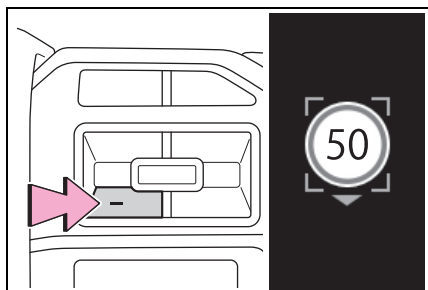
當 RSA 功能啟用且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作動時，如果偵測到速限標誌，偵測的速限將會向上 / 向下箭頭顯示。按住「+」開關或「-」開關可將設定速度增加 / 減少至偵測到的速限。

■ 設定的車速低於偵測的速限時



按住「+」開關。

■ 設定的車速高於偵測的速限時



按住「-」開關。

■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附 RSA 速限辨識輔助可能無法正確作動的情況

由於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附 RSA 速限辨識輔助可能無法在 RSA 無法作用或無法正確偵測標誌的情況下正常作動 (→P.219)，因此使用此功能時，務必確認實際的速限。

在以下情況下按住「+」開關或「-」開關可能無法將設定速度改變為偵測到的速限：

- 速限資訊無法取得時
- 偵測的速限與設定的速度相同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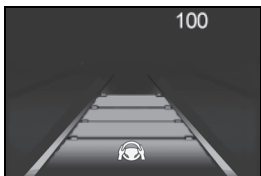


- 當偵測的速限超出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可作動的速度範圍以外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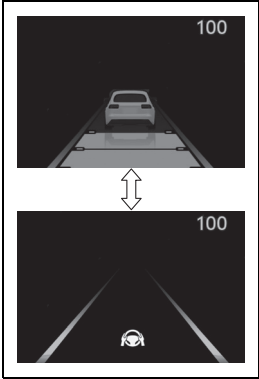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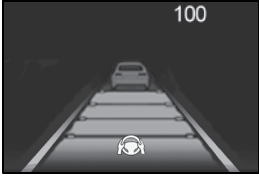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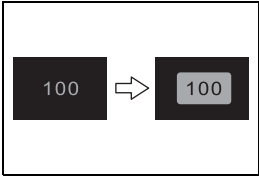


變更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設定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的設定可透過定制設定進行變更。
(→P.506)

顯示和系統操作狀態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的作動狀態會顯示。

指示燈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情況
 白色		車距設定：灰色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OFF
 綠色		車距設定：藍色 設定車速：綠色 定速巡航
 綠色		車距設定：藍色 設定車速：綠色 前方車輛：白色 跟車巡航

指示燈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情況
 綠色	 車距設定：橘色閃爍 設定車速：綠色 前車：橘色閃爍	接近警示
 綠色	 車距設定：灰色 設定車速：白色 前方車輛：灰色	正在使用油門踏板加速
 綠色	 設定車速：反白顯示中的綠色數字	正超過設定的車速
 綠色	 車距設定：灰色 設定車速：白色 前方車輛：灰色	車輛已受控停止

定速系統

即使未踩下油門踏板，車輛也可以設定速度行駛。

僅限在高速公路和快速道路上使用定速系統。

警告

■ 安全使用

- 駕駛人應負起安全駕駛的唯一責任。因此，請勿過度依賴此系統。駕駛必須留意車輛周圍並對安全駕駛負完全責任。
- 請依速限、車流量、路況及天候狀況等設定適當的車速。駕駛人有責任確認設定之車速。

■ 不應使用定速系統的情況

在下列情況下，不可使用定速系統。由於系統將無法提供適當的控制，因此使用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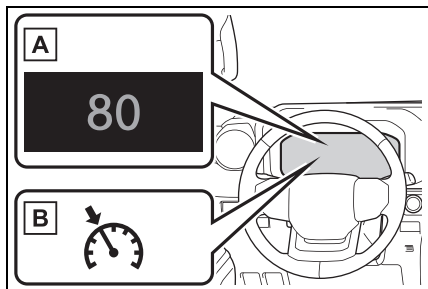
- 轉彎角度過大的路段
- 蜿蜒道路
- 濕滑路段，如：大雨、結冰或積雪路面
- 在陡降坡或陡升坡及陡降坡交替的路段

行駛於陡降坡時，車速可能會超出設定車速。

- 需要停用系統時：→P.194

系統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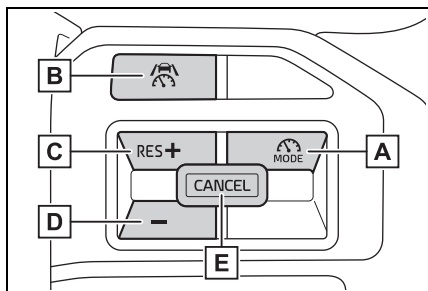
■ 儀表顯示



A 設定車速

B 定速系統指示燈

■ 開關



A 駕駛輔助模式選擇開關

B 駕駛輔助開關

C 「+」開關 / 「RES」開關

D 「-」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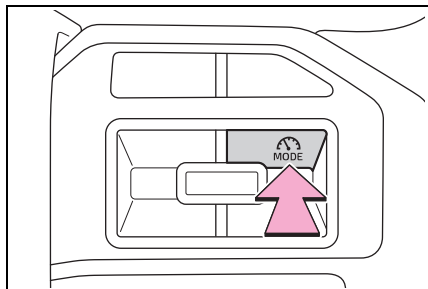
E 取消開關

使用定速系統

■ 設定車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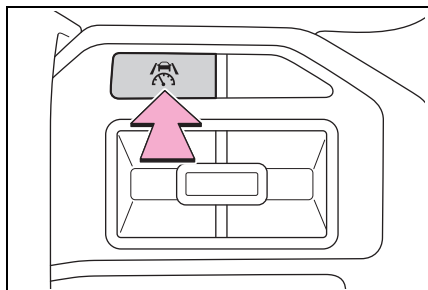
- 1 按下駕駛輔助模式選擇開關，選擇定速系統。

定速系統指示燈將會亮起。



- 2 使用油門踏板加速至所需的車速 (約 30 km/h 或以上)，然後按下駕駛輔助開關即可設為設定的車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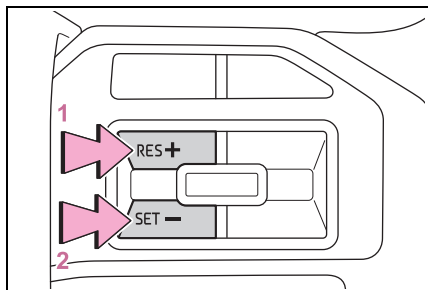
開關放開瞬間的車速將會是設定的車速。



■ 調整設定車速

- 使用控制鍵調整設定車速

若要改變設定的車速，請按下「+」或「-」開關直到顯示想要的車速。



- 1 提高設定車速

- 2 降低設定車速

設定車速將依下列方式提高或降低：
微量調整：每按一次控制鍵，車速改變 1 km/h

大量調整：按住控制鍵時持續增加

- 使用油門踏板增加設定車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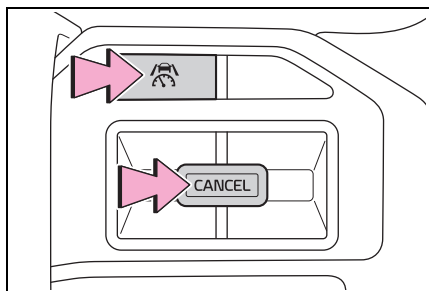
- 1 踩下油門踏板，將車輛加速至所需的車速。

- 2 按下「+」開關。

■ 取消 / 恢復控制

- 1 按下取消控制鍵或駕駛輔助開關可取消控制。

如果踩下煞車踏板，控制也會被取消。



- 2 按下「RES」開關以恢復控制。

■ 定速系統自動取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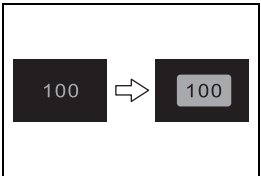
在下列狀況下，定速系統將會自動取消：

- 車速降幅超過設定車速約 16 km/h 或以下時
- 車速低於約 30 km/h 時

- 行車輔助系統的煞車控制或輸出限制控制作動時 (例如：PCS、檔位誤入動力限制系統)
- 未繫上駕駛座安全帶時
- EPB 電子駐車煞車已作動時
- 系統部分或所有功能無法作動的情況：→P.199

顯示和系統操作狀態

定速系統的作動狀態會顯示。

指示燈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情況
 白色		空白	定速系統 OFF
 綠色		設定車速：綠色	定速巡航
 綠色		設定車速：反白顯示中的綠色數字	正超過設定的車速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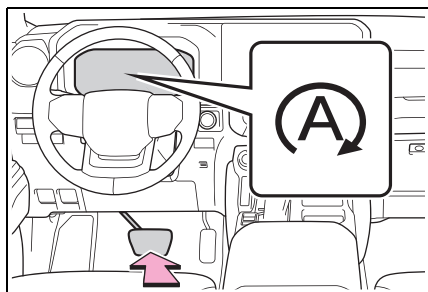
當車輛停止時 (例如, 紅綠燈停車、路口等),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會根據煞車踏板或排檔桿的操作來啟動引擎或使引擎熄火, 以提高省油性並減少引擎怠速運轉所產生的噪音污染。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操作

■ 引擎熄火

行駛時, 踩下煞車踏板並將車輛停下。引擎將自動熄火。

引擎熄火時,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指示燈會亮起。



■ 再次啟動引擎

釋放煞車踏板。引擎將自動啟動。

引擎啟動時,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指示燈會熄滅。

■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輔助系統正作動時

-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已將引擎熄火時, 若釋放煞車踏板, 引擎會維持熄火狀態。車輛停止前進且有人在前方走動等時, 引擎可能會重新啟動。
- 若在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將引擎熄火狀態下踩下油門踏板, 引擎會重新啟動。
-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將引擎熄火時, 若引擎重新啟動,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輔助系統會繼續作動煞車, 除非不再符合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輔助系統的作動條件。(→P.176)

■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正在作動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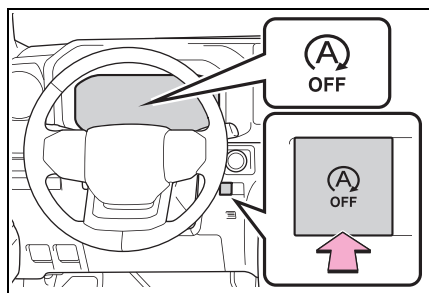
-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將車輛停止時, 即使未踩下煞車踏板, 引擎仍會自動熄火。
- 前車起步時, 引擎會自動重新啟動。
-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將車輛停止狀態下, 若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將引擎重新啟動, 車輛會維持停止。

停用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

按下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取消開關以停用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

停止和啟動取消指示燈將亮起。

再次按下開關將啟用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且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取消指示燈將熄滅。



■ 自動啟用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

如果使用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取消開關停用了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則在關閉引擎開關然後再啟動引擎後，其會自動重新啟用。

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

車輛在斜坡上且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將引擎熄火時，當釋放煞車踏板，會暫時維持煞車力道，以防在引擎重新啟動並產生驅動力之前車輛向後滑動。產生驅動力時，維持的煞車力道會自動取消。

- 此功能可在平坦路面以及陡峭斜坡上作動。
- 煞車系統可能會發出聲音，但這並不代表故障。
- 煞車踏板反應可能會變化且可能出現振動，但這並不代表故障。

■ 使用要點

- 如果在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使引擎熄火時按下引擎開關，則引擎自動啟動功能將無法重新啟動引擎。在這種情況下，請使用正常的引擎啟動程序重新啟動引擎。(→P.165)
 - 當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重新啟動引擎時，可能暫時無法使用電源插座，但這並不表示發生故障。
 - 安裝和拆卸電器組件和無線設備可能會影響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詳細資訊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 較長時間停車時，請關閉引擎開關，使引擎完全熄火。
 - 當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重新啟動引擎時，方向盤可能會暫時感到重手。
 - 以 L4 模式行駛時，建議取消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因為系統可能不會正常作動。
- ### ■ 作動條件
- 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會作動：
 - 車輛已行駛一段時間。

- 用力踩下煞車踏板。

(在兩車間距控制模式下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將車輛停止時除外)

- 以 D 或 M 檔位行駛之後，選擇 D、M 或 P 檔位。
- 已繫上駕駛座安全帶。
- 駕駛座車門關閉。
- 未操作智慧型越野地形選擇。
- 緩進控制未作動。
- 擋風玻璃除霧器關閉。(未配備手動空調系統車型)
- DPF 再生未進行。
- 暖氣怠速提升為 OFF。
- 未踩下油門踏板。
- 引擎已充分預熱。
- 車外溫度不低。
- 引擎蓋關閉。(→P.236)
- 在以下情況下，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可能不會使引擎熄火。此並非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故障。
 - 使用空調系統時。
 - DPF 再生進行中。
 - 12 V 電瓶未充飽時，例如若車輛已長時間停放且 12 V 電瓶電量已減少、電器負載很大、12 V 電瓶液溫度很低或 12 V 電瓶已劣化。在此情況下，引擎未熄火的狀態可能會持續。
 - 煞車增壓器真空很低時。
 - 引擎重新啟動後經過的時間很短時。
 - 當車輛頻繁停車時，例如塞車時。
 - 當引擎冷卻液溫度或變速箱油溫過低或過高時。
 - 車輛在陡坡上熄火時。

- 操作方向盤時。
- 在高海拔地區駕駛車輛時。
- 12 V 電瓶液溫度過低或過高時。
- 12 V 電瓶樁頭已拆開並接回後不久。
- 48 V 電池充電不足時。
- 48 V 電池溫度過低或過高時。
- 大氣壓力非常高時。

- 當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使引擎熄火時，如果符合以下任何一項條件，則引擎將自動重新啟動：

(若要重新啟用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使引擎熄火的功能，請駕駛車輛。)

- 正使用空調系統。(未配備手動空調系統車型)
- 開啟擋風玻璃除霧器。(未配備手動空調系統車型)
- 暖氣怠速提升開關切換至 ON。
- 排檔桿從 D 或 P 檔位排出。
- 排檔桿從 P 檔位排出。(當排檔桿在 P 檔位，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將引擎熄火時。)
- 未繫上駕駛座安全帶。
- 開啟駕駛座車門。
- 操作智慧型越野地形選擇。
- 緩進控制作動。
- 按下停止和啟動取消開關。
- 操作方向盤。
- 踩下油門踏板時。
- 車輛在斜坡上起步。
- 當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使引擎熄火時，在以下情況下引擎可能會自動重新啟動：(若要重新啟用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使引擎熄火的功能，請駕駛車輛。)
- 重複或用力踩下煞車踏板時。
- 使用空調系統時。

- 操作空調系統的開關時 (擋風玻璃除霧器開關等)。
- 若 12 V 電瓶電量變低。
- 48 V 電池充電不足時。

■ 開啟引擎蓋時

● 若在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將引擎熄火時開啟引擎蓋，引擎自動啟動功能會將引擎重新啟動。在此情況下，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不會作動。

● 引擎在引擎蓋開啟狀態下啟動之後，若關閉引擎蓋，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就不會作動。關閉引擎蓋，關閉引擎開關，等待 30 秒鐘或以上，然後再啟動引擎。

■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使引擎熄火時，空調系統的操作

當空調處於自動模式且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使引擎熄火時，風扇可能會低速運轉，以防止車艙溫度升高或降低，或其可能會停止。

若在停車時要使空調系統的性能優先，請按下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取消開關來停用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

● 如果擋風玻璃起霧


開啟擋風玻璃除霧器。(→P.361)

如果擋風玻璃經常起霧，請按下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取消開關以停用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

● 如果空調系統發出異味

按下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取消開關以停用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


■ 變更空調系統開啟下的怠速熄火時間

可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 中變更空調系統開啟時，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的作動時間。(→P.506) (無法變更空調系統關閉時，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作動的時間。)


■ 顯示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的狀態

→P.81

■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的訊息


如果發生下列情況，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可能會出現  和訊息。

● 當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無法使引擎熄火時

 「請稍微重踩煞車」

- 煞車踏板踩得不夠深。

→ 若將煞車踏板踩得更深，系統就會作動。


 「Stop & Start system 無法使用」

- 12 V 電瓶電量可能很低。

→ 引擎的熄火會暫時禁止以便給予 12 V 電瓶的充電優先權。引擎運轉一段時間後，將會啟用此系統。

- 如果長時間連續顯示 (超過一小時)

→ 12 V 電瓶可能會劣化。詳細資訊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Stop & Start system 無法使用」

-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已暫時停用。

→ 使引擎運轉一段時間。

- 可能在引擎蓋開啟下啟動引擎。
- 關閉引擎蓋，關閉引擎開關，等待 30 秒鐘或更長時間，然後啟動引擎。

「準備中」

- 車輛在高海拔地區行駛。
- 煞車增壓器真空很低。
- 煞車增壓器真空達到預定水平時，系統就會啟用。

「空調優先」

- 在環境溫度很高或很低時使用空調系統。
- 如果設定的溫度和車艙溫度的溫差縮小，則會啟用系統。
- 擋風玻璃除霧器開啟。


- 當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使引擎熄火，而引擎自動重新啟動時

「準備中」

- 煞車踏板已踩得更深或已進行釋放。
- 引擎運轉且煞車增壓器真空達到預定水平之後，系統就會啟用。

「空調優先」

- 正使用空調系統。
- 已開啟擋風玻璃除霧器。

-  「Stop & Start system 無法使用」

- 12 V 電瓶電量可能很低。
- 系統會在引擎運轉之後啟用，替 12 V 電瓶充分充電。

■ 蜂鳴器響起時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將引擎熄火且排檔桿在 D 檔位時，若開啟駕駛側車門，蜂鳴器會響起且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指示燈會閃爍。若要將蜂鳴器停止，請關閉駕駛側車門。

■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保護功能

- 當音響系統的音量過高時，可能會突然切斷音響系統的輸出音量，以降低 12 V 電瓶的耗電量。若要避免音響系統被切斷，請將音響系統的音量保持在適當水平。如果已切斷音響系統，請關閉引擎開關，等待 3 秒鐘或更長時間，然後將其切換至 ACC 或 ON，以重新啟用音響系統。

- 若拆開 12 V 電瓶樁頭然後接回，可能無法啟動音響系統。如果發生此種情況，請關閉引擎開關，然後重複兩次以下操作以正常啟動音響系統。
- 將引擎開關切換至開啟模式或關閉模式。

■ 更換 12 V 電瓶

→ P.492

- 若「48V 系統 故障 請至經銷商檢查」出現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系統可能有故障。請將車輛開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警告**■ 當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作動時**

確保車輛處於通風不良區域時，已停用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


否則，引擎可能會意外地自動重新啟動，導致廢氣瀰漫並進入車內，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危害健康。

● 當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使引擎熄火時 (當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指示燈亮起時)，不可離開車輛。引擎自動啟動功能可能會導致意外事故發生。

● 當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使引擎熄火時 (當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指示燈亮起時)，請踩下煞車踏板並在必要時作動駐車煞車。

■ 越野行駛注意事項

越野行駛時，例如行經積水，按下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取消開關以停用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未這樣做，可能會造成引擎無法重新啟動。

 注意**■ 為了確保系統正確作動**

如果出現以下任何一種情況，則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可能無法正常作動。請將車輛交由 Toyota 維修廠檢修。

● 繫上駕駛座安全帶時，駕駛座和前乘客座安全帶警示燈閃爍。

● 即使未繫上駕駛座安全帶，駕駛座和前乘客座安全帶警示燈也未亮起。

● 即使駕駛側車門關閉，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仍顯示車門開啟警示，或者室內燈開關在車門位置時室內燈亮起。

● 即使駕駛側車門開啟，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仍未顯示車門開啟警示，或者室內燈開關在車門位置時，室內燈未亮起。

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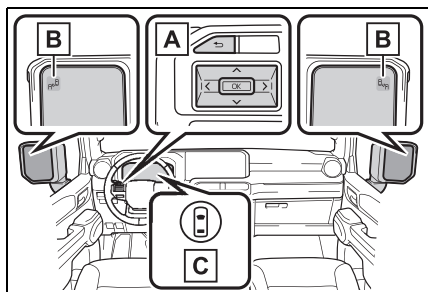
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使用安裝於後保險桿左右側內部的後側雷達感知器，協助駕駛者變換車道時確認安全。

警告

■ 使用系統的相關注意事項

- 駕駛人應對行車安全負完全責任。務必小心駕駛，注意觀察周遭。
- 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是一項輔助功能，用於警告駕駛人車外後視鏡的盲點有車輛快速從後方接近盲點區域內。不可過度依賴 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因為本功能無法判斷變換車道是否安全，過度依賴會發生意外而導致死亡或重傷。在某些情況下該系統可能無法正確作用，駕駛人必須自己親自目視來確認安全。

系統組件



A 儀表控制開關

開啟 / 關閉 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

B 車外後視鏡指示燈

在車外後視鏡的盲點區偵測到車輛或從後方迅速進入盲點區時，位於偵測那一面的車外後視鏡指示燈 (→P.64) 就會亮起。假如將方向燈控制桿朝偵測的那一側操作，則車外後視鏡指示燈將會閃爍且蜂鳴器將會響起。

C 駕駛輔助資訊指示燈

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關閉時亮起。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會顯示訊息。

■ 車外後視鏡指示燈能見度

強烈日照下，可能很難看見車外後視鏡指示燈。

■ 蜂鳴器

如果音響系統的音量太高或周圍區域吵雜，可能會難以聽見蜂鳴器。

■ 個人化

某些功能可以個人化設定。
(→P.506)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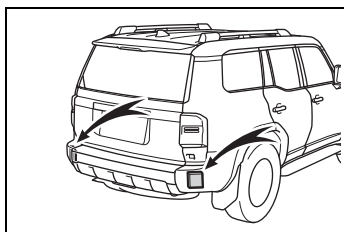
■ 為確保系統可以正常作動

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感知器分別安裝在後保險桿的左、右側後方。請遵循下列指示，以確保 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可以正常運作。

警告

- 隨時保持後保險桿上的感知器及周圍區域的清潔。

假如感知器或後保險桿的周圍區域髒汙或被積雪覆蓋，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可能無法作用，並且會出現警示訊息。遇到此情形，請將髒汙或積雪清除，並在 BSM 功能 (→P.242) 可正常作用的狀態下行駛車輛約 10 分鐘。若警示訊息未消失，請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 不可將配件、貼紙 (包括透明貼紙)、鋁箔膠帶等物品安裝於後保險桿的感知器或其周圍區域。
- 不可在後保險桿上的感知器周圍區域上漆。
- 不可使後保險桿上的感知器或其周圍區域受到強烈的撞擊。即使感知器只是稍微偏離位置，系統還是可能會故障並且無法正確偵測車輛。若有下列情況，請將愛車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感知器或感知器的周圍區域受到強烈撞擊。
- 假如感知器的周圍區域有刮傷或凹痕，或有部分區塊已分離。

- 不可分解感知器。
- 不可改裝後保險桿上的感知器或周圍區域。
- 如果感知器或後保險桿需要拆下 / 安裝或更換，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 感知器可能會受到後保險桿上漆的影響。如果後保險桿未正確維修，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可能無法作動，並會顯示警示訊息。如果需要任何烤漆修復，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開啟 / 關閉 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

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可透過個人化設定啟用 / 停用。
(→P.5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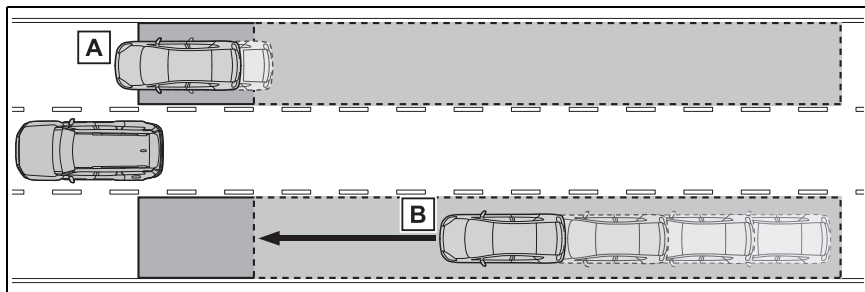
當 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關閉時，駕駛輔助資訊指示燈 (→P.64) 將會亮起且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會顯示訊息。

每次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ON 模式時，就會啟用 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

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作動

■ 行駛時可偵測的物體

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是使用後側雷達感知器來偵測行駛於相鄰車道上的車輛，並透過車外後視鏡上的指示燈提醒駕駛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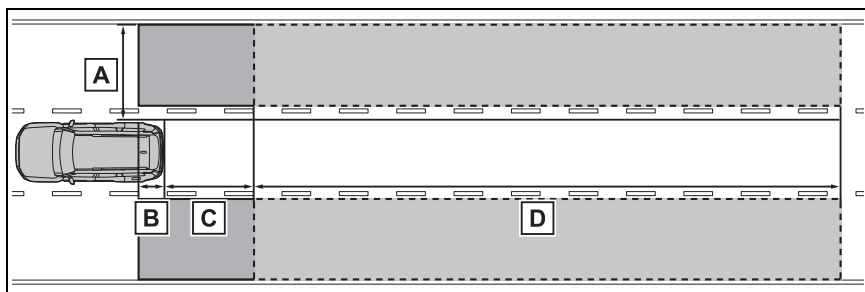


A 行駛於無法使用車外後視鏡所見區域的車輛 (盲點)

B 從無法使用車外後視鏡所見區域後方快速接近的車輛 (盲點)

■ 行駛時的偵測範圍

可以偵測到車輛的有效區域如下：



各區域的偵測範圍：

A 距離車側約 0.5 m 到 3.5 m^{*1}

B 後保險桿的前方約 1 m^{*2}

C 從後保險桿算起約 3 m

D 距離後保險桿約 3 m 到 70 m^{*3}

*1: 車側以及距離車側 0.5 m 之間的區域無法被偵測。

*2: 當本車正被其他車輛超越時，將會偵測後保險桿前方最多約 3 m 的距離。

*3: 您的愛車與被偵測車輛之間的速度差越大，偵測距離則會越遠。如此一來，後視鏡上的指示燈會越早提示。

■ 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連動功能

對於行駛在相鄰車道的已偵測車輛，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會使用該資訊。有關此功能及其作動條件的詳細資訊，P.214

■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的作動時機

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作動：

- 當引擎開關在 ON 時。
- 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已開啟。
- 排檔桿在 R 以外的檔位。
- 車速約在 10 km/h 或以上。

■ 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會偵測車輛的時機

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會在以下情況，對位於偵測區域內的車輛進行偵測：

- 隔壁車道對您超車的車輛。
- 緩慢超越隔壁車道的車輛。
- 另一部車在變換車道時進入偵測範圍。

■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無法偵測車輛的情況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無法偵測以下車輛和其他物體：

- 小型機車、腳踏車、行人等。*
- 反方向行駛的車輛
- 護欄、牆壁、號誌、停好的車輛及

類似的靜態物體*

- 行駛在同車道的後方來車*
- 距離您 2 個車道行駛的車輛*
- 被您的愛車快速超越的車輛*

*: 視情況而定，可以偵測一輛車及 / 或物體。

■ 蜂鳴器可能不會響起的狀況

於如下情形中，當操作方向燈控制桿時，指示燈會閃爍但蜂鳴器可能不會響起。

- 握住方向燈控制桿同時偵測到第二輛車輛時
- 以比相鄰車道之車輛還高出許多的車速進行超車時*

*: 視情況而定，蜂鳴器可能會響起。

■ 系統可能無法正常作動的情況

- 以下幾種情況，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可能無法正確偵測到車輛：
 - 感知器因為本身或其周圍區域受到強烈撞擊而無法對正
 - 泥濘、積雪、結冰、貼紙等覆蓋住感知器或後保險桿的周圍區域
 - 惡劣天候，如豪大雨、下雪或起霧時，行駛於充滿水氣的潮濕路面。
 - 多部車同時接近且每台車之間的空隙很小時
 - 您的車輛與後方來車之間的距離很短
 - 您的車輛與進入偵測範圍的車輛之間有明顯的速差時
 - 您愛車與另一台車輛之間的速差正在改變

- 進入偵測區域的車輛，以和您相同的車速行駛
- 當您的愛車以靜止起步，某一輛車保持在偵測區域內
- 連續上坡及下坡行駛時（如丘陵、路面傾斜等）。
- 行駛於轉彎角度過大、連續彎道或路面崎嶇的路段
- 車道很寬、或行駛於道路邊緣，以及鄰近車道的車輛與您的愛車距離很遠
- 車尾安裝配件（如腳踏車固定架）時
- 您的車輛與進入偵測範圍的車輛之間有明顯的高度差時
- 就在 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剛切換到 ON 之後
- 拖曳車輛時
- 下列幾種情況，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不一定能偵測到車輛及 / 或物體的機會可能會增加：
 - 感知器因為本身或其周圍區域受到強烈撞擊而無法對正
 - 當您車輛與進入偵測區的護欄、圍牆之間的距離很短時
 - 連續上坡及下坡行駛時（如丘陵、路面傾斜等）。
 - 車道很短、或行駛於道路邊緣、且車輛行進於非進入偵測區域的其他鄰近車道
 - 行駛於轉彎角度過大、連續彎道或路面崎嶇的路段
 - 輪胎濕滑或打滑
 - 您的車輛與後方來車之間的距離很短
 - 車尾安裝配件（如腳踏車固定架）時
 - 拖曳車輛時

SEA 安全離座警示系統

SEA 安全離座警示系統是一套利用安裝在後保險桿內側的後側雷達感知器，在下車時協助乘客判斷是否有接近中的車輛或自行車可能會撞到車門，而有助於減少碰撞可能性的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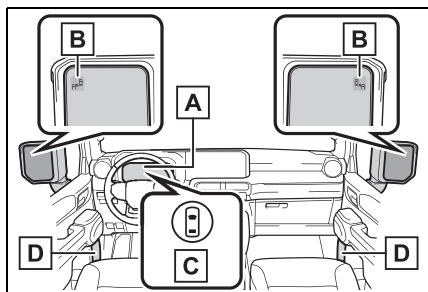
警告

■ 使用系統的相關注意事項

- 駕駛人應對行車安全負完全責任。務必小心駕駛，注意觀察周遭。
- SEA 安全離座警示系統會在車輛停止時通知乘員是否有車輛及自行車接近。由於僅依靠此系統並無法確保安全性，因此過度依賴此系統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在某些情況下，此系統可能無法充分發揮作用。因此，乘員一定要目視觀察並使用後視鏡確認安全無虞。

系統組件



A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開啟 / 關閉 SEA 安全離座警示系統。

如果可能會撞到車門且開啟了車門，則此車門會顯示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此外，如果在車外後視鏡指示燈亮起時打開車門，蜂鳴器將會響起以作警示。

B 車外後視鏡指示燈

當偵測到開啟車門可能有車輛或自行車撞擊車門（尾門除外）時，該側的車外後視鏡指示燈（→P.64）就會亮起。如果該側車門開啟時，車外後視鏡指示燈就會閃爍。

C 駕駛輔助資訊指示燈

SEA 安全離座警示系統關閉時亮起。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會顯示訊息。

D 揚聲器

當車外後視鏡指示燈閃爍時，會透過語音引導來通知駕駛人系統已作動。語音引導通知發出後，在車門完全關閉前將不會再發出語音引導通知。

■ 車外後視鏡指示燈能見度

強烈日照下，可能很難看見車外後視鏡指示燈。

■ 蜂鳴器

如果音響系統的音量太高或周圍區域吵雜，可能會難以聽見蜂鳴器。

■ 語音通知

以下情況中，語音通知將無法輸出：

- 預估車上沒有乘員時*

- 打開車門並進入車內後，直到引擎啟動

- 自引擎熄火後經過 3 分鐘或以上時

- 多媒體顯示幕的語言設定已設為不支援語音通知的語言時

- 從車外將所有車門上鎖時

- 引擎熄火後某車門保持開啟 1 分鐘或以上時

- 透過多媒體顯示幕上的個人化設定啟用 ACC 模式（→P.507）且引擎已熄火時

- 多媒體顯示幕上的停車輔助音量設定已設為關閉時

*: 對於每個乘坐位置，會根據車門的開啟和關閉狀態、在進入車輛前及離開車輛後進行判定。

■ 個人化

某些功能可以個人化設定。（→P.506）

警告

■ 為確保系統可以正常作動
→P.239

開啟 / 關閉 SEA 安全離座警示系統

SEA 安全離座警示系統可透過個人化設定啟用 / 停用。（→P.506）

當 SEA 安全離座警示系統關閉時，駕駛輔助資訊指示燈將會亮起且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會顯示訊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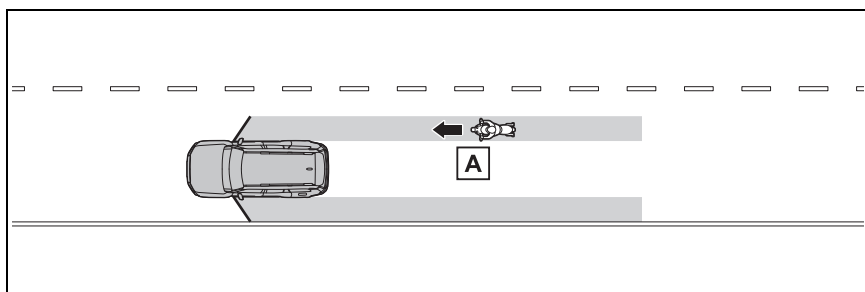
每次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ON 模式時，就會啟用 SEA 安全離座警示系統。^{*}

^{*}：剛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OFF 模式後立即切換至 ON 模式時，SEA 安全離座警示系統可能無法啟用。

SEA 安全離座警示系統作動

■ SEA 安全離座警示系統可偵測的物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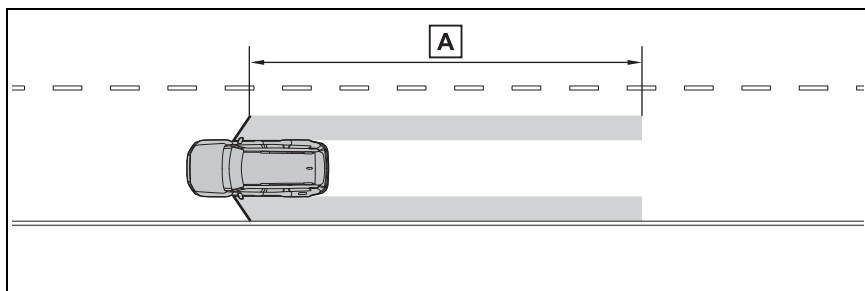
當 SEA 安全離座警示系統使用後側雷達感知器偵測到車輛後方出現以下車輛或自行車時，會透過車外後視鏡指示燈、蜂鳴器、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及語音通知來通知車內乘員。



A 開啟車門時很有可能會撞擊車門（尾門除外）的車輛或自行車

■ SEA 安全離座警示系統偵測區域

可以偵測到車輛的有效區域如下：



A 距離前車門後方約 45 m^{*}

^{*}：車輛或自行車靠近的速度越快，車外後視鏡指示燈亮起或閃爍的距離就越遠。

■ SEA 安全離座警示系統的作動時機

SEA 安全離座警示系統會在符合以下所有條件時作動：

- 當引擎開關在 ON 模式，自引擎熄火後不超過 3 分鐘，或自一扇車門開啟且有人上車後不超過 3 分鐘（若有一扇車門啟閉，則可作動的時間可能會延長）
- SEA 安全離座警示系統開啟
- 車輛停止狀態。
- 排檔桿在 R 以外的檔位。

■ SEA 安全離座警示系統偵測車輛的時機

SEA 安全離座警示系統會在以下情況，對位於偵測區域內的車輛進行偵測：

- 當本車停止且有平行行駛的其他車輛或自行車接近車門開啟區域的範圍內（尾門以外）時

■ 系統無法偵測到車輛的情況

● SEA 安全離座警示系統不會偵測下列物體、車輛及自行車：

- 緩慢接近的車輛或自行車*
- 判定為開啟時發生車門（尾門以外）碰撞可能性低的車輛或自行車*
- 從正後方接近的車輛或自行車*
- 從前方接近的車輛或自行車*
- 護欄、牆壁、標示牌、停好的車輛及其他靜態物體*
- 行人、動物等*

*：視情況而定，可以偵測一輛車及 / 或物體。

- 在以下情況中，SEA 安全離座警示系統可能無法作動：

- 自引擎熄火後已超過 3 分鐘（若有一扇車門啟閉，則可作動的時間可能會延長）
- 車輛未完全停止時

■ 系統可能無法正常作動的情況

● 在下列情況下，SEA 安全離座警示系統可能無法正確偵測車輛：

- 感知器因為本身或其周圍區域受到強烈撞擊而無法對正
- 泥濘、積雪、結冰、貼紙等覆蓋住感知器或後保險桿的周圍區域
- 惡劣天候，如豪大雨、下雪或起霧時，行駛於充滿水氣的潮濕路面。
- 車輛或自行車從附近停放車輛的後方接近時
- 接近的車輛或自行車突然改變方向時
- 車輛或自行車剛開始移動
- 尾門開啟時
- 自行車架、平台或其他配件安裝在車後時
- 停放的車輛、牆壁、標示牌、行人或其他靜止物體在車輛後方時
- 車輛斜停在道路上時
- 本車在接近的車輛或自行車附近行駛時
- 接近的車輛或自行車沿著靜止物體（如牆壁或標示牌）行駛時
- 車輛或自行車高速接近時
- 拖曳車輛時
- 停在陡坡時
- 停在彎道或彎道出口時

● 在下列情況下，SEA 安全離座警示系統不一定能偵測到車輛及 / 或物體的機會可能會增加：

- 感知器因為本身或其周圍區域受到強烈撞擊而無法對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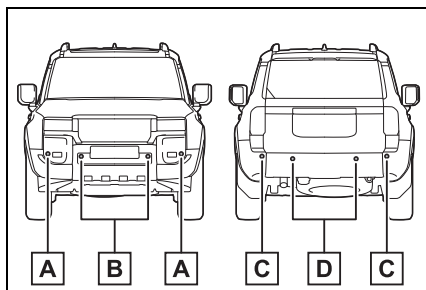
- 當車輛或自行車從車輛斜後方接近時
- 車輛斜停在道路上時
- 車輛或自行車從附近斜停車輛的後方接近時
- 停放的車輛、牆壁、標示牌、行人或其他靜止物體在車輛後方時
- 接近的車輛或自行車突然改變方向時
- 接近的車輛或自行車沿著靜止物體 (如牆壁或標示牌) 行駛時
- 尾門開啟時
- 自行車架、平台或其他配件安裝在車後時
- 車輛或自行車高速接近時
- 拖曳車輛時
- 停在陡坡時
- 停在彎道或彎道出口時
- 車輛或自行車從停在相鄰車道的車輛後方接近時

停車輔助雷達

停車輔助雷達使用超音波感知器偵測車輛和牆壁等物體的相近距離，並利用多媒體顯示幕的距離顯示和蜂鳴器來告知駕駛人。

系統組件

■ 感知器的型式



A 前轉角感知器

B 前中央感知器

C 後轉角感知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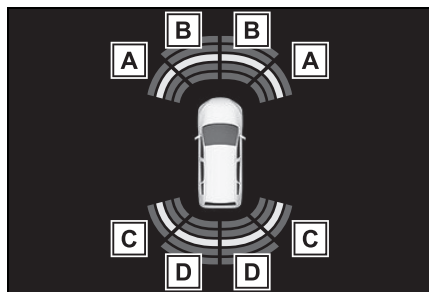
D 後中央感知器

■ 顯示幕

當感知器偵測到物體 (例如牆壁)，視物體的位置及距離而定，會在多媒體顯示幕上顯示圖像。

未配備多媒體顯示幕或後方攝影機車型：偵測到靜止物體時，停車輔助雷達偵測指示燈會亮起。(→P.64)

▶ 多媒體顯示幕



A 前轉角感知器偵測

B 前中央感知器偵測

C 後轉角感知器偵測

D 後中央感知器偵測

開啟 / 關閉停車輔助雷達功能

停車輔助雷達功能可透過個人化設定啟用 / 停用。(→P.506)

當停車輔助雷達停用時，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停車輔助雷達 OFF 指示燈(→P.64)會亮起。若將系統切換至 OFF (停用) 而使停車輔助雷達停止作用，則在從個人化設定(→P.506)中再次選擇為 ON (啟用) 之前，停車輔助雷達不會重新啟用。(即使引擎開關已切換至 OFF 模式後再次切換至 ON 模式，其仍會保持在 OFF 模式。)

未配備多媒體顯示幕或後方攝影機車型：然而，若檔位切換至 R 檔，

系統會自動切換至 ON (啟用) 且停車輔助雷達 OFF 指示燈會熄滅。檔位在 R 檔時，停車輔助雷達無法切換至 ON 或 OFF。停車輔助雷達本身的設定不會改變。

警告

■ 使用系統的相關注意事項

此系統能提供的辨識準確性及控制性能仍有一定的限制，因此不可過度依賴此系統。駕駛人務必負責注意車輛周圍狀況及安全駕駛。

■ 為確保系統可以正常作動

務必確實遵守下列注意事項。系統可能不會正常作動而導致意外事故發生。當無法遵守這些注意事項時，將系統關閉。

- 切勿損壞感知器並始終保持其清潔。
- 切勿在雷達感知器附近黏貼貼紙或安裝如背光式牌照 (尤其是螢光燈類型)、霧燈、旗桿或無線天線等電子組件。
- 切勿讓感知器周遭區域受到強烈的撞擊。若有此情況，請將愛車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查。如果前或後保險桿需要拆下 / 安裝或更換，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 切勿改裝、拆解感知器或對其上漆。
- 切勿加裝牌照蓋。
- 輪胎請保持正確胎壓。
- 請勿安裝非正廠的懸吊。

警告

■ 洗車時注意事項

- 使用高壓洗車機洗車時，不可直接對著感知器噴水，否則可能會造成感知器故障。
- 使用蒸氣清洗車輛時，請勿將蒸氣噴向感知器附近，否則可能會造成感知器故障。

■ 系統可作用的時機

- 當引擎開關在 ON 時。
- 停車輔助雷達為 ON。
- 車速低於約 10 km/h。
- 選擇 P 檔以外的檔位。
- 未配備多媒體顯示幕或後方攝影機車型：然而，若將檔位切換至 R 檔，則系統會自動開啟（啟用），然後停車輔助雷達 OFF 指示燈會熄滅。停車輔助雷達本身的設定不會改變。

■ 感知器偵測資訊

- 感知器的偵測區域會侷限在車輛前方及後保險桿的周圍區域。
- 車輛狀況及周遭環境可能會影響感知器正確偵測物體的能力。
- 物體如果太靠近感知器可能無法被偵測。
- 物體偵測及顯示可能有短暫延遲。即使在低速，物體可能在顯示及嗶聲響起前出現在感知器的偵測區域內。
- 音響系統音量或空調系統氣流噪音較大時，可能難以聽見蜂鳴器警響。

- 因為其他系統的蜂鳴器，可能很難聽到此系統的警響。

- 若儀表故障，蜂鳴器可能不會響起。

■ 系統可能無法正確偵測的物體

物體的形狀可能造成其不易被感知器偵測到。對下列物體應特別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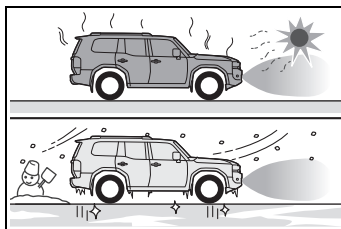
- 電線、圍籬、繩索等
- 棉花、雪及其他吸收聲波的材料
- 銳角的物體
- 低矮的物體
- 上端凸出正對著車輛的高聳物體。

行人如果穿著某些類型的衣物可能無法被偵測。

■ 系統可能無法正確作動的狀況

車輛狀況及周遭環境可能會影響感知器正確偵測物體的能力。特別是在下列狀況時：

- 感知器上有塵土、積雪、水滴或結冰。（清潔感知器即可解決此問題。）
- 感知器凍結。（解凍此區域即可解決此問題。）尤其是寒冷天氣，如果感知器凍結，感知器顯示器可能會顯示不正常或無法偵測物體（如牆壁）。
- 感知器周圍區域太熱或太冷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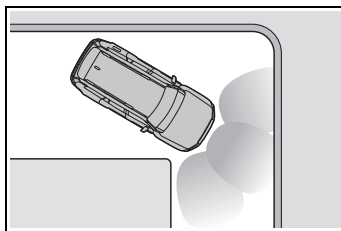
- 在非常顛簸不平路面、斜坡、碎石路或草地上。

- 當車輛喇叭、車輛偵測器、摩托車引擎、大型車輛的空氣煞車、其它車輛的車距聲納或其它會產生超音波的裝置靠近車輛時。
- 感知器被噴灑物或大雨遮蔽。
- 如果物體太接近感知器。
- 行人穿著不會反射超音波的衣物 (例如帶褶皺或褶邊的裙子) 時。
- 物體未垂直於地面、未與車輛行進方向垂直、不平整或音波位於偵測範圍內時。
- 正吹拂強風時。
- 在惡劣天氣下行駛時 (起霧、下雪或沙塵暴)。
- 有無法被偵測的物體位在車輛和被偵測物體之間時。
- 若車輛、摩托車、自行車或行人等物體從車輛前方切入或從車輛側面跑出時。
- 若感知器的方向因為碰撞或其它撞擊而改變。
- 當拖車鉤環、運輸鉤、保險桿防撞邊條、保險桿飾條、自行車架或除雪裝置 (雪鏟) 等配備安裝於感知器附近時。
- 若車頭因為承受負載而抬升或降低時。
- 當車輛無法穩定行駛, 例如車輛發生意外事故或故障時。
- 使用雪鏈、縮小型備胎或緊急補胎包時。
- 拖曳車輛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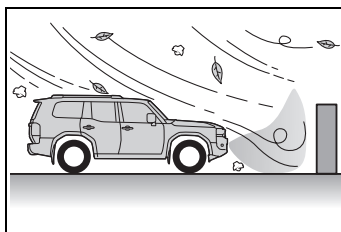
■ 系統在沒有撞擊危險仍可能作動的情況

在部份如下所列的情況中, 即使不可能發生碰撞, 系統仍可能作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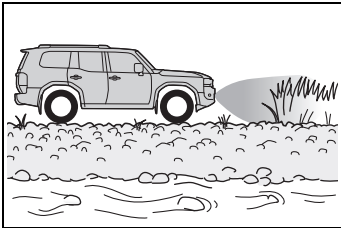
- 行駛在狹窄的道路上時。



- 駛向橫幅布條、旗幟、垂掛的樹枝或柵欄 (例如鐵路平交道、收費口和停車場所用的柵欄)。
- 路面出現凹陷或坑洞時。
- 行駛在金屬蓋板 (格形柵板) 上時, 例如排水溝蓋。
- 在陡峭的坡道上進行爬坡或下坡時。
- 如果感知器遭大量的水打到, 如行駛於淹水道路時。
- 感知器上有塵土、積雪、水滴或結冰。(清潔感知器即可解決此問題。)
- 感知器被噴灑物或大雨遮蔽。
- 在惡劣天氣下行駛時 (起霧、下雪或沙塵暴)。
- 正吹拂強風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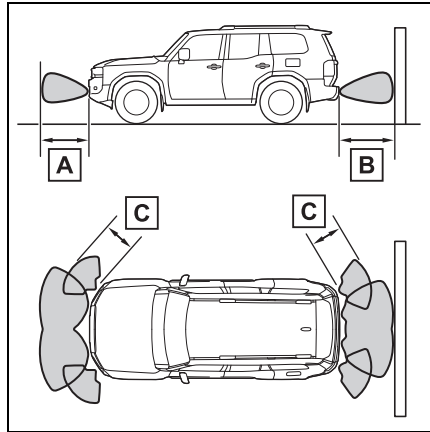
- 當車輛喇叭、車輛偵測器、摩托車引擎、大型車輛的空氣煞車、其它車輛的車距聲納或其它會產生超音波的裝置靠近車輛時。
- 若車頭因為承受負載而抬升或降低時。
- 若感知器的方向因為碰撞或其它撞擊而改變。
- 車輛接近高大或弧形邊欄。
- 行駛靠近多層式停車場的柱子 (H 型鋼樑等)、建築工地等。
- 當車輛無法穩定行駛，例如車輛發生意外事故或故障時。
- 在非常顛簸不平路面、斜坡、碎石路或草地上。



- 使用雪鏈、縮小型備胎或緊急補胎包時。
- 拖曳車輛時。

感知器偵測顯示，障礙物距離

■ 感知器的偵測範圍



A 約 100 cm

B 約 150 cm

C 約 60 cm

圖示顯示感知器的偵測範圍。請注意感知器無法偵測太靠近車輛的物體。感知器的範圍會因物體的形狀等而有所改變。

■ 距離及蜂鳴器聲響

大約至障礙物的距離	蜂鳴器
前中央感知器： 大約 100 cm 至 60 cm*	慢
後中央感知器： 大約 150 cm 至 60 cm*	
大約 60 cm 至 45 cm*	中
大約 45 cm 至 30 cm*	快
大約少於 30 cm	連續

*: 蜂鳴器自動靜音功能已啟用。(→P.252)

停車輔助雷達蜂鳴器

感知器作用時蜂鳴器會響起。

- 在車輛接近靜止物體時，蜂鳴器會加快聲響。車輛接近物體到大約 30 cm 以內時，蜂鳴器聲響會變為連續聲。
- 有 2 個或以上的感知器同時偵測到靜止物體時，蜂鳴器會反應最接近的物體。
- 蜂鳴器開始響起後，如果車輛與偵測的靜態物體之間的距離沒有縮短，蜂鳴器會自動靜音。(蜂鳴器自動靜音功能)

■ 調整蜂鳴器音量

停車輔助雷達、RCTA 和 RCD 的蜂鳴器音量可以從個人化設定一次全部變更。(→P.506)

■ 將蜂鳴器靜音

當多媒體顯示幕上出現暫時靜音開關時，可點擊此開關以暫時將蜂鳴器靜音。

點選此開關以一次將停車輔助雷達、RCTA 和 RCD 的蜂鳴器靜音。

- 在下列情況會自動取消靜音：
 - 檔位改變時。
 - 車速超過特定速度時。
 - 感知器發生故障或系統暫時無法使用時。
 - 作動功能手動停用時。
 - 引擎開關關閉時。

RCTA 後方車側警示系統功能

RCTA 後方車側警示功能使用安裝於後保險桿後方的 **BSM 後側雷達感知器**。此功能用於協助駕駛人在倒車時掌控視覺死角。

警告

■ 使用系統的相關注意事項

駕駛人應對行車安全負完全責任。務必小心駕駛，注意觀察周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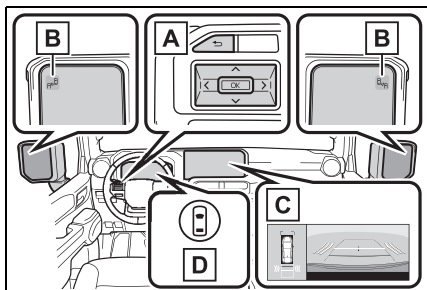
RCTA 後方車側警示系統功能僅是輔助功能，用於警告駕駛人有車輛從車後的右側或左側接近。

因為在某些情況下 RCTA 後方車側警示系統功能可能無法正確作用，駕駛人必須自己目視確認安全。過度依賴這項功能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為確保系統可以正常作動

→P.239

系統組件



A 儀表控制開關

使用儀表控制開關在 MID 多功能資

訊顯示幕上啟用 / 停用 RCTA 功能。

B 車外後視鏡指示燈

若偵測到有車輛從車尾左方或右方接近，兩邊車外後視鏡指示燈 (→P.64) 皆會閃爍且蜂鳴器會響起。

C 多媒體顯示幕

偵測到有車輛從車尾右方或左方接近時，多媒體顯示幕將會顯示哪一邊偵測到有車輛接近的 RCTA 後方車側警示系統圖示 (→P.254)。圖示 * 為有車輛從車輛兩側接近時的範例。

*: 根據車輛等級和配備，實際的畫面可能與此圖例不同。

D 駕駛輔助資訊指示燈

RCTA 關閉時亮起。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會顯示訊息。

開啟 / 關閉 RCTA 功能

RCTA 可透過個人化設定啟用 / 停用。(→P.506)

當 RCTA 功能關閉時，駕駛輔助資訊指示燈 (→P.64) 將會亮起且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會顯示訊息。每次將引擎開關轉到 ON 模式，RCTA 功能就會啟用。

■ 車外後視鏡指示燈能見度

強烈日照下，可能很難看見車外後視鏡指示燈。

■ 聽到 RCTA 蜂鳴器

噪音過大時可能會難以聽見 RCTA 蜂鳴器的聲音，像是音響系統音量過高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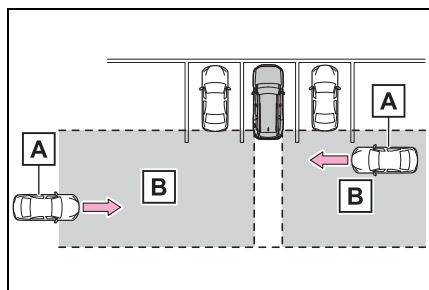
■ 後側雷達感知器

→P.239

RCTA 功能

■ RCTA 後方車側警示系統功能的運作

RCTA 功能是使用後側雷達感知器偵測從車後右側或左側靠近的車輛，並透過閃爍車外後視鏡指示燈或響起蜂鳴器警告駕駛人這些車輛的存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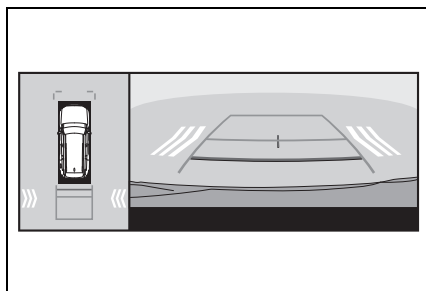
A 接近中車輛

B 接近車輛的偵測區域

■ RCTA 圖示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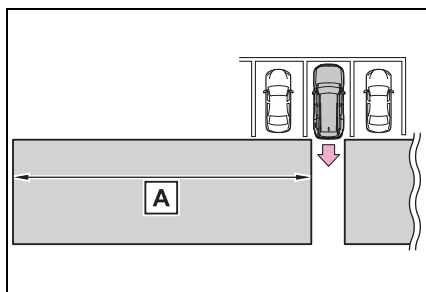
偵測到有車輛從車尾右方或左方接近時，多媒體顯示幕上將會顯示以下內容。

- 範例：車輛從兩側接近



■ RCTA 後方車側警示系統功能偵測區域

可以偵測到車輛的有效區域如下：



蜂鳴器可以警告駕駛人有更快速的車輛從遠方接近。

範例：

接近的車速	A 大約警告距離
56 km/h (快)	30 m
8 km/h (慢)	4 m

■ RCTA 後方車側警示系統功能的作動時機

RCTA 後方車側警示系統功能會在符合以下所有條件時作動：

- 當引擎開關在 ON 時。
- RCTA 後方車側警示系統功能開啟。

- 檔位是在 R 檔位。
- 車速不到約 15 km/h。
- 接近中車輛的時速介於 8 km/h 及 56 km/h 之間。

■ 設定蜂鳴器音量

RCTA、停車輔助雷達和 RCD 的蜂鳴器音量可以在個人化設定上一次全部一起調整。(→P.506)

■ 暫時使蜂鳴器靜音

偵測到物體時，多媒體顯示幕上會出現暫時靜音的開關。

點選此開關以一次將停車輔助雷達、RCTA 和 RCD 的蜂鳴器靜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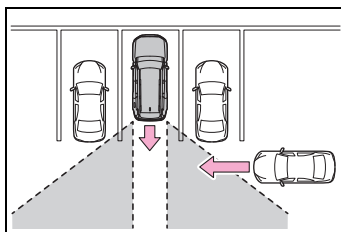
靜音會在以下情況自動取消：

- 檔位改變時。
- 車速超過特定速度時。
- 感知器發生故障或系統暫時無法使用時。
- 作動功能手動停用時。
- 引擎開關關閉時。

■ 系統無法偵測到車輛的情況

RCTA 功能的設計並非用來偵測下列幾種車輛及 / 或物體：

- 從車尾接近的車輛
- 於您相鄰停車位倒車的車輛
- 因為有障礙物而導致感知器無法順利偵測的車輛



● 護欄、牆壁、號誌、停好的車輛及類似的靜態物體*

● 小型摩托車、腳踏車、行人等。*

● 朝您遠離的車輛

● 從您相鄰停車位靠近的車輛*

● 感知器和接近中車輛之間的距離太接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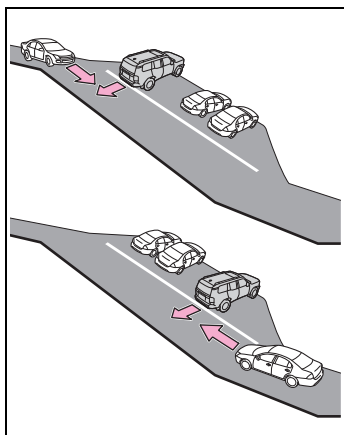
*: 視情況而定，可以偵測一輛車及 / 或物體。

■ 系統可能無法正確作動的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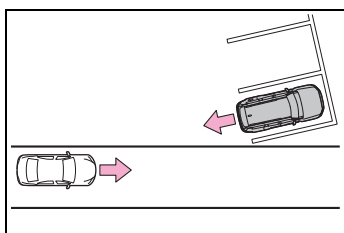
以下幾種情況，RCTA 功能可能無法正確偵測到車輛：

- 感知器因為本身或其周圍區域受到強烈撞擊而無法對正
- 泥濘、積雪、結冰、貼紙等覆蓋住感知器或後保險桿的周圍區域
- 惡劣天候，如豪大雨、下雪或起霧時，行駛於充滿水氣的潮濕路面。
- 多部車同時接近且每台車之間的空隙很小時
- 車輛以高速接近
- 安裝了會阻礙感知器的配備，例如拖吊鉤環、保險桿護架 (額外壓條等)、腳踏車架或雪鏟時

- 在極陡坡進行倒車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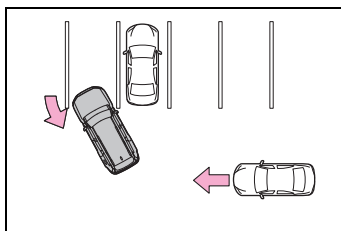


- 從小角度停車位退出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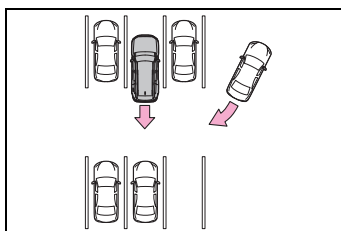


- RCTA 後方車側警示系統功能剛開啟後
- 就在引擎於 RCTA 後方車側警示系統功能開啟時啟動之後
- 當感知器因為障礙物的關係無法偵測車輛時
- 拖曳車輛時
- 您的車輛與進入偵測範圍的車輛之間有明顯的高度差時
- 感知器周圍區域太熱或太冷時。

- 懸吊經過改裝或安裝非指定的輪胎尺寸時
- 如果車頭因負載升起或下降
- 在倒車期間轉向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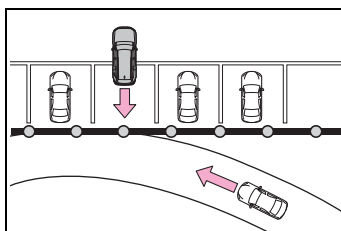
- 有車輛轉進偵測區域內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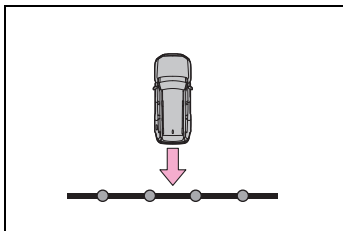
- 系統在沒有撞擊危險仍可能作動的情況

下列幾種情況，RCTA 功能不一定能偵測到車輛及 / 或物體的機會可能會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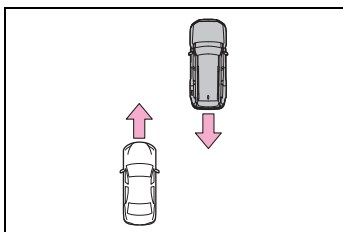
- 當停車位面向街道且街道有車輛通過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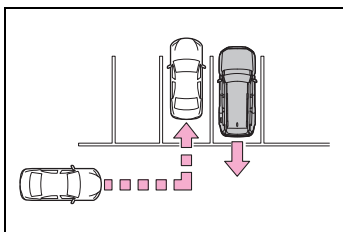
- 當您的愛車與金屬物體 (如護欄、圍牆、標誌或停妥的車輛，可能會將電波反射到車後) 之間的距離很短時



- 安裝了會阻礙感知器的配備，例如拖吊鉤環、保險桿護架 (額外壓條等)、腳踏車架或雪鏟時
- 當有車輛通過您的愛車旁



- 偵測到的車輛在接近該車時轉彎



- 車輛附近有正在旋轉的物體，例如空調系統的風扇
- 有水濺在或是灑向後保險桿，例如灑水車的水時
- 移動中的物體 (旗標、廢氣、大雨滴或雪花、路面雨水等)

- 當您車輛與進入偵測區的護欄、圍牆之間的距離很短時
- 格柵及排水溝
- 感知器周圍區域太熱或太冷時。
- 懸吊經過改裝或安裝非指定的輪胎尺寸時
- 如果車頭因負載升起或下降
- 拖曳車輛時

RCD 後方攝影機偵測

當車輛倒車時，後方攝影機偵測功能可以偵測車尾偵測區域內的行人。若偵測到行人，蜂鳴器會響起且多媒體顯示幕會出現圖示，以告知駕駛人有行人。

警告

■ 使用系統的相關注意事項

此系統的辨識和控制能力有限。駕駛應始終負責任並安全地駕駛，以及隨時掌握周圍路況，而非過度倚賴系統。

■ 為確保系統可以正常作動

遵守下列事項，否則可能有導致意外事故的危險。

- 以不會損壞機器的方式，隨時清潔攝影機。
- 切勿在攝影機周圍安裝市售電子零件（例如發光式牌照、霧燈等）。
- 切勿讓攝影機周圍受到強烈的撞擊。若有此情況，請將愛車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切勿拆解、改造攝影機或對其上漆。
- 切勿在攝影機上加裝配件或貼紙。
- 切勿在後保險桿上安裝市售保護零件（保險桿飾條等）。
- 保持合適的胎壓。
- 務必確認尾門完全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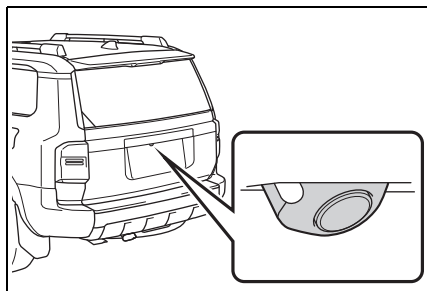
■ RCD 功能關閉

於下列情況時系統會關閉。RCD 功能也許會無法正常運作，因此可能有發生意外事故的危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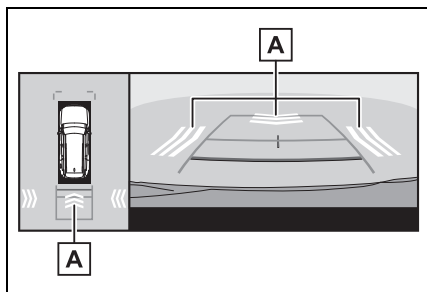
- 未遵守上述內容。
- 安裝非正廠零件的懸吊。

系統組件

後攝影機的位置



RCD 顯示



A 行人偵測圖示

偵測到車輛後方的行人時會自動顯示。

開啟 / 關閉 RCD 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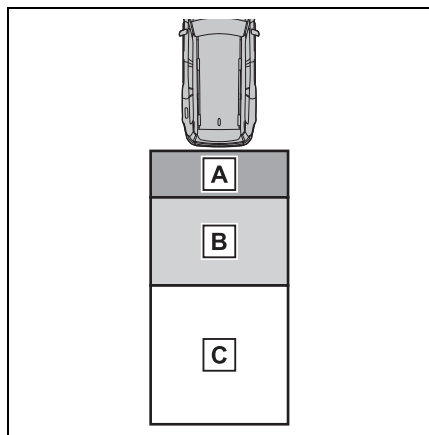
RCD 功能可透過個人化設定啟用 / 停用。

當 RCD 功能關閉時，駕駛輔助資訊指示燈 (→P.64) 將會亮起且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會顯示訊息。

每次關閉引擎開關並切換至 ON 時，RCD 功能將會自動啟用。

偵測到行人時

若行人位於車輛後方的區域或是後方攝影機偵測到行人從車輛後方接近時，系統會透過響起蜂鳴器及在多媒體顯示幕上顯示如下的行人偵測以提醒駕駛人注意：



A 若在區域 **A** 偵測到行人
蜂鳴器：持續響起
行人偵測圖示：閃爍

B 若在區域 **B** 偵測到行人

蜂鳴器 (車輛靜止時)：響起 3 次

蜂鳴器 (倒車時、行人接近車尾時)：持續響起

行人偵測圖示：閃爍

C 若系統判定您的車輛會和行人在區域 **C** 發生碰撞

蜂鳴器：持續響起

行人偵測圖示：閃爍

■ 後方攝影機偵測功能作動的時機

- 當引擎開關在 ON 時。
- RCD 功能開啟。
- 檔位是在 R 檔位。

■ 設定蜂鳴器音量

停車輔助雷達、RCTA 和 RCD 的蜂鳴器音量可以從個人化設定一次全部變更。(→P.506)

■ 暫時使蜂鳴器靜音

偵測到物體時，多媒體顯示幕上會出現暫時靜音的開關。

點選此開關以一次將停車輔助雷達、RCTA 和 RCD 的蜂鳴器靜音。

在下列情況會自動取消靜音：

- 檔位改變時。
- 車速超過特定速度時。
- 感知器發生故障或系統暫時無法使用時。
- 作動功能手動停用時。
- 引擎開關關閉時。

■ 系統可能無法正確作動的狀況

- 部份如下列情況的行人，可能無法被後方攝影機偵測功能偵測，而導致功能無法正常運作：
 - 行人向前彎腰或蹲下
 - 行人正在躺下
 - 行人正在跑步
 - 行人突然從車輛或建築物的陰影下冒出。
 - 騎乘自行車或滑板等移動中之物品的行人
 - 行人穿著過大的衣物，例如雨衣、長裙等，導致其身影模糊
 - 行人的部份身體被物體遮蔽，例如推車或雨傘
 - 行人身影因為昏暗而不清楚，例如在夜晚
- 部份如下列情況，行人可能無法被後方攝影機偵測功能偵測，而導致功能無法正常運作：
 - 在惡劣天氣下倒車時（下大雨、下雪、起霧等。）
 - 鏡頭髒污（塵土或融雪劑等所致）或刮傷
 - 有極亮的光線（例如陽光或它車頭燈）直接照射後攝影機時
 - 在周遭亮度突然改變的地方倒車，例如車庫或地下停車場出入口
 - 在昏暗環境下倒車，例如在傍晚時分或地下停車場內
 - 攝影機位置和方向偏離時
 - 連接拖車鉤時
 - 水滴在鏡頭上流動時
 - 車高極端變化時（車頭上揚、下垂等）
 - 使用雪鏈或緊急補胎包

- 降低懸吊或安裝尺寸與 Toyota 正廠輪胎不同的輪胎時
- 在後攝影機附近安裝售後市場的電子零件（背光式牌照、霧燈等）
- 若在後保險桿上安裝保險桿護件，例如附加飾條等
- 拖曳車輛時

■ 系統可能無預期作動的情況

- 即使偵測區域內沒有行人，但也許會偵測到如下列的部份物體，便可能造成後方攝影機偵測功能作動。
 - 立體型物體，例如旗杆、交通錐、柵欄或停放的車輛
 - 移動中的物體，例如車輛或摩托車
 - 倒車時，朝向您車輛移動的物體，例如旗幟或水窪（或在空中的物質，例如煙霧、蒸氣、雨水或降雪）
 - 鵝卵石或碎石路、電車軌道、維修路段、白線、斑馬線或路上落葉
 - 金屬蓋板（格形柵板），例如排水溝蓋
 - 在水窪或潮濕路面中的反射物體
 - 路上陰影
- 如下列的部份情況，即使偵測區域內沒有行人，後方攝影機偵測功能仍可能作動。
 - 朝向路邊或路上隆起處倒車時
 - 於上 / 下坡倒車時
 - 車高極端變化時（車頭上揚、下垂等）
 - 在後攝影機附近安裝售後市場的電子零件（背光式牌照、霧燈等）
 - 若在後保險桿上安裝保險桿護件，例如附加飾條等
 - 若後攝影機的方向因為碰撞或其它撞擊或拆下又裝上而改變時
 - 車尾安裝拖吊鉤環時

- 有水在後攝影機鏡頭上流動時
- 鏡頭髒污 (塵土或融雪劑等所致)
- 若偵測區域內出現閃光，例如其它車輛的緊急警示燈
- 使用雪鏈或緊急補胎包
- 拖曳車輛時
- 可能難以注意到後方攝影機偵測功能的情況
- 若周圍環境吵雜或音響系統音量很大時，可能難以聽見蜂鳴器的聲音。
- 若車室內的溫度太高或太低，多媒體顯示幕可能無法正常運作。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是一套在駐車等低速行進的情況下，會發出警示和自動執行煞車，而有助於減少與偵測到之作動目標產生碰撞損壞的系統。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系統已偵測到下列的作動目標。
(作動目標視功能而有不同。)

-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車輛前後方靜止物體) : →P.265
-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車輛後方行人) : →P.267

警告

■ 使用系統的相關注意事項

請勿過度依賴此系統，這樣可能會導致意外事故。

務必在行車時確認周圍環境的安全。

根據車輛及路況、天氣等，系統可能不會作動。

感知器和雷達的偵測能力有限。務必在行車時確認周圍環境的安全。

- 駕駛人應對行車安全負完全責任。務必小心駕駛，注意觀察周遭。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的設計有助於降低碰撞的嚴重性。但是，在某些情況下可能不會作動。

警告

-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並非設計用來將車輛完全停止。不僅如此，即使系統已將車輛停下，仍必須立即踩下煞車踏板，因為煞車控制會在約 2 秒之後取消。
- 以刻意駛向牆壁等物體的方式來測試系統運作，是非常危險的事情。禁止企圖從事這類行為。

■ 關閉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的時機

在以下情況中，請關閉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因為即便沒有撞擊可能性，但系統仍可能會作動。

- 使用底盤試驗機、底盤動力計或自由滾軸測試機檢查車輛時
- 將車輛裝載至船隻、卡車或其他運輸船上時
- 懸吊經過改裝或安裝非指定的輪胎尺寸時
- 如果車頭因負載升起或下降
- 當拖車鉤、運輸鉤、保險桿護條、保險桿飾條、自行車架或除雪裝置（雪鏟）等配備安裝於感知器附近時
- 使用自動洗車機時
- 當車輛無法穩定行駛，例如車輛發生意外事故或故障時
- 當以運動化或越野風格駕駛車輛時
- 當輪胎沒有正確的胎壓時
- 當輪胎過度磨耗時

- 使用雪鏈、小型備胎或緊急補胎工具包時

- 拖曳車輛時

■ 懸吊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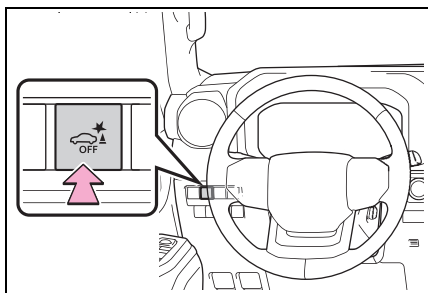
請勿調整車輛懸吊。若車輛高度或傾斜角度改變，感知器可能會偵測不到可偵測的物體，且系統可能無法正確作動而導致意外發生。

啟用 / 解除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可藉由按下 PKSB 開關啟用 / 停用。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停用時，駕駛輔助資訊指示燈 (→P.64) 會亮起，且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會顯示訊息。

若系統切換至 OFF (停用) 且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停止，直到再次按下 PKSB 開關將系統切換至 ON (啟用)，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才會重新啟用。(即使引擎開關已切換至 OFF 後再次切換至 ON，其仍會保持為 OFF。)



■ 若 4 輪驅動控制開關位於 L4 位置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會自動切換至
OFF。

引擎輸出限制控制及煞車控制的顯示和蜂鳴器

若引擎輸出限制控制和煞車控制作動，蜂鳴器會響起且多媒體顯示幕和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會出現訊息，以警告駕駛人。

視情況而定，輸出限制控制會儘可能限制加速度或者限制輸出動力。

● 引擎輸出限制控制作動中（加速度限制）

超過一定量的加速度會被系統限制。

多媒體顯示幕：未顯示警示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偵測到物體 抑制加速」

駕駛輔助資訊指示燈：不亮

蜂鳴器：不響

● 引擎輸出限制控制作動中（盡可能限制輸出）

系統已判定有必要進行超過一般強度的煞車操作。

多媒體顯示幕：「BREAK！」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BREAK！」

駕駛輔助資訊指示燈：不亮

蜂鳴器：短嗶聲

● 煞車控制作動中

系統判定必須執行緊急煞車。

多媒體顯示幕：「BREAK！」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BREAK！」

駕駛輔助資訊指示燈：不亮

蜂鳴器：短嗶聲

● 車輛由系統作動而停止

車輛因為煞車控制作動而停下。

多媒體顯示幕：「請改踩煞車」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油門踏板已踩下 踩煞車踏板」

如果未踩下油門踏板，將會顯示「踩煞車踏板」。

駕駛輔助資訊指示燈：亮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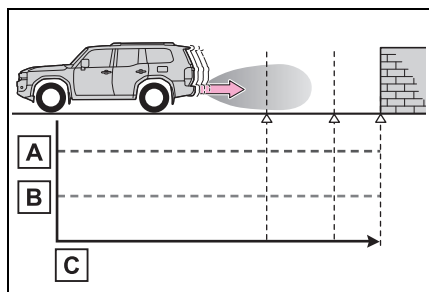
蜂鳴器：反覆鳴響

系統概覽

如果防碰撞輔助系統判定可能會與偵測之物體或行人發生碰撞，引擎輸出就會受到抑制以限制任何車速的升高。（引擎輸出限制控制：參閱下方圖示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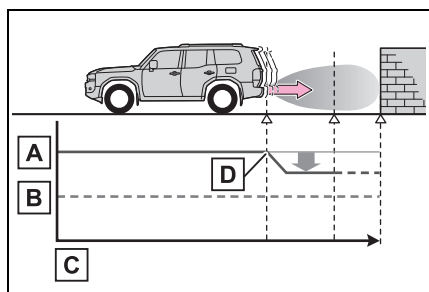
此外，若持續踩下油門踏板，也會自動煞車以降低車速。（煞車控制：參閱圖示 3。）

- 圖示 1：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未作動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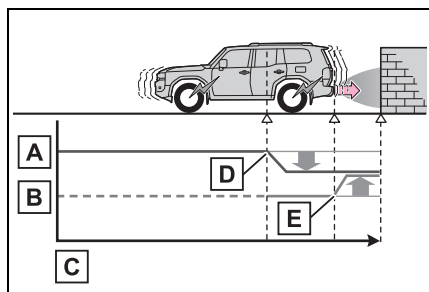
- A** 引擎輸出
- B** 煞車力
- C** 時間

- 圖示 2：引擎輸出限制控制作動時



- A** 引擎輸出
- B** 煞車力
- C** 時間
- D** 引擎輸出限制控制開始作動 (系統判斷有很高機率會撞擊偵測到的物體)

- 圖示 3：引擎輸出限制控制及煞車控制作動時



- A** 引擎輸出
- B** 煞車力
- C** 時間
- D** 引擎輸出限制控制開始作動 (系統判斷有很高機率會撞擊偵測到的物體)
- E** 煞車控制開始作動 (系統判斷有極高機率會撞擊偵測到的物體)

■ 若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已作動

若車輛因為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作動而停下，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將停用，且駕駛輔助資訊指示燈會亮起。此外，即使當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作動時，約 2 秒之後會取消煞車控制，使車輛起步。另外，可踩下煞車踏板來取消煞車控制。之後再次踩下油門踏板可讓車輛起步。

■ 重新啟用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要重新啟用因為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作動而停用的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可再次開啟系統，或是關閉引擎開關然後再開啟。

此外，若符合下列任何條件，系統將會自動重新啟用，且駕駛輔助資訊指示燈會熄滅 (→P.64)：

- 排入 P 檔位
- 車輛在行車方向沒有作動目標下行駛
- 改變車輛行駛方向

■ 蜂鳴器

若啟用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P.262)，則無論停車輔助雷達啟用與否 (→P.248)，當煞車控制和引擎輸出限制控制作動時，蜂鳴器會響起以告知駕駛人與物體的相近距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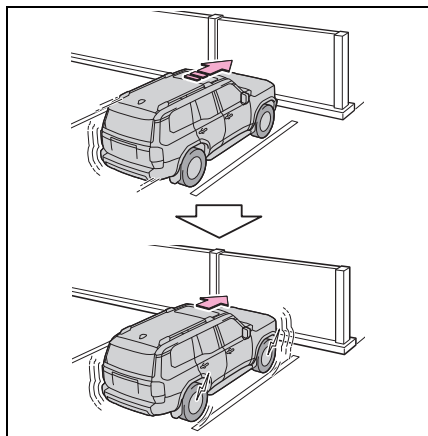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車輛前後方靜止物體)

若感知器在車輛行駛方向偵測到牆壁等靜止物體，且系統判定可能會因為意外操作油門踏板使車輛突然向前移動、誤入檔位而使車輛往非預期方向移動，或者在停車或低速行駛時發生撞擊，系統將會作動以減輕撞擊偵測物體的力道並降低損傷程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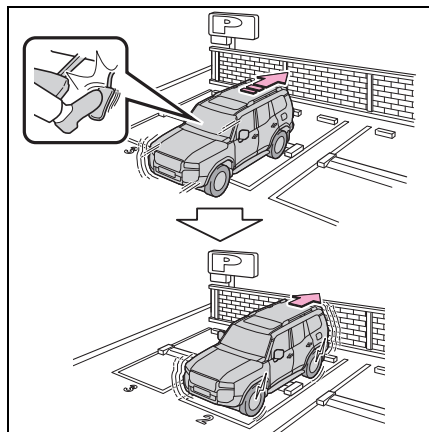
功能作動範例 (車輛前後方靜止物體)

若在車輛行進方向偵測到物體，此功能就會在例如以下的狀況中作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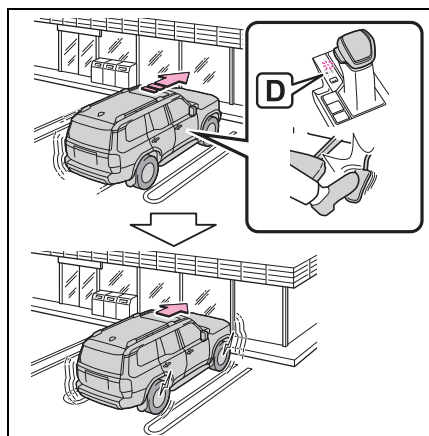
- 低速行駛且未踩下或太晚踩下煞車踏板時



■ 過度踩下油門踏板時



■ 因為入錯檔位而使車輛往前移動時



感知器的型式

→P.247

▲ 警告

■ 為確保系統可以正常作動

→P.248

■ 若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出現非必要的作動，例如在鐵路平交道時

→P.264

■ 洗車時注意事項

→P.249

■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車輛前後方靜止物體) 作動的時機

當駕駛輔助資訊指示燈未亮起 (→P.63, 64) 且下列條件皆符合時，此功能會作動：

- 引擎輸出限制控制
-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已啟用。
- 車速約 15 km/h 或以下。
- 車輛行駛方向及距離約 2 至 4 m 處有靜態物體。
-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判定需要比正常煞車更強的力道才能避免碰撞。
- 煞車控制
- 引擎輸出限制控制作動中。
-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判定必須立即施以煞車操作才能避免碰撞。

■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車輛前後方靜止物體) 停止作動的時機

此功能會在符合以下任一條件時停止作動：

- 引擎輸出限制控制
- 停用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時。
- 系統判斷可藉由正常煞車操作避免撞擊。
- 靜態物體已不在距離車輛約 2 至 4 m 處或車輛行進方向內。

● 煞車控制

- 停用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時。
- 透過煞車控制功能停止車輛後經過大約 2 秒。
- 透過煞車控制功能停止車輛後踩下煞車踏板。
- 靜態物體已不在距離車輛約 2 至 4 m 處或車輛行進方向內。

■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車輛前後方靜止物體) 的偵測範圍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車輛前後方靜止物體) 的偵測範圍與停車輔助雷達的偵測範圍不同 (→P.251)。因此，即使停車輔助雷達已偵測到物體並發出警示，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車輛前後方靜止物體) 仍可能不會開始作動。

■ 系統可能無法正確作動的狀況

→P.249

■ 系統在沒有撞擊危險仍可能作動的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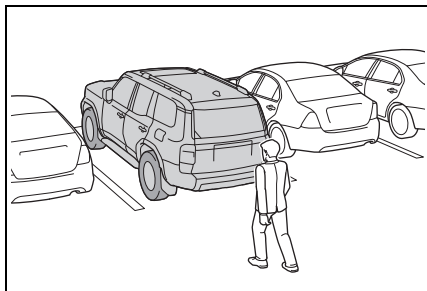
→P.250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車輛後方行人)

如果倒車時後方攝影機偵測到行人，且系統判斷很有可能撞擊偵測到的行人，蜂鳴器將會響起。若系統判定極有可能會撞擊到偵測到的行人，將會自動煞車，以協助減輕撞擊所產生的衝擊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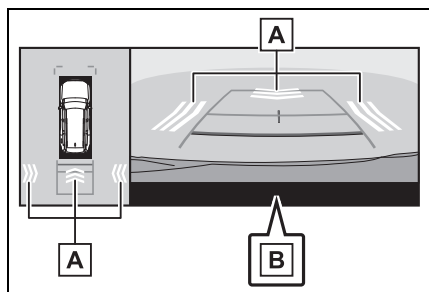
系統作動範例

倒車時偵測到車尾有接近中的行人，且未踩下或太晚踩下煞車踏板時，系統便會作動。



車輛後方行人的畫面顯示

在車後偵測區域偵測到行人時，顯示訊息以敦促駕駛人採取閃避動作。



A 行人偵測圖示

B 「BREAK！」

警告

■ 若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車輛後方行人) 出現非必要的作動

在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車輛後方行人) 作動後, 立即踩下煞車踏板。(踩下煞車踏板會取消功能作動。)

■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車輛後方行人) 的正確使用

→P.258

■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車輛後方行人) 作動的時機

當駕駛輔助資訊指示燈未亮起 (→P.63, 64) 且下列條件皆符合時, 此功能會作動:

- 引擎輸出限制控制
-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已啟用。
- 車速低於 15 km/h。
- 檔位是在 R 檔位。
- 行人來到車尾時
-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判定需要比正常煞車更強的力道才能避免碰撞。

● 煞車控制

- 引擎輸出限制控制作動中。
-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判定需要緊急煞車才能避免碰撞到行人。

■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車輛後方行人) 停止作動的時機

此功能會在符合以下任一條件時停止作動:

● 引擎輸出限制控制

- 停用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時。
- 正常煞車可以避免此碰撞。
- 車後不再偵測到行人。

● 煞車控制

- 停用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時。
- 透過煞車控制功能停止車輛後經過大約 2 秒。
- 透過煞車控制功能停止車輛後踩下煞車踏板。

■ 重新啟用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車輛後方行人)

→P.265

■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車輛後方行人) 的偵測區域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車輛後方行人) 的偵測區域與 RCD 功能的偵測區域不同 (→P.259)。因此, 即使 RCD 功能已偵測到行人並發出警告,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車輛後方行人) 仍可能不會開始作動。

■ 系統可能無法正確作動的狀況

→P.260

■ 系統可能無預期作動的情況

→P.260

智慧型越野地形顯示幕

智慧型越野地形顯示幕能協助駕駛人檢查車輛周圍情況。其有助於在各種情況下判定駕駛人的四周情況，例如判斷越野行駛期間的情況或在駐車時檢查有無障礙物。

- 本內容使用的圖示僅示範例，它可能會與顯示在畫面上的實際圖像不同。

警告

■ 使用智慧型越野地形顯示幕時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以避免意外事故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切勿完全仰賴智慧型越野地形顯示幕。應如同未配備車型，直接確認車輛四周和車後區域的安全小心行駛。請格外小心以閃避停放車輛和其他障礙物。
- 由於攝影機鏡頭的特性，人和其他障礙物的實際位置和距離可能會與智慧型越野地形顯示幕上顯示的有所差異。所以在行車之前請直接確認您周圍的安全。
- 駕駛時請您務必目視確認後方和車輛四周環境。

- 因為畫面上的影像與實際會有差異，故絕不可只觀看螢幕畫面來行車。如果只觀看螢幕畫面來行車時，將可能會撞擊到人員或障礙物，而導致意外事故。行車時，務必親自目視及利用後視鏡確認車輛周圍狀況。
- 螢幕上顯示的導引線位置可能會因乘客人數、載重量及道路坡度等因素而改變。駕駛時請您務必目視確認後方和車輛四周環境。
- 在低溫時，畫面可能會變暗或影像可能會變模糊。特別是移動物體的影像可能會變形或從畫面消失。因此，請務必直接目視確認周圍安全並小心行駛。
- 如果更換輪胎，螢幕上顯示的導引線位置可能會不正確。

注意

■ 智慧型越野地形顯示幕

攝影機故障時，畫面可能會有如下顯示情形：

- 排檔桿在「R」檔以外的任何檔位時，攝影機畫面繼續顯示
- 排檔桿在「R」檔位時，部分或所有畫面可能會變成黑色
- 排檔桿在「R」檔位時，螢幕有可能不會切換至攝影機畫面。
- 攝影機影像上沒有顯示導引線，且顯示注意符號和注意聲明

智慧型越野地形顯示幕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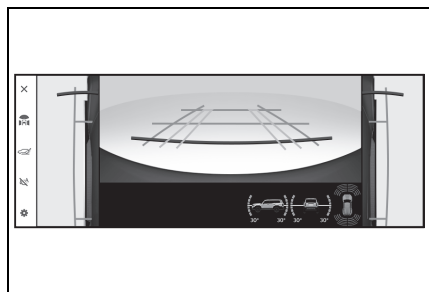
以下畫面可依據行駛狀況來選擇。

- 可選擇的畫面會因例如檔位和車速等情況而有所不同。
(→P.274)
- 視顯示的畫面而定，顯示畫面可從一般切換到全螢幕顯示。

■ 4 輪驅動控制開關在 L4 或 H4 且智慧型越野地形選擇在 ON 時的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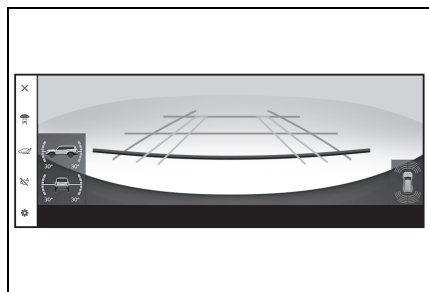
● 檢查車輛前方和兩側區域時

▶ 前方畫面和兩側畫面



→P.2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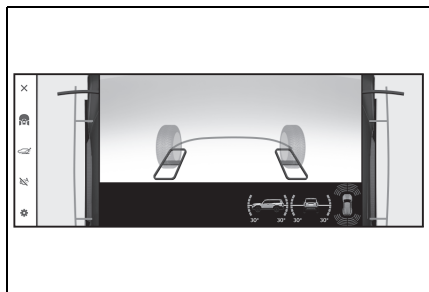
▶ 前方畫面 (放大)



→P.2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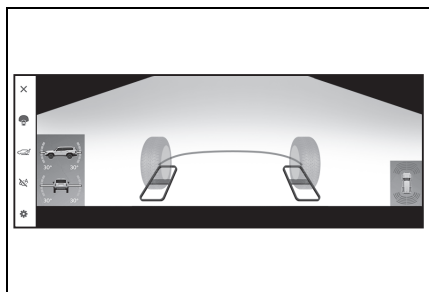
● 檢查車輛下方的路面情況時

▶ 車輛下方地形畫面和兩側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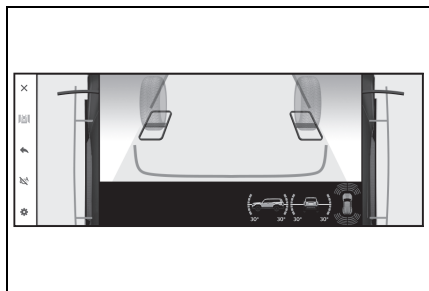
→P.281

▶ 車輛下方地形畫面 (放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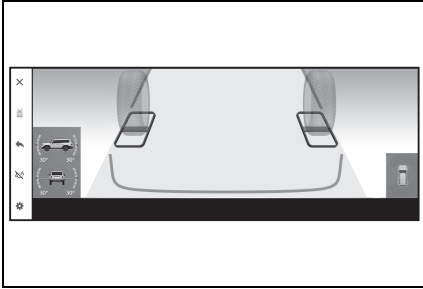
→P.281

▶ 車輛下方地形畫面 (後輪) 與兩側畫面



→P.28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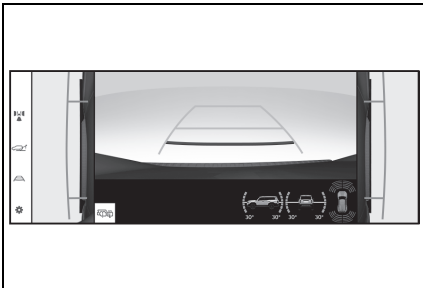
▶ 車輛下方地形畫面 (後輪) (放大)



→P.28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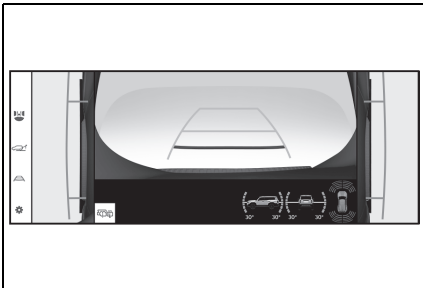
● 檢查車輛後方區域時

▶ 後方畫面和兩側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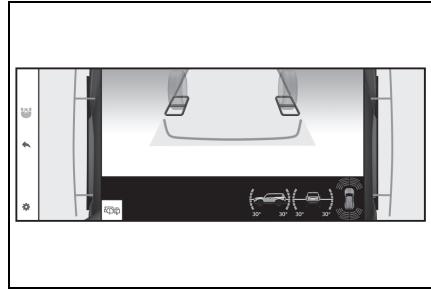
→P.287

▶ 廣角後方畫面和兩側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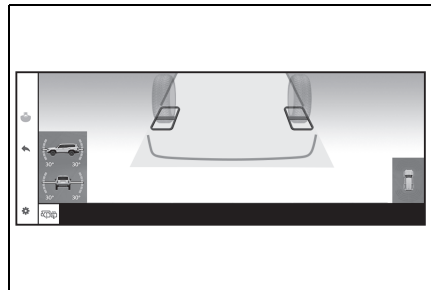
→P.287

▶ 車輛下方地形畫面 (後側) 與兩側畫面



→P.291

▶ 車輛下方地形畫面 (後側) (放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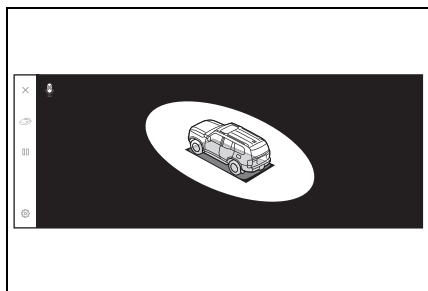


→P.291

■ 4 輪驅動控制開關在 H4 且智慧型越野地形選擇在 OFF 時的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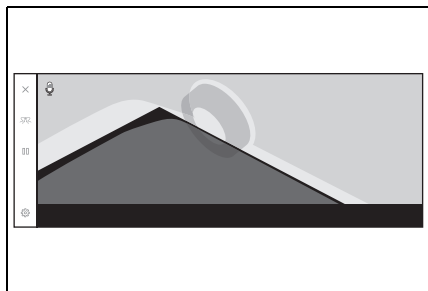
● 檢查車輛周圍區域時

▶ 移動影像



→P.2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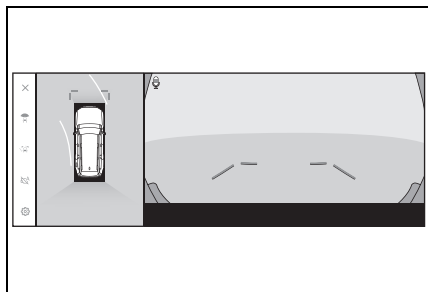
▶ 透視影像



→P.2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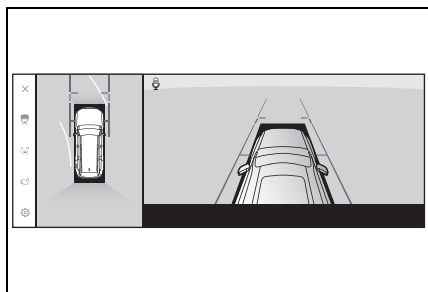
● 檢查車輛前方區域時

▶ 前方廣角畫面及 PVM 環景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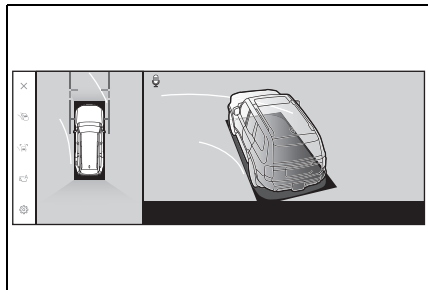
→P.295

▶ 車側畫面及環景影像畫面



→P.2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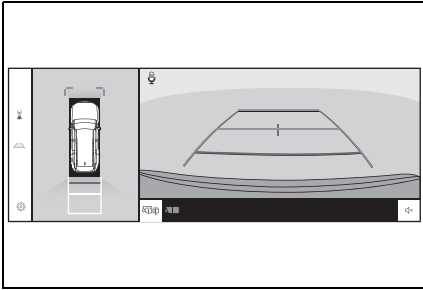
▶ 轉彎畫面及環景影像畫面



→P.2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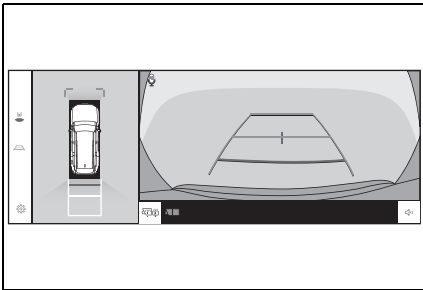
- 檢查車輛後方區域時

- ▶ 後方畫面及環景影像畫面



→P.3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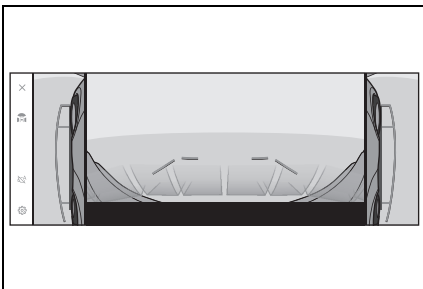
- ▶ 後方廣角畫面及環景影像



→P.3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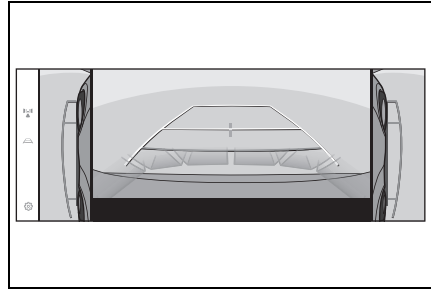
- 收摺車外後視鏡時

- ▶ 前方廣角畫面和兩側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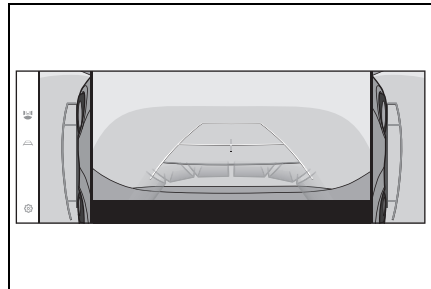
→P.313

- ▶ 後方畫面和兩側畫面



→P.3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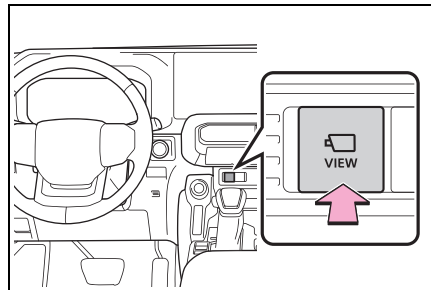
- ▶ 廣角後方畫面和兩側畫面



→P.313

攝影機開關

攝影機開關位在圖示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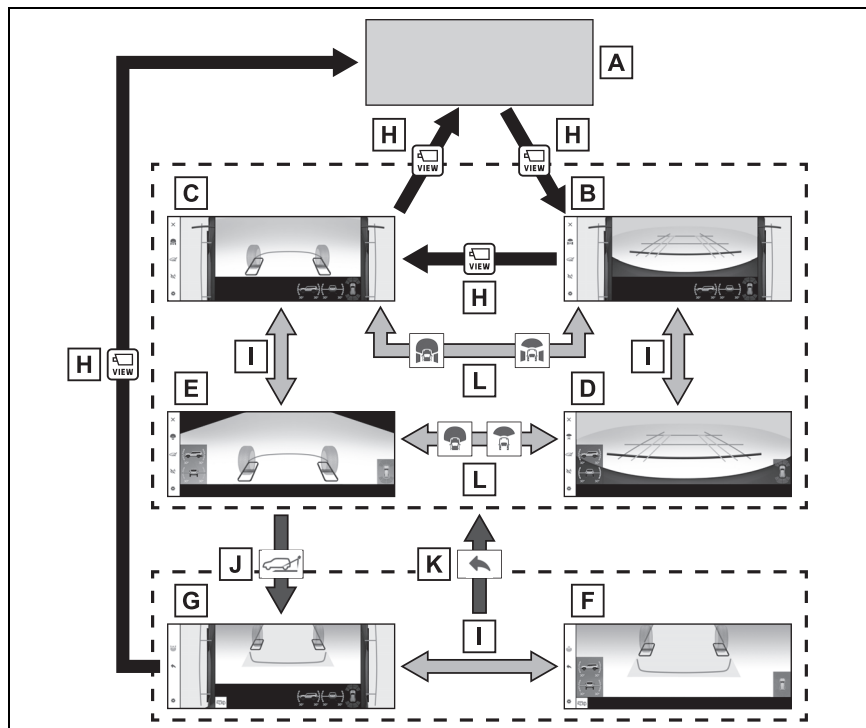


如何切換畫面

引擎開關在 ON 狀態下按下攝影機開關時，顯示幕畫面會作動。顯示幕會顯示車輛位置的各種畫面。(請看下圖範例)

4 輪驅動控制開關在 L4 或 H4 且智慧型越野地形選擇在 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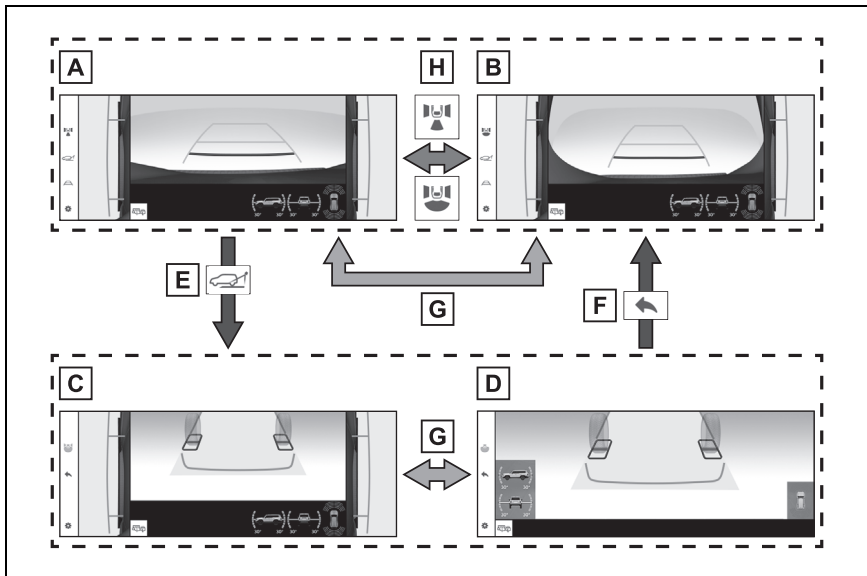
■ 排檔桿排至 P、D 或 N 檔位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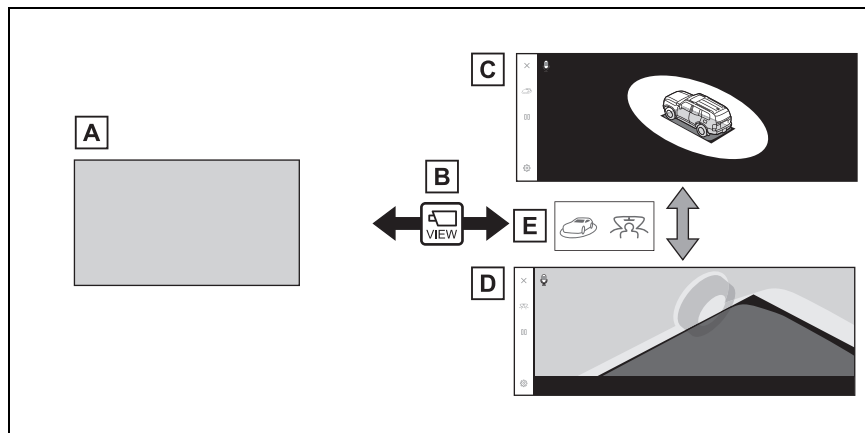
- A** 音響畫面等
- B** 前方畫面和兩側畫面
- C** 車輛下方地形畫面和兩側畫面
- D** 前方畫面 (放大)
- E** 車輛下方地形畫面 (放大)
- F** 車輛下方地形畫面 (後輪) (放大)

- G** 車輛下方地形畫面 (後輪) 與兩側畫面
- H** 按下攝影機開關
- I** 點選智慧型越野地形顯示幕畫面
- J** 點選車輛下方地形畫面 (後輪) 按鈕
- K** 點選返回按鈕
- L** 點選顯示模式按鈕

■ 排檔桿排至 R 檔位時



- A** 後方畫面和兩側畫面
- B** 廣角後方畫面和兩側畫面
- C** 車輛下方地形畫面 (後側) 與兩側畫面
- D** 車輛下方地形畫面 (後側) (放大)
- E** 點選車輛下方地形畫面 (後側) 按鈕
- F** 點選返回按鈕
- G** 點選智慧型越野地形顯示幕畫面
- H** 點選顯示模式按鈕

4 輪驅動控制開關在 H4 且智慧型越野地形選擇在 OFF**■ 排檔桿在 P 檔位時**

A 導航畫面、音訊畫面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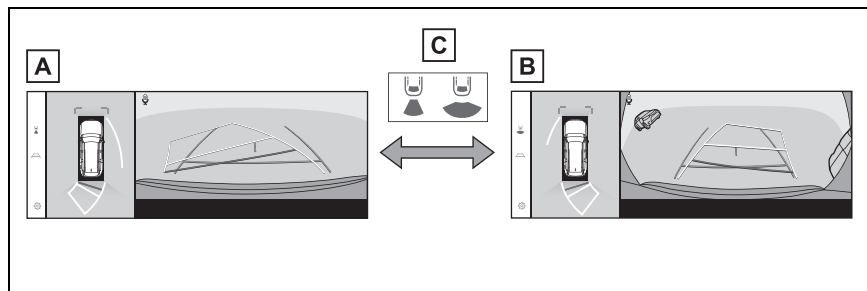
B 按下攝影機開關

C 移動影像

D 透視影像

E 點選顯示模式切換按鈕

■ 排檔桿排至 R 檔位時



A 後方畫面及環景影像畫面

B 後方廣角畫面及環景影像

C 點選顯示模式切換按鈕

■ 智慧型越野地形顯示幕畫面顯示

- 智慧型越野地形顯示幕畫面的顯示時間會依據按下攝影機開關時的車速，出現如下的變化。
- 若按下攝影機開關時的車速約 20 km/h 或以下，就會顯示智慧型越野地形顯示幕畫面。
- 若車速超過約 20 km/h，則會取消智慧型越野地形顯示幕顯示。
- 登錄使用者設定檔可儲存導引線模式和其他顯示設定。

畫面顯示和功能

4 輪驅動控制開關在 L4 或 H4 且智慧型越野地形選擇為 ON 時，各種畫面會顯示資訊以便在多種不同的行駛條件提供支援，例如在前進或倒退時檢查有無障礙物，或者越野行駛期間判斷路面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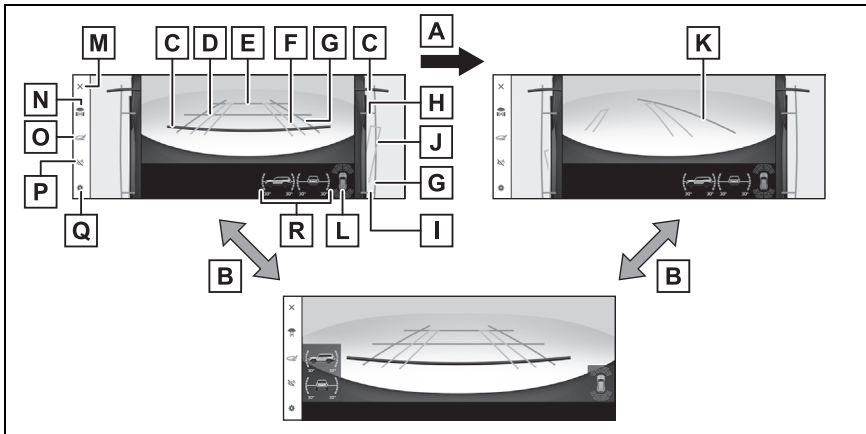
前方畫面和兩側畫面

前方畫面和兩側畫面可用來檢查車輛前方的周圍區域。

若要顯示畫面，請在排檔桿位於 P、D 或 N 檔位時，按下攝影機開關。

- 除了車輛前方的影像，在合成畫面中也會顯示導引線，能在決定前進方向時提供參考。
- 若在畫面顯示時選擇前方畫面顯示，畫面會從一般切換成放大顯示。(再次選擇該顯示會使畫面回到一般顯示)
- 若將方向盤轉動 270° 或以上，會自動顯示導引線和其他可支援轉向的功能。

畫面顯示



A 若將方向盤轉動 270° 或以上

B 選擇顯示

C 0.5 m 距離導引線 (紅色)

D 1 m 距離導引線 (藍色)

E 2 m 距離導引線 (藍色)

項目 **C** 至 **E** 可指示與車輛前端的預估距離。

F 前胎行進線 (黃色)

可指示依據方向盤位置所估計的前輪路線。

G 車輛寬度線 (藍色)

表示包含車外後視鏡的車輛寬度。

H 前胎接觸線 (藍色)

I 後胎接觸線 (藍色)

項目 **H** 和 **I** 可指示影像上預估的輪胎位置。

J 後胎行進線 (黃色)

可指示後胎的估計路線。

K 前進導引線 (藍色)

可指示最小彎的估計輪胎路線。

L 停車輔助雷達 / 打滑顯示

藉由變換顏色和閃爍顯示的輪胎來指示輪胎打滑。若停車輔助雷達在系統啟用時偵測到靜止物體，畫面上會顯示此指示燈。(→P.280)

M 顯示關閉按鈕

可將畫面切回到先前顯示的畫面，例如音響畫面。

N 顯示模式切換按鈕

每次按下按鈕就會切換畫面模式。

O 車輛下方地形畫面 (後輪) 選擇按鈕

切換車輛下方地形畫面 (後輪) 與兩側畫面 (→P.284)

P 自動顯示模式選擇按鈕

→P.281

Q 設定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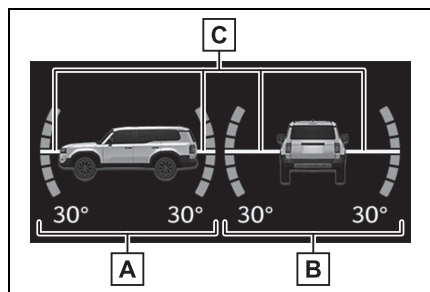
變更各項設定，例如自動顯示轉彎視角、車體顏色、停車輔助雷達偵測距離。(→P.317)

R 傾斜儀

可顯示車輛的估計傾斜度。(→P.280)

■ 傾斜儀

傾斜儀可顯示車輛向前、後、左及右，從 0° 到大約 30° 範圍內的傾斜度。



A 前方和後方的傾斜度標記

指示車輛向前和向後的傾斜度。

B 左側和右側的傾斜度標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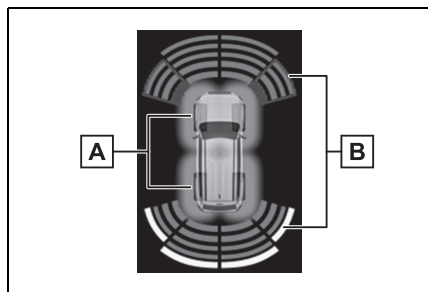
指示車輛向左和向右的傾斜度。

C 指示線

指示車輛相較於水平線的傾斜度。

■ 停車輔助雷達 / 打滑顯示

可在偵測到輪胎打滑時指示打滑的輪胎。



A 輪胎圖示

打滑的輪胎會以橘色閃爍。


B 停車輔助雷達彈出式顯示

若在停車輔助雷達啟用時偵測到障礙物則會顯示。

自動顯示模式

除了使用攝影機開關來切換畫面以外，您也可以使用自動顯示模式。在此模式下，畫面會隨著車速自動切換。

在自動顯示模式下，顯示幕會在以下情況自動顯示影像：

- 點選自動顯示按鈕  就會開啟自動顯示模式。
- 開啟自動顯示模式就會在下列情況下自動顯示畫面：
- 排檔桿在「D」或「N」檔時
- 車輛減速到低於 10 km/h (排檔桿在「R」以外的任一位置)

車輛下方地形畫面和兩側畫面

指示目前車輛和輪胎位置的線條會顯示在目前車輛位置後方所拍攝影像的合成畫面中，且能協助駕駛人檢查車輛下方情況或判定前胎位置。若要顯示畫面，請在排檔桿位於 P、D 或 N 檔位時，按下攝影機開關。

- 必須行駛至少一段特定距離以便讓影像顯示。
- 若在畫面顯示時選擇車輛下方地形畫面顯示，畫面會從一般切換成放大顯示。(再次選擇該顯示會使畫面回到一般顯示)

■ 前方畫面和兩側畫面顯示

排檔桿在 P、D 或 N 檔位時，畫面可能會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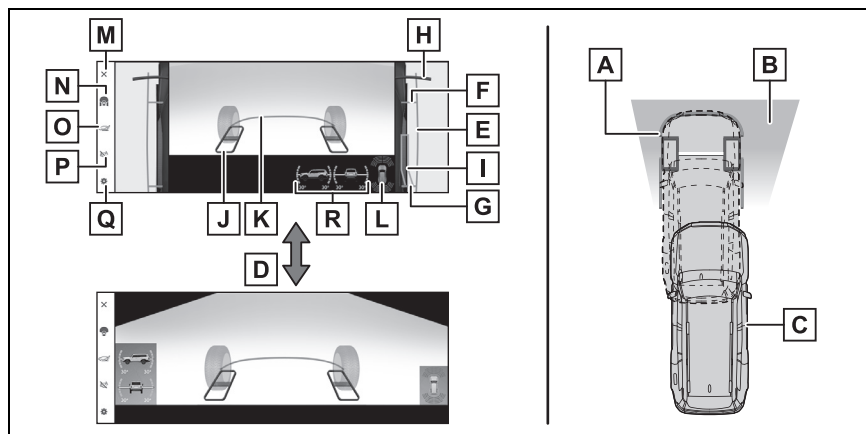
■ 傾斜儀顯示

- 此顯示會以指針的移動和車輛圖像的旋轉來指示車輛的傾斜度數。
- 向前、後、左及右的傾斜度標記顏色會隨著車輛當時的傾斜度而改變。
- 引擎開關切換到 ON 之後，測定出這類資訊時才會顯示傾斜度
- 傾斜儀上顯示的傾斜度僅為約略傾斜數值，且可能與使用其他設備測量的傾斜度不同。
- 傾斜度超過 30° 時，指針會顯示在 30° 之外。
- 若系統故障，車輛圖像和指針就不會顯示。在此情況下，請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 打滑顯示

若系統故障，輪胎圖示就不會顯示。在此情況下，請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畫面顯示



A 目前車輛位置

B 車輛下方地形畫面中顯示的影像 (目前車輛位置後方拍攝的影像)

C 拍攝影像時的車輛位置 (目前車輛位置後方)

D 選擇顯示

E 車輛寬度線 (藍色)

表示包含車外後視鏡的車輛寬度。

F 前胎接觸線 (藍色)

G 後胎接觸線 (藍色)

項目 **F** 和 **G** 可指示影像上預估的輪胎位置。

H 0.5 m 距離導引線 (紅色、黑色)

可指示與車輛前端的預估距離。

I 後胎行進線 (黃色)

可指示後胎的估計路線。

J 輪胎位置指示線 (黑色、白色)

可指示前胎的估計位置。

K 車輛位置指示線 (藍色)

可指示車輛的估計位置。

L 停車輔助雷達 / 打滑顯示

藉由變換顏色和閃爍顯示的輪胎來指示輪胎打滑。若停車輔助雷達在系統啟用時偵測到靜止物體，畫面上會顯示此指示燈。(→P.280)

M 顯示關閉按鈕

可將畫面切回到先前顯示的畫面，例如音響畫面。

N 顯示模式切換按鈕

每次按下按鈕就會切換畫面模式。

O 車輛下方地形畫面 (後輪) 選擇按鈕

切換車輛下方地形畫面 (後輪) 與兩側畫面 (→P.284)

P 自動顯示模式選擇按鈕

→P.283

Q 設定按鈕

變更各項設定，例如自動顯示轉彎視角、車體顏色、停車輔助雷達偵測距離。(→P.317)


R 傾斜儀

可顯示車輛的估計傾斜度。(→P.280)

自動顯示模式

除了使用攝影機開關來切換畫面以外，您也可以使用自動顯示模式。在此模式中，畫面會根據車速自動切換。

在自動顯示模式中，輔助系統會在下列情況自動顯示影像：

- 點選自動顯示按鈕  就會開啟自動顯示模式。
- 開啟自動顯示模式就會在下列情況下自動顯示畫面：
 - 排檔桿在「D」或「N」檔時
 - 車輛減速到低於 10 km/h (排檔桿

在「R」以外的任一位置)

■ 車輛下方地形畫面和兩側畫面

- 排檔桿在 P、D 或 N 檔位時，畫面可能會顯示。
- 在以下情況，車輛下方地形畫面會消失。
 - 方向盤朝任一方向轉到底的狀態下行駛車輛時
 - 引擎啟動或系統恢復正常之後，尚未行駛至少一段固定距離
 - 輪胎濕滑或打滑
 - ABS 已啟動
 - 當系統有故障時
- 若在車輛下方地形畫面顯示時收摺車外後視鏡，則會顯示單獨畫面。

- 若在方向盤轉至一定操縱角度或以上的狀態下行駛車輛，一部分的畫面可能會消失。但這並不代表故障。
- 在以下情況時，系統可能不會正常作動。
 - 道路被雪覆蓋
 - 因諸如陽光或照明等光源而出現陰影時
 - 行駛於濕滑道路或輪胎打滑時
 - 髒污或異物附著於攝影機鏡頭
 - 車輛前方有水 (河流、水坑、海水等)
 - 已安裝選購配備
 - 攝影機被覆蓋或影像拍攝範圍內有物體時
 - 輪胎已更換
 - 尾門開啟時
 - 以超過一定的轉向角度來操作方向盤時
 - 在斜坡等的不平整道路上
- 由於當前顯示的是過去擷取的視野，在下列情況下畫面與實際情況可能不同：
 - 視野擷取後障礙物出現或移動。
 - 視野擷取後沙子或積雪碎裂和移動。
 - 顯示範圍內有泥巴或水坑。
 - 車輛打滑時。

警告

■ 導引線

依據乘客數、貨物重量、道路坡度、路面情況、周圍環境亮度、是否配備規定以外的輪胎或懸吊零件等，輪胎位置指示線和車輛位置指示線可能會與實際車輛位置不同。所以務必在行車時確認四周安全。

■ 車輛下方地形畫面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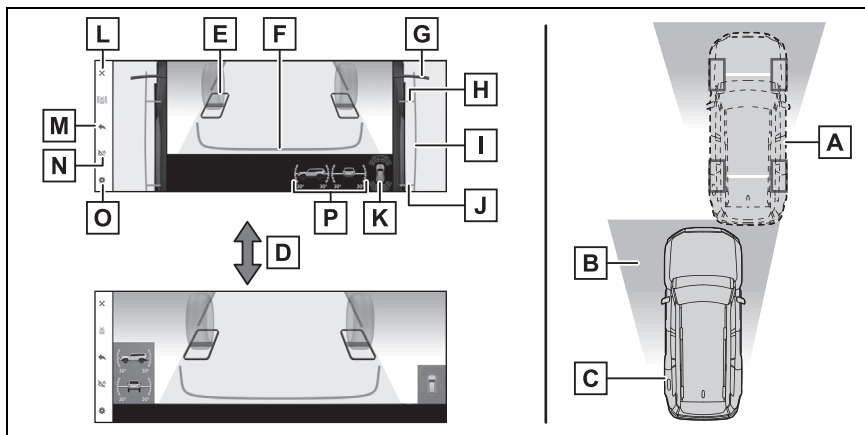
顯示的影像是先前在當下車輛位置後方處拍攝的影像。遇到有物體在影像拍攝過後移動時，畫面上顯示的影像可能會與實際狀態不同。此外，在夜間等昏暗情況下行駛時，會遇到無法從影像中確認障礙物的情形。

車輛下方地形畫面 (後輪) 與兩側畫面

指示目前車輛和輪胎位置的線條會顯示在目前車輛位置後方所拍攝影像的合成畫面中，且能協助駕駛人檢查車輛下方情況或判定後胎位置。若要顯示畫面，請於排檔桿在 P、D 或 N 檔位時按下攝影機開關，選擇車輛下方地形畫面 (後輪) 選擇開關。

- 必須行駛至少一段特定距離以便讓影像顯示。
- 若在畫面顯示時選擇車輛下方地形畫面顯示，畫面會從一般切換成放大顯示。(再次選擇該顯示會使畫面回到一般顯示)

畫面顯示



- A** 目前車輛位置
- B** 車輛下方地形畫面 (後輪) 中顯示的影像 (目前車輛位置後方拍攝的影像)
- C** 拍攝影像時的車輛位置 (目前車輛位置後方)
- D** 選擇顯示
- E** 輪胎位置指示線 (黑色、白色)
可指示後胎的預估位置。
- F** 車輛位置指示線 (藍色)
可指示車輛的估計位置。
- G** 0.5 m 距離導引線 (紅色、黑色)
可指示與車輛前端的預估距離。
- H** 前胎接觸線 (藍色)
可指示影像上預估的輪胎位置。
- I** 車輛寬度線 (藍色)
表示包含車外後視鏡的車輛寬度。
- J** 後胎接觸線 (藍色)
可指示影像上預估的輪胎位置。

K 停車輔助雷達 / 打滑顯示

藉由變換顏色和閃爍顯示的輪胎來指示輪胎打滑。若停車輔助雷達在系統啟用時偵測到靜止物體，畫面上會顯示此指示燈。(→P.280)

L 顯示關閉按鈕

可將畫面切回到先前顯示的畫面，例如音響畫面。

M 返回按鈕

回到前一個畫面

N 自動顯示模式選擇按鈕

→P.286

O 設定按鈕


變更各項設定，例如自動顯示轉彎視角、車體顏色、停車輔助雷達偵測距離。(→P.317)

P 傾斜儀

可顯示車輛的估計傾斜度。(→P.280)

自動顯示模式

除了使用攝影機開關來切換畫面以外，您也可以使用自動顯示模式。在此模式中，畫面會根據車速自動切換。在自動顯示模式中，輔助系統會在下列情況自動顯示影像：

- 點選自動顯示按鈕  就會開啟自動顯示模式。
- 開啟自動顯示模式就會在下列情況下自動顯示畫面：
 - 排檔桿在「D」或「N」檔時
 - 車輛減速到低於 10 km/h (排檔桿在「R」以外的任一位置)

■ 車輛下方地形畫面 (後輪)

- 排檔桿在 P、D 或 N 檔位時，畫面可能會顯示。
- 在以下情況時，車輛下方地形畫面 (後輪) 的顯示會結束且畫面會自動回到最近使用的攝影機畫面。此外，直到能顯示下一個畫面時，才能操作車輛下方地形畫面 (後輪) 選擇開關。
 - 車速達到或超過約 5 km/h 時
 - 方向盤朝任一方向轉到底的狀態下行駛車輛時
 - 輪胎濕滑或打滑
 - ABS 已啟動
 - 當系統有故障時
 - 以超過一定的轉向角度來操作方向盤時

- 若在車輛下方地形畫面 (後輪) 顯示時收摺車外後視鏡，則會顯示單獨畫面。
- 若在方向盤轉至一定操縱角度或以上的狀態下行駛車輛，一部分的畫面可能會消失。但這並不代表故障。
- 在以下情況時，系統可能不會正常作動或可能無法切換到車輛下方地形畫面 (後輪)。此外，直到能顯示下一個畫面時，才能操作車輛下方地形畫面 (後輪) 選擇開關。
 - 道路被雪覆蓋
 - 因諸如陽光或照明等光源而出現陰影時
 - 行駛於濕滑道路或輪胎打滑時
 - 髒污或異物附著於攝影機鏡頭
 - 車輛前方有水 (河流、水坑、海水等)
 - 已安裝選購配備
 - 攝影機被覆蓋或影像拍攝範圍內有物體時
 - 輪胎已更換
 - 尾門開啟時
 - 以超過一定的轉向角度來操作方向盤時
 - 在斜坡等的不平整道路上
- 由於當前顯示的是過去擷取的視野，在下列情況下畫面與實際情況可能不同：
 - 視野擷取後障礙物出現或移動。
 - 視野擷取後沙子或積雪碎裂和移動。
 - 顯示範圍內有泥巴或水坑。
 - 車輛打滑時。

警告

■ 導引線

依據乘客數、貨物重量、道路坡度、路面情況、周圍環境亮度、是否配備規定以外的輪胎或懸吊零件等，輪胎位置指示線和車輛位置指示線可能會與實際車輛位置不同。所以務必在行車時確認四周安全。

■ 車輛下方地形畫面 (後輪) 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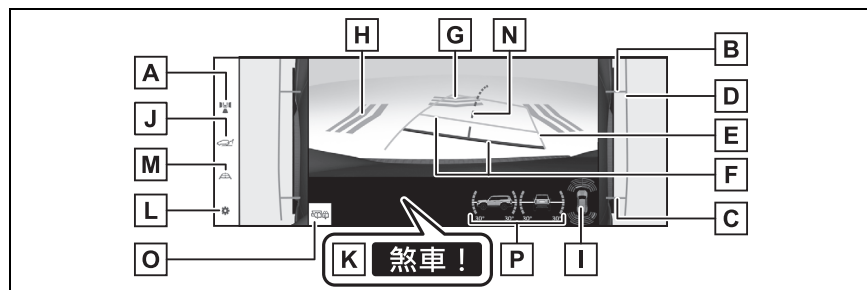
顯示的影像是先前在當下車輛位置後方處拍攝的影像。遇到有物體在影像拍攝過後移動時，畫面上顯示的影像可能會與實際狀態不同。此外，在夜間等昏暗情況下行駛時，會遇到無法從影像中確認障礙物的情形。

後方畫面和兩側畫面 / 後方廣角畫面和兩側畫面

後方畫面和兩側畫面以及後方廣角畫面和兩側畫面，能在倒車期間 (例如駐車時) 提供支援，檢查車輛後方和車輛周圍區域。

當排檔桿排入 R 檔位時，將會顯示畫面。

畫面顯示

**A** 顯示模式切換按鈕

每次點選顯示模式切換按鈕，模式就會在後方畫面和兩側畫面模式與後方廣角畫面和兩側畫面模式之間切換。

B 前胎接觸線 (藍色)**C** 後胎接觸線 (藍色)

項目 **B** 和 **C** 可指示影像上預估的輪胎位置。

D 車寬延伸導引線 (藍色)

可指示含車外後視鏡的預估車輛寬度。

E 預計行進線 (黃色)

可指示依據轉向操作所預計的車輛路線。

F 距離導引線

當轉動方向盤時，顯示車輛後方的距離。

- 引導線與預估行進線同步移動。
- 導引線會顯示距離保險桿邊緣中央約 0.5 m (紅色) 和約 1 m (黃色) 的點。

G RCD 後方攝影機偵測

偵測到行人時會自動顯示。

H RCTA 後方車側警示系統 / RCD 後方攝影機偵測

在下列情況下，畫面上會顯示指示燈。

- 當後方雷達偵測到後方有接近中的車輛或障礙物
- 當後方攝影機偵測到後方有行人

I 停車輔助雷達 / 打滑顯示

藉由變換顏色和閃爍顯示的輪胎來指示輪胎打滑。若停車輔助雷達在系統啟

用時偵測到靜止物體，畫面上會顯示此指示燈。(→P.280)

J 車輛下方地形畫面 (後側) 選擇按鈕

切換車輛下方地形畫面 (後側) 與兩側畫面 (→P.291)

K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系統判定碰撞到偵測物體的可能性很高時，會顯示警示訊息。

L 設定按鈕

變更各項設定，例如自動顯示轉彎視角、車體顏色、停車輔助雷達偵測距離。(→P.317)

M 導引線切換按鈕

每次選擇導引線切換按鈕，模式就會在預估行進線模式與車輛中央預估行進線模式之間切換。

N 車輛中央預估行進線

會顯示轉動方向盤時的車輛中央預估路線

O 後攝影機清洗器開關

短暫按下：

後攝影機清洗器就會作動一段時間。

按住：

後攝影機清洗器就會在後攝影機清洗器開關按住期間作動。

P 傾斜儀

可顯示車輛的估計傾斜度。(→P.280)

■ 後方畫面和兩側畫面 / 後方廣角畫面和兩側畫面

- 排檔桿排到 R 以外的其他檔位時，即會取消倒車影像輔助系統。
- 關於停車輔助雷達 (→P.247)、RCTA 後方車側警示系統功能 (→P.253) 和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的詳細資訊。(→P.261)
- Toyota 停車雷達輔助系統的顯示位置與攝影機影像顯示的障礙物位置不符。

■ 導引線

若尾門未關閉，導引線就不會顯示。若尾門關閉時導引線仍未顯示，請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警告

■ 停車輔助雷達顯示

當 Toyota 停車雷達輔助系統畫面上的感知器指示燈亮起紅色或蜂鳴器持續響起時，應立即查看車輛周圍區域，未確定安全之前不可繼續行駛，否則可能發生意外事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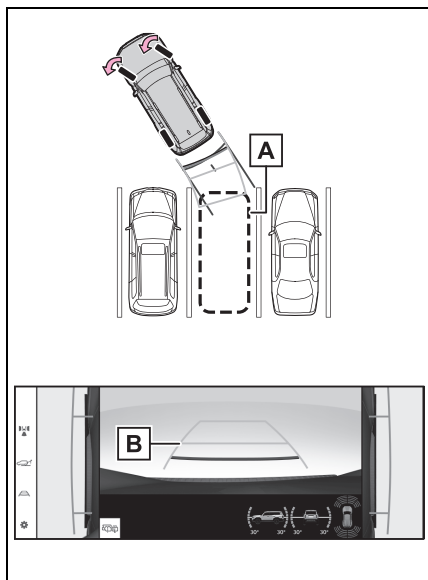
■ 後方畫面和兩側畫面 / 後方廣角畫面和兩側畫面顯示

由於停車輔助雷達畫面和 RCTA 後方車側警示系統畫面會顯示於攝影機畫面，所以視周圍區域的顏色和亮度而定，可能難以看見停車輔助雷達畫面和 RCTA 後方車側警示系統畫面。

駐車

停車空間是與下列所述的空間相反時，則轉動方向盤的方向須相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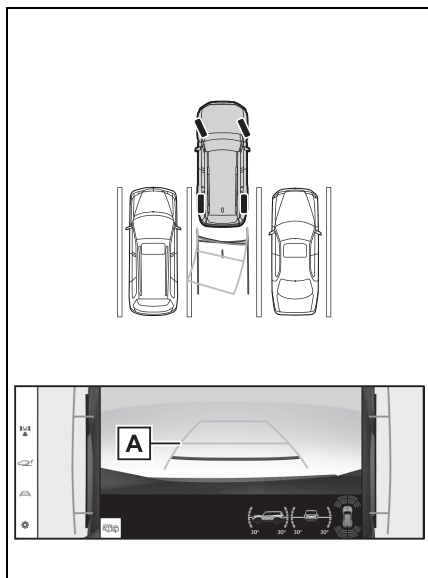
- 1 將排檔桿排入 R 檔位。
- 2 轉動方向盤，使預估行進線在停車格內，然後小心緩慢地倒車。



A 停車格

B 預估行進線

- 3 車輛的後方位置進入停車格內時，轉動方向盤，使車寬導引線與停車格左右邊的距離大約相同。



A 預估行進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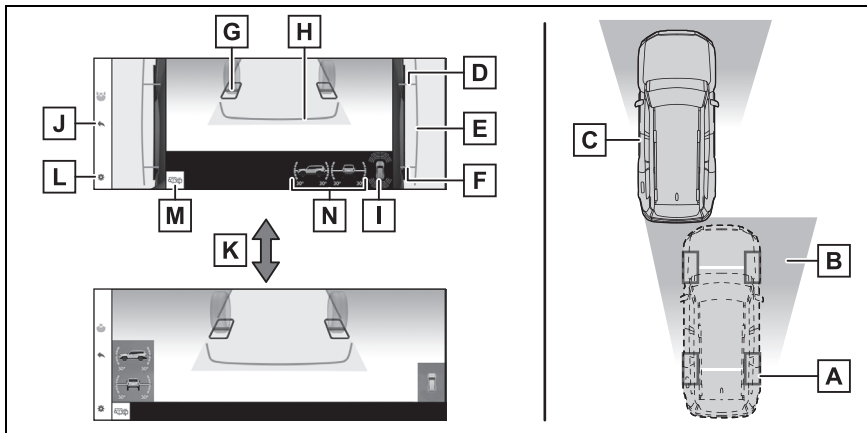
- 4 一旦預估行進線和停車位標線平行，將方向盤轉正再慢慢地倒車，直到車輛已完全進入停車位。
- 5 車輛停在合適的位置，完成倒車。

車輛下方地形畫面 (後側) 與兩側畫面

指示目前車輛和輪胎位置的線條會顯示在目前車輛位置前方所拍攝影像的合成畫面中，且能協助駕駛人檢查車輛下方情況或判定後胎位置。若要顯示畫面，排檔桿在 R 檔位時，點選車輛下方地形畫面 (後側) 選擇開關。

- 必須行駛至少一段特定距離以便讓影像顯示。
- 若在畫面顯示時選擇車輛下方地形畫面顯示，畫面會從一般切換成放大顯示。(再次選擇該顯示會使畫面回到一般顯示)

畫面顯示



- A** 目前車輛位置
- B** 車輛下方地形畫面 (後側) 中顯示的影像 (目前車輛位置前方拍攝的影像)
- C** 拍攝影像時的車輛位置 (目前車輛位置的前方)
- D** 前胎接觸線 (藍色)

可指示影像上預估的輪胎位置。

E 車輛寬度線 (藍色)

表示包含車外後視鏡的車輛寬度。

F 後胎接觸線 (藍色)

可指示影像上預估的輪胎位置。

G 輪胎位置指示線 (黑色、白色)

可指示後胎的預估位置。

H 車輛位置指示線 (藍色)

可指示車輛的估計位置。

I 停車輔助雷達 / 打滑顯示

藉由變換顏色和閃爍顯示的輪胎來指示輪胎打滑。若停車輔助雷達在系統啟用時偵測到靜止物體，畫面上會顯示此指示燈。(→P.280)

J 返回開關

回到前一個畫面

K 選擇顯示

L 設定按鈕

變更各項設定，例如自動顯示轉彎視角、車體顏色、停車輔助雷達偵測距離。(→P.317)

M 後攝影機清洗器開關

短暫按下：

後攝影機清洗器就會作動一段時間。

按住：

後攝影機清洗器就會在後攝影機清洗器開關按住期間作動。

N 傾斜儀

可顯示車輛的估計傾斜度。(→P.280)

■ 車輛下方地形畫面 (後側)

● 畫面會於排檔桿在 R 檔位時顯示。

● 車輛下方地形畫面 (後側) 顯示時，若車速達到或超過約 5 km/h，畫面會自動回到先前的顯示內容。

● 在以下情況時，車輛下方地形畫面 (後側) 的顯示會結束且畫面會自動回到最近使用的攝影機畫面。此外，直到能顯示下一個畫面時，才能操作車輛下方地形畫面 (後側) 選擇開關。

- 輪胎濕滑或打滑
- ABS 已啟動
- 當系統有故障時
- RCTA 後方車側警示系統、RCD 後方攝影機偵測或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已啟動
- 尾門開啟時
- 若在車輛下方地形畫面 (後側) 顯示時收摺車外後視鏡，則會顯示單獨畫面。
- 若在方向盤轉至一定操縱角度或以上的狀態下行駛車輛，一部分的畫面可能會消失。但這並不代表故障。
- 在以下情況時，系統可能不會正常作動或可能無法切換到車輛下方地形畫面 (後側)。此外，直到能顯示下一個畫面時，才能操作車輛下方地形畫面 (後側) 選擇開關。
- 道路被雪覆蓋
- 因諸如陽光或照明等光源而出現陰影時
- 行駛於濕滑道路或輪胎打滑時
- 髒污或異物附著於攝影機鏡頭
- 車輛前方有水 (河流、水坑、海水等)
- 已安裝選購配備
- 攝影機被覆蓋或影像拍攝範圍內有物體時
- 輪胎已更換
- 尾門開啟時
- 以超過一定的轉向角度來操作方向盤時

- 在斜坡等的不平整道路上

警告

■ 導引線

依據乘客數、貨物重量、道路坡度、路面情況、周圍環境亮度、是否配備規定以外的輪胎或懸吊零件等，輪胎位置指示線和車輛位置指示線可能會與實際車輛位置不同。

所以務必在行車時確認四周安全。

■ 車輛下方地形畫面 (後側) 顯示

● 顯示的影像是先前在目前車輛位置前方所拍攝的影像。遇到有物體在影像拍攝過後移動時，畫面上顯示的影像可能會與實際狀態不同。此外，在夜間等昏暗情況下行駛時，會遇到無法從影像中確認障礙物的情形。

● 攝影機能涵蓋的範圍是有限的。行車時，務必親自目視及利用後視鏡確認車輛周圍狀況。

畫面顯示和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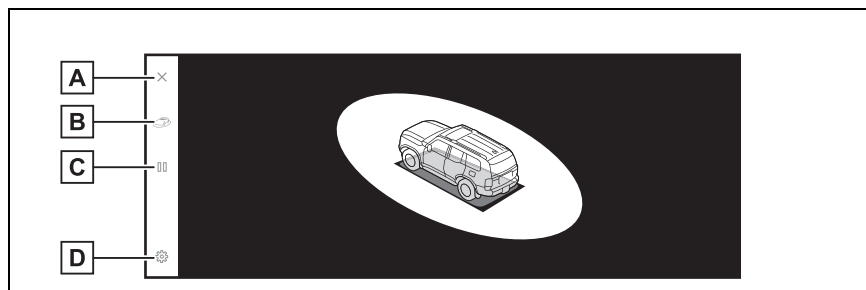
當 4 輪驅動控制開關在 H4 且智慧型越野地形選擇為 OFF 時，各種畫面會顯示資訊以支援多種不同的行駛情況，例如在前進時檢查有無障礙物

排檔桿在「P」檔時的顯示模式

這是顯示從各攝影機結合之影像以讓您查看車輛周圍障礙物的模式。顯示的影像就像是從駕駛座座椅上及從車輛上方的角度觀看一樣。

畫面顯示

- 1 將排檔桿排入「P」檔位。
 - 2 按下攝影機開關。
 - 每次按下顯示模式切換按鈕，模式就會切換。
 - 再次按下攝影機開關就會將畫面返回前一個畫面，例如導航畫面。
- ▶ 移動影像



A 畫面關閉按鈕

關閉攝影機畫面並返回前一個畫面，例如音訊畫面。

B 顯示模式切換按鈕

在透視影像與移動影像之間切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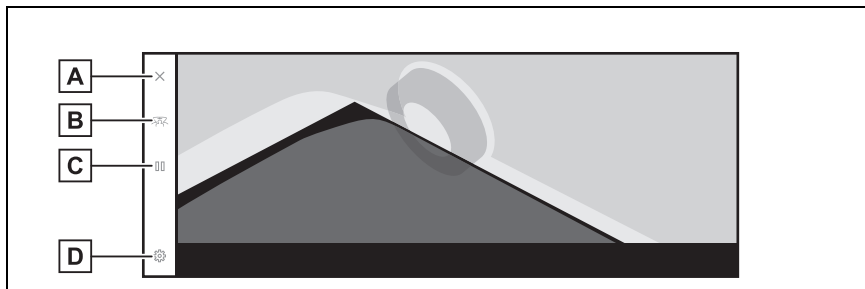
C 旋轉暫停 / 恢復按鈕

暫停及恢復畫面旋轉。

D 個人化設定按鈕

變更各項設定，例如自動顯示轉彎視角、車體顏色、停車輔助雷達偵測距離。
(→P.317)

▶ 透視影像



A 畫面關閉按鈕

關閉攝影機畫面並返回前一個畫面，例如音訊畫面。

B 顯示模式切換按鈕

在透視影像與移動影像之間切換。

C 旋轉暫停 / 恢復按鈕

暫停及恢復畫面旋轉。

D 個人化設定按鈕

變更各項設定，例如自動顯示轉彎視角、車體顏色、停車輔助雷達偵測距離。
(→P.317)

- 當停車輔助雷達 (→P.247) 開啟時，您可以顯示透視影像或移動影像。
- 觸碰畫面上的任何位置，也可暫停及恢復透視影像和移動影像畫面的旋轉。

排檔桿在「D」或「N」檔時的顯示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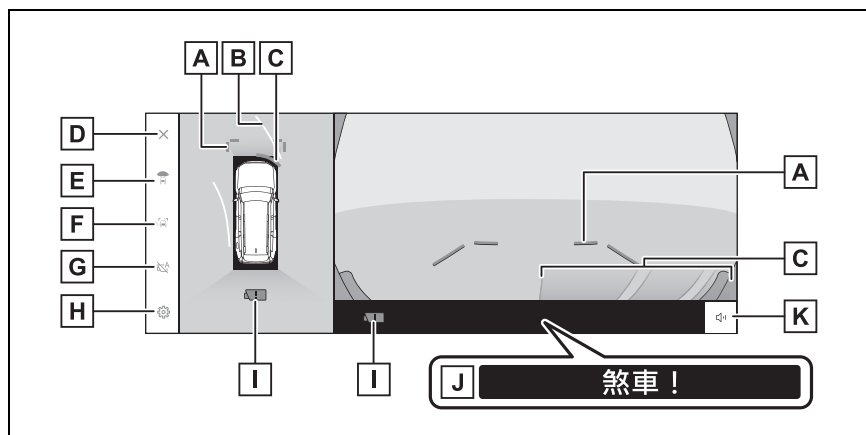
您可在螢幕上顯示周圍環境的視野，方便在視線不佳及行經三岔路口的情況下查看附近的行人、自行車及車輛。此模式也可查看車輛兩側以確保安全，避免在狹窄道路發生碰撞，以及方便路邊停車。

畫面顯示

- 1 將排檔桿排入「D」或「N」檔位。
 - 2 按下攝影機開關。
- 每次按下攝影機開關就會切換模式。

- 如果轉彎畫面模式開啟且方向盤從直行位置轉超過 180 度，畫面將會從車側距離影像及環景影像變更為轉彎畫面及環景影像。

▶ 前方廣角畫面及 PVM 環景影像



A 前距離導引線

顯示車輛前方約 1 m 的距離。

B 前進預估行進線

顯示與方向盤操作連動的路線。(黃色)

當方向盤從筆直前進位置轉動超過 90 度時，就會顯示這些導引線。

C 停車輔助雷達

於感知器偵測到障礙物時，在畫面上顯示指示燈並且鳴響蜂鳴器。

D 畫面關閉按鈕

關閉攝影機畫面然後返回前一個畫面，例如導航。

E 顯示模式切換按鈕

每次按下按鈕就會切換畫面模式。

F 導引線切換按鈕

每次按下按鈕就會切換導引線模式。(→P.300)

G 自動顯示按鈕

開啟或關閉自動顯示模式。當排檔桿位於「D」或「N」檔時，就會依據車速顯示前方廣角畫面及 PVM 環景影像畫面或車側畫面 / 轉彎畫面及 PVM 環景影像畫面。(→P.301)

H 個人化設定按鈕

變更各項設定，例如自動顯示轉彎視角、車體顏色、停車輔助雷達偵測距離。
(→P.317)

I 攝影機髒汙偵測圖示

當在攝影機上偵測到髒汙時，會顯示此圖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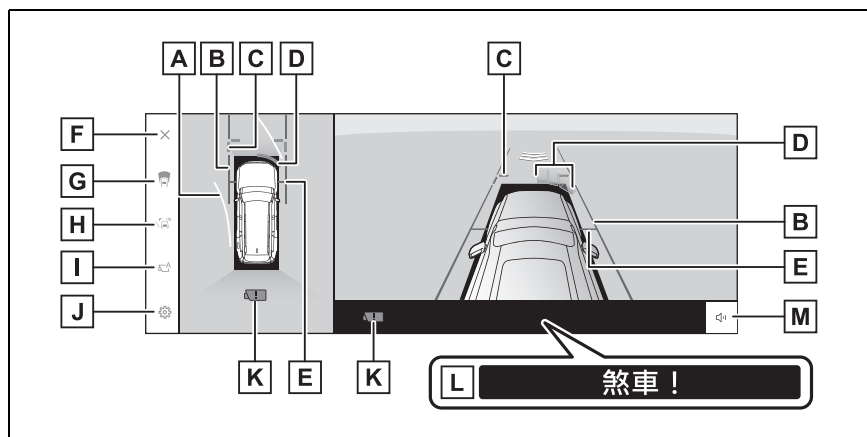
J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若偵測到您可能撞到障礙物，就會在畫面上顯示一則訊息。

K 停車輔助雷達靜音按鈕

此按鈕可將停車輔助雷達聲響暫時靜音。

▶ 車側畫面及環景影像畫面

**A** 前進預估行進線

顯示與方向盤操作連動的路線。(黃色)

當方向盤從筆直前進位置轉動超過 90 度時，就會顯示這些導引線。

B 車寬導引線

顯示包括車外後視鏡的車寬導引線。

C 前距離導引線

顯示車輛前方約 1 m 的距離。

D 停車輔助雷達

於感知器偵測到障礙物時，在畫面上顯示指示燈並且鳴響蜂鳴器。

E 前輪導引線

顯示前輪胎的位置。

F 畫面關閉按鈕

關閉攝影機畫面然後返回前一個畫面，例如導航。

G 顯示模式切換按鈕

每次按下按鈕就會切換畫面模式。

H 導引線切換按鈕

每次按下按鈕就會切換導引線模式。(→P.300)

I 自動顯示按鈕

開啟或關閉自動顯示模式。當排檔桿位於「D」或「N」檔時，就會依據車速顯示前方廣角畫面及 PVM 環景影像畫面或車側畫面 / 轉彎畫面及 PVM 環景影像畫面。(→P.301)

J 個人化設定按鈕

變更各項設定，例如自動顯示轉彎視角、車體顏色、停車輔助雷達偵測距離。(→P.317)

K 攝影機髒汙偵測圖示

當在攝影機上偵測到髒汙時，會顯示此圖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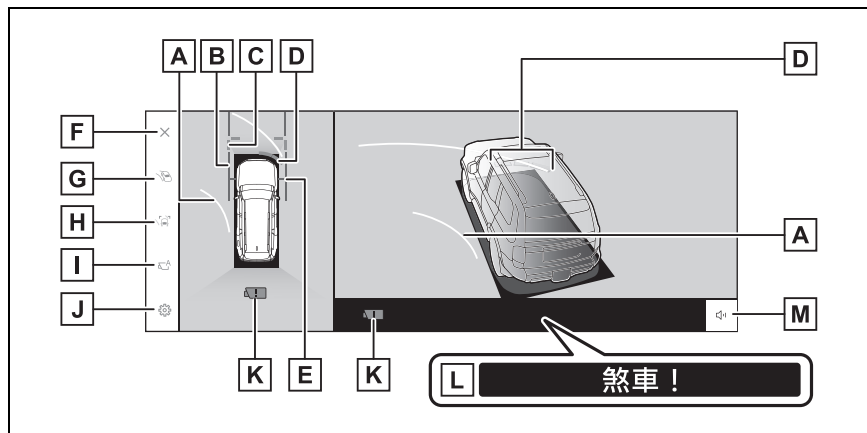
L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若偵測到您可能撞到障礙物，就會在畫面上顯示一則訊息。

M 停車輔助雷達靜音按鈕

此按鈕可將停車輔助雷達聲響暫時靜音。

▶ 轉彎畫面及環景影像畫面

**A** 前進預估行進線

顯示與方向盤操作連動的路線。(黃色)

當方向盤從筆直前進位置轉動超過 90 度時，就會顯示這些導引線。

B 車寬導引線

顯示包括車外後視鏡的車寬導引線。

C 前距離導引線

顯示車輛前方約 1 m 的距離。

D 停車輔助雷達

於感知器偵測到障礙物時，在畫面上顯示指示燈並且鳴響蜂鳴器。

E 前輪導引線

顯示前輪胎的位置。

F 畫面關閉按鈕

關閉攝影機畫面然後返回前一個畫面，例如導航。

G 顯示模式切換按鈕

每次按下按鈕就會切換畫面模式。

H 導引線切換按鈕

每次按下按鈕就會切換導引線模式。(→P.300)

I 自動顯示按鈕

開啟或關閉自動顯示模式。當排檔桿位於「D」或「N」檔時，就會依據車

速顯示前方廣角畫面及 PVM 環景影像畫面或車側畫面 / 轉彎畫面及 PVM 環景影像畫面。(→P.301)

J 個人化設定按鈕

變更各項設定，例如自動顯示轉彎視角、車體顏色、停車輔助雷達偵測距離。(→P.317)

K 攝影機髒汙偵測圖示

當在攝影機上偵測到髒汙時，會顯示此圖示。

L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若偵測到您可能撞到障礙物，就會在畫面上顯示一則訊息。

M 停車輔助雷達靜音按鈕

此按鈕可將停車輔助雷達聲響暫時靜音。

■ 車側畫面和 PVM 環景影像畫面 / 轉彎畫面和 PVM 環景影像顯示

- 當停車輔助雷達 (→P.247) 開啟時，您可以顯示車側畫面及 PVM 環景影像畫面 / 轉彎畫面。
- 停車輔助雷達的顯示位置可能會與攝影機畫面中顯示的障礙物位置不符。

警告

■ 導引線

畫面上顯示的導引線位置可能會因為乘客人數、裝載重量和路面坡度等因素而改變。駕駛時請您務必目視確認後方和車輛四周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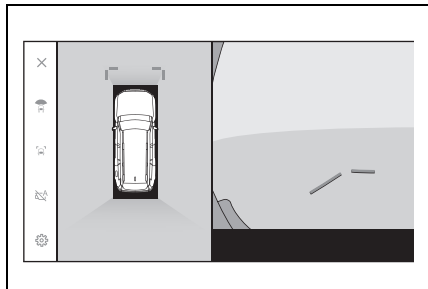
■ 停車輔助雷達顯示

停車輔助雷達畫面是疊加在攝影機畫面上，因此視周圍環境的亮度和顏色而定，有可能會難以看清楚。

變更導引線顯示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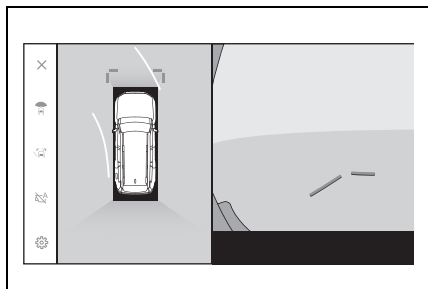
每次按下導引線顯示模式按鈕，導引線顯示模式就會改變。

▶ 距離導引線模式



顯示車輛前方約 1 m 的距離。(藍色)


▶ 預估行進線模式



顯示與方向盤操作連動的路線。(黃色) 當方向盤從筆直前進位置轉動超過 90 度時，就會顯示這些導引線。

自動顯示模式

雖然按下攝影機開關可顯示前方廣角影像及環景影像、車側距離影像及環景影像 / 轉彎畫面，您也可以設定自動顯示模式來根據車速自動顯示影像。

- 點選自動顯示按鈕  就會開啟自動顯示模式。

- 開啟自動顯示模式就會在下列情況下自動顯示畫面：

- 排檔桿在「D」或「N」檔時
- 車輛減速到 10 km/h 以下 (排檔桿在「R」以外的任何位置)

轉彎畫面自動顯示

您可設定轉彎畫面自動顯示來根據方向盤的操作自動顯示轉彎畫面及環景影像。

- 開啟轉彎畫面自動顯示就會在下列情況下自動顯示畫面：

- 排檔桿在「D」或「N」檔時
- 車輛減速至低於 12 km/h
- 當方向盤從中央 (直線) 位置轉 180 度或以上時

■ 轉彎畫面自動顯示

您可在個人化設定中變更轉彎畫面自動模式。

停車輔助雷達連動顯示

視停車輔助雷達的偵測狀態而定，會顯示前方廣角畫面及 PVM 環景影像 / 車側距離畫面 / 轉彎畫面及 PVM 環景影像。

- 停車輔助雷達偵測到障礙物 (檔位在「D」或「N」) 時，畫面會自動顯示。
- 停車輔助雷達不再偵測到障礙物時，顯示幕會自動回到前一個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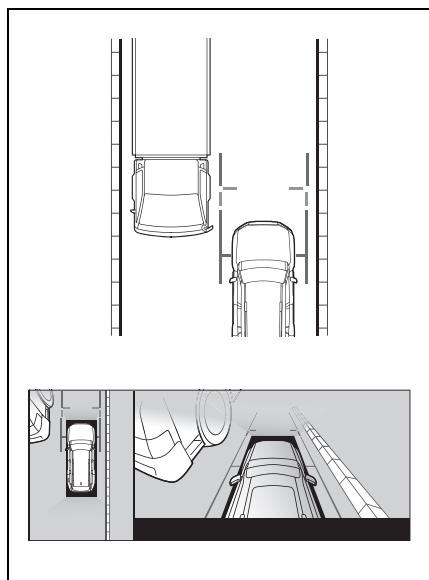
■ 停車輔助雷達連動顯示

- 您也可以按下畫面上的攝影機開關來返回上一個畫面。
- 若 PVM 環景影像輔助系統畫面在偵測到障礙物時已取消，輕觸顯示於多媒體系統螢幕上的停車輔助雷達標誌，可讓 PVM 環景影像輔助系統畫面再次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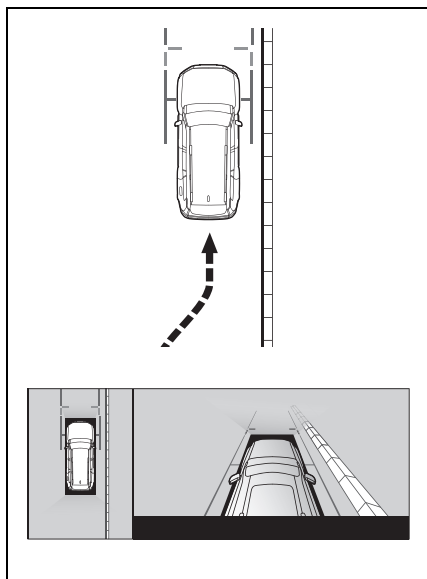
使用車寬導引線

■ 車側畫面及環景影像畫面

- 查看車寬導引線與障礙物之間的相對位置。
- 轉動方向盤並向前開，讓車寬導引線不會與實際障礙物重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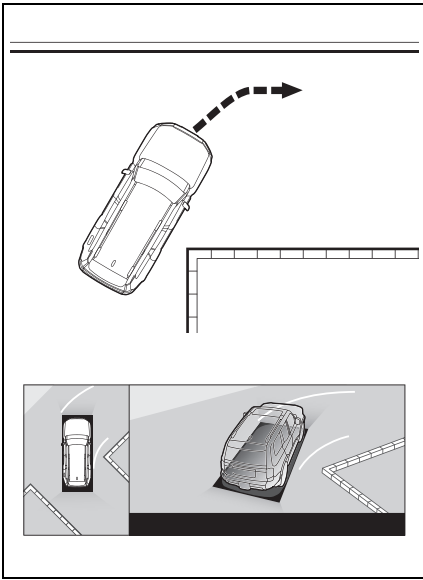
- 查看車寬導引線和路肩之路緣石等物體的相對位置。
- 如圖所示，以車寬導引線不會與實際障礙物重疊的方式靠邊停車。
- 藉由讓車寬導引線與物體平行來行駛，就能沿著物體停車。



使用前進預估行進線

■ 轉彎畫面及環景影像畫面

- 檢查前進預估行進線和障礙物之間的位置關係。
- 轉動方向盤並向前行駛，使前進預估行進線不會與實際障礙物重疊。



排檔桿在「R」檔時的顯示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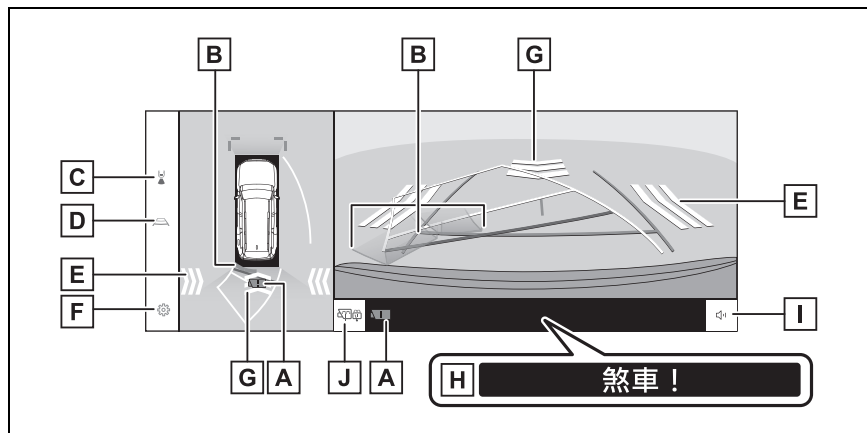
停車時為了確保安全性，會顯示從車輛上方俯瞰，以及後方攝影機的畫面。

畫面顯示

1 將檔位切換至「R」檔。

每次點選顯示模式切換按鈕，就會切換模式。

▶ 後方畫面及環景影像畫面



A 攝影機髒汙偵測圖示

當在攝影機上偵測到髒汙時，會顯示此圖示。

B 停車輔助雷達

於感知器偵測到障礙物時，在畫面上顯示指示燈並且鳴響蜂鳴器。

C 顯示模式切換按鈕

每次按下按鈕就會切換畫面模式。

D 導引線切換按鈕

每次按下按鈕就會切換導引線模式。(→P.307)

E RCTA 後方車側警示系統 / RCD 後方攝影機偵測功能

在下列情況下，畫面上會顯示指示燈。

- 當 RCD 後方攝影機偵測功能偵測到車後的行人時。
- 當後方攝影機偵測到後方有行人

F 個人化設定按鈕

變更各項設定，例如自動顯示轉彎視角、車體顏色、停車輔助雷達偵測距離。(→P.317)

G RCD 後方攝影機偵測

如果後攝影機偵測到車輛後方有行人，畫面上會顯示一個指示。

H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若偵測到您可能撞到障礙物，就會在畫面上顯示一則訊息。

I 停車輔助雷達 / RCTA 後方車側警示系統 / RCD 後方攝影機偵測功能靜音按鈕

此按鈕會暫時將停車輔助雷達 / RCTA 後方車側警示系統和 RCD (後方攝影機偵測) 的蜂鳴器靜音。

J 後攝影機清洗器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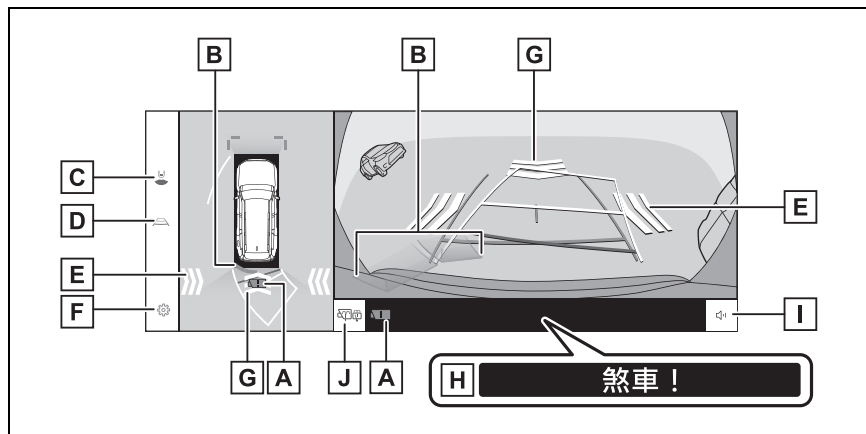
短暫按下：

後攝影機清洗器就會作動一段時間。

按住：

後攝影機清洗器就會在後攝影機清洗器開關按住期間作動。

▶ 後方廣角畫面及環景影像



A 攝影機髒汙偵測圖示

當在攝影機上偵測到髒汙時，會顯示此圖示。

B 停車輔助雷達

於感知器偵測到障礙物時，在畫面上顯示指示燈並且鳴響蜂鳴器。

C 顯示模式切換按鈕

每次按下按鈕就會切換畫面模式。

D 導引線切換按鈕

每次按下按鈕就會切換導引線模式。(→P.307)

E RCTA 後方車側警示系統 / RCD 後方攝影機偵測功能

在下列情況下，畫面上會顯示指示燈。

- 當 RCD 後方攝影機偵測功能偵測到車後的行人時。
- 當後方攝影機偵測到後方有行人

F 個人化設定按鈕

變更各項設定，例如自動顯示轉彎視角、車體顏色、停車輔助雷達偵測距離。
(→P.317)

G RCD 後方攝影機偵測

如果後攝影機偵測到車輛後方有行人，畫面上會顯示一個指示。

H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若偵測到您可能撞到障礙物，就會在畫面上顯示一則訊息。

I 停車輔助雷達 / RCTA 後方車側警示系統 / RCD 後方攝影機偵測功能靜音按鈕

此按鈕會暫時將停車輔助雷達 / RCTA 後方車側警示系統和 RCD (後方攝影機偵測) 的蜂鳴器靜音。

J 後攝影機清洗器開關

短暫按下：

後攝影機清洗器就會作動一段時間。

按住：

後攝影機清洗器就會在後攝影機清洗器開關按住期間作動。

■ 後方畫面和 PVM 環景影像畫面 / 後方廣角畫面和 PVM 環景畫面顯示

- 於排檔桿位於「R」檔時按下攝影機開關，就能切換至 PVM 環景影像畫面和前方廣角畫面。
- 停車輔助雷達 (→P.247) 的顯示位置可能會與攝影機畫面中顯示的障礙物位置不符。

警告

■ 導引線

- 畫面上顯示的導引線位置可能會因為乘客人數、裝載重量和路面坡度等因素而改變。駕駛時請您務必目視確認後方和車輛四周環境。

■ 停車輔助雷達 / RCTA 後方車側警示系統和 RCD 後方攝影機偵測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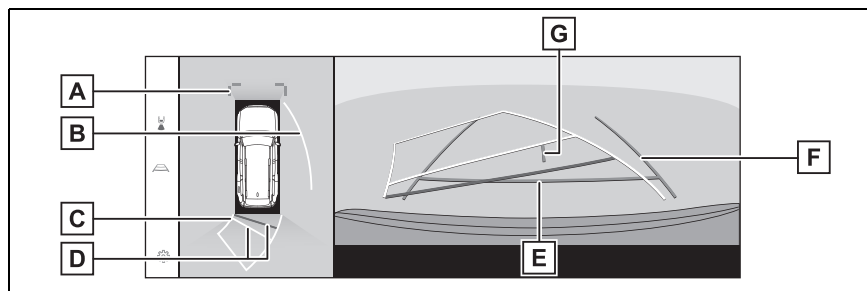
停車輔助雷達、RCTA 後方車側警示系統和 RCD 後方攝影機偵測功能的畫面會疊加顯示在攝影機影像上，因此視周圍環境的亮度和顏色而定可能會難以看清。

變更導引線顯示模式

每次點選導引線切換按鈕，就會切換導引線顯示模式。

▶ 預估行進線模式

此模式會顯示隨著方向盤的操作而移動的預估行進線。



A 前距離導引線

顯示車輛前方約 1 m 的距離 (藍色)。

B 車側預估行進線

顯示與方向盤操作連動的路線 (黃色)。

C 倒車預估行進線

顯示與方向盤操作連動的路線 (黃色)。

D 後距離導引線

顯示車輛後方距離。

- 距離導引線與預估行進線連動。
- 顯示後保險桿中央末端約 0.5 m (紅色) 與 1 m (黃色) 距離。

E 後距離導引線

顯示後保險桿末端約 0.5 m (藍色) 的距離。

F 車寬導引線

於車輛直線倒車時顯示路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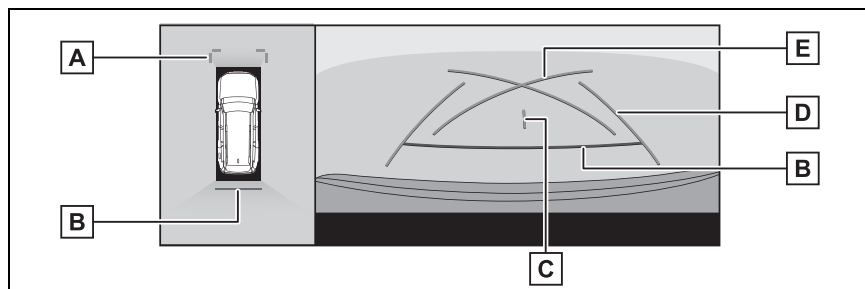
- 線條會比實際的車寬還寬。
- 當車輛筆直時，導引線會與預估行進線重疊。

G 車輛中央導引線

顯示車輛寬度中心導引線。

▶ 倒車輔助導引線模式

此模式會顯示方向盤的回復點 (倒車輔助導引線)。對於車輛掌握度佳且停車時不需要預估行進線輔助的駕駛人，建議使用此模式。

**A** 前距離導引線

顯示車輛前方約 1 m 的距離 (藍色)。

B 後距離導引線

顯示車輛後方距離。

- 顯示後保險桿中央末端約 0.5 m (紅色) 的距離。

C 車輛中央導引線

顯示車輛寬度中心導引線。

D 車寬導引線

於車輛直線倒車時顯示路線。

- 線條會比實際的車寬還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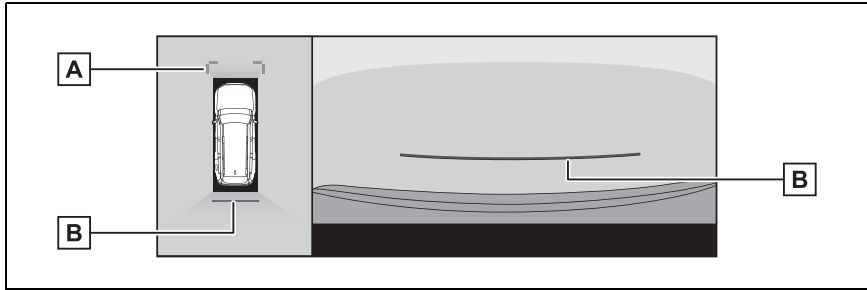
E 倒車輔助導引線

顯示車輛後方可能的最小迴轉路線。

- 以停車時操作方向盤的位置作為參考。

▶ 距離導引線模式

此模式僅會顯示距離導引線。建議不需要導引線的人使用此模式。



A 前距離導引線

顯示車輛前方約 1 m 的距離 (藍色)。

B 後距離導引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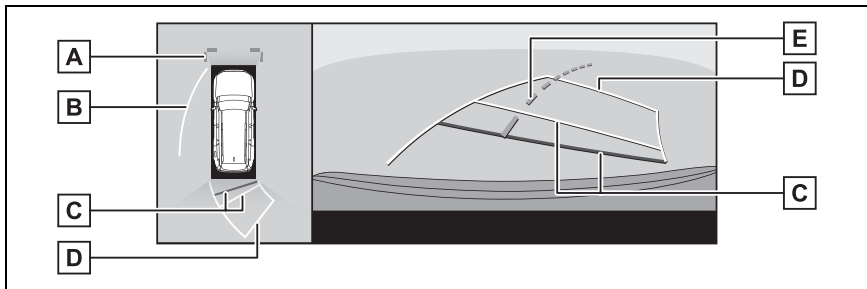
顯示車輛後方距離。

- 顯示後保險桿中央末端約 0.5 m (紅色) 的距離。

▶ 預估行駛中心線模式

此模式會顯示預估行進線和隨著方向盤的操作而移動的車輛中心導引線。

在後保險桿中心接近標誌桿或柱子時使用此模式。



A 前距離導引線

顯示車輛前方約 1 m 的距離 (藍色)。

B 車側預估行進線

顯示與方向盤操作連動的路線 (黃色)。

C 後距離導引線

顯示車輛後方距離。

- 距離導引線與預估行進線連動。
- 顯示後保險桿中央末端約 0.5 m (紅色) 與 1 m (黃色) 距離。

D 倒車預估行進線

顯示與方向盤操作連動的路線 (黃色)。

E 預估行駛中心線

顯示與方向盤操作連動的車輛中心導引線 (綠色)。

■ 導引線顯示模式

如果尾門未關閉，則不會顯示導引線。如果尾門已關閉但仍未顯示導引線，請將車輛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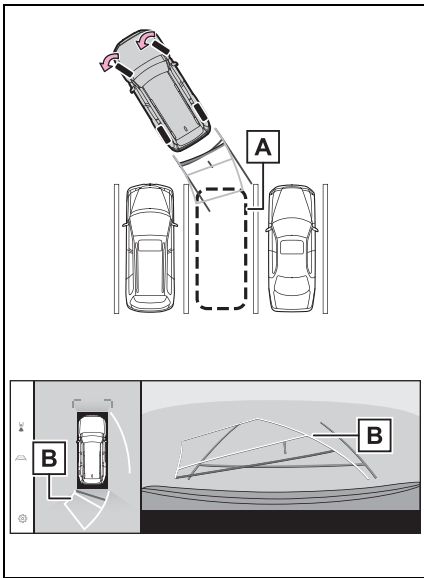
警告

■ 導引線顯示模式

後車寬導引線會比實際的車寬還寬。倒車時請您務必目視確認後方和車輛四周環境。

使用預估行進線模式停車

- 1 將排檔桿排至「R」檔位。
- 2 轉動方向盤，使預估行進線在停車格內，然後小心緩慢地倒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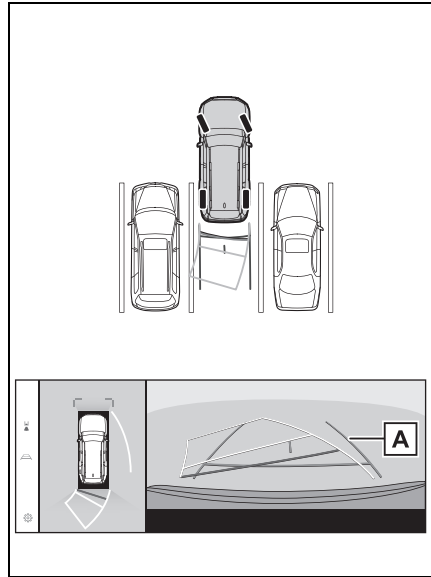


A 停車格

B 預估行進線

- 3 車輛的後方進入停車格內時，轉動方向盤，使車寬導引線與

停車格左右邊的距離大約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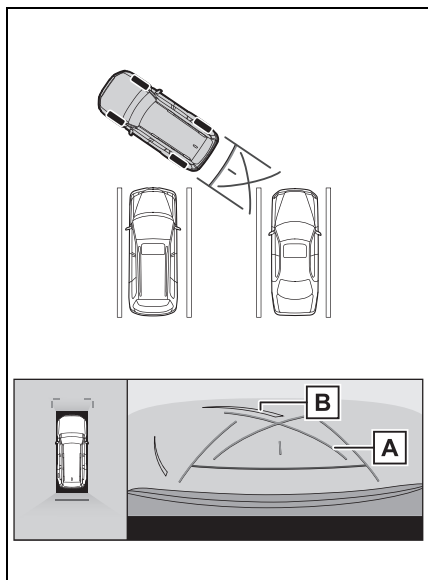


A 車寬導引線

- 4 一旦車寬導引線和停車格線平行時，轉正方向盤，再慢慢地倒車，直到車輛完全進入停車格。
- 5 將車輛停在合適的位置以完成倒車。

使用倒車輔助導引線模式 停車

- 1 將排檔桿排至「R」檔位。
- 2 倒車直到倒車輔助導引線對齊停車格右側分界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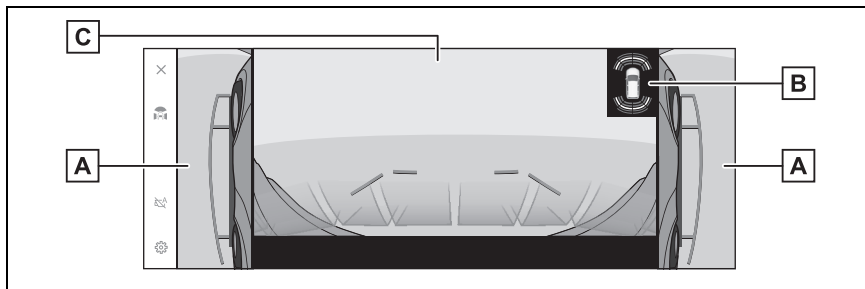
- A** 倒車輔助導引線
- B** 停車格分界線
- 3 將方向盤向左轉到底，再慢慢地倒車。
 - 4 一旦車輛和停車格分界線平行時，轉正方向盤，再慢慢地倒車，直到車輛完全進入停車格。
 - 5 將車輛停在合適的位置以完成倒車。

車外後視鏡收摺時的畫面

當車外後視鏡折疊時，將會顯示車側攝影機的影像，而不是環景影像。在狹窄空間停車時，這可協助您確認車輛附近是否安全。

畫面顯示

▶ 車側畫面及前方廣角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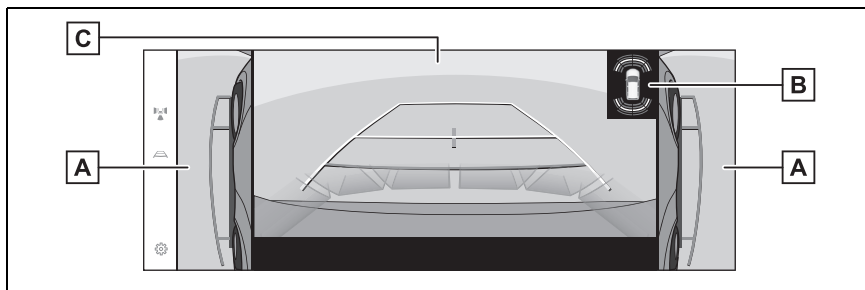
A 車側畫面

B 停車輔助雷達

於感知器偵測到障礙物時，在畫面上顯示指示燈並且鳴響蜂鳴器。

C 前方廣角畫面

▶ 車側畫面及後方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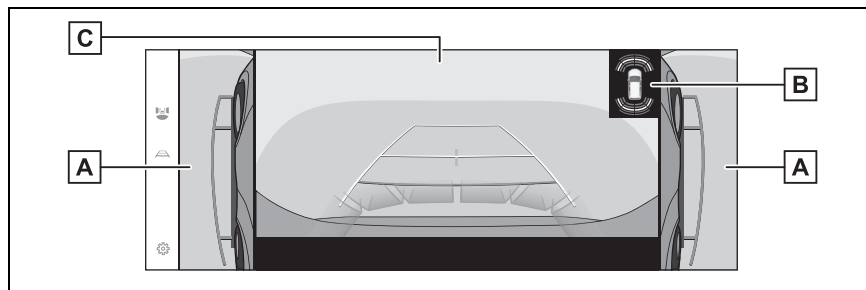
A 車側畫面

B 停車輔助雷達

於感知器偵測到障礙物時，在畫面上顯示指示燈並且鳴響蜂鳴器。

C 後方畫面

▶ 車側畫面及後方廣角影像



A 車側畫面

B 停車輔助雷達

於感知器偵測到障礙物時，在畫面上顯示指示燈並且鳴響蜂鳴器。

C 後方廣角畫面

■ 停車輔助雷達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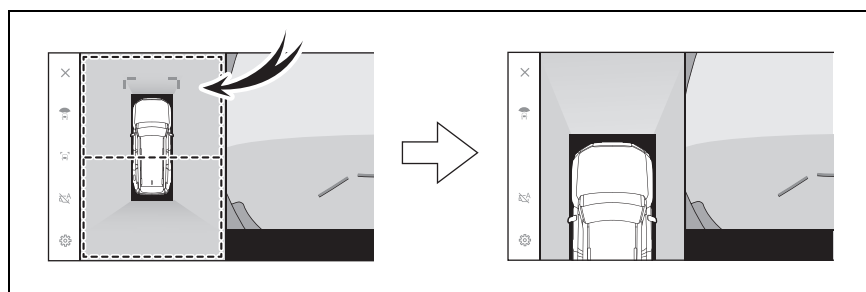
停車輔助雷達 (→P.247) 的顯示位置可能會與攝影機畫面中顯示的障礙物位置不符。

在畫面上執行放大

如果畫面上的影像太小及看不清楚，可在畫面上執行放大。

點選全景影像上要放大的區域。

畫面顯示



- 選取的區域會放大。
- 您可以放大 PVM 環景影像的車前或車後區域。

- 若要取消縮放，再次觸碰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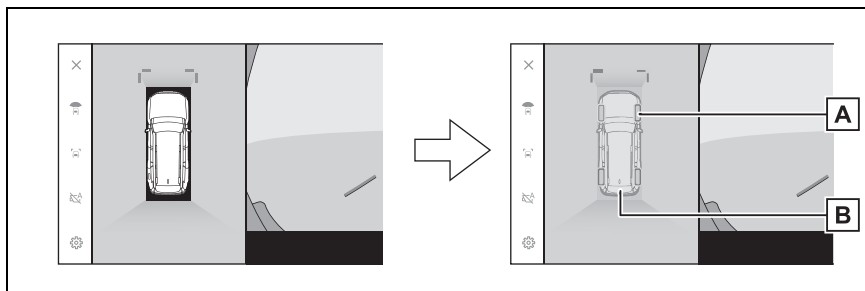
■ 在畫面上執行放大

- 縮放功能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啟用：
 - 車速在 12 km/h 以下
 - 停車輔助雷達 (→P.247) 開啟
- 在下列任何情況下，縮放功能將會自動取消：
 - 車速超過 12 km/h。
 - 停車輔助雷達關閉
- 縮放環景影像時，將不會顯示導引線。

顯示透明底盤視野

從目前車輛位置顯示過去擷取的攝影機視野合成影像，幫助駕駛人瞭解車輛下方的情況、輪胎位置等。視野會以環景影像、車側距離影像或轉彎畫面顯示。

畫面顯示



A 輪胎軌跡

顯示與方向盤連動的輪胎位置導引。

B 車輛導引線

顯示車輛外部。

■ 透明底盤視野

- 當個人化設定畫面上的設定開啟且車輛前後移動時，會顯示透明的底盤視野。

- 在下列情況下，不會顯示透明底盤視野：
 - 車速超過 20 km/h。
 - 車輛已停止一段時間。
 - 如果車輛啟動後未移動達一定距離。
 - 車外後視鏡已收摺。
 - ABS 作動中。
 - 系統沒有正常作動。
- 在下列情況下，系統可能無法正常作動：
 - 積雪覆蓋路面。
 - 有燈光等造成的陰影。
 - 攝影機鏡頭上有髒汙或異物
 - 有水 (河水、海水等) 。
 - 已安裝選購配備。
 - 攝影機前方有障礙物。
 - 輪胎已更換。
 - 尾門開啟，攝影機不在正確位置。
 - 路面濕滑或車輪打滑。
 - 車輛停在斜坡或其他陡峭道路上。
- 由於當前顯示的是過去擷取的視野，在下列情況下畫面與實際情況可能不同：
 - 視野擷取後障礙物出現或移動。
 - 視野擷取後沙子或積雪碎裂和移動。
 - 顯示範圍內有泥巴或水坑。
 - 車輛打滑時。
- 在下列情況下，部分或全部透明底盤視野可能會呈現黑色：
 - 車輛在沒有已擷取視野的情況下開始移動。
 - 方向盤轉動超過特定角度。
 - 車輛已停止一段時間。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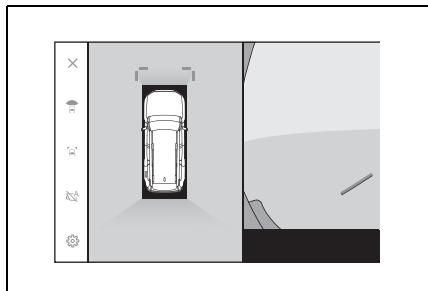
■ 透明底盤視野

- 由於乘客數量、車輛負載、道路坡度、路面狀況、周圍環境的亮度、選購配備、輪胎更換和其他因素，輪胎和車輛導引線可能無法與實際車輛位置正確對齊。駕駛期間，務必檢查周圍的環境。
- 顯示的視野為過去已擷取的視野。因此，如果障礙物或其他物體在擷取後移動，透明底盤視野與實際情況可能不一定相符。

變更智慧型越野地形顯示幕設定

與智慧型越野地形顯示幕相關的設定，例如轉彎畫面自動顯示和車身顏色可以變更。

1 點選 。



2 點選想要的項目。

● 轉彎畫面

自動顯示轉彎畫面。

● 車底畫面

開啟或關閉透明底盤視野顯示設定。將其設為開啟並向前或向後移動車輛，就會顯示先前捕捉到目前車輛位置之攝影機視覺合成圖，以協助了解車底狀況，前輪胎位置等資訊。視野會以環景影像、車側距離影像或轉彎畫面顯示。

● 停車輔助雷達 3D 顯示

顯示或隱藏停車輔助雷達 3D 顯示。

● 停車輔助雷達距離

變更停車輔助雷達開始偵測障礙物的距離。

● 車身顏色

變更畫面上顯示的車身顏色。

■ 設定顯示畫面會中止

基於安全考量，車輛移動時無法顯示個人化設定畫面。

使用智慧型越野地形顯示幕時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未能遵守可能會導致無法預期的意外事故。此外，行駛時務必直接確認車輛四周和車後區域的安全。

警告

■ 不得使用智慧型越野地形顯示幕的情況

請勿在以下情況使用智慧型越野地形顯示幕。系統可能不會正常作動，進而導致無法預期的意外事故。

- 在冰上、濕滑路面或雪地時
- 使用雪鏈或縮小型備胎時
- 當前車門或後門未完全關閉時
- 在斜坡等不平坦的道路上
- 安裝 Toyota 規定以外尺寸之輪胎時
- 改裝懸吊時
- 在螢幕上的顯示區域安裝非 Toyota 的產品

警告**■ 導引線**

依據乘客數、貨物重量、道路坡度、路面情況、周圍環境亮度等，輪胎位置指示線和車輛位置指示線可能會與實際車輛位置不同。所以務必在行車時確認四周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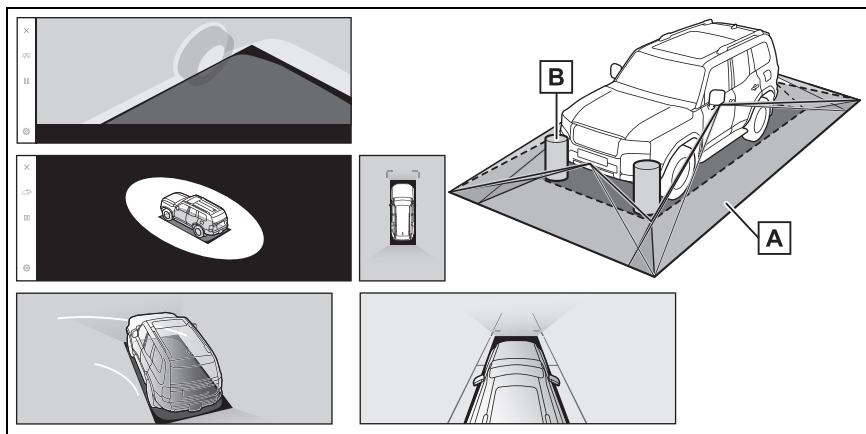
注意**■ 全景畫面**

- 透視影像、移動影像、環景影像、車側距離影像及轉彎畫面產生的影像是由前攝影機、後攝影機和側攝影機拍攝的影像結合而成。由於可顯示的範圍和內容有其限度，在您使用之前請務必徹底了解 PVM 環景影像輔助系統的功能。
- 穿透視角、移動視角、PVM 環景影像、車側距離畫面和轉彎畫面的四個角落均存在以攝影機邊界為中心的影像合成處理區域，影像清晰度可能會下降。但這並不代表故障。
- 視各攝影機附近的光線條件而定，透視影像、移動影像、環景影像、車側距離影像及轉彎畫面上可能會顯示亮暗斑點。
- 透視影像、移動影像、環景影像、車側距離影像及轉彎畫面無法延伸至高於各攝影機之安裝位置與影像拍攝範圍。
- 車輛四周有盲點，因此有些區域不會顯示在 PVM 環景影像輔助系統上。

- 在前方廣角影像、後方影像、後方廣角影像或車側影像中顯示的 3D 物體，可能不會在透視影像、移動影像、環景影像、車側距離影像及轉彎畫面中顯示。
- 人們及其他障礙物在 PVM 環景影像輔助系統中顯示時，可能會顯得不同。(這些差異包括顯示的物體看起來像是掉落、在影像處理區域附近消失、從視訊合成處理區域出現，或當物體的實際距離與顯示的位置不同。)
- 當後車門 (配備後方攝影機) 或前車門 (配備具有車側攝影機的車外後視鏡) 開啟時，PVM 環景影像輔助系統無法正確顯示影像。
- 透視影像、移動影像、環景影像、車側距離影像及轉彎畫面顯示的車輛圖示是電腦產生的影像，因此顏色、形狀和大小會與實際車輛不同。因此，附近的物體彷彿會碰到車輛，且與物體之間的實際距離可能不同於顯示的距離。

螢幕上顯示的區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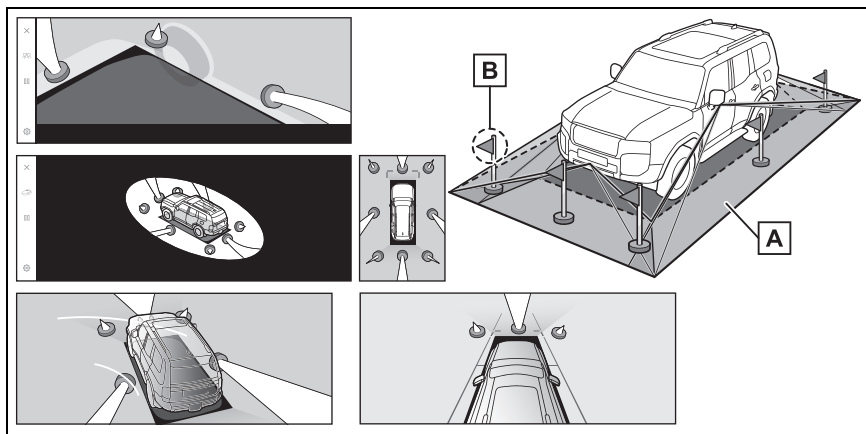
車輛四周有盲點，因此有些區域不會顯示在螢幕上。即使螢幕上車輛四周均未顯示任何東西，實際上道路上仍可能會有您可能會撞上的障礙物。請您務必目視確認四周環境。



A 螢幕上顯示的區域

B 螢幕上未顯示的物體

黑色區域內的物體不會顯示在螢幕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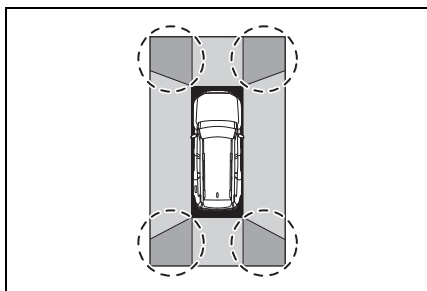
A 螢幕上顯示的區域

B 螢幕上未顯示的物體一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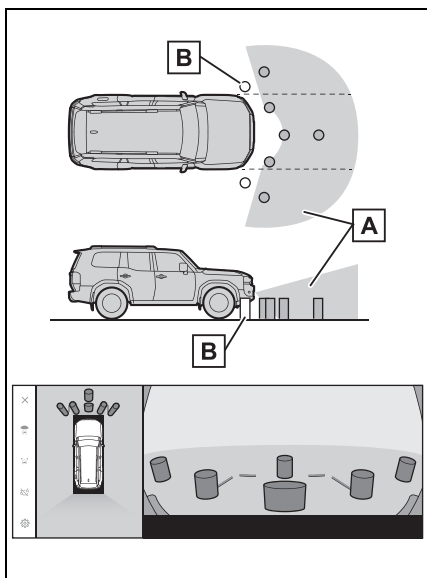
高於路面的部分不會顯示在螢幕上。

■ 螢幕顯示的區域

- 車輛圖示四周的黑色部位不會被攝影機顯示。請目視檢查這些區域。
- 由於從四支攝影機擷取的影像是以平坦路面之標準進行處理和顯示，穿透視角、移動視角、PVM 環景影像 (包括放大畫面)、車側距離畫面和轉彎畫面可能會以下列方式顯示：
 - 物體可能看起來像摺疊；比平常更薄或更大。
 - 高於路面的物體可能看起來比實際遠，或可能完全沒有顯示。
 - 高的物體可能從影像的非顯示區域凸出。
- 每部攝影機可能因光線條件而出現影像亮度差異。
- 因乘客人數、車輛負載、燃油量等因素，顯示的影像可能因車身傾斜或車輛高度改變而出現偏移。
- 若車門未完全關閉，影像和導引線有可能無法正確顯示。
- 路面和物體與透視影像、移動影像、環景影像 (包含縮放顯示)、車側距離影像及轉彎畫面上所顯示的車輛圖示位置關係，可能與實際位置不同。
- 背光車牌的光線可能會出現在螢幕上。
- 圖中  所示為合成影像，因此部分區域可能難以看清楚。



■ 前方廣角畫面



A 螢幕上顯示的區域

B 螢幕上未顯示的物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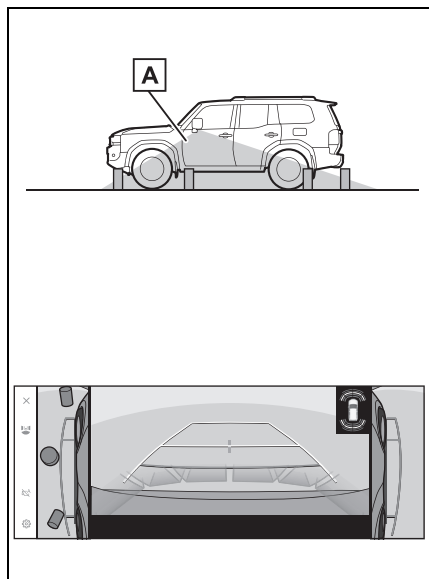
靠近保險桿兩個角落的區域不會顯示在螢幕上。

■ 顯示範圍

- 攝影機能涵蓋的範圍是有限的。靠近保險桿角落或在保險桿下方的物體，無法顯示在螢幕上。
- 螢幕上顯示影像的景深感受與實際距離有所差異。

- 前方廣角攝影機使用特殊鏡頭，因此螢幕上顯示影像的景深感受與實際距離有所差異。

▶ 車側畫面和後方畫面（收摺車外後視鏡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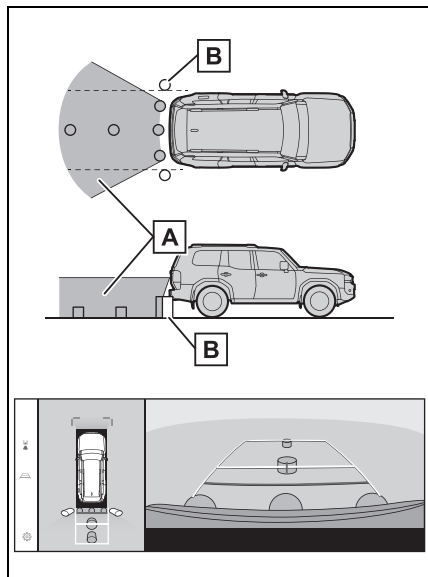


A 螢幕上顯示的區域

■ 顯示範圍

- 螢幕上顯示的範圍可能會因為車輛和路面狀態而不同。
- 攝影機能涵蓋的範圍是有限的。靠近乘客側保險桿或在保險桿下方的物體，無法顯示在螢幕上。
- 螢幕上顯示影像的景深感受與實際距離有所差異。
- 車側畫面及後方畫面攝影機使用特殊鏡頭，因此螢幕上顯示影像的景深感受與實際距離有所差異。

▶ 後方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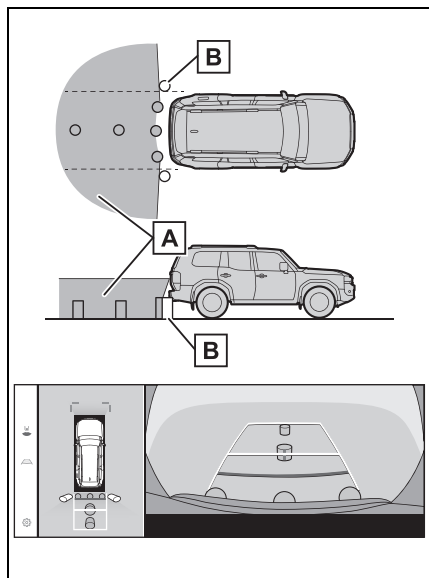


A 螢幕上顯示的區域

B 螢幕上未顯示的物體

靠近保險桿兩個角落的區域不會顯示在螢幕上。

▶ 後方廣角畫面



A 螢幕上顯示的區域

B 螢幕上未顯示的物體

靠近保險桿兩個角落的區域不會顯示在螢幕上。

■ 顯示範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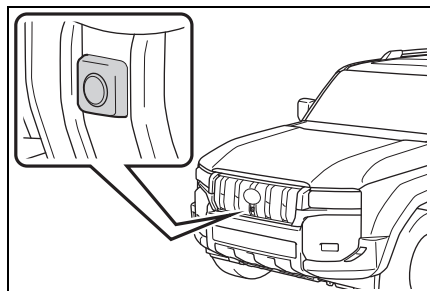
- 螢幕上顯示的範圍可能會因為車輛和路面狀態而不同。
- 攝影機能涵蓋的範圍是有限的。靠近保險桿角落或在保險桿下方的物體，無法顯示在螢幕上。
- 螢幕上顯示影像的景深感受與實際距離有所差異。
- 後方影像及後方廣角影像攝影機使用特殊鏡頭，因此畫面上所顯示的影像深度感與實際距離有所差異。
- 高於後攝影機的物體不會顯示在螢幕上。

- 背光車牌的光線可能會出現在螢幕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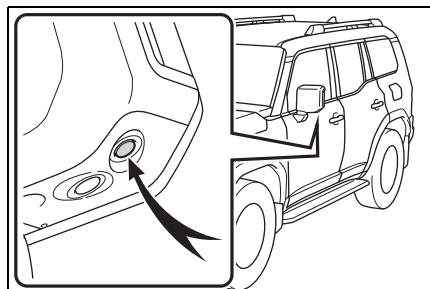
攝影機位置

智慧型越野地形顯示幕攝影機在圖中所示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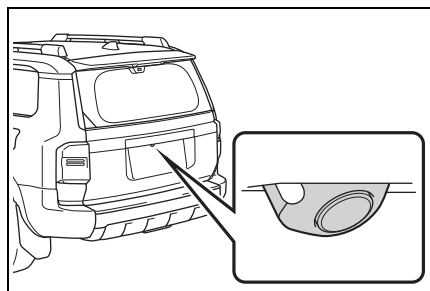
■ 前攝影機感知器



■ 側攝影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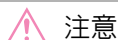
■ 後攝影機



清潔攝影機

若灰塵或異物如水滴、雪或泥巴等附著在攝影機上，您就無法清楚觀看影像。若發生此情形，使用大量清水沖洗攝影機，然後用柔軟的濕布擦拭攝影機鏡頭。

後攝影機：操作專用的攝影機清洗器就能清潔攝影機鏡頭上的髒汙。(→P.189)



注意

■ 如何使用攝影機

- 智慧型越野地形顯示幕可能會停止正常運作。請注意以下重點：
 - 請勿撞擊或對攝影機過度施力。否則有可能會改變攝影機的位置和安裝角度。
 - 攝影機具有防水設計。不可對其拆除、拆解或改裝。
 - 清洗攝影機鏡頭時，使用大量清水沖洗攝影機，然後用柔軟的濕布擦拭攝影機鏡頭。用力擦拭攝影機鏡頭有可能會刮傷攝影機鏡頭，並且有可能讓您無法看清楚影像。
 - 攝影機外蓋以樹脂製成。不可讓有機溶劑、車蠟、玻璃清潔劑或玻璃塗層附著至攝影機。如果有此情形，應立即擦拭乾淨。
 - 請勿於寒冷天氣將熱水倒至車上或使其溫度劇烈變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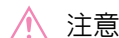
- 若您使用高壓洗車機清洗車輛，請勿將水管直接對準攝影機或攝影機區域。施加強力水壓可能會導致攝影機故障。

- 若敲擊攝影機，可能會導致攝影機故障。如果發生此情形，請儘快將您的愛車開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用清洗液清潔後攝影機

可操作專用的攝影機清洗器清除後攝影機鏡頭上的污垢。

- 清潔攝影機時，會因為清洗液而難以看清楚影像。倒車時，務必確實以目視檢查車輛周圍，並於進行前使用後視鏡察看。
- 清潔之後，如果清洗液殘留在攝影機鏡頭上，夜間後方車輛的頭燈高度或傾斜度可能會讓影像難以看清楚。
- 某些髒汙可能無法在清潔之後完全清除。此時，以大量清水沖洗攝影機鏡頭，然後利用沾濕的軟布擦拭乾淨。
- 清洗液會噴灑在攝影機鏡頭表面上。所以，附著於攝影機周圍的結冰、積雪等就無法清除。



注意

- 若清洗液量充足但沒有噴灑，請確認噴水器噴嘴未阻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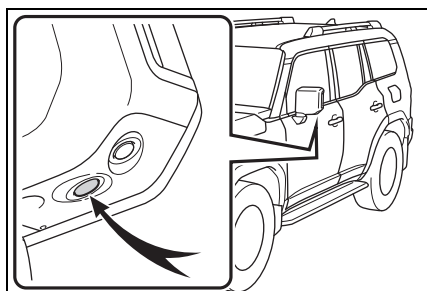
⚠ 注意

- 噴水器儲液筒已空時，請勿繼續操作開關，因為噴水器泵浦可能會過熱。
- 噴嘴已阻塞時，請聯繫 Toyota 保養廠。不可嘗試用大頭針或其他東西清潔噴嘴，否則噴嘴會損壞。
- 某些異物可能無法在清潔之後完全清除。此時，以大量清水沖洗後攝影機鏡頭，然後利用沾濕的軟布擦拭乾淨。請勿用力擦拭後攝影機鏡頭，因為這樣可能會使鏡頭刮傷且會無法傳送清晰影像。
- 清洗液會噴灑在後攝影機鏡頭表面上。所以，附著於後攝影機周圍例如飾板的結冰、積雪等就無法清除。
- 請使用適合車外溫度的清洗液，以防清洗液結凍。
- 洗車時，請勿讓高壓洗車機的水直接衝擊到噴嘴。高壓水柱的衝擊有可能使裝置無法正常運作。此外，水份可能會進入噴嘴噴射口並結凍。這樣會造成清洗液無法正常噴出。
- 請勿讓噴嘴受到突然的溫度變化，例如在寒冷天氣下將熱水倒入噴嘴。
- 頻繁使用後攝影機噴水器系統時，就需要更常添加清洗液。因為噴水器儲液筒是與擋風玻璃噴水器共用。

- 請勿敲擊或讓噴嘴受到強烈撞擊，否則噴嘴安裝位置和角度可能會改變。
- 車輛受到強烈振動時，可能會因噴嘴滴下的清洗液而難以看清楚影像。
- 噴水器開關的顯示畫面與更換位置可能會因畫面類型與系統而不同。
- 按住噴水器開關時，清洗液會在按住開關時繼續噴灑。
- 作動後攝影機噴水器時，也會同時作動後車窗遮陽罩噴水器。
- 清潔後攝影機時，會因為清洗液而難以看清楚影像。此時，請直接檢查車輛周圍區域。
- 若在清潔之後，清洗液仍留在後攝影機鏡頭表面上。在夜間，可能會因後方車輛的頭燈高度或傾斜度而難以看清楚影像。

停車輔助照明

智慧型越野地形顯示幕系統的停車輔助照明安裝在圖中所示位置。



⚠ 注意

■ 停車輔助照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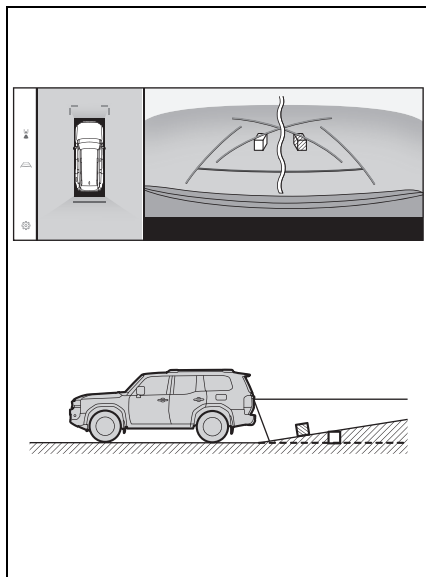
- 務必遵守以下注意事項，否則智慧型越野地形顯示幕系統可能無法正常運作：
- 請勿對照明燈過度施力或使其受到強烈撞擊。否則有可能會使照明燈的位置或安裝角度偏移。
- 請勿移動、拆解或改裝照明燈，因其具有防水構造。
- 清潔照明燈時，請使用大量清水清洗，然後用柔軟的濕布擦拭。
- 請勿對照明燈外蓋塗抹有機溶劑、車蠟、去漬油、玻璃清潔劑等，因其為樹脂製成。若塗抹此類用品，請立即將其去除。
- 請勿讓照明燈承受急遽溫度變化，例如在其低溫狀態下淋熱水。
- 用高壓洗車機洗車時，不要對照明燈或其周圍區域直接噴水。高壓水柱可能會損壞照明燈並且使其無法正常運作。
- 若照明燈受到強烈撞擊，有可能會損壞。請將車輛儘速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螢幕和實際道路之間的差異

智慧型越野地形顯示幕上的合成影像和導引線可為平整路面提供距離參考。因此，螢幕上的導引線與路面上的實際距離和路線，會有誤差範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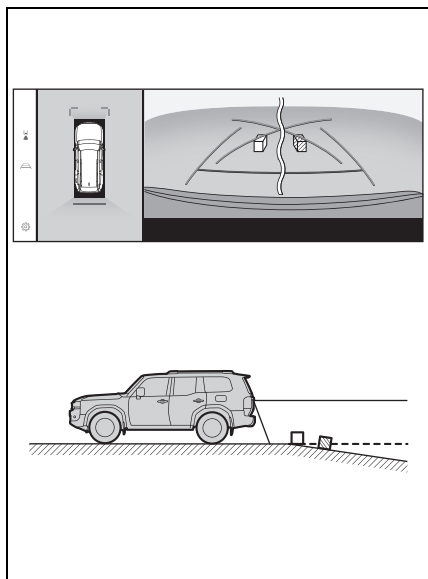
當車輛後方為向上的陡坡時

導引線距離將顯得比實際距離更靠近車輛。所以，在上坡路段的物體看起來會比實際上更遠。同樣的，導引線與路面上的實際距離和路線，會有誤差範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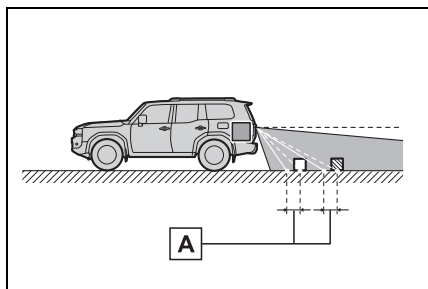
當車輛後方為向下的陡坡時

導引線距離將顯得比實際距離更遠離車輛。因此，所顯示出的障礙物距離會比實際的距離近。同樣的，螢幕上的導引線與實際道路距離 / 路線將會有所誤差。



當車輛的任何部位下沉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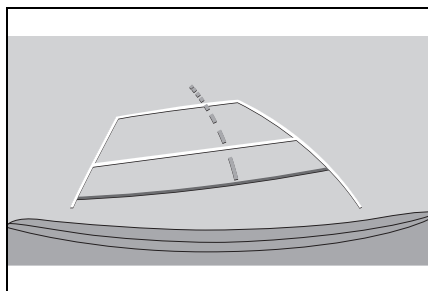
當車輛的任何部分因乘客人數或負荷分佈而下沉時，螢幕上的導引線與路面上的實際距離和路線，會有誤差範圍。



A 誤差範圍

預估行駛中心線

由於參考線顯示在後保險桿附近的半空中，有時候看起來可能會像是偏離中心。



畫面和 3D 物體之間的差異

由於顯示螢幕上的導引線是針對平坦路面，因此無法判斷 3D 物體的位置。當接近向外延伸的立體物體（如卡車後方平板）時，請注意下列重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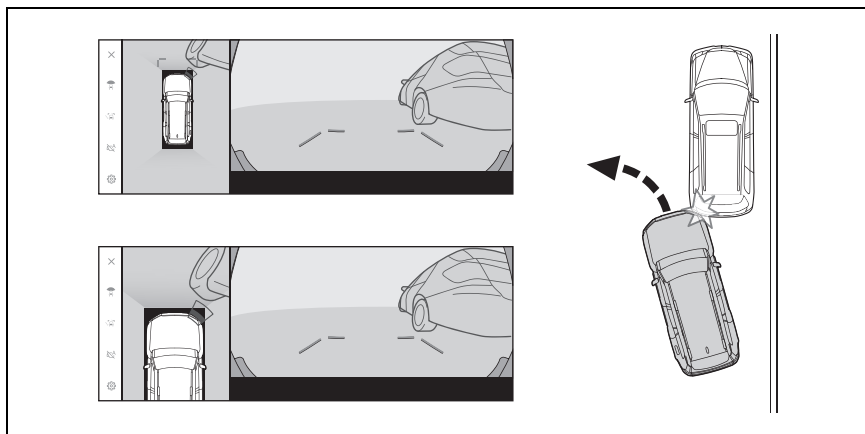
⚠ 警告

■ 停車輔助雷達彈出式顯示

當停車輔助雷達顯示為紅色時，在進一步移動車輛之前務必目視檢查。可能有撞到另一輛車的危險或其他無法預期的意外事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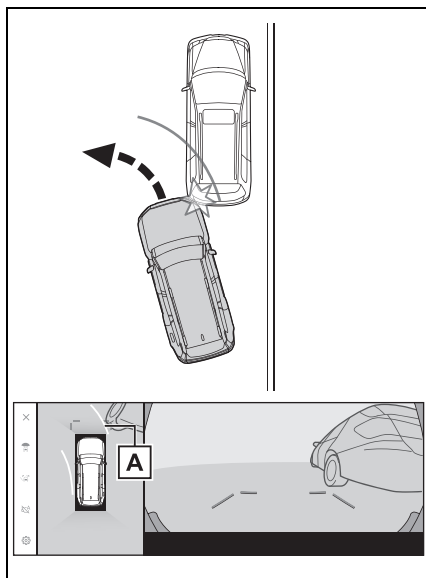
顯示環景影像 (包含縮放顯示)

在螢幕上，車輛保險桿與另一個物體或車輛之間看起來有間距，且看起來不太像車輛會與物體或車輛發生碰撞。然而車輛已經超過行進線，因此車輛有可能會與物體或車輛發生碰撞。務必目視確認您的四周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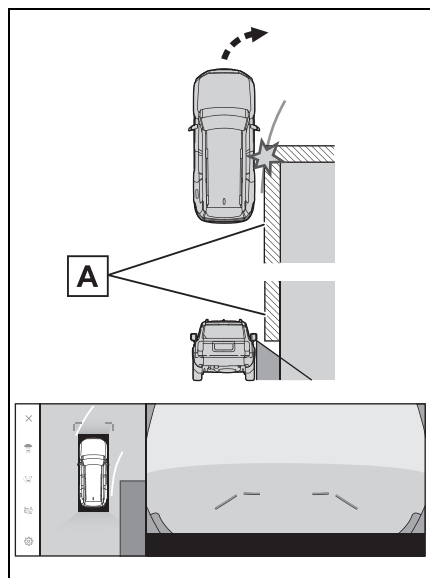
預估行進線

- 在螢幕上，車輛保險桿看起來在預估行進線之外，且看起來不太像車輛會與物體或車輛發生碰撞。然而車輛已經超過行進線，因此車輛有可能會與物體或車輛發生碰撞。務必目視確認您的四周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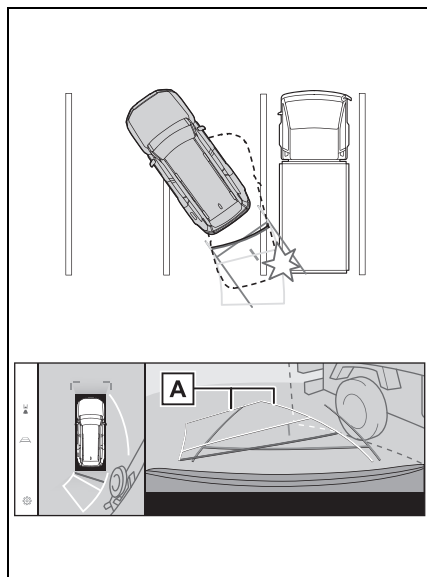
A 預估行進線

- 位於高處的立體物體（例如牆壁突出物或卡車裝卸平台）可能不會出現在畫面上。務必目視確認您的四周環境。



A 牆壁突出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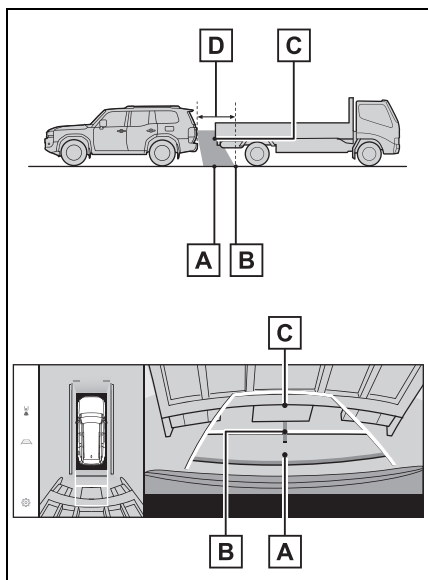
- 在螢幕上，卡車看起來在預估行進線之外，且車輛看起來不太像會撞到卡車。然而平台實際上有可能越過預估行進線，且若您根據預估行進線的指示倒車，車輛有可能會撞到卡車。務必目視確認您的四周環境。



A 預估行進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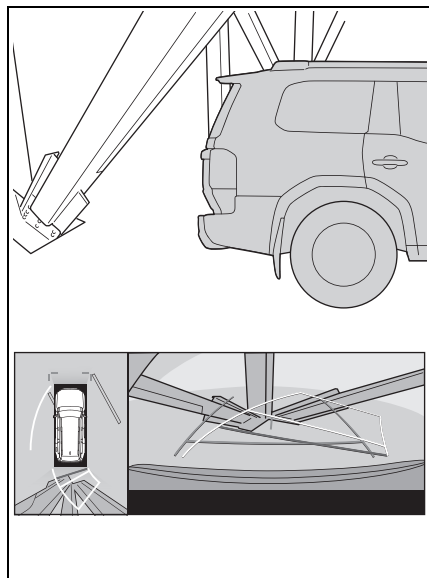
距離導引線

在螢幕上，距離導引線顯示卡車停在 **B** 點。然而實際上若您倒車至 **A** 點，就會撞到卡車。在螢幕上，看起來 **A** 點最靠近，然後依序是 **B** 點和 **C** 點。然而，實際上至 **A** 點和 **C** 點的距離相同，且 **B** 點比 **A** 點和 **C** 點來得遠。請您務必目視確認後方和四周環境。至 **D** 點的距離約 1 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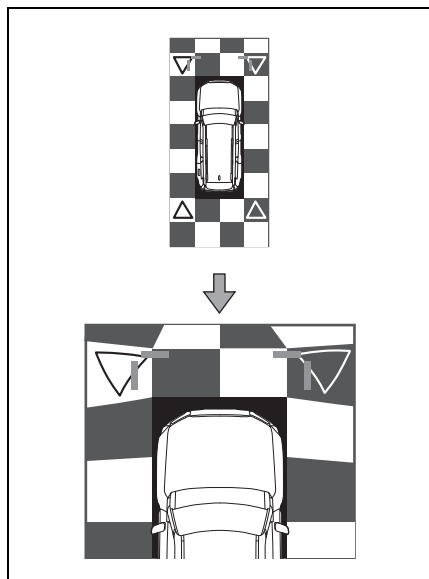
突出的斜角鋼樑

在 PVM 環景影像畫面中，斜角鋼樑看起來是直的且不太像會撞到，但由於鋼樑上半部實際上較為突出，車輛有可能會撞到。務必目視確認後方和四周環境。



放大功能

不同於一般的環景影像，環景影像放大功能放大了車輛圖示。因此，道路上的白線、牆壁及其他物體可能看起來是彎曲的。



車輛下方地形畫面

依據乘客數、負載重量、道路坡度、路面情況、周圍環境亮度等，輪胎位置指示線和車輛位置指示

線可能會與實際車輛位置不同。所以務必在行車時直接確認四周安全。

■ 使用車輛下方地形畫面

- 顯示的影像是先前在目前車輛位置後方拍攝的影像。所以在下列情況時，實際情形可能會與畫面上出現的不同。
 - 情況改變時，例如在拍攝影像之後有物體移動或進入畫面時。
 - 細沙或積雪等鬆散物質已成碎屑或移動
 - 有障礙物移動
 - 在顯示範圍內有水坑、泥地等
 - 車輛打滑
- 在以下情況時，實際輪胎位置和車輛位置可能會與輪胎位置指示線和車輛位置指示線所指示的不同。
 - 輪胎已更換
 - 已安裝選購配備

▲ 警告

■ 導引線

顯示的導引線是利用先前拍攝的影像所合成，且可能與實際狀況不同。所以行車時務必確認周圍安全。

您應該知道的事

如果您發現到任何問題

若您發現或受下列徵狀所困擾，請參考可能的原因和解決方法以再次檢查問題。

如果解決方式無法將異常現象排除，請將您的愛車開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徵狀	可能原因	處置方式
很難看清楚螢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車輛位於陰暗區域或夜晚時分。 ● 鏡頭附近溫度過高或過低時 ● 車外溫度過低時 ● 水滴附著在鏡頭上時 ● 下雨或潮濕時 ● 異物（泥土等）附著於攝影機 ● 陽光或頭燈光束直接照射攝影機時 ● 車輛在日光燈、鈉燈或水銀燈下。 	<p>駕駛時請您目視檢查車輛四周。</p> <p>一旦攝影機和情況已改善，再次使用智慧型越野地形顯示幕。</p> <p>調整智慧型越野地形顯示幕系統圖像品質的步驟與調整畫面顯示的步驟相同。請參閱「多媒體使用手冊」。</p>
影像模糊	灰塵或異物（如水滴、雪或泥）附著在攝影機鏡頭上。	<p>使用大量清水沖洗攝影機，然後用柔軟的濕布擦拭攝影機鏡頭。</p> <p>後攝影機：操作專用的攝影機清洗器清潔攝影機鏡頭。（→P.189）</p>
畫面偏移	攝影機受到強烈衝擊。	請將車輛開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導引線明顯偏移	攝影機位置偏移	請將車輛開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車輛傾斜。（車輛運載重物、輪胎遭刺穿而導致胎壓過低等） ● 車輛在斜坡上。 	駕駛時請您目視檢查車輛四周。
即使方向盤位於筆直位置，預估行進線依舊會移動（車寬導引線和預估行進線失準）。	轉向感知器因故障而輸出錯誤信號。	請將車輛開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徵狀	可能原因	處置方式
導引線未顯示	尾門開啟。	關閉尾門。 若這樣無法將異常現象排除，請將您的愛車開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PVM 環景影像無法放大。 穿透視角 / 移動視角、車側距離畫面和轉彎畫面無法顯示。	停車輔助雷達可能故障或髒汙。	請遵循停車輔助雷達故障的修正步驟。 (→P.247)
清洗液未噴灑。	噴水器儲液筒已空時。	請添加清洗液。
	噴嘴阻塞時。	請將車輛開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清洗液結凍時。	請使用適合車外溫度的清洗液。
	尾門開啟。	關閉尾門。
	因過長時間未作動，使得清洗液未充填至噴水器路徑軟管。	請操作後攝影機噴水器數次。
難以看清楚後攝影機影像。	攝影機鏡頭上有異物 (例如水珠、泥濘、積雪和融雪劑)。	以大量清水沖洗攝影機，再使用水浸濕的軟布擦拭乾淨。
	有異物 (例如結冰、積雪與泥濘) 附着在攝影機鏡頭周圍部位。	移除異物。
噴水器開關無回應。	PVM 環景影像輔助系統故障。	請將車輛開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免費 / 開源軟體的相關資訊

About Free / Open-Source Software Information

This product includes the free / open-source softwar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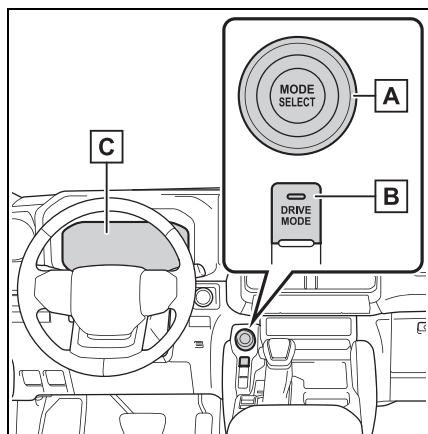
You can obtain the licensing information of the free / open-source software from the following URL.

<https://www.denso.com/global/en/opensource/svss/toyota/>

行駛模式選擇開關

可依行駛狀況選擇行駛模式。

系統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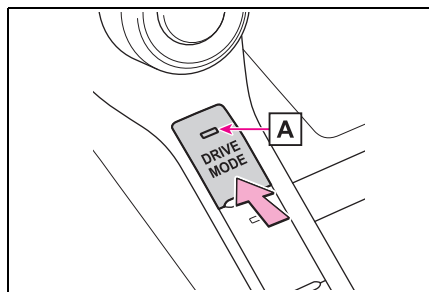
A MODE SELECT 開關

B DRIVE MODE 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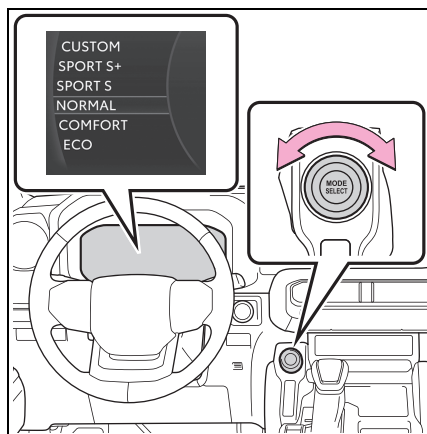
C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P.71)

選擇行駛模式

1 按下 DRIVE MODE 開關。
開關上的指示燈 **A** 會亮起。



2 將 MODE SELECT 開關向左和向右轉動，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選擇行駛模式。



• 一般模式

可取得燃油經濟性、靜肅性以及動態性能的最佳平衡。適用於市區駕駛。

• 舒適模式

藉由控制懸吊，進一步提升行車舒適性。適用於市區駕駛。

「COMFORT」指示燈會亮起。

• ECO 節能行駛模式

可透過適中的油門特性，以及控制空調系統（暖氣 / 冷氣）的作動，協助駕駛人以節能環保的方式加速並提升燃油經濟性。「ECO」指示燈會亮起。

• SPORT S 模式

可藉由控制變速箱對加速反應提供輔助。此模式適合希望有強力加速度時。「SPORT S」指示燈會亮起。

• SPORT S+ 模式

可藉由對方向盤和懸吊以及變速箱和引擎進行整體性控制，協助確保車輛的控制性和穩定性，使其適合運動化行駛。「SPORT S+」指示燈會亮起。

• 個人化模式

能讓您在動力系統、底盤和空調系統功能依您個人喜好設定的狀態下行駛。個人化模式的設定僅能在多媒體顯示幕的駕駛模式個人化設定中改變。「CUSTOM」指示燈會亮起。

■ 在以下情況時可操作行駛模式選擇開關

4 輪驅動控制開關位於「H4」位置。

■ 空調系統在 ECO 節能行駛模式的操作

ECO 節能行駛模式會控制空調系統暖氣 / 冷氣的作動以及風扇轉速，以提升燃油效率。要改善空調效能時，請實施下列操作：

- 關閉 ECO 節能空調模式 (→P.366)
- 調整風扇轉速 (→P.361)
- 關閉 ECO 節能行駛模式 (→P.334)

■ 行駛模式自動解除

在以下情況時，行駛模式會解除且行駛模式會切換成一般模式：

- ▶ 選擇 SPORT S 模式、SPORT S+ 模式或個人化模式時
- 切換引擎開關為 OFF 然後再切換到 ON 之後。

● 4 輪驅動控制開關位於 L4 位置時

● 將智慧型越野地形選擇切換至 ON 時

▶ 選擇 ECO 節能行駛模式或舒適模式時

● 4 輪驅動控制開關位於 L4 位置時

● 將智慧型越野地形選擇切換至 ON 時

■ 個人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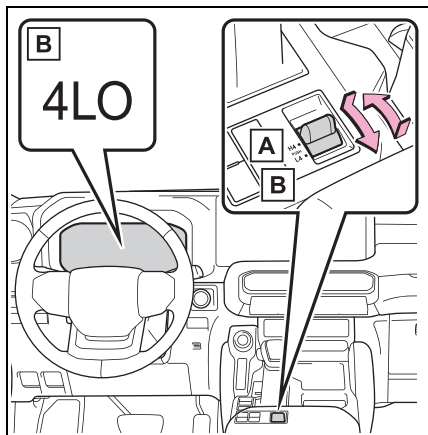
可以變更個人化模式。

(個人化功能：→P.506)

4 輪驅動系統

利用 4 輪驅動控制開關及中央差速器鎖定開關，選擇下列加力箱及中央差速器模式。

4 輪驅動控制開關



A H4 (高速位置)

於所有類型的道路上正常行駛。

B L4 (低速位置)

需要強大動力及牽引力的行駛需求，例如於攀爬或下降陡坡、越野行駛，以及於沙地或泥地起步困難等等。低速 4 輪驅動指示燈會亮起。

切換 4 輪驅動控制位置

▶ 從 H4 切換成 L4

- 1 車輛完全停止。
- 2 將排檔桿排入 N 檔位。

3 按下 4 輪驅動控制開關並切換到 L4。

維持此狀態直到 4 輪驅動指示燈亮起為止。

▶ 從 L4 切換成 H4

- 1 車輛完全停止。
- 2 將排檔桿排入 N 檔位。
- 3 按下 4 輪驅動控制開關並切換到 H4。

維持此狀態直到 4 輪驅動指示燈關閉為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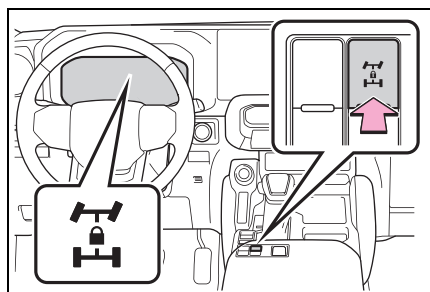
中央差速器鎖定開關

當車輪受困於溝槽或行駛於濕滑或坑洞起伏路面時，請將中央差速器鎖定。

中央差速器鎖定指示燈會亮起。

再次按下開關即可將中央差速器解除鎖定。

於車輪脫困後，或行駛至平坦不打滑的路面時，將中央差速器解除鎖定。



■ 以下情況時可以操作 4 輪驅動控制開關

- 當引擎開關在 ON 時。

- 排檔桿位於 N 檔。
- 車輛完全靜止。

■ 低速 4 輪驅動指示燈

在「H4」與「L4」之間切換時，指示燈會閃爍。

■ 行駛於濕滑路面的建議

- 若行駛於陡峭越野區域時，將 4 輪驅動控制開關切換到 L4 並將排檔桿排到 M 檔位的 2 檔，Active TRC 能有效控制煞車輸出，如此能輔助駕駛人控制 4 輪的驅動力。
- 當您的車輪陷住或行駛於陡峭下坡時，請使用排檔桿 M 檔位的 1 檔獲得最大動力和牽引力。

■ 中央差速器鎖定指示燈

此指示燈會在將中央差速器鎖定 / 解除時閃爍。

■ 在以下情況時可操作中央差速器鎖定開關

- 當引擎開關在 ON 時。
- 車速低於 100 km/h。

■ 將中央差速器鎖定 / 解除

- 中央差速器鎖定狀態下，4 輪驅動控制開關在 L4 時，VSC 會自動關閉。(中央差速器鎖定及 VSC OFF 指示燈會亮起。)
- 若操作未確實完成，中央差速器鎖定指示燈會閃爍。若指示燈於中央差速器解除鎖定後熄滅，請加速或減速直線前進，或以倒檔行駛。
- 在定速控制系統為 ON 狀態下，若未在 5 秒內完成中央差速器上鎖 / 解鎖，請取消定速控制系統。

■ 如果低速四輪驅動指示燈或中央差速器鎖定指示燈閃爍

- 若在使用 4 輪驅動控制開關時，低速 4 輪驅動指示燈持續閃爍，請將車輛完全停下，移動排檔桿到 N 檔位然後再次操作開關。
- 若引擎在車外溫度很低時啟動，4 輪驅動控制開關可能會在「H4」與「L4」之間切換，因為自排變速箱油溫度很低。在此情況下，請依照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顯示的指示並在將引擎暖機之後再次操作開關。

若即使嘗試上述操作之後，低速 4 輪驅動指示燈或中央差速器鎖定指示燈仍繼續閃爍，表示引擎、煞車系統或 4 輪驅動系統發生故障。在此情況下，您可能無法在 H4 與 L4 之間切換，且中央差速器鎖定可能無法作用。請立即將車輛送到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警告

■ 行駛時

當車輪失去抓地力時，切勿移動 4 輪驅動控制開關。否則，可能會導致意外事故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警告

■ 車輛停駐時

若在低速 4 輪驅動控制開關開啟或關閉前移動排檔桿，加力箱模式有可能會切換不完全。加力箱模式將前後傳動軸從傳動系統脫離，並讓車輛能夠移動，不論檔位為何。（此時指示燈閃爍、蜂鳴器也會響起。）

因此，即使排檔桿在「P」檔位，車輛也能自由滑動。您或他人有可能會因此而嚴重受傷。您必須完成加力箱模式的切換。

注意

■ 為避免中央差速器損壞

- 於乾燥且硬質的路面上正常行駛時，請將中央差速器解除。
- 當車輪駛離溝槽或濕滑、坑洞起伏路面後，請將中央差速器鎖定解除。
- 車輛轉彎或其車輪離地空轉時，請勿按下中央差速器鎖定開關。

後軸差速器鎖定系統 (若有此配備)

後軸差速器鎖定系統僅用於當車輪陷入溝渠、濕滑或崎嶇不平的路面上空轉時。

此系統僅在後輪打滑時有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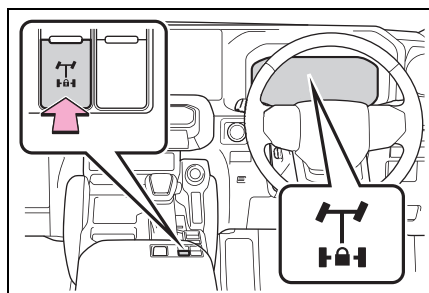
後軸差速器鎖定開關

按下開關即可開啟 / 關閉系統。

此時，後軸差速器鎖定指示燈和差速器鎖定 / 解鎖顯示器上的指示燈將會閃爍。請等待幾秒鐘，待系統完成操作。

後軸差速器鎖定後，指示燈將停止閃爍並保持常亮。

若要解鎖後軸差速器，請再次按下開關。



■ 操作提示

先將四輪驅動控制開關切換至「L4」位置來鎖定中央差速器，嘗試車輛是否可以前進。如果車輛無法前進，請嘗試鎖定後軸差速器。

- 鎖定差速器前，務必確保車輪完全停止。

- 車輛一旦駛出，請立即解鎖差速器。

■解除鎖定後軸差速器

如果後軸差速器鎖定指示燈在解除鎖定後軸差速器後仍然閃爍，請檢查周圍區域的安全性，並在車輛行駛時，稍微往任一方向轉動方向盤。

■自動解除鎖定功能

若滿足以下任一條件，差速器將解鎖：

- 引擎開關切換至 OFF 。
- 四輪驅動控制開關轉至 H4 位置 。
- 解除鎖定中央差速器 。

■解除鎖定後軸差速器後

確認指示燈是否熄滅。

■後軸差速器鎖定指示燈和差速器鎖定 / 解鎖顯示幕指示燈

- 鎖定 / 解鎖後軸差速器時，指示燈會閃爍。
- 如果您操作後軸差速器鎖定開關後指示燈仍然閃爍，請確認週圍環境安全，並在車輛行駛過程中向任一方向轉動方向盤。

如果即使這樣做指示燈仍然閃爍，請盡快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查。因為四輪驅動系統可能有故障。

■鎖定後軸差速器

後軸差速器鎖定時，下列系統將不會作動。

- ABS
- 煞車輔助系統
- VSC
- 下坡緩降輔助系統

- 主動式 TRC

⚠ 警告

■使用後軸差速器鎖定系時

未能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可能導致意外事故發生。

- 除了上述情況，不可使用後軸差速器鎖定系統。
- 在車輪停止空轉之前，請勿鎖定後軸差速器。
- 當差速器鎖定時，車速不可超過 8 km/h 。
- 解鎖前軸差速器後，請立即關閉開關，切勿在開關開啟的情況下繼續行駛。

緩進控制

能讓車輛以低速於極度崎嶇的越野路面定速行駛，而不需踩踏油門或煞車踏板。行駛於濕滑路面時，能減少車輛抓地力流失及打滑現象，提高行車穩定度。

警告

■ 使用智慧型越野緩進控制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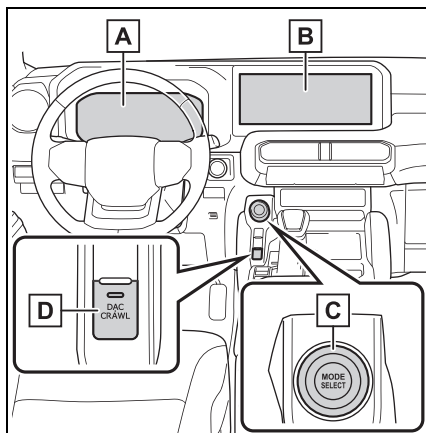
請勿單獨依賴智慧型越野緩進控制功能。此功能無法增加車輛性能的限制。務必確實檢視路況，並謹慎駕駛。

■ 這些狀況可能會導致系統無法正常作動

行駛於下列路面時，系統可能會無法維持低速定速，進而導致意外事故：

- 極度傾斜的陡坡。
- 極度崎嶇不平的路面。
- 積雪覆蓋路面，或其他濕滑路面。

系統組件



A 儀表 (→P.62)

B 多媒體顯示幕 (→P.3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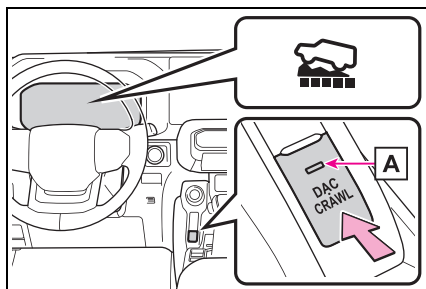
C MODE SELECT 開關

D DAC/CRAWL 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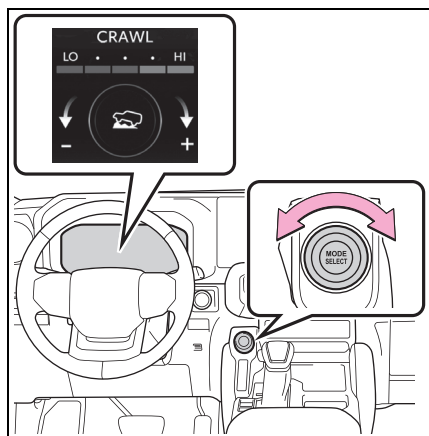
將緩進控制切換至 ON

1 按下 DAC/CRAWL 開關。

儀表上的指示燈 A 與緩進控制指示燈會亮起，且打滑指示燈會閃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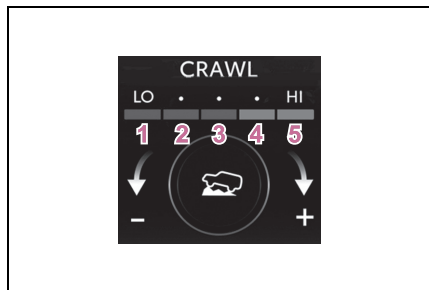


- 2 將 MODE SELECT 開關向左或向右轉動以選擇儀表上的模式。



可供選擇的模式

可從 5 種模式中選擇符合道路狀況的其中一種模式。



- 1 低
適合行駛於多岩石道路或下坡
- 2 低至中
適合行駛於多岩石道路、下坡或顛簸斜坡
- 3 中
適合行駛於顛簸斜坡時

- 4 中至高

適合行駛於顛簸斜坡、碎石路、積雪路段、泥濘道路、礫石道路和草地路

- 5 高

適合行駛於顛簸斜坡、碎石路、積雪路段、泥濘道路、礫石道路和草地路

將緩進控制切換至 OFF

- ▶ DAC/CRAWL 開關指示燈亮起時
再次按下 DAC/CRAWL 開關。
- ▶ DAC/CRAWL 開關指示燈未亮起時

按下 DAC/CRAWL 開關讓指示燈亮起。指示燈亮起狀態下再次按下 DAC/CRAWL 開關。

若緩進控制切換至 OFF，緩進控制指示燈和打滑指示燈會熄滅，且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會出現表示緩進控制已切換至 OFF 的訊息達數秒。

在行駛期間關閉緩進控制時，請格外小心行駛。

■ 緩進控制的作動條件

- 引擎運轉中。
- 排擋桿在 P 或 N 檔以外檔位。
- 4 輪驅動控制開關位於 L4 位置。
- 駕駛座車門關閉。

■ 緩進控制的系統自動取消

在以下情況時，蜂鳴器會間歇響起且緩進控制會自動取消。此時，緩進控制指示燈會閃爍然後熄滅，且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會出現表示緩進控制已關閉的訊息達數秒。

- 當排檔桿排至 P 或 N 檔位。
- 4 輪驅動控制開關位於 H4 位置時。
- 駕駛座車門開啟。

■ 緩進控制的功能限制

● 在以下情況時，可以使用煞車控制以恆定車速下坡行駛。不過，以恆定車速上坡行駛時無法使用引擎控制。

- 車速超過大約 10 km/h 以上。
- 於下列情況下，引擎控制及煞車控制會暫時停止。此時，緩進控制指示燈會閃爍。
- 車速超過大約 25 km/h 以上。

■ 當智慧型越野緩進控制系統持續作動時

● 若長時間連續使用緩進控制，煞車系統可能會過熱。在此情況下，蜂鳴器會響起，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會出現指示故障的訊息，且緩進控制指示燈會閃爍然後熄滅。此時，因為緩進控制會暫時無作用，所以請立即將車輛停在安全地點，並讓煞車系統充分冷卻，直到訊息消失。(在此同時，可以正常行駛。)

● 若長時間連續使用緩進控制，自排變速箱可能會過熱。在此情況下，系統會暫時取消，且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可能會出現指示故障的訊息。此時，請將車輛停在安全地點，直到訊息消失。

■ 智慧型越野緩進控制系統導致的聲響及振動

● 引擎啟動或車輛起步時，引擎室可能會發出聲響。此聲響並不代表智慧型越野緩進控制系統發生故障。

● 智慧型越野緩進控制系統作動時，可能會發生下列其一的情況。這些皆非系統故障。

- 車身及方向盤可能會感覺到振動。
- 車輛停止後可能會聽到馬達聲。

■ 當系統有故障時

警示燈及 / 或警示訊息會亮起。
(→P.464, 469)

智慧型越野地形選擇 (若有此配備)

智慧型越野地形選擇為提升越野行駛能力的系統。

從多個模式中選擇最接近您目前行駛地形的模式。

煞車控制、驅動力控制和懸吊控制可依據選擇的模式進行最佳化。

選擇 AUTO 模式時，煞車控制、驅動力控制和懸吊控制會依據路況自動進行最佳化。

警告

■ 使用智慧型越野地形選擇時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以避免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的意外事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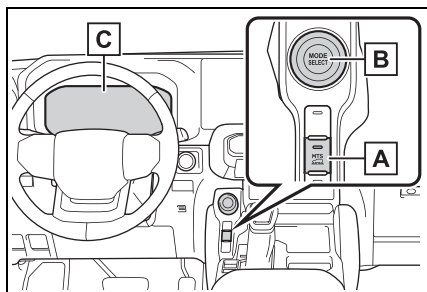
- 行駛前，確認選擇模式的指示燈亮起。智慧型越野地形選擇在指示燈熄滅時不會作動。
- 表列的路況 (→P.343) 僅作為參考。此功能也許並非最適合例如傾斜、濕滑、起伏等路況。所以請在行駛前，徹底檢查路況。
- 智慧型越野地形選擇的功能並無法增加車輛的極限。請事先徹底評估路況，並小心謹慎地駕駛。

注意

■ 使用注意事項

智慧型越野地形選擇的設計僅供越野行駛使用。請勿於其他時間使用系統。

系統組件



A MTS 開關

B MODE SELECT 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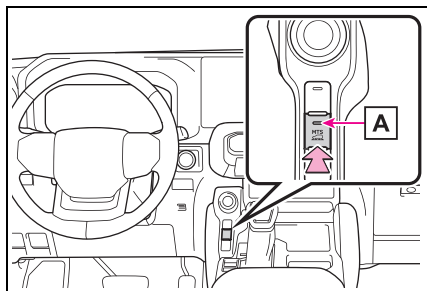
C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選擇的模式會顯示。

切換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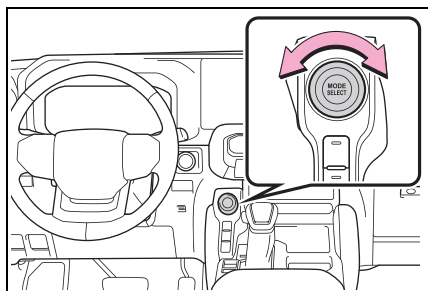
1 按下 MTS 開關。

開關上的指示燈 **A** 會亮起。



2 將 MODE SELECT 開關向左和向右轉動，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選擇行駛模式。

視 4 輪驅動控制開關的位置而定，可從以下的模式中選擇一個。



► 4 輪驅動控制開關位於 L4。

模式		路況
	AUTO	適合一般路況
	SAND	適合含沙道路
	MUD	適合泥濘道路
	ROCK	適合岩石地形

若煞車控制已啟動，打滑指示燈會閃爍。

► 4 輪驅動控制開關位於 H4。

模式		路況
	AUTO	適合一般路況
	DIRT	適合塵土道路
	SAND	適合含沙道路
	MUD	適合泥濘道路
	DEEP SNOW	適合積雪道路

若煞車控制已啟動，打滑指示燈會閃爍。

車輛在 SAND、MUD 或 DEEP SNOW 模式時，VSC 會自動關閉。(VSC OFF 指示燈會亮起。)

■ 智慧型越野地形選擇

智慧型越野地形選擇能控制車輛，使其能發揮最佳驅動力並提升崎嶇道路上的行駛能力。如此一來，相較於以一般模式行駛時，燃油效率可能會降低。

■ 系統自動取消

在下列情況時，智慧型越野地形選擇會自動取消。

● 4 輪驅動控制開關在 H4 狀態下，按下 DRIVE MODE 開關時。

● 引擎開關關閉時

■ AUTO 模式

能評估車輛正行駛中的路況，並執行煞車控制、驅動力控制和懸吊控制的最佳化。

評估路況的能力有限且智慧型越野地形選擇可能並非最適例如傾斜、濕滑、地面起伏等的路況。

在這些情況下，請在行車之前選擇符合路況的模式。

■ 關閉智慧型越野地形選擇

執行以下操作會關閉智慧型越野地形選擇，然後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顯示內容會消失。

► MTS 開關指示燈亮起時

於系統作動時，按下 MTS 開關。

▶ MTS 開關指示燈未亮起時

按下 MTS 開關讓指示燈亮起。

在智慧型越野地形選擇指示燈亮起的狀態下，再次按下 MTS 開關。

■ 車輛受困時

切換加力箱與差速器

有關以下功能的操作，請參閱後續頁面。

- 4 輪驅動系統 (→P.336)
- 中央差速器鎖定 (→P.336)
- 使用後軸差速器鎖定 (若有此配備) (→P.338)

■ 使用智慧型越野地形選擇來行駛

可能會發生以下幾種情況，但並非表示故障。

- 可能會感覺到整部車輛或方向盤振動。
- 可能聽到引擎室有作動雜音。

■ 需要前往 Toyota 保養廠檢查時

在下列情況時，系統可能會故障。請立即將車輛送到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打滑指示燈亮起時。
- 即使已選擇智慧型越野地形選擇，各個模式的指示燈仍未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亮起。

下坡輔助控制系統

下坡輔助控制系統能在陡峭下坡時協助預防車速過快。在油門和煞車踏板釋放，且加力箱模式在 H4 的狀態下，車輛以低於 30 km/h 的車速行駛時，此系統會作動。

⚠ 警告

■ 使用下坡輔助控制系統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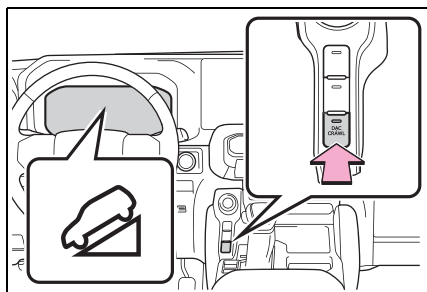
請勿過度依賴下坡輔助控制系統。本功能不會提升車輛的性能極限。務必確實檢視路況，並謹慎駕駛。

系統作動

按下 DAC/CRAWL 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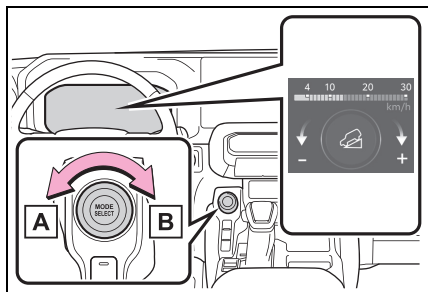
下坡輔助控制系統指示燈會亮起且系統會作動。

系統作動時，打滑指示燈會閃爍，煞車燈及第三煞車燈也會亮起。作動期間可能也會發出聲響。這並非表示故障。



設定下坡輔助控制系統的速度

轉動 MODE SELECT 開關以設定想要的速度 (約 4 到 30 km/h)。設定的速度會顯示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A 降低車速

B 提高車速

將系統關閉

▶ DAC/CRAWL 開關指示燈亮起時

再次按下 DAC/CRAWL 開關。

▶ DAC/CRAWL 開關指示燈未亮起時

按下 DAC/CRAWL 開關讓指示燈亮起。指示燈亮起狀態下再次按下 DAC/CRAWL 開關。

下坡輔助控制系統指示燈於系統逐漸停止作動時會閃爍，並於系統完全關閉時熄滅。

■ 操作要領

排檔桿在 P 或 N 以外的檔位時，此系統會作動。

■ 在以下情況，此系統不會作動

● 加力箱模式在 L4。

■ 若下坡輔助控制系統指示燈閃爍

● 在以下情況時，此指示燈會閃爍且系統不會作動：

• 加力箱模式不在 L4 或 H4。

• 排檔桿位於 P 檔位。

• 車速超過約 30 km/h。

• 煞車系統過熱。

● 在以下情況時，指示燈會閃爍以警告駕駛人，但系統會作動：

• 排檔桿位於 N 檔。

系統會逐漸停止作動。指示燈會在作動期間閃爍。

■ 當下坡輔助控制系統持續作動時

可能會導致煞車作動器過熱。此時，下坡輔助控制系統會停止作動，蜂鳴器會響起且下坡輔助控制系統指示燈會開始閃爍，而「TRC 關閉」會出現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直到下坡輔助控制系統指示燈恆亮且訊息消失之前，請勿使用系統。(此時車輛能正常行駛。)

■ 下坡輔助控制系統造成的聲響及振動

● 引擎啟動或車輛起步時，引擎室可能會發出聲響。此聲響不表示下坡輔助控制系統發生故障。

- 下坡輔助控制系統作動時，可能會發生以下任一情況。這些皆非系統故障。
- 車身及方向盤可能會感覺到振動。
- 車輛停止後可能會聽到馬達聲。

■ 系統故障

在以下情況時，請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 引擎開關切換到 ON 時，下坡輔助控制系統指示燈未亮起。
- 按下 DAC/CRAWL 開關時，下坡輔助控制系統指示燈未亮起。
- 打滑指示燈亮起。

▲ 警告

■ 系統於下列路面可能無法發揮作用，並可能造成意外導致人員死亡或嚴重受傷

- 如潮溼或泥濘道路的濕滑路面
- 結冰路面
- 未鋪設路面

DPF (柴油微粒濾清器) 系統

濾清器集結的沉積微粒達到預定量時，此系統即會自動再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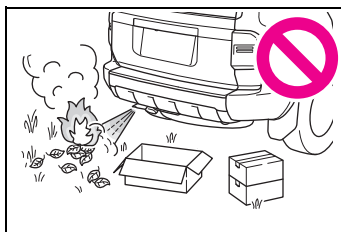
▲ 警告

■ 再生期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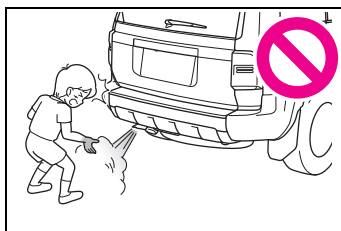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因為高溫排氣管及排氣受到重傷，例如燙傷，或是造成起火。

- 不可將車輛停在排氣管會接近可燃物，例如乾草的地方。



- 請確認沒有任何人在排氣管附近。



- 當車輛在例如車庫的封閉場地時，不可執行再生。
- 不可於再生期間觸碰排氣管與排氣。

⚠ 注意

■ 為預防 DPF 系統故障

- 請勿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出現「DPF 已滿 請至經銷商檢查」時繼續長時間行駛。
- 不可使用非規定類型的燃油
- 不可使用非建議類型的引擎機油
- 不可改裝排氣管

再生

- 正常行駛期間，濾清器會在每數百公里時自動再生*。再生期間，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會顯示「DPF 再生中」。
- 累積的微粒量到達一定程度時，即可能執行再生。(→P.348)

*: 視天氣、行駛狀況等而不同

系統特徵

DPF 系統具有以下特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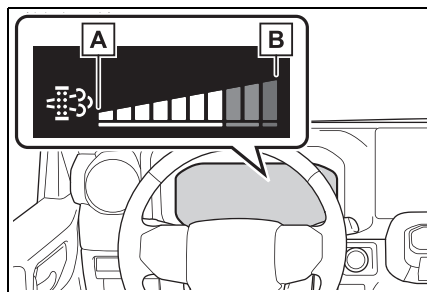
- 再生期間怠速會提高
- 廢氣味道會和傳統柴油引擎的廢氣味道不一樣
- 再生期間，可能會有白煙從排氣管冒出。這並不代表故障。

DPF 沉積監視器

DPF 系統內累積的微粒量可從 DPF 沉積監視器確認。

DPF 沉積監視器會在按下 DPF 系

統開關或顯示警示訊息時出現。顯示的 DPF 沉積量僅供參考。



A 低

B 滿

DPF 系統故障警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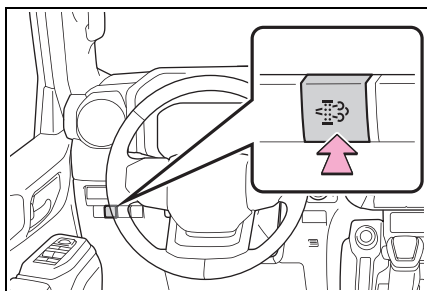
- 若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出現「DPF 已滿 請參閱車主手冊」，請依照下方步驟進行再生。

- 1 將車輛停在安全地點。
- 2 確實作動駐車煞車並將排檔桿排入 P 檔。

不可將引擎熄火。另外，確認在排氣管附近沒有任何可燃物。(→P.347) 確認引擎已暖機。如果引擎是冷的，請踩下油門踏板讓引擎加溫。*1

- 3 按下 DPF 系統開關。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會出現「手動再生中 請避免任何易燃物質靠近車輛」，且引擎怠速會升高。



再生約需 15 - 40 分鐘才能完成。^{*2}
 警示訊息消失時，引擎怠速已恢復正常。

車輛位在超過 4,000 m 的海拔高度時，DPF 系統開關可能不會作動。

^{*1}: 視情況而定，可能需要踩下油門踏板直到引擎轉速上升到 3,000 rpm。若引擎冷卻液溫度或排氣溫度較低，再生時間會需要很久，或無法執行再生。

^{*2}: 再生需要的時間會因為車外溫度而不同。此外，假如引擎轉速在按下 DPF 系統開關的 10 分鐘之後依然約為 2,000 rpm，排氣溫度可能很低。此時，踩下油門踏板讓引擎以大約 3,000 rpm 的轉速運轉一段時間。

- 若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出現「DPF 已滿 需執行手動再生 請參閱車主手冊」，按下 DPF 系統開關將濾清器再生。
- 若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出現「DPF 已滿 請至經銷商檢查」且故障警示燈亮起，請立即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 利用 DPF 系統開關的再生

- 按下 DPF 系統開關之後，踩下油門踏板會停止再生。若已停止再生，請盡速重新開始再生程序。
- 再生結束之後，請提高引擎轉速數次以清潔排氣系統。
- 如果在排氣管高溫的條件下執行再生（例如剛行車之後），所需時間會比引擎低溫時更少。

■ 更換引擎機油

務必使用建議等級或符合品質的機油。（→P.500）

■ DPF 系統警示

在下列行駛狀況中，警示訊息可能會比平常提早出現。^{*}

- 僅以低速行車時（例如 20 km/h 或以下）。
- 假如頻繁地將引擎啟動與熄火時（若每次都沒有讓引擎運轉超過 10 分鐘）。

^{*}: 視天氣、行駛狀況等而不同

▲ 注意

■ 如果故障警示燈亮起

如果您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出現警示訊息時繼續行車，故障警示燈就會亮起。此時，可能會對車輛造成損壞或發生意外事故。請立即將車輛送到 Toyota 保養廠檢查。

行車輔助系統

為確保行車安全及性能，下列系統會依照各種行駛狀況而自動作用。但請注意，這些系統只是輔助配備，因此駕駛車輛時，不可過度依賴這些配備。

行車輔助系統總覽

■ ABS 防鎖定煞車系統

協助防止在緊急煞車或在濕滑路面行駛踩煞車時鎖住車輪。

ABS 會與智慧型越野地形選擇同步作動

■ BAS 煞車力道輔助系統

在踩下煞車踏板後系統偵測到緊急煞車時，會增加煞車輔助的力道。

■ VSC 車輛穩定控制系統

協助駕駛人在轉向突然偏離或濕滑路面轉彎時控制煞車。

能提供 ABS、Active TRC、VSC 及 EPS 的協同控制。

藉由控制轉向性能以幫助維持車輛在濕滑路面轉向時的方向穩定度。

■ Active TRC (循跡控制)

在車輛起步或濕滑路段加速時，協助保持驅動力並防止驅動輪空轉打滑。

■ 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

在上坡起步時協助減少車輛向後倒退的情形。

■ EPS 電動輔助方向盤

配備電動馬達來減輕操作方向盤的力量。

■ AVS 可變阻尼避震系統 (若有此配備)

避震器的阻尼強度可依據包括路面情形和行駛操作等因素對 4 個車輪進行獨立控制，有助於提升平順的行駛舒適度和優異穩定性，且能協助維持車輛姿態。

此外，利用行駛模式選擇來選擇行駛模式 (→P.334) 可變更阻尼強度，且設定 4 輪驅動控制開關到 L4 就可確保越野行駛期間的行駛舒適性。(→P.336)

■ EBS 緊急煞車警示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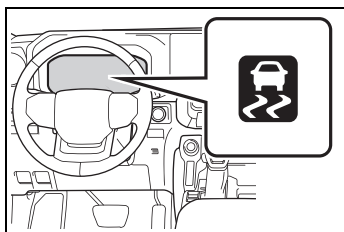
緊急煞車時，緊急警示燈會自動閃爍，以警示後方車輛。

■ 二次碰撞煞車系統

SRS 氣囊感知器偵測到碰撞且系統作動時，會自動控制煞車及煞車燈以降低車速，並降低因二次碰撞可能造成的損傷。


■ Active TRC/VSC 系統正作動時

Active TRC/VSC 控制系統正作動時，打滑指示燈會閃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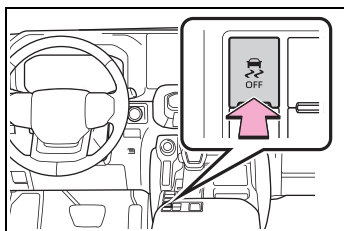


■ 停用 Active TRC 系統


如果車輛陷於初雪或泥濘中，Active TRC 系統可能會降低引擎傳遞至車輪的動力。

按下  將系統關閉可能使車輛更容易脫困。


若要將 Active TRC 系統切換至 OFF，請輕按  然後放開。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會出現「TRC 關閉」。

再按一次 ，即可恢復此系統的功能。

■ 切換 Active TRC/VSC 系統至 OFF

若要將 Active TRC/VSC 控制系統切換至 OFF，請在車輛停止時按住  超過 3 秒。

VSC OFF 指示燈會亮起且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會出現「TRC 關閉」。^{*}

再按一次 ，即可恢復此系統的功能。

^{*}: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也會停用 (僅提供預警式防護警示時)。PCS 警示燈會亮起且會顯示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P.204)

■ 即使未按下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仍出現 Active TRC 失效訊息時

Active TRC 暫時關閉。如果持續出現此資訊，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 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作動條件

當下列所有條件符合時，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才會作動：

- 排檔桿在 P 或 N 檔位以外 (當車輛在向上的斜坡向前 / 向後起步時)。
- 車輛停止狀態。
- 未踩下油門踏板。
- 駐車煞車未作用。
- 當引擎開關在 ON 模式時

■ 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自動取消

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在下列任何條件即會關閉：

- 排檔桿排回 P 或 N 檔位。
- 踩下油門踏板時。
- 煞車踏板踩下且 EPB 電子駐車煞車作動。
- 放開煞車踏板約 2 秒鐘後。
- 引擎開關切換至 OFF。

■ EPS 系統的效能降低

降低 EPS 效能是為了避免在長時間連續轉動方向盤時造成系統過熱。此時方向盤操作感覺會較吃力。

萬一發生此狀況，應避免激烈操作方向盤，或是將車輛停止並關閉引擎。EPS 系統可在 10 分鐘內恢復正常。

■ ABS、BAS、VSC 及 Active TRC 系統所造成的響聲和振動

- 引擎啟動時或車輛起步後，如果重複踩踏煞車踏板，引擎室可能會發出響聲。這些響聲並不表示任何系統有故障。
- 上述系統作動時，有可能會發生下列任何一種狀況，這些並非表示系統有故障發生。
 - 車身及方向盤可能會感覺到振動。
 - 車輛停止後也可能會聽到馬達聲。
 - ABS 作動後，煞車踏板可能會感覺到些微的脈動。
 - ABS 作動後，煞車踏板可能會感覺到些微下沉。

■ Active TRC 和 VSC 系統的自動重新啟用

在關閉 Active TRC 及 VSC 系統後，下列情況系統將會自動重新啟動：

- 引擎開關關閉時。
- 如果僅關閉 Active TRC 系統，當車速增加時，Active TRC 將會開啟。如果同時關閉 Active TRC 及 VSC 系統，當車速增加時，將不會自動重新啟動。

■ 緊急煞車信號作動條件

當下列三個條件均符合時，緊急煞車信號才會作動：

- 緊急警示燈關閉。
- 實際車速超於 55 km/h。
- 系統判斷車輛減速肇因於緊急煞車時。

■ 系統自動取消緊急煞車信號

在下列任何情況，緊急煞車信號將取消：

- 緊急警示燈開啟。
- 系統判斷車輛的減速非緊急煞車時。

■ 二次撞擊煞車作動條件

當 SRS 氣囊感知器在車輛行進時偵測到撞擊，系統就會作動。但是，當組件損壞時，系統不會作動。

■ 二次撞擊煞車自動取消

在下列任何一種狀況下，系統會自動取消。

- 車速降至約 0 km/h。
- 操作期間經過一段時間。
- 用力踩下油門踏板。

警告

■ ABS 有可能無法有效作用的狀況

- 使用抓地力不足的輪胎（例如在雪地上使用過度磨損的輪胎）。
- 車輛以高速行駛於潮濕或光滑路面時。

■ ABS 作用時，煞車停止的距離可能會比一般狀況的距離長

ABS 並非設計用來縮短煞車距離。應隨時與前車保持安全距離，尤其是在下列情況下：

- 車輛行駛在塵土、碎石或積雪覆蓋道路上時。
- 輪胎加掛雪鏈行駛時。
- 行駛於巔簸道路時。

 **警告**

● 行經有坑洞或不平道路時。

■ 在以下情況，**Active TRC/VSC** 可能無法有效作動

即使 **Active TRC/VSC** 系統作動，行駛在濕滑路面時仍有可能會喪失方向控制及動力。

在車輛的穩定性及動力可能喪失的情況下請小心駕駛。

■ **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可能無法有效作用的狀況

● 不可過度依賴 **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在陡峭坡或路面結冰情況下，可能無法有效作用。

● 不同於駐車煞車，**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不可用在將車輛長時間固定。不可試圖使用 **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使車輛保持在斜坡上，否則，可能會導致意外事故。

■ **Active TRC/VSC** 作動時

打滑指示燈閃爍。請務必小心駕駛。魯莽的駕駛可能會導致意外事故。指示燈閃爍時必須特別注意。

■ 主動式 **TRC/VSC** 系統關閉時

必須特別小心並以適合路面狀況的車速行駛，這些系統可確保車輛穩定性及驅動力，除非必要，否則不可關閉 **Active TRC** 及 **VSC** 系統。

■ 更換輪胎

務必確定所有輪胎的尺寸、廠牌、胎紋形式及荷重能力均相同。此外，應確保輪胎已依照建議輪胎胎壓充氣。

如果車輛安裝不同輪胎，則 **ABS**、**Active TRC** 和 **VSC** 系統將無法正確地發揮其功能。

有關更換輪胎或輪圈的詳細資訊，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 輪胎及懸吊系統的處理

使用有問題的輪胎或改裝懸吊系統，將會影響行車輔助系統並可能導致系統故障。

■ 二次碰撞煞車系統

不可全部依賴二次碰撞煞車系統。此系統的設計可協助降低因二次碰撞可能造成的損傷，然而，效果會因不同狀況而異。過度依賴此系統可能會導致嚴重傷害或死亡。

越野行駛注意事項

本車屬於多用途的休旅車其底盤距地面較高，且相對於車輛重心高度，輪距較窄，這些特性使其具有較廣的越野能力。

越野車輛的特性

- 由於特定功能之設計，使其比一般乘用車具有較高的車身重心。這種車輛的設計特性，會使這類型車輛具有較高的翻車可能性。而且多用途休旅車的翻車率比一般車輛明顯高出許多。
- 距地較高的優點是具有較佳的視野，讓您可提早預防問題的發生。
- 此種車輛的設計，並非要使其能以一般乘用車的相同速度過彎，也並非設計用來在越野的路況下，擁有比低底盤跑車更令人滿意的性能。因此，若以過高的速度轉彎時，很可能會導致車輛翻覆。

警告

■ 越野車輛注意事項

務必遵守下列注意事項，以降低死亡、嚴重受傷或車輛毀損的風險：

- 遇到翻車事故時，沒有繫安全帶的乘員明顯比有繫安全帶的乘員容易傷亡。因此，駕駛者和所有乘客皆應隨時繫緊安全帶。
- 盡可能避免急轉彎或不當的操作。未能正確操控車輛，很可能導致車輛失控或翻車，進而造成乘員死亡或嚴重受傷。
- 在車頂置物架裝載貨物會使車輛重心變高。應避免高速、急起步、急轉彎、緊急煞車或突然轉動方向盤，否則可能會因未能正確操控車輛而導致車輛失控或翻覆。
- 在側風很大的情況下行駛應降低車速。因為車輛的特性及重心較高，會使您的車輛比普通的乘客車輛對側風更為敏感。降低車速將使您較易控制車輛。
- 不可橫向爬越陡坡。直線上坡或下坡是較佳的行駛方式。因為您的車輛（或任何類似的多用途休旅車）橫向越過斜坡比向前或向後的方式更容易翻覆。

越野行駛注意事項

越野行駛時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以確保駕駛樂趣並避免進入越野車輛限制進入的區域：

- 僅可在越野車輛容許的區域行駛。
- 尊重個人權利。進入私人的區域必須得到主人同意。
- 不可進入封閉的區域。限制進入的圍籬、障礙和標誌。
- 在已設置的道路上行駛。若道路潮濕，應該改變駕駛技巧或延後出遊以免損壞道路。



警告

■ 越野行駛注意事項

務必遵守下列注意事項，以降低死亡、嚴重受傷或車輛毀損的風險：

- 在野外行駛時應謹慎小心。避免不必要的冒險行駛於危險地區。
- 越野行駛時不可緊抓方向盤幅條部位。因為車輪受到地面的衝擊會使方向盤突然轉動而造成手部受傷。應保持雙手特別是拇指握在方向盤輪幅的外緣。
- 行經沙地、泥濘地、積水區域或雪地後，應立即檢查煞車的效能。
- 行經長草區、泥濘地、岩石區、沙地或河流等地方後，檢查底盤是否有夾帶雜草、樹枝、紙張、破布、石塊或砂礫等物體。如有，應自底盤清除乾淨。若車輛底盤夾雜此類異物，可能使車輛故障或引起火警。請清除夾雜在底盤任何類似物質。若車輛底盤夾雜此類異物，可能造成車輛故障或引起火災。

- 在越野或崎嶇不平地形行駛時，不可用過高的速度、跳躍、急轉彎或撞擊障礙物的方式行駛。這樣做很可能會導致車輛失控或翻覆，進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車輛可能會有底盤和懸吊系統損壞而需付高額修理費的風險。



注意

■ 避免進水損壞

採取所有必要的安全措施，以確保引擎或其他組件不會進水損壞。


- 水進入引擎進氣系統將造成引擎嚴重損壞。
- 水進入自排變速箱會使換檔品質劣化、變速箱鎖住且最後造成嚴重損壞。
- 水可能會洗去車輪軸承的黃油，而造成生鏽或提早磨耗的情形；水也可能會進入差速器、變速箱及加力箱，而降低齒輪油的潤滑品質。

■ 經過積水區域時

如果行經有水的地方，如越過小溪流時，首先要檢測水的深度及河床底部是否堅固。然後緩慢行駛並避開深水區。

■ 越野行駛後的檢查

- 囤積在煞車鼓和煞車碟盤周圍的砂礫及泥巴，可能會影響煞車效能並可能損壞煞車系統的組件。

 注意

- 務必在每次越野行駛崎嶇地形、砂地、泥濘及涉水後立即進行保養檢查。關於定期保養資訊，請參閱定期保養 (→P.406)。

冬季行車要領

在冬季行車前應做好必要準備並檢查車輛，行車時也應隨時注意接下來的天氣狀況。

冬季前的準備

- 使用適合外界氣溫的各種油水液體。
 - 引擎機油
 - 引擎冷卻液
 - 中間冷卻器冷卻液
 - 噴水器清洗液
- 請技師檢查 12 V 電瓶狀況。
- 為車輛安裝四個雪地胎。

確認所有輪胎皆為規定的尺寸和相同品牌。

■ 低溫時的柴油引擎燃油

低溫期間請使用冬季柴油。在低溫時使用夏季柴油可能會導致燃油系統無法正確作動與引擎故障。在低溫時的使用期間盡可能減少油箱內的夏季柴油量，並盡早添加冬季柴油。查看加油站柴油使用類型和特性的相關資訊。

警告

■ 使用雪地胎行車時

請遵守下列事項以降低意外事故的風險。

否則，可能造成車輛失控，進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使用規定尺寸的輪胎。
- 保持原廠建議之輪胎胎壓。
- 不可超速或超過所使用雪地胎規格所訂之速限駕駛。
- 所有車輪均應使用雪地胎，不可只用於部分車輪。

注意

■ 使用雪鏈行車時

不可安裝雪鏈。雪鏈會損傷車身及懸吊，並且嚴重影響行車性能。

■ 修理或更換雪地胎

必須由 Toyota 保養廠或合格的輪胎行修理或更換雪地胎。

這是因為要拆除和安裝雪地胎會影響胎壓警示閥及發射器的作動。

行車前

依據行車情況執行下列事項：

- 不可在結凍狀態下強行打開車窗或使用雨刷。可在結凍處傾倒溫水以融化冰雪，並立即將水跡去除以免再次結冰。
- 為確保空調控制系統風扇能正常操作，將擋風玻璃前空氣進口處積雪完全清除。

- 檢查和清除任何累積在外部燈光、車外後視鏡、側窗、車頂、底盤、輪胎周圍或煞車的過多冰或雪。
- 進入車內前清除鞋底的雪或泥土。

行車時

緩慢加速車輛，與前車保持安全距離並以較低且適合道路情況的速度行駛。

車輛停放時

- 關閉駐車煞車的自動模式。
否則，駐車煞車有可能會凍結並且無法自動解除。

此外，請避免執行下列操作，否則即使自動模式關閉，EPB 電子駐車煞車也可能自動作動。

-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輔助系統
- 停駐車輛並將排檔桿排至 P 檔位，不可設定駐車煞車。駐車煞車可能會因結凍而無法釋放。若停車時未使用駐車煞車，請務必要用輪擋抵住車輪。否則，可能造成危險。因為車輛可能會不預期移動，而導致意外發生。
- 當駐車煞車在自動模式，請在排檔桿排至 P 檔位後解除駐車煞車。(→P.170)

- 如果要在未啟用駐車煞車的情況下停放車輛，請確定排檔桿無法從 P 檔排出。
- 如果在低溫且煞車濕潤的情況下使用停駐車輛，可能發生煞車凍結情形。



警告

■ 車輛停放時

當停駐車輛時不可使用駐車煞車，請確實以擋塊擋住車輪。若無法確實地擋住車輪，車輛可能會不預期的移動進而造成意外。

選擇雪鏈

不可安裝雪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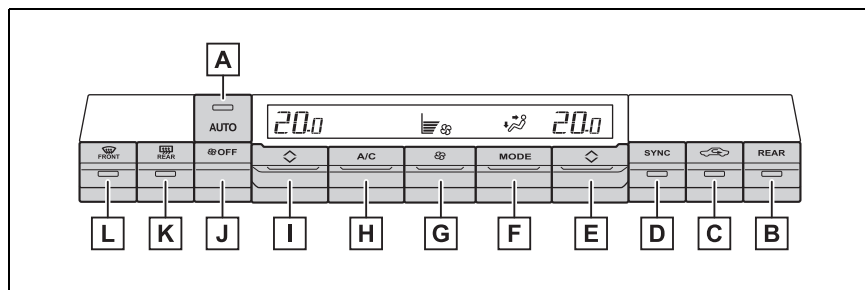
應安裝雪地胎。

- 5-1. 使用空調系統和除霧器**
 - 前座恆溫空調系統..... **360**
 - 後座恆溫空調系統..... **367**
 - 加熱式方向盤 / 座椅加熱器 /
座椅通風裝置 **369**
- 5-2. 使用室內燈**
 - 室內燈光明細 **372**
- 5-3. 使用儲藏功能**
 - 儲藏功能明細 **375**
 - 行李廂功能 **378**
- 5-4. 使用其他車內設備**
 - 其他內部功能 **382**

前座恆溫空調系統

依據溫度設定自動調整出風口及風扇轉速。

空調控制



- A** 自動模式開關
- B** 「REAR」控制鍵
- C** 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開關
- D** 「SYNC」控制鍵
- E** 右側溫度控制開關
- F** 氣流模式控制開關
- G** 風扇轉速控制開關
- H** 「A/C」開關
- I** 左側溫度控制開關
- J** 「OFF」控制鍵
- K** 後擋及車外後視鏡除霧器開關
- L** 擋風玻璃除霧器開關

■ 調整溫度設定

向上操作溫度控制開關可提高溫度，向下則可降低溫度。

若未按下「A/C」開關，系統就會吹送車外溫度的空氣或暖氣。

■ 設定風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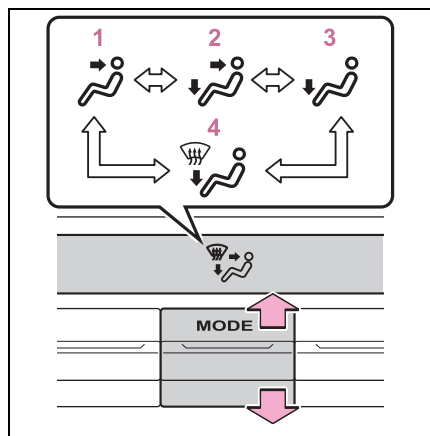
向上操作風速控制開關可提高風速，向下則可降低風速。

按下「OFF」開關可關閉風扇。

■ 變更氣流模式

將氣流模式控制開關往上或往下移動來變更氣流模式。

每操作一次開關，模式會切換如下。



- 1 氣流吹向上半身
- 2 氣流吹向上半身和腿部
- 3 氣流吹向腿部
- 4 氣流吹向腿部且擋風玻璃除霧器作動

■ 切換車外空氣及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

按下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開關。

每按下一次開關，模式就會在車外空氣模式和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之間切換。

選擇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時，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開關上的指示燈就會亮起。

■ 設定冷氣與除濕功能

按下「A/C」開關。

此功能為 ON 時，顯示幕上會出現「A/C ON」。

■ 擋風玻璃除霧

除霧器是用來去除前擋風玻璃和前側窗上的霧氣。

按下前擋風玻璃除霧器開關。

如果使用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時，請設定車外空氣 / 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以切換至車外空氣模式。(可能會自動切換。)

要快速清除擋風玻璃及前側窗霧氣時，請將氣流及溫度調高。

前擋風玻璃除霧完成時，若要恢復先前模式，請再次按下前擋風玻璃除霧器開關。

開啟此功能時，擋風玻璃除霧器開關上的指示燈會亮起。

■ 後擋風玻璃和車外後視鏡除霧

除霧器是用來清除後擋霧氣及車外後視鏡上的雨滴、露水及霜。按下後擋及車外後視鏡除霧器開關。

功能開啟時，開關上的指示燈就會亮起。

後擋風玻璃和車外後視鏡除霧器會在約 60 分鐘後自動關閉。不過，依據包括車外溫度和充電系統情況等的情形，後擋風玻璃和車外後視鏡除霧器可能會在約 15 分鐘後自動關閉。

■ 車窗起霧

- 當車內濕度高時，車窗即容易起霧。開啟冷氣和除溼功能可將出風口空氣除濕，並有效地清除擋風玻璃的霧氣。
- 如果關閉冷氣和除溼功能，車窗可能更容易起霧。
- 如果使用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則車窗可能更容易起霧。

■ 行駛於多塵土路面時

請關妥所有車窗。如果關上車窗後，車輛揚起的塵土仍被吸入車內，建議將進氣模式設定為車外空氣模式，且風扇轉速為關閉之外的任何設定。

■ 車外空氣 / 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

- 建議設定為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以免髒空氣進入車內，並且有助於在車外氣溫較高時冷卻車內。
- 依據設定溫度或車內溫度，車外空氣 / 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可能會自

動切換。

■ 車外溫度接近 0°C 時

即使按下「A/C」開關，除濕功能也可能不會作動。

■ ECO 節能空調模式下的空調系統作動

- 在節能空調模式下，空調系統會以下列方式控制來提升燃油效率：
 - 控制引擎轉速和壓縮機的操作來抑制暖氣 / 冷氣能力
 - 當選擇自動模式時風扇轉速會受到限制
- 能夠使用空調控制畫面的選項，將節能空調模式開啟和關閉。(→P.364)
- 當行駛模式切換至 ECO 節能行駛模式時，會自動開啟節能空調模式。(→P.334)
- 處於 ECO 節能空調模式時，「ECO」會出現在空調控制面板的顯示幕上。
- 要改善空調效能時，請實施下列操作：
 - 調整風扇轉速
 - 停用 ECO 節能行駛模式 (→P.334)
 - 關閉 ECO 節能空調模式 (→P.364)
- 通風和空調異味
 - 要引入新鮮空氣，請將空調系統設定為車外空氣模式。
 - 使用期間，各種車內或車外的異味可能會進入並囤積在空調系統。這樣可能在使用一陣子後會從出風口散發出異味。
 - 為了抑制空調系統啟動時產生的氣味，在空調系統以自動模式啟動後，

氣流模式可能會更改為吹腳，或是在短時間內停止送風。

- 駐車時，系統會自動切換至車外空氣模式，以保持車內空氣流通，有助於減少車輛啟動時的異味。

■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將引擎熄火時的空調系統作動

引擎因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作動而熄火時，自動空調的冷氣、暖氣和除溼功能會關閉，且風扇轉速會依據車外溫度等下降，或者會停止送風。若要防止空調系統關閉，請按下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取消開關，且不再使用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

■ 前擋風玻璃起霧且引擎因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而熄火時

請按下前擋風玻璃除霧器開關，以重新啟動引擎並清除前擋風玻璃的霧氣。

若前擋風玻璃持續起霧，按下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取消開關且不再使用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

■ 在引擎因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而熄火的狀態下，空調系統散發異味時

按下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取消開關以重新啟動引擎。

■ 使用語音控制系統 (若有此配備)

可以透過語音指令操作空調系統。關於語音控制系統的詳細資訊，請參閱「多媒體使用手冊」。

■ 冷藏箱為 ON 時

前座空調系統無法切換至 OFF。

■ 空調濾芯

→P.441

■ 個人化

部分功能可加以個人化。
(個人化功能：→P.506)

警告

■ 防止擋風玻璃起霧

在極潮濕的天候操作冷氣時，不可使用擋風玻璃除霧器開關。車外溫度和擋風玻璃的溫差會造成擋風玻璃表面凝結霧氣，因而阻礙您的視線。

■ 車外後視鏡除霧器作用時

車外後視鏡除霧器作用時，不可觸摸車外後視鏡器的鏡面。

注意

■ 避免 12 V 電瓶沒電

當引擎沒有運轉時，不可長時間使用空調系統。

使用自動模式

- 1 按下「AUTO」開關。
- 2 調整溫度設定。
- 3 要停止運轉，按下「OFF」開關。

如果調整風扇轉速設定及氣流模式設定，自動模式指示燈即會熄滅。然而，除了被調整的功能外，其他的功能仍維持在自動模式下。

■ 使用自動模式

風扇速度會依據溫度設定及周圍情況自動調整。

因此，按下自動模式開關後，風扇可能會在暖氣或冷氣準備吹送前，先暫停運轉。

加熱器開啟時，冷氣可能因為日曬之故仍然會吹向上半身。

同時調整駕駛座及乘客座溫度 (「SYNC」模式)

按下「SYNC」開關將「SYNC」模式切換成 ON。

駕駛側溫度控制開關可用來調整駕駛座和乘客座的溫度。要進入個別模式，操作乘客側溫度控制開關或再次按下「SYNC」開關。

「SYNC」模式開啟時，「SYNC」開關上的指示燈會亮起。

從前座變更後座設定

按下「REAR」開關，將後座空調系統控制模式切換成 ON。

處於後座空調系統控制模式時，顯示幕上會出現「REAR」。

若再次按下「REAR」開關或未執行操作達數秒，控制模式會回到前座空調系統控制模式。

■ 調整溫度設定

將駕駛側的溫度控制開關向上操作可提高溫度，向下則降低溫度。

■ 設定風速

向上操作風速控制開關可提高風速，向下則可降低風速。

按下「OFF」開關可關閉風扇。

■ 變更氣流模式

將氣流模式控制開關往上或往下移動來變更氣流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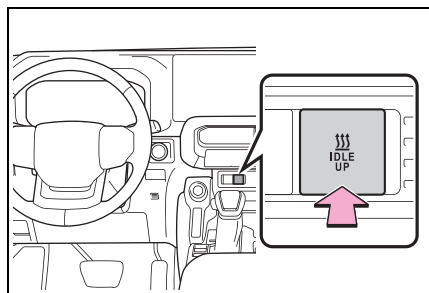
每次操作開關，模式就會切換。

使用暖氣怠速提升

其作用是在嚴寒天候狀況下，車輛不在行駛中時，加速暖氣的效果。

按下此開關以增加引擎轉速。

再次按下此開關，使引擎回復到正常怠速。如果未關閉此開關，則每次啟動引擎時都會增加轉速。



空調控制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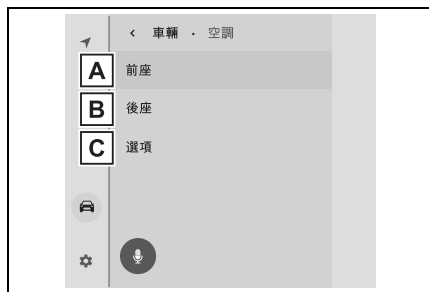
關於多媒體顯示幕的詳細資訊，請參閱「多媒體使用手冊」。

■ 顯示程序

- 1 點選多媒體顯示幕主選單上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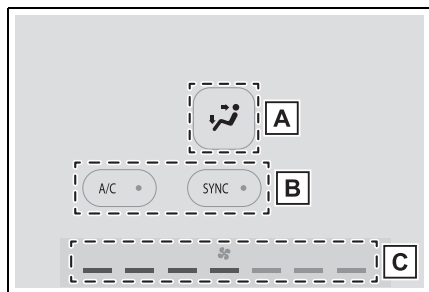


- 點選子選單上的「空調」。
- 選取任何畫面。



- 顯示前座空調控制畫面。
- 顯示後座空調控制畫面。
- 顯示選項控制畫面。

■ 前空調控制畫面



- 選取氣流模式
每點一次開關，氣流模式就會切換。

：氣流吹向上半身

：氣流吹向上半身和腿部

：氣流吹向腿部

：氣流吹向腿部且擋風玻璃除霧器作動

■ 將各個功能開啟 / 關閉

每點一次開關，功能就會開啟 / 關閉。

功能開啟時，開關上的指示燈就會亮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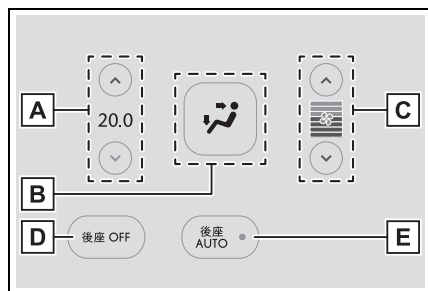
「A/C」：冷氣和除溼功能 (→P.361)

「SYNC」：「SYNC」模式 (→P.364)

■ 風速顯示

顯示風扇轉速設定。

■ 後座空調控制畫面



■ 調整後座椅溫度設定

■ 選取氣流模式

每點一次開關，氣流模式就會切換。

：氣流吹向上半身

：氣流吹向上半身和腿部

：氣流吹向腿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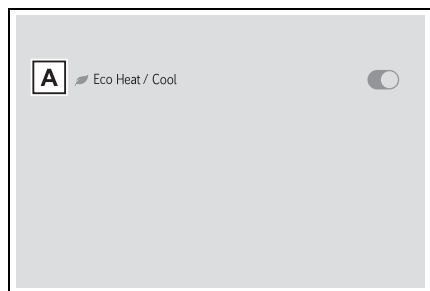
■ 調整後座風速設定

■ 關閉風扇

■ 開啟 / 關閉自動模式

■ 選項控制畫面

可以將功能  (開啟) 和  (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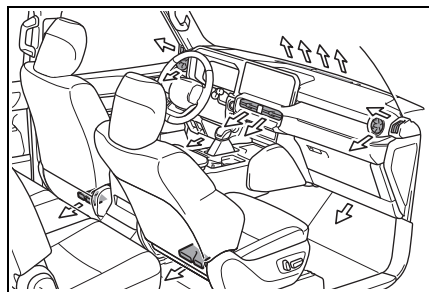


A 節能空調模式 (→P.362)

出風口配置及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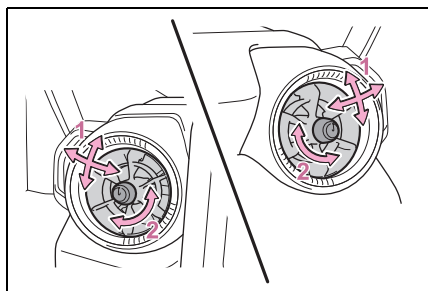
■ 出風口的位置

氣流的模式將影響到出風位置及風量大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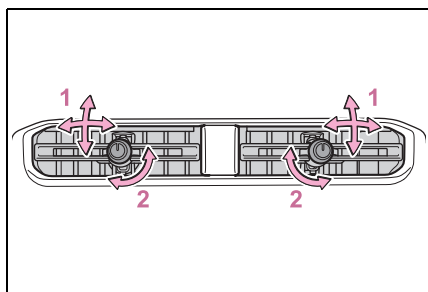
■ 調整氣流方向和開啟 / 關閉出風口

► 前座



- 1 引導氣流向左或向右、向上或向下
- 2 轉動旋鈕來開啟或關閉出風口

► 前座中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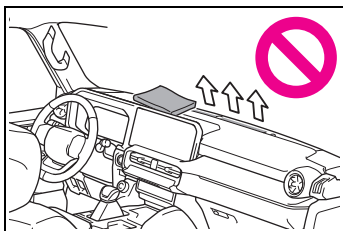


- 1 引導氣流向左或向右、向上或向下
- 2 轉動旋鈕來開啟或關閉出風口

警告

■ 避免阻礙擋風玻璃除霧器作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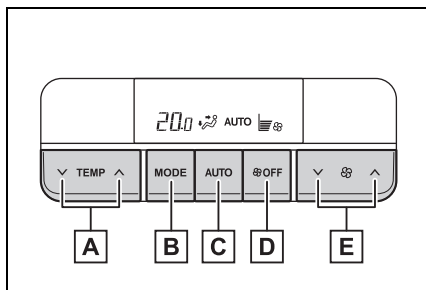
不可放置可能會阻擋出風口的物品在儀表板上。否則，氣流可能會被擋住，阻礙前擋除霧器的除霧。



後座恆溫空調系統

依據溫度設定自動調整出風口及風扇轉速。

後座空調控制介面



- A 溫度控制開關
- B 氣流模式控制開關
- C 自動模式開關
- D 「OFF」控制鍵
- E 風扇轉速控制開關

■ 調整溫度設定

按下溫度控制開關的 \wedge 可提高溫度， \vee 則可降低溫度。

■ 設定風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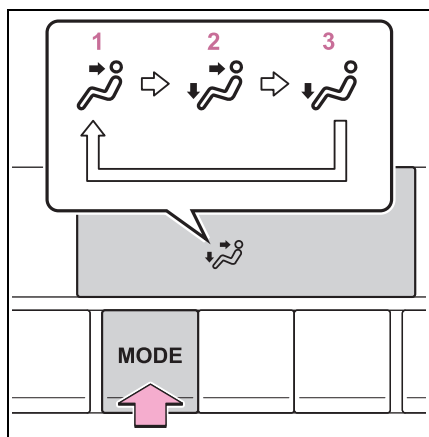
按下風扇轉速控制開關的 \wedge ，可提高風扇轉速， \vee 則可降低風扇轉速。

按下「OFF」開關可關閉風扇。

■ 變更氣流模式

按下氣流模式控制開關。

每按一次開關，氣流模式會如下切換。



- 1 氣流吹向上半身
- 2 氣流吹向上半身和腿部
- 3 氣流吹向腿部

■ 後座恆溫空調系統作動條件

前座空調系統為 OFF 時，只會送風，不會作動冷氣功能。

■ 通風和空調異味

使用期間，各種車內的異味可能會進入並囤積在空調系統。這樣可能在使用一陣子後會從出風口散發出異味。

■ 從前座變更後座設定

可藉由操作「REAR」開關，從前座空調系統控制面板變更後座恆溫空調系統設定。(→P.364)

■ 空調控制畫面

→P.364

⚠ 注意

■ 避免 12 V 電瓶沒電

當引擎沒有運轉時，不可長時間使用後座空調系統。

使用自動模式

- 1 按下「AUTO」開關。
- 2 調整溫度設定。
- 3 要停止運轉，按下「OFF」開關。

若操作風扇轉速設定或氣流模式，顯示幕上的「AUTO」會熄滅。然而，除了被調整的功能外，其他的功能仍維持在自動模式下。

■ 使用自動模式

風扇速度會依據溫度設定及周圍情況自動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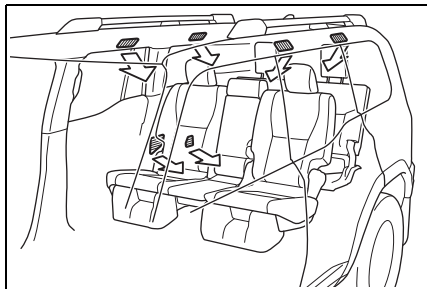
因此，按下自動模式開關後，風扇可能會在暖氣或冷氣準備吹送前，先暫停運轉。

加熱器開啟時，冷氣可能因為日曬之故仍然會吹向上半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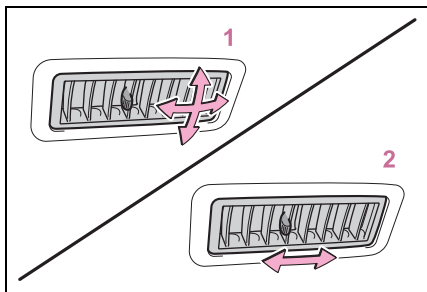
出風口配置及操作

■ 出風口的位置

氣流的模式將影響到出風位置及風量大小。



■ 調整氣流方向和開啟 / 關閉出風口 (側面車頂)



1 引導氣流向左或向右、向上或向下

2 開啟或關閉出風口

若要關閉出風口，將旋鈕完全向後移動。

加熱式方向盤* / 座椅加熱器 / 座椅通風裝置

*: 若有此配備

● 加熱式方向盤

加熱方向盤握把

● 座椅加熱器

使椅套升溫

● 座椅通風裝置

將空氣吸入座椅來保持良好通風

⚠ 警告

■ 為防止輕微燙傷

當下列人員觸摸加熱式方向盤或坐在裝有加熱器的座椅上時，請謹慎小心：

- 嬰兒、兒童、年長者、病患及殘障者。
- 有敏感皮膚者。
- 極度疲倦者。
- 飲酒或服用可能造成嗜睡的藥物者 (安眠藥、感冒藥等)。

⚠ 注意

■ 避免損壞座椅加熱器和座椅通風裝置

不可將表面凹凸不平的重物放於座椅上，也不可將尖銳的物品 (例如：針和指甲) 插入座椅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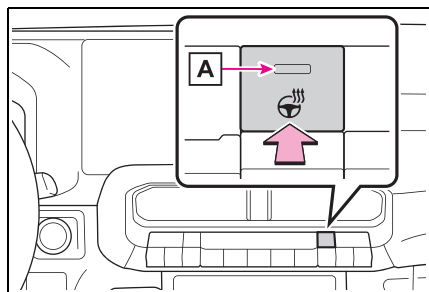
■ 避免 12 V 電瓶沒電

不可在引擎未運轉時使用這些功能。

操作加熱式方向盤

按下開關以將加熱方向盤開啟 / 關閉。

指示燈 **A** 會在作動期間亮起。



■ 作動條件

當引擎開關在 ON 時。

■ 若指示燈閃爍

按下開關將加熱式方向盤切換至 OFF，然後再次按下開關。若指示燈依然閃爍，表示可能發生故障。切換加熱式方向盤為 OFF 並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操作座椅加熱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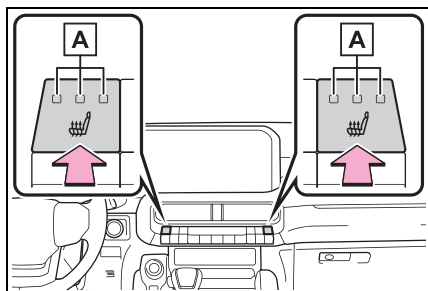
■ 前座座椅

按下開關以將座椅加熱器開啟 / 關閉。

強度指示燈 **A** 會在操作期間亮起。

每次按下開關後，作動狀態會有下列改變：

高 (3 個燈) → 中 (2 個燈) → 低 (1 個燈) → OF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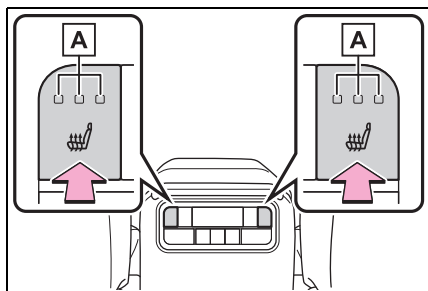
■ 第二排外側座椅 (若有此配備)

按下開關以將座椅加熱器開啟 / 關閉。

強度指示燈 **A** 會在操作期間亮起。

每次按下開關後，作動狀態會有下列改變：

高 (3 個燈) → 中 (2 個燈) → 低 (1 個燈) → OFF



■ 座椅加熱器在下列狀況可以使用

當引擎開關在 ON 時。

⚠ 警告

■ 為防止過熱及輕微燙傷

使用座椅加熱器時，請注意以下事項

- 當使用座椅加熱器時，不可使用毛毯或椅墊將座椅覆蓋。
- 非必要時不使用座椅加熱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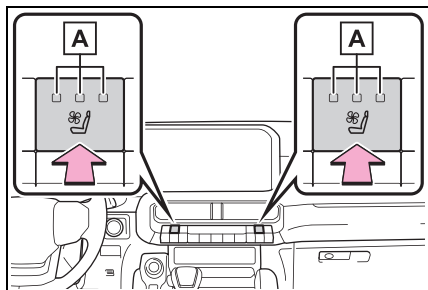
操作座椅通風裝置

■ 前座座椅

按下開關以將座椅通風裝置開啟 / 關閉。

強度指示燈 **A** 會在操作期間亮起。
每次按下開關後，作動狀態會有下列改變：

高 (3 個燈) → 中 (2 個燈) → 低 (1 個燈) → OF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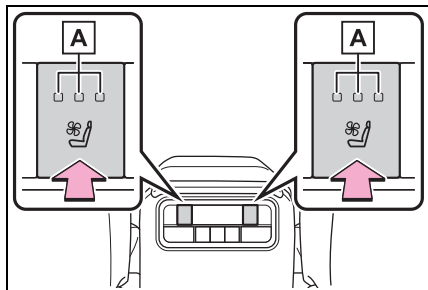


■ 第二排外側座椅 (若有此配備)

按下開關以將座椅通風裝置開啟 / 關閉。

強度指示燈 **A** 會在操作期間亮起。
每次按下開關後，作動狀態會有下列改變：

高 (3 個燈) → 中 (2 個燈) → 低 (1 個燈) → OF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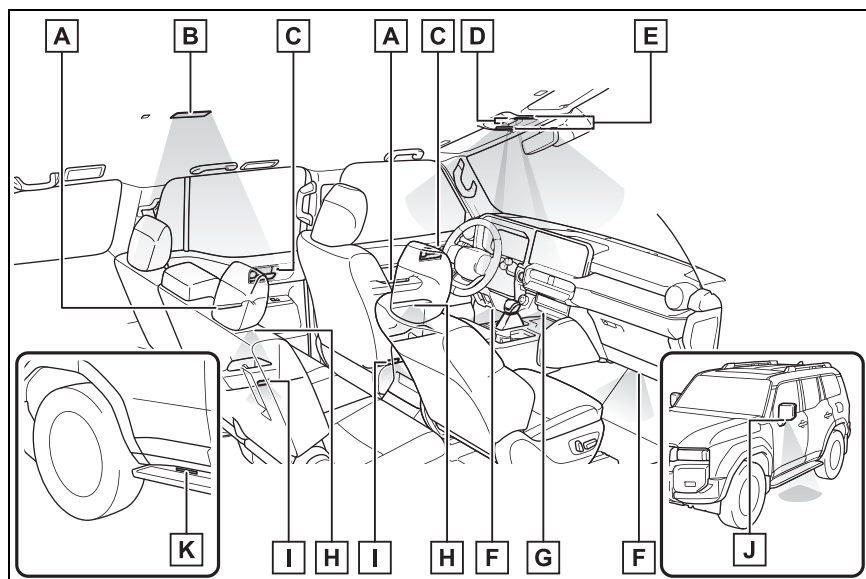
■ 座椅通風裝置在下列狀況可以使用
當引擎開關在 ON 時。

■ 空調系統連動控制模式

當座椅通風裝置設定為高時，座椅通風裝置風扇轉速可能會隨著空調系統的風扇轉速而增加。

室內燈光明細

室內燈的位置



- A** 門把燈
- B** 後室內燈 (→P.373)
- C** 車門內把手燈
- D** 排檔桿燈 *
- E** 前室內燈 / 個人閱讀燈 (→P.373, 374)
- F** 腳踏區燈
- G** 開放式置物盤照明燈
- H** 車門置物袋燈
- I** 車門禮儀燈
- J** 外側迎賓燈
- K** 登車踏板燈 (若有此配備)

*: 排檔桿燈與尾燈一起開啟 / 關閉。

■ 進入照明系統

不論車門是否上鎖 / 解鎖和車門是否開啟 / 關閉，燈光會依引擎開關模式自動亮起或熄滅。

■ 避免 12 V 電瓶沒電

當引擎開關切換至 OFF 時，如果室內燈仍保持在開啟，則在 20 分鐘後，燈光會自動熄滅。

■ 室內燈的自動照明

如果任何 SRS 氣囊觸發 (充氣) 或發生強烈後方衝擊，室內燈會自動開啟。室內燈會在約 20 分鐘後自動熄滅。

室內燈可以手動關閉。然而，為了避免其他撞擊，建議使其保持在亮起狀態直到確認安全為止。(視衝擊力及碰撞情況而定，室內燈可能不會自動亮起。)

■ 個人化

設定 (例如：熄燈前所經過的時間) 可以變更。(個人化功能：→P.506)



注意

■ 避免 12 V 電瓶沒電

當引擎未運轉時，不可讓燈光長時間亮著。

操作室內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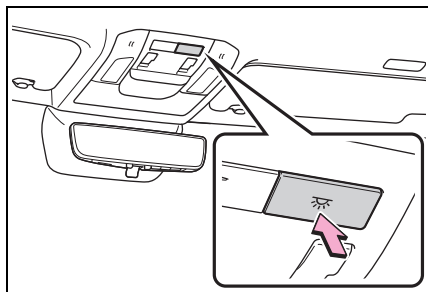
■ 將前室內燈切換至 ON / OFF

按下開關。

每次按下開關時，燈光會切換至 ON / OFF。

後室內燈會與前室內燈一起切換至 ON / OFF。

在車門位置功能開啟下開啟車門時，此燈會亮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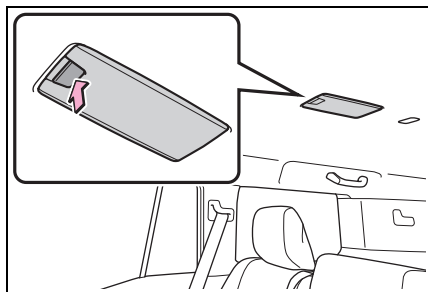


■ 將後室內燈切換至 ON / OFF

按下開關。

每次按下開關時，燈光會切換至 ON / OFF。

後室內燈也會隨前室內燈作動切換成 ON / OFF。若此燈光是由前室內燈作動而切換至 ON，則後室內燈就無法藉由按下開關來切換至 OF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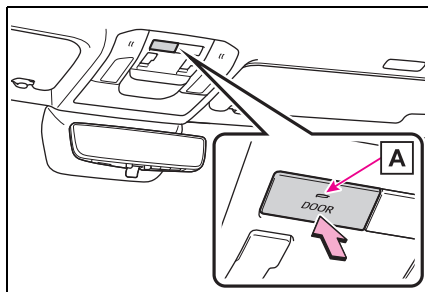
■ 開啟 / 關閉車門位置功能

按下車門連動車內燈開關。

當車門位置功能為開啟時，車燈會隨著車門的開啟 / 關閉而連動。

每次按下開關時，車門位置功能會開啟 / 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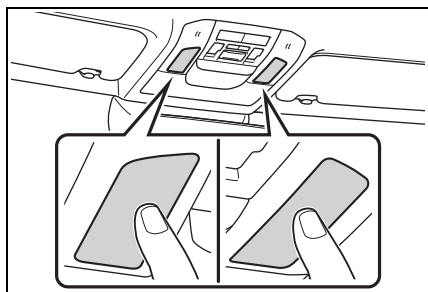
當車門位置功能為開啟時，開關上的指示燈 **A** 會點亮。



使用閱讀燈


觸碰燈光。

每次觸碰燈光，燈光就會切換成 ON / OFF。



■ 閱讀燈未正常反應時

- 有水、髒污等附著在燈罩表面時
- 用潮濕的手操作時
- 戴手套等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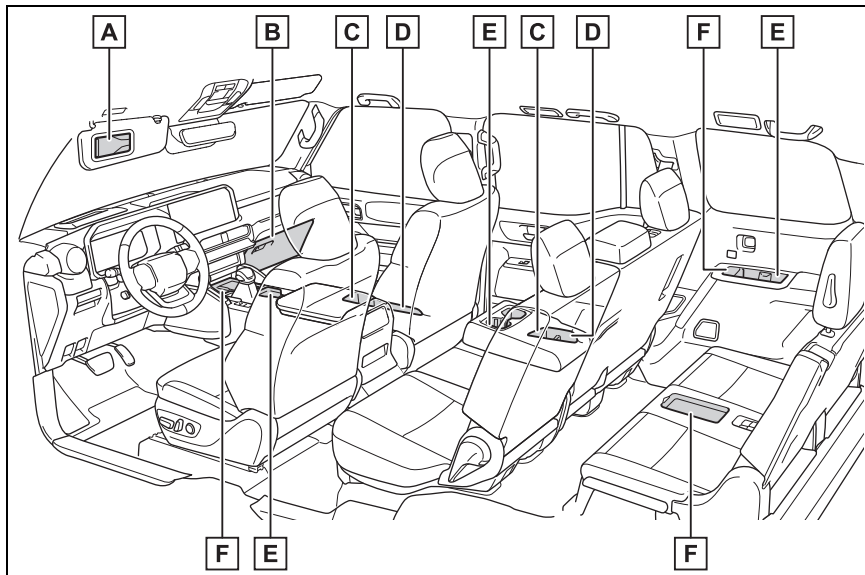
 注意

■ 拆卸閱讀燈燈罩

切勿拆卸閱讀燈的燈罩。否則燈光會損壞。若需要拆卸燈罩，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儲藏功能明細

儲藏位置



- A** 票夾 (→P.377)
- B** 手套箱 (→P.376)
- C** 飲料架 (→P.377)
- D** 車門置物袋
- E** 置杯架 (→P.376)
- F** 開放式置物盤 (→P.377)

⚠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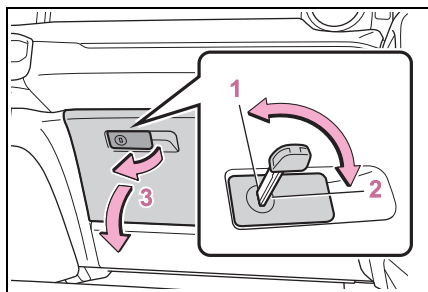
■ 不可留置在儲藏空間的物品

不可將眼鏡、打火機或噴霧罐留置在儲藏空間，否則當車內溫度過高時可能會導致：

- 如果眼鏡與其他存放的物品相接觸到，可能會因熱而變形或破裂。

- 打火機或噴霧罐可能會爆炸。如果與其他存放物品接觸，打火機可能會引發火災，或者噴霧罐可能會釋出氣體而有引發火災的危險。

手套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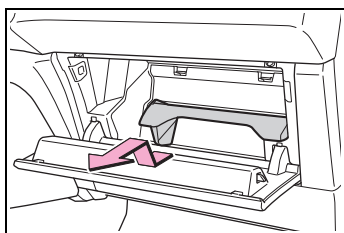
- 1 使用機械式鑰匙解鎖
- 2 使用機械式鑰匙上鎖
- 3 開啟 (向上拉動扳桿)

■ 手套箱燈

尾燈開啟時，手套箱照明燈也會亮起。

■ 拆卸隔板

手套箱內的隔板能以拉動方式拆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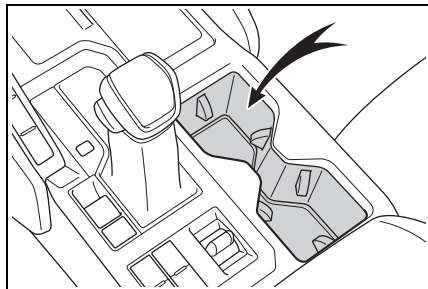
⚠ 警告

■ 行車時注意事項

保持手套箱關閉。在突然煞車或突然轉彎時，乘員可能會被開啟的手套箱或存放在內部的物品擊中，而發生意外事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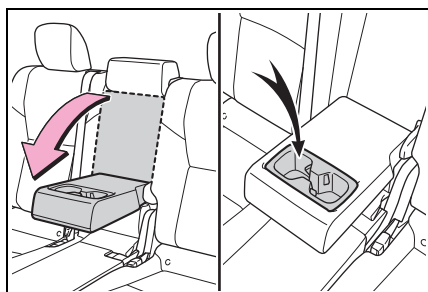
置杯架

■ 前座座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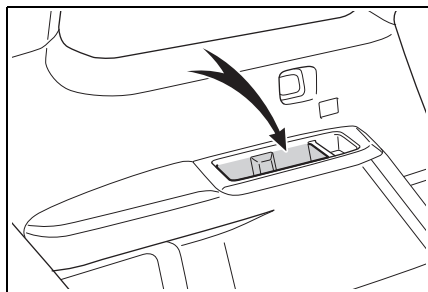


■ 第二排座椅

拉下扶手。



■ 後座側飾板



警告

■ 不適合放在置杯架的物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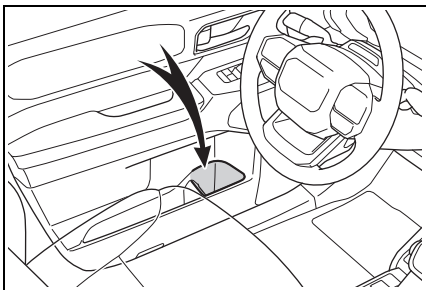
不可將飲料杯、罐裝或瓶裝 * 飲料以外的物品放入置杯架內。

其他物品可能在發生意外事故或突然煞車時被拋出而造成傷害。若有可能，請將熱飲加蓋以免燙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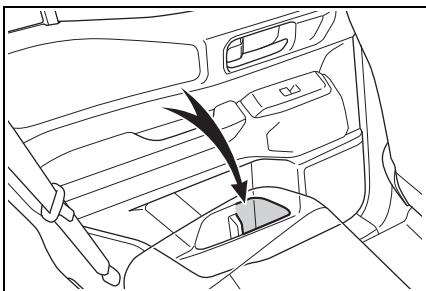
*：第二排座椅置杯架除外

置瓶架

■ 前車門



■ 後門



■ 置瓶架

- 置放瓶罐時，請關閉瓶蓋。
- 可能會因為瓶罐大小或形狀而無法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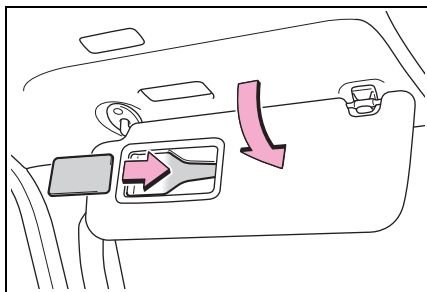
注意

■ 不可存放在置瓶架內的物品

不可置放打開的瓶罐或玻璃杯和內含液體的紙杯於置杯架中。裡面的液體可能會潑灑出來，而玻璃杯也可能會破裂。

票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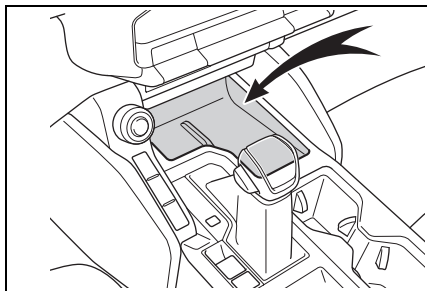
翻下遮陽板來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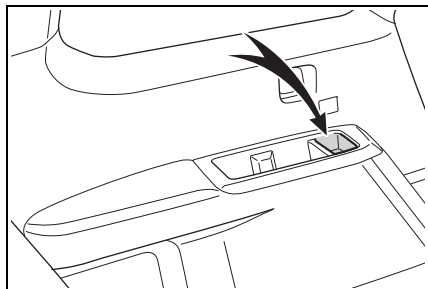
開放式置物盤

■ 型式 A (若有此配備)

配備無線充電座車型：→P.386



■ 型式 B (若有此配備)



⚠ 警告

■ 不適合開放式置物盤的品項

將物品放到開放式置物盤時請遵照以下注意事項。否則，緊急煞車或轉向操控時物品會從置物盤被拋出。此時，物品會干擾到踏板操作或造成駕駛人分心，導致意外事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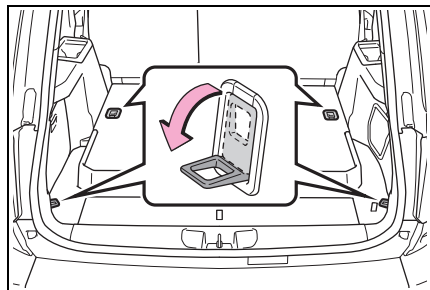
- 不可將容易移動或滾出的物品存放在置物盤中。
- 不可在置物盤上將物品堆疊至高於置物盤邊緣。
- 不可將會超出置物盤邊緣的物品放到置物盤。

行李廂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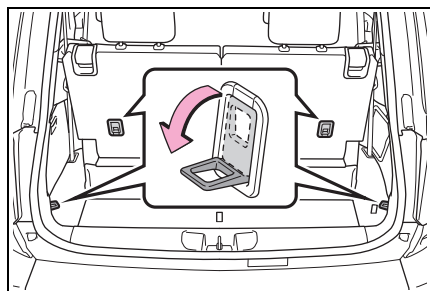
貨物捆綁鉤

使用時，拉起鉤子即可。
貨物捆綁鉤是用來固定鬆動的物品。

▶ 未配備第三排座椅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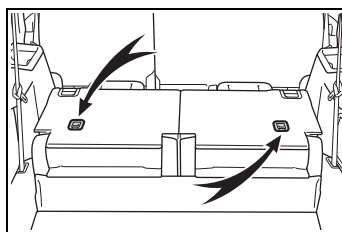


▶ 配備第三排座椅車型



■ 第三排座椅背面的貨物捆綁鉤 (若有此配備)

貨物捆綁鉤也可在第三排座椅翻摺狀態下使用。



警告

■ 貨物捆綁鉤不使用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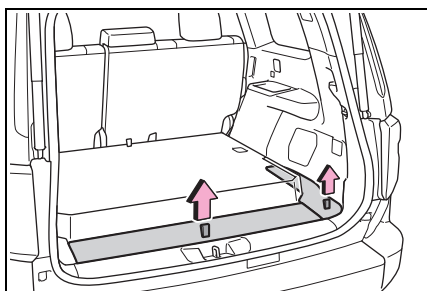
為避免受傷，不需要使用捆綁鉤時，請將捆綁鉤扳回到收起位置。

行李廂底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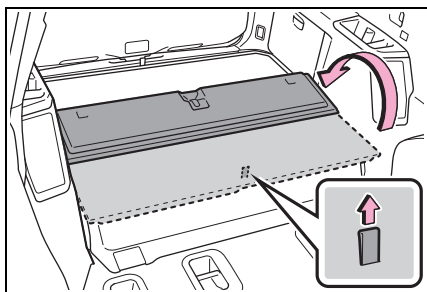
將固定帶往上拉，掀起行李廂底板。

▶ 未配備第三排座椅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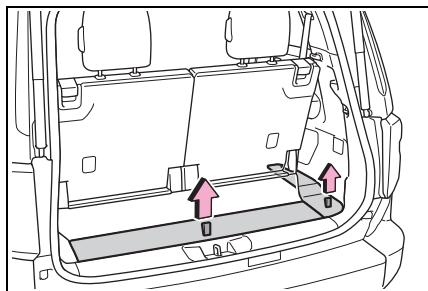
行李廂後方：



第二排座椅後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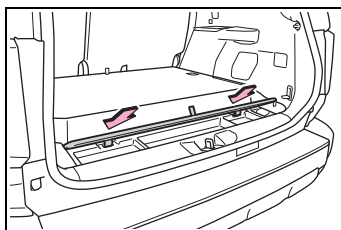
▶ 配備第三排座椅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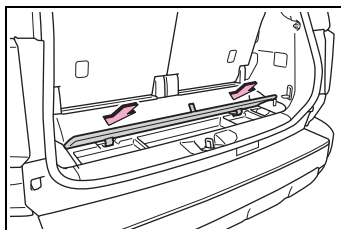
■ 安裝行李廂底板時（未配備第三排座椅車型 [行李廂後方] 和配備第三排座椅車型）

將固定爪插入孔內，然後放回行李廂底板。

▶ 未配備第三排座椅車型（行李廂後方）



▶ 配備第三排座椅車型



警告

■ 操作行李廂底板時

操作行李廂底板時不要在其上放置任何物品。否則，您的手指可能被夾住或發生意外事故而導致受傷。

■ 行車時注意事項

使行李廂底板保持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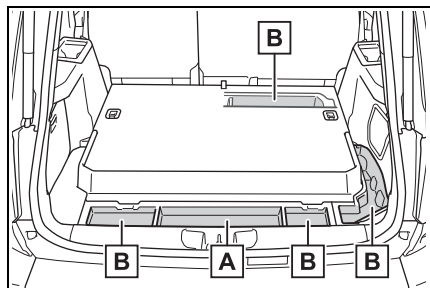
在緊急煞車時，乘客可能會被底板或存放在底板下的物品擊中而發生意外。

底板飾墊

開啟行李廂底板。(→P.379)

可以存放以下項目。

▶ 未配備第三排座椅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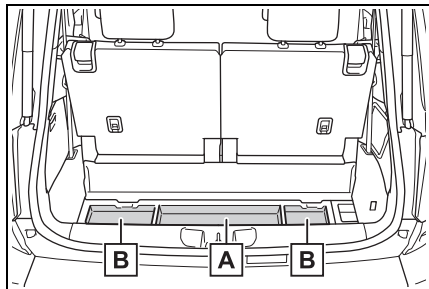


A 反光警告標誌 *

B 配件

*: 反光警告標誌不包含在原車配備內。

▶ 配備第三排座椅車型



A 反光警告標誌 *

B 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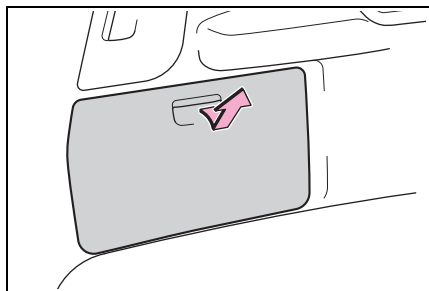
*: 反光警告標誌不包含在原車配備內。

■ 反光警告標誌

視反光警告標誌的大小和形狀而定，您可能無法將其存放起來。

輔助置物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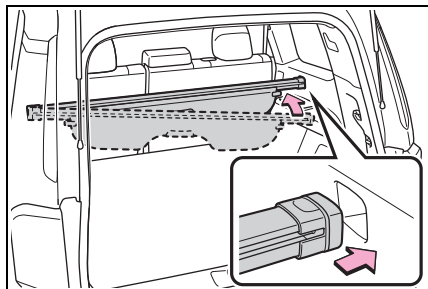
拆下飾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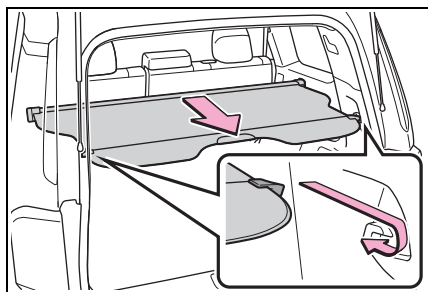
行李廂遮罩 (若有此配備)

■ 安裝行李廂捲簾

- 1 將行李廂隔板的其中一側安裝至固定座。將該側推入後，將另一側也安裝至對面的固定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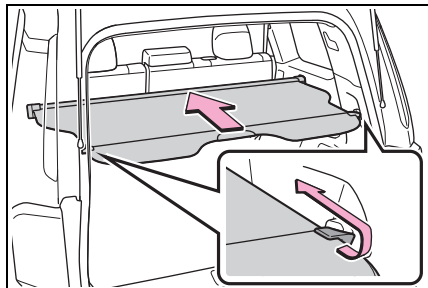


- 2 拉出行李廂隔板並固定至兩側的固定溝槽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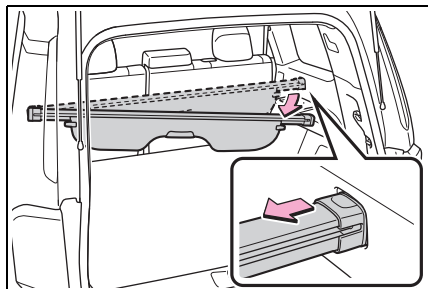
■ 拆下行李廂隔板

- 1 將行李廂隔板的兩端從固定溝槽拆離並將其縮回。



- 2 將行李廂隔板的其中一端往內壓然後從固定座取出。

拆卸行李廂隔板之後，從車上取出。



⚠ 警告

■ 行李廂隔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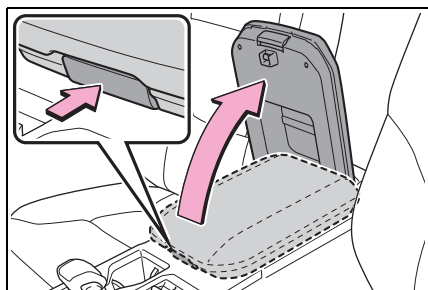
- 不可在行李廂隔板上放置任何物品。突然煞車或轉彎時，物品可能會飛散而擊中車內乘客。這樣可能會導致意外事故，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不可讓兒童攀爬到行李廂隔板上。攀上行李廂隔板可能會導致行李廂隔板損壞，亦可能會導致兒童死亡或嚴重傷害。

其他內部功能

冷藏箱

引擎運轉時，可以使用由空調負責冷卻的冷藏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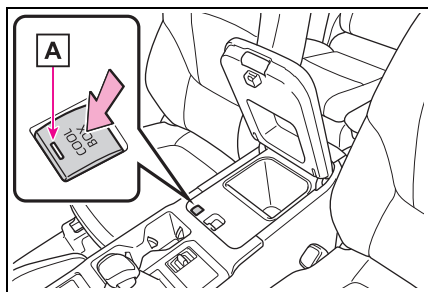
- 1 按下按鈕的同時，將蓋子向上掀起並打開。



- 2 開啟 / 關閉鮮冷箱

開啟時，指示燈 **A** 亮起。

若未使用前空調系統，切換冷藏箱為 ON 時，前空調系統會自動切換至 ON。



- 若前空調系統未使用

將冷藏箱切換至 ON 時，前空調系統會自動切換至 ON。

- 冷藏箱為 ON 時

- 前座空調系統無法切換至 OFF。

- 若要調整冷藏箱的溫度，冷藏箱可能會暫時停止運作。

- 車外溫度為 0°C 或以下時

冷藏箱可能不會運作。

- 不適合鮮冷箱的物品

- 未封口的飲料
- 易碎物品、易腐壞或其他有強烈味道的東西
- 車主使用手冊、電子裝置、CD 等

- 清潔冷藏箱內部時

請用沾水的濕布擦去髒污。直接用水清潔可能會造成故障。

警告

- 行車時注意事項

行車時務必保持冷藏箱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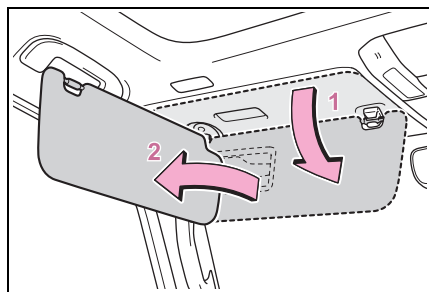
否則，在突然煞車、急轉彎或意外時，可能會造成傷害。

注意

- 避免 12 V 電瓶沒電

引擎未運轉時，不可讓冷藏箱過長時間開啟。

遮陽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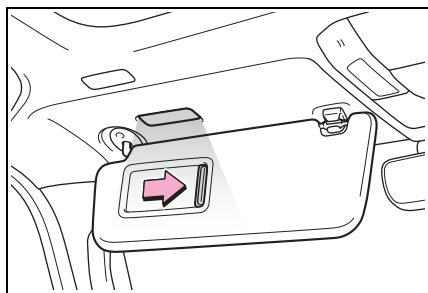


- 1 要設定遮陽板至前方位置時，請將其向下翻即可。
- 2 要設定遮陽板至側邊位置時，請先向下翻，再將它自固定座拉出並轉向側面。

化妝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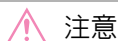
將飾蓋滑開。

當飾蓋滑開時，化妝燈即會亮起。



■ 自動關燈以避免 12 V 電瓶沒電

引擎開關 OFF 時，如果化妝燈仍保持開啟，化妝燈會在 20 分鐘後自動熄滅。



注意

■ 避免 12 V 電瓶沒電

引擎未運轉時，不可長時間開啟化妝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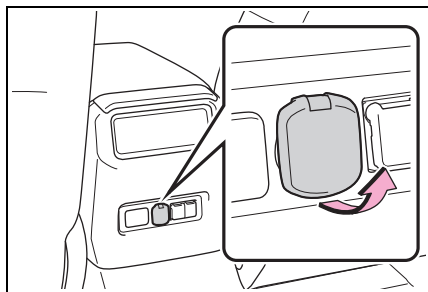
電源插座 (12 VDC)

請使用電源功率低於 12 VDC / 10A (耗電量 120 W) 的電器用品。

連接多個裝置時，確認所有連接裝置的總耗電量低於 120 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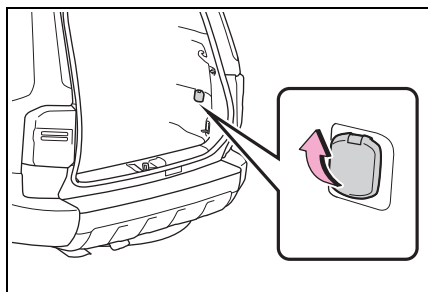
■ 型式 A

打開飾蓋。



■ 型式 B (若有此配備)

打開飾蓋。




■ 電源插座只可在下列狀況使用

引擎開關在 ACC 或 ON 模式，或者多媒體系統為 ON 模式。

■ 將引擎開關切換至關閉時

拆下行動電源等具有充電功能的電器裝置。

如果這些裝置保持連接狀態，引擎開關可能無法正常關閉。

 注意

■ 為避免損壞電源插座

不使用電源插座時，請關閉蓋子。
異物或液體進入電源插座可能會導致短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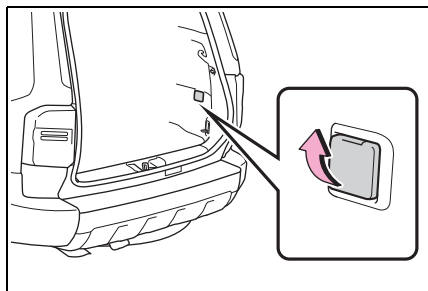
■ 避免 12 V 電瓶沒電

當引擎熄火時，不是在非必要的情況下，不可使用電源插座。

電源插座 (120 VAC) (若有此配備)

消耗之功率在 100 W 以下之配件。

打開外蓋然後確實地將裝置的插頭完全插入電源插座。



■ 電源插座只可在下列狀況使用

當引擎開關在 ON 時。

■ 電源插座


請勿使用耗電功率超過 100 W 的 120 VAC 電器。若使用了耗電功率超過 100 W 的 120 VAC 電器，保護線路會將電源切斷。

■ 可能無法正常運作之電器 (120 VAC)

下列 120 VAC 電器即使消耗功率低

於 100 W 亦可能無法正常運作。

- 有高初始峰值功率的電器
- 可讀取精密數據的測量裝置
- 其他需要非常穩定電源供應之電器

 注意

■ 為避免損壞電源插座

在不需使用的時候，將電源插座蓋關閉。

異物或液體進入電源插座可能會導致短路。

■ 避免 12 V 電瓶沒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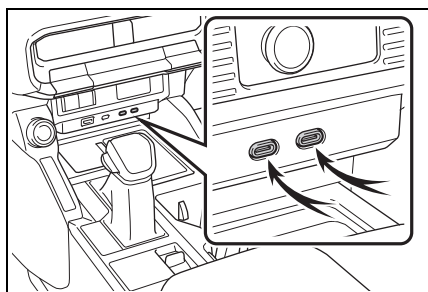
引擎熄火時，請勿使用電源插座持續過長時間。

USB Type-C 充電埠

USB Type-C 充電埠可為外部裝置供應 3 A (5 V) 的電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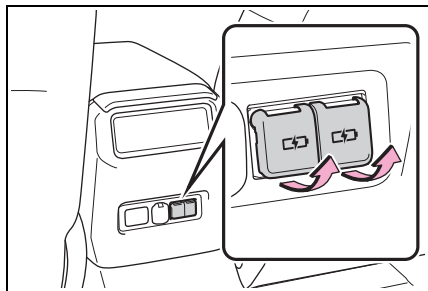
Type-C 充電埠僅限用於充電。不可用於資料傳輸或其他用途。根據使用的外部裝置，可能無法正常充電。使用 USB Type-C 充電座前，請參閱裝置所附的手冊。

■ 型式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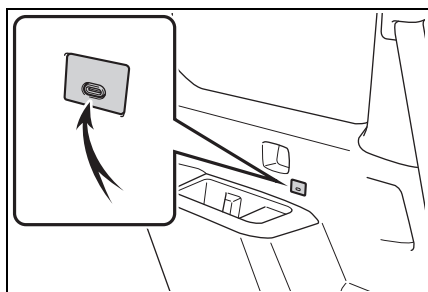


■ 型式 B

打開飾蓋。



■ 型式 C



■ USB Type-C 充電座可以使用的時機

引擎開關在 ACC 或 ON 模式，或者多媒體系統為 ON 模式。

■ USB Type-C 充電座可能無法正常使用的情況

- 連接耗電量超過 3A/5V 的裝置時
- 連接專為與個人電腦通訊而設計的裝置時，例如 USB 隨身碟裝置
- 連接的外部裝置關閉時（視裝置而定）
- 車內溫度過高時，例如車輛停在陽光曝曬的地方

■ 關於連接的外部裝置

根據連接的外部裝置，充電有時可能斷斷續續。這並非表示故障。

⚠ 注意

■ 避免 USB Type-C 充電座損壞

- 不可插入異物至此連接埠。
- 不可將水或其他液體濺到連接埠。
- 型式 B：USB Type-C 充電埠不使用時，請關上蓋子。如果異物或液體接觸連接埠，可能導致短路。
- 不可對 USB Type-C 充電座施加過大的力量或使其受到衝擊。
- 不可拆解或改造 USB Type-C 充電座。

■ 避免外部裝置損壞

- 不可將外部裝置留在車內。否則，可能會因車內溫度變高而導致外部裝置損壞。
- 外部裝置連接時，不可對外部裝置或纜線用力按壓或施加過大的力量。

■ 避免 12 V 電瓶沒電

引擎熄火時，不可長時間使用 USB Type-C 充電埠。

無線充電座 (若有此配備)

將支援 Wireless Power Consortium (無線充電技術聯盟) 之 Qi 無線充電標準的可攜式裝置如智慧型手機或行動電源等放在充電區域，就能替可攜式裝置充電。

可於 Wireless Power Consortium (無線充電技術聯盟) 網站上找到相容的可攜式裝置。

<https://www.wirelesspowerconsortium.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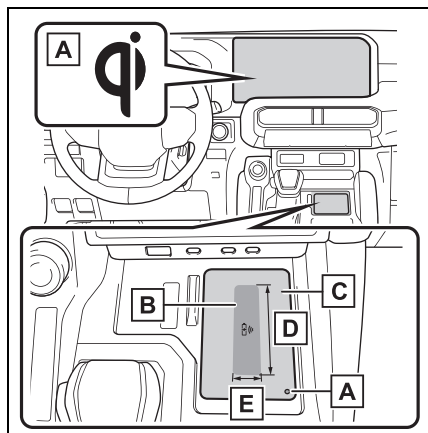
此功能無法供體積大於充電區域的可攜式裝置使用。並且視可攜式裝置而定，有可能無法正常運作。請詳閱欲使用之可攜式裝置的操作說明書。

■ 「Qi」標誌

「Qi」標誌為 Wireless Power Consortium 無線充電技術聯盟的註冊商標。



■ 所有零件名稱



A 運作指示燈

B 充電區*

C 充電托盤

D 約 10 cm

E 約 2.5 cm

*: 無線充電座中的充電線圈最多可以在可攜式裝置內充電線圈位置的充電範圍內移動。若將可攜式裝置線圈的中央置於充電區域內，則可進行充電。如有 2 個或以上的可攜式裝置放在無線充電座上，則可能無法正確偵測到其充電線圈，因而無法對其充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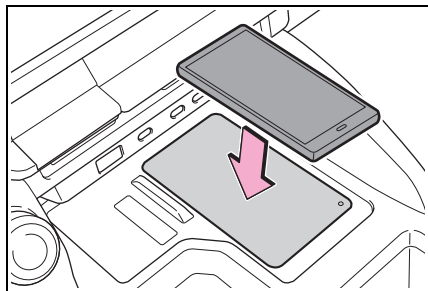
■ 使用無線充電座

將可攜式裝置放在無線充電座上。

將可攜式裝置的充電側朝下放置，並將裝置的中央置於充電區域的中央。

充電時，無線充電座上的運作指示燈 (橘色) 將會亮起。

若無法進行充電，請參閱「功能可能無法正常運作的狀況」(→P.390)。充電完成時，無線充電座上的運作指示燈(綠色)會亮起。



■ 反覆充電功能

- 當充電完成並且經過一段時間的停止充電狀態後，會再次進行充電。
- 如可攜式裝置在充電區域內大幅度移動，充電線圈會中斷連線並立即停止充電。但如充電

■ 運作指示燈的亮燈狀態

運作指示燈		狀態
充電托盤側	多媒體顯示幕側	
關閉	消失	多媒體的電源關閉或引擎開關關閉時
綠色(亮起)	灰色	待命中(可充電狀態) ^{*1}
		充電完成時 ^{*2}
橘色(亮起)	藍色	充電中

*1: 充電電源將不會在待命期間輸出。若在此狀態下將金屬物體放在無線充電座上，溫度將不會升高。

*2: 視可攜式裝置而定，有可能在充電完成後，仍然持續亮起橘色運作指示燈。

區域內偵測到充電線圈的中心，無線充電座的充電線圈就會朝它移動，並重新開始充電。若可攜式裝置移出充電區域，充電便會停止。請將可攜式裝置擺放於充電區域的中央。

■ 快速充電功能

- 以下可攜式裝置支援快速充電。
 - 相容於 WPC 1.3.2 版及相容於快速充電的可攜式裝置
 - 支援 7.5 W 充電之 iOS 版本的 iPhone (iPhone 8 及更新機型)
 - 支援 Galaxy 原廠快速充電標準的可攜式裝置。
- 對支援快速充電的可攜式裝置充電時，充電會自動切換至快速充電功能。

■ 無線充電座無法正常作動時

當無線充電座無法正常作動時，請根據下表處理可能的原因。

運作指示燈		可能原因 / 因應方法
充電托盤側	多媒體顯示幕側	
橘色 (每秒重複閃爍一次)	灰色	<p>車輛與無線充電座通訊失敗 → 若引擎運轉中，請將引擎熄火並重新啟動。</p> <p>若引擎開關在 ACC 模式，請啟動引擎。(→P.165)</p>
綠色 (每秒重複閃爍一次)	消失	<p>無線充電座和多媒體系統通訊失敗 → 若引擎運轉中，請將引擎熄火並重新啟動。</p> <p>若引擎開關在 ACC 模式，請啟動引擎。(→P.165)</p>
綠色 (亮起)	藍色	<p>正在自動選擇 AM 廣播電台 → 等待系統完成 AM 收音機電台的自動選台。若無法完成自動選台，請停止自動選台。</p>
		<p>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正在偵測智慧型鑰匙。 → 請待智慧型鑰匙偵測完成。</p>

運作指示燈		可能原因 / 因應方法
充電托盤側	多媒體顯示幕側	
綠色 (亮起)	灰色	異物偵測： 因充電區域內出現金屬異物而使針對異物的異常過熱保護功能作動 → 從充電區域移開異物。
		可攜式裝置未對正 / 遠離充電表面： 可攜式裝置的充電線圈中央移出充電區域，或者鏡頭凸出部位過大或保護殼過厚，所以異常發熱防止功能作動 → 將可攜式裝置移開無線充電座，5 秒後將可攜式裝置放在無線充電座中央。此外，如果可攜式裝置裝有保護殼或保護套，請將其拆下。
綠色 (亮起)	灰色	可攜式裝置的電池保護功能： 充滿電之前，可攜式裝置的電池保護功能會作動 → 確認可攜式裝置的設定。
		智慧型鑰匙的持續偵測： 透過車輛自訂使用多媒體功能時，會持續偵測智慧型鑰匙而無需確認。 → 此時，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ACC 或 ON 模式以確認鑰匙。
橘色 (反覆閃爍 4 次)	灰色	無線充電座的內部溫度超過設定值而導致安全關機 → 停止充電、從無線充電座移開可攜式裝置、等待溫度降低，然後重新充電。

■ 無線充電座可在下列情況作動

引擎開關在 ACC 或 ON 模式，或者多媒體系統為 ON 模式。

■ 可用的可攜式裝置

● 可以使用支援無線充電 Qi 標準的

裝置。然而，不保證與符合 Qi 版本 1.0、1.3.2 及後續版本及 Qi2 MPP (磁性電源配置) 之可攜式裝置的相容性。

● 從行動電話和智慧型手機開始，主要是針對耗電量不超過 5 W 的低用電需求可攜式裝置所設計。

- 但是以下可攜式裝置支援超過 5 W 的充電。
- 支援 7.5 W 充電的 iPhone 能以 7.5 W 或更低的功率充電。
- 支援原廠標準 10 W 充電的 Galaxy 裝置能以 10 W 或更低的功率充電。
- 符合 WPC 標準 Ver1.3.2 定義且 EPP 輸出的可攜式裝置，支援 15 W 或更低的功率充電。

■ 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

裝置充電時，若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偵測到智慧型鑰匙，則充電會暫時停止。已偵測到智慧型鑰匙時，充電會再次自動開始。

■ 當可攜式裝置有加裝外殼或其他配件

請勿在可攜式裝置加裝不支援 Qi 標準之配件的情況下充電。視外殼 (包含部分原廠件) 和配件的類型而定，有可能無法正常充電。此外，不支援 Qi2。因此，若裝有符合 Qi2 的配件或外殼，有可能無法充電。若將可攜式裝置擺放於充電區域仍舊無法正常充電，請將外殼和配件拆除。

■ 充電時的 AM 廣播協同功能

- 在充電期間，如果收聽 AM 廣播時出現雜訊，充電頻率會自動改變以減少雜訊。
- 當自動搜尋 AM 收音機電台時，充電將會暫時停止，避免充電噪音被偵測為收音機電台。選台停止時將會自動恢復充電。

■ 無線充電座的注意要點

- 若智慧型鑰匙無法在車內順利被偵測到，就無法進行充電。當車門開啟並關閉時，可能會暫時停止充電。

- 充電時，無線充電座和可攜式裝置的溫度可能會提高，但是此為正常現象。

當可攜式裝置的溫度在充電時升高，有可能會因為可攜式裝置的保護機制而停止充電。此時，請於可攜式裝置溫度明顯下降後再繼續充電。

風扇可能會開始運作以降低無線充電座內部溫度，這並非故障。

■ 運作聲音

按下引擎開關切換至 ACC 或 ON 模式或是偵測到可攜式裝置時，可能會聽到嗡嗡聲。但這並不代表故障。

■ 清潔無線充電座

→P.402

■ 功能可能無法正常作動的狀況

裝置在以下情況可能無法正常充電。

- 可攜式裝置電力已充滿
- 可攜式裝置正在用充電線充電
- 充電區域和可攜式裝置之間有其他異物
- 可攜式裝置因充電而發熱
- 無線充電座周遭溫度為 35°C 或更高，例如在極高溫環境
- 可攜式裝置以充電面朝上的方式放置
- 折疊類型等的小型可攜式裝置放在與充電區域不對齊的區域

- 可攜式裝置比充電托盤還大
- 車輛位於電視塔、發電廠、加油站、廣播電台、大型顯示幕、機場等會產生強力電波或電子雜訊的區域時。
- 智慧型鑰匙不在車內
- 下列任何物體卡在或裝在可攜式裝置充電側和充電區域之間。
 - 厚的保護殼或保護套
 - 表面不平坦或傾斜的保護殼或保護套，使得充電側不平坦
 - 厚的裝飾品
 - 配件，例如指環、繩帶等
 - 保護相機鏡頭的護蓋
- 當可攜式裝置的充電側與充電區域之間因為凸起部位而有縫隙時，例如可攜式裝置充電側上的相機。
- 可攜式裝置與下列金屬物體接觸或被覆蓋時：
 - 含有鋁箔等金屬的卡片。
 - 內有鋁箔的香菸盒
 - 金屬製皮夾或包包
 - 硬幣
 - 暖暖包
 - CD、DVD 或其他媒體
 - 金屬配件
 - 金屬製的保護殼或外蓋
- 可攜式裝置充電側使用含磁鐵的側掀式保護套
- 附近正在使用電波式遙控器
- 無線充電座上同時放置 2 個或以上的可攜式裝置
- 若您使用配備內建 S-Pen (Galaxy Note 系列等) 的裝置及 S-Pen 插於槽內的裝置。

如果因充電異常或其他原因讓運作指示燈持續閃爍，則可能是無線充電座故障。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 如果智慧型手機 OS 已更新

如果已更新智慧型手機作業系統至較新版本，其充電規格可能有大幅改變。如需詳細資訊，請查看製造商網站的資訊。

■ 註冊商標資訊

- iPhone 為蘋果公司在美國及其他國家登錄的註冊商標。
- Galaxy 是三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警告

■ 行車時注意事項

基於安全考量，在替可攜式裝置充電時，駕駛人不可在行駛途中操作可攜式裝置。

■ 電子設備干擾警告

裝有植入式心律調節器、心臟同步治療調節器或植入式心臟除顫器，以及其他電子醫療裝置者，請先向醫師洽詢使用無線充電座的相關資訊。

■ 避免故障或燙傷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未確實遵守將導致設備故障及損壞、起火、因過熱而燙傷或觸電。

- 充電時，請勿於充電區域和可攜式裝置之間放置任何金屬物品
- 不可在充電區域黏貼鋁箔貼紙或其他金屬物體

⚠ 警告

- 不可在可攜式裝置的充電側（或是保護殼或外蓋）黏貼鋁箔貼紙或其他金屬物體
- 物品應收到輔助置物盒內，不可存放在無線充電座上
- 不可使其受到衝擊或撞擊
- 不可分解、修改或拆卸
- 不可對指定可攜式裝置以外的裝置充電
- 使其遠離磁性物體
- 如果充電區域有髒汙，請勿執行充電
- 不可以布料或類似材料覆蓋

⚠ 注意

■ 避免故障和資料損毀

- 充電時，不可讓信用卡、其他磁卡或磁性儲存媒體靠近充電區域，否則可能會因磁力影響而消除任何儲存資料。不僅如此，若將車輛的智慧型鑰匙放在充電中的行動電話終端機上或充電托盤的開放區域，智慧型鑰匙可能會因磁性干擾而無法作用。同時也不可讓手錶或其他精密儀器靠近充電區域，否則可能會導致其故障。

- 不可讓交通系統 IC 卡等非接觸式 IC 卡插入可攜式裝置充電側和充電區域之間。IC 晶片可能會過熱，並導致可攜式裝置或 IC 卡損壞。請格外注意，不可讓裝有非接觸式 IC 卡的保護殼或外蓋與可攜式裝置一同充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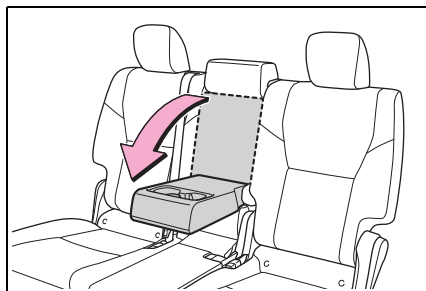
- 請勿將可攜式裝置留在車上。車內可能會因高溫環境變熱，而導致故障。

■ 避免 12 V 電瓶沒電

引擎停止時，請勿長時間使用無線充電座。

扶手

要使用時請將扶手拉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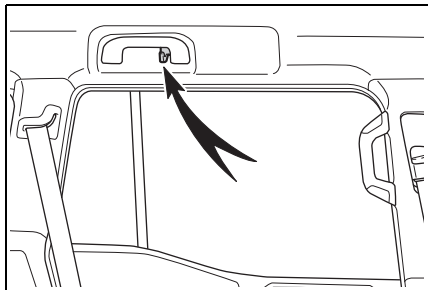
⚠ 注意

■ 避免扶手損壞

不可施加太大的負載在扶手上。

衣物掛鉤

衣物掛鉤提供於第二排座椅的輔助握把。



⚠ 警告

■ 不可掛在固定鉤的物品

不可將衣架或其他尖硬的物品吊掛於衣物掛鉤上。如果車側簾式 SRS 氣囊觸發時，這些東西有可能會變成拋射物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輔助握把

當坐在座位上時，可使用安裝在車頂飾板上的輔助握把（型式 A）來穩住您的身體。

越野行駛資訊顯示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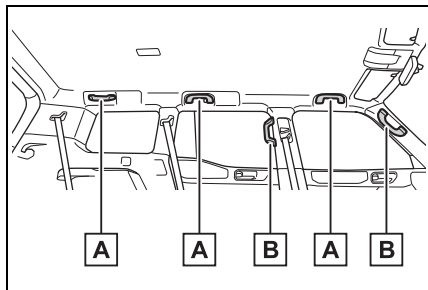
越野行駛相關資訊會顯示在多媒體顯示幕上。

■ 顯示程序

點選主選單上的 ，然後點選子選單上的「越野資訊」。

關於多媒體顯示幕的詳細資訊，請參閱「多媒體使用手冊」。

當上下車時，可使用裝在門柱上的輔助握把（型式 B）來穩住您的身體。



A 輔助握把 (A 型)

B 輔助握把 (B 型)

⚠ 警告

■ 輔助握把 (A 型)

當上下車或從座椅上起身時，不可使用輔助握把（型式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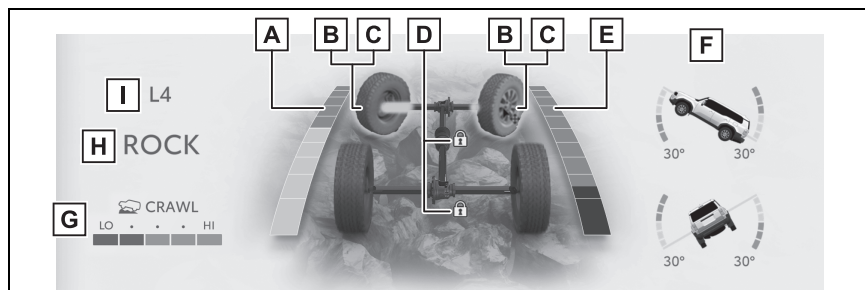
⚠ 注意

■ 避免輔助握把損壞

不可掛重的物體或施加重的負荷在輔助握把上。

■ 越野行駛資訊顯示畫面

▶ 將智慧型越野地形選擇切換至 ON 時



A 煞車踏板顯示

會顯示煞車踏板踩踏量。

B 前輪胎方向顯示

會顯示前胎的預估方向。

C Active TRC 作動顯示

Active TRC 作動狀態下的輪胎會以橘色顯示。

D 差速器鎖定作動顯示

E 油門踏板顯示

會顯示油門踏板踩踏量。

F 測斜儀顯示

顯示車輛的垂直和水平傾斜角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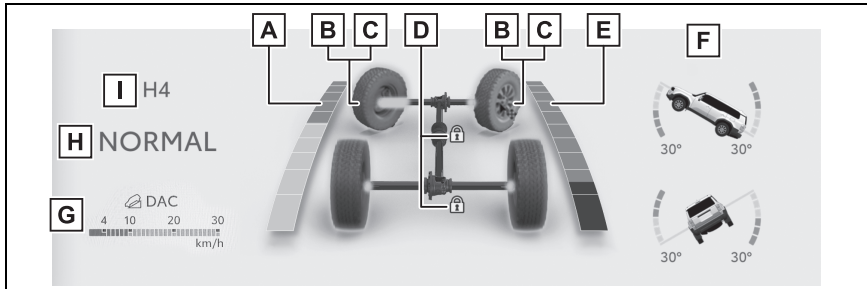
G 緩進控制模式顯示

下坡輔助控制系統設定速度顯示

H 智慧型越野地形選擇模式顯示

I 加力箱模式顯示

▶ 將智慧型越野地形選擇切換至 OFF 時



A 煞車踏板顯示

會顯示煞車踏板踩踏量。

B 前輪胎方向顯示

會顯示前胎的預估方向。

C Active TRC 作動顯示

Active TRC 作動狀態下的輪胎會以橘色顯示。

D 差速器鎖定作動顯示

E 油門踏板顯示

會顯示油門踏板踩踏量。

F 測斜儀顯示

顯示車輛的垂直和水平傾斜角度。

G 緩進控制模式顯示

下坡輔助控制系統設定速度顯示

H 行駛模式選擇顯示

I 加力箱模式顯示

6-1. 保養與照料清潔與保護車輛外觀.... **398**清潔與保護車輛內裝.... **401****6-2. 保養**保養須知..... **404**定期保養..... **406****6-3. 自行保養**自行保養注意事項..... **412**引擎蓋..... **414**引擎室..... **416**洩放燃油濾清器的水.... **424**AdBlue™ **425**輪胎 **430**輪胎胎壓..... **439**輪圈 **440**空調濾芯..... **441**清潔 48 V 電池進氣口.. **443**智慧型鑰匙電池 **446**檢查及更換保險絲..... **448**燈泡 **450**

清潔與保護車輛外觀

採取下列步驟來保護並維持車輛外部在最佳狀態：

清潔說明

- 洗車時由上至下，用大量清水沖洗車身、輪圈及車底以去除灰塵和污垢。
- 清洗車身時，使用海棉或軟布（例如麂皮）。
- 遇到不易清除的污漬，可使用洗車清潔劑然後以水洗淨。
- 將水跡擦乾。
- 在蠟的防水塗層消失時，車身應打蠟。

如果水在清潔的表面不能形成細小水珠，請在車身同室溫的時候打蠟。

■ 自動洗車

- 洗車前：
 - 收摺後視鏡
 - 關閉電動尾門

從車頭開始洗車。

行車前請展開後視鏡。

- 自動洗車機使用的刷子可能會造成車身漆面、零件（輪圈等）刮傷。
- 後擾流板可能無法在某些自動洗車機清洗。且可能會增加車輛損壞的風險。

■ 高壓洗車機

- 由於座艙可能進水，所以不可將噴

嘴靠近車門間隙或車窗四周，或是持續噴灑這些部位。

- 請勿將高壓洗車機太過靠近傳動系統零件（例如差速器）的軸承和油封。

若使用時太過接近這類零件，高水壓會讓水分進入零件並洗去黃油，造成系統性能降低。

■ 輪圈及輪圈蓋

- 有任何髒污時，請立即用中性清潔劑去除。
- 使用清潔劑後立即以清水沖乾淨。
- 為保護烤漆不致損傷，請務必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 不可使用酸性、鹼性或腐蝕性清潔劑。
 - 不可使用硬毛刷。
 - 當輪圈熱時（例如：剛行駛後或停在炎熱氣候下），不可使用清潔劑。

■ 煞車塊和卡鉗

在煞車塊或煞車圓盤潮濕的情況下停放車輛可能造成生鏽，而導致卡滯。清洗之後停放車輛之前，請緩慢行駛並多次煞車以乾燥零件。

■ 保險桿與邊飾條

不可用腐蝕性清潔劑擦拭。

■ 電鍍部位

如果無法清除髒汙，請依下列說明清潔零件：

- 使用軟布沾以約 5% 的中性清潔劑稀釋液，以擦去髒汙。
- 再用乾淨的軟布將表面可能殘留的水分完全擦乾，

- 若要清除油漬，請使用酒精濕紙巾或類似物品。

■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的注意事項

如果車門外把手變濕且智慧型鑰匙在有效範圍內，車門可能會重複上鎖及解鎖。在此情況，請依下列正確程序來清洗車輛：

- 車輛在洗車時，請將鑰匙放置在離車輛 2 m 或以上的地方。(小心鑰匙不要被偷)
- 洗車期間若智慧型鑰匙在車內而車門外把手潮濕，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可能會顯示訊息且車外蜂鳴器可能會響起。要關閉警報聲，請將所有車門上鎖。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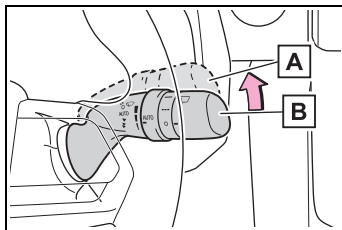
■ 清洗車輛時

不可直接對引擎室內部沖水，否則可能會導致內部電子組件等起火的風險。

■ 清潔擋風玻璃時

將雨刷開關關閉。

假使雨刷開關在「AUTO」上，雨刷在下列狀況可能會發生無法預期的作動，而且可能會造成夾到手或其他嚴重傷害，對雨刷片也會造成傷害。



A OFF

B AUTO

- 當用手觸摸位於擋風玻璃上方的雨滴感知器時
- 當用濕抹布或類似物品來覆蓋雨滴感知器時
- 如果用物品敲打擋風玻璃時
- 如果直接觸摸雨滴感知器本體或敲打雨滴感知器時

■ 排氣管注意事項

排放之廢氣會使排氣管溫度極高。洗車時，在排氣管未充分冷卻前絕不可碰觸，否則碰到熱的排氣管可能會被燙傷。

警告

■ 前和後保險桿的注意事項

如果前或後保險桿的漆面被碰損或刮傷，以下系統可能無法正常運作。若發生此情況，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 TSS 智動駕駛輔助系統
- 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
- SEA 安全離座警示系統
- 停車輔助雷達
- RCTA 後方車側警示系統
-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注意

■ 避免漆面劣化與車身和組件 (鋁合金輪圈等) 腐蝕

- 有下列狀況時，立即清洗車輛：
 - 在海邊行車後
 - 在鹽化路段行車後
 - 如果漆面沾粘柏油渣或樹汁時
 - 如果漆面上有昆蟲屍體、昆蟲排泄物或鳥糞等時
 - 在行經有煤煙、油煙、礦灰、鐵粉或化學物體的地區後
 - 如果車輛沾粘大量塵土或泥巴後
 - 如果漆面被苯或汽油類的液體潑灑到時
- 如果漆面被碰缺或刮傷，應立即修補。
- 為避免輪圈鏽蝕，當存放輪圈時，請清除其髒污再存放至低濕度的地方。

■ 清洗外部車燈

- 小心清洗。不可使用有機清潔劑或用硬毛刷來刷洗，否則可能會刮傷燈殼表面。
- 不可在車燈表面打蠟，車蠟可能會造成燈殼受損。


■ 使用自動洗車機時

將雨刷開關關閉。

如果雨刷開關切換至「AUTO」，則雨刷可能會作動而導致雨刷片損壞。

■ 使用高壓洗車機洗車時

- 洗車時，請勿讓高壓洗車機的水直接噴灑在攝影機或其附近區域。高壓水柱的衝擊有可能使裝置無法正常運作。
- 請勿將水直接噴到廠徽後面的雷達上。否則可能會導致設備損壞。
- 不可讓噴嘴靠近防塵套 (橡膠或樹脂材質護蓋)、接頭或以下零件。若接觸到高壓水柱，這些組件有可能會損壞。
 - 牽引系統相關零件
 - 轉向零件
 - 懸吊零件
 - 煞車零件
- 使清潔噴嘴距離車身至少 30 cm。否則樹脂部位，例如模塑件和保險桿，可能會變形及損壞。此外，不要用噴嘴連續沖洗同一處。

 注意

- 不可持續沖向擋風玻璃下半部。如果擋風玻璃下半部的空調系統進氣口進水，空調系統可能無法正常作動。
- 不可使用高壓洗車機直接清洗車底。

清潔與保護車輛內裝

使用適合各組件及其材質的方式進行清潔。

保養車輛內部

- 使用真空吸塵器去除污垢和灰塵。用軟布浸泡溫水後擦拭污垢表面。
- 如果髒污無法去除，請使用軟布沾稀釋至約 1% 的中性清潔劑擦除。
擰乾濕布的殘餘水，徹底將殘留的清潔劑擦拭乾淨。

■ 清洗地毯

市面上有多種商用泡沫式清潔劑。用海棉或毛刷沾濕泡沫。以重複畫圈圈方式擦洗。不可使用清水。擦拭髒污表面並讓它乾燥，盡可能保持地毯乾燥以獲得最佳效果。

■ 安全帶處理

請用海棉或軟布沾柔性肥皂及溫水來清潔。定期性檢查安全帶是否有磨損、邊緣綻開或割傷。

 警告

■ 有水在車內

- 不可將液體濺出或翻倒於車內，否則可能會造成電器零件等設備故障或起火。

警告

- 不可使任何 SRS 氣囊組件或車內線路受潮。(→P.29)
線路失效可能導致氣囊無故觸發或是無法正常作動，進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配備無線充電座車型：
不可使無線充電座(→P.386)潮濕。否則可能導致無線充電座產生高溫並導致灼傷或觸電，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受傷。

■ 清潔車內 (特別是儀表板)

不可使用亮光蠟或亮光(研磨)清潔劑，儀表板可能會反射在擋風玻璃上，妨礙駕駛人的視線而導致意外事故，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注意

■ 清潔劑

- 不可使用下列清潔劑，以免造成車輛內裝褪色或造成漆面產生斑紋或損傷：
 - 非座椅部分：有機物質，例如：苯或汽油、鹼性或酸性溶劑、染料或漂白劑等。
 - 座椅：鹼性或酸性溶劑，例如：稀釋液、苯或酒精。
- 不可使用亮光蠟或亮光(研磨)清潔劑，儀表板或其他內部零件的漆面可能會損傷。

■ 有水在地板

不可以水沖洗地板。

車輛系統如音響系統可能會因車輛底板上方或下方的電器組件進水而損壞。水也可能會造成車身生鏽。

■ 清潔擋風玻璃內側

請勿讓玻璃清潔劑接觸到鏡頭。而且，不可碰觸鏡頭。(→P.194)

■ 清潔後角窗和後擋玻璃內側

● 請勿使用玻璃清潔劑清潔後角窗和後擋風玻璃，因為這樣可能會造成後擋風玻璃除霧線或天線損壞。用軟布浸泡溫水後，輕輕地將玻璃擦拭乾淨。擦拭玻璃的方向與除霧線或天線平行。

- 請小心不要刮傷或損毀除霧線或天線。

清潔緞面金屬色的區域

- 使用沾水的軟布或合成羚羊皮清除髒汙。
- 再用乾淨的軟布將表面可能殘留的水份完全擦乾。

■ 清潔緞面金屬色的區域

金屬區域的表面為真正的金屬層。必須定期加以清潔。如果長時間沒有清潔髒汙區域，可能會變得難以清除。

清潔皮革部分

- 使用真空吸塵器去除污垢和灰塵。
- 使用軟布浸泡稀釋的清潔劑擦拭灰塵和髒污表面。

使用約 5% 的中性羊毛清潔劑稀釋液。

- 擰乾軟布上的水並徹底將殘留的清潔劑及水痕擦拭乾淨。
- 再用乾淨的軟布將表面可能殘留的水分完全擦乾，讓皮革在陰涼及通風地點乾燥。

■ 皮革部分的保養

Toyota 建議您每年至少定期清潔車輛內裝兩次以保持內裝品質。

清潔合成皮革部分

- 使用真空吸塵器去除污垢和灰塵。
- 請使用軟布沾稀釋至約 1% 的中性清潔劑擦拭。
- 擰乾軟布上的水並徹底將殘留的清潔劑及水痕擦拭乾淨。

保養須知

為確保安全性及經濟性，每日的照料與定期保養是必要的。建議實施下列的保養：

警告

■ 如果您的車輛沒有正常保養

不正確的保養可能會導致車輛嚴重損害並造成人員死亡或嚴重傷害。

■ 電瓶處理

電瓶極板、樁頭及相關組件皆含有會對腦部造成傷害的鉛。處理後應洗手。(→P.420)

定期保養

- 定期保養應依照保養週期規定的間隔實施車輛保養。

定期保養的週期是以行駛里程或間隔時間來決定，以先到者為準。

如果此次保養比規定之保養週期落後實施，則下一次保養仍要依保養週期所規定之週期實施。

- 到何處去做保養？

到您所在地附近的 Toyota 保養廠實施保養與檢查維修是最好的選擇。

Toyota 的技師都是訓練有素的專業技術人員，他們也擁有最新的技術通報、維修資訊並接受有計畫的在職訓練。他們在從事您愛車維修工作之前，都已接受過專業訓練，而非邊做邊學。這不就是最好的保養之道？

Toyota 保養廠投入大量資金購置特種工具及維修設備。以協助他們把工作做得最好且更經濟。

Toyota 保養廠會以最可靠及最經濟的方式為您的愛車實施定期保養。

橡膠軟管（用於空調系統、煞車系統及燃油系統）應由合格的技師依照 Toyota 保養週期進行檢查。

橡膠軟管是極為重要的保養項目，有任何老化或損壞要立即更換。橡膠軟管會隨時間老化，造成脹大、磨損或龜裂情況。

自行保養

自行保養注意事項

如果您有一些機械常識及基本汽車修護工具，即可自行保養許多項目。本章節中有許多關於如何實施的簡易說明。

然而，請注意某些保養工作需要特種的工具和技術。這類工作最好由合格技師來實施。即使您有自行保養經驗，我們依然建議您由 Toyota 保養廠來為您的愛車實施修理及保養，而且我們會將您愛車的維修紀錄予以保存。此記錄有助於日後萬一需要辦理保固維修時使用。

■ 您的車輛需要修理嗎？

注意任何在性能、聲音及視覺上的改變，即表示需要修理。重要線索包括：

- 引擎易熄火、抖動或異音
- 動力明顯不足
- 引擎發出怪聲

- 車底發現液體洩漏 (空調系統使用後滴水是正常現象。)
- 排氣聲音改變 (此可能表示有危險的一氧化碳洩漏。行車中，將車窗打開並立即檢查排氣系統。)
- 洩氣狀輪胎、轉彎時聲音異常尖銳、輪胎磨損不均
- 在直線平路行駛時車輛會偏向一側
- 懸吊系統作動產生異音
- 煞車性能不足、煞車踏板軟綿綿、踏板幾乎觸碰地板、煞車時車輛會偏向一側
- 引擎冷卻液溫度持續偏高 (→P.67)
- 引擎持續高溫運轉、機油壓力表保持在低值

如您注意到這些現象，請盡快將車輛送至 Toyota 保養廠。您的車輛可能需要調整或維修。

定期保養

依照下列週期進行保養：

保養週期須知

您的車輛需要依照一般保養週期進行保養。(請參閱「保養週期」。)

如果您的車輛主要是在下列的任一種或多種特殊條件下使用，則部分項目必須更頻繁的實施保養，以使車輛保持在最佳狀態。

(請參閱「嚴苛條件保養週期」。)

A. 路況	B. 行駛狀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行駛於崎嶇、泥濘、溶雪或積水道路。 2. 行駛在多塵土道路。(在路面鋪裝率較低或空氣乾燥且塵土飛揚經常出現的道路行駛。) 3. 行駛於灑鹽的路面。 4. 經常在海拔 2,000 m 處行駛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重負載車輛 (範例：拖曳尾車 (配備拖車鉤)、使用野營架、使用車頂置物架等) 2. 經常於 8 km 以內的短途行駛，且氣溫低於 0 °C。(引擎溫度將無法到達正常溫度) 3. 長時間怠速及 / 或低速長距離行駛 (例如：警車、計程車或挨家挨戶的送貨車)。 4. 經常持續高速行駛 (以最高車速 80% 或以上) 超過 2 小時。

保養週期

保養操作：

I = 檢查、修正、清潔或必要時進行更換

R = 更換、變更或潤滑

L = 潤滑

T = 上緊規定扭力

C = 清潔

保養間隔：		里程表讀數								月數
(里程表讀數或月數，以先到者為準。)		x1,000 km	10	20	30	40	50	60	70	
基本引擎組件										
1	驅動皮帶	第一次 100,000 km 或 72 個月，100,000 km 後每 20,000 km 或 12 個月實施檢查								
2	引擎機油	R	R	R	R	R	R	R	R	12
3	引擎機油濾芯	R	R	R	R	R	R	R	R	12
4	冷卻與暖氣系統 << 參閱註解 1>>				I				I	24
5	引擎冷卻液 (包含中央冷卻器冷卻液) << 請參閱註 2>>				I				I	-
6	排氣管和固定架		I		I		I		I	12
點火系統										
7	12 V 電瓶	I	I	I	I	I	I	I	I	12
燃油和廢氣排放控制系統										
8	油水分離器	I	I	I	I	I	I	I	I	12
9	空氣濾清器 (包括檢查空氣粗濾器 (若有此配備))	每 5,000 km 檢查 每 30,000 km 更換								I : 6 R : 36
10	柴油排煙				I				I	48
11	油箱蓋、燃油管和接頭 << 請參閱註 1>>				I				I	24
12	48 V 電池冷卻進氣口濾芯 << 請參閱註 3>>	I	I	C	I	I	C	I	I	-
底盤和車身										
13	煞車踏板和駐車煞車 << 請參閱註 4>>	I	I	I	I	I	I	I	I	6
14	煞車塊和煞車圓盤	I	I	I	I	I	I	I	I	6

保養間隔：		里程表讀數									月數
(里程表讀數或月數，以先到者為準。)		x1,000 km	10	20	30	40	50	60	70	80	
15	煞車油		I	I	I	R	I	I	I	R	I : 6 R : 24
16	煞車管路和軟管			I		I		I		I	12
17	煞車增壓器真空泵浦	每 200,000 km 檢查一次									-
18	方向盤、連桿及轉向齒輪箱			I		I		I		I	12
19	驅動軸黃油 << 請參閱註 5 >>	L	L	L	L	L	L	L	L	L	6
20	傳動軸螺栓	T	T	T	T	T	T	T	T	T	6
21	傳動軸防塵套			I		I		I		I	24
22	驅動軸防塵套			I		I		I		I	24
23	懸吊球接頭及防塵套	I	I	I	I	I	I	I	I	I	6
24	自排變速箱油					I				I	24
25	自排變速箱油冷卻器軟管和接頭					I				I	24
26	加力箱油					I				I	48
27	前差速器油			I		R		I		R	I : 12 R : 48
28	後差速器油			I		R		I		R	I : 12 R : 48
29	前和後懸吊	I	I	I	I	I	I	I	I	I	6
30	輪胎和胎壓	I	I	I	I	I	I	I	I	I	6
31	燈光、喇叭、雨刷和噴水器	I	I	I	I	I	I	I	I	I	6
32	空調濾芯			R		R		R		R	-

註：

- 1.80,000 km 或 48 個月之後，每 20,000 km 或 12 個月檢查一次。
- 第一次於 160,000 km 時更換，之後每 80,000 km 更換。

3. 每 10,000 km 目視檢查一次 48 V 電池冷卻進氣口濾芯是否有髒污或灰塵，必要時進行清潔。每 30,000 km 清潔一次。
4. 不需要檢查 EPB 電子駐車煞車。
5. 浸入水中後 24 小時內潤滑。

嚴苛條件保養週期

參照下表所列的行車狀況，其保養頻度需比一般條件保養週期更頻繁。(詳細請參閱「保養週期須知」。)

A-1：行駛於崎嶇、泥濘、溶雪或積水道路。	
檢查* 煞車塊和煞車圓盤	每 5,000 km 或 3 個月
檢查* 煞車管路及軟管	每 10,000 km 或 6 個月
檢查* 驅動軸防塵套	每 10,000 km 或 12 個月
更換加力箱油	每 40,000 km 或 48 個月
驅動軸黃油潤滑 << 請參閱註 1>>	每 5,000 km 或 3 個月
鎖緊傳動軸的螺栓	每 5,000 km 或 3 個月
檢查* 傳動軸防塵套	每 10,000 km 或 12 個月
檢查* 方向盤、連桿及轉向齒輪箱	每 5,000 km 或 3 個月
檢查* 前後懸吊系統	每 5,000 km 或 3 個月
鎖緊底盤及車身螺栓及螺帽 << 請參閱註 2>>	每 10,000 km 或 6 個月

*：視必要進行修正或更換。

A-2：行駛在多塵土道路。(在路面鋪裝率較低或空氣乾燥且塵土飛揚經常出現的道路行駛。)	
更換引擎機油	每 5,000 km 或 6 個月
更換機油濾芯	每 5,000 km 或 6 個月
檢查* 或更換空氣濾芯 (包括檢查空氣粗濾器 (若有此配備))	I：每 2,500 km 或 3 個月 R：每 30,000 km 或 36 個月
檢查* 煞車塊和煞車圓盤	每 5,000 km 或 3 個月
更換加力箱油	每 40,000 km 或 48 個月

A-2：行駛在多塵土道路。(在路面鋪裝率較低或空氣乾燥且塵土飛揚經常出現的道路行駛。)

驅動軸黃油潤滑 << 請參閱註 1>>	每 5,000 km 或 3 個月
鎖緊傳動軸的螺栓	每 5,000 km 或 3 個月
檢查 * 傳動軸防塵套	每 10,000 km 或 12 個月
更換空調濾芯	每 15,000 km

*：視必要進行修正或更換。

A-3：行駛於灑鹽的路面。

驅動軸黃油潤滑 << 請參閱註 1>>	每 5,000 km 或 3 個月
鎖緊傳動軸的螺栓	每 5,000 km 或 3 個月
檢查 * 傳動軸防塵套	每 10,000 km 或 12 個月

*：視必要進行修正或更換。

A-4：經常在海拔 2,000 m 處行駛。

更換引擎機油	每 5,000 km 或 6 個月
--------	-------------------

B-1：重負載車輛 (範例：拖曳尾車 (配備拖車鉤)、使用野營架、使用車頂置物架等)

更換引擎機油	每 5,000 km 或 6 個月
更換機油濾芯	每 5,000 km 或 6 個月
檢查 * 煞車塊和煞車圓盤	每 5,000 km 或 3 個月
檢查 * 或更換自排變速箱油	I：每 40,000 km 或 24 個月 R：每 80,000 km 或 48 個月
更換加力箱油	每 40,000 km 或 48 個月
更換前差速器油	每 20,000 km 或 24 個月
更換後差速器油	每 20,000 km 或 24 個月
驅動軸黃油潤滑 << 請參閱註 1>>	每 5,000 km 或 3 個月
鎖緊傳動軸的螺栓	每 5,000 km 或 3 個月
檢查 * 傳動軸防塵套	每 5,000 km 或 3 個月

B-1：重負載車輛（範例：拖曳尾車（配備拖車鉤）、使用野營架、使用車頂置物架等）	
檢查* 前後懸吊系統	每 5,000 km 或 3 個月
鎖緊底盤及車身螺栓及螺帽 << 請參閱註 2 >>	每 10,000 km 或 6 個月

*：視必要進行修正或更換。

B-2：經常於 8 km 以內的短途行駛，且氣溫低於 0 °C。（引擎溫度將無法到達正常溫度）	
更換引擎機油	每 5,000 km 或 6 個月
更換機油濾芯	每 5,000 km 或 6 個月

B-3：長時間怠速及 / 或低速長距離行駛（例如：警車、計程車或挨家挨戶的送貨車）。	
更換引擎機油	每 5,000 km 或 6 個月
更換機油濾芯	每 5,000 km 或 6 個月
檢查* 煞車塊和煞車圓盤	每 5,000 km 或 3 個月
檢查* 或更換自排變速箱油	I：每 40,000 km 或 24 個月 R：每 80,000 km 或 48 個月

*：視必要進行修正或更換。

B-4：經常持續高速行駛（以最高車速 80% 或以上）超過 2 小時。	
檢查* 或更換自排變速箱油	I：每 40,000 km 或 24 個月 R：每 80,000 km 或 48 個月
更換加力箱油	每 40,000 km 或 48 個月
更換前差速器油	每 20,000 km 或 24 個月
更換後差速器油	每 20,000 km 或 24 個月

*：視必要進行修正或更換。

註：

1. 浸入水中後 24 小時內潤滑。
2. 座椅固定螺栓、懸吊樑固定螺栓，以及葉片彈簧固定 U 型螺栓。

自行保養注意事項

如果自己實施保養，請務必遵守下列正確程序。

保養

工具	零件和工具
12 V 電瓶狀況 (→P.42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溫水 • 小蘇打 • 黃油 • 傳統扳手 (用於電瓶樁頭固定夾螺栓) • 蒸餾水
引擎冷卻液 / 中間冷卻器冷卻液液位 (→P.419)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Toyota 超長效型冷卻液」或同等級的高品質乙二醇型，無矽酸鹽、無氨類、無亞硝酸鹽及無硼酸鹽，並且具有長效複合型有機酸技術製成的冷卻液。 • 「Toyota 超長效冷卻液」是由 50% 冷卻液與 50% 去離子水混合而成。 • 漏斗 (用於添加冷卻液)
引擎機油油位 (→P.41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Toyota 正廠機油」或同級品 • 破布或紙巾 • 漏斗 (用於添加引擎機油)

工具	零件和工具
保險絲 (→P.44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和原來相同安培數的保險絲
48 V 電池進氣口 (→P.44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吸塵器等
引擎水箱、冷凝器和中間冷卻器水箱 (→P.420)	—
胎壓 (→P.439)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胎壓表 • 壓縮空氣來源
噴水器清洗液 (→P.42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水或含有防凍劑的兩刷清洗液 (用於冬天) • 漏斗 (僅用於添加水或兩刷清洗液)

警告

引擎室中有許多機械裝置和液體可能會突然移動、變燙或導電。為了避免死亡或嚴重傷害，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 在作引擎室工作時

- 保持雙手、衣服和工具遠離轉動的風扇和引擎驅動皮帶。
- 小心不可在車輛剛行駛後，碰觸到引擎、引擎水箱、排氣歧管等，因為這些部位可能很燙。機油和其他的液體溫度亦很高。
- 不可將任何易燃物 (例如：紙、破布) 留在引擎室內。

 **警告**

- 燃油或 12 V 電瓶附近不可吸煙，也不可產生火花或直接暴露在明火下。燃油和 12 V 電瓶所散發的氣體都是易燃的。
- 處理 12 V 電瓶要非常小心。因電瓶內有含毒性和腐蝕性的硫酸。
- 小心煞車油會傷害您的雙手或眼睛和車輛漆面。如果這些液體接觸到雙手或眼睛，請立即以清水沖洗。如果仍然感到不舒服，請立即就醫。

■ 在冷卻風扇或水箱護罩附近作業時

確定引擎開關是關閉的。當引擎開關在 ON 模式時，冷卻風扇在空調開著的情況下和 / 或冷卻液溫度高時，可能會自動啟動。(→P.420)

■ 在車輛底下工作時

勿在車輛只以千斤頂支撐時進入車底。必須使用車用頂高架或其他堅固支撐架。

■ 安全眼鏡

佩戴護目鏡來預防飛散或掉落的物質、噴濺的液體等進入眼睛。

■ 如果油液高度太低或太高

煞車油液位高度在煞車來令片磨損或蓄壓器壓力高的情況下會稍微下降，這是正常的現象。如果儲液筒需要經常補充，則可能表示有嚴重的問題。

 **注意****■ 如果拆除空氣濾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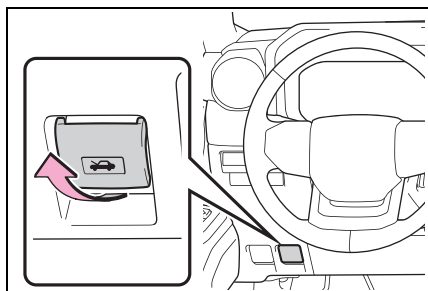
駕駛沒有空氣濾芯的車輛可能會造成引擎吸入空氣中塵土而嚴重磨損。

引擎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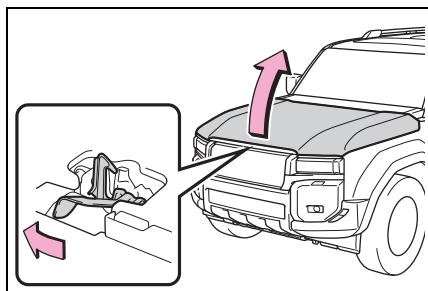
從車內釋放引擎蓋鎖扣以開啟引擎蓋。

打開引擎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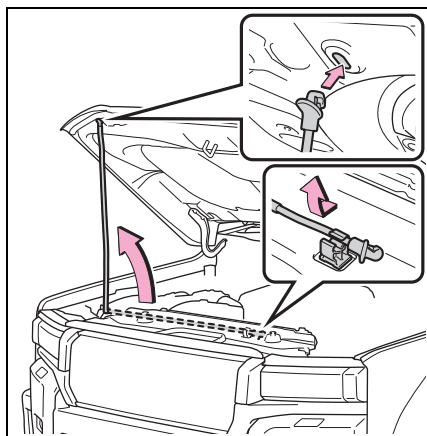
- 1 拉起引擎蓋鎖定釋放桿。
引擎蓋會稍微彈起。



- 2 拉起輔助閉鎖桿再掀起引擎蓋。



- 3 插入支撐桿至凹槽中，以保持引擎蓋開著。



警告

■ 行車前檢查

檢查引擎蓋已蓋下並鎖定。如果引擎蓋未蓋妥，則可能會在行進間開啟，如此將造成意外事故，進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為避免受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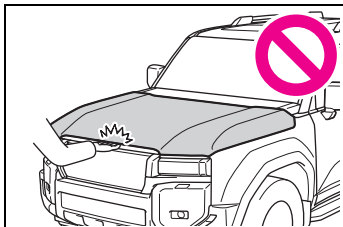
支撐桿可能會在車輛行駛過後變得高溫。觸摸高溫的支撐桿可能會導致燙傷或其他嚴重傷害。

■ 插入支撐桿至凹槽後

確認支撐桿確實穩固的支撐引擎蓋，而不會掉下壓到您的頭部和身體。

警告**■ 蓋下引擎蓋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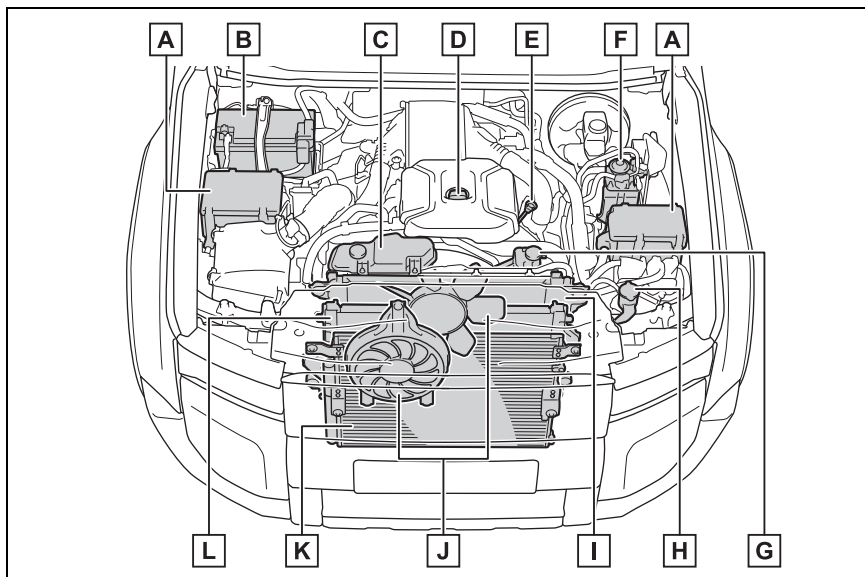
關閉引擎蓋時，請特別小心以免手指等被夾傷。

**注意****■ 蓋下引擎蓋時**

蓋下引擎蓋前，務必先將支撐桿裝回原來的固定扣中。如果引擎蓋在蓋下時未將支撐桿正確的安裝回原位，會造成引擎蓋彎曲變形。

引擎室

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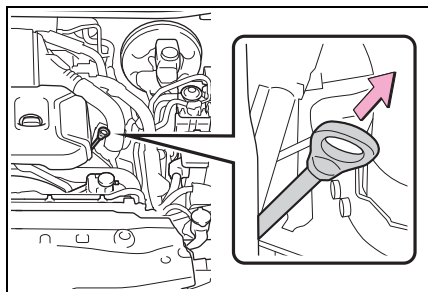


- A** 保險絲盒 (→P.448)
- B** 12 V 電瓶 (→P.420)
- C** 引擎冷卻液副水箱 (→P.419)
- D** 引擎機油添加口蓋 (→P.418)
- E** 引擎機油尺 (→P.417)
- F** 燃油濾清器 (→P.424)
- G** 中間冷卻器冷卻液副水箱 (→P.419)
- H** 噴水器儲液筒 (→P.423)
- I** 引擎水箱 (→P.420)
- J** 冷卻風扇 (→P.420)
- K** 冷凝器 (→P.420)
- L** 中間冷卻器水箱 (→P.4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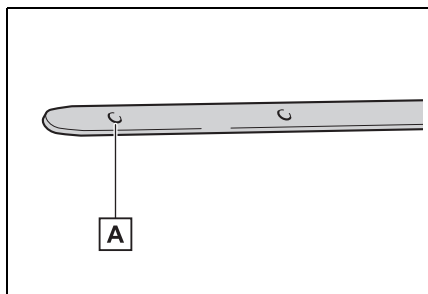
檢查引擎機油

在引擎達到正常工作溫度後將引擎熄火，使用機油油尺檢查油面高度。

- 1 將車輛停放在平坦地面。在引擎暖機後再將引擎熄火，等待大約 5 分鐘，讓機油流回到引擎底部。
- 2 準備小塊碎布放在底部，然後拉出油尺。



- 3 將油尺擦拭乾淨。
- 4 將油尺完全插回。
- 5 準備小塊碎布放在底部，然後拉出油尺檢查油量是否位在低油位標記之上。



A 低油位標記

油尺的形狀視車型或引擎型式而異。

- 6 將油尺擦拭乾淨後完全插回。

注意

■ 避免引擎嚴重損壞

定期檢查引擎機油之油量。

■ 引擎機油消耗

行駛中會消耗一定的引擎機油量。在下列情況下，機油消耗量可能會增加，可能需要在下次保養之前補充引擎機油。

- 新引擎（例如新車或剛更換引擎之後）
- 使用劣質機油或黏度不適當的機油時
- 高引擎轉速或高負載行駛、或行駛中頻繁加速及減速時
- 讓引擎長時間怠速空轉時，或經常行駛於塞車路段時

■ 引擎機油油位上升

若車輛重複在引擎未暖機的狀態下行駛，引擎內結露引起的濕氣或未燃燒的燃油與引擎機油混合，就會造成引擎機油油位上升。但這並不代表故障。例如，引擎在下列情況時會變得難以暖機。

- 短程行駛時
- 低速行駛時
- 車外溫度過低

檢查引擎機油時，確認引擎已暖機。若引擎機油液位超過添加上限標記，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或 Toyota 授權經銷商，或者任何可靠的維修廠。

添加引擎機油

■ 確認所添加之機油型號及所需工具

添加前請確認所添加之機油型號及所需工具。

● 選擇引擎機油

→P.500

● 機油量 (低油位標記 → 添加上限標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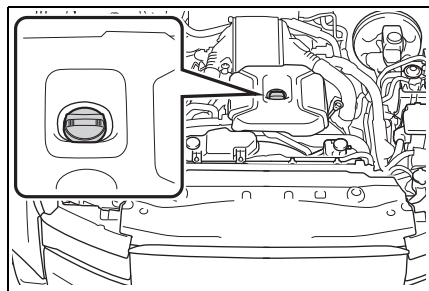
1.4 L

● 工具

乾淨漏斗

■ 添加引擎機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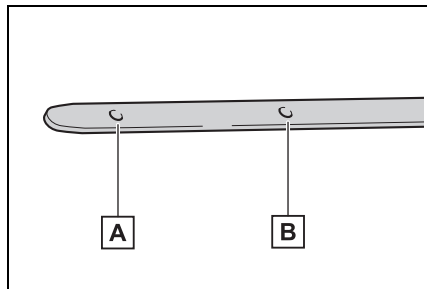
如果油位高度低於或接近下限標點時，請添加與引擎現在使用相同等級之機油。



- 1 逆時針方向轉動機油加油蓋並拆下。
- 2 緩緩倒入機油，並用油尺檢查油量。

確認機油油位未超過添加上限標記，並位於低油位標記和添加上限標記

之間。



A 低油位標記



B 添加上限標記

油尺的形狀視車型或引擎型式而異。

- 3 裝回機油加油蓋並順時針方向將其旋緊。

■ 更換引擎機油後

引擎機油保養資料應重置。操作程序如下：

- 1 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畫面中點選  / 「車輛設定」，然後按住 OK。
- 2 點選「機油保養」，然後按下 OK。
- 3 點選「是」然後按下 OK。

重設步驟已完成時，顯示幕上會出現訊息。

警告

廢機油

- 使用過的引擎機油含有潛在危險性的化學物質，可能造成皮膚病變（例如：發炎和皮膚癌），應小心處理避免長期和重複接觸。使用肥皂和水清洗，徹底洗去皮膚上的廢機油。
- 以安全和小心的態度處理廢機油和廢機油濾芯。不可將廢機油和廢機油濾芯傾倒或棄置於家庭垃圾、下水道或地面。有關回收或廢棄處理事宜，請洽 Toyota 保養廠、加油站或汽車零件商。
- 不可將廢機油放置在兒童可及之處。

注意

避免引擎嚴重損壞

定期檢查引擎機油之油量。

當更換引擎機油時

- 小心不可將引擎機油濺灑在引擎室內。
- 避免添加過滿，致使引擎損壞。
- 每次添補機油時都應以油尺檢查油面。
- 務必確認機油加油蓋有正確地轉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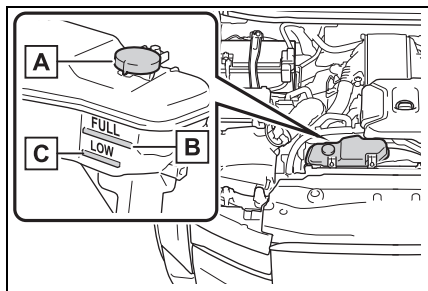
更換引擎機油後

務必重設引擎機油保養資料。若沒有重設，下一次的保養時間就不會正常顯示。

檢查冷卻液

引擎冷卻液副水箱

冷卻液副水箱中的液面，在冷車時應在「FULL」及「LOW」刻線之間。



A 副水箱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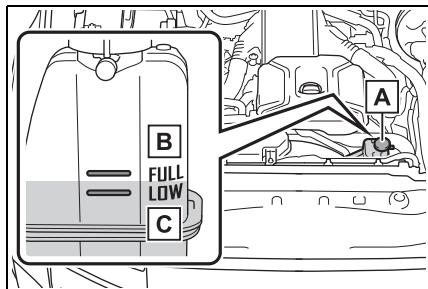
B 「FULL」刻線

C 「LOW」刻線

如果液面低於「LOW」刻線，則添加冷卻液至「FULL」刻線。
(→P.493)

中間冷卻器冷卻液副水箱

冷卻液副水箱中的液面，在冷車時應在「FULL」及「LOW」刻線之間。



A 副水箱蓋

B 「FULL」刻線**C** 「LOW」刻線

如果液面低於「LOW」刻線，則添加冷卻液至「FULL」刻線。(→P.493)

■ 選擇冷卻液

僅可使用「Toyota 超長效型冷卻液」或同等級的高品質乙二醇型，無矽酸鹽、無氨類、無亞硝酸鹽及無硼酸鹽，並且具有長效複合型有機酸技術製成的冷卻液。

「Toyota 超長效型冷卻液」是由 50% 冷卻液與 50% 去離子水混合而成。(適用：-35°C)

有關冷卻液詳細資訊，請洽 Toyota 保養廠。

■ 如冷卻液液位高度在添加後快速降低

目視檢查水箱、軟管、引擎冷卻液副水箱蓋、中間冷卻器水箱、中間冷卻器冷卻液副水箱蓋、洩放塞與水泵。如果您未能找到洩漏之處，請至 Toyota 保養廠測試水箱蓋及檢查冷卻系統是否有洩漏。

▲ 警告**■ 當引擎是熱的時候**

請勿拆卸引擎冷卻液副水箱蓋或中間冷卻器冷卻液副水箱蓋。冷卻系統可能處於壓力下，若打開水箱蓋，可能噴出高溫冷卻液，進而造成重傷，例如燙傷。

▲ 注意**■ 添加冷卻液時**

冷卻液既不是清水也不是防凍劑。必須使用正確比例的水與防凍劑混合，方能提供適當的潤滑、防鏽及冷卻性能。請務必閱讀防凍劑或冷卻液的標籤說明。

■ 如果冷卻液濺出

務必用清水沖洗，避免損害零件或漆面。

檢查引擎水箱、冷凝器及中間冷卻器水箱

檢查引擎水箱、冷凝器及中間冷卻器水箱並清除任何異物。如果上述組件非常骯髒或您無法確定其狀況，請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警告**■ 當引擎是熱的時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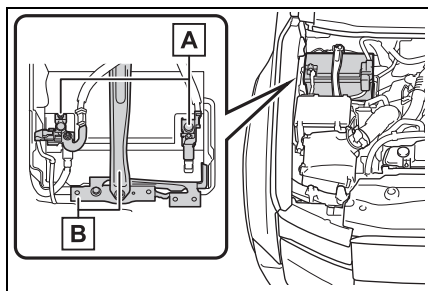
請勿觸摸引擎水箱、冷凝器或中央冷卻器水箱，因其可能處於高溫且會造成重傷，例如燙傷。

檢查 12 V 電瓶狀況

依下述方法檢查 12 V 電瓶。

■ 12V 電瓶外觀

確認 12 V 電瓶樁頭未腐蝕且無鬆脫、裂開或固定夾鬆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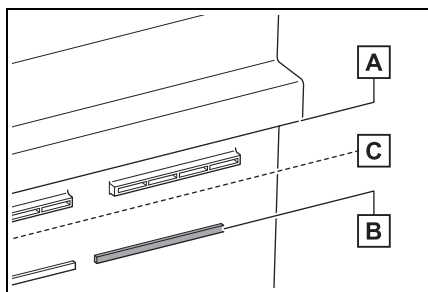


A 樁頭

B 固定夾

■ 檢查 12 V 電瓶液

確認液位超過電瓶蓋底部與「LOWER LEVEL」標線之間的中間高度。



A 電瓶蓋底部

B 「LOWER LEVEL」刻度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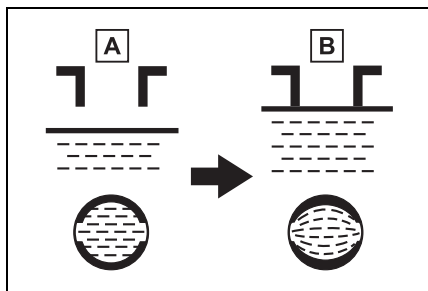
C **A** 和 **B** 的中間

如果電解液液面高度低於 **C**，請添加蒸餾水。

■ 添加蒸餾水

- 1 拆下通氣塞。
- 2 添加蒸餾水。

如看不見「UPPER」標記，則直接從各分電瓶的添加口檢查液位高度。



A 低 (LOW)

B O.K.

- 3 將通氣塞裝回鎖緊。

■ 充電前

在充電時，12 V 電瓶會產生有易燃性和爆炸性的氫氣。因此，充電前請遵循下列注意事項：

- 如果 12 V 電瓶是在車上進行充電時，務必拆開負極電纜線。
- 在連接和拆開充電器電纜線到 12 V 電瓶時，務必要先將充電器電源關閉。

■ 在充電 / 重新連接 12 V 電瓶後

引擎可能無法啟動。請依照下列程序來使系統初始化。

- 1 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
- 2 打開和關閉任一車門。
- 3 再次啟動引擎。

● 在重新接回 12 V 電瓶電纜線後，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有可能無法立即將車門解鎖。如果發生此狀況，則使用遙控器或機械式鑰匙來上鎖 / 解鎖車門。

- 引擎開關在 ACC 時啟動引擎。引

引擎有可能無法啟動且會引擎開關切換至 OFF。無論如何，引擎在第二次啟動時即可正常地啟動。

- 車輛會將引擎開關模式記錄下來。在接回電瓶後，車輛將回到 12 V 電瓶拆開前所儲存的引擎開關模式。在拆開 12 V 電瓶前，務必要先將引擎開關關閉。當連接 12 V 電瓶時，如果不知道沒電之前引擎開關的模式，要特別小心。

如果多次嘗試上述程序後引擎仍無法啟動，請洽 Toyota 保養廠。

警告

■ 12 V 電瓶內的化學物質

12 V 電瓶內有具毒性和腐蝕性的硫酸，可能會產生易燃性和爆炸性的氫氣。為減少死亡或嚴重受傷的風險，在 12 V 電瓶周圍工作時，請遵循下列注意事項：

- 不可用工具碰觸 12 V 電瓶樁頭而造成火花。
- 不可在 12 V 電瓶附近吸菸或使用火柴。
- 避免眼睛、皮膚及衣物接觸。
- 絕不可吸入或吞下電解液。
- 在 12 V 電瓶附近工作時，請戴安全眼鏡。
- 不可讓兒童接近 12 V 電瓶。

■ 12 V 電瓶安全充電的場所

務必在開放式的空間進行 12 V 電瓶充電。不可在通風不良的車庫或密閉的室內對 12 V 電瓶充電。

■ 電解液的緊急處置

● 如果電解液濺到眼睛

請以清水沖洗眼睛 15 分鐘以上，並立即就醫。如果有可能，在就醫前繼續以海棉或毛巾沾水清洗眼睛。

● 如果電解液濺到皮膚

請以清水徹底沖洗接觸部位。如果您感覺疼痛或炙熱，請立即就醫。

● 如果電解液濺到衣服

它可能滲透衣服至您的皮膚。立即脫下衣服並於必要時進行上列程序。

● 如果意外吞下電解液

請立即喝大量飲水或牛奶。並立即送醫急診。

注意

■ 當 12 V 電瓶充電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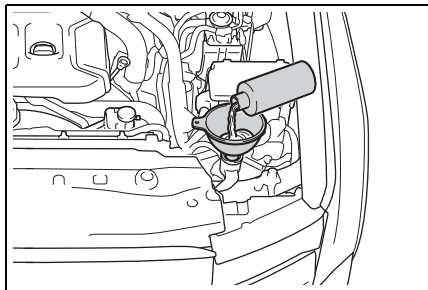
切勿在引擎運轉時替 12 V 電瓶充電。此外，務必關閉所有電器。

■ 添加蒸餾水時

避免滿溢。12 V 電瓶充電時，溢出的電瓶液可能會造成腐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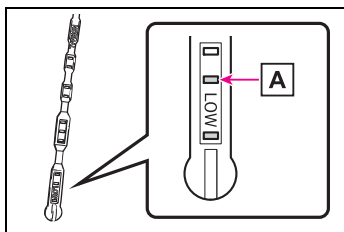
添加噴水器清洗液

如果噴水器清洗液液面在位置「LOW」，請添加噴水器清洗液。



■ 使用量尺

噴水器清洗液液面可藉由觀察量尺中液體覆蓋孔洞的液面位置來檢查。如果液面降到比距離底部第二個孔洞（「LOW」位置）還低，請充填噴水器清洗液。



A 現在的液面

⚠ 注意

■ 不可使用噴水器清洗液以外的液體

不可使用肥皂水或引擎防凍劑來取代雨刷清洗液。

否則有可能會導致車輛漆面出現斑紋，損壞泵浦導致清洗液無法噴灑的問題。

■ 稀釋噴水器清洗液

必要時用清水稀釋雨刷清洗液。請參閱雨刷清洗液容器上有關結冰溫度的說明。

⚠ 警告

■ 添加噴水器清洗液時

引擎於熱車或運轉中，不可添加清洗液。因為清洗液中含有乙醇，若噴濺到引擎上可能引起火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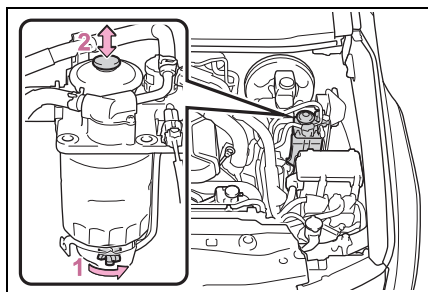
洩放燃油濾清器的水

您可以自行洩放燃油濾清器積水。然而，此項作業不易操作，因此我們建議交由 **Toyota** 保養廠為您實施。即使決定要自行洩放積水，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洩放水分

若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出現警示訊息且蜂鳴器響起 (若有此配備)，則必須洩放燃油濾清器中的水。(→P.469)

- 1 請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OFF。
- 2 請在洩放塞下方放置小托盤，承接流出的水和所有燃油。
- 3 如圖示執行洩放積水。



- 1 逆時針旋轉洩放塞約 2 至 2 又 1/2 圈。
旋鬆超過此圈數會造成水分從洩放塞周圍滲出。
- 2 操作手動泵直到燃油開始流出。

- 4 洩放之後，用手鎖緊洩放塞。

AdBlue™

AdBlue™ 是用來減少廢氣中的氮氧化物。務必遵守下列關於 **AdBlue™** 的注意事項。

- AdBlue™ 會在行車過程中消耗。
- AdBlue™ 已經用盡時，引擎就無法啟動。
- 需添加 AdBlue™ 時，請前往 Toyota 保養廠進行添加

若法律規定必須使用還原劑以減少廢氣排放，則使用不消耗任何還原劑的車輛將會違反法律規範。

可連續行駛距離

行駛期間會消耗的 AdBlue™ 量會依據行車狀態和行車環境而不同。消耗的 AdBlue™ 量增加時，在必須充填 AdBlue™ 之前的可連續行駛距離就會變短。

可連續行駛距離		
短 ^{*1}		長
[重負載行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用力踩下油門踏板時 ● 行駛於長距離上坡時 ● DPF 系統作動時 	[一般行駛] ^{*2}	[低負載行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行駛短距離時 ● 遇到交通壅擠時

*1: 於高海拔低氣溫環境使用車輛時，AdBlue™ 的消耗量會增加。

*2: 一般行駛期間，每 500 km 會消耗大約 1.0 L 的 AdBlue™。另外在完全充填之後，於全部 AdBlue™ 耗盡之前，車輛可以行駛約 8,300 km。

■ AdBlue™ 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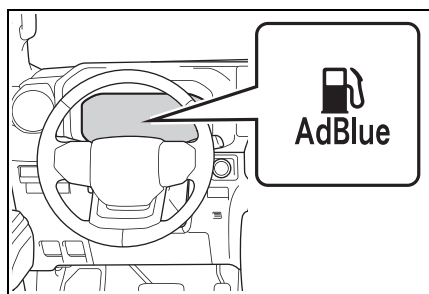
顯示儲液筒內剩餘的 AdBlue™ 量。
(→P.77)

AdBlue™ 警示燈和警示訊息

AdBlue™ 液位過低時，AdBlue™ 液位過低警示燈會亮起，且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會出現警示訊息。(→P.426)

依據剩餘 AdBlue™ 量的可連續行駛距離到達約 2,500 km 時，AdBlue™ 液位過低警示燈會亮起並出現警示訊息。

緊急情況下自行充填 AdBlue™ 時，務必依照正確的充填程序。
(→P.427)



■ 警示訊息

如果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顯示下列訊息，請遵照合適的故障排除程序。

警示訊息	詳細內容 / 對策
「AdBlue 液面過低 請於 2,500 公里內 添加 AdBlue 請參閱車主手冊」*1	需要充填 AdBlue™ 時 →請前往 Toyota 保養廠 進行添加 AdBlue™。
「AdBlue 液面過低 於 1,200 公里後 無法啟動 請添加 AdBlue 請參閱車主手冊」*1,2	需要充填 AdBlue™ 時 若已超過了顯示的行駛距離，引擎可能無法重新啟動。 →請立即前往 Toyota 保養廠 進行添加 AdBlue™。
「AdBlue 已耗盡 引擎無法重新啟動 請添加 AdBlue 請參閱車主手冊」*2	需要充填 AdBlue™ 時 →若引擎熄火，則無法重新啟動。 不要將引擎熄火，立即洽詢 Toyota 保養廠 並加滿 AdBlue™。

*1: 利用可行駛里程做為參考。顯示的可連續行駛距離可能會因為充填方式、行駛條件和行車環境而與實際可行駛距離不同。(→P.425)

*2: 蜂鳴器會依據警示訊息響起。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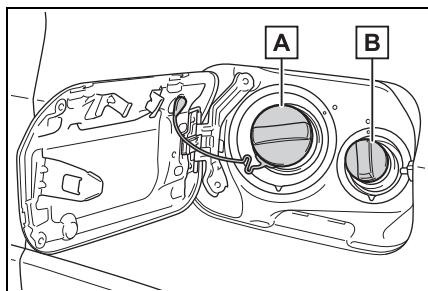
■ AdBlue™ 液位過低時

AdBlue™ 已經用盡時，引擎就無法啟動。

務必在完全耗盡之前，前往 Toyota 保養廠加滿 AdBlue™。

緊急情況下自行添加 AdBlue™

■ AdBlue™ 儲液筒蓋的位置



A 油箱蓋 (→P.193)

B AdBlue™ 儲液筒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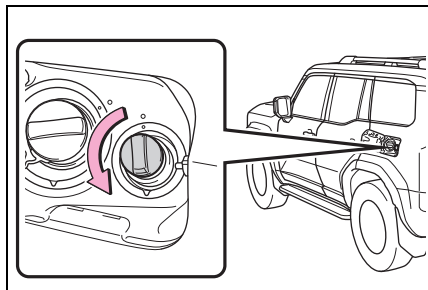
■ 充填 AdBlue™

引擎因 AdBlue™ 耗盡而無法重新啟動時，添加約 10.5 L 或以上的 AdBlue™ 就能讓引擎重新啟動。請執行以下程序，充填 AdBlue™。(AdBlue™ 儲液筒的容量為 17.4 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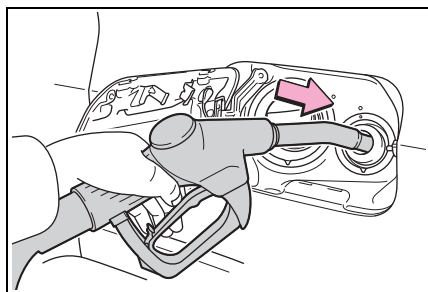
▶ 利用充填設備進行充填

- 1 停妥車輛於平整地面，將引擎熄火，然後開啟加油蓋。(→P.193)

- 2 開啟 AdBlue™ 儲液筒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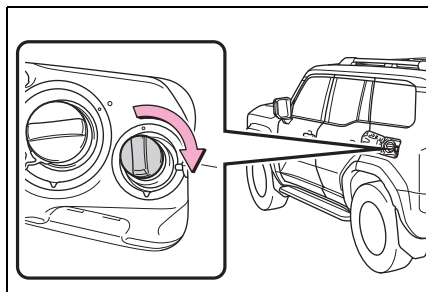


- 3 插入管嘴並充填 AdBlue™。



- 4 關閉 AdBlue™ 儲液筒蓋。

轉動儲液筒蓋直到聽見卡嗒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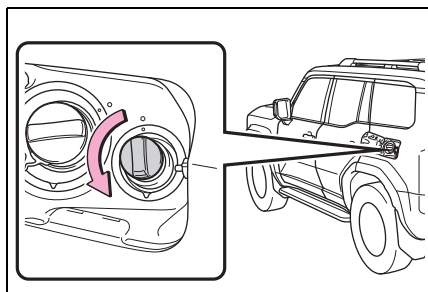


- 5 確認引擎能啟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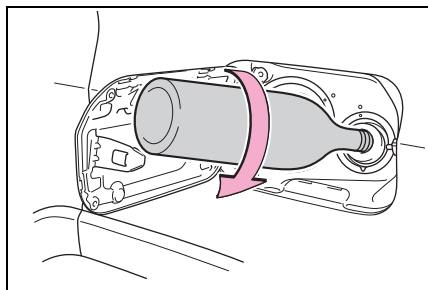
請前往 Toyota 保養廠進行添加 AdBlue™。

▶ 以瓶裝方式充填

- 1 停妥車輛於平整地面，將引擎熄火，然後開啟加油蓋。
(→P.193)
- 2 開啟 AdBlue™ 儲液筒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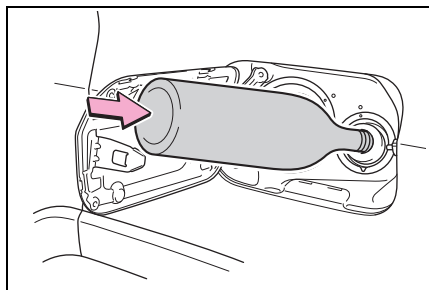


- 3 將瓶裝 AdBlue™ 插入並完全鎖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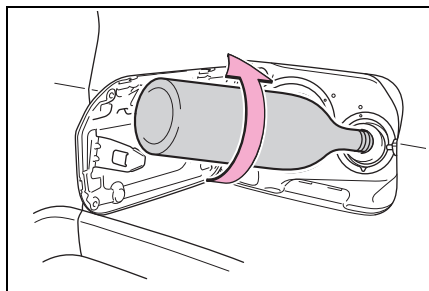
- 4 將瓶裝 AdBlue™ 往下推。

AdBlue™ 會開始充填。慢慢充填 AdBlue™ 才不會溢出。瓶裝 AdBlue™ 全空時才能移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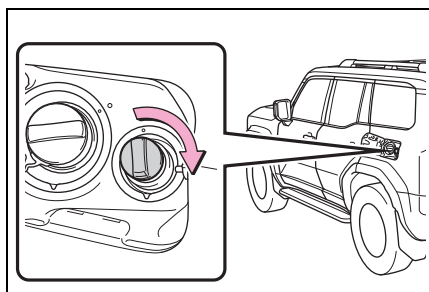
- 5 確認瓶裝內沒有殘留 AdBlue™，然後將其移除。

重複步驟 3 至 5，直到已充填約 10.5 L 或以上的 AdBlue™。



- 6 關閉 AdBlue™ 儲液筒蓋。

轉動儲液筒蓋直到聽見卡嗒聲。



7 確認引擎能啟動。

充填方式可能會與插圖中顯示的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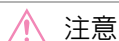
請前往 Toyota 保養廠進行添加 AdBlue™。

■ 充填 AdBlue™

- 請使用 AdBlue™ (符合 ISO 22241-1)。
AdBlue™ 是 Verband der Automobilindustrie e.V. (VDA) 的商標。
- 在前往無法添加 AdBlue™ 之地區長時間行駛前，請先洽詢 Toyota 保養廠。

■ 充填 AdBlue™ 時

充填 AdBlue™ 之後，引擎可能需要比平常多幾秒的時間才能啟動。



注意

■ 充填 AdBlue™ 時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如未遵守可能會造成車輛零件、烤漆等損壞。

- 請勿使用非 AdBlue™ 的尿素溶液。
- 若 AdBlue™ 接觸到車輛的烤漆表面，請立刻以清水清洗接觸區域。

■ 利用充填設備充填 AdBlue™ 時

請遵守以下注意事項，以防 AdBlue™ 從 AdBlue™ 儲液筒溢出：

- 確實將管嘴插入 AdBlue™ 充填口內。
- 在管嘴自動跳停後停止充填。
- 請勿讓 AdBlue™ 儲液筒溢滿。

■ 儲放 AdBlue™ 容器時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如未遵守可能會造成車輛零件、烤漆等損壞，且 AdBlue™ 的化學成分變化可能會造成難聞氣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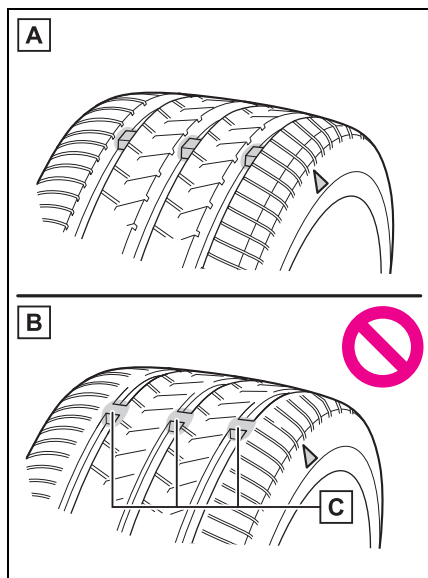
- 請勿將 AdBlue™ 容器留在車內。
- 緊緊密封住 AdBlue™ 容器，並儲放到通風良好的涼爽、乾燥位置且未受陽光直接曝曬。

輪胎

依照保養週期及磨耗狀態進行輪胎調位或更換。

檢查輪胎

檢查胎紋磨耗指示是否出現在輪胎上。而且也要確認輪胎是否磨損不均，如：胎紋單邊過度磨耗。如果備胎未加入輪胎調位，請檢查其狀態及胎壓。



A 新胎紋

B 磨損胎紋

C 胎紋磨耗指示

胎紋磨耗指示標記的位置在胎壁上印記有「TWI」或「△」記號。如果輪胎上出現胎紋磨耗指示標記，請更換輪胎。

■何時更換輪胎

在下列情況時應更換輪胎：

- 輪胎上出現胎紋磨耗指示。
- 輪胎有割傷、脫層、裂痕深度可見到內層纖維及因內部損傷造成隆起的損壞。
- 輪胎經常洩氣、割裂傷口太大或位置關係可能無法修補。

如您無法確定輪胎狀況，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輪胎壽命

任何輪胎在出廠 6 年或以上，無論有無使用或明顯損壞，均必須由合格技師檢查。

■如果雪地胎之胎紋深度磨耗至 4 mm 或以下

其雪地胎的功能即喪失。

▲ 警告

■當檢查或更換輪胎時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以避免意外事故。

否則可能造成傳動系統零件損壞，或產生操控上的危險性，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不可混合使用不同廠牌、型號或胎紋的輪胎。
亦不可混合使用不同磨耗程度的輪胎。
- 不可使用與 Toyota 所建議尺寸不同的輪胎。

警告

- 不可混合使用不同構造的輪胎（幅射層或斜紋層輪胎）。
- 不可混合使用夏季、全天候與雪地輪胎。
- 不可使用其他車輛用過的輪胎。不可使用任何來路不明的輪胎。

注意

■ 在崎嶇不平路面行駛時

在鬆軟路面及坑洞路段行駛時應特別小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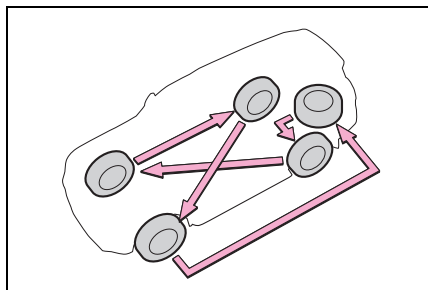
這些路況可能會使胎壓流失，降低輪胎吸震能力。此外，在惡劣路段行駛，除可能造成輪胎損壞外，亦可能損傷輪圈和車身。

■ 如果行駛中輪胎胎壓變低

不可繼續行駛，否則，可能造成輪胎和輪圈損壞。

輪胎調位

依照圖示順序實施輪胎調位。



為使輪胎磨損均勻及延長輪胎壽命，Toyota 建議約每 5,000 km 應實施輪胎調位一次。

輪胎調位後別忘了初始化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

■ 將輪胎調位時 (配備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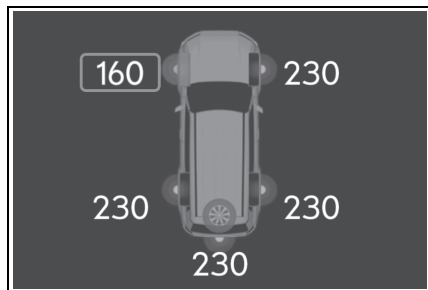
確定引擎開關為 OFF。如果輪胎調位時，引擎開關在 ON，則胎壓位置資訊將無法更新。

如果發生此情況，在正確調整胎壓後關閉引擎開關然後再切換至 ON 或將系統初始化。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

您的車輛配備有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使用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來偵測輪胎胎壓以避免嚴重問題發生。

本車輛的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採用雙重警示系統。(→P.466)



-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出現「調整壓力」時 (一般警示)

當因為自然漏氣而導致輪胎胎壓過低時，以及因為車外溫度的壓力變化而導致壓力下降時，透過胎壓警示燈和警示蜂鳴器發出警示。

-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出現「安全時 請立即檢查車胎」時 (緊急警示)

當因為壓力突然下降而導致輪胎胎壓過低時,透過胎壓警示燈和警示蜂鳴器發出警示。

不過,系統可能無法偵測突然的輪胎刺破狀況(爆胎等)。

- 由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所偵測的胎壓並顯示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P.77)

■ 例行胎壓檢查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並不能取代例行的胎壓檢查。務必將胎壓檢查列入例行車輛檢查的項目。

■ 輪胎胎壓

- 引擎開關切換至 ON 之後,僅需幾分鐘即可顯示輪胎胎壓。輪胎胎壓調整後可能需要數分鐘才會顯示胎壓。
- 輪胎胎壓會隨溫度改變。顯示值也可能與胎壓表量測值不同。

■ 在下列情況下,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可能無法正常作動

- 在下列情況下,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可能無法正常作動。
 - 如果使用非 Toyota 正廠輪圈。
 - 一個輪胎被更換為非原配備輪胎時。
 - 一個輪胎被更換為非原規格尺寸的輪胎時。
 - 使用雪鏈等配備。

- 如果安裝隔熱紙影響無線電波訊號時。
- 如果有大量的雪或冰在車上(特別是輪胎或輪弧周圍)時。
- 如果輪胎胎壓高於規定胎壓非常多時。
- 如果輪胎未裝置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時。
- 如果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的 ID 識別碼未登錄至胎壓警示電腦中時。
- 在下列情況下,性能可能會被影響。
 - 接近電視塔、發電廠、加油站、無線電台、大型螢幕、機場或其他產生強力無線電波或電子雜訊的場所時
 - 隨身攜帶收音機、行動電話、無線電話或其他無線通訊器材時
- 如果輪胎位置資訊因無線電波狀況無法正確顯示時,改變車輛位置而改善無線電波狀況,可能會修正其顯示。
- 當車輛駐車時,警示開始或熄滅的時間可能會延長。
- 當輪胎胎壓快速下降時(例如:當一個輪胎爆胎),警示可能無法正常作動。

安裝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

更換輪胎或輪圈時,也必須安裝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

當安裝新的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時,必須將新的 ID 碼登錄到胎壓警示電腦。(→P.436)

■ 更換輪胎及輪圈

如果未登錄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的 ID 碼，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將無法正確作動。在此情況下，在行駛約 10 分鐘之後，胎壓偵測警示燈會閃爍 1 分鐘然後點亮來表示系統故障。

注意

■ 修理或更換輪胎、輪圈、胎壓警示閥、傳輸器及輪胎氣嘴蓋

- 當拆下或安裝輪圈、輪胎或胎壓警示氣嘴及傳輸器時，請洽 Toyota 保養廠，如果沒有正確處理，胎壓警示氣嘴及傳輸器可能會損壞。
- 請務必安裝輪胎氣嘴蓋。如果沒有安裝氣嘴蓋，水可能進入胎壓警示閥並造成腐蝕，且可能導致阻塞及漏氣。
- 更換輪胎氣嘴蓋時，不可使用非指定之輪胎氣嘴蓋。氣嘴蓋可能會卡住。


登錄各車輪的位置

■ 登錄各車輪位置的時機

執行輪胎調位後，必須登錄各車輪的位置。

車輪位置登錄可自己執行。車輪位置登錄的執行方式為向前行駛車輛並適度地左轉及右轉。但是完成登錄的時間長短會隨著行駛條件和行駛環境而有所不同。

■ 登錄各車輪的位置

- 1 將車輛停在安全的地方、引擎開關切換至 OFF 模式，然後等待 15 分鐘或以上。
- 2 啟動引擎。
當車輛行駛時，無法執行車輪位置登錄程序。
- 3 點選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 。
- 4 點選「車輛設定」。
- 5 點選「TPWS 設定」。
- 6 點選「輪胎對調」。
- 7 點選「是」。

表示正在執行車輪位置登錄的訊息將會顯示於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每條輪胎的輪胎胎壓將會顯示「---」，並開始車輪位置登錄。

- 8 以大約 40 km/h 或以上的車速直線行駛車輛（偶爾左轉與右轉）約 10 到 30 分鐘。

完成車輪位置登錄時，表示登錄已完成的訊息及每條輪胎的胎壓將會顯示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即使無法以大約 40 km/h 或以上的車速持續駕駛車輛，長時間行駛亦可完成登錄。但是，如果行駛 1 小時或以上後仍無法完成登錄，請將車輛停在安全的地點並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ON 模式約 15 分鐘或以上，然後再次執行行駛程序。

■ 執行車輪位置登錄時

- 一般而言，車輪位置登錄會在大約 30 分鐘內完成。
- 車輪位置登錄會在車輛以 40 km/h 或以上的車速行駛時執行。

■ 車輪位置登錄程序

- 如果在登錄車輪位置時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OFF 模式，車輪位置登錄將會在下次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ON 模式時繼續執行，無需重新開始程序。
- 當正在判斷各車輪的位置且胎壓目前沒有顯示時，如果某個輪胎的胎壓降低，胎壓偵測警示燈將會亮起。

■ 如果車輪位置無法順利登錄

- 在下列情況下，車輪位置登錄可能需要耗費更長時間或可能無法完成。
 - 未以大約 40 km/h 或以上的速度駕駛車輛
 - 在非鋪設路面駕駛車輛
- 如果行駛 1 小時以上後無法完成車輪位置登錄，請將車輛停在安全的地點約 15 分鐘，然後重新行駛車輛。
- 如果在車輪位置登錄期間倒車，則在此之前收集到的所有資料將會被清除。重新行駛車輛。

設定胎壓

■ 需要設定胎壓時

在下列情況下，將會需要執行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的胎壓設定程序。

- 指定的輪胎胎壓改變時，例如因為負載等因素
- 輪胎胎壓改變時，例如變更輪胎尺寸時。

如果輪胎胎壓已調整至規定值，請在多媒體顯示幕上選擇規定的輪胎胎壓來執行胎壓設定程序。(→P.434)

當輪胎胎壓要設為規定值以外時，例如使用非規定尺寸的輪胎等，請使用目前壓力來設定輪胎胎壓。在執行輪胎胎壓設定前，務必調整每條輪胎的輪胎胎壓至適當值。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是根據此輪胎胎壓運作。

(→P.435)

■ 透過選擇規定輪胎胎壓來設定

1 啟動引擎。

當車輛行駛時，無法設定輪胎胎壓。

2 點選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 .

3 點選「車輛設定」。

4 點選「TPWS 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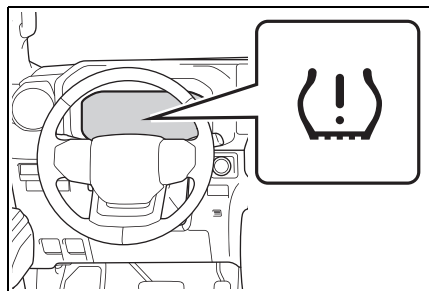
5 點選「胎壓設定」。

6 點選「按照指定壓力設定」，然後選擇所需的前後胎壓。

7 點選「是」。

胎壓警示燈會慢速閃爍 3 次。

設定輪胎胎壓後，表示設定已完成的訊息將會顯示於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 使用目前輪胎胎壓的設定

1 調整每條輪胎的輪胎胎壓至適當值。

務必在冷胎時調整輪胎胎壓。

2 啟動引擎。

當車輛行駛時，無法設定輪胎胎壓。

3 點選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 .

4 點選「車輛設定」。

5 點選「TPWS 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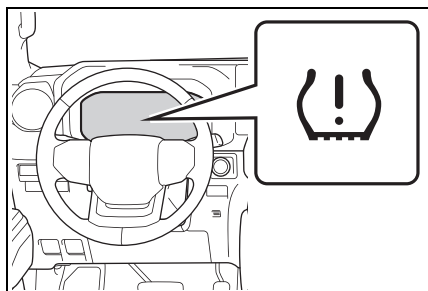
6 點選「胎壓設定」。

7 點選「按照目前壓力設定」。

8 點選「是」。

胎壓警示燈會慢速閃爍 3 次，且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會顯示輪胎胎壓正在設定的訊息。

設定輪胎胎壓後，表示設定已完成的訊息將會顯示於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的警示性能 (使用目前輪胎胎壓進行設定)

● 使用目前輪胎胎壓執行胎壓設定時，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的警示時機將會根據執行輪胎胎壓設定的情況而有不同。因此，即使輪胎胎壓稍微下降，或是輪胎胎壓高於設定時的壓力，仍可能輸出警示。

● 調整輪胎胎壓後，務必執行胎壓設定程序。此外，在執行胎壓設定程序或調整輪胎胎壓前，務必確定是冷胎。

■ 胎壓設定程序 (使用目前輪胎胎壓進行設定)

● 如果在設定胎壓時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OFF 模式，設定程序將會在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ON 模式時繼續，無需重新開始程序。

● 如果非必要地啟動胎壓設定程序，請在冷胎的情況下將輪胎胎壓調整至規定值，然後選擇規定的輪胎胎壓來執行設定，或使用目前輪胎胎壓來執行胎壓設定程序。

■ 如果無法順利設定輪胎胎壓

● 一般而言，需要大約 3 分鐘才能完成目前輪胎胎壓的設定程序。

- 如果啟動胎壓設定程序時胎壓警示燈沒有閃爍 3 次，則程序可能沒有啟動。從頭再執行一次程序。
- 如果執行上述程序後仍無法完成胎壓設定程序，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警告

■ 使用目前輪胎胎壓進行設定時

在執行輪胎胎壓設定前，務必調整每條輪胎的輪胎胎壓至適當值。否則即使輪胎胎壓下降，胎壓偵測警示燈也可能不會亮起，或可能在輪胎胎壓正常時亮起。

登錄 ID 碼

■ 登錄 ID 碼的時機

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配備特有的 ID 碼。當安裝新的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時，必須將新的 ID 碼登錄到胎壓警示電腦。


■ 如何登錄 ID 碼

執行 ID 碼登錄前，請確定車輛附近沒有安裝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的輪圈。

- 1 將車輛停在安全的地方、引擎開關切換至 OFF 模式，然後等待 15 分鐘或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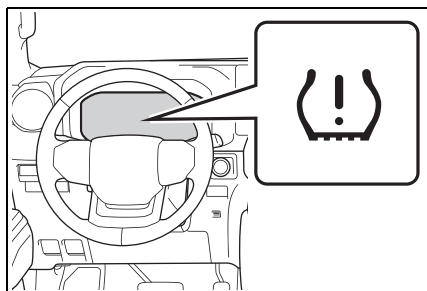
- 2 啟動引擎。

當車輛行駛時，無法執行 ID 碼登錄程序。

- 3 點選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 .
- 4 點選「車輛設定」。
- 5 點選「TPWS 設定」。
- 6 點選「輪胎組切換」。
- 7 點選「登錄新汽門 / ID」。
- 8 選擇您想要登錄的輪胎組
- 9 (「輪胎組 1」或「輪胎組 2」)。
- 10 點選「是」。

胎壓警示燈會慢速閃爍 3 次，且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會顯示 ID 碼登錄正在執行的訊息。將取消輪胎組更換並開始登錄。

執行登錄程序時，胎壓偵測警示燈會於閃爍約 1 分鐘後亮起，且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各輪胎的胎壓將會顯示「---」。



- 11 以大約 40 km/h 或以上的車速直線行駛車輛 (偶爾左轉與右轉) 約 10 到 30 分鐘。

完成登錄時，胎壓警示燈會熄滅，且表示登錄已完成的訊息將顯示於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如果車速無法保持在大約 40 km/h 以上，登錄可能需要較長的時間。如果行駛超過 1 小時仍無法完成登錄，請從頭再次執行登錄程序。

12 如果已安裝輪胎組的胎壓不同於先前輪胎組的胎壓，將會需要執行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的胎壓設定程序。
(→P.434)

如果規定的輪胎胎壓相同，將不需要執行胎壓設定程序。

■ 登錄 ID 碼時

- 一般而言，車輪位置登錄會在大約 30 分鐘內完成。
- ID 碼的登錄會在車輛以 40 km/h 或以上的車速行駛時執行。
- 您可以執行 ID 碼的登錄，但是完成登錄的時間長短會隨著行駛條件和行駛環境而有所不同。
- 使用所有 ID 碼皆已登錄的輪胎組時，可在短時間內變更輪胎組。
(→P.437)

■ 如果 ID 碼無法順利登錄

- 在下列情況下，ID 碼登錄可能需要耗費更長時間或可能無法完成。
- 行駛車輛前未停放大約 15 分鐘或以上時
- 未以大約 40 km/h 或以上的速度駕駛車輛
- 在非鋪裝路面駕駛車輛
- 車輛行駛在其他車輛附近，系統無法辨識本車與其他車輛的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
- 如果車內或附近有安裝胎壓警示閥

及傳輸器的輪圈

- 如果在登錄期間倒車，則在此之前收集到的所有資料將會被清除。請重新行駛車輛。
- 如果行駛 1 小時或以上後仍無法完成登錄，請重新執行 ID 碼登錄步驟。
- 如果啟動 ID 碼登錄程序時胎壓警示燈沒有閃爍 3 次，則程序可能沒有啟動。請從頭再執行一次程序。
- 如果執行上述程序後仍無法登錄 ID 碼，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取消 ID 碼登錄

若要在已啟動後取消 ID 碼登錄，請在多媒體顯示幕上再次點選「登錄新汽門 / ID」。

如果 ID 碼登錄已取消，胎壓警示燈將會熄滅。

如果警示燈未熄滅，表示 ID 碼登錄可能沒有正確取消。若要取消登錄，請在多媒體顯示幕上再次點選「登錄新汽門 / ID」。


選擇輪胎組

本車配備可登錄兩組 ID 碼的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這可讓您登錄第二個輪胎組，例如冬季輪胎組。

- 只有在第二個輪胎組已登錄至系統時，才能變更輪胎組。
- ID 碼可自行登錄。(→P.436)

- 僅限在兩個登錄的輪胎組之間切換，不支援混用這些輪胎組。
- 登錄 ID 碼時，可能無法正常在輪胎組之間切換。在輪胎組之間切換前，請取消登錄。

■ 在不同輪胎組之間變更 ID 碼

- 1 安裝所需的輪胎組。
- 2 點選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 .
- 3 點選「車輛設定」。
- 4 點選「TPWS 設定」。
- 5 點選「輪胎組切換」。
- 6 點選「登錄汽門 / ID」。
- 7 選擇您想要登錄的輪胎組（「輪胎組 1」或「輪胎組 2」）。
- 8 點選「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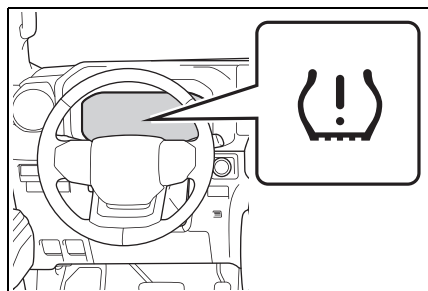
胎壓警示燈會慢速閃爍 3 次，表示變更正在執行的訊息將會顯示，且輪胎組變更將會開始。

輪胎組變更將會開始，胎壓警示燈會閃爍 1 分鐘然後亮起。此外，當變更正在執行時，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各輪胎的胎壓將會顯示「---」。

大約 2 分鐘後，輪胎組變更將會完成、胎壓警示燈將會熄滅，且完成訊息將會顯示於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如果經過大約 4 分鐘後沒有完成變更，表示變更無法完成的訊息將會顯示。

檢查安裝的輪胎組，並重新執行變更程序。



- 9 如果已安裝輪胎組的規定輪胎胎壓不同於先前輪胎組的胎壓，將會需要執行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的胎壓設定程序。（→P.436）

如果規定的輪胎胎壓相同，則不需要執行胎壓設定程序。

- 10 登錄各車輪的位置。（→P.433）

輪胎胎壓

務必保持正確胎壓。輪胎胎壓至少應每月檢查一次。然而，**Toyota** 建議您每二週檢查一次輪胎胎壓。

胎壓不正確的影響

胎壓不正確時行駛車輛，可能會造成下列情形：

- 降低油耗
- 降低駕駛舒適性以及操控性不佳
- 因磨損使輪胎壽命降低
- 降低安全性
- 損壞傳動系統

如果輪胎須經常充氣，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檢查。

檢查輪胎胎壓的說明

檢查胎壓時，請遵循下列事項：

- 只能在冷胎時進行檢查。
車輛停放超過 3 小時或行駛未超過 1.5 km，才能準確測得冷胎胎壓。
- 務必使用胎壓表檢查。
單靠外觀難以判斷胎壓是否正常。
- 行駛後胎壓升高是正常現象，此因輪胎所產生的熱氣造成。不可在行駛後將胎壓降低。
- 乘客及行李的位置應適當安排以使車輛之重量分配平均。

警告

正確胎壓對維持輪胎性能極為重要

輪胎請保持正確胎壓。

如果胎壓不正確，可能會發生下列狀況而導致嚴重受傷甚至死亡的意外：

- 嚴重磨損
- 磨損不均
- 操控不良
- 可能因輪胎過熱而造成爆胎
- 從輪胎和輪圈之間漏氣
- 輪圈變形和 / 或輪胎損壞
- 行駛時造成更嚴重的輪胎損害 (道路危險、伸縮縫、道路鋒利的邊緣等)

注意

當檢查和調整胎壓時

務必要裝回氣嘴蓋。

如果未安裝氣嘴蓋，塵土及濕氣可能進入氣嘴造成漏氣，導致胎壓不足。

輪圈

如果輪圈有變形、裂痕或嚴重腐蝕，應予以換新。否則，輪胎可能自輪圈脫離或使操縱失控。

選擇輪圈

更換輪圈時，應謹慎選擇與原來之荷重能力、直徑、寬度及偏位量相同者*。

Toyota 保養廠備有替換用輪圈。

*：一般稱為偏位。

Toyota 不建議使用下列的輪圈：

- 不同尺寸或型式的輪圈
- 舊輪圈
- 變形後經校正的輪圈

■ 當更換輪圈時

您愛車的輪胎配備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來使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在輪胎胎壓過低時提供事先警示。每次更換輪圈時，必須裝上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P.432)

警告

■ 當更換輪圈時

- 不可使用與本手冊上所建議尺寸不同的輪圈，否則會造成操縱失控。

- 絕不可在沒氣的無內胎式輪胎用的輪圈上使用內胎。否則，可能造成意外事故，進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安裝輪圈螺帽時

- 務必將車輪螺帽以錐形末端面向內的方式來安裝。(→P.483) 將車輪螺帽錐面朝外安裝可能會造成輪圈破裂和行駛中車輪脫離，而造成意外事故，進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不可塗抹潤滑油或黃油於車輪螺栓或螺帽上。潤滑油及黃油可能會使車輪螺帽鎖得過緊，導致螺栓或煞車圓盤損壞。此外，潤滑油或黃油可能會導致車輪螺帽鬆脫及車輪飛出，而造成意外事故，致使死亡或嚴重受傷。清除車輪螺栓或螺帽上的潤滑油或黃油。

■ 禁止使用有瑕疵的輪圈

不可使用有裂痕或變形的輪圈。

否則會導致輪胎在行駛中漏氣，可能釀成意外。

注意

■ 更換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

- 因為更換或維修可能會影響胎壓警示氣嘴及傳輸器，故輪胎維修時務必至 Toyota 保養廠或合格的維修廠。此外，務必在 Toyota 保養廠購買胎壓警示氣嘴及傳輸器。

⚠ 注意

- 請確保在您的車輛上只使用 Toyota 正廠輪圈。
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在非正廠輪圈上可能無法正確運作。

鋁合金輪圈注意事項 (若有此配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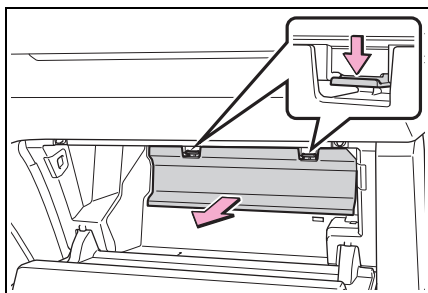
- 使用專為鋁合金輪圈設計的 Toyota 車輪螺帽及扳手。
- 在調位、修理或更換輪胎行駛 1,600 km 後，請檢查車輪螺帽是否依然是在鎖緊狀態。
- 使用雪鏈時，請小心不可損傷鋁合金輪圈。
- 輪胎平衡時，限用 Toyota 正廠或同等級配重，並使用橡膠或塑膠榔頭。

空調濾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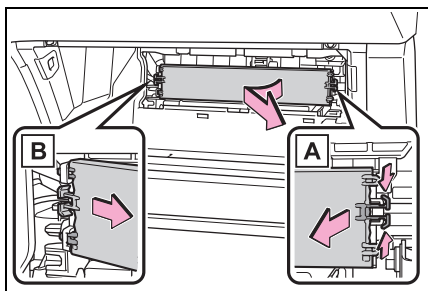
空調濾芯應定期更換以保持空調效能。

拆卸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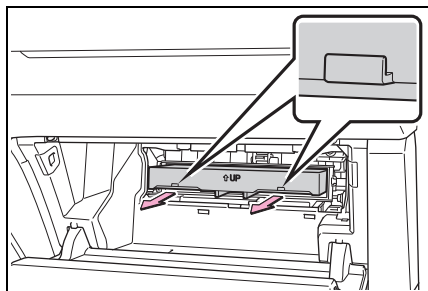
- 1 請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OFF。
- 2 開啟手套箱然後拆卸間隔盤。(→P.376)
- 3 拆下板件。



- 4 解除濾芯外蓋鎖定 (A)、拉出固定爪 (B)，然後拆下濾芯飾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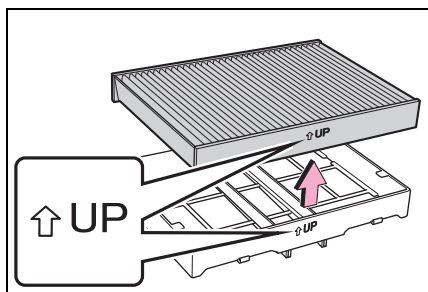


5 拆下濾芯外框。



6 從空調濾芯外框上拆下空調濾芯，並更換新品。

標示在濾芯上的「↑ UP」記號應朝上。



■ 檢查週期

依據保養週期表檢查和更換空調濾芯。在多塵土或交通壅塞地區應提前更換。(→P.406)

■ 如果出風口氣流明顯減少

濾芯可能阻塞。請檢查濾芯並於必要時更換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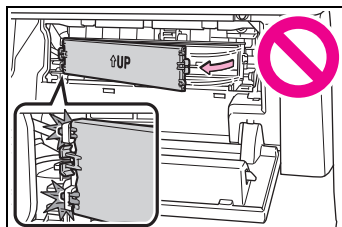
注意

■ 使用空調系統時

確認濾芯已經安裝。使用沒有濾芯的空調系統，可能會造成系統損壞。

■ 避免損壞濾芯蓋

依箭頭方向移動濾芯外蓋以解開固定件時，請注意不要對固定爪施加過大外力，否則固定爪可能損壞。



清潔 48 V 電池進氣口

為防止燃油經濟性受到影響，請定期目視檢查 48 V 電池進氣口是否有灰塵和阻塞物。

若其佈滿灰塵或已阻塞，或者若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顯示「動力電池冷卻零件 需要保養 請參閱車主手冊」，請利用以下步驟清潔進氣口：

■ 下列情況必須定期保養進氣口

在某些情況下，例如經常使用車輛時或在交通壅塞或多塵土地區，可能需要更頻繁地清潔進氣口。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保養週期。(→P.406)

■ 清潔通風口

不正確地維護通風口護蓋及濾芯可能會使其損壞。如果有任何濾芯清潔的相關問題，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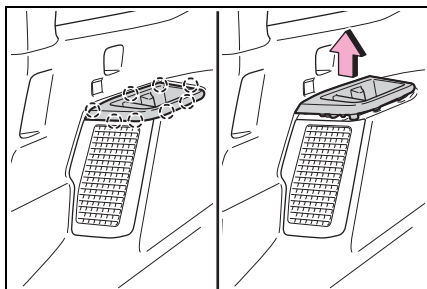
■ 若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顯示「動力電池冷卻零件 需要保養 請參閱車主手冊」

立即清潔進氣口。

若在警示訊息顯示狀態下繼續行駛車輛，可能會造成 48 V 電池故障或輸出受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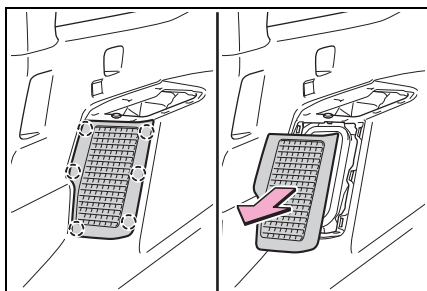
清理程序

- 1 請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OFF。
- 2 拆卸後座側飾板部位。



解開飾板部位的 8 個固定爪並拆卸飾板部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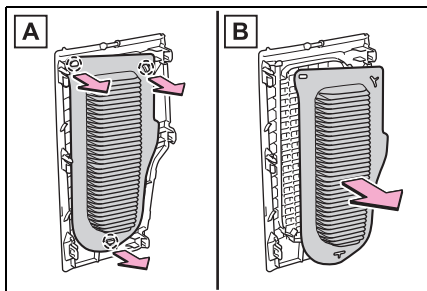
- 3 拆下通風口護蓋。



解開護蓋的 6 個固定爪並拆卸護蓋。

- 4 將濾芯從通風口護蓋拆下。

若灰塵累積在通風口護蓋，則使用吸塵器等工具清除灰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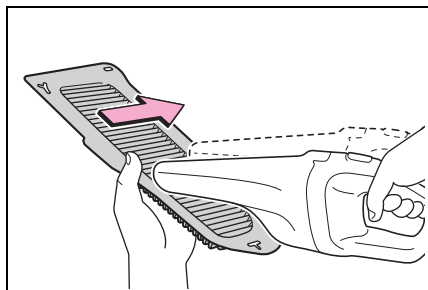


A 如圖所示解開 3 個固定爪。

B 從護蓋拆卸濾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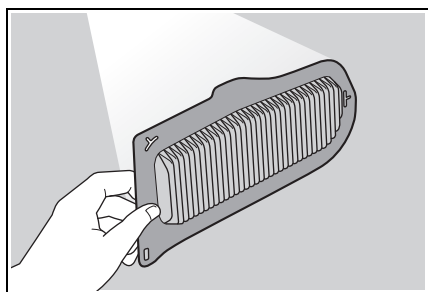
5 清除濾芯上的灰塵及沙塵。

使用吸塵器等工具的吸入口沿著折疊處吸取濾芯上的灰塵及沙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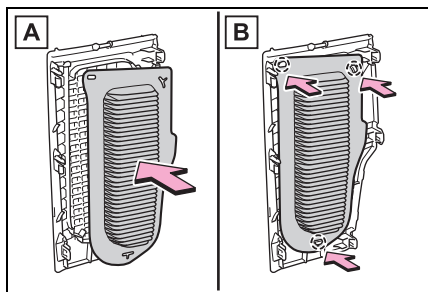


6 對著光線拿著濾芯檢查有無阻塞。

若灰塵或沙子無法完全清除，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7 將濾芯裝回護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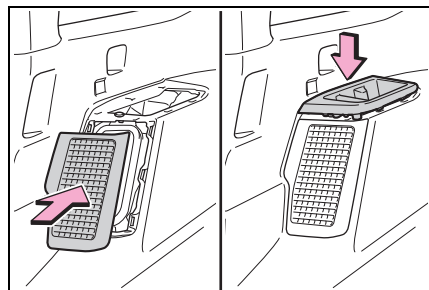


A 安裝濾芯到護蓋。

B 如圖所示接合濾芯到 3 個固定爪。

安裝時確認濾芯未彎曲或變形。

8 安裝進氣口護蓋，然後安裝後座側飾板部位。



► 若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顯示「動力電池冷卻零件 需要保養 請參閱車主手冊」

9 啟動 48 V 系統並確認警示訊息不再顯示。

警示訊息再次顯示然後消失之前可能需要駕駛車輛 20 分鐘左右。

若一段時間後警示訊息仍未消失，請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 若無法清除濾芯上的灰塵或沙塵
建議使用有塑膠刷的吸塵器。

⚠ 警告

■ 清潔進氣通風口時

● 請勿使用清水或其他液體清潔通風口。若 48 V 電池或其他組件碰到水，可能會發生故障或起火。

⚠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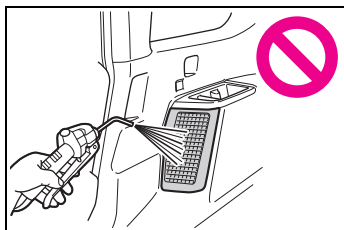
- 清潔進氣口之前，務必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OFF 以關閉 48 V 系統。
- 不可將手或腳放置在通風口。若捲進冷卻風扇中，或是觸碰到高電壓零件可能會造成觸電、死亡或嚴重傷害。

- 請勿將吸塵器等工具用力壓在濾芯上。
- 請勿使用堅硬的刷子，如：金屬刷。
- 請勿損害濾芯的摺頁。

⚠ 注意

■ 清潔進氣通風口時

請勿使用空氣槍等工具。
灰塵可能會被吹出，進而造成 48 V 電池故障或輸出受限。



■ 為了避免車輛損壞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 不可讓液體或異物進入進風口。
- 清潔後務必將濾芯及護蓋正確裝回原位。
- 除了本車專用的濾芯外，不可將任何物品安裝在通風口上，或是在未安裝濾芯的情況下使用車輛。

■ 為避免損壞濾芯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如果濾芯損壞，請至 Toyota 保養廠更換新的濾芯。

- 請勿使用空氣槍等工具。

智慧型鑰匙電池

如果電池沒電，請將電池換新。
如果沒有正確執行下列程序，鑰匙可能損壞，建議交由 **Toyota** 保養廠更換鑰匙電池。

■ 如果鑰匙電池沒電

可能發生下列現象：

-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與遙控器可能無法正常作用。
- 操作距離會縮短。

需準備的物品

更換電池前應備妥以下物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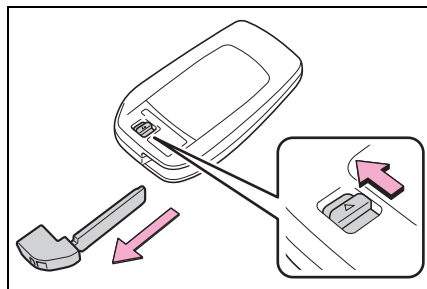
- 平口螺絲起子
- 小平口螺絲起子
- 鋰電池：CR2450

■ 使用 CR2450 鋰電池

- 電池可於 Toyota 保養廠、電器行或照相館購得。
- 限用相同型號或廠家建議的同級品。
- 請依據法令規定棄置廢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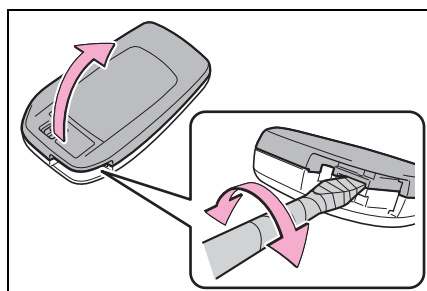
更換電池

- 1 釋放鎖定並取出機械式鑰匙。



- 2 拆下飾蓋。

為了防止損傷到鑰匙，請將平口螺絲起子的頂端用膠帶包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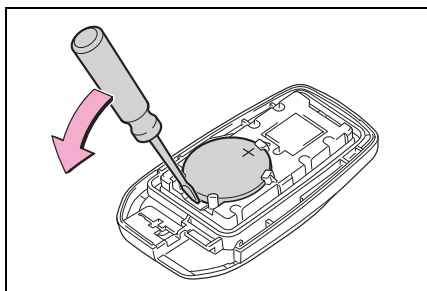
- 3 使用小型一字螺絲起子取出沒電的電池。

取下蓋子時，智慧型鑰匙模組可能會黏住蓋子而看不到電池。在這種情況下，請拆下智慧型鑰匙模組以取出電池。

以「+」極朝上裝入新電池。



廢電池請回收。



- 4 安裝時，依拆卸的相反步驟裝回。

⚠ 警告

■ 電池注意事項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不可吞入電池。否則，可能會造成化學性灼傷。
- 智慧型鑰匙會採用錢幣型電池或鈕扣電池。如果吞下電池，可能在不到 2 小時內就會造成嚴重的化學性灼傷，而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請使兒童遠離新舊電池。
- 如果無法牢牢關上蓋板，請勿使用智慧型鑰匙，並將鑰匙收納在兒童無法拿取的位置，然後聯絡 Toyota 保養廠。
- 如果您不慎吞下電池或其進入體內，請立即接受急救處置。

■ 避免電池爆炸或洩漏易燃的液體或氣體

- 請使用同型電池將其換新。如果使用錯誤的電池類型，可能會發生爆炸。

- 不可使電池暴露在高海拔造成的極低壓環境下，或是暴露在極高的溫度下。
- 不可燃燒、打破或切割電池。

⚠ 注意

■ 當更換電池時

使用適當大小的平口螺絲起子。施力過大可能使護蓋變形或損壞。

■ 更換電池後的正常操作

請遵循下列注意事項，以避免意外事故：

- 工作時雙手務必保持乾燥。濕氣會使電池鏽蝕。
- 不可觸摸或移動遙控器內部其他組件。
- 不可扳彎電池任一個端子。

檢查及更換保險絲

如果有任何電器組件無法操作，則可能是保險絲燒壞。如果發生此狀況時，必要時請檢查並更換保險絲。

檢查及更換保險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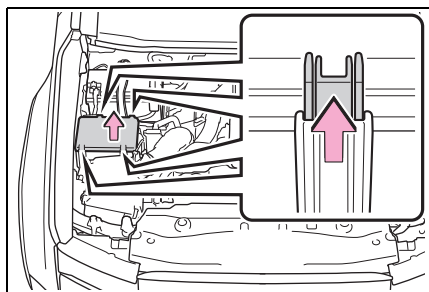
1 請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OFF。

2 打開保險絲盒蓋。

▶ 引擎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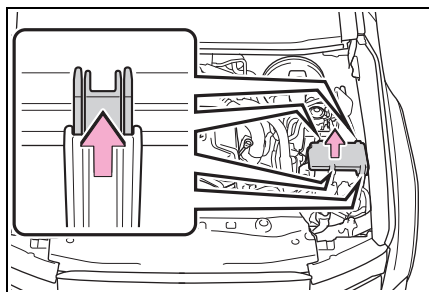
型式 A：

壓下鎖扣然後掀開保險絲盒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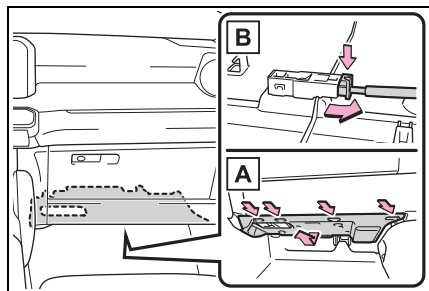
型式 B：

壓下鎖扣然後掀開保險絲盒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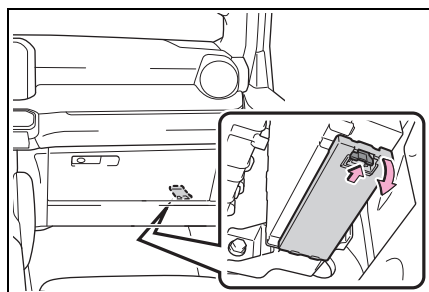


▶ 儀表板

拆卸護蓋 **A**，然後拆卸腳底板燈接頭 **B**（若有此配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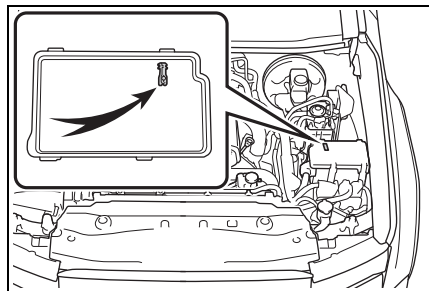


拆下飾蓋。



3 使用拔取工具拆下保險絲。

僅型式 A 保險絲可使用拔取工具將保險絲拆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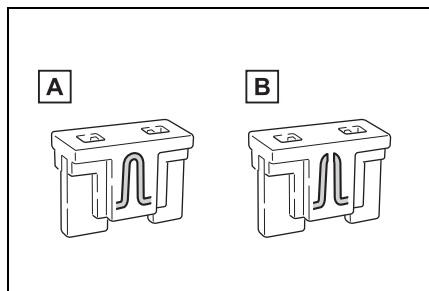
4 檢查保險絲是否燒壞。

型式 A 和型式 B：

使用相同規格的新保險絲來更換燒壞的保險絲。安培數標示在保險絲盒蓋上。

型式 C 和 D：
聯絡 Toyota 保養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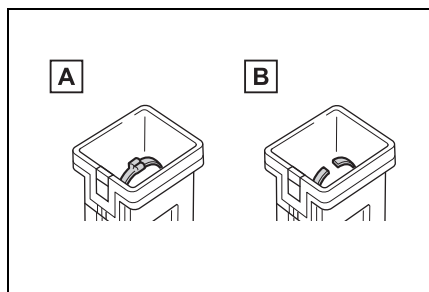
► 型式 A



A 正常的保險絲

B 燒壞的保險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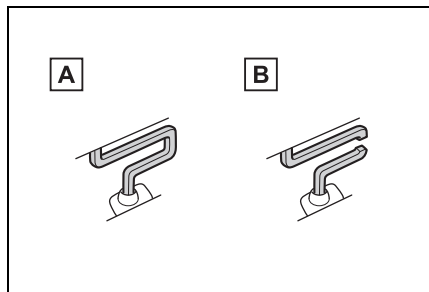
► 型式 B



A 正常的保險絲

B 燒壞的保險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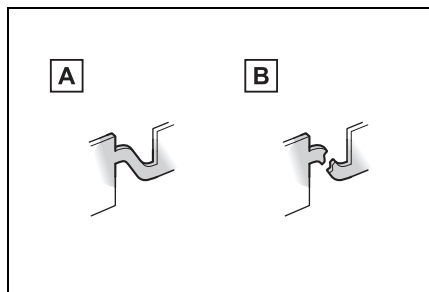
► 型式 C



A 正常的保險絲

B 燒壞的保險絲

► 型式 D



A 正常的保險絲

B 燒壞的保險絲

■ 在更換保險絲後

- 安裝保險絲盒蓋時，請確定卡榫有確實安裝。
- 如果在更換保險絲後燈依舊不亮，則可能是燈泡需要更換。(→P.450)
- 如果換新的保險絲後再度燒毀，請將車輛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如果線路超過負荷

保險絲是設計用在整個線路損壞前燒斷。

■ 更換燈泡時

Toyota 建議您使用專為您愛車設計的正廠 Toyota 產品。使用正確的燈泡可防止電路負荷過大造成損壞，如果使用非正廠零件或不是為您愛車設計的零件將可能會使車輛作用不正常。

 警告

■ 預防系統失效和車輛起火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造成車輛損壞，並可能會造成火警或傷害。

- 絕不可使用高於規格的保險絲或其他東西來替代保險絲。
- 請使用 Toyota 正廠保險絲或同級品。
絕不可使用電線代替保險絲，即使是暫時性。
- 不可改裝保險絲或保險絲盒。

 注意

■ 更換保險絲前

請盡快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查電路超載的原因並修理。

燈泡

若有任何燈泡燒毀，請由
Toyota 保養廠將其更換。

■ LED 燈泡

車燈是由多個 LED 組成。如果有任何 LED 燒毀，請到 Toyota 保養廠更換。

■ 燈殼內凝結霧氣

燈殼內短暫起霧並不表示有故障發生。在下列情況下，請洽 Toyota 保養廠以獲取更多的資訊：

- 燈殼內有大量的水滴形成。
- 燈殼內積水。

7-1. 基本資訊

緊急警示燈 **452**

如果車輛必須緊急停止
..... **452**

如果車輛泡水或路面淹水
升高 **453**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如果車輛需要拖吊 **455**

如果您認為情況有些異常
..... **458**

如果警示燈亮起或蜂鳴器
響起 **459**

如果警示訊息顯示 **469**

如果輪胎洩氣 **476**

如果引擎無法啟動 **486**

如果遺失鑰匙 **487**

如果智慧型鑰匙無法正常
作用 **487**

如果 12 V 電瓶沒電 **489**

如果車輛過熱 **493**

若燃油耗盡且引擎熄火 **495**

如果車輛陷住 **496**

緊急警示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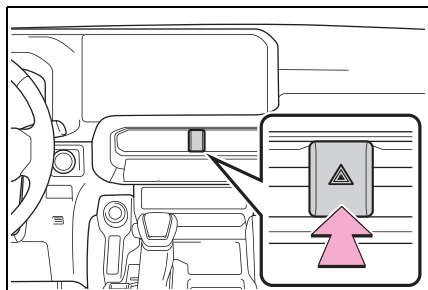
當車輛因故障等需停在路邊時，請使用緊急警示燈來提醒其他駕駛者。

操作說明

按下開關。

所有方向燈閃爍。

再按一次開關，即可關閉緊急警示燈。



■ 緊急警示燈

● 如果引擎不發動而緊急警示燈開啟時間過長，12 V 電瓶可能會沒電。

● 如果任何 SRS 氣囊觸發 (充氣) 或發生強烈後方衝擊，緊急警示燈會自動開啟。

緊急警示燈會在作動約 20 分鐘後自動關閉。若要手動關閉緊急警示燈，請按兩下開關。(根據衝擊力及碰撞情況，緊急警示燈可能不會自動開啟。)

如果車輛必須緊急停止

只有在緊急情況下 (例如：車輛變得無法以正常方式停止時)，才可以使用下列步驟來停止車輛：

停止車輛

1 使用雙腳穩固地踩下煞車踏板。

不可交替踩放煞車踏板，這將增加車輛減速所需的能量。

2 將排檔桿排入 N 檔位。

▶ 如果排檔桿可以排入 N 檔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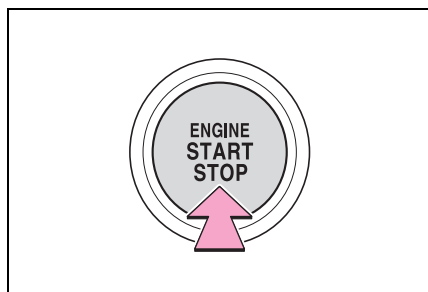
3 在車輛減速後，將車輛停於路旁安全的地方。

4 引擎熄火。

▶ 如果排檔桿無法排入 N 檔位

3 保持雙腳穩固地踩住煞車踏板以盡可能減低車速。

4 要將引擎熄火，按住引擎開關 2 秒或以上，或快按 3 次或以上。



5 將車輛停於路旁安全的地方。

■ 若發生緊急停車

為了減少 12 V 電瓶的耗電，空調等設備的功能可能而會被部分限制。

警告

■ 如果行駛中引擎需熄火

行駛時將引擎熄火不會造成轉向或煞車控制失效。但是，視 12 V 電瓶的剩餘電力或使用情況而定，車輛停止前可能會失去這些系統的動力輔助而難以轉向或煞車。引擎熄火前盡可能將車輛減速。

如果車輛泡水或路面淹水升高

本車輛的設計不適合在嚴重淹水路面上行駛。請勿將車輛行駛在可能泡水或淹水的道路上。如有預感車輛會被水淹沒或漂流，則繼續留在車內會有危險。請保持冷靜並遵守下列事項。

- 如果可以開啟車門，請開啟車門並離開車輛。
- 如果不可以開啟車門，請使用電動窗開關開啟車窗，確保逃生路線。
- 如果可以開啟車窗，由車窗離開車輛。
- 如果因水位上升而無法開啟車門及車窗，請保持冷靜，等到車內水位升高到可使車內水壓與車外水壓相同時，再開啟車門離開車輛。

當車外水位超過車門一半高度時，會因水壓而無法從車內打開車門。

■ 水位超過車底板

當水位超過底板且經過一段時間後，電子配備會受損，電動窗會無法操作，引擎會熄火且車輛有可能無法移動。

■ 使用緊急破窗錘 *

本車擋風玻璃使用膠合玻璃。膠合玻璃不能用緊急逃生錘 * 敲破。本車車窗為使用強化玻璃。

*: 緊急破窗槌的詳細資訊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或售後服務配件製造商。

 警告

■ 行車時注意事項

請勿將車輛行駛在可能泡水或淹水的道路上。否則，車輛可能會損壞且無法移動，還會因此被水淹沒並漂流，甚至可能導致死亡。

如果車輛需要拖吊

如果車輛必須拖吊，建議您交由 **Toyota 保養廠** 或合格拖吊公司，使用舉升式拖車或平台式拖車拖吊。

使用安全鏈條系統拖吊並遵守當地法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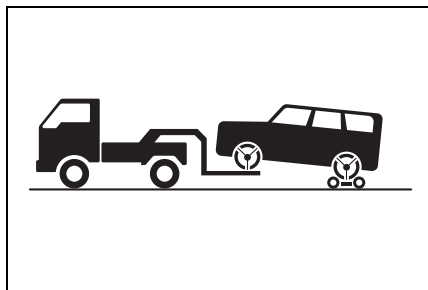
拖吊前需洽詢 Toyota 保養廠的情況

下列情形可能表示車輛的變速箱有問題。拖吊前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或合格拖吊公司。

- 引擎可運轉但車輛無法移動。
- 車輛發出異常聲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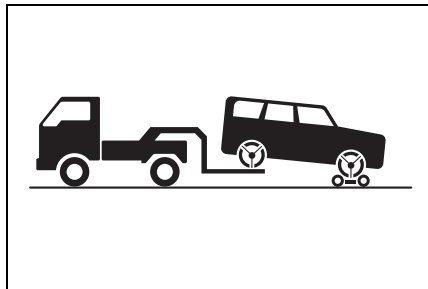
使用舉升式拖車拖吊

▶ 從前方



在後輪的下方使用輔助輪。

▶ 從後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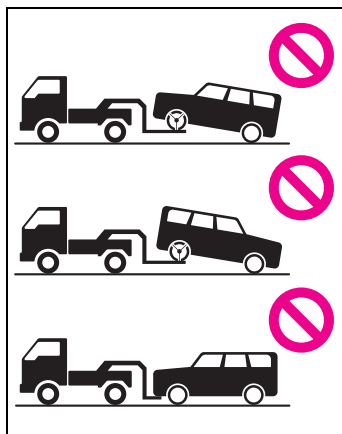
在前輪的下方使用輔助輪。


⚠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拖吊車輛時

務必使用四輪離地方式拖吊車輛。如果車輛以輪胎接觸地面的方式拖吊，傳動系統與相關零組件可能損壞，車輛可能會從拖車上脫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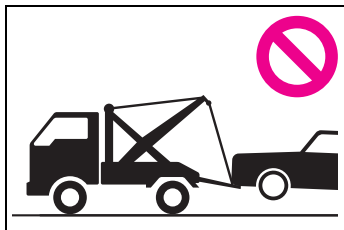
 注意

■ 使用舉升式拖車拖吊時，要避免損傷到車輛

舉升車輛時，確認離地距離足夠另一端舉升車輛進行拖吊。沒有足夠離地距離，車輛在拖吊時會受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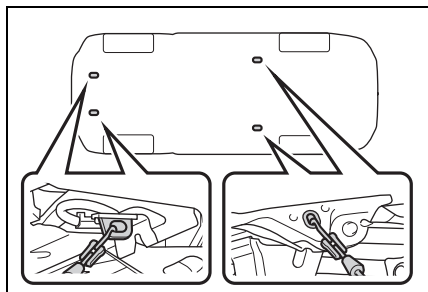
■ 使用吊鏈式拖車拖吊

不可用吊鏈式拖車來拖吊，以避免車身受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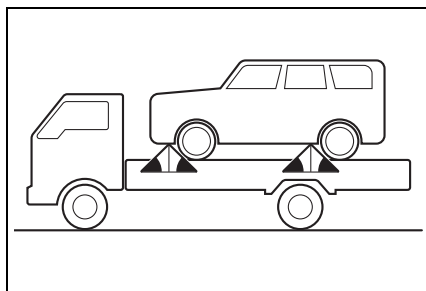


使用平台式拖車拖吊


若車輛以平台式拖車運送，請依照圖示位置將車輛綁緊。



如果您使用鏈條或鋼纜固定車輛，在圖示黑影部份之角度必須是 45°。



如果使用上述方式無法綁緊車輛，請使用輪胎網紮帶。

 注意

■ 使用平台式拖車拖吊

不可過度鎖緊，否則車輛可能受損。

緊急拖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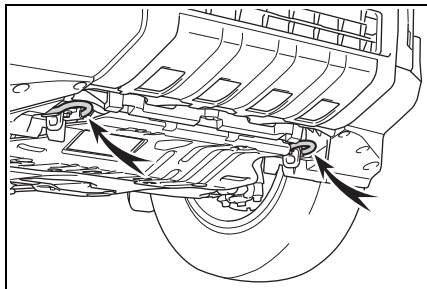
緊急情況時，如果無拖車可用，可以使用鋼纜或鏈條固定在拖吊鉤的方式進行暫時拖吊。此方法只適合硬路面、距離在 80 km 以內且車速在 30 km/h 以下使用。

必須有駕駛人在車內操控轉向及煞車。車輛的車輪、傳動、車軸、轉向及煞車必須狀態良好。

緊急拖車程序

- 1 將鋼纜或鏈條牢牢固定到拖吊鉤上*。

*：部分車型於駕駛側配備有拖車鉤。請小心避免損傷車身。



- 2 進入被拖吊車輛並啟動引擎。
如果引擎未啟動，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ON。
- 3 設定4輪驅動控制開關到「H4」並將中央差速器解鎖。
(→P.336)
- 4 將排檔桿排入 N 檔並釋放駐車煞車。
關閉自動模式。(→P.173)
排檔桿無法排檔時：→P.170

■ 拖吊時

如果引擎沒有運轉，煞車及轉向的動力輔助系統均無法操作，使煞車及轉向較為困難。

⚠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拖吊時

在使用鋼纜拖吊時，避免突然起步等的動作而造成拖吊固定鉤與鋼纜承受額外的拉力。拖吊固定鉤、鋼纜或鏈條可能損壞，損壞的部件可能會擊中路人並導致嚴重傷害。

⚠ 注意

■ 緊急拖吊時要避免損傷到車輛

不可將鋼纜或鏈條固定於懸吊組件上。

如果您認為情況有些異常

如果您注意到有下列情形，您的車輛可能需要調整或修理。請盡快聯絡 **Toyota** 保養廠。

可見徵兆

- 車底液體洩漏（空調系統使用後滴水是正常現象。）
- 輪胎沒氣或磨損不均。
- 引擎冷卻液溫度表指針持續在高溫位置。
- 引擎機油壓力表持續指向低於正常的數值。
- 電壓表持續指向高於或低於正常的數值。

聲響徵兆

- 排氣聲改變。
- 輪胎於過彎時聲音異常尖銳。
- 懸吊系統有異音產生。
- 引擎有敲擊聲或其他異音。

操作徵兆

- 引擎易熄火、抖動或運轉不順。
- 動力明顯不足。
- 煞車時車輛明顯偏向一側。
- 車輛在平面道路行駛時明顯偏向一側。


- 煞車性能降低、踩煞車時感覺軟綿綿、踏板幾乎觸及地板。

如果警示燈亮起或蜂鳴器響起


如果有任何警示燈亮起或閃爍時，冷靜地以下列方式因應。如果警示燈亮起或閃爍後熄滅，並不表示該系統必然發生故障。然而，如果持續發生此情形，請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警示燈或警示蜂鳴器的作動


■ 煞車系統警示燈 (警示蜂鳴器)

警示燈	詳細內容 / 對策
 (紅色)	表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煞車油液面過低；或 ● 煞車系統有故障。 → 立即將車輛停放安全地點並洽詢您的 Toyota 保養廠。繼續行駛可能會有危險。

■ 煞車系統警示燈 (警示蜂鳴器)


警示燈	詳細內容 / 對策
 (黃色)	表示故障發生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駐車煞車系統；或 ● 電子控制煞車系統。 → 請立即將車輛送到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充電系統警示燈* (警示蜂鳴器)

警示燈	詳細內容 / 對策
	表示車輛充電系統故障。 → 立即將車輛停放安全地點並洽詢您的 Toyota 保養廠。


*: 此燈會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亮起並顯示訊息。

■ 引擎機油壓力過低警示燈 * (警示蜂鳴器)

警示燈	詳細內容 / 對策
	表示引擎機油壓力過低 → 立即將車輛停放安全地點並洽詢您的 Toyota 保養廠。


*: 此燈會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亮起並顯示訊息。

■ 冷卻液溫度過高警示燈 * (警示蜂鳴器)


警示燈	詳細內容 / 對策
	表示引擎過熱 → 請立即將車輛停在安全的地點。 因應方法 (→P.493)

*: 此燈會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亮起並顯示訊息。


■ 故障警示燈

警示燈	詳細內容 / 對策
	表示故障發生於： ●引擎電子控制系統； ●電子節氣門控制系統 ●廢氣排放控制系統 (若有此配備)； ●電子自排變速箱控制系統；或 ●DPF (柴油微粒濾清器) 系統 → 請立即將車輛送到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SRS 警示燈

警示燈	詳細內容 / 對策
	表示故障發生於： ●SRS 氣囊系統；或 ●安全帶緊縮器系統 → 請立即將車輛送到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ABS 警示燈

警示燈	詳細內容 / 對策
	表示故障發生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BS 防鎖定煞車系統；或 ●BAS 煞車輔助系統 → 請立即將車輛送到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EPS 電動輔助方向盤系統警示燈 (警示蜂鳴器)

警示燈	詳細內容 / 對策
 (紅色)	表示故障發生於 EPS 電動輔助方向盤系統。 → 請立即將車輛送到 Toyota 保養廠檢查。
 (黃色)	

■ PCS 警示燈 (警示蜂鳴器)

警示燈	詳細內容 / 對策
	蜂鳴器同時響起時： <p>表示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發生故障。</p> → 請遵守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所顯示的指示。 如果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或 VSC 車輛穩定控制系統關閉，PCS 警示燈會亮起。


■ LTA 指示燈 (警示蜂鳴器)

警示燈	詳細內容 / 對策
 (黃色)	表示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發生故障。 → 請遵守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所顯示的指示。


■ LDA 指示燈 (警示蜂鳴器)

警示燈	詳細內容 / 對策
 (黃色)	表示故障發生於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 → 請遵守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所顯示的指示。

■ 定速系統指示燈 (警示蜂鳴器)

警示燈	詳細內容 / 對策
 (黃色)	表示故障發生於定速系統。 → 請遵守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所顯示的指示。


■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指示燈 (警示蜂鳴器)

警示燈	詳細內容 / 對策
 (黃色)	表示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發生故障系統。 → 請遵守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所顯示的指示。


■ 駕駛輔助資訊指示燈

警示燈	詳細內容 / 對策
 (黃色)	以下系統發生故障。 ●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 ●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 → 請遵守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所顯示的指示。 表示以下任何系統故障或停用。 ●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 RCD 後方攝影機偵測 ● 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 ● RCTA 後方車側警示系統 ● SEA 安全離座警示系統 → 請遵守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所顯示的指示。

■ 停車輔助雷達 OFF 指示燈 (警示蜂鳴器)

警示燈	詳細內容 / 對策
	<p>表示停車輔助雷達的功能發生故障。 → 請立即將車輛送到 Toyota 保養廠檢查。</p> <p>表示系統暫時無法使用，原因可能是感知器骯髒或被冰霜覆蓋 → 請遵守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所顯示的指示。 (→P.469)</p>

■ 踏板操作不當警示燈* (警示蜂鳴器)


警示燈	詳細內容 / 對策
	<p>蜂鳴器響起時：</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BOS 煞車優先系統故障 ● DSC 檔位誤入動力限制系統故障 ● DSC 檔位誤入動力限制系統作動 <p>→ 請遵守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所顯示的指示。</p> <p>蜂鳴器未響起時： BOS 煞車優先系統作動中。 → 請釋放油門踏板並踩下煞車踏板。</p>

*: 此燈會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亮起並顯示訊息。


■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取消指示燈

警示燈	詳細內容 / 對策
 (閃爍)	<p>代表故障發生於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 → 請立即將車輛送到 Toyota 保養廠檢查。</p>


■ 打滑指示燈

警示燈	詳細內容 / 對策
	<p>表示故障發生於：</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VSC 車輛穩定控制系統； ● Active TRC 系統； ● 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 ● 下坡輔助控制系統 ● 智慧型越野地形選擇；或 ● 緩進控制 <p>→ 請立即將車輛送到 Toyota 保養廠檢查。</p>


■ 低速 4 輪驅動指示燈

警示燈	詳細內容 / 對策
 <p>(閃爍)</p>	<p>此警示燈迅速閃爍時，表示 4 輪驅動系統有故障。</p> <p>→ 請立即將車輛送到 Toyota 保養廠檢查。</p>


■ 中央差速器鎖定指示燈

警示燈	詳細內容 / 對策
 <p>(閃爍)</p>	<p>此警示燈迅速閃爍時，表示中央差速器鎖定系統有故障。</p> <p>→ 請立即將車輛送到 Toyota 保養廠檢查。</p>

■ 後軸差速器鎖定指示燈

警示燈	詳細內容 / 對策
 <p>(閃爍)</p> <p>(若有此配備)</p>	<p>此警示燈迅速閃爍時，表示後軸差速器鎖定系統有故障。</p> <p>→ 請立即將車輛送到 Toyota 保養廠檢查。</p>


■ 駐車煞車指示燈

警示燈	詳細內容 / 對策
	<p>可能是駐車煞車未完全作動或釋放。</p> <p>→ 請再次操作 EPB 電子駐車煞車開關。</p> <p>此指示燈在駐車煞車未釋放時會亮起。如果在駐車煞車完全釋放後警示燈熄滅，表示系統正常運作。</p>

■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輔助系統作動指示燈 (警示蜂鳴器)

警示燈	詳細內容 / 對策
	<p>表示故障發生於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輔助系統。</p> <p>→ 請立即將車輛送到 Toyota 保養廠檢查。</p>


■ 低燃油油位警示燈

警示燈	詳細內容 / 對策
	<p>表示剩餘燃油大約是 12.0 L 或以下。</p> <p>→ 添加燃油。</p>


■ AdBlue™ 液位過低警示燈 (警示蜂鳴器)

警示燈	詳細內容 / 對策
	<p>表示引擎可能因 AdBlue™ 液位過低而無法重新啟動。</p> <p>→ 添加 AdBlue™。(→P.427)</p>

■ 胎壓警示燈

警示燈	詳細內容 / 對策
	<p>燈會在有下列情況時亮起：</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因為自然因素而導致輪胎胎壓降低 → 在輪胎溫度已充分降低後，檢查各輪胎的胎壓，並調整胎壓至規定值。 ● 因輪胎漏氣而導致輪胎胎壓降低 → 立即將車輛停在安全地方並執行必要的操作。 <p>此警示燈在閃爍約 1 分鐘後亮起時 (蜂鳴器未響起)：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故障 → 請將系統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p>


■ 駕駛座及前乘客座安全帶警示燈 (警示蜂鳴器) *

警示燈	詳細內容 / 對策
	<p>警示駕駛人和 / 或前座乘客要繫上安全帶。 → 繫妥安全帶。 如果前乘客座椅有乘員，前座乘客安全帶也必須繫上，方可使警示燈 (警示蜂鳴器) 熄滅。</p>

*: 駕駛座和前乘客座安全帶警示蜂鳴器：

駕駛座和前乘客座安全帶警示蜂鳴器是用來提醒駕駛者和前座乘客安全帶未繫上。若未繫上安全帶，車輛到達一定車速後，蜂鳴器會間歇響起一段時間。

■ 後乘客座安全帶警示燈 (警示蜂鳴器) *

警示燈	詳細內容 / 對策
	<p>警告後座乘客繫上安全帶 → 繫妥安全帶。</p>

*: 後乘客座安全帶警示蜂鳴器：

後乘客座安全帶警示蜂鳴器是用來提醒後座乘客安全帶未繫上。若安全帶未繫上，當車輛達一定車速並且將安全帶繫上然後再解開後，蜂鳴器會間歇響起一段時間。

■ 警示蜂鳴器

某些情況下，可能會因為在吵雜位置或由於音響聲而聽不到蜂鳴器。

■ 前座乘客偵測感知器、安全帶警示燈和警示蜂鳴器

- 如果將行李放置在前乘客座椅上，即使此時座位上無人乘坐，前座乘客偵測感知器亦可能使警示燈閃爍並發出警告聲。
- 如果座椅上放置座墊，感知器可能無法偵測出乘客，警示燈即無法正常操作。

■ 車速警示蜂鳴器 (部分車型上)

此蜂鳴器會在您的車速達到或超過 80 km/h 時響起。然後，此蜂鳴器會在您的車速達到或超過 120 km/h 時以不同音調響起。

■ 行駛中如果故障警示燈亮起時

某些車型如果油箱完全沒油，故障警示燈將會亮起。如果油箱內之燃油快用完時，應立即加油。行駛數次旅程後，故障警示燈即會熄滅。

如果故障警示燈未熄滅，請盡快聯絡 Toyota 保養廠。

■ EPS 電動輔助方向盤系統警示燈 (警示蜂鳴器)

當 12 V 電瓶電量不足或電壓短暫地下降時，EPS 電動輔助方向盤系統警示燈可能會亮起，且警示蜂鳴器也可能會響起。

■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燈亮時

檢查輪胎是否遭刺穿。

如果輪胎遭刺穿：→P.476

如果無輪胎遭刺穿：

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OFF，然後轉到 ON 模式。檢查胎壓偵測警示燈亮起或閃爍。

▶ 假如胎壓偵測警示燈閃爍約一分鐘後亮起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可能故障。請立即將車輛送到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如果胎壓警示燈亮起

在輪胎溫度已充分降低後，檢查各輪胎的胎壓，並調整胎壓至規定值。

如果數分鐘過後警示燈仍未熄滅，確認各輪胎的胎壓在規格內並執行胎壓設定程序。(→P.434)

若自從執行胎壓設定程序後經過了好幾分鐘，警示燈仍未熄滅，立即將愛車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燈可能因自然因素而亮起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燈可能由於自然因素如自然漏氣及溫度造成胎壓變化而亮起。此時，調整胎壓將可熄滅警示燈 (幾分鐘之後)。

■ 當更換備胎時

備胎未配備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如果輪胎沒氣，即使將沒氣的輪胎更換為備胎，TPMS 胎壓偵測警示燈也不會熄滅。請在輪胎修好後換下備胎，並調整輪胎胎壓。胎壓偵測警示燈會在幾分鐘之後熄滅。

■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可能無法正常作動的情況

→P.432

 **警告**

- 若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顯示警示訊息時，警示燈亮起或警示蜂鳴器響起

檢視並遵照顯示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訊息。

否則，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EPS 電動輔助方向盤系統警示燈亮起時**

亮起黃色警示燈時，表示動力轉向輔助受限。亮起紅色警示燈時，表示喪失動力轉向輔助且方向盤的操作會變得非常沉重。

如果在操作方向盤時感覺較費力，請穩穩地抓住方向盤，並使用較平時大的力量來操作。


- **如果胎壓警示燈亮起**

請務必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將可能造成車輛失控，進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盡快在安全的地點停車。並立即調整輪胎胎壓。
- 如果即使在胎壓調整後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燈仍亮起，可能是某個輪胎被刺破。請檢查輪胎。如果有輪胎被刺破，請更換備胎並到最近的 Toyota 保養廠修理刺破的輪胎。
- 避免劇烈的操駕及煞車。如果輪胎毀損，將無法控制方向盤或煞車。

- **如果輪胎爆胎或突然的漏氣**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可能不會馬上作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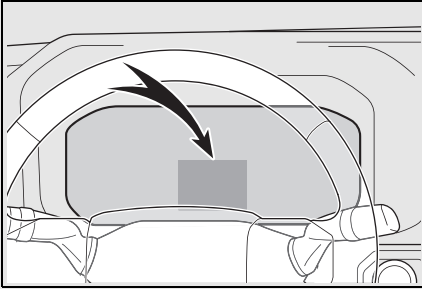
 **注意**

- **確認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作用正常**

不可安裝不同規格或廠牌的輪胎，否則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可能無法正常作動。

如果警示訊息顯示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出現系統故障、操作錯誤警告與需要維修之訊息。當訊息顯示時，執行訊息的改正程序。



如果在執行適當的措施後，再次顯示警示訊息，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訊息及警示

警示燈和警示蜂鳴器依據下列訊息內容作動。若訊息指出需要保養廠檢查，請立即將車輛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警示燈	警示蜂鳴器*	警示
—	響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表示如：行車相關系統故障，或未執行修正程序可能導致危險的重要狀況 表示如：當車輛損壞或可能導致危險的狀況
亮起或閃爍	響起	表示如：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顯示可能故障的系統。
—	不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表示如：電子組件故障、狀況或表示需要檢修 表示如：操作不正確或指示如何正確操作

*：蜂鳴器第一次響起時，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會顯示訊息。

■ 警示訊息

根據操作情況及車輛規格，下述警示訊息可能與實際訊息不同。

■ 警示蜂鳴器

某些情況下，可能會因為在吵雜位置或由於音響聲而聽不到蜂鳴器。

■ 如果顯示表示需要前往 Toyota 保養廠的訊息

顯示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系統或零件故障。請立即將車輛送到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若顯示作動相關訊息

- 若顯示油門踏板或煞車板作動的相關訊息
- 當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或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等行車輔助系統運作

時，有可能會出現煞車踏板操作相關的警示訊息。若出現警告訊息，請務必將車輛減速或遵從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說明。

- 當 BOS 煞車優先系統作動時會出現警示訊息 (→P.158)。請遵守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指示。
- 當 DSC 檔位誤入動力限制系統或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P.162) 作動時，會顯示一則警告訊息。請遵守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指示。
- 若出現有關引擎開關操作的訊息以錯誤程序執行引擎啟動或以不正確的方式操作引擎開關時，會顯示引擎開關操作的指示。依照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出現的指示，再次操作引擎開關。

● 若出現排檔桿操作的相關訊息

為了避免排檔桿錯誤操作，或車輛意外移動，可能會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顯示需要排入排檔桿的訊息。此時，請遵守訊息說明並排入排檔桿。

● 若出現一項零件的開啟 / 關閉狀態或耗材補充的相關訊息時

請確認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或警示燈表示的零件，然後執行例如開啟車門或補充消耗品的處理方式。

■ 如果顯示表示需要參閱「車主使用手冊」的訊息

● 如果顯示以下訊息，請遵守相應的指示。

- 「引擎冷卻劑高溫」(→P.493)
- 「燃油濾清器內有水分」(→P.424)
- 「請於 2,500 公里內添加 AdBlue」(→P.426)
- 「AdBlue 液面過低 於 1,200 公里後 無法啟動 請添加 AdBlue」(→P.426)
- 「AdBlue 已耗盡 引擎無法重新啟動 請添加 AdBlue」(→P.426)
- 「DPF 已滿」(→P.348)

● 若顯示以下訊息，表示可能發生故障。

請立即將車輛停在安全地點，並聯絡 Toyota 保養廠。繼續行駛可能有危險。

- 「變速箱油 高溫 停在安全的地方 並 請參閱車主手冊」
- 「智慧型車門啟閉 及引擎啟動系統故障」

● 若顯示以下訊息，表示可能發生故障。

請立即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 「引擎機油量不足」
- 「煞車力過低」

● 若顯示「12 伏特電池 充電系統故障 請停在安全場所 請參閱車主手冊」

表示車輛的充電系統發生故障。在安全情況下儘速靠邊停車。顯示訊息時，為了減少電瓶的耗電，空調等設備的功能可能會被部分限制。

■ 若顯示「停車時請排入 {P} 檔」

未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OFF 且排檔桿位於 P 檔以外位置便開啟駕駛座車門時，就會出現此訊息。

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

■ 若顯示「引擎已停止 轉向動力不足」

如果行駛時引擎熄火，將會顯示此訊息。

如果在操作方向盤時感覺較費力，請穩穩地抓住方向盤，並使用較平時大的力量來操作。

■ 若顯示「自動電源關閉 以節省電力」

電源因為自動電源關閉系統作用而關閉。

下次發動引擎時，逐漸增加引擎轉速並保持約 5 分鐘，讓車輛 12 V 電瓶充電。

■ 若顯示「引擎機油 油位偏低 請添加或更換機油」

引擎機油油位過低。檢查引擎機油油位，必要時添加引擎機油。(→P.418)
當車子停放在斜坡時，可能顯示此訊息。將車輛移動至平坦地面，並確認此訊息是否消除。

■ 若顯示「DPF 已滿 需執行手動再生 請參閱車主手冊」


濾芯內集結的沉積物需要再生。
(→P.348)

■ 若顯示「DPF 再生中」

再生由 DPF 系統自動執行。
(→P.348)

■ 若顯示「停車輔助 無法使用 能見度低 請參閱車主手冊」

表示下列任一系統停用。


●  RCD 後方攝影機偵測

●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從後攝影機清除任何灰塵或異物。

■ 如果顯示「系統故障 請至經銷商檢查」

表示下列任一系統停用。

●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


●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

●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

● AHS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遮蔽系統

●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

●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  RSA 速限辨識輔助系統


●  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

●  RCTA 後方車側警示系統

●  SEA 安全離座警示系統

● 停車輔助雷達


●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  RCD 後方攝影機偵測

請立即將車輛送到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若顯示「系統已停止 請參閱車主手冊」

表示下列任一系統停用。

●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


●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

●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


● AHS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遮蔽系統


●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

●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  RSA 速限辨識輔助系統


●  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

●  RCTA 後方車側警示系統

●  SEA 安全離座警示系統

● 停車輔助雷達

●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  RCD 後方攝影機偵測

請執行下列修正方法。

- 檢查 12 V 電瓶的電壓。

- 檢查 TSS 智動駕駛輔助系統使用的感知器有無被異物覆蓋。如果有，請將其清除。(→P.196)
- 檢查尾門是否開啟。



表示感知器可能無法正常作動。

(→P.242, 246, 249, 255, 260)

- 檢查 BSM、RCTA 或 SEA 安全離座警示系統所使用的感知器周圍的後保險桿是否覆蓋異物。如果有，請將其清除。(→P.247)
- 檢查感知器，包括停車輔助雷達、PKSB 或 RCD 使用的攝影機感知器，是否被異物覆蓋。如果有，請將其清除。(→P.239)
- 當問題解決且感知器可作動時，此指示可能自動消失。

■ 若顯示「系統已停止 前方攝影機能見度低 請參閱車主手冊」

表示下列任一系統停用。



-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
-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
-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
- AHS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遮蔽系統
-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
-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  RSA 速限辨識輔助系統

請執行下列修正方法。

- 使用前擋風玻璃雨刷清除前擋風玻璃上的污垢或異物。
- 使用空調系統清除擋風玻璃的霧氣。
- 關上引擎蓋、撕除任何貼紙等，清除前識別攝影機前方的阻礙物。

■ 若顯示「系統已停止 前方攝影機超出溫度範圍 請稍候直至溫度正常」

表示下列任一系統停用。


-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
-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
-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
- AHS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遮蔽系統
-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
-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  RSA 速限辨識輔助系統

請執行下列修正方法。

- 若前識別攝影機溫度過高，例如車輛在陽光曝曬下停放一段時間後，請使用空調系統降低前識別攝影機四周溫度。
- 若停放車輛時使用遮陽罩，視其類型而定，經遮陽罩表面反射的陽光可能使前識別攝影機四周溫度變得異常高。
- 若前識別攝影機溫度過低，例如車輛在極度寒冷的環境中停放一段時間後，請使用空調系統增加前識別攝影機四周溫度。

■ 若顯示「系統已停止 前方雷達感測器有髒汙 請清潔雷達感測器」

表示下列任一系統停用。

-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
-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
- AHS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遮蔽系統
-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


-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請執行下列修正方法。

- 檢查雷達感知器或雷達感知器護蓋是否有異物附着，必要時進行清潔 (→P.247)
- 在附近車輛或建築物很少 (如沙漠、草原、郊區等) 的空曠區域行駛時，可能會顯示此訊息。
可以透過行駛在附近有建築物、車輛等的區域來清除該訊息。

- 若顯示「系統已停止 前方雷達感測器 超出溫度範圍 請稍候直至溫度正常」


表示下列任一系統停用。

-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
-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
- AHS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遮蔽系統
-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
-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雷達感知器的溫度超出工作範圍。等待回復到適當的溫度。

- 若顯示「系統已停止 前方雷達 自我校正中 請參閱車主手冊」

表示下列任一系統停用。

-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
-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
- AHS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遮蔽系統
-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
-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請執行下列修正方法。

- 檢查雷達感知器或雷達感知器護蓋是否有異物附着，必要時進行清潔 (→P.247)

- 雷達感知器可能未對正，將在行駛時自動調整。繼續行駛一段時間。

- 若顯示「巡航控制無法使用 請參閱車主手冊」

表示下列任一系統停用。

-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 定速系統

反覆按下駕駛輔助開關時會顯示訊息。

迅速確實地按下駕駛輔助開關。

- 若顯示以下訊息，請採取適當行動並確認訊息已消失。

- 「Drive Mode Select 無法使用 請參閱車主手冊」 (→P.334)
- 「DAC 無法使用 請參閱車主手冊」 (→P.345)
- 「CRAWL 無法使用 請參閱車主手冊」 (→P.341)
- 「MTS 無法使用 請參閱車主手冊」 (→P.343)

警告

- 若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顯示警示訊息時，警示燈亮起或警示蜂鳴器響起

檢視並遵照顯示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訊息。否則，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注意

■ 顯示引擎油位警示時

引擎機油量低時仍持續運轉會造成引擎損壞。



注意

■ 若顯示「燃油濾清器積水 請查閱車主手冊說明」

如果顯示警示訊息，絕不可行駛車輛。如果在燃油濾芯積水的情況下繼續行駛，將會使燃油噴射泵受損。

如果輪胎洩氣

您的愛車配備有備胎。輪胎洩氣時可用備胎替換。

有關輪胎的詳情：→P.430

⚠ 警告

■ 如果輪胎洩氣

輪胎洩氣時不可繼續行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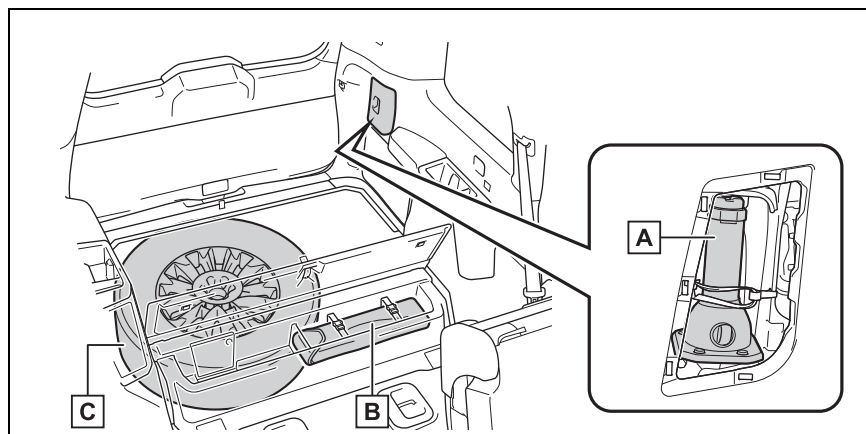
輪胎洩氣時，即使是短距離行駛亦將造成輪胎及輪圈損壞到無法修復的狀態，且可能導致發生意外事故。

在頂高車輛前

- 將車輛停放在平坦、堅實的地面。
- 設定駐車煞車。
- 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
- 將侵入感知器和傾斜感知器 (若有此配備) 切換至 OFF (→P.57)
- 引擎熄火。
- 開啟緊急警示燈。(→P.452)

備胎、千斤頂及工具的位置

▶ 5 人座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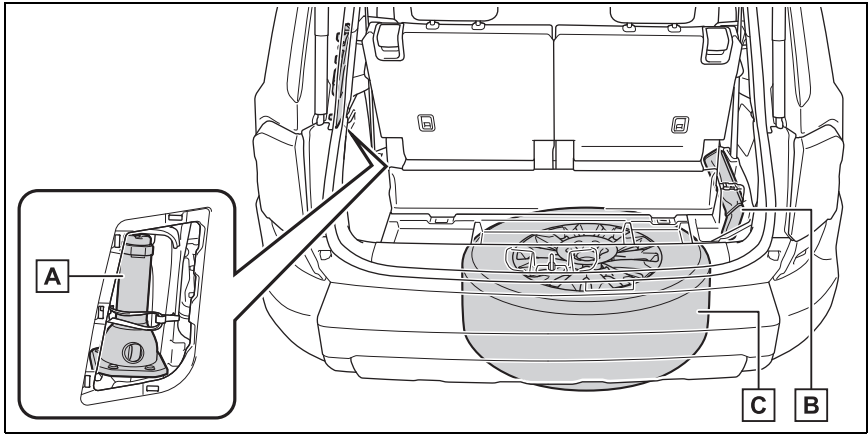


A 千斤頂

B 工具袋

C 備胎

► 7 人座車型



A 千斤頂

B 工具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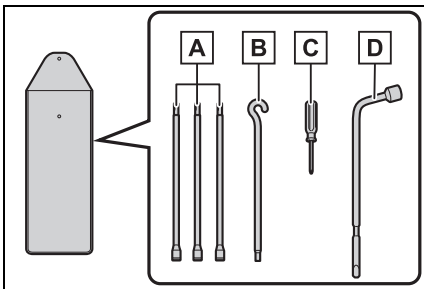
C 備胎

工具

► 5 人座車型

C 螺絲起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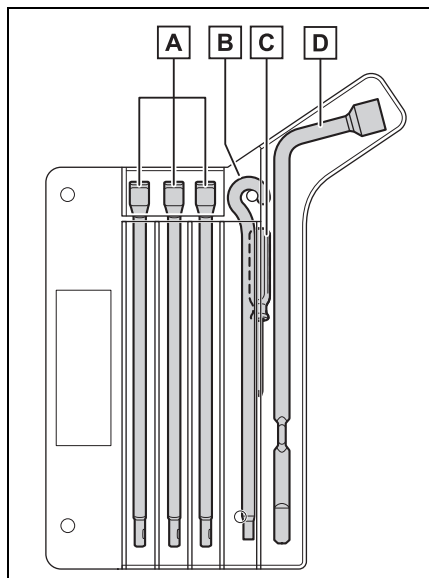
D 車輪螺帽扳手



A 千斤頂把手接桿

B 千斤頂把手桿

▶ 7 人座車型



A 千斤頂把手接桿

B 千斤頂把手桿

C 螺絲起子

D 車輪螺帽扳手

⚠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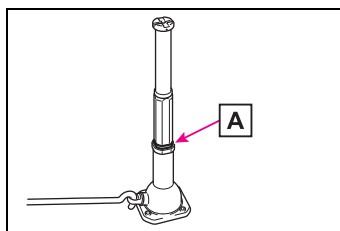
■ 使用輪胎千斤頂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輪胎千斤頂操作不正確時，會使車輛自千斤頂上突然掉落，而造成受傷或死亡。

- 除更換輪胎或拆裝雪鏈以外，不可將千斤頂用於其他用途。
- 本車隨附的輪胎千斤頂僅限於更換洩氣輪胎時使用。不可用於其他車輛，且不可使用其他車輛的千斤頂來更換本車輪胎。

- 放置千斤頂在正確頂車點。
- 不可在車輛以千斤頂支撐時，將身體任何部位伸入車底。
- 當車輛以千斤頂支持時，不可啟動引擎或駕駛車輛。
- 不可在車內有人時頂升車輛。
- 在頂升車輛時，不可置放任何物品在千斤頂之上或墊在底部。
- 不可將車輛頂升至超過更換輪胎所須的高度。
- 一旦黃色警示線 **A** 已出現，請勿繼續頂起。



- 如果必需鑽進車底時，務必使用頂車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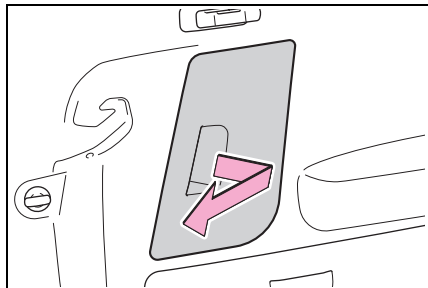
車輛降低時應特別注意是否有人尚在車底或附近工作以免造成傷害。

■ 使用千斤頂把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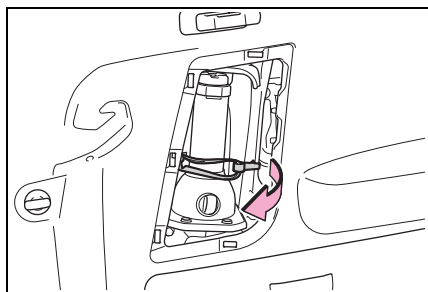
使用車輪螺帽扳手鎖緊所有的千斤頂把手螺栓，以防接桿零件無預期脫離。

取出千斤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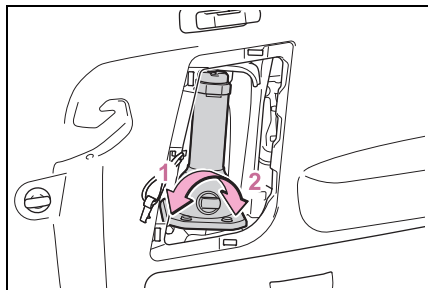
- 1 拆下飾蓋。



- 2 解開橡膠綁帶。



- 3 取出千斤頂。



- 1 放鬆
- 2 鎖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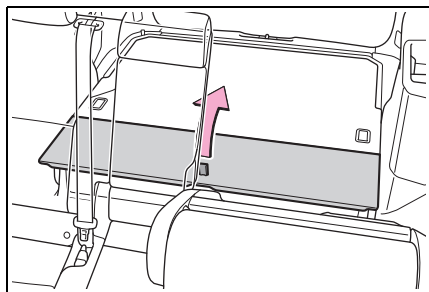
使用千斤頂之後，依照拆卸時完全相反的順序裝回千斤頂。此外，應使用橡膠綁帶確實固定千斤頂。

取出工具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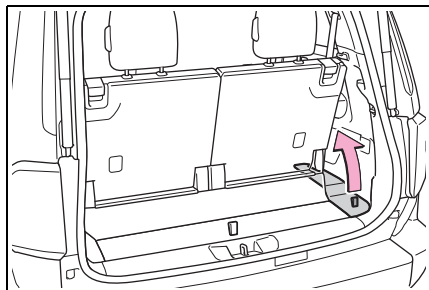
- 1 5 人座車型：收摺左側第二排座椅。(→P.120)

- 2 掀起行李廂底板。

- ▶ 5 人座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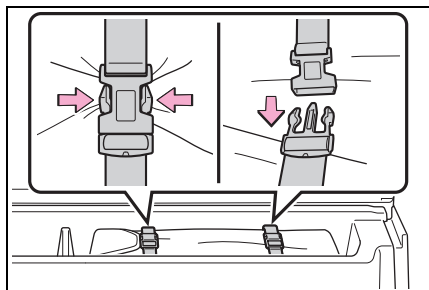


- ▶ 7 人座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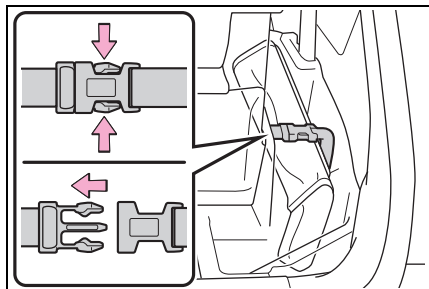


- 3 取出工具袋。

- ▶ 5 人座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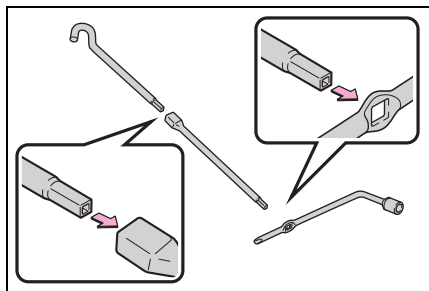
▶ 7 人座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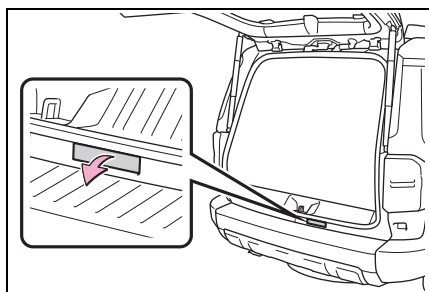
取出備胎

- 1 組裝千斤頂把手、千斤頂把手接桿和車輪螺帽扳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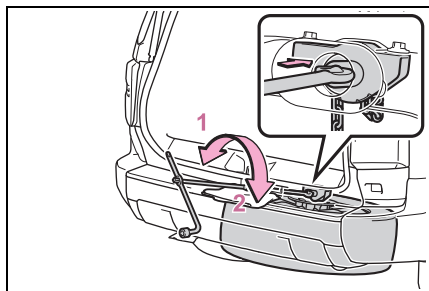
從工具袋取出千斤頂把手、千斤頂把手接桿和車輪螺帽扳手，並依照這些步驟組裝。



- 2 拆下飾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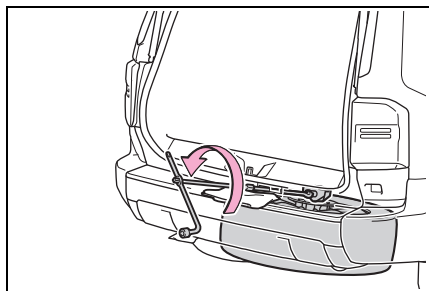
- 3 將千斤頂把手插入下降螺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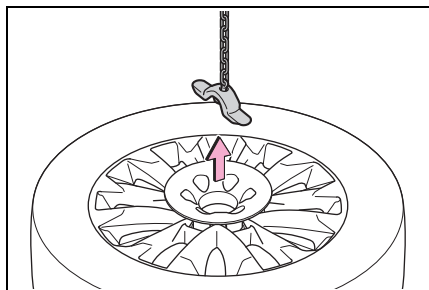
- 1 降低
- 2 昇高

在千斤頂把手下方放置一塊布，以保護後保險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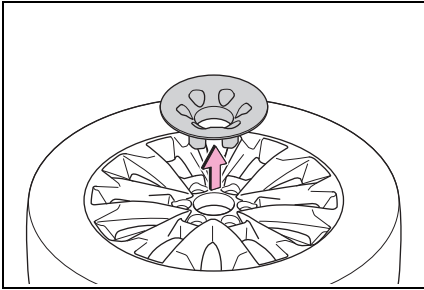
- 4 將備胎完全降到地面上。



- 5 拉出備胎並拆下固定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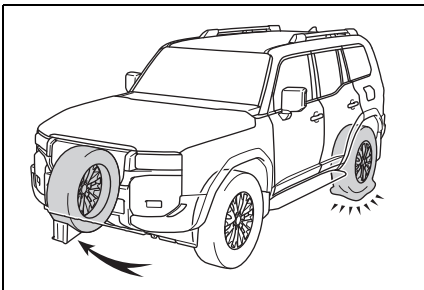


6 拆卸備胎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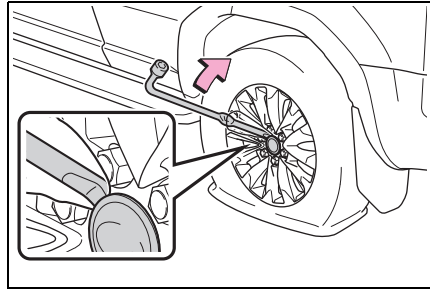
更換洩氣輪胎

1 將輪胎擋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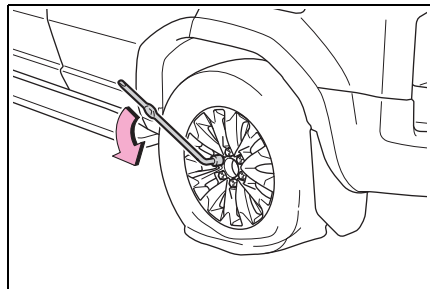


洩氣輪胎	輪擋位置
左前側	右側後輪的後面
右前側	左側後輪的後面
左後側	右側前輪的前面
右後側	左側前輪的前面

2 如圖所示，使用車輪飾蓋拆卸器的平口端將車輪飾蓋撬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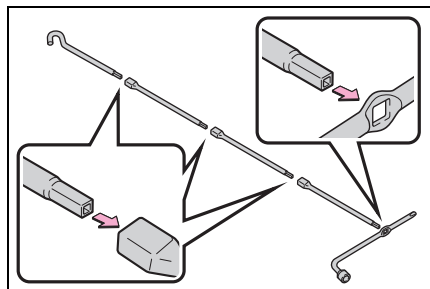


3 稍微放鬆車輪螺帽（一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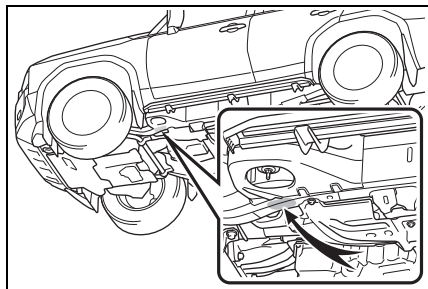
4 組裝千斤頂把手、千斤頂把手接桿和車輪螺帽扳手。

從工具袋取出千斤頂把手、千斤頂把手接桿和車輪螺帽扳手，並依照這些步驟組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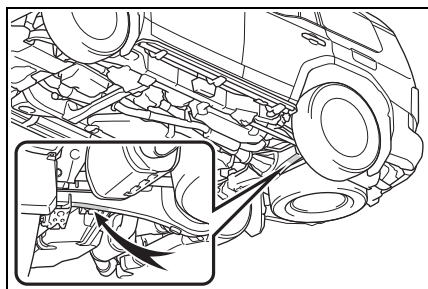


5 千斤頂置放於圖示的頂升點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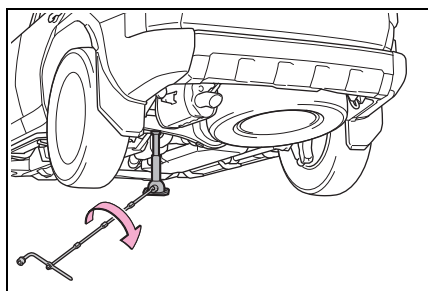
► 前



► 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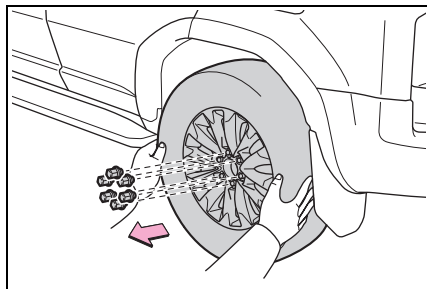


6 將車輛頂起至輪胎稍微離開地面。



7 拆下所有車輪螺帽及輪胎。
要把輪胎放在地面時，請將輪圈正面

朝上，以免輪圈刮傷。



警告

■ 更換洩氣輪胎

● 車輛行駛後，不可馬上觸摸輪圈或煞車周圍區域。
車輛剛行駛後，輪圈和煞車周圍區域溫度極高。更換輪胎等時，如果手、腳或身體其他部位觸摸到這些區域可能會造成燙傷。

●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可能會造成嚴重傷害：

- 從車輛底部拆卸備胎前，請先將備胎完全降到地面。
- 不可試圖徒手拆下輪圈飾蓋。小心處理輪圈飾蓋以免造成人員受傷。
-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可能會導致車輪螺帽鬆脫和輪胎脫離，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更換輪胎後，請盡早檢查鎖緊扭力。

輪圈螺帽扭力：

131 N•m (13.4 kgf•m, 97 ft•lbf)

● 安裝輪胎時，僅可使用專為車輪設計的車輪螺帽。

警告

- 如果車輪螺栓、螺帽螺紋或輪圈螺栓孔上有任何的龜裂或變形，請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不可安裝嚴重受損的輪圈飾蓋，因為在車輛行駛時可能會飛離輪胎。
- 安裝車輪螺帽時，務必將車輪螺帽以錐形末端面向內的方式來安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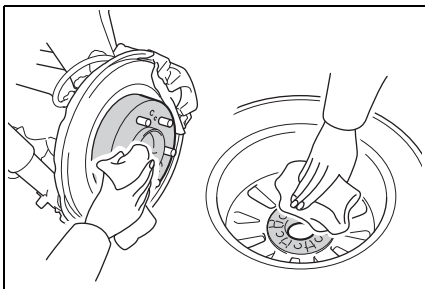
■ 更換洩氣輪胎，車輛配備電動尾門

在更換輪胎時，務必要取消電動尾門系統。(→P.108) 否則，若電動尾門開關意外被觸按，可能會使尾門不預期的作動而造成手或手指被夾住或夾傷。

安裝備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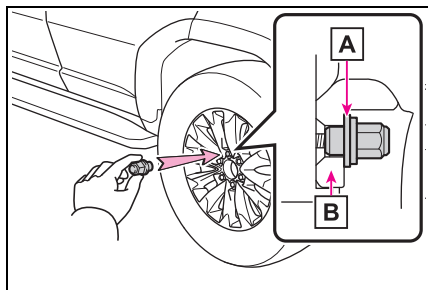
- 1 清除輪圈裝配處的污泥或異物。

如果有外物在輪圈裝配處，則車輪螺帽可能無法完全鎖緊而導致輪胎鬆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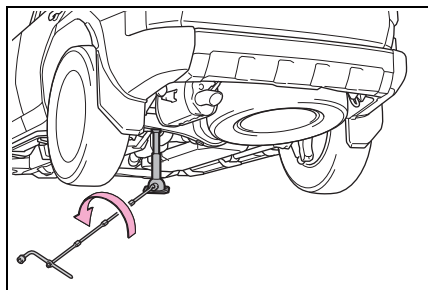


- 2 安裝備胎並用手將車輪螺帽鎖緊至大約相同之緊度。

轉動車輪螺帽直到墊片 **A** 碰觸到輪圈 **B** 為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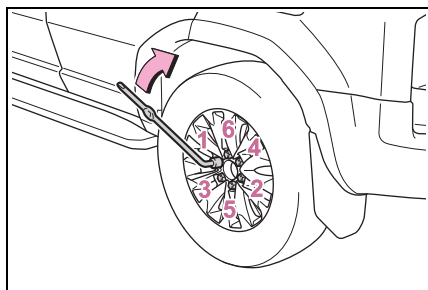
- 3 降低車輛。



- 4 依圖示順序使用輪圈螺帽扳手將輪圈螺帽確實鎖緊二至三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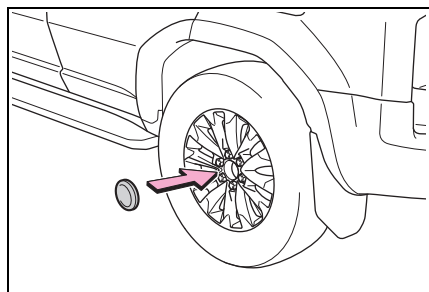
鎖緊扭力：

131 N•m (13.4 kgf•m, 97 ft•lb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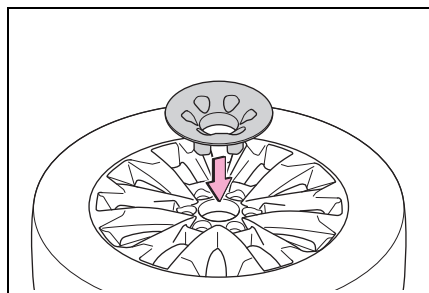
5 裝回輪圈飾蓋。

從反面推出，將中央輪圈飾蓋從洩氣輪胎拆下，然後重新安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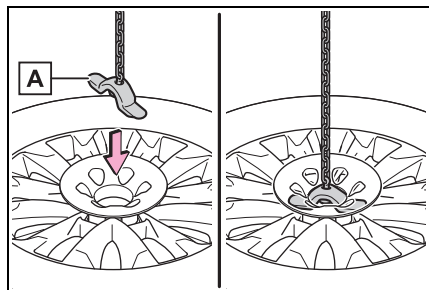


收妥備胎、千斤頂和工具

- 1 放下輪胎時將氣嘴朝上
- 2 安裝備胎蓋。



- 3 安裝固定架 **A**。順時針轉動千斤頂把手接桿以拉緊鏈條。
- 然後，檢查以確認固定架在輪轂中央。



4 昇高輪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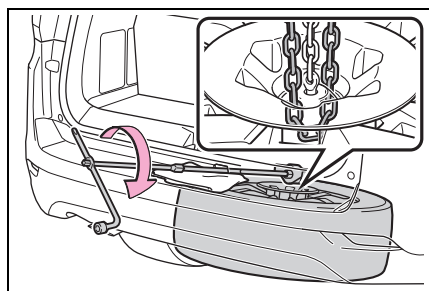
在千斤頂把手下方放置一塊布，以保護後保險桿。

拉升時，固定輪胎，注意讓輪胎筆直上升而不會接觸到周圍零件，以避免在發生撞擊或緊急煞車時往前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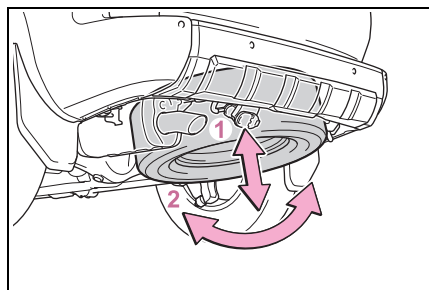
輪胎上升一半之後，確認懸掛的鏈條能進入輪胎孔，以便適當儲放。

鎖緊扭力：

47 N•m (4.8 kgf•m, 34.7 ft•lbf)



5 鎖緊後確認輪胎不會鬆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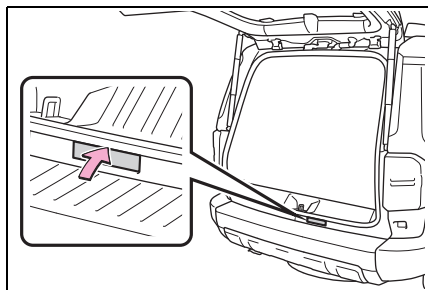
1 推拉輪胎

2 試圖轉動

目視檢查以確認輪胎未接觸周圍零件。

若存在鬆動或組裝錯誤，請重複步驟 4 和步驟 5。

- 6 每次將輪胎降下或發生干涉時，請重複步驟 5。
- 7 如圖所示安裝蓋板。



- 8 確實收起工具和千斤頂。

■ 完成更換之後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必須進行重設。(→P.434)

⚠ 警告

■ 存放洩氣輪胎

未遵守以下存放洩氣輪胎的正確步驟，可能會導致備胎架損壞以及輪胎遺失，進而導致死亡或重傷。

■ 工具和千斤頂使用後

行車前，確認所有工具及千斤頂皆已固定於原來位置，以避免在碰撞或緊急煞車時造成人員傷害。

⚠ 注意

■ 當存放洩氣輪胎時

確認備胎與車身之間沒有夾住任何物品。否則車輪在碰撞或緊急煞車時可能向前飛出。

■ 更換輪胎時

當拆下或安裝輪圈、輪胎或胎壓警示氣嘴及傳輸器時，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如果沒有正確處理，胎壓警示氣嘴及傳輸器可能會損壞。

■ 避免損壞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

如果使用補胎劑來修補輪胎，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可能無法正常作動。如果已使用液體密封劑，請盡速聯絡 Toyota 保養廠或其他合格的維修廠。更換輪胎時請務必同時更換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P.432)

如果引擎無法啟動

如果引擎在正常操作情形下也無法啟動 (→P.165)，考慮下列各點的可能性：

即使在起動馬達操作正常情形下引擎不能啟動

下列可能是問題的原因之一：

- 車輛的油箱內沒有足夠的燃油。(→P.495)
- 引擎禁制啟動防盜系統可能故障。(→P.55)

起動馬達轉動緩慢，室內燈及頭燈昏暗，喇叭不響或響聲很小

下列可能是問題的原因之一：

- 12 V 電瓶可能沒電。(→P.489)
- 12 V 電瓶樁頭可能鬆動或腐蝕。

起動馬達未轉動

引擎啟動系統可能因為智慧型鑰匙的電池沒電或保險絲燒毀而發生故障。然而，有一套臨時措施可以來啟動引擎。(→P.486)

起動馬達不會轉動、室內燈及頭燈不亮或喇叭不響

下列可能是問題的原因之一：

- 12 V 電瓶可能沒電。(→P.489)
- 12 V 電瓶樁頭有一端或兩端可能未連接。

如故障不能解決或不清楚解決步驟，請洽詢您的 Toyota 保養廠。

緊急啟動功能

當引擎無法啟動，而引擎開關功能正常時，可以採取下列步驟作為臨時措施來啟動引擎：

- 1 拉起 EPB 電子駐車煞車開關，以確認已設定 EPB 電子駐車煞車。(→P.173)

EPB 電子駐車煞車指示燈會亮起。

- 2 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
- 3 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ACC 模式 *1, 2。
- 4 踩住煞車踏板的同時按住引擎開關約 15 秒鐘。

即使採用上述措施引擎可以啟動，系統仍舊可能有故障存在。請將車輛開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1: ACC 模式可在定制選單上啟用 / 停用。(→P.514)

*2: 於 ACC 停用狀態下，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ON 再切換至 OFF 模式，並在 5 秒內執行下列步驟。

如果遺失鑰匙

Toyota 保養廠可以用另一支鑰匙及打印在鑰匙牌上的鑰匙號碼，為您複製新的正廠鑰匙。請將號碼牌妥善保存在安全的地方（例如：皮夾內），請勿將其留在車上。



注意

■ 當智慧型鑰匙遺失

如果智慧型鑰匙遺失，車輛失竊的風險會增加。請立即攜帶剩下的所有智慧型鑰匙並將愛車開至 **Toyota** 保養廠處理。

如果智慧型鑰匙無法正常作用

如果智慧型鑰匙和車輛之間的通訊中斷（→P.114）或智慧型鑰匙因為電池沒電而無法使用，則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和遙控器皆無法使用。這些情況下，可藉由下列程序來開啟車門及啟動引擎。

■ 如果智慧型鑰匙無法正常操作時

- 確認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沒有被個人化設定停用。如果有停用，請開啟此功能。
(個人化功能：→P.510)
- 檢查電池省電模式是否被設定。如果有設定，則取消此功能。
(→P.114)
- 智慧型鑰匙可能已停用。(→P.1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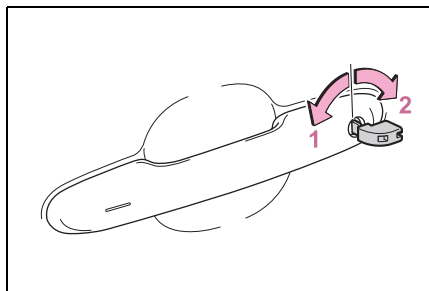
注意

■ 如遇到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故障或其他鑰匙相關問題

請攜帶所有智慧型鑰匙並將愛車開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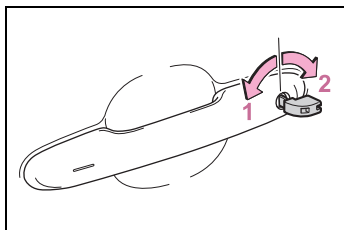
車門上鎖及解鎖

使用機械式鑰匙 (→P.90) 實施下列操作。



- 1 所有車門上鎖
- 2 所有車門解鎖

■ 鑰匙連結功能



- 1 關閉車窗和天窗^{*1} (轉動後不動)^{*2}
- 2 開啟車窗和天窗^{*1} (轉動後不動)^{*2}

^{*1}: 若有此配備

^{*2}: 這些個人化設定必須在 Toyota 保養廠進行。

⚠ 警告

■ 使用機械式鑰匙操作電動窗或電動天窗 (若有此配備) 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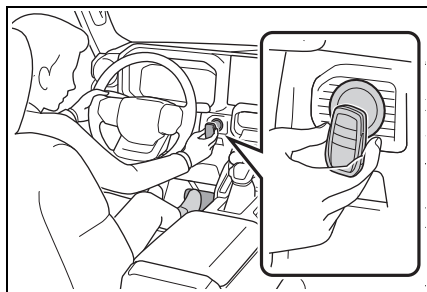
操作電動窗或天窗前，請先確認所有乘客身體的任何部位不會被作動中的車窗或天窗夾到。此外，絕不可讓兒童持有並使用機械式鑰匙，兒童和其他乘客可能會被車窗或天窗夾到。


啟動引擎

- 1 確認排檔桿於 P 檔位，並踩住煞車踏板。
- 2 將智慧型鑰匙按鈕的背面區域碰觸引擎開關。

當智慧型鑰匙被偵測到時，蜂鳴器會作響且引擎開關將切換至 ON。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因個人化設定而停用且 ACC 個人化為 ON 時，引擎開關會切換至 ACC 模式。



- 3 穩固地踩下煞車踏板，並確認  和訊息顯示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4 短暫確實地按下引擎開關。

如果引擎仍然無法啟動，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引擎熄火

將引擎熄火時，如同正常做法，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作動駐車煞車並按下引擎開關。

■更換鑰匙電池

上述程序為暫時性的做法，當智慧型鑰匙電池沒電時建議應立即更換智慧型鑰匙電池。(→P.446)

■警報 (若有此配備)

使用機械式鑰匙將車門上鎖時，警報系統將不會設定。

當警報系統設定時，如果車門使用機械式鑰匙解鎖時，則可能會觸發警報。(→P.56)

■切換引擎開關模式

在上述步驟 3 中，放開煞車踏板並且按下引擎開關。

引擎不會啟動，且模式會隨著每次按下開關切換。(→P.167)

如果 12 V 電瓶沒電

下列程序可讓車輛在 12 V 電瓶電力耗盡時啟動引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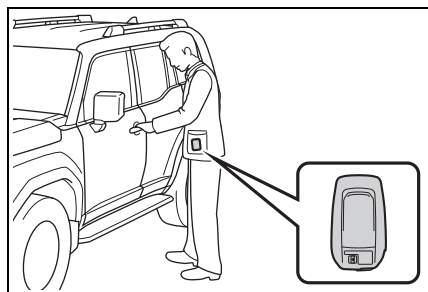
您亦可聯絡 Toyota 保養廠或合格的修理廠。

再次啟動引擎

如果您有一組跨接電纜線及另一輛 12 V 電瓶的車輛，請依照下列程序來啟動您的愛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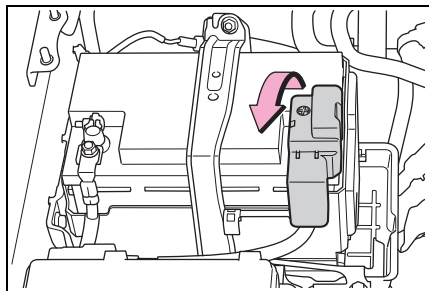
1 配備警報器車型：確認鑰匙攜帶在身上。

連接跨接電纜線時，依據當時情況，警報可能會作動，車門有可能會上鎖。(→P.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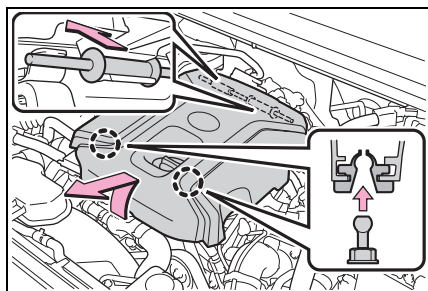
2 打開引擎蓋 (→P.414)。

- 3 打開 12 V 電瓶正極 (+) 樁頭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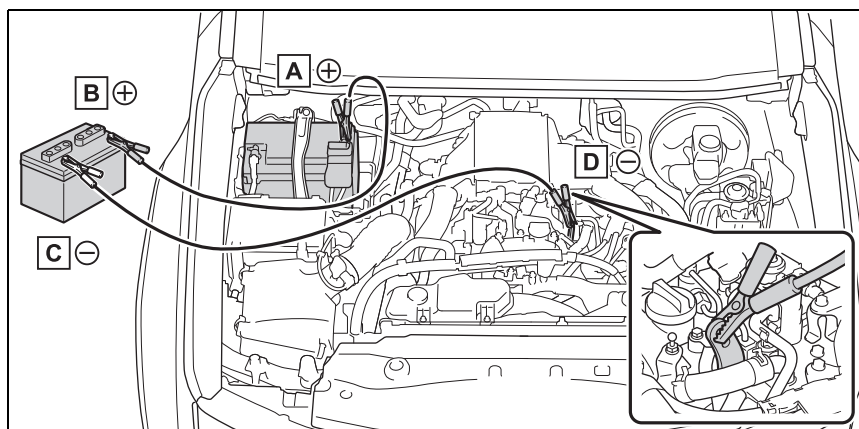
- 4 拆下引擎飾蓋。

將飾蓋邊緣抬高以解開固定插銷，然後將飾蓋朝自己的方向拉動以拆卸。



- 5 連接正極跨接電纜線固定夾至您的愛車跨接啟動專用端子 **A**，再連接跨接線另一端固定夾至另一輛車的電瓶正極樁頭 **B**。然後將負極跨接電纜線夾連接至另一輛車的 **C**，並將另一端的負極跨接線夾連接至 **D**。

使用能夠觸及指定樁頭和連接點的跨接電纜線。



- A** 12 V 電瓶正極 (+) 樁頭 (您的車輛)
- B** 12 V 電瓶正極 (+) 樁頭 (另一部車輛)
- C** 12 V 電瓶負極 (-) 樁頭 (另一部車輛)
- D** 圖例所示金屬接點

- 6 發動另一輛車的引擎，逐漸增加引擎轉速並保持約 5 分鐘讓您愛車的 12 V 電瓶充電。
- 7 保持另一輛車的引擎轉速，並將您愛車上的引擎開關切換至 ON 以啟動引擎。
- 8 一旦引擎啟動後，請依照連接時的相反順序拆除跨接電纜線。

安裝引擎飾蓋時，依拆卸步驟反向實施。安裝後，請確認固定銷均已確實插入。

引擎啟動後，請盡快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 12 V 電瓶沒電時啟動引擎

無法用推車方式來發動引擎。

■ 避免 12 V 電瓶沒電

- 引擎熄火時關閉頭燈和音響系統。(引擎因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而熄火時除外。)
- 車輛在低速長時間行駛(例如：交通壅塞)時，請關閉所有不必要的電器組件。
- ACC 個人化功能為 OFF 時，即使引擎開關為 OFF，依然會對多媒體系統供電。
若要將多媒體系統切換至 OFF，請使用多媒體系統 POWER 開關。詳情請參閱「多媒體車主使用手冊」。

■ 當 12 V 電瓶拆除或沒電時

- ECU 中儲存的資訊會被清除。當 12 V 電瓶沒電時，請將愛車開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某些系統可能需要初始化。(→P.524)

■ 拆下 12 V 電瓶樁頭

拆下 12 V 電瓶樁頭時，儲存於 ECU 內的資訊會清除。拆下 12 V 電瓶樁頭之前，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 12 V 電瓶充電

車輛未使用時，儲存在 12 V 電瓶的電力會因為自然放電和特定電器的消耗效應而逐漸放電。如果車輛長時間停放，可能會導致 12 V 電瓶沒電，而使引擎可能無法啟動。(行駛中 12 V 電瓶會自動充電。)

■ 更換或對 12 V 電瓶充電時

- 在某些情況下，當 12 V 電瓶沒電時，可能無法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將車門解鎖。請使用遙控器或機械式鑰匙來使車門上鎖或解鎖。
- 引擎在 12 V 電瓶重新充電後第一次可能無法正常啟動，但第二次後即可正常啟動。這並非表示故障。
- 車輛會將引擎開關模式記錄下來。當接回 12 V 電瓶時，系統會回到 12 V 電瓶沒電前的模式。拆開 12 V 電瓶之前，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OFF。如果您無法確認 12 V 電瓶拆開前的引擎開關模式，接回 12 V 電瓶時請特別小心。

■ 更換 12 V 電瓶

- 請使用符合歐洲規範的 12V 電瓶。
- 使用殼體尺寸 (LN4) 與之前相同、與 20 小時電容量 (20HR) 相當 (80Ah) 或更大、以及性能等級 (CCA) 相當 (685A) 或更大的 12 V 電瓶。
- 若尺寸不同，有可能會無法確實固定 12 V 電瓶。
- 若使用不正確的 12 V 電瓶，12 V 電瓶性能可能會降低且引擎可能無法重新啟動。
- 如果 20 小時額定容量太低，即使短時間內沒有使用車輛，12 V 電瓶也可能沒電且引擎可能無法啟動。
- 詳細資訊，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警告

■ 拆下 12 V 電瓶樁頭

務必先拆卸負極 (-) 樁頭。若正極 (+) 樁頭拆卸後接觸到周圍區域的金屬，將可能產生火花，導致火災，也可能導致觸電及死亡或嚴重傷害。

■ 避免 12 V 電瓶起火或爆炸

遵守下列注意事項，以避免意外引燃可能從 12 V 電瓶散發出的易燃氣體：

- 確認每條跨接電纜線連接在正確的電極樁頭且未意外誤觸任何其他部位。
- 不可讓已連接電瓶「+」極樁頭的跨接電纜線另一端與其他任何零件或金屬表面，如托架或未塗裝的金屬接觸。

- 不可讓跨接電纜線的「+」和「-」固定夾相互碰觸到。

- 不可在 12 V 電瓶附近吸菸、使用打火機或產生火燄。

■ 12 V 電瓶注意事項

12 V 電瓶內含有毒性及腐蝕性電解液，其相關零件含有鉛及鉛化合物。處理 12 V 電瓶時應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 處理 12 V 電瓶時，請務必配戴安全眼鏡並小心避免電解液接觸皮膚、衣物或車身。

- 不可翻倒 12 V 電瓶。

- 在被 12 V 電瓶電解液潑濺到皮膚或眼睛時，立即以清水沖洗患部並立即就醫。

在得到醫療照顧前，以海綿或毛巾沾水後覆蓋被潑濺部位。

- 處理 12 V 電瓶的支架、電極樁頭或其他 12 V 電瓶相關零件後應立即洗手。

- 不可讓兒童靠近 12 V 電瓶。

■ 當更換 12 V 電瓶時

- 當排氣塞和指示燈靠近固定夾時，12 V 電瓶液 (硫酸) 可能會漏出。

- 有關更換 12 V 電瓶的詳細資訊，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 拆開 12 V 電瓶時

不可將拆下的負極(-)樁頭放在車身側。拆下的負極 (-) 樁頭可能會觸碰到正極 (+) 樁頭，如此將造成短路進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注意

■ 使用跨接電纜線時

當連接跨接電纜線時，應注意不可與冷卻風扇或引擎驅動皮帶糾纏。

■ 連接跨接電纜線時

務必確認跨接電纜線是連接至指定的樁頭和連接點。否則可能會損壞電器裝置或對其造成負面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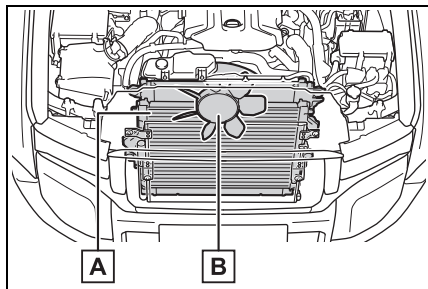
如果車輛過熱

下列情況可能表示車輛過熱：

- 引擎冷卻液溫度表 (→P.67) 進入紅色區域，或發現引擎動力損失。(例如：車速無法增加。)
- 「引擎冷卻劑高溫 請停車至安全場所 請參閱車主手冊」出現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 蒸汽自引擎蓋底下竄出。

修正程序

- 1 將車輛停放在安全地點並關閉空調系統，然後將引擎熄火。
- 2 如果看到蒸汽：
 - 待蒸汽消失後，小心地掀開引擎蓋。
 - 如果沒有看到蒸汽：
 - 小心地掀開引擎蓋。
- 3 在引擎充分冷卻之後，檢查管路與水箱芯 (水箱) 是否有洩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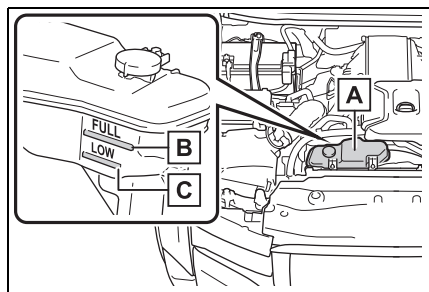
A 引擎水箱

B 冷卻風扇

如果冷卻液大量洩漏，請立即聯絡 Toyota 保養廠。

4 冷卻液副水箱中的液面，應在「FULL」及「LOW」刻度線之間。

▶ 引擎冷卻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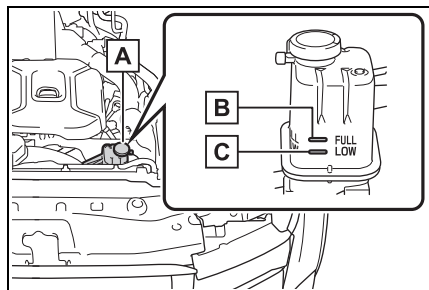


A 副水箱

B 「FULL」刻線

C 「LOW」刻線

▶ 中間冷卻器冷卻液



A 副水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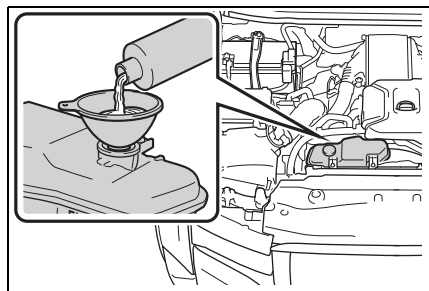
B 「FULL」刻線

C 「LOW」刻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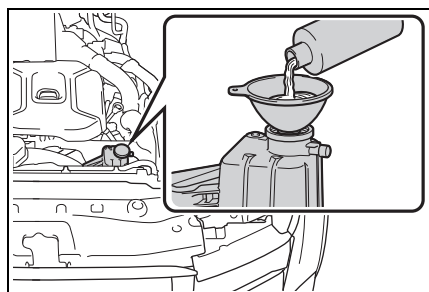
5 必要時，添加冷卻液。

在緊急情況時，如果無冷卻液可用，則可用清水代替。

▶ 引擎冷卻液



▶ 中間冷卻器冷卻液



6 啟動引擎，檢查水箱冷卻風扇的作動並檢查冷卻水是否從水箱或軟管洩漏。

7 如果風扇沒有運轉：立即關閉引擎並聯絡 Toyota 保養廠。

如果風扇有運轉：請將愛車送至最近的 Toyota 保養廠檢查。

8 檢查MID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是否顯示「引擎冷卻劑高溫

請停車至安全場所 請參閱車主手冊」。

如果訊息沒有消失：請將引擎熄火並聯絡 Toyota 保養廠。

如果訊息不顯示：請將愛車送至最近的 Toyota 保養廠檢查。

警告

■ 當檢查車輛引擎蓋底下時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可能會導致嚴重傷害，如：燙傷。

- 如果引擎蓋底下可看見蒸汽竄出，在蒸汽消失前不可掀開引擎蓋。引擎室可能會非常燙。
- 務必讓手和衣物 (尤其是領帶、圍巾或頭巾) 遠離風扇和皮帶。否則，可能造成手或衣物被捲入，而導致嚴重傷害。
- 引擎及引擎水箱高溫時，請勿旋鬆水箱蓋 (若有此配備) 或引擎冷卻液副水箱蓋。高溫蒸氣或冷卻液可能會噴出。

注意

■ 添加引擎冷卻液時

在引擎充分冷卻後慢慢添加冷卻液。高溫時添加引擎冷卻液太快，會造成引擎損害。

■ 避免冷卻系統損壞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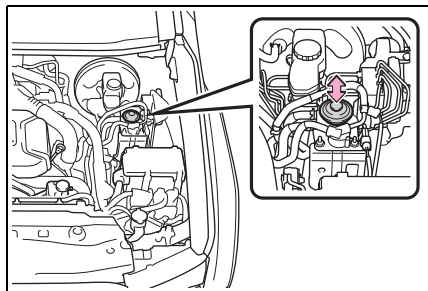
- 避免異物 (如沙子或灰塵等) 污染冷卻液。
- 不可使用市售的冷卻液添加劑。

若燃油耗盡且引擎熄火

操作程序

如果柴油耗盡且引擎熄火：

- 1 車輛加油。
- 2 為了排放燃油系統的空氣，請操作手動泵，直到您感到有阻力為止。



3 啟動引擎。(→P.165)

如果在上述步驟實施後引擎沒有啟動，請等待 10 秒並重複步驟 2 和 3。如果引擎仍無法發動，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發動引擎後，輕踩油門踏板，直到引擎順暢運轉為止。

注意

■ 發動引擎時

- 在加油與操作手動泵前，不可以搖轉引擎。如此可能會使引擎和燃油系統受損。
- 引擎搖轉每次不可超過 30 秒鐘。如此可能會使起動馬達和線路系統過熱。

如果車輛陷住

如果車輛因輪胎打滑、陷入泥濘、砂或積雪中，請執行下列程序：

脫困程序

- 1 引擎熄火。設定駐車煞車並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

在將排檔桿排入 P 檔後，請勿按下排檔釋放按鈕。

- 2 清除陷入後輪周遭的泥、雪或砂。
- 3 放置木材、石塊或其他可增加輪胎磨擦力的材料在後輪周遭來協助脫困。
- 4 再次啟動引擎。
- 5 將排檔桿排入 D 或 R 檔位並釋放駐車煞車。然後，小心地踩下油門踏板。

■ 當車輛不易脫困時

嘗試以下操作。

- 將 Active TRC 切換至 OFF (→P.351)
- 開啟 4 輪驅動控制開關 (→P.336)
- 使用中央差速器鎖定 (→P.336)
- 使用後軸差速器鎖定 (若有此配備) (→P.338)
- 使用緩進控制 (→P.340)
- 使用智慧型越野地形選擇 (→P.343)

警告

■ 當試圖使陷住的車輛脫困時

如果以前後推動方式來脫困時，請注意四周環境，確認不會撞擊其他車輛、物體或人員。車輛脫困時可能突然向前或向後衝出。要特別小心。

■ 操作排檔桿時

請小心不可在踩油門踏板時，移動排檔桿來變換檔位。

否則，可能會造成突然急遽加速，進而導致意外事故並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注意

■ 避免變速箱及其他零組件損壞

- 避免車輪過度打滑及過度的踩下油門踏板。
- 如果經嘗試這些程序車輛仍無法脫困，則可能需要拖吊才能脫困。
- 嘗試將車輛脫困時，出現自排變速箱溫度相關的警示訊息，請立即將腳從油門踏板移開並等到警示訊息消失。否則變速箱可能會損壞。(→P.469)

8-1. 規格

保養資料 (燃油、油位等)
..... **498**

燃油資訊 **505**

8-2. 個人化

個人化功能 **506**

8-3. 初始化

初始化項目 **524**

保養資料 (燃油、油位等)

尺寸

全長		4,925 mm
全寬		1,980 mm
全高*		1,935 mm
軸距		2,850 mm
輪距	前	1,665 mm
	後	1,670 m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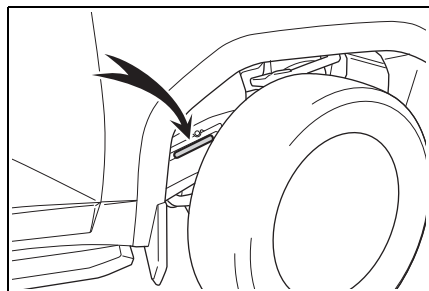
*: 車輛未裝載時

車輛識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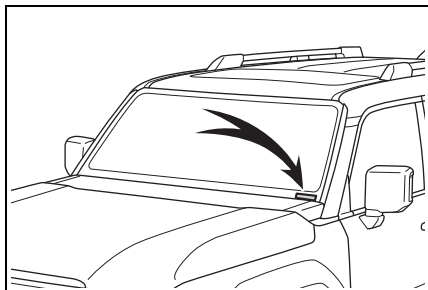
■ 車輛識別號碼

車輛識別號碼 (VIN) 是您愛車的合法識別號碼。這是您的 Toyota 汽車最主要的辨認號碼。它是用來註冊登記您愛車的所有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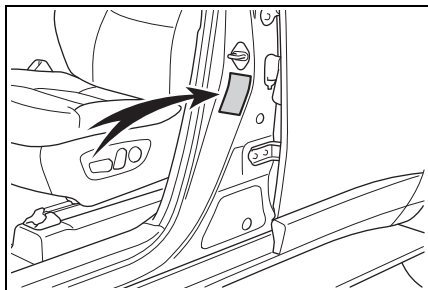
此號碼打印在右前樑上。



這個號碼也在儀表板的左上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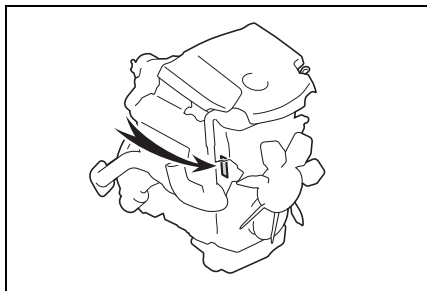


這個號碼也出現在製造廠商的標籤上。



■ 引擎號碼

如圖所示，引擎號碼是打刻在汽缸體上。



引擎

型號	1GD-FTV
型式	直列式 4 缸，4 行程，柴油引擎 (配備渦輪增壓器)
缸徑和行程	92.0 × 103.6 mm
排汽量	2,755 cm ³
汽門間隙	自動調整
驅動皮帶張力	自動調整

注意

■ 驅動皮帶類型

高強度驅動皮帶是用於發電機側的驅動皮帶。更換驅動皮帶時，請使用 Toyota 正廠驅動皮帶或同等級高強度驅動皮帶。如果不使用高強度驅動皮帶，耐用性可能會低於預期。此高強度驅動皮帶採用芳香族聚醯胺纖維核心，相對於一般採用聚乙烯對苯二甲酸酯或聚萘二甲酸乙二醇酯等核心的驅動皮帶強度更高。

燃油

燃油種類	僅限含硫量 10 ppm 或以下的柴油
十六烷值	48 或以上
油箱容量 (參考)	80 L

電動馬達 (驅動馬達)

型式	永久磁鐵同步馬達
最大輸出	8.5 kW
最大扭力	65 N•m (6.6 kgf•m, 47.9 ft•lbf)

48 V 電池

型式	鋰電池
電壓	3.7 V/ 分電池
容量	4.3 Ah
數量	13 分電池
額定電壓	48.1 V

潤滑系統

■ 機油容量 (洩放和添加 [參考*])

含濾芯	7.3 L
不含濾芯	6.8 L

*: 更換引擎機油時，上述機油量僅供參考。實際添加引擎機油時，確認油位介於低油位標記和添加上限標記之間 (→P.418)。使引擎暖車並關閉後，等候約 5 分鐘，然後使用機油油尺檢查機油量。

■ 選擇引擎機油

您的愛車使用「Toyota 正廠機油」。Toyota 建議使用認證的「Toyota 正廠機油」。也可使用其他品質相符的機油

機油等級：

0W-20：ACEA C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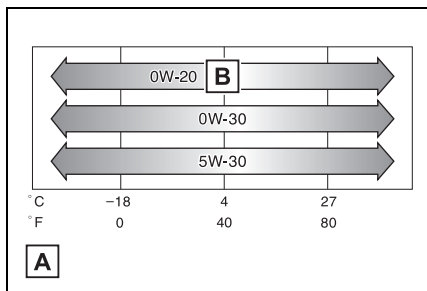
0W-30 和 5W-30：ACEA C2 或 JASO DL-1

注意

使用非 ACEA C5、C2 或 JASO DL-1 的引擎機油可能會損壞觸媒轉換器。

建議機油黏度 (SAE)：

在極低溫氣候，如果您使用 SAE 10W-30 或更高黏度的機油，引擎啟動可能會有困難，因此為了確保車輛更節能、環保並且保護引擎性能，建議使用 Toyota 正廠認可的 SAE 0W-20 引擎機油。



A 下次更換機油前預期的氣溫範圍

如何閱讀機油容器標籤：

部分機油容器上有日本汽車標準組織 (JASO) DL-1 標示，可協助您選擇適合使用的機油。



機油黏度 (在此是以 0W-20 作為解說的範例)：

- 0 W- 20 中的 0 W 部分代表機油適合低溫啟動的特性。機油有較低的 W 值可讓車輛在冷天較易啟動。
- 0W-20 中的 20 部分是代表機油在高溫時機油的黏度特性。有較高黏度 (數值較高) 的機油可能較適合高速行駛或有極限裝載需求的車輛。

冷卻系統

容量 *	中間冷卻器冷卻液	3.0 L
	引擎冷卻液	14.1 L
冷卻液種類	使用下列任一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Toyota 超長效型冷卻液」 • 同等級的高品質乙烯乙二醇，無矽酸鹽、無胺類、無亞硝酸鹽及無硼酸鹽，並且具有長效複合型有機酸技術製成的冷卻液。 不可只使用普通的清水。	

*: 冷卻液容量為參考容量。如果需要更換，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電器系統 (12 V 電瓶)

在 20°C 時的規定比重值：	1.250 或以上 如果電壓低於標準值，則進行電瓶充電。
充電率：	最大 5 A

差速器

油量	前	1.22 L
	後	未配備後限滑差速器： 5.62 L 配備後限滑差速器： 5.48 L
差速器油種類及黏度	未配備限滑差速器：	Toyota 正廠差速器齒輪油 LT 75W-85 GL-5 或同級品
	配備限滑差速器：	Toyota 正廠差速器齒輪油 LX 75W-85 GL-5 或同級品

您的愛車於出廠前，即已添加「Toyota 正廠差速器齒輪油」。

使用 Toyota 核可之「Toyota 正廠差速器齒輪油」或滿足上述規格品質的同級品。詳細資訊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自排變速箱

油量 (參考)	11.7 L
油液種類	Toyota 正廠 ATF WS

油液容量為參考容量。如果需要更換，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注意

■ 自排變速箱油液型式

使用非上述變速箱油可能導致異音或振動，或者使您愛車的變速箱損壞。

加力箱

油量	1.40 L
齒輪油型式*	Toyota 正廠加力箱齒輪油 LF 或同級品
建議機油黏度	SAE 75W

*: 您的愛車於出廠前已添加「Toyota 正廠加力箱齒輪油 LF」。請使用 Toyota 核可的「Toyota 正廠加力箱齒輪油 LF」或符合品質的同級品以滿足上述規格。詳細資訊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空調系統 (冷媒)

冷媒型式	R-134a
冷媒量 (g)	850±30

煞車

踏板間隙*	最少 95 mm
踏板自由間隙	1 — 6 mm
油液種類	SAE J1703 或 FMVSS No. 116 DOT 3 SAE J1704 或 FMVSS No. 116 DOT 4

*: 在引擎運轉中，以 300 N (31 kgf, 67 lbf) 的力量踩下時，最小的踏板間隙。

底盤潤滑 (傳動軸)

▶ 前

十字軸	鋰基底盤黃油，NLGI No.2
滑動軛	二硫化鉬鋰基底盤黃油，NLGI No.2 或鋰基底盤黃油，NLGI No.2

▶ 後

十字軸	鋰基底盤黃油，NLGI No.2
-----	------------------

轉向

自由間隙	小於 30 mm
------	----------

輪胎和輪圈

輪胎尺寸	265/60R20 112H	
輪胎胎壓 (建議冷胎胎壓)	前輪 kPa (kgf/cm ² 或 bar, psi)	後輪 kPa (kgf/cm ² 或 bar, psi)
	230 (2.3, 33)	230 (2.3, 33)
輪圈尺寸	20 × 7 1/2 J	
車輪螺帽扭力	131 N•m (13.4 kgf•m, 97 ft•lbf)	

燃油資訊

您必須使用含硫量 10 ppm 以下且十六烷值 48 或更高的柴油。

■ 如果您準備在國外使用此車

低硫柴油可能沒有販售，因此請確認該地區是否有販售合適的柴油。

■ 如果引擎發生爆震

- 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 在加速或上坡時，偶而可能會有短暫且輕微的爆震情況發生。這是正常現象無需擔心。



注意

■ 燃油品質注意事項

- 不可使用不適當的燃油。如果使用不適當的燃油，引擎可能會損壞。
- 請勿使用硫含量超過 10 ppm 的燃油。使用高硫含量的燃油會損壞引擎。
- 不可使用以「B30」或「B100」為名稱販售的 FAME (脂肪酸甲酯) 燃油和含有大量 FAME 的燃油。您的車輛可以使用含有最高 5% 生質柴油 FAME (B5) 的柴油。使用含有 5% 以上生質柴油 FAME (B5) 的柴油會使車輛的燃油系統損壞。務必至能夠保證燃油規格與品質的加油站加油。如有任何問題，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個人化功能

您的愛車包含有可以依個人喜好設定的各種電子系統。這些功能的設定可使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多媒體顯示幕或於 Toyota 保養廠進行變更。

部分個人化功能會隨「我的設定」的設定而改變。(→P.154)


個人化車輛功能


■ 使用多媒體顯示幕來變更

- 1 點選主選單上的 。
- 2 選擇「車輛自訂」。
- 3 從清單上選擇想要變更設定值的項目。

■ 透過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來變更

使用儀表控制開關來變更設定。(→P.72)

- 1 操作儀表控制開關以選擇 。(→P.77)
- 2 操作儀表控制開關以選擇想要個人化的項目。
- 3 依顯示選擇所需設定。

要返回上一頁畫面或退出個人化模式，則按下 。

■ 個人化期間

將車輛停在安全地點，作動駐車煞車並將排檔桿排至 P 檔位。此外，為防止 12 V 電瓶沒電，個人化設定功能時請讓引擎運轉。

警告

■ 個人化期間

個人化設定需發動引擎時，先確定車輛停在通風良好的地方。在車庫等密閉區域，內含有害之一氧化碳(CO)的廢氣可能會聚集並進入車內，這樣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危害身體健康。

注意

■ 個人化期間

為防止 12 V 電瓶沒電，確認設定個人化功能時引擎正在運轉。

個人化功能

某些功能被個人化的同時，其他功能的設定也會跟著改變。詳細資訊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A 可使用多媒體顯示幕來變更的設定

B 可以使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更改的設定

C 可在 Toyota 保養廠更改的設定

符號的定義：○ = 可行，— = 不可行

■ 警報* (→P.56)

功能	個人化設定	A	B	C
使用機械式鑰匙解鎖時取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OFF • ON 	—	—	○

*: 若有此配備

■ 量表、儀表和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P.67, 71)

功能 ^{*1}	個人化設定	A	B	C
語言 ^{*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繁體中文 • 英語 	—	○	—
單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L/100 km • km/L 	—	○	—
儀表模式 ^{*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3} • ^{*3} • ^{*3} 	—	○	—
儀表風格 ^{*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智慧」 • 「休閒」 • 「強悍」 • 「動感」 	—	○	—

功能 *1	個人化設定	A	B	C
表盤類型 *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轉速表 *4 • 速率表 *4 	—	○	—
油耗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啟動後平均油耗 • 重設後平均油耗 	—	○	—
行車資訊項目 (第一項) *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行駛距離 • 平均速度 • 行駛時間 	—	○	—
行車資訊項目 (第二項) *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行駛距離 • 平均速度 • 行駛時間 	—	○	—
TRIP A 項目 (第一項) *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行駛距離 • 平均速度 • 行駛時間 	—	○	—
TRIP A 項目 (第二項) *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行駛距離 • 平均速度 • 行駛時間 	—	○	—
TRIP B 項目 (第一項) *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行駛距離 • 平均速度 • 行駛時間 	—	○	—
TRIP B 項目 (第二項) *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行駛距離 • 平均速度 • 行駛時間 	—	○	—
插入顯示 *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ON • OFF 	—	○	—
建議功能 *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ON • ON (車輛停止時) • OFF 	○	—	—
停車燈顯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ON • OFF 	—	○	—

*1: 關於各項功能的細節：→P.77

*2: 此設定會根據「我的設定」進行變更。

*3: 可以改變小工具的開啟 / 關閉操作。

*4: 取決於儀表類型，設定項目可能不會出現

■ HUD 抬頭顯示器 *1 (→P.81)

功能	個人化設定	A	B	C
HUD 抬頭顯示器 *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ON • OFF 	—	○	—
HUD 抬頭顯示器型式 *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最小 • 標準 • 全螢幕 	—	○	—
HUD 抬頭顯示器亮度 *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想要的亮度 	—	○	—
HUD 抬頭顯示器位置 *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想要的位置 	—	○	—
HUD 抬頭顯示器角度調整 *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想要的角度 	—	○	—

*1: 若有此配備

*2: 此設定會根據「我的設定」進行變更。

■ 車門鎖 (→P.91, 487)

功能	個人化設定	A	B	C
使用機械式鑰匙解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所有車門以一個步驟解鎖 • 駕駛座的車門以一個步驟解鎖，其餘的車門以兩個步驟解鎖。 	—	—	○
速度連動車門上鎖功能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ON • OFF 	○	—	○
排檔桿位置連動車門上鎖功能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ON • OFF 	○	—	○

功能	個人化設定	A	B	C
排檔桿位置連動車門解鎖功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ON • OFF 	○	—	○
駕駛座車門連動車門解鎖功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ON • OFF 	○	—	○

*：此設定會根據「我的設定」進行變更。

■ 乘客和後座提醒 (→P.93)

功能	個人化設定	A	B	C
乘客及後座提醒功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ON • OFF 	—	—	○

■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及遙控器 (→P.90, 113)

功能	個人化設定	A	B	C
操作訊號 (緊急警示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ON • OFF 	○	—	○
車門解鎖後未立即開啟車門，在自動車門上鎖功能作動前所經過的時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30 秒 • 60 秒 • 120 秒 	—	—	○
車門開啟警示蜂鳴器 (將車輛上鎖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ON • OFF 	—	—	○


*：此設定會根據「我的設定」進行變更。

■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 (→P.113)

功能	個人化設定	A	B	C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ON • OFF 	○	—	○
智慧型車門解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所有車門 • 駕駛座車門 	○	—	○

功能	個人化設定	A	B	C
抓握駕駛座車門把手時將所有車門解鎖前的經過時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5 秒 • 2 秒 • 2.5 秒 • OFF 	—	—	○
引擎開關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ON • OFF 	—	—	○

■ 遙控器 (→P.90)

功能	個人化設定	A	B	C
解鎖操作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所有車門以一個步驟解鎖 • 駕駛座的車門以一個步驟解鎖，其餘的車門以兩個步驟解鎖。 	○	—	○
車門上鎖時用於作動遙控器  開關的功能 (→P.9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ON (將所有車門解鎖) • ON (僅將尾門解鎖) • OFF 	—	—	○

*: 此設定會根據「我的設定」進行變更。

■ 電動尾門 (→P.97)

功能	個人化設定	A	B	C
電動尾門操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ON • OFF 	—	○	—
電動尾門開關操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按住 • 快按一次 	—	—	○
 遙控器按鈕操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按住 • 快按一次 • 按兩次 • OFF 	—	—	○
操作蜂鳴器音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等級 1~3 	—	○	—

功能	個人化設定	A	B	C
尾門作動時蜂鳴器作動 *2	• ON • OFF	—	—	○
開啟角度	• 1 ~5	—	○	—
尾門降低時自動關閉	• ON • OFF	—	—	○
關閉和上鎖 (離車) 功能	• ON • OFF	—	—	○
感應式電動尾門 *1	• ON • OFF	—	○	—
足踢感知器靈敏度 *1	• +0~+2	—	—	○
足踢感知器 *1 偵測到腳部時的蜂鳴器	• ON • OFF	—	—	○
感應式關閉和上鎖 (離車) 功能 *1	• ON • OFF	—	—	○

*1: 若有此配備

*2: 在尾門開始作動時，蜂鳴器作動的鳴響無法被關閉。

*3: 開啟位置是由電動尾門開關設定。(→P.109)

■ 駕駛位置記憶* (→P.150)

功能	個人化設定	A	B	C
可防止頭枕與車頂之間碰觸 (移動到記憶位置時) 的功能	• ON • OFF	—	—	○

*: 若有此配備

■ 使駕駛人更容易進出 (電動易進系統) *1 (→P.150)

功能	個人化設定	A	B	C
下車時的駕駛座位滑行移動距離 *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完全 • 部分 • 關閉 	○	—	○
方向盤移動 *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傾斜 • 伸縮 • 傾斜和伸縮 • 關閉 	○	—	—

*1: 若有此配備

*2: 此設定會根據「我的設定」進行變更。

■ 車外後視鏡 (→P.138)

功能	個人化設定	A	B	C
自動後視鏡收摺及展開操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連結至車門上鎖 / 解鎖 • 連結至引擎開關操作 • OFF 	—	—	○

■ 電動車窗和天窗 * (→P.141、143)

功能	個人化設定	A	B	C
機械式鑰匙連結操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ON • OFF 	—	—	○
遙控器連結操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ON • OFF 	—	—	○
遙控器連結操作訊號 (蜂鳴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ON • OFF 	—	—	○

*: 若有此配備

■ 天窗* (→P.143)

功能	個人化設定	A	B	C
車門連動操作期間的開啟和關閉部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僅滑動 • 僅可傾斜 	—	—	○
遙控器連動操作期間的開啟和關閉部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僅滑動 • 僅可傾斜 	—	—	○

*: 若有此配備

■ 引擎開關 (→P.167)

功能	個人化設定	A	B	C
ACC 個人化 啟用 / 停用 ACC 模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ON • OFF 	○	—	○

■ 自動燈光控制系統 (→P.179)

功能	個人化設定	A	B	C
車燈感知器敏感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調暗 • 暗 • 正常 • 亮 • 調亮 	○	—	○
頭燈自動關閉前經過的時間 (延長頭燈照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30 秒 • 60 秒 • 90 秒 • 120 秒 	—	—	○

*: 此設定會根據「我的設定」進行變更。

■ 車燈 (→P.179)

功能	個人化設定	A	B	C
迎賓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ON • OFF 	—	—	○

■ AHS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遮蔽系統 (→P.181)

功能	個人化設定	A	B	C
AHS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遮蔽系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ON • OFF * 	—	—	○
根據車速進行遠光燈的亮度與照明區域調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5 km/h • 30 km/h • 60 km/h 	—	—	○
行駛在彎道時進行遠光燈的亮度調整 (為車輛轉彎方向的區域提供更明亮的照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ON • OFF 	—	—	○
根據與前方車輛的距離進行近光燈的投射距離調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ON • OFF 	—	—	○
雨天遠光燈光型控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ON • OFF 	—	—	○
都會區光型控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ON • OFF 	—	—	○

*: 變成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 (→P.184)

■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 (→P.200)

功能	個人化設定	A	B	C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ON • OFF 	—	○	—
警告時機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較晚 • 預設 • 較早 	—	○	—

*: 此設定會根據「我的設定」進行變更。

■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 (→P.214)

功能	個人化設定	A	B	C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ON • OFF 	—	○	—
警示時機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預設 • 較早 	—	○	—
警示選項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振動 • 聲音 	—	○	—

*: 此設定會根據「我的設定」進行變更。

■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P.220)

功能	個人化設定	A	B	C
加速設定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高 • 中 • 低 	—	○	—
車速設定 (按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 km/h • 5 km/h • 10 km/h 	—	○	—
車速設定 (按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 km/h • 5 km/h • 10 km/h 	—	○	—
DRCC (RSA)*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ON • OFF 	—	○	—
限速偏移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5~+5 	—	○	—
導引訊息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ON • OFF 	—	○	—
彎道減速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低 • 中 • 高 • OFF 	—	○	—

*: 此設定會根據「我的設定」進行變更。

■ RSA 速限辨識輔助系統 (→P.219)

功能	個人化設定	A	B	C
RSA 速限辨識輔助系統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ON • OFF 	—	○	—
超速通知方式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無 • 圖像警示 • 圖像及聲音警示 	—	○	—
超速通知等級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0 km/h • 5 km/h • 2 km/h 	—	○	—

*: 此設定會根據「我的設定」進行變更。

■ 駕駛休息建議 (→P.216)

功能	個人化設定	A	B	C
駕駛休息建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ON • OFF 	—	○	—

■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 (→P.233)

功能	個人化設定	A	B	C
A/C 開啟時變更 Stop & Start 怠速熄火系統持續時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標準 • 延長 	—	○	—

■ 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 (→P.239)

功能	個人化設定	A	B	C
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ON • OFF 	—	○	—
車外後視鏡指示燈亮度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暗 • 亮 	—	○	—

功能	個人化設定	A	B	C
出現接近中之車輛的警示時間 (敏感度)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較晚 • 預設 • 較早 	—	○	—
蜂鳴器警示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ON • OFF 	—	○	—

*: 此設定會根據「我的設定」進行變更。

■ SEA 安全離座警示系統 (→P.243)

功能	個人化設定	A	B	C
SEA 安全離座警示系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ON • OFF 	—	○	—
車外後視鏡顯示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ON • OFF 	—	○	—
偵測靈敏度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低 • 中 • 高 	—	○	—

*: 此設定會根據「我的設定」進行變更。

■ 停車輔助雷達 (→P.247)

功能	個人化設定	A	B	C
停車雷達輔助 *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ON • OFF 	—	○	—
停車輔助雷達作動時的蜂鳴器音量 *1, 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輕柔 • 正常 • 響亮 	—	○	—
前中央感知器開始偵測的距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近 • 標準 	○*3	—	—
後中央感知器開始偵測的距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近 • 標準 	○*3	—	—

*1: 此設定會根據「我的設定」進行變更。

*2: 此設定與停車輔助雷達、RCTA 和 RCD 的蜂鳴器音量連動。

*3: 此設定可在智慧型越野顯示幕設定畫面上變更。

■ RCTA 後方車側警示系統功能 (→P.253)

功能	個人化設定	A	B	C
RCTA 後方車側警示系統功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ON • OFF 	—	○	—
作動時 RCTA 的蜂鳴器音量 *1, 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輕柔 • 正常 • 響亮 	—	○	—

*1: 此設定會根據「我的設定」進行變更。

*2: 此設定與停車輔助雷達、RCTA 和 RCD 的蜂鳴器音量連動。

■ RCD 後方攝影機偵測功能 (→P.258)

功能	個人化設定	A	B	C
RCD 後方攝影機偵測功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ON • OFF 	—	○	—

■ 智慧型越野地形顯示幕 (→P.317)

功能	個人化設定	A	B	C
轉彎畫面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ON • OFF 	○	—	—
車底畫面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ON • OFF 	○	—	—
停車輔助雷達 3D 顯示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ON • OFF 	○	—	—
停車輔助雷達前側距離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近 • 標準 	○	—	—

功能	個人化設定	A	B	C
停車輔助雷達後側距離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近 • 標準 	○	—	—
車身顏色 *	• 顏色 1 至 5	○	—	—

*: 此設定會根據「我的設定」進行變更。

■ 行駛模式選擇開關 (→P.334)

功能	個人化設定	A	B	C
動力系統控制的個人化模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NORMAL • POWER • ECO 	○	—	—
方向盤控制的個人化模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NORMAL • SPORT 	○	—	—
懸吊控制的個人化模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NORMAL • SPORT • COMFORT 	○	—	—
空調系統操作的個人化模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NORMAL • ECO 	○	—	—

■ 自動空調系統 (→P.360)

功能	個人化設定	A	B	C
車外空氣和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的切換連結到「AUTO」開關作用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ON • OFF 	○	—	○
A/C 模式自動調整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ON • OFF 	○	—	○

*: 此設定會根據「我的設定」進行變更。

■ 照明 (→P.375)

功能	個人化設定	A	B	C
室內燈關閉經過的時間 *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7.5 秒 • 15 秒 • 30 秒 • OFF 	○	—	○
引擎開關切換至 OFF 後作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ON • OFF 	—	—	○
攜帶智慧型鑰匙接近車輛時作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ON • OFF 	—	—	○
車門解鎖時作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ON • OFF 	—	—	○
所有區域： 車門內把手燈、門把燈和腳踏區燈 *2 等 *1,2 的亮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想要的亮度 	○	—	○
腳踏區燈的照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ON • OFF 	—	—	○
前座車門內把手燈和前座門把燈的照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ON • OFF 	—	—	○
後座車門內把手燈和後座門把燈的照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ON • OFF 	—	—	○
外側迎賓燈和登車踏板燈 *2 熄滅 *1 之前經過的時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7.5 秒 • 15 秒 • 30 秒 • OFF 	○	—	○
攜帶智慧型鑰匙接近車輛時外側迎賓燈和登車踏板燈 *2 的作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ON • OFF 	—	—	○

功能	個人化設定	A	B	C
車門解鎖時外側迎賓燈和登車踏板燈 *2 的作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ON • OFF 	—	—	○
車門開啟時外側迎賓燈和登車踏板燈 *2 的作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ON • OFF 	—	—	○

*1: 此設定會根據「我的設定」進行變更。

*2: 若有此配備

■ 車輛個人化

- 當「車速感應自動上鎖」與「排出 P 檔位自動上鎖」都開啟時，車門鎖操作如下：
 - 當檔位排出 P 以外的檔位時，所有車門自動上鎖。
 - 若車輛在所有車門皆上鎖的狀態下起步，則速度連動車門上鎖功能不會作動。
 - 如果車輛起步時有任一車門未上鎖，則車速感應自動上鎖功能將會作動。
- 當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關閉時，則「進入解鎖功能」無法被個人化。
- 當車門在解鎖後仍維持關閉，且啟動計時器的自動車門上鎖功能啟用時，回應信號將根據操作蜂鳴器音量和操作信號（緊急警示燈）的功能設定作用。
- 部份設定可利用開關或多媒體顯示幕進行變更。若使用開關變更設定，在引擎開關切換至 OFF 然後再切換至 ON 之前，變更的設定不會反應在多媒體顯示幕上。

初始化項目

在 12 V 電瓶重新連接後或車輛維修後，下列項目必須被初始化，以使系統正常運作：

初始化項目列表

項目	何時需要初始化	參閱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	• 輪胎胎壓因改變輪胎尺寸而變化時。(有多個規定的胎壓時)	P.431
機油保養*	• 執行保養後	P.418
電動尾門	• 在重新連接 12 V 電瓶或充電後	P.105
電動窗	• 功能異常時	P.141
天窗*		P.144
全景式天窗*		P.147

*: 若有此配備

索引

如果 ... 怎麼辦
(緊急狀況處理) 526

如果 ... 怎麼辦 (緊急狀況處理)

如果有問題，在聯絡 Toyota 保養廠之前，請先檢查下列項目。

車門無法上鎖、解鎖、開啟或關閉



遺失鑰匙

- 如果遺失機械式鑰匙，新的正廠機械式鑰匙可請 Toyota 保養廠為您複製。(→P.487)
- 如果遺失智慧型鑰匙，則車輛失竊的風險會增加。請立即洽詢 Toyota 保養廠。(→P.487)



車門無法上鎖或解鎖

- 鑰匙的電池較弱或耗盡？(→P.446)
- 引擎開關是否在 ON？
車門上鎖時，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OFF。(→P.167)
- 智慧型鑰匙是否在車內？
要上鎖車門時，確定已隨身攜帶智慧型鑰匙。
- 由於無線電波的情況，功能可能無法正常作動。(→P.114)



後車門無法開啟

- 是否設定兒童安全鎖？
啟用兒童安全鎖時，後車門無法自車內開啟。從車外開啟後車門，然後解除兒童安全鎖。(→P.95)

如果您認為情況有些異常



引擎無法啟動

- 在按下引擎開關的同時是否完全踩下煞車踏板？(→P.165)
- 排檔桿是否在 P 檔？(→P.165)
- 智慧型鑰匙是否在車內可偵測到的地方？(→P.113)
- 智慧型鑰匙的電池較弱或耗盡？
此時，引擎可用暫時的方法來啟動。(→P.488)
- 12 V 電瓶是否沒電？(→P.489)



即使踩下煞車踏板，排檔桿也無法排出 P 檔位

- 引擎開關是否在 ON? 如果引擎開關在 ON，踩下煞車踏板，排檔桿仍無法排出。(→P.170)



車窗無法藉由操作電動窗開關來開啟或關閉

- 是否按下電動窗鎖定開關? 如果按下電動窗鎖定開關，則僅駕駛座電動窗可以操作。(→P.143)



引擎開關自動關閉

- 如果車輛停留在 ACC 或 ON (引擎未運轉) 一段時間，自動電源關閉功能將會作動。(→P.167)



行駛時蜂鳴器響起

- 安全帶警示燈閃爍

駕駛及乘客是否繫妥安全帶?
(→P.466)

- 駐車煞車指示燈亮起

駐車煞車是否已釋放? (→P.173)

依據狀況，其他類型警示蜂鳴器也可能會響起。(→P.459, 469)



警報作動且喇叭響起 (若有此配備)

- 在設定警報期間，是否有任何人在車內開啟車門? 感知器偵測到他們且發出警報。(→P.56)

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ON 或啟動引擎，即可停止警報作動。



當離開車輛時警告蜂鳴器響起

-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是否顯示訊息? 檢視顯示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訊息。(→P.469)



警示燈亮起或警示訊息顯示

- 當警示燈亮起或警示訊息顯示時，請參閱 P.459, 469

當發生問題



如果輪胎洩氣

- 將車輛停在安全的地方並以備胎替換洩氣的輪胎。(→P.476)



車輛陷住

- 車輛陷在泥、污或雪中的嘗試脫困程序。(→P.496)

如需下列配備的詳細資訊，請參閱「多媒體車主使用手冊」。

- 語音控制
- 衛星導航系統
- 音響系統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和引擎晶片防盜系統

低功率電波輻射性電機管理辦法：

依據行政院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制定之「低功率射頻器材技術規範」規定：

3.8.2 取得審驗證明之低功率射頻器材，非經核准，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

低功率射頻器材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

前述合法通信，指依電信管理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低功率射頻器材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

低功率電波輻射性電機管理辦法：

依據行政院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制定之「低功率射頻器材技術規範」規定：

3.8.2 取得審驗證明之低功率射頻器材，非經核准，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

低功率射頻器材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

前述合法通信，指依電信管理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低功率射頻器材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毫米波雷達感知器

低功率電波輻射性電機管理辦法：

依據行政院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制定之「低功率射頻器材技術規範」規定：

3.8.2 取得審驗證明之低功率射頻器材，非經核准，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

低功率射頻器材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

前述合法通信，指依電信管理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低功率射頻器材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

低功率電波輻射性電機管理辦法：

依據行政院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制定之「低功率射頻器材技術規範」規定：

3.8.2 取得審驗證明之低功率射頻器材，非經核准，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

低功率射頻器材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

前述合法通信，指依電信管理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低功率射頻器材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無線充電座

低功率電波輻射性電機管理辦法：

依據行政院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制定之「低功率射頻器材技術規範」規定：

3.8.2 取得審驗證明之低功率射頻器材，非經核准，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

低功率射頻器材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

前述合法通信，指依電信管理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低功率射頻器材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進口商: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121號8~14樓

電話:(02)2506-2121

單元	限用物質及其化學符號					
	鉛 (Pb)	汞 (Hg)	鎘 (Cd)	六價鉻 (Cr ⁶⁺)	多溴 聯苯 (PBB)	多溴 二苯醚 (PBDE)
面板	○	○	○	○	○	○
外殼	○	○	○	○	○	○
電路板	○	○	○	○	○	○
電子零件	—	○	○	○	○	○
備考1. “○” 係指該項限用物質之百分比含量未超出百分比含量基準值。						
備考2. “—” 係指該項限用物質為排除項目。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

低功率電波輻射性電機管理辦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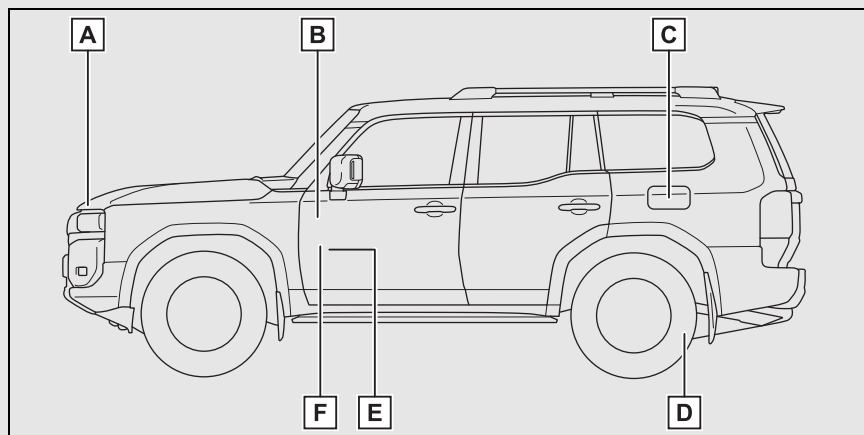
依據行政院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制定之「低功率射頻器材技術規範」規定：

3.8.2 取得審驗證明之低功率射頻器材，非經核准，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

低功率射頻器材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

前述合法通信，指依電信管理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低功率射頻器材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加油站資訊



- A** 引擎蓋鎖扣 (→P.414)
- B** 電動尾門開關 (→P.97)
- C** 加油蓋 (→P.193)
- D** 胎壓 (→P.504)
- E** 加油蓋開啟器 (→P.193)
- F** 引擎蓋鎖釋放桿 (→P.414)

油箱容量 (參考)	80 L
燃油種類	P.499
冷胎胎壓	P.504
機油容量 (洩放和添加 — 參考)	P.500
引擎機油種類	P.500